皇姑年鉴

2020

沈阳市皇姑区档案馆
（沈阳市皇姑区地方志办公室） 编

沈阳出版发行集团
沈阳出版社

《皇姑年鉴》2020卷编辑人员

主　审　关　威

主　编　焦向东

副主编　许艳宁

编　辑　王　茁　修　路　黎洪福

纪　莹　黄秀莲

编辑说明

一、《皇姑年鉴》2020 卷是由沈阳市皇姑区档案馆（沈阳市皇姑区地方志办公室）主持编纂出版，系统记述皇姑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的年度资料性文献。

二、本卷年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客观记述皇姑区 2019 年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等方面基本情况，全面反映皇姑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进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推动产业升级，提升城市品质，改善社会民生的重点工作和主要成就。

三、本卷年鉴记述时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参照之需和记述之完整，一些条目内容或统计表中的数据亦反映 2019 年之前及 2020 年初的情况。

四、本卷年鉴卷首设特载、大事记、皇姑概貌；卷中以中文序号标示的栏目有 27 个：中国共产党皇姑区委员会、皇姑区人民代表大会、皇姑区人民政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皇姑区委员会、中国共产党皇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皇姑区监察委员会、民主党派与工商联、群众团体、法治、军事、经济管理、公共安全、工业、建筑·房地产、商贸、金融业、城乡建设、公用事业、教育、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社会生活、开发区·街道、社区、先进人物、先进集体，每一栏目一般采取“栏目—分目—条目”三级结构层次；卷末有新闻摘编、附录、索引。

五、本卷年鉴以条目为主要信息载体和基本撰稿方式。除单一性条目外，栏目、分目之首根据需要分设“综述”“概况”综合性条目，反映各行业、各类事物的

总体情况，记述基本固定的要素，以保持各年度间相关资料的延续性。个别条目会有重复，但记述角度并不相同。卷中栏目列 194 个分目、471 个条目。本卷年鉴收录表格 17 张，图片 159 幅。

六、本卷年鉴主要统计数据以皇姑区统计局公布数据为准，其余数据由各承编单位提供。

七、本卷年鉴常用词语以《现代汉语词典》为准，标点符号遵照《标点符号用法》（GB/T15834—2011）；数字使用遵照《出版物上数字用法》（GB/T15835—2011）；除涉农等内容保留“亩”的计量单位外，其他计量单位遵照《量和单位》（GB/3100—3102—93）。

八、本卷年鉴的索引，主要采用主题分析法。索引使用方法详见索引说明。

九、本卷年鉴所载资料由首府经济开发区及各街道、区直部委办局、市直驻区部门、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等 80 余个承编单位、100 余个撰稿人员提供。

皇姑区地图

沈北新区
于洪区
铁西区
和平区
大东区
四台子街道
鸭绿江街道
三台子街道
陵东街道
舍利塔街道
新乐街道
北塔街道
黄河街道
华山街道
明廉街道
陵西街道
北陵街道
造化街道
北四台子街道
文官街道
省政府
皇姑区政府
皇姑区委
大东区政府
和平区政府
辽宁大学
沈阳航空航天大学
沈阳师范大学
辽宁省博物馆
沈阳民族艺术学校
辽宁省工程技术学校
沈阳航空职业技校
沈阳国际商务学校
辽宁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
沈阳市第四人民医院
沈阳市第一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十一中学
沈阳市第十七中学
沈阳市第十中学
沈阳市第二十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医院北院
沈阳市第四医院
沈阳市第一医院
沈阳市第一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五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五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五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五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五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五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五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五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五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五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五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五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五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五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五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五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五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五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五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五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五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五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五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五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五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五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五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五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五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五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五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五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五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五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五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五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五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五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五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五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五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五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五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五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五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五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五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五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五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五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五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五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五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五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五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五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五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五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五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五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五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五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五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五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五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五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五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五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五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五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五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五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五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五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五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五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五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五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五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五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五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五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五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五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五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五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五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五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五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五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五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五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五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五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五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五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五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五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五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五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六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六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六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六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六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六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六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六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六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六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六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六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六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六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六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六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六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六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六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六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六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六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六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六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六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六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六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六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六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六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六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六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六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六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六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六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六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六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六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六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六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六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六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六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六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六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六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六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六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六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六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六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六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六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六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六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六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六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六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六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六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六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六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六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六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六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六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六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六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六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六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六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六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六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六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六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六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六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六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六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六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六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六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六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六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六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六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六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六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六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六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六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六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六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六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六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六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六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六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六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七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七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七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七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七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七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七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七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七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七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七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七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七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七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七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七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七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七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七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七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七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七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七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七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七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七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七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七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七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七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七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七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七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七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七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七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七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七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七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七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七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七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七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七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七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七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七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七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七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七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七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七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七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七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七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七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七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七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七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七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七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七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七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七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七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七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七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七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七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七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七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七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七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七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七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七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七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七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七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七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七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七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七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七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七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七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七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七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七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七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七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七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七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七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七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七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七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七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七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七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八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八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八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八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八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八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八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八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八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八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八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八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八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八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八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八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八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八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八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八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八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八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八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八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八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八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八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八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八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八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八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八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八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八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八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八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八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八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八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八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八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八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八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八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八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八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八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八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八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八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八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八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八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八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八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八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八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八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八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八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八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八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八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八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八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八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八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八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八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八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八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八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八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八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八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八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八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八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八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八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八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八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八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八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八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八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八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八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八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八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八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八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八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八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八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八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八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八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八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八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九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九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九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九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九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九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九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九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九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九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九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九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九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九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九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九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九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九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九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九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九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九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九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九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九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九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九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九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九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九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九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九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九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九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九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九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九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九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九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九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九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九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九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九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九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九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九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九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九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九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九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九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九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九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九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九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九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九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九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九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九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九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九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九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九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九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九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九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九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九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九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九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九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九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九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九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九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九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九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九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九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九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九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九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九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九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九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九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九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九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九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九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九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九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九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九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九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九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九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九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一千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二千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八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八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八九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九零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九一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九二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九三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九四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九五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九六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九七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九八中学
沈阳市第三千九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零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零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零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零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零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零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零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零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零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零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一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一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一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一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一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一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一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一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一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一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二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二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二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二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二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二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二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二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二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二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三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三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三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三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三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三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三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三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三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三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四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四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四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四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四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四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四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四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四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四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五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五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五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五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五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五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五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五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五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五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六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六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六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六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六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六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六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六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六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六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七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七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七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七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七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七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七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七七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七八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七九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八零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八一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八二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八三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八四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八五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八六中学
沈阳市第四千八七中

北陵公园（区档案馆供）

芳秀园之冬（宾占元摄）

舍利塔公园（张瑞摄）

塔湾星雨（张鹏摄）

时政纪实

12月23日，中国共产党皇姑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经济工作会议召开　　（区委宣传部供）

12月26—28日，沈阳市皇姑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区委宣传部供）

12月25—27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沈阳市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召开

（区委宣传部供）

1月15日，皇姑区机构改革动员大会召开　　（区委宣传部供）

3月8日，区委书记李军参观沈阳联通5G行业应用展示　　（区委宣传部供）

1月29日，区长李盛慰问环卫工人　　（区委宣传部供）

12月27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凯在沈阳市皇姑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区委宣传部供）

12月25日，区政协主席林学家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沈阳市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上
（区委宣传部供）

经济发展

3月19日，首府未来城项目开工　（区委宣传部供）

6月18日，皇姑区举办2019中国创新创业大赛选拔赛暨“皇钻汇”路演活动
（区委宣传部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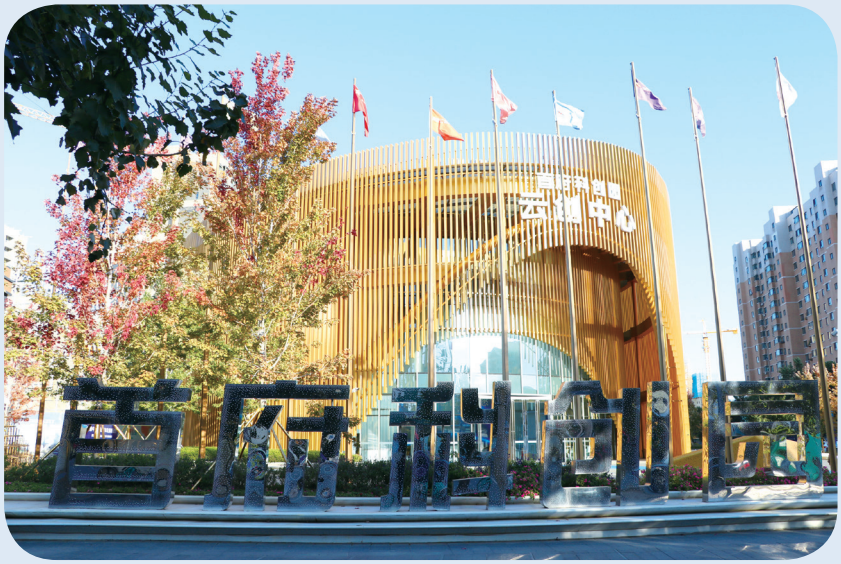

6月28日，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开放　（区档案馆供）

8月29日，皇姑区举行2019年重点项目集中开工仪式暨美的瀚堂项目奠基仪式

（区委宣传部供）

9月27日，皇姑区举行九大科创平台集中启动仪式暨沈阳科创工场开街仪式　（区科技局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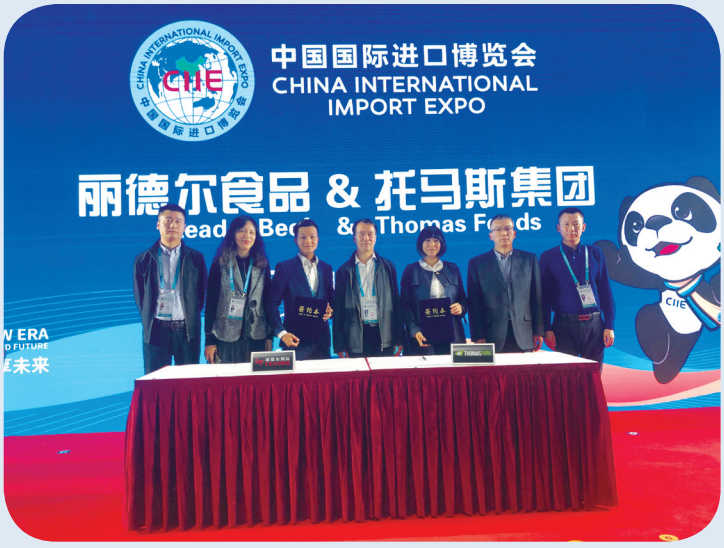

11月8日，在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上，沈阳丽德尔食品贸易有限公司与南澳大利亚最大肉类企业托马斯食品国际集团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区商务局供）

[科创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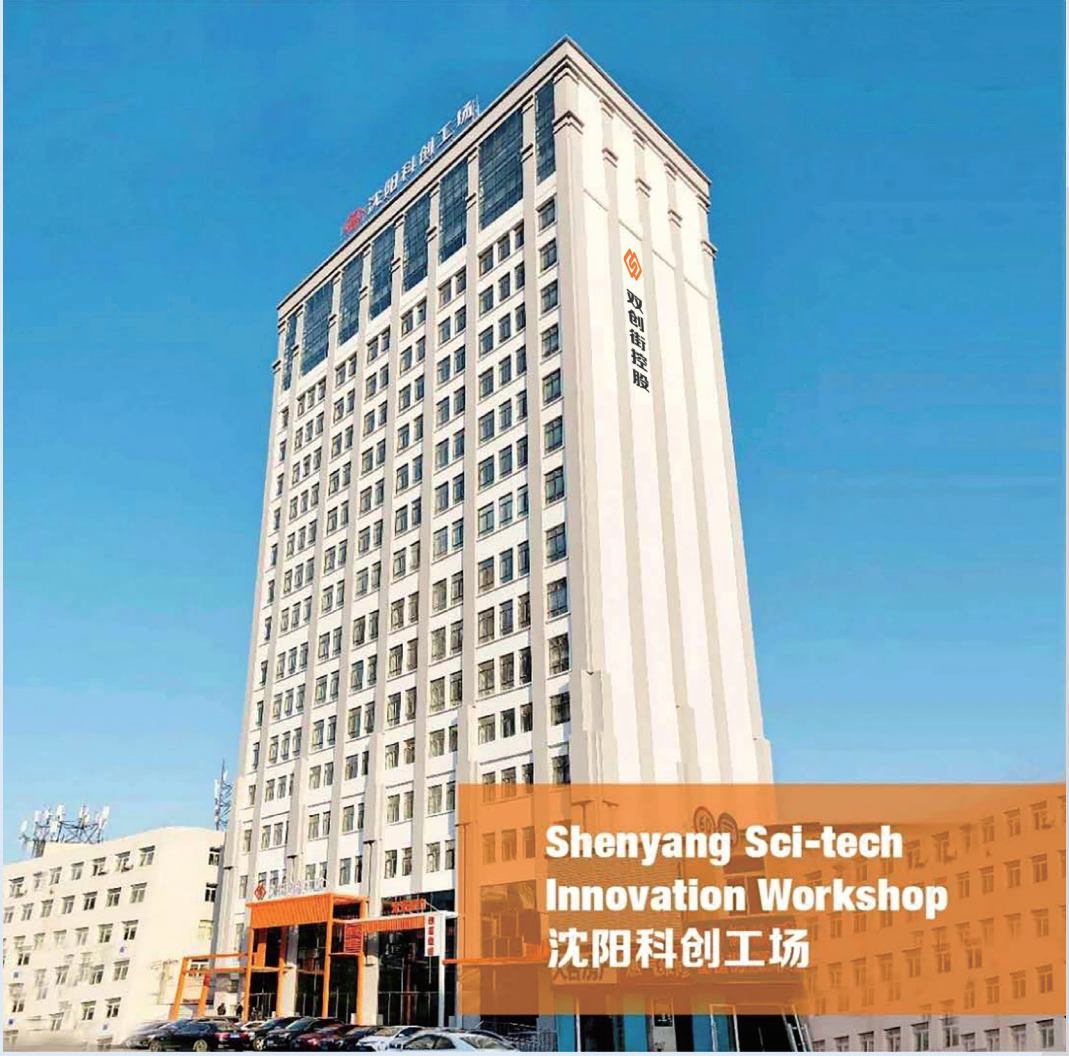

沈阳科创工场　（区科技局供）

沈阳科技创新中心　　（区科技局供）

Shenyang Huanggu Integration Industry Innovation IE Center
沈阳市皇姑区融合创新中心

沈阳市皇姑区融合创新中心　　（区科技局供）

[楼宇经济]

中信泰富广场　（区商务局供）

中粮广场　（区档案馆供）

凤凰国际商务中心　（区档案馆供）

利星行广场　（区档案馆供）

[特色街区]

中粮祥云小镇　（区档案馆供）

沈阳天地17号街　（区档案馆供）

社会民生

1月25日，沈阳市第二届剪纸节活动现场
（区文旅局供）

3月5日，皇姑区举行“皇姑好人”学雷锋志愿服务闪亮行动暨雷锋小学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授牌仪式　　（区委宣传部供）

5月10日，皇姑区举行为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家庭悬挂光荣牌启动仪式　　（区人武部供）

6月2日，皇姑区举办“沈阳己亥端午文化雅集”活动　　（区委宣传部供）

6月3日，德国学生参观中国成语印博物馆　　（区委宣传部供）

7月26日，沈阳市第三十三中学男子篮球队获得青少年篮球公开赛全国总决赛亚军

（区教育局供）

10月18日，皇姑区“百万家长进校园全面开放办学”活动启动仪式举行　（区教育局供）

沈阳审判日本战犯特别军事法庭旧址入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区档案馆供）

皇姑屯事件纪念碑　（区委宣传部供）

沈阳民族艺术学校参加辽宁电视台春节晚会演出　（区教育局供）

皇姑区“最美社区人”颁奖典礼和“社区百家宴”　（区民政局供）

皇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上门采集信息（区委宣传部供）

生态宜居

百鸟公园（区档案馆供）

北塔公园（区档案馆供）

华山路 （区档案局供）

金山北路 （区档案局供）

永泰小区 （区档案馆供）

泰南小区 （区档案馆供）

新中国成立70周年

皇姑区举办“壮丽70载，神州尽朝晖”——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历史图片文献展
（区委宣传部供）

皇姑区珠江五校举行“龙腾盛世、筑梦山河”新中国成立70周年快闪活动　（区教育局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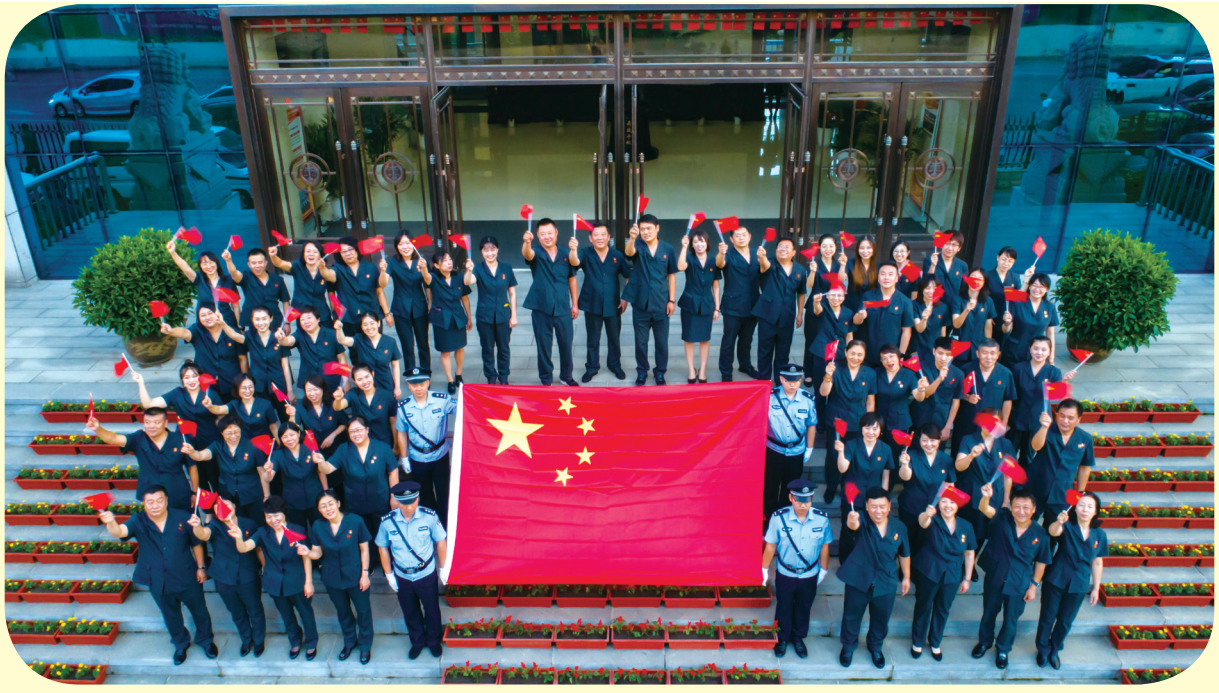

皇姑区法院拍摄《我爱你，中国》快闪视频，庆祝祖国70周年华诞　（区法院供）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军民联欢会　（北塔街道供）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主题实践活动
（华山街道供）

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最美沈阳人”巡讲报告会
（区委宣传部供）

目 录

特 载

中共皇姑区委十三届十三次全会报告… 001
政府工作报告…… 006
皇姑区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意见 …… 013
皇姑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实施方案 …… 019

大事记

1月…… 028
2月…… 028
3月…… 029
4月…… 029
5月…… 030
6月…… 030
7月…… 030
8月…… 031
9月…… 031
10月 …… 032
11月 …… 032
12月 …… 032

皇姑概貌

地 域…… 034
建置沿革…… 034
气 候…… 036
人口与民族…… 037
经济社会发展…… 037
生态建设…… 038
精神文明建设…… 039

一、中国共产党皇姑区委员会

综 述…… 041
重要决策…… 042
《关于深入开展“红色家园”工程提升党建引领社会治理能力的实施意见》… 042
《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城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构建皇姑现代产业体系的指导意见》 …… 043
《关于进一步明确部门权责边界以民生视角解决民生问题的工作意见》 … 043
《皇姑区推进城市安全发展工作的实施

方案》 …… 043
《中共皇姑区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责任分工方案》… 043
《皇姑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实施方案》 …… 043
重要会议
皇姑区机构改革动员大会…… 043
皇姑区 2019 年征收攻坚誓师大会 …… 044
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皇姑区工作动员会议 …… 044
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巡视情况会议…… 044
中共皇姑区委十三届十二次全体会议… 044
皇姑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 …… 044
中共皇姑区委十三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皇姑区经济工作会议 …… 044
主题教育…… 048
概　况…… 048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读书班开班仪式 …… 049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感恩英雄”主题教育活动 …… 049
思想政治受到深刻洗礼…… 049
理论学习取得新收获…… 049
干事创业精气神得到提振…… 049
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得到解决…… 050
党务服务…… 050
概　况…… 050
组　织…… 051
概　况…… 051
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党性教育送展宣传活动 …… 052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历史图片文献展 …… 053
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 053
机构改革人员转隶…… 053
档案集中管理…… 053
“红色家园”工程建设 …… 053
视频微党课栏目 …… 053
“区局街”贯通机制 …… 053
非公党建 …… 054
“大学习、大检查、大规范、大提升”活动 …… 054
宣　传…… 054
概　况…… 054
“心阅读·强素质·好家风”全民读书节活动 …… 055
“沈阳己亥端午文化雅集”活动 …… 056
统　战…… 056
概　况…… 056
“光彩童心汇聚·情暖困境儿童”暖冬行动 …… 057
光彩事业“两进”活动…… 057
省委统战部领导到皇姑区调研…… 057
皇姑区新联会第二届第四次会员大会… 057
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系列活动之拔河比赛 …… 057
关爱自闭症儿童公益活动…… 057
“庆七一·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活动 …… 057
统战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文艺演出 …… 057
主题教育征求意见建议座谈会…… 058

皇姑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第三届会员大会 …… 058
统战团体结对助残…… 058
皇姑区第四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 058
政 法…… 058
概 况…… 058
全市首家物业纠纷调解中心成立…… 059
全市政法系统重点工作现场观摩拉练活动 …… 060
机构编制…… 060
概 况…… 060
党政机构和公益性事业单位“三定”方案运行评估 …… 061
定岗定责定流程…… 061
区法院、检察院系统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 …… 062
绩效考核…… 062
概 况…… 062
皇姑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成员调整…… 063
绩效考核培训…… 063
信 访…… 063
概 况…… 063
270 件上级交办信访积案办结 …… 063
25 个重点项目风险评估实施 …… 064
老干部工作…… 064
概 况…… 064
退休干部信息采集…… 064
党校教育…… 064
概 况…… 064
皇姑区社区党校成立…… 064
区直机关党建…… 065
概 况…… 065
“红色宣讲”活动 …… 066

二、皇姑区人民代表大会

综 述…… 067
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会议… 068
区十八届人大第三次会议…… 068
依法监督…… 070
概 况…… 070
预算决算审查监督…… 070
民生实事监督…… 070
环境保护监督…… 070
依法行政与公正司法监督…… 070
人事任免…… 070
概 况…… 070
代表工作…… 070
概 况…… 070
代表建议办理…… 071

三、皇姑区人民政府

综 述…… 072
重要政令…… 074
《“重实干、强执行、抓落实”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 074
《皇姑区商务楼宇发展实施方案》 … 074
《皇姑区学前教育奖补实施细则》 … 074
《皇姑区强化安全生产网格化建设实施方案》 …… 074
《皇姑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2019—2020 年）》 …… 075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 …… 075
重要会议…… 075

政务服务…… 077
概　况…… 077
政务公开…… 077
概　况…… 077
第十三届“5·15政务公开日”政策宣传活动 …… 078
营商环境…… 078
概　况…… 078
百名青年企业家体验皇姑营商环境 … 079
“一窗制”审批改革 …… 079
新办企业高速ETC服务 …… 079
人力资源管理…… 080
概　况…… 080
事业人员“档案清零”及“回头看”… 080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准确计发 … 080
公益性事业单位人事干部业务培训…… 080
事业单位“生育保险参保职工领取生育津贴期间未停发工资”专项问题整治 …… 081
公益性事业单位改革后人员日常制度化管理 …… 081
公共服务…… 081
概　况…… 081
民生诉求办理质量提高…… 081
公共机构节能…… 082
概　况…… 082
公共资源交易…… 082
概　况…… 082
招标采购项目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 083
机关事务管理…… 083
概　况…… 083
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统计管理…… 083

四、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皇姑区委员会

综　述…… 084
全体委员会议及常务委员会会议…… 085
区政协十五届三次全体会议…… 086
政治协商…… 086
概　况…… 086
调查研究…… 086
视察协商…… 086
协商民主建设…… 087
民主监督…… 087
概　况…… 087
提案办理工作…… 087
社情民意反馈…… 087
重要活动…… 088
区政协乒乓球友谊赛 …… 088
优化营商环境专题协商会…… 088
“作坐产业园”视察…… 088
政协工作推进协商会…… 088
政协委员专题学习和培训会…… 088

五、中国共产党皇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皇姑区监察委员会

综　述…… 090
重要会议…… 092
区纪委十三届四次全会…… 092
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 092
执纪审查…… 092
概　况…… 092
查处典型案件…… 093

袁恒双严重违纪违法案…… 093
谷崴严重违纪违法案…… 093
佟以平严重违纪违法案…… 093
巡察工作…… 093
概　况…… 093
“五责协同”促整改 …… 094
巡察前置整改…… 094
正风肃纪监督…… 094
概　况…… 094
大数据监督平台建设…… 094
“小专项”建设…… 094
突出问题专项治理…… 095

六、民主党派与工商联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 …… 096
概　况…… 096
参加中国民主党派历史陈列馆宣传推介展 …… 096
民革沈阳市委领导到皇姑区调研…… 096
民革皇姑区工委与民革沈阳师范大学支部缔结友好基层组织 …… 096
民革皇姑区工委企业家与皇姑区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 096
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培训 …… 097
中国民主同盟沈阳市皇姑区委员会…… 097
概　况…… 097
参观中共满洲省委旧址…… 097
中国民主建国会沈阳市皇姑区委员会… 098
概　况…… 098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学习考察…… 098
中国民主促进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 …… 098
概　况…… 098
基层组织建设年和主题教育年活动…… 099
中国农工民主党沈阳市皇姑区基层委员会 …… 100
概　况…… 100
“同心公益·关爱贫困儿童”活动…… 100
中国致公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 101
概　况…… 101
九三学社沈阳市皇姑基层委员会…… 101
概　况…… 101
助力社市委“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青年社员文艺汇演” …… 102
参加区统战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 …… 102
“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 …… 102
皇姑区工商业联合会…… 103
概　况…… 103
区工商联十二届三次执委会…… 103
“光明行”爱心佳眼健康活动…… 104

七、群众团体

皇姑区总工会…… 105
概　况…… 105
“青春‘雷锋’行 志愿暖人心”志愿服务活动 …… 106
“劳模工匠进校园”活动 …… 107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皇姑区委员会…… 107
概　况…… 107
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系列活动…… 108

中国少年先锋队皇姑区第二次代表大会… 108
皇姑区妇女联合会…… 109
概　况…… 109
“效能提升之逻辑思维导图训练”专题培训 …… 109
“巾帼心向党·礼赞新中国”快闪活动… 109
皇姑区非公党建促进会妇委会成立…… 110
“生活垃圾分类进家庭”宣讲活动…… 110
皇姑区科学技术协会…… 110
概　况…… 110
参加沈阳市第三十四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 110
“全国科普活动月”活动…… 110
皇姑区残疾人联合会…… 111
概　况…… 111
残疾人书法培训…… 111
皇姑区红十字会…… 112
概　况…… 112
“智慧养老服务”腕宝发放启动仪式… 113
皇姑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113
概　况…… 113
打造学雷锋高地推进活动…… 113
皇姑区关工委成立30周年 …… 114

八、法　治

法治政府建设…… 115
概　况…… 115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116
行政执法监督制约机制…… 116
“三乱”整治专项行动…… 116
公　安…… 116
概　况…… 116
黑社会性质组织系列案件侦破…… 117
系列贩卖毒品案侦破…… 118
销售假冒时尚品牌商品案件侦破…… 118
检　察…… 118
概　况…… 118
发出保障集体土地权益检察建议…… 119
“扫黑除恶”专题法治进校园活动…… 119
“送法进民企”法治宣传活动…… 119
未成年人检察开放日活动…… 120
审　判…… 120
概　况…… 120
2018年度法院庭审直播评选活动 …… 121
全省首例运用时间戳取证维护肖像权案件调解 …… 121
宗族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审理…… 121
司法行政…… 121
概　况…… 121
“惠民生 促振兴 公共法律服务沈阳行——皇姑站”活动 …… 122
“国家宪法日”主题活动…… 122

九、军　事

人民武装…… 124
概　况…… 124
皇姑区2019年武装工作会议 …… 125
主题教育活动…… 125
人民防空…… 125
概　况…… 125
防空警报器两次鸣响…… 126
陆军预备役…… 126
概　况…… 126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127

十、经济管理

发展规划…… 128
概　况…… 128
“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报告经区人大审议通过 …… 128
工商行政管理…… 128
概　况…… 128
企业设立登记 4 小时完成…… 129
小作坊许可告知承诺制度…… 129
统　计…… 129
概　况…… 129
统计法治宣传活动…… 130
住户调查…… 130
质　监…… 131
概　况…… 131
“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提升行动… 131
国资监管…… 131
概　况…… 131
国土资源管理…… 132
概　况…… 132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率先完成…… 132
价格监督…… 132
概　况…… 132
高考期间价格专项检查…… 133
财　政…… 133
概　况…… 133
资金审批流程简化…… 134
税　务…… 134
概　况…… 134
党员奉献日税收宣传活动…… 135
审　计…… 136
概　况…… 136
街办幼儿园情况审计…… 137
劳动经济管理…… 137
概　况…… 137
“一金三制”专项联合执法检查 …… 138
社会信用体系…… 138
概　况…… 138
诚信创建活动…… 138
企业服务…… 138
概　况…… 138
市场管理规范有序…… 139

十一、公共安全

安　监…… 140
概　况…… 140
安全资金投入 300 万元…… 141
应急管理…… 141
概　况…… 141
全区应急管理指挥体系一体化建设…… 142
消防管理…… 142
概　况…… 142
灭火抢险救援能力提升…… 143
水旱灾害防治…… 143
概　况…… 143
防汛安全检查…… 144
防震减灾…… 144
概　况…… 144
交通安全管理…… 144
概　况…… 144
出租车市场重点整治…… 145
食药监督…… 145
概　况…… 145

“保健”市场乱象百日整治行动…… 146

十二、工 业

综 述…… 147
节能减排…… 147
概 况…… 147
节能宣传周活动…… 147
军民融合…… 148
概 况…… 148
沈阳市皇姑区融合创新中心揭牌…… 148
沈阳旋飞航空重点项目旋翼无人机
验证 …… 148
第十八届中国国际装备制造业博览会
参展 …… 148
辽宁省首届高新技术成果展参展…… 149
辽宁省新材料协同创新中心签约…… 149
航空工业气动研究院“超算中心”
项目 …… 149
产业园规模持续壮大…… 149
军民融合重点企业选介…… 149
沈阳沈飞民品工业有限公司…… 149
辽宁省轻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
沈阳旋飞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150

十三、建筑·房地产

建筑业…… 151
概 况…… 151
房地产市场…… 151
概 况…… 151
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双提升” …… 152
房地产管理…… 152
概 况…… 152
“红色家园”建设…… 153
物业管理议事协商机制…… 153
房屋征收管理…… 153
概 况…… 153
皇姑区两宗土地同日成交…… 154
住房保障…… 154
概 况…… 154
大学生公共租赁住房补贴申请服务…… 154

十四、商 贸

综 述…… 155
特色商业街区…… 156
概 况…… 156
楼宇经济…… 156
概 况…… 156
重点楼宇服务…… 157
电子商务…… 157
概 况…… 157
第一届辽宁省跨境电商 B2C 亚马逊生态
峰会 …… 157
进出口…… 157
概 况…… 157
组织参加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 158
招商引资…… 158
概 况…… 158
利星行广场项目…… 158

十五、金融业

综 述…… 159
银行业…… 160

概　况…… 160
沈阳市首期县区专场银企对接会
（皇姑区专场） …… 160
银行选介…… 160
抚顺银行沈阳分行…… 1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皇姑支行… 161
保险业…… 161
概　况…… 161
保险公司选介…… 161
富邦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沈阳中心
支公司 …… 16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
皇姑支公司 …… 162
证券业…… 162
概　况…… 162
证券公司选介…… 162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2

十六、城乡建设

综　述…… 163
城区规划…… 163
概　况…… 163
新乐 66KV 变电所规划 …… 164
市政设施建设…… 164
概　况…… 164
市政设施管理…… 164
概　况…… 164
市容管理…… 165
概　况…… 165
“影响高质量发展问题”专项整治…… 166
环境卫生…… 166
概　况…… 166
“最美公厕”建设…… 166
绿化景观…… 167
概　况…… 167
农村工作…… 167
概　况…… 167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167
环境保护…… 168
概　况…… 168
中央环保督察和“回头看”整改…… 169
环评审批服务新模式…… 169

十七、公用事业

电　信…… 172
概　况…… 172
供　电…… 173
概　况…… 173
供　水…… 175
概　况…… 175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 …… 175
供　气…… 175
概况…… 175
6S 管理模式推广 …… 176
供　热…… 176
概　况…… 176
亲民便民服务活动…… 176

十八、教　育

综　述…… 177
学前教育…… 179
概　况…… 179
学前教育系统教师节表奖大会…… 179

学前教育共同体建设启动仪式…… 179
义务教育…… 179
概　况…… 179
小学教学巡展活动…… 179
“行知读书班”成立…… 180
全国儿童分级阅读教育联盟东北地区
　教育研究中心成立 …… 180
“百万家长进校园全面开放办学”活动
　启动仪式 …… 180
北塔小学正式命名揭牌…… 180
沈阳市第四十三中学教育教学研讨会… 180
高中教育…… 181
概　况…… 181
3 所学校通过沈阳市优秀学生社团评估
　验收 …… 181
3 所学校通过沈阳市优质特色化普通高
　中评估验收 …… 181
职业教育…… 181
概　况…… 181
参加辽宁电视台春节晚会演出…… 181
网球场地启用…… 181
特殊教育…… 181
概　况…… 181
儿童滑轨悬吊康复单元培训…… 182
参加沈阳市特奥足球比赛…… 182
亲子研学活动…… 182
3D 打印课程体验 …… 182
民办教育…… 182
概　况…… 182
沈阳师范大学附属学校获中国民办教育
　创新示范单位称号 …… 182
辽宁省实验分校国际文化交流活动…… 183
终身教育…… 183
概　况…… 183
皇姑区社区居民系列大赛…… 183
皇姑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 183
教育管理…… 183
概　况…… 183
沈阳市 2019 年秋季开学专项督导 …… 184
校外培训机构等专项治理…… 184

十九、科学技术

综　述…… 185
科技创新…… 186
概　况…… 186
皇姑区高新技术企业人才招聘专场…… 186
皇姑区 3 家企业入选省瞪羚企业名单… 186
科技服务…… 186
概　况…… 186
2019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选拔赛暨
　“皇钻汇”路演活动 …… 187
科技交流…… 187
概　况…… 187
第五届清华校友三创大赛…… 187
科技园区…… 187
概　况…… 187
九大科创平台集中启动仪式暨沈阳科创
　工场开街仪式 …… 188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

综　述…… 189
公共文化…… 190
概　况…… 190
节庆文化活动…… 190

沈阳市首家“文化夜市”…… 190
文博事业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191
概 况…… 191
沈阳市第二届剪纸节…… 191
参加沈阳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会…… 191
“非遗传承人看沈阳”活动…… 191
“非物质文化遗产之夜”活动…… 191
百鸟银杏文化市集…… 192
皇姑区非遗传习基地建立…… 192
文化产业…… 192
概 况…… 192
“崇山文旅”文化 IP 首发暨产业联盟
成立 …… 192
塔湾兴顺夜市实现全年经营…… 192
档 案…… 192
概 况…… 192
“国际档案日”宣传活动…… 193
《皇姑年鉴》2018 卷出版 …… 193
旅 游…… 193
概 况…… 193
皇姑区春季游暨北陵第三届花朝节启动
仪式 …… 194
体 育…… 194
概 况…… 194
“你参与创城、我送你健身”活动…… 195

二十一、卫生健康

综 述…… 196
医 疗…… 197
概 况…… 197
医政管理…… 197
概 况…… 197
基层卫生…… 198
概 况…… 198
优质服务基层行…… 198
四台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立…… 198
疾病控制…… 198
概 况…… 198
中 医…… 199
概 况…… 199
区中医院完成二级甲等中医医院评审… 199
卫生监督…… 199
概 况…… 199
专项监督行动…… 200
“三制”执法…… 200
爱国卫生…… 200
概 况…… 200
计划生育…… 200
概 况…… 200

二十二、社会保障

社会保险…… 201
概 况…… 201
养老保险补缴服务…… 201
社会救助…… 201
概 况…… 201
城乡低保资金审计…… 202
社会优抚…… 202
概 况…… 202
为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等家庭悬挂
光荣牌 …… 202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服务站成立…… 202
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 202
退役军人事务部领导到皇姑区调研…… 202

社会福利…… 203
概　况…… 203
政协委员考察医养结合工作…… 203
省民政厅领导到皇姑区调研…… 203

二十三、社会生活

就业创业…… 204
概　况…… 204
帮扶企业申请创业担保贷款…… 204
营利性民办职业培训机构设立审批…… 204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5
概　况…… 205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活动 … 205
婚姻登记管理…… 205
概　况…… 205
婚姻登记新系统开始使用…… 205
社区建设…… 206
概　况…… 206
“进社区访居民”大座谈…… 206
“社工之家”成立…… 206
三级培训联动机制建立…… 206
“最美社区人”评选…… 207
创新引入第三方考核社区工作…… 207
社区办公环境秩序大提升行动…… 207
社区治理示范社区创建…… 207
府学合作关系建立…… 207
民族事务…… 207
概　况…… 207
民族政策法规宣传活动…… 208
宗教事务…… 208
概　况…… 208
宗教领域“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
皇姑行”活动 …… 208
地名管理…… 209
概　况…… 209
地名标志综合整治…… 209
区域管辖范围行政区划调整…… 209
社会组织管理…… 209
概　况…… 209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试点…… 209

二十四、开发区·街道

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 211
概　况…… 211
2019年重点项目集中开复工暨首府未来
城项目开工仪式 …… 212
三台子街道…… 212
概　况…… 212
张雷调研牡丹社区治理工作…… 214
危房排险…… 214
牡丹社区列入国家“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
共同缔造”活动第一批试点社区 … 214
新乐街道…… 214
概　况…… 214
“红色家园”建设…… 216
红色旅游发展 …… 216
黄河街道…… 216
概　况…… 216
千盛北地块清退…… 217
“红色家园”工程…… 217
舍利塔街道…… 217
概　况…… 217
垃圾分类工作经验在全区推广…… 218
华山街道…… 218

概　况…… 218
“保平安 迎大庆”专项整治行动 …… 219
明廉街道…… 219
概　况…… 219
华泰地区临时电问题解决…… 220
四台子街道…… 220
概　况…… 220
农村特色“红色家园”…… 221
陵东街道…… 221
概　况…… 221
大棚房整治攻坚战…… 222
“红色驿站”“红色物业”建设…… 222
鸭绿江街道…… 222
概　况…… 222
李军到鸭绿江街道调研…… 223
北塔街道…… 223
概　况…… 223

二十五、社　区

三台子街道梅江西社区…… 225
概　况…… 225
三台子街道柳江社区…… 225
概　况…… 225
文明城创建活动…… 226
纪念建党 98 周年活动 …… 226
新乐街道北陵社区…… 226
概　况…… 226
新乐街道泰南社区…… 227
概　况…… 227
老旧小区改造…… 227
就业再就业政策落实…… 227
黄河街道庐山社区…… 227
概　况…… 227
居民自治引领…… 228
黄河街道北行社区…… 228
概　况…… 228
“红色家园”建设…… 228
舍利塔街道太平社区…… 228
概　况…… 228
文艺汇演志愿活动…… 229
舍利塔街道警院社区…… 229
概　况…… 229
端午节民俗宣讲活动…… 229
突发事件应对…… 229
华山街道永泰社区…… 230
概　况…… 230
永泰小区改造…… 230
明廉街道中海西社区…… 230
概　况…… 230
“15 分钟商圈”建设 …… 231
四台子街道中航社区…… 231
概　况…… 231
“惠民艺术进社区”活动…… 231
陵东街道富丽阳光社区…… 231
概　况…… 231
“红色家园”建设…… 232
鸭绿江街道万山社区…… 232
概　况…… 232
北塔街道晨报社区…… 232
概　况…… 232
“红色管家团”自治家园项目启动仪式… 233

二十六、先进人物

省级先进人物…… 234

辽宁省五一劳动奖章 2 人…… 234
市级先进人物…… 234
沈阳市五一劳动奖章 10 人 …… 234
区级先进人物…… 234
皇姑五一劳动奖章 98 人 …… 234

二十七、先进集体

省级先进集体…… 237
辽宁工人先锋号 1 个…… 237
市级先进集体…… 237
沈阳市五一劳动奖状 2 个…… 237
沈阳工人先锋号 2 个…… 237
区级先进集体…… 237
皇姑五一劳动奖状 10 个 …… 237
皇姑工人先锋号 29 个 …… 237

新闻摘编

1 月…… 239
2 月…… 243
3 月…… 244
4 月…… 247
5 月…… 249
6 月…… 253
7 月…… 258
8 月…… 262
9 月…… 266
10 月 …… 267
11 月 …… 270
12 月 …… 272

附 录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 …… 274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总部经济部分实施细则 … 278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商务楼宇部分实施细则 … 278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科创产业部分实施细则 … 280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军民融合部分实施细则 … 285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金融业部分实施细则 …… 287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人才保障部分实施细则 … 289
区政府关于“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报告 …… 291
中共皇姑区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责任分工方案 …… 296

索 引

特　载

中共皇姑区委十三届十三次全会报告

区委书记　李　军

（2019年12月23日）

各位委员、同志们：

现在，我受区委常委会委托，向全会报告工作。

一、2019年工作简要回顾

区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严格落实市委全会、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城区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落实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来区调研的指导意见，深入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推进省委巡视和市委巡察整改，广大干部信心坚定、担当作为，全区经济社会积极变化、向上向好的态势逐步显现。

一年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产业定位更加明确

产城融合发展模式逐渐成熟。制定实施1+N产业指导意见，以高科技产业为主体，以科创园区为载体，以项目建设为支撑，全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万科科创园未来城项目开始建设，云创中心对外开放。中国普天、香江集团等众多央企、有影响力的民营企业洽谈复制万科的产城融合模式。优化产业用地，首府经济开发区产业用地总面积由310万平方米增加至570万平方米，产业建筑面积占比由33%提高到60%，为产业项目落地预留了充足的空间。

科创产业取得初步成效。开展了“阿里巴巴全球创新创业大赛”“皇钻汇”“双创发展论坛”等主题活动。皇姑区九大科创平台集中启动，沈阳科创工场项目正式运营，辽宁省新材料协同创新中心等一批平台类、园区类项目签约落地，科创产业发展的信心

和氛围逐渐增强。实施了《沈阳市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工作计划》。全区高新技术企业122家，同比增长54%；各级双创载体同比增长300%。

集约发展楼宇经济。出台了《皇姑区楼宇经济工作实施方案》，楼宇经济的底数清晰了，政策明晰确定了，与楼宇运营方的协同更强化了，楼宇经济正在成为发展科创和税源产业的新空间。全年新落户总部企业21家，新落户高新技术企业18家，入驻面积同比增长5.8%。

特色文旅产业稳步发展。实施《沈阳市国家级旅游业改革创新先行区2019年任务计划》，成立“崇山文旅”文化IP产业联盟，兴旅产业总部等项目落地；节日期间接待游客131.1万人次，同比增长22.3%。

第二，项目建设高效推进

全力引进平台类、园区类、龙头类的企业项目，引进能够整合地区产业基础，并能导入央企资源链接能力的项目，与普天、香江集团、联想科技、宝能、中化集团签订了产城融合项目协议，金麒麟、中化环保、方正国际、钉钉等一批科技类、总部类公司相继落户。由于定位明确、方向清楚，项目洽谈的针对性更强，项目接触和储备更实。

强力推进土地攻坚，征收战线组织有力，信心坚定，工作中不断创新方法、锤炼作风，完成了净地未净、批而未供攻坚任务，攻克了一批长期未能攻克的难题，解决了一批项目拿到地长期不能开工建设的问题。

深入开展“万人进万企”活动，成立六大专班，及时化解企业反映的热点、难点、堵点问题。开展了为期2个月的营商环境专项巡察，整改六大方面20个营商环境问题；开展了政府失信、企业配套不健全、办事难等八个方面的专项整治，全面完成清理陈欠工程款、征收补偿款任务。深化“一门一窗一网一次”改革，“一站式”“一窗制”受理审批有效落实，审批事项网办率突破90%，100项高频事项列入“最多跑一次”清单，企业注册时间压缩60%。打破部门壁垒、整合业务职能，一体化的招标服务模式开始运营。针对科创园区和平台出台了科技创新型产业政策，已支付扶持资金1190万元，政府资源空间改造投入1200万元。

第三，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加大民生保障力度，完成20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完成解遗办证5246户。发放社会保障资金2.6亿元，切实保障低收入群众基本生活。推进各类保险参保工作，城镇登记失业人员总量始终控制合理区间。教育系统完成8项工程建设，优化和补充了教师队伍，开展了教育领域风险问题的专项整治。区属1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现医联体全覆盖。完成了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的建设。深化环卫市场化改革，有序推进生活垃圾分类，不断加大基础设施改造、建设力度。全面完成党政机构改革、街道机构改革。

深入开展“减存控增”攻坚行动。突出信访联席会议“定事”“定向”作用，全年召开信访联席会议20次，议定事项121项，投入各类资金1600余万元。2018年老台账息访率81.3%，2019年新台账息访率60.37%，彻底解决了一大批历史遗留信访问题。圆满完成了国庆安保、沈白客专等重要维稳任务。巩固完善了应急管理体系，安全生产形势保持平稳。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破获涉黑涉恶案件186起，刑拘涉黑涉恶人员452人，收缴财物1136万元。

第四，中央专项督察（查）和省委巡视整改有效落实

高度重视、全力组织开展中央环保督察、中央宗教督查、中央扫黑除恶督导、违建别墅问题等专项整改工作，已经全部整改完毕。加大国土督查整改事项落实工作力度，大力度推进了批而未供土地供地。

4月8日至6月8日，圆满配合、保障完成省委对皇姑区开展的巡视工作。区委和区委书记切实承担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责任，对省委巡视反馈的四个方面48个具体问题和26个意见建议，进行了细化分解，并逐项逐条推进整改落实。经过2个月的集中整改，48项具体整改任务，已完成整改27项，办理房产证、回迁安置、事业单位改革、政府失信问题4项任务已完成阶段性整改目标，17项需长期推进的任务已取得阶段性成果；26条意见建议全部得到有效落实。制定了88项长效机制。9月23日向省委巡视办报送了巡视整改工作报告，整改工作得到了省委巡视组的充分肯定。

10月11日，市委对首府经济开发区等6家单位党工委启动巡察，各项工作正有序推进。

第五，主题教育扎实推进

牢牢把握第二批主题教育特征特点，突出在取得实效上下功夫。在学习方面，创新多种学习形式，把学习贯穿始终，促进了全区党员干部思想锤炼和理论收获。

在调研方面，坚持小切口、小文章，把调研的过程变成理清逻辑、打开问题、找到办法的过程，为解决问题打基础。

在检视和整改问题方面，通过自己找、群众提、集体议、上级点等方式，真正发现短板、找到不足。实行区街局贯通工作机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明确部门权责边界以民生视角解决民生问题的工作意见》，建立了“四件事”工作机制，加大了对基层解决问题的支持和服务力度。

在专项整治方面，制定形成具有皇姑特点的“8+2+1+1”整治方案，确定的124项整治内容全部完成，12项专项整治提出整改措施981条，建立长效机制320个。

第六，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强化党的政治建设。坚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等重要学习内容纳入干部培训内容，先后开展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41次，集体学习19次；开展“能力提升大讲堂”27次，全面提升理论素养和政治意识。

推动干部思想解放。在全区深入开展“解放思想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讨论”，区委召开街道党建、征收解遗、信访稳定等专项剖析恳谈会9次，各级班子坚持问题导向，通过对案例、典型的分析，通过实时点评，有针对性启发思想、思考、思路，各级干部逐渐从发展信心不足的思想包袱中解放出来，从怕担风险、不敢作为的思想束缚中解放出来，从僵化、保守，不敢变、不敢改的思维定势中解放出来。

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区委常委会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在各级新闻媒体发布新闻报道910余篇。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艺术惠民工程。高质量完成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复检任务。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氛围，录制“扫黑除恶”宣传片，扩大了专项斗争的舆论影响。

抓好干部队伍建设。明确鼓励干事担当的用人导向和逻辑，提拔区管领导干部31人，其中40岁以下年轻干部9人，占29%。建立优秀年轻干部动态储备库，举办优秀年轻

干部培训班，选派34名年轻干部到急难险重岗位摔打历练，有19名干部得到提拔使用。

加强基层党建。在全区152家物业服务企业中建立党组织65个，新建物业党支部25个，覆盖率为43%；充分发挥皇姑区党群活动中心等新兴红色阵地的作用，激发城市基层党建新活力。完成了软弱涣散社区（村）党组织专项整治，配齐配强班子，选派力量专职组织和指导村的党建工作。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共处置问题线索580件次，立案271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22人，移送检察机关6人，组织处理163人次，挽回经济损失1121.75万元；对27个单位党组织进行了第五、第六、第七共三轮巡察，全年巡察覆盖率达到75.36%。

一年来，尤为需要肯定的是，全区各级干部精神状态、工作作风发生了明显变化。特别是，从项目建设、减存控增、土地攻坚、城市创建中，从解决新乐、利星行、千盛北等具有重大影响的遗留问题的过程中，体现出我们各级干部的思想在变、能力在变、作风在变，体现了激情的力量、担当的力量，体现了向上向好的态势，体现了齐心干事的协同氛围，这是真正支撑皇姑振兴发展的底气和信心。

回顾2019年的工作，我们也清醒地看到，一些问题还很突出。

一是内生增长动力不足，经济总量偏低，经济和财政运行的压力大；二是新旧动能转换不快，楼宇产业集聚度低，科创、文旅产业起步晚，存量开发、增量导入规模尚小，经济结构短板突出；三是营商环境存在诸多薄弱环节，“放管服”“一站式”服务质量有待提升；四是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压力传导不足，不担当不作为的庸政懒政现象以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四风”问题表现依然突出；五是各级干部整体思想解放不到位，改革力度不大、措施不实、招法不多；六是基层党建整体水平不高，社区党员老龄化严重，党建活力不足。对此，我们将直面问题，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0年主要目标任务

2020年全区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省委、市委全会和经济工作会议的重大决策部署，把市委主要领导在皇姑区调研时的指示要求作为当前和今后的工作主线，担当作为，大干实干苦干，以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昂扬的斗志，毫不松懈地抓好各项工作任务的落实。

总体工作思路是：

坚持稳中求进，千方百计稳住市场主体、稳住增长预期、稳住社会大局，巩固“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应对“稳中有变”的复杂形势；坚持解放思想，敢于自我革命，善于创新发展，接受新事物、新模式，一切都要求新求变；坚持转型发展，盘活存量、扩大增量，做强科创产业园区，做实文旅产业，推动开发区创新发展，大抓项目、抓大项目，以项目为王；坚持改善民生，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推进信访遗留问题和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坚持从严治党，加强党的领导，抓实主题教育和巡视巡察问题整改，夯实基层党建基础，强化干部队伍建设。

（一）全面抓好主题教育成果转化

始终坚持学以致用、知行合一，不断深化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理解把握，真正做到学

懂、弄通、做实，体现思想锤炼、理论收获、行动落实。

始终坚持在整改提高上持续发力。注重建章立制，健全长效机制，把教育成果转化为坚定理想信念、砥砺党性心性、忠诚履职尽责的思想自觉和实际成果。

始终坚持建立完善上下贯通、重在解决问题的工作体系。进一步明晰区街局权责边界，继续坚持“四件事”制度，有效解决基层职能和手段的不足，表象在下、根子在上的问题。

始终坚持强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建设。不断强化基层治理能力、治理手段，推动全区治理机制、制度建设。

（二）全面推进产业转型发展

更大力度推进项目建设。聚焦存量，推进19个历史遗留项目和54个地块的土地攻坚；扩大增量，推进产城融合项目落地，紧盯大企业和大平台，实现招商项目总量、质量双突破。

更大力度推进科创、文旅产业发展。要再引进一批平台类、龙头类资源型载体，再建设一批科创园区，再形成一批创新活动品牌，科创空间、高新企业再增长40%以上。

打开存量资源，依据地区院所优势，鼓励并支持辽宁中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辽宁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等特色载体建设，扩大产业链的释放和承接，深入挖掘关联经济增长点。

充分发挥历史文化资源禀赋，以抗美援朝七十周年为契机打造一批爱国主义教育阵地，加强历史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做好三台子老建筑等文化符号的留存和保护工作，推进新乐地块的文旅产业项目开发。

做优做强夜间经济、夜间文化，挖掘、梳理、讲好皇姑故事，倾力打造“吃住行游购娱”一体化特色旅游路线。

更大力度推进首府经济开发区建设。坚持开发区管委会+平台公司的模式，一定要走出一条创新路子。解决好如何参与项目建设问题，推进平台公司以合作的模式参与项目开发、项目建设，开展土地整理、项目招商、后期运营等工作。

解决好怎么创造高新企业集聚的载体和环境问题，通过活动平台，导入国内外优质资源与项目，争取更多资源和项目落户。

解决好怎么创新招商的问题，推动政府与企业深度融合，政府侧重优环境、强服务、搭平台、补要素；企业侧重资源项目导入，充分利用龙头企业力量推动项目招商和后续产业链的完备。

（三）全面提升城市治理水平

把2020年作为皇姑区城市管理提升年，立规矩、抓作风，推进城市管理系统化、常态化、制度化，要重点研究治乱、治无序。健全城市管理长效体制机制，明确权责边界，深化区街局贯通。

围绕科创产业、新增市场主体、楼宇经济、开发区建设等影响区域发展的若干重要因素，制定实施多级指标统计、分析体系，提高科学决策、施政水平。全面探索街道经济发展模式。推进农村城镇化进程。

持续改善民生，深化教育、卫生管理体制改革，优化基层公共服务，增强社会救助保障能力。推进减存控增“融冰行动”三年攻坚工作，推进多层次积案化解。树立过紧日子和风险底线思维，财政运行要体现先压、先保、后支，有效防范各类风险。持续做好社会面敏感事件、突发事件的关注和处置。做好消防和安全生产等工作。

强化平安皇姑建设，在扫黑除恶“百日

会战”工作成果基础上，建立健全遏制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长效机制，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坚持发展“枫桥”经验，以“红色家园”和“红色物业”为切入点，不断创新和完善多元矛盾纠纷化解机制。把握基层社会治理规律特点，探索推进治理体系建设，着力解决国家安全、社会安定和人民安宁的突出问题。

（四）全面深化从严治党

增强党委统领作用。加强对人大、政协工作的领导，大力支持人大、政府、政协和法院、检察院党组依法依章程履行职能、开展工作、发挥作用。坚定理想信念，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委关于统战工作部署和要求，落实统战工作体系和制度建设，解决好宗教领域突出问题。做好群团换届工作。

深入推动解放思想。坚决切割惯性思维、路径依赖，学习和借鉴先进经验、制度，创新、复制一批好模式、好制度；坚持自我革命，推动各个部门、各单位深化改革，减流程、减审批、减程序，创造更优的对内、对外服务环境；坚持锻炼形成全新的思维理念，讲逻辑性、讲系统性，提升接受新事物、新知识的能力，提升创新工作的能力。

抓好各级巡视、巡察整改落实工作。始终坚持把“发现问题是成绩、解决问题是政绩”作为工作的总逻辑和方法论，并贯穿于省委巡视、市委巡察、区委巡察整改工作全过程；始终坚持在务实戒虚上持续发力，运用专项整治手段，就事论事和举一反三同步推进，巩固好巡视巡察整改的成果。区委要组织对巡视、巡察问题整改的“回头看”。要持续开展好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专项整治。

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完成“红色家园”建设任务。继续强化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治，强化非公党组织建设，加强阵地和组织建设，扩大影响力、凝聚力，全力将基层党组织建设成坚强战斗堡垒。以党建引领，建立基层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治理体系。

抓好干部队伍建设。制定优秀干部培养选拔制度，持续培养使用一批优秀年轻干部。注重加强区管领导班子建设，创新制度办法，增强干部多维度画像、考察的精准度。强化班子团结和战斗力，优化班子结构，抓实“一把手”的能力提升和作风转变。提升干部队伍精神状态、作风状态，强化执行力，强化体现成果的能力，加强对干部履职尽责的日常监督考核。

同志们，我们将始终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下定决心，牢记初心使命，担当作为，大干实干苦干，奋力推进皇姑高质量发展。

政府工作报告

——2019年12月26日在皇姑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区 长 李 盛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年工作回顾

2019年是皇姑区不断化解风险、夯实发展基础、积蓄前进势能的一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在区委的坚

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依法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区政府紧紧团结依靠全区人民，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等各项工作，较好完成了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国内外资本投资踊跃, 创新活力不断增强，科创产业初具规模。全年预计，地区生产总值完成564.7亿元，同比增长6%；服务业增加值完成455.4亿元，同比增长5%；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33亿元，同比增长1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0.8亿元，同比增长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278.7亿元，同比增长10%；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20.1亿元，同比增长10%；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着力抓项目促发展

重大项目推进有力。全区开复工亿元以上重点项目80个，同比增长40.4%。完善“项目（企业）管家”[1]体系，为192个重点项目（企业）提供服务。全区产业项目达到43个，占重点项目总数的57.3%，同比增长87%。超百亿的产城融合项目首府未来城落地并开工建设，全年重点项目竣工15 个。

招商引资卓有成效。赴外招商24次，签约亿元以上项目34个，引进中国普天、招商蛇口、香江集团等一批重大产城融合项目。亿元以上科创文旅产业项目达到12个。落地项目（企业）93个，储备项目211个。预计进出口总额完成10.4亿元，同比增长15.8%；实际利用外资完成4042万美元；实际到位内资完成63.8亿元，同比增长20.4%。

全力拓展发展空间。加大土地攻坚力度，完成10个地块收尾工作、4宗“存量土地”攻坚任务，新乐、利星行、上岗子等地块多年征收遗留问题得到初步解决。全年出让8宗土地，拓展出项目发展空间48.18万平方米，土地出让总价44.72亿元。

（二）着力抓产业调结构

科创产业发展方兴未艾。全区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22家，同比增长54%；各级双创载体总面积27.9万平方米，同比增长3.4倍，孵化出35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建立五级梯度培育链条，总面积1.3万平方米的沈阳科创工场正式开街运营，九大科创平台集中签约。沈阳科技创新中心入孵企业76家，营业收入达到3.2亿元，成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首府阿里云创中心实现微软、海尔、大疆无人机等20家创新类、平台类重点项目（企业）签约落地。举办阿里巴巴全球双创大赛等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各类创新创业活动，输送创新资源及优质项目20个。

楼宇经济发展稳中有升。区域内商用楼宇入驻率达到70%以上，同比增长5.8%。楼宇经济实现税收4.4亿元。14个重点楼宇入驻率达80%，引进了方正国际等6家优质总部企业、香江独角兽牧场等10家高新技术企业。

特色产业发展稳中向好。成立40家企业组成的“崇山文旅”文化IP暨产业联盟，特色文化旅游企业达到49户，越众传媒正式登陆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中粮祥云小镇、沈阳天地17号街入选省级试点步行街。融合创新中心正式开园运营，入驻军民融合科技型企业22家。

（三）着力抓改革防风险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加大企业降本减负力度，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税总额达到8.5亿元。推出“皇钻十六条”产业发展政策[2]升级版，兑现产业发展资金2400万元。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全市率先推行“一窗制”审批改革，网上审批事项达9000 多

件。推出新办企业“高速ETC”服务，全年新注册企业4701户，同比增长31.8%；迁入企业244户，同比增长34%。全年实现“个转企”230户。

推动开发区发展。加快推进“管委会+平台公司”市场化运营模式，组建首府产业发展公司，体制机制改革实现新突破。首府阿里云创中心正式开放，首府未来城开工建设，全年签约落地项目57个，储备项目93个，当年引进总部企业15家。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全力做好“六稳”，实现财政收支平衡。加强税源培育，对重点企业跟踪帮扶，税收收入预计完成33.47亿元。多渠道筹集资金，发放民生资金陈欠款3.35亿元，解决陈欠执行款、工程款等3.45亿元。解遗办证完成5246户。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清偿拖欠民营中小企业账款7125万元。政府债务同比增长为零，化解隐性债务1.47亿元，偿还政府性债务本金及利息1.04亿元，债务风险警戒线[3]处于安全区内。

（四）着力抓环境重品质

环境改善迈出新步伐。投入4.4亿元，实施29项城市建设计划，新建及改造华山路等14条街路，金山北路和永安街改造全部竣工。投入2356万元，提升改造百鸟、北塔、方溪湖等公园。绿化覆盖裸露地面13万平方米。

环境提升取得新成效。创城及环卫市场化支出2亿元，创城工作在全市绩效考核中排名第一。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124个社区分类台账全覆盖，50个小区开展分类试点。持续治理市容“十乱”问题4.8万处，拆除违章建筑6.3万平方米，拆除违规广告和牌匾1454处。

环境优化实现新突破。实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大气优良天数及PM2.5、PM10年累计浓度均优于全市平均水平。对221家污染源企业实施环境监管全覆盖，全区大型燃煤锅炉全部安装高效除尘脱硫脱硝装置，完成721户居民散煤替代工作。全面落实“河长制”，整治黑臭水体，投入3244万元完成北部地区雨污分流工程。中央环保督察反馈及“回头看”23项问题全部整改到位。

（五）着力抓民生增福祉

民生保障扎实有力。城镇登记失业人员总量控制在1.43万人以内，新增就业1.56万人。积极筹措5.6亿元，补充养老保险资金缺口，征缴完成17.6亿元。投入资金2.6亿元，用于低保、残疾人补助等社会保障支出，改善了困难群众生活。发放各类优抚资金7402万元。投入1.43亿元，完成20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实施479套棚户区改造任务，安置回迁居民1483户。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教育事业发展支出9.5亿元。投入1.2亿元，全面推进8项教育续建工程，第十中学、虹桥北校区、三台子一小等5项工程投入使用，启动四十三中学（未来校区）建设工程。加强校长、班主任、学科名师等教育队伍梯级培育，新招聘265名教师。举办各类文化惠民活动280场次，完成全市首家中海西社区文体中心建设。拨付1.36亿元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区属1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现医联体全覆盖。新建16家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社会治理有效加强。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打各类违法犯罪，刑事立案同比下降8.4%。完成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等重点时期维稳安保任务，三年减存控增案件息访率达到80%。强化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形势保持稳定。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推进

“红色家园”工程，覆盖率达到43%。三台子街道牡丹社区成为全省城乡社区治理创新实验示范社区。

高质量完成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民族宗教、侨务、档案史志、双拥共建、残疾人、妇女儿童、民兵预备役等各项事业取得新成绩。

（六）着力抓作风提效能

依法行政有新作为。自觉接受人大的依法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189件，政协提案179件，办复率100%。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深化政务公开，加强诚信政府建设，公开行政执法部门权责清单，15家单位聘请政府法律顾问。

行政效能有新提升。深入开展“万人进万企”活动、“简流程、提效能”工作，落实48项“重强抓”专项行动，实施27项区级重点工作挂图作战。严控“三公”经费，抓好重要领域、重点项目、重大资金的规范管理和审计监督。

完成全区街道改革工作。各街道办事处和社区在经济发展、创城攻坚、环境整治、维护稳定等方面作出了贡献。

各位代表！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区委的坚强领导，得益于区人大、区政协的有效监督，凝聚着全区人民的集体智慧和辛勤汗水。在此，我代表区政府向全区人民，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以及离退休老同志，向驻区部队、消防救援队伍和中、省、市直单位，向所有关心支持皇姑发展的各界人士，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对照“四个短板”，工作中还存在着很多不足：一是稳的基础不够扎实。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还不高，经济总量偏小，基础存量下降，增量接续不足，主导产业还未形成规模，科技含量高、税收贡献大的产业刚刚起步；二是进的动能不够充分。新的经济增长点还不多，新兴产业发展还未进入快车道，高新技术企业总量偏少，产业承接平台不足，对外开放合作度还不够，带动力大、牵动性强的大项目落地不多；三是保的压力依然严峻。“三保”压力大，财政收入一次性因素占比较高，减税降费政策影响持续，养老金缺口逐年加大，债务包袱沉重，历史遗留问题还未得到彻底解决；四是优的环境不够明显。思想解放、观念更新不够，专业化能力不强，担当务实精神不足，政策匹配还有待深入，践信守诺还不够到位，基础设施、城市管理等民生领域仍然存在诸多短板问题。对此，我们将深刻反思、全力解决。

二、2020年政府工作安排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我们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当前，宏观经济发展面临新的风险和挑战，外部环境进一步趋紧，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同时，随着中发37号文件的出台，沈阳正在加快推进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我们的发展思路更加清晰，历史遗留问题初步得到有效化解，发展平台日趋优化，向好态势持续巩固，为皇姑高质量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2020年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发37号文件精神，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

为动力，牢牢抓住高质量发展这个根本要求，大力解放思想，提升治理能力，全面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抓重点带全局，补短板强弱项，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

2020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服务业增加值增长6.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城镇登记失业率始终控制在2.93%以内；城市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3%；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以及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持续降低。

我们要坚定必胜信心，坚持稳字当头，积极进取，盘活存量，扩大增量，以创新为动力，推动城市有机更新。以思维更新，推进方式转变。强化“互联网”思维，培育城市合伙人[4]，打造产业生态；突出产城融合、楼宇经济“双轮”驱动，促进老区新区竞相发展；注重统筹发展，突出改革创新，谋划和推动“十四五”实现新突破。以服务更新，推进动力转换。实施创新驱动，平台化运作，健全支持平台成长路径，完善创新型企业梯次培育体系；做实改革举措，把拓展新空间作为重要支撑，主攻重大项目积蓄发展新动能；提高开放水平，激发全社会发展活力，打造营商环境最优区。以产业更新，推进结构调整。强化“米均论英雄”[5]理念，精细化管理产业，聚焦科创、文旅产业，着力打造产业链条，提档升级现代服务业，推进“互联网+”“金融+”“文化+”等产业融合发展，形成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发展的产业发展新格局。以形态更新，推进民生改善。精细化治理城市，打造绿色生态环境，创造更加宜居宜业的城市环境；加快补齐民生短板，提升公共服务水平，让人民群众共享振兴成果。

为了完成上述目标和任务，区政府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全面加快项目建设

推进重点项目。围绕产业招商，突出产业链条，引进整合区域产业基础、导入资源链接能力强的项目，提高132个在谈项目转化率，亿元以上重点项目达到80个以上。落实领导包保、项目管家等服务机制，确保65个续建项目全部复工，首府未来城、金昌商务中心、华润万象汇等项目见诸形象，利星行等外资项目得到推进。

加快新区发展。围绕C6科创走廊，以首府科创园为牵引，大力引进高水平产城融合项目，全力推进产业发展高集聚、土地利用高集约、开放创新高层次的“开发区+特色园区”建设，真正形成特色鲜明的产业地标。坚持市场化思维、专业化运作，加速推进普天双创产业园、招商蛇口等4个50亿元、3个20亿元以上产城融合项目落地。投资1.1亿元，高质量实施16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为重大项目发展提供服务和保障。

做好要素保障。加快土地整理，完成11宗存量土地攻坚和3宗净地不净任务，力争全年完成10宗土地出让。做好国土空间规划调整工作，优化产业园区用地整体布局，增加产业用地面积。完成西窑钢材市场二期等地块整理工作。积极配合开展沈飞机场搬迁工作。

（二）培育发展新动能

做强科创产业。发挥空间优势，培育以产业互联网[6]为支撑的科技创新产业，打造产业链条，加快建链、延链、补链、强链。强化创新主体培育，以科创平台为依托，做实高新技术企业五级梯度培育计划，提供全

链条服务，力争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70家，同比增长40%。围绕产业链打造创新链，以科创工场建设为样板，加快专业化双创平台建设，支持特色平台建设，各级双创平台面积突破45万平方米，同比增长60%。完善创新创业生态，借助龙头企业平台，持续开展系列主题活动。

做优楼宇经济。建立健全“米均效益”综合评价体系，以科创园区建设作为楼宇经济的突破口，重点提高79座5000平方米以上商用楼宇的有效入驻率。实施税收亿元楼宇培育计划，重点提升沈阳天地、中粮广场等商务楼宇的经济贡献率。实施“一楼一特色”“一楼一品牌”，加快优质企业集聚，打造利星行网络安全信息大厦、平安财富科技金融中心、中信科创文创园区、凤凰大厦商务金融总部等特色鲜明的主题楼宇。

做活特色产业。集聚“文化+”新动能，注重发掘整理，不断丰富新业态，推进“文化+商旅”融合发展，提升长江商业街传统服务业态升级，培育夜旅游、夜演艺、夜餐饮等夜经济形态。加强历史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培养非遗领军梯队，挖掘三台子地区历史文化，打造具有皇姑特色的工业旅游。推进军民融合发展，构建以航空、航天和新材料为核心的军民融合园区体系，力争实现军民融合企业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比重达到50%以上。坚持“一街一特色”，探索街道经济特色发展模式。

扩大开放合作。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推动与东北亚国家和地区的经贸往来，与俄罗斯、乌克兰等国家合作搭建离岸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中乌（辽宁）新材料研究院，打造区域军民融合与新材料合作品牌。加强与粤港澳、京津冀、长三角等区域深度合作，探索飞地经济新模式，加大京沈、苏辽对口工作，在北京、深圳建设离岸科技创新中心。发挥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等资源优势，建设省材料中心等对外开放合作平台。

（三）积极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审批流程，全面实施“一窗制”综合受理，网办率达到100%，“最多跑一次”数量和效能再提升20%。压缩新办企业审批时限，全流程办理时限缩短至48小时之内。整合诉求平台，深入整治营商环境突出问题，提升企业、群众满意度。

大力扶持企业发展。围绕产业链构建人才链，升级和落实“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实施人才引进和人才培育激励措施，让各类人才安身安心安业。落实好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支持民营企业做大做强。实施民营企业“个转企、小升规、规升巨”培育行动计划，完成“个转企”300户。搭建民营企业融资、汇智、引才平台。

积极防范化解风险。加强协税护税力度，深挖税收增长潜力，堵塞征管漏洞，防止税收流失。全面清理政府性债务，严格控制新增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妥善化解存量债务。防控养老金支付风险，有效防范和化解互联网金融等风险，有序完成9户厂办大集体改革和1户僵尸企业处置工作。

（四）提升城市治理水平

精致建设基础设施。高标准完成总投资2.9亿元的39项城建计划。实施昆山路、小区配套路等12条街路建设及改造工程。补植崇山路、黑龙江街等15条街路行道树。对保工桥、白山立交桥等建设立体绿化，打造北陵大街、泰山路生态景观路，提升改造27处广场、绿地，提高基础设施保障水平。

精细治理城区环境。有序推进总投资2.7

亿元的11项城市维护计划。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创建10个示范片区、113个达标片区。加强市容常态化、网格化管理，持续开展市容秩序整治，加强违章建筑、市容和牌匾管控。深入实施智慧城管，将城市管理“触角”延伸到各个方面。

精心保护生态环境。扎实做好抗霾攻坚工作，加大油烟、扬尘、工业废气、秸秆焚烧以及 “散乱污”企业治理，大气优良天数优于全市平均水平。强化水污染治理，落实“河长制”，加强对新开河、卫工河监察力度，提升怒江北部污水厂处理能力，实施七二四明渠改造和文官村排涝工程。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监管，确保辖区内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

（五）增进民生福祉

加大社会保障力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6%以上，实施就业优先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新增就业1.46万人。加强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全年养老保险基金征缴完成11.5亿元。完成总投资1.17亿元的11个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完成4043户解遗办证工作。

加快社会事业发展。推动教育优质化发展，充分扩大教育集团化办学自主权，促进校际间共建共享。全力推进四十三中学（未来校区）等建设工程。深入实施领军团队梯级培育，引进优质师资人才。完善区、街道、社区三级文化平台建设，推进区文化馆国家一级馆评定工作。加快塔湾、泰山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建成16家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和42家社区养老服务站。实现双拥模范区“九连冠”目标。

加强社会治理创新。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实现“红色家园”全覆盖。坚持共建共治共享，新建25个社会治理示范社区。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杜绝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打赢信访矛盾减存控增攻坚战，推动扫黑除恶取得决定性胜利，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六）加强自身建设

推动解放思想、思维更新，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振兴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进行再学习、再对标、再落实。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压缩一般性支出5%以上。坚持求真务实、实干担当，注重培养专业精神和专业能力，提高执行力，提升服务水平，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各位代表！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大干实干苦干，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实现皇姑高质量发展不懈奋斗！

名词解释：

[1]项目（企业）管家：皇姑区建立“1名项目管家+1名企业联系人+N个行政职能部门联系人”的项目管家制度，让管家成为“区情通”“政策通”，更好地为项目（企业）提供政策指导、信息传递和协调解决问题等服务。

[2]“皇钻十六条”产业发展政策：皇姑区2018年针对总部经济、商务楼宇、科技创新产业、军民融合产业、金融业和人才保障等出台16项具体优惠政策，被称作“皇钻十六条”。2019年8月，推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2.0升级版，坚持以人为本，重点吸引高端人才入驻皇姑。

[3]债务风险警戒线：将债务率不超过100%的水平作为中国地方政府债务的整体风险警戒线，即全国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最高不超过地方综合财力水平。

[4]城市合伙人：用自己的资源和企业的模式进行合作，彼此取长补短，互通有无，达到利益的最大化。城市合伙人实际上是一个利益共同体，共享项目，共同创业。

[5]“米均论英雄”：指不以规模大小为标准，而以企业米均效益来评估企业发展。实质是以最小的资源环境代价，获得最大的效益产出。

[6]产业互联网：基于互联网技术和生态，对各个垂直产业的产业链和内部的价值链进行重塑和改造，从而形成的互联网生态和形态。产业互联网是一种新的经济形态，利用信息技术与互联网平台，充分发挥互联网在生产要素配置中的优化和集成作用，实现互联网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将互联网的创新应用成果深化于国家经济、科技、军事、民生等各项经济社会领域中，最终提升国家的生产力。

皇姑区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意见

（2019年9月12日）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关于开展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有关意见精神，结合省委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现就皇姑区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提高认识，准确把握主题教育总体要求

第二批主题教育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部署及省、市委安排，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根本任务，全面把握“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坚持抓思想认识到位、抓检视问题到位、抓整改落实到位、抓组织领导到位，充分借鉴运用第一批主题教育成功经验，紧密结合皇姑实际，努力实现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目标，为加快推进皇姑振兴发展提供政治和组织保证。

第二批主题教育从2019年9月开始，具体到每个单位，开展集中教育时间不少于3个月。参加单位主要包括区直各单位各部门、区直属企事业单位、街道、社区、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

开展第二批主题教育，不划阶段、不分环节，紧紧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条主线，引导党员、干部原原本本学，以理论滋养初心、以理论引领使命，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突出问题导向，既着力解决党员、干部自身存在的问题特别是思想根子问题，坚守理想信念、初心使命不动摇，又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以为民谋利、为民尽责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要以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重点，先学先改、即知即改，示范带动广大党员、干部的学习教育。要把主题教育与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结合起来，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不忘历史、不忘初心，始终保持奋斗精神和革命精神，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勇于战胜各种艰难险阻、风险挑战，

奋力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

二、突出重点，抓好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主题教育

参加第二批主题教育的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要按照中央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关于抓好第一批主题教育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工作的通知》（教组发〔2019〕4号）要求，聚焦主题主线，围绕中心工作，着眼突出问题，把学和做结合起来，把查和改贯通起来，推动四项重点措施有机融合、统筹推进、取得实效。中小学校、公立医院等领导班子参照实施。

（一）抓好学习教育，强化理论武装

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贯穿全过程，深学细悟、细照笃行，在学习教育中擦亮初心、筑牢使命，坚定践行“两个维护”。

1.原原本本学。组织党员领导干部通读《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认真学习党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和在内蒙古考察并指导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时的重要讲话，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文章。认真学习党史和新中国史，学深悟透，融会贯通，提高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能力。学习内容不能泛化，防止用业务学习、其他方面知识学习纳入主题教育的理论学习，不对写读书笔记、心得体会等提出硬性要求。通过学习，自觉对表对标、及时校准偏差。

2.集中研讨学。处级以上领导班子要采取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举办读书班等形式，组织党员领导干部重点围绕“传承红色基因，牢记初心使命”“坚守绝对忠诚，做到‘两个维护’”“勇于担当作为，推动振兴发展”“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牢固树立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专题开展交流研讨。要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工作及本领域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发〔2019〕37号），开展学习研讨，谈认识、说体会，找问题、明方向。集中学习研讨主要在领导班子成员和领导干部中进行，既可以连续安排，也可以按专题分段安排，总的时间为 5—7 天。学习研讨不能偏离主题，不能用专家讲座、理论辅导代替自学和研讨。

3.联系实际学。要联系思想实际，内化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增强守初心、担使命的责任感、使命感；要联系改进作风的实际，勇于自我革命，拿起“手术刀”革除自身顽症；要联系工作实际，用创新理论指导实践，破解难题，推动工作；要联系落实责任担当的实际，注重运用各领域攻坚克难的典型开展学习，努力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加速皇姑振兴发展需要的思路举措。

（二）抓好调查研究，找准短板弱项

领导班子成员要着眼查找自身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按照《关于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的通知》（沈教组办字〔2019〕11号）要求，在调研中深化理解和感悟，在理论联系实际中寻找解决问题的办法措施。

1.精选调研课题。要结合实际选准调研题目，坚持小题目解决大问题，把调查研究与履职尽责、完成中央部署和省、市、区委

安排的任务以及当前工作结合起来，与应对各种挑战、缓解经济下行压力、破解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难点问题结合起来，把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等工作以及解决党的建设面临的紧迫问题作为重点，深入开展调研，转作风、强担当、抓落实。

2.坚持问题导向。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成员要树立“发现问题是成绩、解决问题是政绩”的理念，着眼查找自身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调查研究。要注重从实际出发，哪方面问题突出就聚焦到哪方面，问题出现在哪个环节就在哪个环节调研。善于把问题打开，既要“调查”，更要“研究”，从个性中洞察共性现象，从看到问题向洞悉问题延伸，条分缕析，刨根问底，透过现象迷雾看穿问题本质，捕捉“解开扣子”的灵感，以积少成多的“点”上突破，带动全区各条战线难点问题的破解。

3.注重统筹安排。坚持实事求是，重在“深入”二字，既要“身到”、更要“心到”，可以去基层，也可以在机关，切忌一刀切、表面化。要统筹安排调研工作，合理确定调研的主体、时间、地点等，不硬性规定次数和天数，防止脱离本职工作。要轻车简从，不搞层层陪同，不能增加基层负担。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围绕具体问题形成简洁明快的调研报告，紧密联系实际，把问题讲清楚，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不讲空话套话，不限制文体，不搞长篇大论。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要以适当形式交流调研成果，同时注重把调研成果转化为解决问题的具体行动、转化为改进工作的办法措施。

4.讲好专题党课。领导班子成员要在学习调研基础上讲好专题党课。主要负责同志带头讲，其他班子成员到分管领域或者基层单位讲。内容结合实际，形式灵活多样，贴近党员群众，重点讲自己的学习体会，讲清存在的差距和不足，讲清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讲清悟初心、担使命的感悟，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推动振兴发展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三）抓好检视问题，深挖细照彻查

要自觉对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找差距、查短板，紧密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通过自己找、群众提、集体议、上级点等方式，把问题找准查实，把根源剖深析透。

1.广泛听取意见。通过座谈交流、个别访谈、发放征求意见表、设立意见箱等方式，收集群众的意见建议。用好谈心谈话形式，“闻过则喜、知过不讳、改过不惮”，深入查摆差距和不足。领导班子成员之间、领导班子成员同分管单位负责同志、与本人组织关系所在党支部党员代表，要开展谈心谈话，谈心谈话要真点问题，点真问题。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要对上级党组织在巡视巡察、干部考察、工作考核中所反馈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进行梳理。对征求到的意见，要原汁原味反馈给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

2.自觉对表对标。党员干部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四个对照”“四个找一找”的要求，结合省委巡视反馈意见，对照思想解放、改革创新、责任担当等问题，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以动真碰硬的态度，查找自身问题。检视问题要注重结合学习教育、调查研究中发现的问题，边学边查，边调研边检视，一条一条列出问题清单，并及时动态调整检视问题清单。

3.深刻剖析反思。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要发扬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认真检视

反思，针对工作短板，具体问题，从思想、政治、作风、能力、廉政等方面剖析根源，找准思想根子上的问题，并明确努力方向和改进措施。特别是在主观上、思想上进行深刻检视，明确努力方向和改进措施。领导班子要联系本单位发生的重大事件、典型案件和信访积案，查找问题，剖析原因。要防止“大而空”“小而碎”，隔靴搔痒、避重就轻、避实就虚；防止“自我循环”、只出题不答题，以上级指出的问题代替自身查找的问题，以班子问题代替个人问题，以他人问题代替自身问题，以工作问题代替思想政治问题，以旧问题代替新问题；防止新官不理旧账，防止把问题“甩锅”到基层和下级。要注重查找突出的问题、紧迫的问题、平时没有解决好的问题，不要把日常工作中该做的事情列入问题清单。对问题找得不实、剖析反思不深刻的，要及时指出、督促纠正。

（四）抓好整改落实，解决突出问题

将整改落实作为检验主题教育成效的“试金石”，从解决领导干部的思想认识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入手，以动真碰硬的精神和久久为功的劲头，坚决整改、全面整改、彻底整改。

1.边学边查边改。把“改”字贯穿始终，从主题教育一开始就改起来，对学习研讨、调查研究、群众反映出的问题，以及省委巡视、区委巡查发现的问题，列出清单，逐项整改。对能够当下改的，明确时限和要求，按期整改到位；对一时解决不了的问题，要制定阶段目标，盯住不放，持续整改，一件一件整改到位。要进一步聚焦“为民服务解难题”目标，抓住就业、教育、住房、医疗、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等民生领域矛盾最突出、意见最集中、能够立行立改的问题，抓紧整改解决，让群众感受到主题教育的效果。街道、社区等要立足“小切口”，解决群众身边看得见、摸得着的实际问题。

2.深化专项整治。要深入推进中央及省委、市委、区委部署的“8+2+1+1”专项整治任务，结合实际列出需要整治的突出问题，成立专门工作小组，实行工程化设计、项目化推进，杜绝畏难退缩、坐等观望、蒙混过关思想，不折不扣把各项要求部署落到实处，形成上下联动、两批贯通抓整治的工作合力。要落实中央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关于巩固深化第一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通知》（教组发〔2019〕25号）要求，搞好衔接联动。专项整治情况要以适当方式向党员干部群众进行通报，接受各方面监督。

3.加强跟踪问效。要把着力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作为重中之重，加强督促检查。建立健全专项整治定期调度制度，及时掌握工作推进情况，研究解决实际问题，推动各项措施一个一个落实落地、问题一项一项整治到位。要防止虎头蛇尾、久拖不决；防止纸上整改、虚假整改；防止以简单问责基层干部代替整改责任落实；防止以整改为名，层层填报数据，增加基层负担。11月底前，各单位要形成整改落实情况报告，报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主题教育结束前，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要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三、细照笃行，抓实基层党支部学习教育和检视整改

除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和参照实施的领导班子之外的党员参加主题教育，要以党支部为单位，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进行。结合落实全省基层党建质量提升行动

计划任务分解及全市“红色堡垒工程”落实情况，作为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加强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

（一）抓好学习教育

1.引导党员自学。党员以自学为主，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原原本本通读《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等，领悟初心使命，增强党的意识，坚定理想信念，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2.做好集中轮训。充分发挥区委党校、社区党校、领导干部大讲堂等资源，发挥党群活动中心等阵地作用，对党支部书记开展轮训，重点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关于开展主题教育的部署要求。

3.开展体会交流。进一步规范“三会一课”制度，交流学习体会，相互启发提高。党支部书记要讲1次专题党课，或者向所在支部党员报告一次个人学习体会。党课要突出针对性，讲学习体会收获，讲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存在的差距和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

4.创新学习方式。 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辽沈智慧党建云平台”“皇姑先锋”公众号等党员教育管理平台，针对党员实际，采取形象生动、喜闻乐见的方式，运用座谈讨论、理论宣讲、情景党课、案例分析、微视频等形式，增强主题教育的吸引力和感染力。可利用市区红色资源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原则上不跨地区开展。

（二）认真检视整改

1.组织党员检视整改。组织党员对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条件和义务权利，对照《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对照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等，查找党员意识、担当作为、服务群众、遵守纪律、作用发挥等方面的差距和不足，一条一条列出问题，一项一项整改到位。

2.推进基层党支部检视整改。对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对照省委巡视反馈意见，重点检视整改政治功能不强、规章制度落实不到位、组织生活不经常不严肃、党员教育管理宽松软、凝聚力战斗力不强、作用发挥不充分、基层党支部活力不足等问题，深入开展党支部条例“大学习、大检查、大规范、大提升”活动，不断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和水平，推动党内政治生活常态化，全面提升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

（三）强化作用发挥

1.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深入开展“人人创环境、个个促振兴”实践活动，充分发挥各领域基层党组织推动振兴发展的战斗堡垒作用。在农村，深入推进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促乡村振兴行动，强化村级党组织建设，带领乡村大力发展村集体经济，持续开展“领航示范村”创建活动，推进美丽乡村、整洁乡村建设。在城市基层，深入推进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行动，结合“红色家园”工程，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提升党组织领导基层治理能力。在机关，深入推进“党建+营商环境建设”行动，深化“党建+四服务”，抓好“万人进万企”活动，推动机关党建当先锋、作表率，打造模范机关。在国企，深入推进强党建兴国企行动，不断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四同步、四对接”，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不断提升企业发展活力和竞争力。在学校，开展学校党建立德树人服务振兴行动，完善中小学校党建工作领导体制和

工作机制，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建扩面提质行动，统筹抓好新兴领域党建工作，加强新业态、互联网党建工作，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推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2.充分发挥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深入开展在职党员“四进四建”“共产党员工程”等实践活动，通过设定先锋岗、划定责任区、组建志愿服务队（突击队）、设立共产党员工程项目、设岗定责、承诺践诺等，动员组织党员在优化营商环境、推动皇姑振兴发展的主战场上勇当先锋、做好表率。同时，通过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结合自身实际，至少参加1次志愿服务，为身边群众至少办1件实事好事，以实际行动践行初心和使命。主题教育结束前，党支部要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召开一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

四、履职尽责，切实加强对主题教育的组织领导

各党（工）委（党组）要把开展第二批主题教育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切实履行职责，抓好组织领导。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各党（工）委（党组）既抓自身，又抓基层；既联动整改，又统筹谋划，是抓好主题教育的关键层级。因此，要成立领导和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力量，强力推进实施。各级党组织书记要以身作则，切实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

2.强化指导，确保质量。 区委将派出指导组，区直各党（工）委也要采取领导包保、选派指导员等方式，加强督促指导，及时发现和解决苗头性、倾向性、潜在性问题，推动中央精神落地见效。区委指导组要参照市委制定的评估标准，抓好考核评估，用好“回头看”，把“回头看”当作“头回看”，对主题教育开展情况、采取措施和取得成效进行定量定性评估，确保主题教育取得成效。

3.围绕中心，统筹兼顾。把开展主题教育同落实当前改革发展、稳定各项任务结合起来，同抓好本单位中心工作结合起来，同完成全年既定目标任务结合起来，同落实市委“1+8”系列文件及本领域本单位三年行动计划结合起来，同落实市委、区委全会和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起来，同省委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结合起来，着力在消除影响和制约皇姑振兴发展的瓶颈问题上实现新的突破。

4.分类推进，着眼实效。全区各单位要围绕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等工作，着眼推动解决本单位改革发展稳定突出问题、党的建设面临紧迫问题、群众和企业急难愁盼问题等开展主题教育。要聚焦精神不振、能力不足、作风不实、担当意识不强等问题检视整改。街道党工委要重点解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教育系统要紧紧围绕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突出党的政治建设，紧扣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卫生健康系统要紧紧围绕以人民群众健康为中心理念，为人民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服务。国有企业要把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转型升级、加强党的建设等作为主题教育着力点。社区和村要聚焦乡村振兴、脱贫攻坚、基层治理、服务群众等找差距、抓落实。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要下大力气把党员组织起来、把党的工作开展起来、把职工群众凝聚起来。对年老体弱党员，可采取送学上门等方式组织参加学习教育。

5.注重宣传，营造氛围。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主题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部署要求及省委、市委、区委具体安排，及时反映主题教育进展情况、经验做法、工作成效，特别是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的成果，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主题教育带来的新气象、新变化。注意总结宣传秉持理想信念、保持崇高境界、坚守初心使命、敢于担当作为的先进典型，提倡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积极营造良好的教育氛围。

皇姑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实施方案

（2019年12月30日）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发〔2019〕37号）以及省有关文件要求，结合皇姑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推进产业转型、动能转型、城市转型、生态转型、社会治理转型、体制机制转型，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在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中率先突破、示范引领，实现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

（二）发展目标

到2020年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取得重要进展，三大攻坚战取得重要成果，脱贫攻坚任务如期完成。全区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80%以上，全社会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达到3%，万元GDP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持续降低，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

到2025年末，高质量发展迈出重要步伐，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取得实质进展，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发展质量效益不断提升，特色优势日益厚植，力争在沈阳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中取得重大突破。

——着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营商环境标准化、便利化、市场化、法治化水平持续提高，营商环境满意度保持在95%以上。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性成果，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着力提升创新驱动活力。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城市人才集聚力和社会创新创造力进一步增强，高新技术企业达到300家。科创产业主导地位显著增强，战略性新兴产业不断壮大，文商旅深度融合，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发展的产业格局初步形成。规上军民融合企业在工业企业中占比超过50%，重点旅游景点旅游收入年均增长10%以上。

——着力推动区域协调发展。老区楼宇经济、新区产城融合的“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取得实效，区域辐射带动作用不断增强，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中心区迈出实质性步伐，基本形成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协调

发展。GDP年均增长5%以上，户籍人口达到100万以上。

——着力实施绿色循环经济。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主要物排放总量不断减少，循环经济深入推进，冰雪经济不断壮大。万元GDP能耗累计下降15%，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力争达到290天以上，细颗粒物（PM2.5）浓度下降到58微克/立方米。

——着力推进广泛开放合作。国际化发展步伐不断加快，开放型经济水平显著提升，深度融入“一带一路”，与日、韩、德等东北亚和欧洲国家经贸合作更加深入，建设成为对外开放新前沿。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8%以上，实际利用外资年均增长5%以上。

——着力促进改革红利共享。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础设施综合承载力全面提升，城市治理方式不断完善，人民生活品质不断提高。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城镇新增就业累计6万人以上，城市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达到90%以上，医疗保险覆盖率达到95%。

到2035年末，市场体系、产业体系、城乡区域发展体系、绿色发展体系、全面开放体系、民生保障体系等六大体系基本健全，在全市发展大局中的战略地位更加稳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增强，形成营商环境好、创新能力强、生态环境优、发展活力足的新局面，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二、强化做精营商环境，推动改革发展高质量

（一）持之以恒地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把营商环境建设作为振兴发展的重要切入点和突破口，聚焦企业、群众办事创业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1.营造大营商环境氛围。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确定的营商环境评价标准、《辽宁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沈阳市优化营商环境办法》，提高企业群众对营商环境改善的认可度。探索建立统筹全区营商工作协调机制，将营商专项考核内容纳入政府绩效考核，到2025年末，形成系统的激励机制。制定损害营商环境投诉举报办法，加大营商案件办理力度，对工作落实不到位及投诉问题久拖不决的，实施问责追责。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民主党派等担任营商环境监督员，到2025年末，建立起有效的监督机制。深入开展“营商下午茶”、走进商协会、“万人进万企”、项目（企业）管家等系列活动，营造尊重企业家价值、鼓励企业家创新、发挥企业家作用的社会氛围。推进“信用皇姑”建设，实现信用信息“一张网”和“一站式”查询，规范红黑名单管理，完善跨部门跨地区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

2.打造高效便利的市场环境。深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深化“放管服”改革，及时、迅速对接承接行政职权，推进审批服务流程优化再造。全面推行“一窗制”综合受理和“一次不用跑”审批服务机制，推广审批事项全程网办，完善限时办结制、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制、否定备案制等服务制度，到2020年末，政务服务事项全部实现“最多跑一次”和网上办理，90%以上审批事项实现“一窗”分类受理。加大力度减事项、减层级、减材料、减环节、减时限，开展并联审批和容缺受理，到2020年末，最多跑一次事项数量再提升20%，审批效能再提升20%。

3.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取消减少阻碍民间投资进入养老、医疗等领域的附加条件，打破制约民间投资的“玻璃门”“弹簧门”“旋

转门”。不折不扣地落实好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坚决防止和制止越权减免税，做到应收尽收、应退尽退。开展多渠道、多途径、持续性的政策宣传和纳税辅导，确保纳税人应知尽知，应享尽享。深入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新办企业工商、税务、银行、刻章“一站式办理”，到2020年末，审批时限压缩在4小时之内，全流程办理时限提升至48小时之内，对能够提交公告和清税证明的正常经营企业当场办结注销，取消纸版的股东会决议、清算报告手续。支持民营企业做大做强，实施民营企业“个转企、小升规、规升巨”培育行动计划，到2020年末，完成“个转企”230户。

（二）坚定不移地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加快推进国务院批复的国资国企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专项改革试验，发挥皇姑在东北老工业基地国企改革中的助推作用。

4.深层次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积极贯彻落实国企混改要求，按照先易后难分类别、分阶段稳步推进。现阶段以新增企业为主要方式开展混改工作，通过合资合作、股权转让、增资扩股、定向增发、吸收合并、股权置换等多种形式吸引各类资本参与国企改革。逐步完善国有企业公司治理机制，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按公司法的要求，设立董事会或执行董事，监事会或执行监事，总经理或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

5.分类施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继续推进厂办大集体改革，到2020年末，确保完成区属10户企业厂办大集体改革，彻底解决职工安置及保险接续等问题。到2020年末，全面完成2户“僵尸企业”职工安置和工商注销，实现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三）千方百计地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加强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建设，健全具有高度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的现代金融体系，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6.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完善政银企沟通交流平台建设，建立有效的政银企协调机制。探索设备融资租赁、资产证券化、引入产业基金等融资方式，缓解企业由于抵押物不足、融资渠道单一等因素造成的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持续开展金融特色产品分析、股权架构设计等金融业务培训活动，建立企业信息台账和金融产品信息名录，鼓励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造，加大对上市后备企业的培训力度。

7.加强金融风险防控治理。明确金融监管职责，落实对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机构等领域的监管责任，切实发挥防范化解区域性金融风险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中的重要作用，维护社会稳定。

8.健全规范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强化法定预算约束；推进专项债券管理改革，开好合法举债“前门”；实施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定期评估债务风险；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严堵违法举债“后门”。

三、强化做活动能转换，推动创新发展高质量

（四）大力提升创新能力。强化创新驱动，推动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打通支撑新动能发展的科技供给通道，打造区域性创新高地。

9.强化关键共性技术创新。推动关键共性技术突破和成果应用，抓好重点领域“卡脖子”技术攻关，每年组织30家企业申报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到2020年末，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到65%。

10.加快创新平台建设。切实加强名仕经典、辽大科技园等早期建设的科创载体专业化、特色化建设水平，到2020年末，完成与辽宁中医药大学、省环保集团共建辽宁中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辽宁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完成与方正国际集团共建智慧司法联合创新中心及方正产业技术创新与育成中心。

11.培育壮大创新主体。以科创载体为依托，着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高技术服务业态。实施“科技型初创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小巨人企业—瞪羚（独角兽）企业—平台化大企业”五级梯度培育计划，为高新技术企业提供全链条管理，到2020年末，全区高新技术企业力争突破160家。完善科技服务体系，建立东北科技大市场皇姑分会场，推进沈阳科技条件平台皇姑工作站建设。

（五）培育壮大新动能。大力培育发展科创、文旅产业，在若干优势领域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构建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发展的产业发展新格局。

12.加快壮大科创产业规模。重点围绕创新资源统筹布局、关键技术联合攻关、科技成果协作转化、新型产业协同发展、创新要素共享流动等5个方面谋划和设计创新改革路径，打通制约科技领域深层次瓶颈问题，将科技创新潜能转换为经济社会发展竞争优势。积极推进培育、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将区内瞪羚、准瞪羚企业等成长性较好的高新技术企业纳入“皇姑区创新主体实验室”培育名单，鼓励高企增加研发投入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全面落实现有各项科技创新优惠政策。与601所、47所、环保集团、消防研究所等大企业、科研院所对接洽谈，鼓励其建立专业双创孵化平台，推动大企业平台化、市场化新型创新主体建设。推动“沈阳科创工场”项目，加快集聚各类孵化器、创新服务企业、创新基金等资源，加速形成“平台+智库+资本+产业IP+孵化器”产业体系。建设苏青创新工场项目，围绕基础服务、孵化支持、科技金融、产业交流、创业文化等方面，实现交流社群运营、线上一站式企业服务平台构建和线下企业服务示范大厅打造等目标。到2020年末，市级双创载体备案达到12家。

13.加快推进文旅产业融合。深入创新“文化+旅游”“文化+商贸”等模式，推进文商旅一体化发展。加快发展全域旅游，打造旅游目的地城区。加强历史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加快碧塘花窖项目进程，深入挖掘三台子地区历史建筑文化，打造有皇姑特色的地域文化。做好旅游品牌推广和宣传，策划好皇姑区冬季游、春季游、第三届花朝节等具有代表性的系列活动，打造崇山路成为融合文化创意、非遗设计等元素于一体的沈阳第一条文旅产业大道。确保节假日期间，北陵公园、新乐遗址、沈飞博览园、塔湾兴顺国际夜市等旅游景点，接待游客数量和旅游收入有较快增长。推进沈阳天地17号街、中粮祥云小镇步行街等夜经济商业街区改造提升，培育打造“夜经济”增长点。

14.加快促进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优化“军转民”“民参军”政策制度环境，规范军民融合企业和产业园的管理和认定，确保产业政策实施落地。构建以航空、航天和新材料为核心的军民融合园区体系，注重扶持骨干企业和重点项目，加快实现“以军带民、以民促军”的产业格局，推动军民融合产业深度发展。推进“三园一中心”建设，到2020年末，力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军民融合企业总产值增速不低于10%，总产值占比超过50%。

15.加快构建数字经济生态。助力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建设，培育大数据产业链，推动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开放、加工、交易。推动途隆、林科等企业的大数据产业项目，加快气动院超算中心、移动数据中心等平台投入使用。深化5G在首府经济开发区的试点，推进5G基础设施建设，加快5G网络全域覆盖。推动5G在智能汽车、共享经济、AR/VR产业、远程医疗、4K高清传输、电子竞技等领域广泛应用。

（六）促进创新人才集聚。健全完善人才政策体系，推进人才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建设创新创业人才高地，为振兴发展提供强大人才智力支撑。

16.深化人才管理改革试验。注重围绕项目建设需求引进人才、集聚人才，努力形成“项目凝聚人才、人才创造新项目、新项目再构筑人才创业舞台”的良性循环。通过面向企业进行岗位征集、拓宽招才引智工作渠道等措施，围绕新兴科技服务业、高端现代服务业、军民融合等产业，定期做好企业岗位需求和征集工作。

17.全方位吸引人才流入。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加强柔性人才引进。对带技术、带成果、带项目在我区实施科技成果转化的高层次人才及其创新创业团队，符合条件的可申报科技英才“双百双千”工程。积极参加全国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人才服务进校园”等活动，开展就业政策解读、指导和创业体会介绍等活动，引导高校毕业生转变就业观念，调整就业心态。加强与国际知名机构合作，引进和培养一批懂技术、懂市场、懂管理的复合型科技服务高端人才。

18.优化提升人才服务。全面落实大学生留沈就业创业政策，发挥新媒体、公众号等新技术手段作用，提高人才政策宣传的准确性、时效性。建立完善高层次人才储备数据库，搭建高层次人才信息平台，加强人才信息数据平台管理，推进与其他地区高层次人才有效对接和推荐。深入推进人才公寓建设。

四、强化做优发展空间，推动协调发展高质量

（七）深入实施“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充分发挥老区转型提升和新区引领带动的作用，实现区域产业发展协同推进、城市建设和公共服务同步提升、生产生活条件一体改善。

19.提升老区现代服务业水平。构建以现代金融为支撑，以总部经济为重点，以商务楼宇为特色，以科技创新为主导的产业体系，重点发展以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税源企业为主的楼宇经济。鼓励引导楼宇向专业化和高端化发展，发挥沈阳天地、中粮广场、中信泰富等示范楼宇的品牌效应和带动作用，加速盘活存量楼宇资源。推进与平安城科公司合作，搭建二三维一体化的皇姑区楼宇智慧管理平台模型，力争提高总建筑面积202.2万平方米的77座单体5000平方米以上商务楼宇、大型网点的入驻率，重点盘活沈阳天地、中粮广场等8处、总建筑面积36.4万平方米的商务楼宇和闲置资产。以大型商场、特色街区、塔湾兴顺国际夜市等为依托，组织开展购物节、年货大集、夜间餐饮、娱乐表演等活动，推动商业街区知名度提高和夜经济发展。

20.深化开发区管理体制改革。打破行政区划界限，大力实施“城市合伙人”战略，采取企业参与、优势互补、利益共享的“飞地经济”合作模式，通过规划、建设、管理和税收分配等利益机制，解决投资瓶颈、招商瓶颈，实现开发区取向市场化、功能主业

化、管理扁平化、考核精准化。

21.引导开发区聚焦主业发展。确立开发区以规划为前提、以产业为核心、以项目为关键、以操作为保障发展产城融合的发展理念，优化产业用地整体布局，通过将独立、分散的产业用地集中连片，增加产业用地面积。未来5年，在科创产业方面，主要发展以华为、中兴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以京东方、华星光电等为代表的新材料产业，发展以恒生电子、蚂蚁金服等为代表的金融科技产业；在文创产业方面，主要发展以宽创国际等为代表的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以北大青鸟、新东方等为代表的教育培训产业。到2020年末，启动西窑钢材市场二期、省公安厅农场征收工作，沿鸭绿江街地铁六号线打造C6科创走廊。完成总投资11291万元的16项市、区道路、绿化、排水等城建计划项目，为重大项目发展和小区居民入住提供服务和保障。推进普天双创产业园、招商蛇口、中核清大、中国科技馆等10个签约项目尽快落地建设，推进首府科创园招商引资，加速新加坡技术转移中心、商汤科技等龙头企业入驻园区。

22.加快发展“飞地经济”。借助与新民市达成“飞地经济”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基础，积极探索项目合作共建模式。根据我区的重点产业规划和布局，规划首府科创园作为“飞地经济”项目的核心飞入地。坚持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原则，开展错位招商、精准招商，实现资源配置优化。

（八）积极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中心区。巩固提升我区在沈阳市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推进皇姑由区域中心城市中心区向国家中心城市中心区迈进。

23.增强综合实力。扩大经济规模，做优存量、做大增量，培育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5G+物联网等百亿产业链，壮大发展能级，提高城市品质，增强人口吸引力。到2025年末，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力争突破80亿元，常住人口力争超过135万人。

24.提升城市功能。发挥中心城区集聚、辐射、带动作用，落实国防安全、产业安全等战略定位，承载国家东北振兴战略任务，提高要素配置效率，拓展国际发展空间，提升交通枢纽、对外交往、科技创新、生态宜居、文化创意等五大功能，全面带动区域整体发展。

五、强化做细环境治理，推动绿色发展高质量

（九）持续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力做好生态保护，深入实施蓝天、碧水、净土治理工程，实现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环境更优美。

25.加大生态保护力度。完善城市绿地体系，开展“增绿补绿复绿造绿”行动，持续提升建成区绿地率和人均公园绿地面积，逐步提高森林覆盖率。开展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到2020年末，完成黑龙江街、崇山路等15条街路行道树木补植，打造北陵大街、泰山东路生态景观路，对保工桥、碧塘公园、白山路立交桥实施多元化立体绿化，对英雄公园进行全面修缮，提升改造27处广场和绿地。

26.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大力实施抗霾攻坚，全面开展臭氧污染防治，建立臭氧防治管理体系，强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削减排放，推进高效治污设施建设。加强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开展“散乱污”企业整治攻坚行动，对相关不达标企业坚决予以取缔关停。全面推进煤炭减量代替，深化燃煤锅炉治理，推进冬季清洁供暖，加大散煤治理力度。

统筹油、路、车治理和机动车污染防治。强化扬尘管控，严格落实秸秆回收。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强化区域联防联控。

27.加快重点河流污染治理。严格落实“河长制”，建立“一河一策”长效管理机制，开展河道垃圾综合整治。强化黑臭水体内源治理，坚决杜绝污水直排。加强对新开河及卫工河的监察力度，加大对怒江北污水处理设施日常监管，确保辖区内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100%。

28.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有效管控城市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保障人居环境安全。深入开展土壤环境质量调查，做好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提高危险废物处置水平。

六、强化做大外联格局，推动开放发展高质量

（十）全力加强项目引领。坚持以“项目为王”为统领抓好项目库建设，以项目稳定经济增长，以项目助推转型发展，加快培育区域发展的核心增长极。

29.加大组织协调力度。继续完善项目包保责任制，将重大项目责任分解落实到具体的责任人和时间点，做到目标明确、措施明确、时限明确，到2020年末，力争新开工重点项目20个，开复工亿元以上重点项目80个，计划完成投资140亿元。对园区项目进行分级管理，出台皇姑区园区分级办法及晋级标准。积极搭建信息沟通平台，围绕重点项目的谋划、规划、审核、用地、环评、安评、统计监测等关键环节，对重点项目推进过程中出现的难点、卡点问题，认真剖析，对症下药，一抓到底。加快首府未来城、华润翡翠熙府等项目建设速度，确保保利大都会、华润万象汇、金昌商务中心等项目有崭新形象进度，推进万科假日风景等30个项目按期竣工。

30.加大项目储备力度。切实抓好重大项目的筛选论证和储备工作，确定一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优势、有前景、效益好、质量高且符合我区实际的好项目。选择一批条件成熟的项目，强势推进项目的前期工作，切实做到“在建一批、推进一批、谋划一批、储备一批”，推进辽宁中医教学科研实训基地综合楼、沈飞数字化车间等项目开工建设。

31.加大服务保障力度。以实施“米均论英雄”为抓手，建立健全“米均效益”综合评价体系，加快推进评价结果应用转化和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推行项目审批综合预审、快速审批、绿色通道制度，全力提升项目审批速度。建立闲置用地回收利用长效机制，盘活土地资源，提高利用效率，提升项目落地率。到2020年末，力争出让土地10宗，完成11宗存量土地攻坚、3宗净地不净和1宗闲置土地任务。

（十一）不断扩大区域合作。深入融入“一带一路”建设，进一步推动与东南亚、欧美、日韩等国家和地区的合作，继续加大在台港澳地区的招商引资力度，强化与周边省区市及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等区域合作。

32.持续加强国际合作。围绕全区重点发展和急需引进的科技创新、楼宇经济、商业金融、军民融合等重点产业，加大外资招商力度。深耕欧美、日韩等重点国家和地区，积极对接行业领军企业，对德全面对接工业4.0，对英围绕科技产业，对法围绕人工智能产业，对日围绕机器人、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养老等产业，对韩围绕生物医药、新能源等产业，着力引进一批行业顶尖的“隐形冠军”企业。增强对外招商项目包装策划和筛选的专业性，增加项目储备数量，推进落实一批有效的在谈项目，努力引导全区外商投资结构调整。

发挥皇姑区在对外劳务合作领域的领先优势，把握区内劳务企业资源，鼓励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劳务输出合作。

33.全力打造对外开放平台。加强与省市商务部门衔接，主动联络收集外国驻华机构、国外客商和侨商企业的合作信息，畅通沟通交流机制，搭建中外企业项目对接平台。积极组织区内企业参与国际性开放合作会议和展会，积极推进国际合作项目，打造对外开放合作的示范区域。积极搭建京沈、苏辽等对口合作平台，盯住产业园区和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吸引京、沪、苏、粤等对口合作区域实力企业来皇姑投资。

34.加强区域对接合作。积极开展城区交流合作、出访互动，推动与重点国家和地区建立友好省州、友好城市等经贸合作伙伴关系，以人文交流为重点，突出务实合作，形成更多的合作项目。深化京沈对口交流合作，加快促进沈阳产业创新研究中心、Zber跨境工业电子商务（辽宁）示范基地等签约项目尽快落地。

七、强化做实民生事业，推动共享发展高质量

（十二）提升民生保障能力。全面贯彻就业优先战略，织密扎牢社会保障安全网，兜住底线、突出重点，保障好基本民生。

35.实施积极就业政策。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出台的就业创业政策，实施“就业困难群体精准帮扶工程”和失业保险援企稳岗补贴“护航行动”，继续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社会氛围，到2025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95%以内，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

36.完善城乡社保体系。积极争取中央养老保险调剂金支持，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衔接，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做好养老保险扩面宣传，引导广大居民踊跃参保续保，提高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扣缴成功率。对办理税务登记但未参保的企业，积极督促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到2020年末，完成总投资1.2亿元的11个老旧、弃管小区改造任务。

37.打好脱贫攻坚战。落实好特困人员供养制度，按照相关政策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加强农村低保与扶贫政策的有效衔接，提高低保精准施保水平。做好“两节”救助资金发放、“两节”走访慰问、冬季城乡低保采暖救助认定等工作，确保专项补助资金按时发放到位，切实将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困难群体家中。

38.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开展城企联动普惠养老专项行动，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养老产业，到2020年末，全区共建成37家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和126家社区养老服务站，完成福利院消防设施改造升级。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实施家庭医生签约，推进塔湾、泰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进程，按照教育部颁发的《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从资源配置、政府保障、教育质量、社会认可度四大类指标体系入手，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加强公共体育设施、器材的新建和维修力度，大力推进全民健身，打造市民“15分钟健身圈”。

（十三）补齐基础设施领域短板。统筹推进、分类实施基础设施“补短板”和“提品质”行动，深入推进城市体检试点工作，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和辐射能力。

39.推进区域交通枢纽建设。加快城区主干道路网建设，实施昆山路、永安街、圣安路、金山北路、宁山路等主要干道全线道路维修改造，有效提升城市交通出行效率。完

善区域局部路网建设，新建金地悦峰鸭绿江西街、荣盛城北规划路、亚洲城西规划路、万科未来城规划路等小区配套路。全面配合沈阳市做好沈白客专等铁路工程建设。

40.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城市地下管网建设和改造力度，实施昆山西路、怒江街、宁山中路、嫩江街排水管渠改造工程。实施长江街、黄河大街雨水口改造工程，提升市政基础设施承载力。全面做好污水处理设施维护管理，确保良好运行。

41.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发挥“智慧城管”网格化巡查监督职能优势，建立有效监督机制，以协调联动的方式加强城市管理覆盖面和巡查力度。构建权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城市精细化管理体系，巩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文明城市、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成果，有序推进总投资2.7亿元的11项城市维护计划。全力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到2020年末，环保屋建设达到123个，创建10个垃圾分类示范片区、113个垃圾分类达标片区，新建6座公厕，新建2座垃圾压缩站，投放10000只垃圾桶，安装1000个双胆果皮箱。

八、强化做好组织保障，推动党的领导高质量

（十四）强化党对振兴工作的全面领导。提高党的领导能力和专业化水平，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昂扬向上的社会氛围。

42.提高振兴发展政治站位。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贯彻落实中央支持东北振兴政策作为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重要的政治任务。加强党的建设，持续整治“四风”，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深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为振兴发展提供坚强制度保障。

43.加快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牢固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提升党员干部素质能力，建立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旗帜鲜明地为敢于担当、踏实做事、不谋私利的干部撑腰鼓劲。大力弘扬真抓实干、担当作为的良好作风，引导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在新时代推动东北振兴中发挥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

（十五）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实行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东北振兴工作机制。

44.加强振兴工作组织实施。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文件精神，在结合皇姑区实际情况的基础上，积极制定具体落实方案，全面落实重点工作清单、重点项目清单，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细化重点任务。

45.强化任务考核督查。将贯彻落实任务举措情况纳入党政领导班子绩效考核重要内容，优化平时考核、年度考核、专项考核，实施差别化考核与综合性评价相结合的考核机制。建立评估机制，优化完善相关政策措施。积极推广振兴发展成果和经验做法，定期督查调度工作进展，确保国家新时代振兴东北政策落地见效。

各部门、各街道、首府经济开发区要全力抢抓国家新时代振兴东北战略机遇，解放思想、真抓实干、锐意进取、改革创新，推进皇姑在新一轮振兴发展中当先锋、作表率，以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推动沈阳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振兴。

大事记

1月

1月11日　皇姑区召开2018年度市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大会。

1月15日　皇姑区召开机构改革动员大会，深入贯彻中央关于深化地方机构改革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备案批准的《皇姑区机构改革方案》，动员全区进一步提高认识、明确任务、落实责任、严明纪律，确保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机构改革任务。

1月16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皇姑区委常委班子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方案。

1月22日　区政协召开十五届五次常委会议，协商通过《皇姑区政协2019年工作要点》《皇姑区政协2019年度调研、视察、协商计划》《皇姑区政协委员履职管理办法》《皇姑区政协委员履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1月23日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区人大常委会2019年工作要点（草案）》《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草案）》。

同日　兴旅产业集团总部项目、未来世界科学馆项目签约仪式在北京举行。

1月24日　“2018年度感动沈阳人物”颁奖典礼在盛京大剧院举行。皇姑区推选的王泽民等3人获“沈阳市道德模范”称号及“沈阳市道德模范”提名奖，张萌萌等5人及1个团体获“沈阳市身边好人”称号。

1月30日　市政协主席韩东太到皇姑区走访慰问。

同日　区委书记李军走访慰问生活困难老党员。

2月

2月3日　副省长陈绿平到华润万家（沈阳皇姑店）调研节日市场供应工作。

2月14日　中国共产党沈阳市皇姑区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召

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纪委十九届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纪委全会的部署要求，总结部署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2月18日　区委书记李军到中信泰富商业广场走访调研，实地了解驻区商务楼宇运营情况。

2月19日　皇姑区召开2019年征收攻坚誓师大会，总结梳理2018年工作成果，全面部署2019年目标任务，动员和发动全区各方面力量立即行动起来，为推进项目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2月27日　区委召开2018年度皇姑区区直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会议。

2月28日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办法》《区人大常委会专题询问办法》。

3月

3月7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占春率队到皇姑区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深化改革——人大代表在行动”和打造推动民营经济加快发展良好法治环境工作调研。

3月16日　由清华大学沈阳校友会与皇姑区科技局联合主办的“第四届清华校友创意创新创业大赛东北赛区复赛暨清华校友振兴东北论坛”在辽宁友谊宾馆举行。

3月19日　皇姑区在首府未来城项目现场举行“皇姑区2019年重点项目集中开复工暨首府未来城项目开工仪式”，皇姑区34个重点建设项目集中进场开工复工。

3月22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恢复和调整街道办事处设置实施方案》。

3月23日　市长姜有为到皇姑区视察东北大学旧址汉卿体育场。

3月27日　市委宣传部部长冯守权到沈阳市第一二〇中学调研。

同日　副市长王广生到皇姑区社会福利院调研。

4月

4月8日　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皇姑区工作动员会议召开。

4月9日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皇姑区政府限额的议案》《区政府关于皇姑区成立四台子和鸭绿江街道及调整街道行政管辖范围的议案》。

4月11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中共皇姑区委总体工作情况汇报》《中共皇姑区委关于纪委监委工作的汇报》《中共皇姑区委关于组织（人事）工作专题汇报》。

4月25日　市长姜有为到皇姑区就推进项目建设和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等工作进行调研。姜有为要求皇姑区采取有效措施，做强比较优势，打造区域经济新增长极。

同日　由沈阳市金融发展局和皇姑区政府共同主办，市农商行协办，沈阳市首期县区专场银企对接会在沈阳市农商行举行。

4月28日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张雷到皇姑区调研。张雷要求皇姑区找准定位、创新思路、加快发展。

同日　皇姑区在北陵公园召开春季游暨北陵第三届花朝节启动仪式。沈阳市首个城区手绘地图——皇姑文化旅游地图在现场发

布。

4月29日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区政府2018年环境质量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区检察院关于民事行政审判监督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区法院、区检察院关于2018年常委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5月

5月10日　皇姑区为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等家庭悬挂光荣牌启动仪式在华山先锋广场举行。

5月22日　区委召开城区经济工作会议。

6月

6月3日　省委副书记周波到皇姑区检查黑臭水体整治情况。

6月6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皇姑区2019年上半年意识形态工作有关情况报告。

6月10日　市人大副主任马占春到辽宁途隆科技有限公司调研。

6月11日　市政协主席韩东太实地巡查新开河及卫工明渠水体治理情况。

6月22日　皇姑区政府与中国第一音频生态平台喜马拉雅在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举行战略签约仪式，签署《皇姑区科技局、首府科创园与喜马拉雅战略合作协议》《皇姑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首府科创园与喜马拉雅战略合作协议》，同时落地东北区域首家喜马拉雅万物声科技展厅首府科创园站。

6月26日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区政府关于2018年财政决算情况、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区公安分局关于扫黑除恶工作情况的报告。

6月28日　皇姑区举行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开放暨智慧产业生态圈战略合作发布会。阿里云创新中心、国家知识产权大数据产业研究应用基地东北中心、万科海尔“智慧城市·智慧社区”试点项目正式揭牌，首府科创园与14家战略合作企业集中签约，并与辽宁省基金业协会达成战略合作。

同日　退役军人事务部党组书记、部长孙绍骋到皇姑区调研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工作。

7月

7月10日　皇姑区完成12个街道办事处建制恢复调整。成立四台子、鸭绿江街道，调整陵东、辽河、北塔、新乐4个街道行政管辖范围；撤销三洞桥街道，原三洞桥街道行政管辖区域并入华山街道；撤销寿泉街道，原寿泉街道行政管辖区域并入明廉街道；迁移华山、明廉、舍利塔、辽河、陵东、塔湾6个街道办事处驻地。

7月11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中共皇姑区委关于成立区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组建方案》《皇姑区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组建方案》《皇姑区委巡察整改工作任务分解方案》《皇姑区关于中央扫黑除恶第14督导组第一轮督导“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中共皇姑区委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城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构建皇姑现代产业体系的指导意见》。

同日　由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皇姑区政府、清控科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主办的“2019城市双创空间发展论坛”在沈阳友谊宾馆开幕。皇姑区政府与北京双创街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框架合作协议，在原有“沈阳科技创新中心”“融合创新中心”基础上打造升级版“沈阳科创工场”项目。

7月22日　区委召开街道党工委书记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座谈会。

7月24日　省委第一巡视组向皇姑区委反馈巡视情况。

7月29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区委十三届十二次全会报告》《关于调整各街道区级领导定点包保分工的意见》《皇姑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2019年工作要点》。

7月31日　皇姑区支持产业创新发展的“升级版十六条”政策正式发布。“升级版十六条”更加聚焦双创载体建设和人才保障，新增人才公寓等政策，为皇姑区打造沈阳科技创新中心承载区提供助力。

同日　区政协召开十五届七次常委（扩大）会议。区长李盛对区政府2019年上半年经济运行和下半年工作安排进行通报；区政协主席林学家对区政协2019年上半年工作进行总结，对下半年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8月

8月7日　中共皇姑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召开。会议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贯彻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总结上半年工作，部署下半年任务，动员全区上下以自我革新敢于担当的精神和勇气推动皇姑振兴发展。会议审议通过《中共皇姑区委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决议》。

8月8日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区政府关于“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报告、2019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2019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辽宁省全民健身条例》执法检查结果的报告。

8月12日　市政协韩东太主席到皇姑区检查9号台风“利奇马”防御工作。

同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皇姑区街道机构改革方案》《皇姑区街道机构改革实施方案》。

8月29日　皇姑区举行2019年第二批重点项目集中开复工暨美的瀚堂项目奠基仪式。本次皇姑区集中开工项目15个，总投资91.5亿元。其中科创文旅类主导产业项目6个，占比40%；纯商业项目1个，民生类项目2个，地产类项目6个。

同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皇姑区“保平安、迎大庆”维稳安保总体工作方案》《2019年度皇姑区区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绩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及《2019年皇姑区区管党政领导班子工作目标绩效考核实施细则》《皇姑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组织机构及工作职责调整方案》《皇姑区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项整治方案》。

9月

9月12日　皇姑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召开。

同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皇姑区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意见》《区委常委会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安排方案》《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9月17日　区委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读书班开班仪式暨读书班第一次专题研讨会。

9月24日　皇姑区社区党校成立。

9月27日　位于皇姑区怒江街，集合九大科创平台的沈阳科创工场开市。皇姑区政府与沈阳科创工场项目、苏青创新工场项目、辽宁中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项目、辽宁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项目、沈阳皇姑独角兽牧场项目等九大科创平台集中签约，共建皇姑科技创新平台。

9月29日　皇姑区在区党群活动中心举办“壮丽70载，神州尽朝晖”——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历史图片文献展。

10月

10月11日　受市长姜有为委托，市政府党组成员曹鹏到皇姑区舍利塔街道办事处，为在西北旅行途中于高速公路上连救12人的沈阳市民卜庆平颁发市长奖奖章和证书。

10月15日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区政府关于全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2018年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书面）》《区政府关于环卫市场化、规范化管理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学前教育发展情况的报告》。

10月24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软弱涣散村党组织“一村一策”整顿方案，审议四台子街道北四台子村党组织书记任命的意见。

11月

11月3日　中央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调研组到皇姑区党群活动中心实地调研。

11月12日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宋诚组织全市政法系统部门领导到皇姑区开展政法系统重点工作现场观摩拉练活动。

同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皇姑区街道机构改革方案》。

11月19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中共皇姑区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责任分工方案（讨论稿）》。

11月29日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区委常委工作分工意见、关于调整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建议、皇姑区市管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专家工作制度、皇姑区第二批主题教育单位领导班子“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民主生活会工作方案、皇姑区委领导班子“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民主生活会方案。

同日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区政府《关于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以来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关于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工作的报告》，审查通过《皇姑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决定》。

12月

12月4日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张雷到

皇姑区，就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及落实省委、市委全会精神，巩固扩大“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谋划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作进行调研。张雷强调，要盘活存量、扩大增量，加快实现转型创新发展。

12月5日　皇姑区召开2019年市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会议。

12月17日　区委召开街道党工委书记座谈会。

12月19日　区政协召开十五届八次常委会议，决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沈阳市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于12月25—27日在辽宁大厦召开。

12月20日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区政府关于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议问题的报告》《皇姑区人民代表大会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和补选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报告》。

12月23日　中共皇姑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皇姑区经济工作会议召开。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要求，审议通过《中共皇姑区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责任分工方案》《皇姑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实施方案》《中共皇姑区委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十三次全体会议决议》。

12月25—27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沈阳市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在辽宁大厦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协商讨论区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区法院和区检察院报告。会议补选宋宝岩为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副主席。

12月26—28日　皇姑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友谊宾馆举行。会议表决通过《关于皇姑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皇姑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关于皇姑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的决议》《关于皇姑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皇姑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皇姑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会议补选皇姑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王云当选皇姑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12月30日　皇姑区召开创建国家文明城市治理体系暨城市管理工作会议。

皇姑概貌

皇姑区是沈阳市中心城区之一，也是辽宁省行政中心区和文化教育大区。新乐遗址、舍利塔、清昭陵和北塔构成沈阳最丰厚人文景观，沈阳“绿肺”北陵公园、沈阳“玉环”北运河构筑沈城最佳人居环境。

地　域

皇姑区位于沈阳市北部，东隔长大铁路与大东区相邻，东南隔长大铁路与沈河区、和平区接壤，西南隔沈山铁路与铁西区相邻，西为于洪区环绕，北与沈北新区相连。全区面积66平方千米。皇姑区地势较为平坦，北高南低，起伏很小，海拔最高点45米，最低点39米。北部是从天柱山绵延而来的一条平缓丘陵地带，南部是古浑河的河道。（志　编）

建置沿革

清朝时期，皇姑地区是一片农田，有几个村屯，几十户农家。1907年（光绪三十三年）京奉铁路设皇姑屯车站，从此，这一地区兴起工业、商业和运输业，居民不断增加，逐渐形成城镇。1913年（民国二年）有属沈阳县第九区管辖的新市村、保合堡、东沙河子、北牌、新安村、皇姑屯、塔湾、御花园、北沙河子9个村和第七区管辖的三台子，共计10个村。1929年（民国十八年）划归沈阳市第六区管辖，有顺城大街、工程司大街、兴隆大街、皇姑屯前街、皇姑屯中街、皇姑屯后街（今亚明、克俭一带）。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属伪奉天省沈阳县第九区管辖，有皇姑屯、塔湾、北牌、新市村、北沙河子、东沙河子、新安村、保合堡8个主村；属第七区有三台子，共计9个主村。1937年末，皇姑地区划归伪奉天市辖城区。1938年1月，伪奉天市公署实施《奉天市区条例》，成立皇姑区公所。皇姑区位于铁西区之北，皇姑屯车站附近，下辖三关街、大宝街、大成街、大平街、大元街、大享街等7个分区公所，占地面积18平方千

米。北陵区以昭陵为中心，在皇姑区之东，下辖安民街、昭平街、昭安街、万年街、昭隆街、昭盛街、北陵街、卫陵街、顺天街、瓦当街、北塔街11个分区公所，占地面积约26平方千米。现在的皇姑区，包括当时的皇姑、北陵两区公所。

1945年8月，国民党政府皇姑区公所设在崇礼街1段16号，下设以序数命名的11个联保办事处，管辖有雪耻街、才智街、重义街、克俭街、崇礼街、明廉街、辅仁街、尚勇街8个街。北陵区公所设在维德街1段50号，下设以序数命名的8个联保办事处，管辖有安民街、诚信街、精忠街、维德街、瓦当街、北塔街、陵东街、至孝街、和悌街、北陵街10个街。1947年取消联保，成立35个保。1947年9月1日沈阳市由17个区改划为24个区，将皇姑区西部划出，设塔湾区。

1948年11月，沈阳解放后，沈阳特别市政府命令，将原皇姑、北陵、塔湾3个区合并为皇姑区，成立皇姑区政府，同时在皇姑区内设北陵分区。1949年3月末，皇姑区先后成立高道、顺城、克俭、皇姑站、亚明、雪耻、昆山、崇山、重义、寿泉、塔湾、明廉、保安、诚信、中原等16个甲等街公所和维德、和悌2个乙等街公所及瓦当、尚勇2个村公所（也称村政府），919个居民小组。

1949年6月，皇姑区政府改称为皇姑区人民政府。1950年2月1日，按照沈阳市人民政府《关子取消街公所，加强派出所的命令》，各街民政工作分别由高道、顺城、克俭、皇姑站、亚明、雪耻、崇礼、重义、寿泉、塔湾、明廉、安民、诚信、二空桥、维德、至孝、柳条湖、陵西18个公安派出所兼管。1950年10月为加强北陵飞机场的保卫工作，将北郊财落堡区三台子和观音屯2个村公所划归皇姑区，命名三台子村公所，随后成立三台子公安派出所。1952年派出所不再管街政，民政干部独立办公。

1955年5月，皇姑区人民政府改称为皇姑区人民委员会。1955年6月，皇姑区成立塔湾、重义、明廉、三台子、三洞桥、克俭、皇姑站、诚信、崇礼、维德、亚明、二空桥（原昆山）、至孝（原和悌）、寿泉（原中原并入）、雪耻、安民（原保安并入）、顺城、柳条湖（原瓦当村政府）和陵西（原尚勇村政府）19个街道办事处和上述19个派出所。1955年8月，划出塔湾街道办事处管辖的部分地区设文化路街道办事处。同年9月撤销至孝街道办事处，并入维德街道办事处；撤销二空桥街道办事处，并入安民街道办事处；撤销顺城街道办事处，将一部分划归克俭街道办事处，一部分划归三洞桥街道办事处；撤销重义街道办事处，并入塔湾街道办事处。1958年9月起至1959年2月止，皇姑区由19个街道办事处，改为安民（原二空桥并入）、克俭、三洞桥、皇姑站、亚明、崇礼、寿泉、塔湾、雪耻、诚信、维德、明廉12个城市人民公社和北陵（柳条湖和陵西合并）农村人民公社（原国营北陵畜牧场并入）以及沈阳机车车辆厂（重义、塔湾合并）和三台子2个以厂代社的人民公社。1959年2月，将诚信人民公社划出，成立文化路人民公社。1960年8月，将12个城市人民公社、2个以厂代社合并为陵北（原三台子）、明廉（原明廉）、塔湾（原寿泉、车辆厂）、华山（原雪耻、亚明、皇姑站）、长江（原崇礼、文化路、诚信和北陵一部分）、五一（原维德和北陵一部分）、三洞桥（原安民、三洞桥、克俭）7个城市人民公社。1962年1月，将7个城市人民公社调整为陵北、辽河（原五一）、黄河（原长江一部分）、长江（长江一部

分）、昆山（三洞桥一部分）、三洞桥（原三洞桥一部分）、华山（原华山一部分）、塔湾（原塔湾一部分）、天山（合并华山和塔湾各一部分）、明廉（原明廉一部分）、向工（原明廉一部分）11个城市人民公社。1965年5月，将11个人民公社调整为陵北、明廉、向工、塔湾、寿泉（原天山一部分）、华山（原天山一部分）、亚明（原华山一部分）、皇姑站（原华山一部分）、长江、崇山（原黄河一部分）、黄河（原黄河一部分）、昆山（原昆山一部分）、三洞桥（原三洞桥一部分）、克俭（原三洞桥一部分）、辽河、二空桥（原昆山一部分）16个人民公社。

1966年“文化大革命”初期，皇姑区曾改称为红卫区，1968年6月24日沈阳市革委会决定恢复皇姑区名称。1968年7月皇姑区人民委员会改为皇姑区革命委员会。1971年将16个人民公社调整为陵北、明廉（与原向工合并）、塔湾、寿泉、华山、亚明（与原皇姑站合并）、长江、崇山、黄河、昆山（原二空桥分别并入黄河、辽河、昆山）、三洞桥、克俭、辽河13个人民公社。1978年10月，皇姑区由13个城市人民公社改为陵北（原陵北一部分）、三台子（原陵北一部分）、明廉（原明廉一部分）、向工（原明廉一部分）、怒江（原塔湾一部分）、塔湾（原塔湾一部分）、寿泉、华山、亚明、长江、崇山、黄河、辽河（原辽河一部分）、黑龙江（原辽河一部分）、昆山、三洞桥、克俭17个街道办事处。

1980年9月，皇姑区革命委员会改称皇姑区人民政府，管辖17个街道办事处。1981年增设泰山街道办事处，共18个街道办事处。1986年末，辖黄河、长江、辽河、怒江、崇山、华山、三洞桥、塔湾、克俭、黑龙江、亚明、寿泉、三台子、陵北、昆山、泰山、向工、明廉18个街道，315个居民委员会。1987年增设新乐、太平2个街道，全区辖20个街道。2002年4月，于洪区陵东乡方溪湖村和四台子村划归皇姑区。2007年7月，撤销崇山、长江、陵北、黑龙江、向工、泰山、亚明、怒江、昆山、克俭10个街道办事处，合并调整为黄河、三台子、辽河、明廉、新乐、华山、塔湾、寿泉、三洞桥、舍利塔（原太平）10个街道。2010年，于洪区北塔、陵东街道划入皇姑区。2013年2月，重新整合街道，组建首府新区、北部经济区、三台子综合商业区、辽河金融商贸区、黄河中心商务区、舍利塔文化旅游产业区、华山商贸区、明廉特色商业区8个功能区。2015年，组建陵东、北塔、观音3个功能区。2017年，首府新区正式获批省级经济开发区，陵东、观音功能区合并为陵东功能区。2019年7月，皇姑区完成12个街道办事处建制恢复调整，成立四台子、鸭绿江街道，调整陵东、辽河、北塔、新乐4个街道行政管辖范围；撤销三洞桥街道，原三洞桥街道行政管辖区域并入华山街道；撤销寿泉街道，原寿泉街道行政管辖区域并入明廉街道。2019年11月，撤销辽河街道，原辽河街道行政管辖区域并入北塔街道；撤销塔湾街道，原塔湾街道管辖区域分别并入舍利塔街道、黄河街道。截至2019年末，皇姑区所辖10个街道，124个社区，3个行政村，拥有一个省级经济开发区——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志　编）

气　候

皇姑区属北温带半湿润大陆性气候，四季分明，雨热、干冷同季，降水集中，日照充足，温差较大。春季温度回升快，日照

充足，干旱少雨，多西南风，风力强盛，相对湿度低，降水变率大，蒸发量大，空气干燥。夏季炎热，多阴雨，空气湿润，多西南风。秋季较短，由暖逐渐转凉，天高云淡，凉爽宜人，霜降前后气温骤降。冬季漫长，11月开始入冬，长达5个多月，气候寒冷干燥。（志　编）

人口与民族

2019年末，全区户籍人口845569人，增长0.9%。其中男性人口411168人，女性人口434401人。人口出生率0.5‰，比上年提高0.08个千分点，出生人口性别比101；人口死亡率0.25‰，降低0.17个千分点。人口自然增长率0.17‰。

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皇姑区有40个少数民族。即蒙古族、回族、藏族、维吾尔族、苗族、彝族、壮族、布依族、朝鲜族、满族、侗族、瑶族、白族、土家族、哈尼族、哈萨克族、傣族、黎族、傈僳族、佤族、畲族、高山族、水族、东乡族、纳西族、景颇族、土族、达斡尔族、仫佬族、羌族、撒拉族、仡佬族、锡伯族、俄罗斯族、鄂温克族、裕固族、京族、鄂伦春族、赫哲族、珞巴族。全区少数民族人口74442人，占全区总人口的8.05%，其中满族37911人，占全区少数民族总数的50.93%；朝鲜族15145人，占20.34%；回族11387人，占15.3%；蒙古族5707人，占7.67%；锡伯族3398人，占4.56%；其他35个少数民族894人，占少数民族总数的1.2%。（志　编）

经济社会发展

2019年，全区上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促进转型升级为引领，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困难挑战增多的形势下，狠抓项目推进，强化要素保障，着力改善民生，全区经济社会呈现出平稳较快发展的良好态势，较好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经济总量持续攀升。地区生产总值564.1亿元，增长1.5%；服务业增加值461.2亿元，增长1.4%，二三产业之比为19：81。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8.28亿元，增长0.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61.3亿元，增长11.6%。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7379元，增长6.7%。

财政收入平稳过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7.46亿元，下降6.4%；税收收入32.16亿元，下降3.9%，税与非税之比为86：14。

外贸投资基本落实。固定资产投资133.1亿元，增长14%。实际利用外资4029.2万美元，下降60.4%。实际到位内资63.76亿元，增长20.4%。进出口总额11.04亿元，增长23.1%。

项目建设取得新突破。深入实施项目包保责任制，建立部门帮办、联合督办等服务机制，帮助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用地、资金等难题。在建亿元以上市重点项目达到80个，增长40.4%。首府云创中心、沈阳科创中心、沈阳科创工场、兴旅文化联盟等主导产业龙头项目全部建成运营，金昌商务中心、华润万象汇等高品质商业项目全面开展建设，沈阳世纪学府、崇嘉新居、首府文台苑等15个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全区产业类重点项目增加至43个，增长87%，占项目总数的57.3%。

要素保障取得新成效。出让土地8宗，出让总面积48.18万平方米，增长55.7%，出让总金额44.72亿元。完成10个地块清根拔刺，4宗存量土地攻坚。全面落实减税降费

政策，减税总额达到8.5亿元。推出《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兑现发展资金2400万元。

招商引资取得新成果。赴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地出访招商24次，落地项目（企业）93个，储备项目211个，目标客户库172个。落地国药集团辽宁科技公司、工程咨询集团辽宁公司等省级国有企业总部5家，与普天、中核清大、招商蛇口、南方香江集团等知名企业签订意向协议，储备联想智慧城、新希望金融总部大厦等一批重点产业项目。

科创产业不断做大。全区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22家，增长54%；各级双创载体备案27.9万平方米，增长3.4倍。沈阳科创工场正式开街运营，“九大平台集中启动”顺利签约，辽宁中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项目落户首府云创中心。“皇姑区协同创新服务平台”和“皇姑区科技产业发展协会”线上线下协同发力的科创服务体系初步建成，举办AI技术沙龙等科技服务活动20余场，开放企业、院所、高校等创新资源60余项，累计服务用户500余人。持续开展“科技型初创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小巨人企业—瞪羚（独角兽）企业—平台化大企业”五级梯度培育计划，获得科技计划专项资金1182万元。沈阳市皇姑区融合创新中心开园营业，旋飞旋翼无人机项目进展顺利。规模以上军民融合企业增加到7家，产值增长20%。

文旅产业持续提升。成立“崇山文旅”文化IP暨产业联盟，40家企业、协会及商会加入联盟，兴旅产业联盟全国总部、北京清尚设计、辽宁金昌影视公司签约落地。举办冬季旅游节、喜鹊节、金秋菊花展等大型文旅活动，参与人数达40余万人次。五一、十一等节假日期间，北陵公园、新乐遗址、沈飞博览园、塔湾兴顺国际夜市等旅游景点，接待游客131.1万人次，增长22.3%。

楼宇经济成果突出。出台《皇姑区楼宇经济工作实施方案》，盘活闲置楼宇面积1.18万平方米，重点楼宇入驻率达到80%，形成亿元楼宇1座，千万元楼宇7座，百万元楼宇4座，引进辽宁工程咨询集团、国药集团辽宁科技公司、中储粮辽宁公司、方正国际沈阳有限公司等优质企业入驻。搭建“皇姑区楼宇联盟”平台，先后为13家企业解决环境建设、消防、停车等问题30余件。成功打造中粮祥云小镇、沈阳天地17号街成为省级试点步行街。

民生福祉明显改善。城镇登记失业人员总量控制在1.43万人以内，新增就业1.56万人。筹措资金5.6亿元，补充养老保险资金缺口，征缴完成17.6亿元。投入资金2.6亿元，用于低保、残疾人补助等社会保障支出。发放各类优抚资金7402万元。投入1.43亿元，完成20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实施479套棚户区改造任务，安置回迁居民1483户。推进“红色家园”工程，覆盖率达到43%。教育事业发展支出9.5亿元。举办各类文化惠民活动280场次，完成全市首家中海西社区文体中心建设。拨付1.36亿元，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区属1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现医联体全覆盖。新建16家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区发改局）

生态建设

2019年，区委、区政府统领全局，各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全社会齐抓共管，积极推动美丽皇姑建设，区域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提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区委、区政府先后组织2次生

态文明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深刻理解习近平生态文明重要论述，剖析当前面临的实际问题，坚持走可持续发展之路，以高度的责任感把辖区环境保护好、建设好、发展好，为皇姑人民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完成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相关工作。经过国家普查办两轮13批审核、省普查办4次集中会审、市普查办5次集中审核及多次自审修改，完成全区434家工业源、19家移动源、9家生活源锅炉、4个入河排口、1家集中式，共467个污染源的数据统计、信息采集、档案整理、数据录入、修改、核算等相关工作。办理沈阳国新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沈阳万方热力供暖有限公司等15家锅炉、水处理等行业排污许可证。督促已办理许可证的企业按照时限完成各项污染物指标的管控和监测工作。完成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质量监测，开展污染源监督监测。开展联合执法监测66次，出具报告66份。积极开展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结合皇姑区教育强区实际扎实开展“6·5”宣传活动，6月3日组织珠江五校学生赴沈阳市环境中心监测站开展“大手拉小手，争当环保小卫士”主题活动。

（区生态环境分局）

精神文明建设

2019年，全区精神文明建设以“创城促振兴 创建惠民生”为主旨，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文明城市创建全过程，城区环境面貌、市民文明程度均有较大幅度提升。

持续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深化文明家庭创建工作，开展“弘扬家教家风 树立家国情怀”主题实践活动，参与沈阳市第四届家教家风图片展，在《沈阳日报》专版宣传皇姑典型家庭事迹。组织开展全区“家庭、家教、家风诵唱表演大赛”9场，街道、社区100余支队伍、2000余名群众参加比赛。

持续推进公民思想道德建设。深入基层，挖掘各行各业模范典型，通过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加强思想道德建设，不断凝聚振兴发展正能量。在沈阳市2018年度“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暨感动沈阳人物评选中，勇救落水母子的王泽民等3人获“沈阳市道德模范”称号及提名奖，户籍民警张萌萌等5人及1个团体获“沈阳市身边好人”称号。2019年沈阳市市长奖获得者卜庆平入选“辽宁好人”。刘抗美入选“中国好人榜”。在2018年度沈阳市学雷锋志愿服务“四最”先进典型评选中，三台子功能区楷模宣讲团团长王文义、“爱在沈飞”职工服务协会、牡丹社区分别获沈阳市“最美志愿者”“最佳志愿服务组织”“最佳志愿服务社区”称号，彰显皇姑首善之区道德力量。

持续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深化“我们的节日”活动，推进移风易俗，组织筹划“我们的节日·清明”文明祭祀、“我们的节日·重阳”系列活动。建立16个标准化社区公祭堂，广泛开展中华传统文化教育活动。搭建全区志愿者“学习强国”平台，494名各行各业志愿者进入10个学习组参与学习。

持续推进讲文明树新风活动。1月下旬，启动迎春寄语“飞花令”征集活动，发动更多群众在新的一年更加关注、参与城市建设管理。2月1日，启动“我为美好城市代言”系列行动之一“皇姑好人 盘点幸福 追梦2019”活动，邀请第六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获得者“诚沐池”经理安树堂、2018年

度沈阳市道德模范“城市名片”守护者宾占元，以及环卫工人代表作为2019年皇姑城市建设代言人，继续发挥影响示范作用，引领更多市民用双手创建更美好城市，享受更美好生活。3月上旬，启动皇姑区学雷锋志愿服务“闪亮行动”，以10名皇姑好人为核心，开展10个系列志愿服务主题活动。4月上旬，录制的《皇姑好人进校园——唱响我和我的祖国》快闪视频在“学习强国”平台播出。积极配合市文明办在全区范围内广泛征集7对新人，参与全市“钻石之恋”集体婚礼，用幸福美好向祖国70岁生日献礼。承办沈阳市“文明家庭”进社区宣讲活动。

开展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迎检工作。由区管领导牵头成立14个工作组，建立区管领导包保体系，签订责任状，363个点位均有区管领导包保。实行创城办与创卫办联合调度模式，按照职责、各有侧重，两办双主任、双组长。建立“周调度”“日通报”“周排名”“分级督导检查”等制度，由区主要领导牵头，开展分级督导检查。7月以来，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调度会15次，发布创城工作日报37期，下发督查督办件102件。认真梳理创城工作亮点，挖掘特色活动，深入社区寻找鲜活生动的人物和事例，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联合策划宣传活动，在新闻媒体发布文明城市创建新闻报道340余次。投入宣传发动经费130余万元，制作公园广场公益小品、街路宣传栏、桥梁宣传公益广告近百处，制作“图说我们的价值观”“讲文明树新风”“创城环保布袋”“文明养犬标识”等公益广告宣传品近百万个。组织全区机关党员志愿者、社区志愿者开展“文明交通”“社区环境整治”等志愿服务行动，发挥志愿者力量，营造全民参与创城、支持创城的良好氛围。

（区委宣传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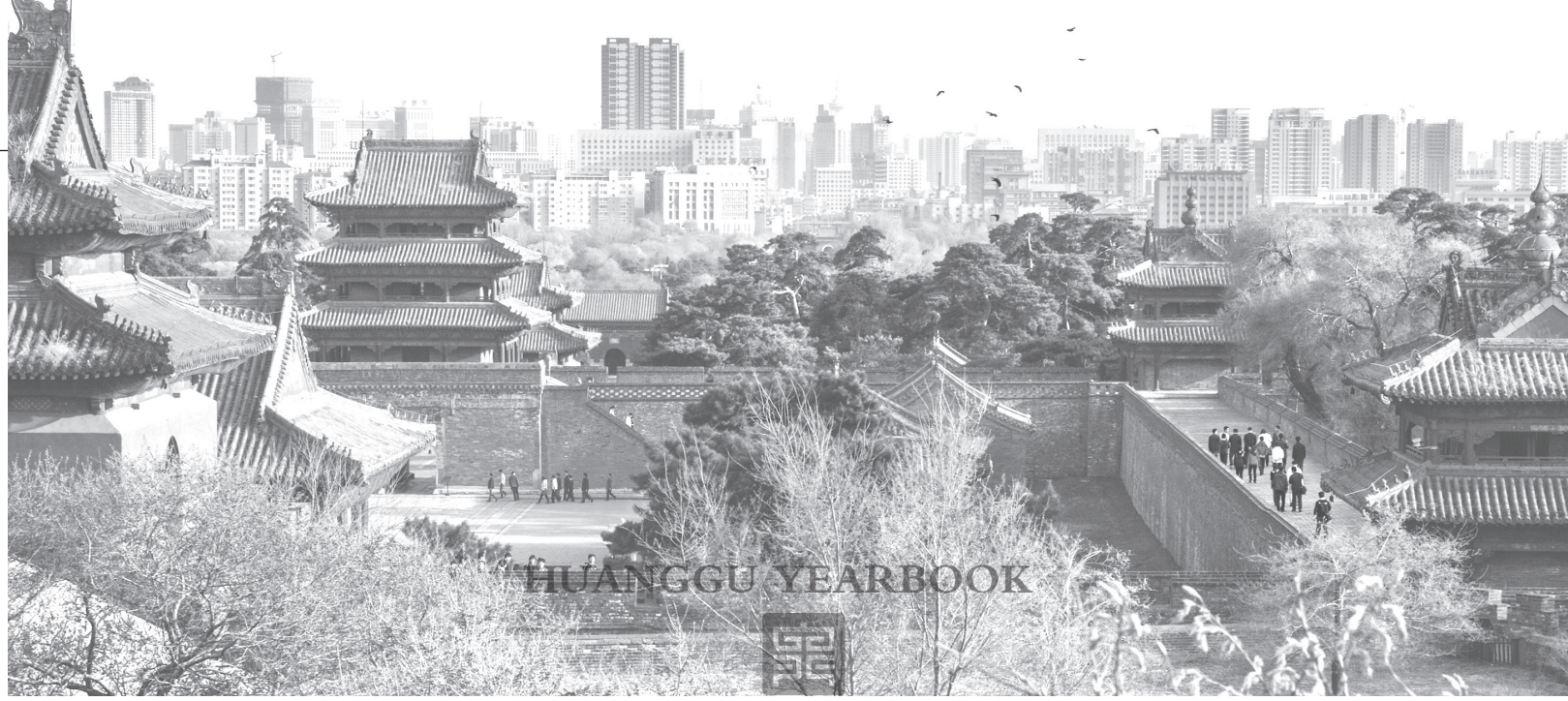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一、中国共产党皇姑区委员会

综　述

2019年，区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严格落实市委全会、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城区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落实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调研指导意见，深入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推进省委巡视和市委巡察整改，全区经济社会积极变化、向上向好的态势逐步显现。

产业定位更加明确。产城融合发展模式逐渐成熟，制定实施1+N产业指导意见，以高科技产业为主体，以科创园区为载体，以项目建设为支撑，全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科创产业取得初步成效，开展“阿里巴巴全球创新创业大赛”“皇钻汇”“双创发展论坛”等主题活动，皇姑区九大科创平台集中启动，沈阳科创工场项目正式运营。全区高新技术企业122家，增长54%，各级双创载体增长300%。集约发展楼宇经济，出台《皇姑区楼宇经济工作实施方案》，新落户总部企业21家，高新技术企业18家，入驻面积增长5.8%。特色文旅产业稳步发展，实施《沈阳市国家级旅游业改革创新先行区2019年任务计划》，成立“崇山文旅”文化IP产业联盟，兴旅产业总部等项目落地。节日期间接待游客131.1万人次，增长22.3%。

项目建设高效推进。全力引进平台类、园区类、龙头类企业项目，引进能够整合地区产业基础，导入央企资源链接能力项目，与普天、香江集团、联想科技、宝能、中化集团签订产城融合项目协议，金麒麟、中化环保、方正国际、钉钉等一批科技类、总部类公司相继落户。强力推进土地攻坚，完成净地未净、批而未供攻坚任务，攻克一批长期未能攻克的难题。深入开展“万人进万企”活动，成立六大专班，及时化解企业反映的热点、难点、堵点问题。

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加大民生保障力

度，完成20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完成解遗办证5246户。发放社会保障资金2.6亿元，切实保障低收入群众基本生活。深入开展“减存控增”攻坚行动，突出信访联席会议“定事”“定向”作用，召开信访联席会议20次，议定事项121项，投入各类资金1600余万元，2018年老台账息访率83.83%，2019新台账息访率60.37%，彻底解决一大批历史遗留信访问题，完成国庆安保、沈白客专等重要维稳任务。巩固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安全生产形势保持平稳。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破获涉黑涉恶案件59起，刑拘涉黑涉恶人员99人，收缴财物1186万元。

中央专项督察（查）和省委巡视整改有效落实。高度重视、全力组织开展中央环保督察、中央宗教督查、中央扫黑除恶督导、违建别墅问题等专项整改工作，全部整改完毕。圆满配合、保障完成省委对皇姑区开展的巡视工作，经过集中整改，48项具体整改任务，完成整改27项，房产证办理、回迁安置、事业单位改革、政府失信问题4项任务完成阶段性整改目标，17项需长期推进任务取得阶段性成果；26条意见建议全部得到有效落实；制定88项长效机制。整改工作得到省委巡视组的充分肯定。

主题教育扎实推进。牢牢把握第二批主题教育特征特点，突出在取得实效上下功夫。在学习方面，创新多种学习形式，把学习贯穿始终，促进全区党员干部思想锤炼和理论收获。在调研方面，坚持小切口、小文章，把调研过程变成理清逻辑、打开问题、找到办法过程，为解决问题打基础。在检视和整改问题方面，通过自己找、群众提、集体议、上级点等方式，真正发现短板、找到不足。实行区街局贯通工作机制，制定《关于进一步明确部门权责边界以民生视角解决民生问题的工作意见》，建立“四件事”工作机制，加大对基层解决问题的支持和服务力度。在专项整治方面，制定形成具有皇姑特点的“8+2+1+1”整治方案，确定的124项整治内容全部完成，12项专项整治提出整改措施981条，建立长效机制320个。

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强化党的政治建设，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等重要学习内容纳入干部培训内容，开展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41次，集体学习19次，“能力提升大讲堂”27次。推动干部思想解放，深入开展“解放思想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讨论”，召开街道党建、征收解遗、信访稳定等专项剖析恳谈会9次，坚持问题导向，有针对性启发思想、思考、思路，从僵化、保守，不敢变、不敢改的思维定势中解放出来。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区委常委会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在各级新闻媒体发布新闻报道910余篇。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高质量完成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复检任务。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氛围，扩大专项斗争舆论影响。抓好干部队伍建设，明确鼓励干事担当的用人导向和逻辑，提拔区管领导干部31人，其中40岁以下年轻干部9人。加强基层党建，在全区152家物业服务企业中建立党组织65个，新建物业党支部25个，覆盖率23%；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严肃查处违法违纪案件，对27个单位党组织进行第五、第六、第七共三轮巡察，巡察覆盖率达到75.36%。

（区委办公室）

重要决策

【《关于深入开展“红色家园”工程提升党

建引领社会治理能力的实施意见》】 4月25日区委办公室印发。《意见》指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强化政治功能，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红色家园”，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皇姑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城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构建皇姑现代产业体系的指导意见》】 7月12日区委办公室印发。《意见》指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城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优化产业布局，明晰产业发展重点，促进产业集聚、资源集约、功能集成，聚焦城区主导产业，统筹区域产业布局，推动新旧动能转换，提升产业发展层次和水平，着力提升支柱产业，壮大新兴产业，培育特色产业，填补空白产业，形成产业集聚、特色鲜明、优势互补、集约高效的产业发展格局。

【《关于进一步明确部门权责边界以民生视角解决民生问题的工作意见》】 10月11日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印发。《意见》指出，进一步明确改善民生领域重点工作中主要部门间的权责边界，推进解决民生问题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按照区委统一部署，形成指导全区进一步完善权责边界、补充管理空白的工作意见。《意见》包括理清权责关系等三大方面。

【《皇姑区推进城市安全发展工作的实施方案》】 11月20日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印发。《方案》指出，构建综合性、全方位、系统化、现代化的城市安全保障体系，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推动皇姑区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工作有效开展，推进安全发展，提高城市防灾减灾抗灾能力。

【《中共皇姑区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责任分工方案》】 12月30日区委印发。《方案》指出，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精神，根据省委、市委有关要求，结合区委常委工作分工，明确由区委领导牵头负责落实各项任务，逐项压实责任，强化统筹推进，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皇姑区不折不扣地落实。

【《皇姑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实施方案》】 12月30日，区委、区政府印发。《方案》指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推进产业转型、动能转型、城市转型、生态转型、社会治理转型、体制机制转型，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在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中率先突破、示范引领，实现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区委办公室）

重要会议

【皇姑区机构改革动员大会】 1月15日召开。会议深入贯彻中央关于深化地方机构改革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备案批准的

《皇姑区机构改革方案》，动员全区进一步提高认识、明确任务、落实责任、严明纪律，确保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机构改革任务。区委书记李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李盛主持会议并就区本级机构改革方案实施作工作部署。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关威宣读《区委常委会讨论通过的领导干部职务调整情况通报》。

【皇姑区2019年征收攻坚誓师大会】 2月19日召开。会议总结梳理2018年工作成果，全面部署2019年目标任务，动员和发动全区各方面力量立即行动起来，为推进项目建设奠定坚实基础。区委书记李军，区长李盛出席会议并讲话。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凯，区政协主席林学家，首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崔雪东出席会议。副区长冯圣良作工作部署。首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丛轶弢主持会议。

【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皇姑区工作动员会议】 4月8日召开。省委第一巡视组组长周力以及巡视组成员，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王冬石参加会议。区委书记李军主持会议。周力作动员讲话，王冬石代表市委对皇姑区提出要求，李军作表态发言。

【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巡视情况会议】 7月24日召开。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汪诚向区委书记李军传达省委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省委第一巡视组组长周力，副组长赵凤民、姚绍良反馈巡视情况。周力代表省委巡视组向皇姑区委领导班子进行反馈，汪诚对巡视整改工作提出要求。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王冬石参加会议，并代表市委对皇姑区委落实整改意见提出要求。李军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中共皇姑区委十三届十二次全体会议】 8月7日召开。区委常委会主持会议，区委书记李军代表区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会议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贯彻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总结上半年工作，部署下半年任务，动员全区上下以自我革新敢于担当的精神和勇气推动皇姑振兴发展。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共产党沈阳市皇姑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决议》，对经济运行、首府经济开发区建设、减存控增、扫黑除恶、巡察和“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基层党建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土地攻坚、营商环境等专项工作作出通报部署。

【皇姑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 9月12日召开。区委书记、区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组长李军，市委第七指导组副组长孙德平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区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副组长李盛主持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区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副组长李凯，区政协主席、区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副组长林学家出席会议。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区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副组长关威解读《皇姑区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意见》。

【中共皇姑区委十三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皇姑区经济工作会议】 12月23日召开。区委常委会主持会议。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十三届十一

次全会要求，审议通过《中共皇姑区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责任分工方案》《皇姑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实施方案》《中共皇姑区委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十三次全体会议决议》。区委书记李军代表区委常委会做题为《牢记初心使命，勇于担当作为，为实现皇姑高质量发展而努力》的工作报告，并就近期重点工作安排提出具体要求。区委副书记、区长李盛部署全区经济工作。区委副书记孙晓慧，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唐纲，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闫伟，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关威，区委常委、副区长冯圣良分别就相关文件和工作作说明。会议还听取《2019年度皇姑区委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专题报告》；表决通过《关于批准柏野等6名同志辞去十三届区委委员、孙野等3名同志辞去区委候补委员职务的决定》和《关于递补赵治兰等5名同志为区委委员的决定》。（志　编）

2019 年中共皇姑区委常委会议（部分）

表 1

会议名称	日期	主要内容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25 次会议	1.16	传达学习沈阳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部署皇姑区工作；传达学习市两会精神，部署皇姑区相关工作；听取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区政协党组，区法院、区检察院党组 2018 年工作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汇报；传达《沈阳市纪委监委关于巡视巡察整改日常监督暂行办法》指示要求，部署皇姑区相关工作；听取关于调整区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和财经工作领导小组的汇报；审议皇姑区委常委班子 2018 年度民主生活会方案；听取关于皇姑区机构改革总体情况的汇报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26 次会议	1.29	听取党政机构“三定”规定制定情况的汇报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27 次会议	2.3	传达学习省、市领导批示《关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辽宁省贯彻落实意见的报告》；传达学习习近平、赵乐际同志在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和报告；传达沈阳警备区五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听取年度武装工作打算；听取区纪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筹备情况的汇报；听取关于组建区委相关议事协调机构的情况汇报；听取区委常委班子民主生活会后续工作安排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28 次会议	3.22	部署皇姑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有关工作；听取全国两会期间信访稳定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宗教工作督查整改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关于恢复和调整街道办事处设置实施方案》；听取 2018 年绩效考评结果情况汇报；研究部署中央重大决策事项督查工作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30 次会议	4.3	听取关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响水“3.21”爆炸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及近期安全生产工作安排汇报；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重要批示和全国信访系统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及皇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视频会议和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会议主要精神及皇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研究皇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一季度经济运行及项目情况汇报；听取全区四经普登记工作进展情况汇报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32 次会议	4.11	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被巡视党组织配合中央巡视工作规定》、省委办公厅《关于认真贯彻执行 < 被巡视党组织配合中央巡视工作规定》的通知；深入学习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沈阳市皇姑区、于洪区工作动员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听取关于配合省委第一巡视组到区开展巡视工作的情况通报；讨论审议《中共皇姑区委总体工作情况汇报》《中共皇姑区委关于纪委监委工作的汇报》《中共皇姑区委关于组织（人事）工作专题汇报》

续表

会议名称	日期	主要内容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34 次会议	4.19	传达《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第十四次全国民政会议精神意见的报告》及省、市领导有关重要批示精神；听取区委第三、四轮巡察整改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关于调整皇姑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领导小组的汇报；听取关于调整皇姑区委反腐败协调小组组成人员的情况汇报；听取关于调整皇姑区扫黑除恶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情况汇报；听取关于调整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区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汇报；听取《皇姑区关于深入开展“红色家园”工程提升党建引领社会治理能力的实施意见》起草情况汇报；听取皇姑区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工作情况报告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35 次会议	4.29	传达市委书记张雷到皇姑区调研指示精神；传达市长姜有为到皇姑区调研讲话精神；听取皇姑区落实市长姜有为调研指示工作任务分解的情况汇报；传达市委常委会关于“全市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及下一步重点工作的汇报”精神，听取皇姑区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及下一步工作安排情况汇报；传达《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 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当前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紧急通知》精神，通报市委常委会关于“4.17”棋盘山山火扑救工作情况，部署皇姑区防灭火有关工作；听取 2019 年皇姑五一劳动奖和皇姑工人先锋号评选表彰情况汇报；听取关于调整皇姑区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情况汇报；听取关于加强农村指导力量的情况汇报；听取关于扫黑除恶农村工作组工作情况的汇报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36 次会议	5.22	传达市委城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的通知；听取关于调整皇姑区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机构改革方案的汇报；听取关于皇姑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调整情况的汇报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37 次会议	6.6	传达学习中央、省、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审议皇姑区 2019 年上半年意识形态工作有关情况报告；研究区委常委分工；传达市委国安办第一次全体会议、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工作会议精神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38 次会议	6.17	传达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办法》的通知；传达中共中央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的通知；传达中共辽宁省委关于印发《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办法》的通知；听取皇姑区垃圾分类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听取中央宗教督查反馈意见相关整改情况汇报及省委巡视工作有关情况汇报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41 次会议	7.11	听取关于调整中共皇姑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区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建议的汇报；审议《中共皇姑区委关于成立区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组建方案》；审议《皇姑区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组建方案》；传达全市组织系统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议精神；部署皇姑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前期学习宣传活动安排；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李平同志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案件查处情况及其教训警示的通报；审议《皇姑区委巡察整改工作任务分解方案》；听取皇姑区农业农村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关于调整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建议的汇报；审议《皇姑区关于中央扫黑除恶第 14 督导组第一轮督导“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审议《中共皇姑区委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城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构建皇姑现代产业体系的指导意见》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42 次会议	7.22	听取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上半年工作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听取区政府党组上半年工作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听取区政协党组上半年工作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听取首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党工委上半年工作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听取区法院党组上半年工作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听取区检察院党组上半年工作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听取区纪委监委汇报上半年履行监督责任情况；听取区委常委、区直各党委（党工委）2019 年上半年工作及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书面汇报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44 次会议	7.29	传达学习中央、省委关于巡视整改工作的要求；听取区委十三届十二次全会筹备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区委十三届十二次全会报告》；审议并讨论区委十三届十二次全会报告上各专项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关于调整各街道区级领导定点包保分工的意见》；审议《皇姑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2019 年工作要点》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45 次会议	8.12	审议《皇姑区街道机构改革方案》；审议《皇姑区街道机构改革实施方案》

续表

会议名称	日期	主要内容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46 次会议	8.29	传达《中共辽宁省委关于印发〈贯彻〈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实施办法〉的通知》；传达《中共沈阳市委关于加强对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市法院、市检察院党组领导的若干规定》；审议《区委办印发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的通知》；审议《皇姑区“保平安、迎大庆”维稳安保总体工作方案》；听取关于调整皇姑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成员情况的汇报；审议《2019 年度皇姑区区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绩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及《2019 年皇姑区区管党政领导班子工作目标绩效考核实施细则》；审议《皇姑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组织机构及工作职责调整方案》；听取 2019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情况汇报；审议《皇姑区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项整治方案》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47 次会议	9.12	传达中央、省、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部署会议精神；审议《皇姑区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意见》；审议《区委常委会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安排方案》；审议《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49 次会议	9.27	传达学习张雷同志在市委书记专题会上听取十三届市委第五轮巡察工作情况汇报时的讲话精神；传达学习沈阳市扫黄打非相关文件精神；听取创建文明城市工作情况汇报；部署“保平安、迎大庆”维稳安保工作；部署“保平安、迎大庆”安全生产工作；听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阶段性工作总结及下步工作部署情况汇报；听取整顿软弱涣散社区党组织工作情况汇报；听取主题教育期间全区领导干部调研课题的汇报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51 次会议	10.18	通报全市项目拉练活动暨重大项目领导小组扩大会议精神；关于对中发〔 2019 〕37 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解读；听取“保平安 迎大庆”信访稳定工作情况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的汇报；听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项整治工作进展情况汇报；传达十三届市委第六轮巡察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听取区委前六轮巡察整改落实情况汇报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52 次会议	10.24	传达省委组织部部长陆治原在集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工作调度会上的讲话，传达省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办公室印发的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工作的通报及要求；审议关于软弱涣散村党组织“一村一策”整顿方案；审议四台子街道北四台子村党组织书记任命的意见；听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的相关工作汇报；听取前六轮区委巡察问题整改“五条线”专项方案的汇报；传达学习《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53 次会议	11.6	听取皇姑区划调整工作汇报；听取皇姑区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关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情况汇报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55 次会议	11.12	审议《皇姑区街道机构改革方案》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56 次会议	11.19	传达市国资国企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专项工作会议精神；传达宋诚同志在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并汇报全市政法系统重点工作现场观摩拉练有关情况；审议《中共皇姑区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责任分工方案（讨论稿）》；传达部署市创城会议及市委副书记刘晓东讲话精神；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 157 次会议	11.29	传达《全省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工作推进会》会议精神；听取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及省委“1+8”系列文件落实情况、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和“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汇报；听取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汇报；听取中央宗教工作督查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汇报；传达学习《汪洋、尤权同志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研讨会上的讲话》《省委统战部关于转发〈各民主党派中央关于新时代组织发展工作座谈会纪要〉的通知》精神；审议调整区委常委工作分工意见；传达学习《辽宁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实施办法》精神；听取皇姑区 2019 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落实情况汇报；审议关于调整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建议；审议皇姑区市管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专家工作制度；听取皇姑区 2019 年党支部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审议皇姑区第二批主题教育单位领导班子“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民主生活会工作方案；审议皇姑区委领导班子“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民主生活会方案；听取区委常委班子征求意见情况报告

续表

会议名称	日期	主要内容
区委十三届常委会第158次会议	12.16	传达市委书记张雷到皇姑区调研座谈会议精神；传达省委印发《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做好〈习近平总书记东北三省考察回访调研报告〉有关工作责任分工方案》文件精神；传达中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关于整治“景观亮化工程”过度化等“政绩工程”“面子工程”问题的通知》及省委相关会议精神；听取皇姑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汇报；听取整治“景观亮化工程”过度化等“政绩工程”“面子工程”问题情况汇报；听取中共皇姑区委领导班子“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民主生活会情况报告；审议中共皇姑区委领导班子“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方案；听取区委十三届十三次全会相关工作汇报；听取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相关工作汇报；听取区政协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相关工作情况汇报；专题研究皇姑区意识形态工作；听取皇姑区区级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清单情况汇报；传达学习全市干部监督工作会议精神

（区委办公室）

主题教育

【概况】 按照党中央部署及省委、市委要求，区委坚持把开展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9月12日启动，12月末结束。全区503家单位、285名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和4.5万余名党员，牢牢把握主题教育总要求、根本任务和具体目标，全面贯彻“四个到位”（抓思想认识到位、抓检视问题到位、抓整改落实到位、抓组织领导到位），达到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预期目的。

聚焦主题，紧扣主线。区委按照主题教育总要求，超前谋划，提前预热，集中力量、全力以赴推动主题教育高起点谋划、高标准开局、高质量推进。结合实际制定“1+6”工作方案，特别是在“8+2”专项整治基础上，增加开展“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专项整治，确保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有特色。

领导带头，率先垂范。区级领导班子坚持先学一步、学深一些，集中一周时间举办读书班，集中学习13次。区委常委以身作则抓好调查研究，带着问题下基层、察实情，开展实地调研60余次，召开专题座谈会30余次。以刀刃向内的勇气和自我革命的精神，区级领导检视问题96个，人均修改检视问题清单3次以上。在区级领导的示范带动下，皇姑区主题教育单位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285场。

皇姑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党课

（区委宣传部供）

精心组织，严督实导。精心挑选政治过硬、原则性强、经验丰富、认真负责的48名党员干部组成8个指导组，由正、副处级领导干部任组长、副组长。着眼机关、社区、农村、学校及非公领域实际情况，区别不同领域，分类分层进行指导，确立“督、导、把、促、助、评”六点工作法，即督在要害、导在关键、把在关头、促在经常、助在点上、评在全程，努力形成指导工作的闭

环。

宣传典型，营造氛围。《人民日报》《辽宁日报》《沈阳日报》“学习强国”“中国新闻网”“省委主题教育专报”等纸质和网络媒体对皇姑区主题教育的经验做法进行报道54次。主题教育《每日专报》刊发92期，既反映各单位工作进展情况，也将各单位调研发现的问题公示出来，倒逼参学单位和参学党员干部即知即改、立行立改，改到位、见实效。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读书班开班仪式】 9月17日，区委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读书班开班仪式暨读书班第一次专题研讨会。区委常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首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参加读书班。会前组织参观沈飞航空博览园。开班仪式上，区委书记李军作开班动员讲话，重点从开展集中学习研讨的意义、目的、要求三个方面进行阐述。区委常委、人武部政委王奇领读《弘扬伟大长征精神，走好今天的长征路》，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浩领读《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关于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奋斗目标》。会上，为读书班成员发放本人的《入党志愿书》复印件，做交流发言的同志对照自己的《入党志愿书》谈感受、谈初心、谈信仰。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感恩英雄”主题教育活动】 9月19日，皇姑区在沈阳君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感恩英雄”主题教育活动。大家共同参观“君威红色驿站”，全体党员重温入党誓词。皇姑区党建宣传队首席讲师、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沐雨红色学堂特邀讲师祖文清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党课。全国劳动模范尉凤英、省军区原副司令员南启祥、军旅作家胡世宗出席活动并与大家共同分享他们的初心和使命。皇姑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促进会现场聘请尉凤英等三位老前辈为“党建顾问”。

【思想政治受到深刻洗礼】 全区领导干部坚持真调实研，突出问题导向，围绕“深、实、细、准”，填写《领导干部调研成果转化清单》，对调研问题施策问效，突出解决问题实效，形成调研成果280余个，区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收集25篇优秀调研成果集结成册在全区交流学习。坚持开门搞教育，区委常委班子向全区发放征求意见表，召开四个层面征求意见会，征求10个方面36条意见建议。全区各级领导班子召开座谈会197次，征求意见建议1132条，梳理检视问题1500余个。

【理论学习取得新收获】 皇姑区搭建“领导领学、集体共学、网络助学、活动促学、社区送学”等学习模式，创新班前班后10分钟、周末大讲堂等学习形式，利用抗美援朝烈士陵园等红色资源，将爱国主义融入主题教育。推出“社区党校”“文清说党史”、沐雨教育网课等学习平台，推送信息1400余条，关注人数达1万余人。举办“初心诗会”，征集《讲述初心故事、履行入党誓词》优秀征文百余篇。举办“壮丽七十载，神州尽朝晖”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历史图片展，5000余名党员参观学习。

【干事创业精气神得到提振】 皇姑区把开展主题教育作为强化理论武装、深化解放思想、锤炼坚强党性，推动干部队伍作风转变的过程。扎实开展“人人创环境、个个促振兴”实践活动，摆脱“不能干”“不会干”“没先例”思维，敢试敢闯、先行先试。主题教育期间，全区多部门主动联合，从各自职能出发，讲配合、讲集成、讲协

同，体现担当协作。将“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制定完善管长远、治根本的有效制度。主题教育期间，全区建立长效机制51项。

【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得到解决】 皇姑区坚持“小切口解决大问题”，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区人社局帮助农民工追讨欠薪；区房产局在供暖期前协调解决企业换热站停水问题；区民政局组建“帮忙团”，开展帮助困难群众实现“微心愿”活动；区财政局将原来的11项财政资金审批流程压缩至5项；区营商局提出“每周一件事”，解决停车难、刻章多跑路、银行开户等候时间长等问题6件；华山街道多措并举解决居民吃水难、活动场所不足等问题；明廉街道解决华泰新都1300多户居民长达20年的临时电难题。（区委组织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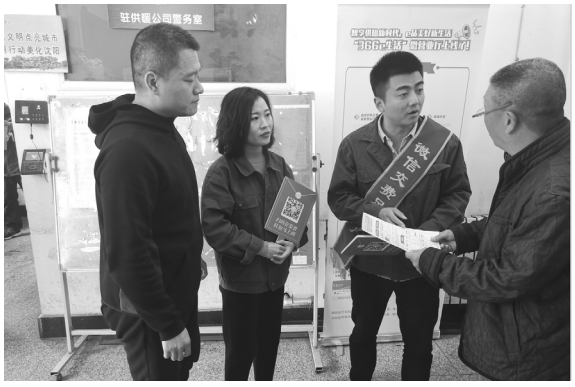

区房产局便民服务（区委组织部供）

党务服务

【概况】 2019年，区委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会议、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区委中心任务，按照“规范、创新、服务、保障”思路，坚持政治统领，精心确定、扎实推进重点工作，有力保障区委机关的高效运转。

综合协调。办文办件方面。规范公文管理，及时做好文件归档和保密工作，确保各类公文安全。接收传阅上三级文件420件，2000余份；接收省、市机要电报、明电850余件，密电280余件；以区委、区委办公室名义下发文件95件，向上级机关上报请示报告35件；收转区内各类平行文1500余件。日常政务活动及办会方面。以谨慎、细致的工作态度承办接待上级领导及区委主要领导各类政务活动，接待国家、省、市领导调研视察13次。会议筹办和会务服务方面。事前谋划，及时协调，为区委决策落实提供保障，筹备完成2次区委全会、3次区委班子民主生活会、33次区委常委会等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会务和后勤保障工作。

以文辅政。认真做好文字工作。坚持严把起草关、审核关、收发关，完成区委全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区委工作会议、理论中心组学习等各类会议活动材料的准备工作，撰写整理汇报、总结、征稿等文字材料200余篇，100余万字。认真做好调研工作。围绕高质量发展总体工作思路，以解决皇姑区振兴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为突破口，对项目建设、土地攻坚、基层党建等重点工作进行实地调研，提出工作建议，认真撰写调研报告。认真做好巡视巡察联络工作。在省委巡视期间，牵头组织完成材料收集、整理、报送工作，撰写完成区委工作情况报告、巡视整改工作报告等相关材料，完成省委巡视期间协调联络和驻地服务保障工作，确保巡视工作正常顺利开展。

信息服务。全面充实内部通讯载体。发布《皇姑信息》等9期信息专报，及时向全区传达重要思想，展示全区征收、城市管理等重点领域工作亮点，总结工作方法，提振人心，凝聚共识，为各部门提供可借鉴的理

念和方法。向民政、科技、文旅、城管、相关功能区等多家单位约稿信息素材20余篇。做好常规信息报送工作。随时关注市管领导日程，及时呈报每日工作动态，做好市管领导干部《每日工作动态》梳理报送工作，呈报动态238期。严密掌握重要紧急信息。24小时×365天密切关注全区紧急信息工作群，严格实行紧急信息报送通报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并全程跟踪续报，报送紧急信息45条。强化向上信息沟通。向市委报送动态信息70余篇，分别被《沈阳信息》《信息综合简报》《沈阳市今日重要信息》等通讯采用59篇次，报送采用率超八成。完善信息报送系统。参加省、市委组织的信息（值班）报送系统终端安装、使用培训会，及时安装、测试报送系统终端，通过终端报送《皇姑区全面推进“红色家园”工程》等信息44篇，报送党政主要领导政务活动信息251条。

督查考核。注重形成闭环管理。实行“清单式交办、跟踪式推动、销号式管理”，确保督查工作有序有力有效开展。特别是对涉企问题，抓好督查流转，同步报专员办，进一步跟踪，强化反馈落实。注重强化责任担当。创新区委督查机制，构建以党委、政府督查部门为枢纽、相关部门参与的大督查工作格局，开展“督查年”活动，有力促进重大事项、重要工作高质量落实。创立联合督查督办形式，抓出成效。注重深入一线督查。带头倡导“一线工作法”，聚焦领导关心、群众关注、社会反映强烈的问题，多看“后院”和“角落”，深入了解真实情况，实现精准督查和严格督查，提升督查效力和权威性。接办上级督查件18件，下发区本级督办单55件，回复率均达到100%。

规范管理。机要工作方面。组织区委各部门完成基础软硬件设备统计工作，完成市直部门密码安全保密责任书及相关文件填报工作，制定《皇姑区宣传贯彻密码法工作方案》。保密工作方面。重新修订建立12项保密工作制度，完成全区涉密人员备案和涉密设备备案工作，制定《皇姑区窃密泄密问题和隐患排查整改方案》，组织完成全区窃密泄密问题和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完成市保密关于全区保密安全检查工作。全面深化改革和财经改革方面。制定完成《中共皇姑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共皇姑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专项小组工作规则》《中共皇姑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和《中共皇姑区委财经委员会工作规则》及《中共皇姑区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完成全区2019年深化改革重点任务录入市委深化改革平台系统工作。（区委办公室）

组　织

【概况】 2019年，区委组织部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主线，坚持抓基层、打基础，抓创新、求突破，抓亮点、树品牌，统筹推进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截至年末，全区有基层党组织1973个，其中党委142个，党总支39个，党支部1792个。党员48599人，其中在职党员9328人，自管党员39271人。

落实党建工作责任。组织召开区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形势分析研判会，听取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情况，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领导班子和个人工作职责。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

活，建立各级党组织书记基层党建联系点。按照各领域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标准，完善党的组织设置，规范党的组织生活。开展《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学习，开展党支部“大学习、大检查、大规范、大提升”活动，持续整改存在问题。区政协机关等5个党支部被评为沈阳市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示范点。持续用力抓好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对区直各党（工）委、机关党委副书记、组织员进行全员培训。开展社区书记研修班、社区骨干班、全日制优秀青年社区工作者培训班业务培训，建立常态化学习和培养制度。

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开展村级党组织工作调研，选齐配强村“两委”成员，以行政村为重点，开展扫黑除恶工作，对村“两委”成员候选人进行联审，确保基层工作力量。调整优化街道内设工作机构，制定下发《皇姑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组织建设工作的意见》，规范机关组织设置，强化机关组织功能。打造120红色驿站等学校党建工作平台。聚焦机构改革，及时设立事业单位党组及机关党组织。加强城市基层党建阵地建设，牡丹社区等2家单位被评为沈阳市城市基层党建示范点。

5月21日，区委组织部召开皇姑区村“两委”补齐配强工作推进会 （区委组织部供）

做好干部选拔任用。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好干部标准，选人用人公信度和满意度不断提高。调整区管领导干部210人次，其中提拔37人，重用18人，调任2人，交流134人，职务职级晋升、免去现职14人，退出现职、保留原待遇2人，个人申请免职3人。紧紧围绕《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精神，多措并举，推进干部教育培训改革创新，建立健全培训机制，提高培训质量和效益，推动全区干部培训工作的全面发展。组织开展“能力提升大讲堂”系列讲座活动，赴深圳大学举办区管干部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建立优秀年轻干部动态储备库，举办优秀年轻干部封闭培训班，通过破冰实践、面试辩论、才艺展示、调研座谈、撰写报告等方式，全方位考察干部，为优秀年轻干部脱颖而出搭建平台。坚持把急难险重岗位作为年轻干部培养的“大熔炉”，先后选派34名年轻干部到“三城联创”、信访稳定、招商引资、征收拆违等急难险重岗位摔打历练。全年提拔年轻干部9人，占提拔总数的29%。 （区委组织部）

6月5日，区委组织部举办优秀年轻干部培训班 （区委宣传部供）

【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党性教育送展宣传活动】 3月21日，区委组织部、区委党校、区档案馆与沈阳审判日本战犯法庭旧址陈列馆联合开展主题为“增强爱国志 弘扬中

华魂”——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党性教育送展宣传活动。此次活动是以《沈阳审判史实展》展览与讲解员义务宣讲相结合的送展方式，沈阳审判日本战犯法庭旧址陈列馆在区党群活动中心开展为期一年的党性教育宣传活动。活动以“讲好红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精神、争当实干先锋”为内容，区委组织部组织全区各级基层党组织定期到党群活动中心进行学习，开展交流与研讨。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历史图片文献展】 9月29日，皇姑区在党群活动中心举办“壮丽70载，神州尽朝晖”——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历史图片文献展。由区委组织部、区委党校、区档案馆联合主办的图片文献展，展出“伟大黎明”“开国盛典”“抗美援朝”“社会主义建设”“独立自主”“九州风雷”“走向世界”“继往开来”“跨越世纪”“科学发展”“昂首走进新时代”11个版块，主要涉及解放战争、新中国成立、抗美援朝、改革开放、十九大等内容，通过图片展示、报刊文献、地图展示、票证文献、文件档案、生活见证、当代书籍等形式，忠实记录70年来中华大地的沧桑巨变，生动显示出国家经济实力、综合国力实现历史性跨越。截至10月末，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近5000余人次参观学习。（志　编）

【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 2019年，按照省、市委印发的《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工作方案》文件精神，区委组织部深入贯彻落实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组织全区各单位进行摸底，测算职级情况，设置职级数量。召开职务与职级并行工作部署培训会，部署推行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讲解政策并启动职级套转工作。全区参加职级套转555人，职级晋升989人次。

【机构改革人员转隶】 2019年，按照省、市委统一部署，区委组织部严格落实有关文件、会议精神，精心组织区直机关机构改革人员转隶。指导各单位确定转隶人员范围，确保转隶工作平稳顺利进行。完成13家单位、64人转隶，捋顺职务102人，按照规定时限完成转隶工作。

【档案集中管理】 2019年，区委组织部落实省委巡视组巡视整改要求，对全区1696卷公务员档案实行集中管理。落实省、市干部档案审核“回头看”和干部档案审核“清零行动”工作，全区139家单位重新审核档案8333卷，提升干部人事档案的权威性和公信力。动员全体干部深入学习《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全区83家单位、1800余人参与，为档案管理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红色家园”工程建设】 2019年，皇姑区认真抓好党建创新项目——“红色家园”工程建设。印发皇姑区《关于深入开展“红色家园”工程提升党建引领社会治理能力的实施意见》，召开推进会，明确在全区住宅小区深入开展“红色家园”工程建设。各单位深入基层一线，组织业务培训和参观学习，现场指导基层开展“红色家园”创建工作，以打造“红色物业”为抓手，推进“红色家园”工程建设，全区涌现出亿海名都中维物业、延河社区和谐大院等一批“红色家园”先进典型。

【视频微党课栏目】 2019年，区委组织部联合区教育局、区委党校推出视频微党课栏目——《文清说党史》。栏目以党史、新中国史为主体内容，以新媒体形式呈现。截至年末，推出《长征》系列党课35集，特别篇7集，观看点击量超过10万余次。

【“区局街”贯通机制】 2019年，皇姑区

推行“区局街”贯通机制。各单位梳理“四件事”，即本单位能解决的一件事，需要其他单位帮助解决的一件事，帮助其他单位的一件事，抓根本管长远建制度的一件事。按事归类，通过运行“区局街”贯通机制，解决民生问题930件。同时，为解决权责边界不清，区委下发《关于进一步明确部门权责边界以民生视角解决民生问题的工作意见》，确保区局街贯通机制常态化运转，初步打通街道与部门间的“壁垒”。

【非公党建】 2019年，区委组织部采取“1+7+3”模式分批分级对非公党组织书记进行培训。年初，统一安排各街道党务工作者和部分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赴浙江培训。全年对各街道非公党组织书记、非公党建指导员开展小范围培训，受众达450人次。非公党建促进会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感恩英雄系列活动，横向沟通凝力量，纵向引领送服务，被省、市多家主流媒体报道，工作经验荣获全国党刊研究会2019年度“守初心 担使命”全国党刊基层党建优秀创新案例。

【“大学习、大检查、大规范、大提升”活动】 2019年，区委组织部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深入开展“大学习、大检查、大规范、大提升”活动。结合“3+1”工作法和“人人创环境、个个促振兴”实践活动，开展“百名书记撰文”“百场宣讲”“学条例、用条例、遵守条例征文”“支部在行动宣传”等活动。开展“支部风采”演讲比赛，选手立足本职工作和所在岗位谈学习、谈工作、谈体会，重服务、讲担当、比奉献，充分展示基层党员的风采。经过层层选拔，19名选手胜出，并进行公开表彰。通过开展“四大”活动，党支部建设水平得到整体提升，区政协等党支部被评为沈阳市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示范点。（区委组织部）

宣　传

【概况】 2019年，全区宣传思想文化战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加强理论学习教育，把握正确舆论导向，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创新多种活动方式，为皇姑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的理论武装、思想保证、精神动力和政治保障。

扎实推进思想理论武装工作。持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自觉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切实做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积极组织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读书班和学习交流活动，开展研讨学习22次，集体学习19次，“能力提升大讲堂”27次。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新中国成立70周年、十九届四中全会、扫黑除恶等主题宣讲活动4700多场，受

能力提升大讲堂暨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区委宣传部供）

众人数达25.3万多人次。

提升扩大皇姑形象和影响力。组织策划“重点项目”“主题教育”“营商环境”“扫黑除恶”等主题系列报道，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不断增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凝聚力和引领力。紧跟新媒体发展趋势，推动传统媒体与自媒体、新媒体等多种宣传媒介的深度融合。在各级新闻媒体主动发布新闻报道1285篇，其中国家级媒体130篇，《沈阳新闻》播发105篇；“沈阳皇姑”“皇姑新闻”微信平台推送新闻1700条；皇姑区政府网站“今日皇姑”栏目刊发新闻300余条。探索运用融媒体开展新闻宣传，在《今日头条》开通“皇姑区委宣传部”账号，累计阅读量23万余次；在《喜马拉雅》开设“沈阳皇姑”电台，累计点击量22万余次。加快推进“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发布皇姑信息33条。

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坚持从讲政治的高度认识意识形态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区委主要领导带头抓意识形态工作，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纳入党的纪律监督范围，切实执行定期报告、分析研判、巡察督查、考核问责等制度。区委开展能力提升大讲堂暨区委理论中心组（扩大）专题学习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内容2次，召开4次常委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以及网站等意识形态领域阵地管理。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形成区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宣传部门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分工负责的意识形态“一盘棋”工作格局。健全网信工作制度和组织工作机构，不断提高网络引导工作的深度和效果，进一步加强网上主流宣传舆论阵地和网上意识形态阵地建设。

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组织“弘扬家教家风 树立家国情怀”主题实践活动，推进移风易俗主题活动、中华传统文化教育活动和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组织承办沈阳市“文明家庭”进社区宣讲活动。完善“扫黄打非”基层站点建设，持续推进扫黄打非工作的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启动“绿书签”宣传周活动。引导青少年健康文明绿色上网。建立校园周边印刷企业、批发企业及网上书店台账，协调文化执法、市场监管部门加强日常监督检查。积极做好统筹协调，高质量完成全国文明城市复检工作任务。申报皇姑区6个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沈阳参加第四届中国（宁波）特色文化产业博览会。策划推出皇姑文博平台，打造“皇姑文创”品牌。

【“心阅读·强素质·好家风”全民读书节活动】 4月24日，皇姑区全民读书节活动在皇姑新华书店启动。本届活动以“心阅读·强素质·好家风”为主题，围绕提升阅读质量、传递阅读热情、分享阅读收获等主线，通过开展倡读、荐读、助读、促读等活动，推进以个人阅读、家庭阅读、分享阅读等为载体的全民阅读，营造书香氛围，打造学习型城区。启动仪式上，区委宣传部向皇姑新华书店赠送“心阅读·强素质·好家风”公益课堂牌匾；市委宣传部、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局、区文旅局向首批聘请的皇姑区艺术惠民志愿者颁发绶带，标志着皇姑区正式推出“岐山书话”艺术惠民品牌。读书节期间，皇姑区还在区文化艺术中心举办“万语‘签’言”主题书签展览，展出面向社会征集的各式书签500余个。

【“沈阳己亥端午文化雅集”活动】 6月2日，由市委宣传部指导，区委宣传部、孔子学堂辽宁推广指导委员会共同主办，沈阳孔学会、喜马拉雅辽宁营销服务中心承办的“沈阳己亥端午文化雅集”活动在北陵公园正门广场举行。活动分为传统文化分享和传统节目展示两个环节。孔子学堂辽宁推广指导委员会专家分别从“屈原爱国精神的现代价值”和“从中国优秀文化传承的视角看端午文化”两个视角，与大家分享过端午节、纪念屈原的文化内涵。沈阳孔学会孔子学堂单位带来诗经吟唱《鹿鸣》、歌舞《橘颂》《子衿·蒹葭》，百人诵读《弟子规》，合唱《我和我的祖国》，以及汉服表演秀等节目表演。活动现场，区委宣传部还举行喜马拉雅“沈阳皇姑”电台开播仪式，邀请冯元平剪纸和于启全捏塑两位非遗项目大师进行现场展示和互动。 （区委宣传部）

统 战

【概况】 2019年，全区统一战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努力开创皇姑区统战工作新局面，为推动皇姑新发展凝聚人心、汇聚力量。

加强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全区统战系统意见建议征求活动，邀请统战代表人士召开专题座谈会，全面查找思想和工作中的具体问题，为整改工作打下坚实基础。接受并配合区委第七轮第三巡察组完成对区委统战部开展的常规巡察工作。

稳步推进民主协商工作。深入开展区委常委与统战代表人士交友联谊活动，组织民主党派代表人士召开“不忘初心 持正行远”民主协商会，建立党外人士建言“直通车”制度，引导统战代表人士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开展调查研究，召开座谈会11次，提出意见建议105条。

筑牢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依托“统战大讲堂”扎实开展统战系统意识形态引领工作。举办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推动全区统战系统为皇姑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组织理论培训7次，全区统战干部及统战成员780人次参与。

推动党外代表人士培养使用。调整完善党外骨干成员名单，为区委选拔党外干部提供人才储备，政府部门党外干部任用又有新突破。

推进民营经济统战工作。联合区工商联、区检察院为168家民营企业免费提供法律体检。通过爱国主义教育“三堂课”引导非公人士坚定理想信念和发展信心。依托“百企联百村”和“助力寒门学子”等公益活动助力脱贫攻坚。

维护民族宗教和谐稳定。完成中央宗教督查“回头看”和宗教省委巡视整改工作，有效遏制基督教私设点产生，抵御境外宗教非法渗透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工作，黄河街道长江北社区被评为辽宁省民族团结创建先进集体。

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和新阶层人士统战工作。指导区知联会新一届领导班子加强自身建设，关注青年骨干成员培养，开展“助力高考 圆梦青春”公益助考活动。承办全省区县统战部长培训班暨新阶层统战工作现场会，详细介绍皇姑区新阶层统战工作先进经验。区新联会“跨域式外联工作模式”实践创新项目在中央统战部立项，其实践成果受

到中央和省市统战部门肯定。

加强港澳台侨及海外人士统战工作。指导区侨联换届工作，做好归侨、侨眷服务工作，为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凝聚人心、凝聚力量。

【“光彩童心汇聚·情暖困境儿童”暖冬行动】 1月9日，区委统战部与区光彩事业促进会、区民政局在皇姑区党群活动中心联合举办“光彩童心汇聚·情暖困境儿童”暖冬行动。活动现场发放由区光彩事业促进会捐赠的儿童冬季温暖包200个。每个温暖包配备13件物品，既满足孩子们冬季保暖需求，又考虑到儿童心理需求，细心呵护每一名受助儿童。

【光彩事业“两进”活动】 1月18日，区委统战部组织区光彩事业促进会会员代表到康平县定点扶贫村走访慰问，为特困群众送去亲切关怀和新春祝福。1月21—25日，组织区光彩事业促进会成员分成10个活动小组深入到明廉、华山街道10个社区，为100户特困家庭送去大米、面粉、豆油、牛奶、鸡蛋等慰问品，并实地看望30户特困群众。

【省委统战部领导到皇姑区调研】 3月12日，省委统战部副部长张兴奎率领全省统战部长培训班学员一行70余人到皇姑区中信泰富创新创业大街，对皇姑区新阶层统战工作进行调研。这是继2018年4月24日到访沈阳“创客匯”之后，张兴奎第二次率队到皇姑区进行调研。

【皇姑区新联会第二届第四次会员大会】 5月10日，皇姑区新联会召开第二届第四次会员大会，来自10个基层支部的210名会员代表出席会议。会长李中恒作题为《聚合 向上 力量》的工作报告，总结2018年工作，部署2019年工作，提出进一步争创全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创新示范点的具体措施。会上，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贺燕等领导为受表彰的先进个人和集体颁奖。

【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之拔河比赛】 5月21日，区委统战部举办“凝心聚力·携手前进”皇姑区统战系统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之拔河比赛。全区7个民主党派、3个统战团体组成10支代表队参加比赛，区新联会代表队、民革代表队、民建代表队分获冠军、亚军、季军。

【关爱自闭症儿童公益活动】 5月29日，区委统战部联合区残联，组织区光彩事业促进会20余名会员到皇姑区小海龟自闭症儿童康复中心，开展“爱心相伴，携手‘童’行”活动，为自闭症儿童送温暖、献爱心。活动中，区光彩促进会会员参观小海龟机构，了解自闭症相关知识，为自闭症儿童送上笔记本电脑、逻辑狗、数字积木等近万元的爱心教具。

5月29日，区委统战部联合区残联开展关爱自闭症儿童公益活动 （区委统战部供）

【“庆七一·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活动】 6月24—29日，区委统战部组织各民主党派开展“庆七一·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活动。逐一与各民主党派研究理清活动思路，明确活动目的，协助民主党派制定活动方案，确定活动重点，完善活动内容，使活动取得很好实效。

【统战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

年文艺演出】 9月25日，区委统战部举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皇姑区统战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整场演出包括独唱、小合唱、独舞、群舞、配乐诗朗诵、评剧、乐器独奏、旗袍秀、大合唱等节目，全部由统战成员自编自导自演。区委统战部领导及工作人员，各街道统战工作主管领导及统战委员，区各民主党派、统战团体成员，民族宗教界人士代表300余人观看演出。

9月25日，区委统战部举办皇姑区统战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 （区委统战部供）

【主题教育征求意见建议座谈会】 10月10日，区委统战部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征求意见建议座谈会，征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统战团体对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存在突出问题的反映，对改进作风、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贺燕出席会议并讲话。

【皇姑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第三届会员大会】 11月27日，皇姑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第三届会员大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皇姑区知联会章程（草案）、第三届会员大会选举办法（草案），依程序选举产生皇姑区知联会第三届理事会和领导班子成员，张吉海当选为会长。

【统战团体结对助残】 12月4日，区委统战部和区残联联合举行“情满皇姑、爱心助残”——皇姑区助残志愿者协会成立仪式。区工商联、新联会、知联会、侨联、光彩事业促进会分别与区五大残疾人协会签订结对帮扶证书。区助残志愿者协会的成立，是借助社会力量帮扶残疾群体的新探索，标志着皇姑区助残志愿活动走向长效化和机制化。

【皇姑区第四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 12月19日，皇姑区召开第四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皇姑区第四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通过举手表决方式产生皇姑区第四届侨联委员，柳树当选为皇姑区第四届侨联主席。

（王 杨）

政 法

【概况】 2019年，全区政法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政法工作决策和部署，始终坚持问题导向，以信访稳定、扫黑除恶、社会治理、法治建设、队伍建设为主线，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载体，不断找差距、抓落实、促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得到有效提升，为全区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信访稳定取得新成效。深入开展“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整治，采取“抓两头，固中间”的工作方法，积极抓源头化解、抓问题解决、抓建章立制。信访事项1063批1978人，现场处置非正常访784件2013人次。四大攻坚交办8件全部办结，2018年老台账息访394件，息访率83.83%，2019新台账息访163件，息访率60.37%。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议定事项121项，解决一批多年遗留老访户信访事项。投入维稳经费1300余万元，启动司法救助专项资金300余万元。

完成全国两会、70周年国庆、四中全会、沈白客专环评等重大时间节点维稳安保工作。

扫黑除恶获得新战果。全面开展“对黄赌毒和黑恶势力听之任之、失职失责，甚至包庇纵容、充当保护伞问题”专项整治，强力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挖整治“百日会战”。发挥新媒体作用，进企业、进社区、进商场、进车站，组织广场文艺演出，出台群众有效线索奖励办法，提高群众知晓率和参与率。针对全区18个重点行业、30个领域进行排查和整治。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回头看”反馈问题建议整改落实基本完成。破获涉黑涉恶案件59起，打掉涉黑组织1个、涉恶团伙5个，刑拘涉黑涉恶嫌疑人99人，批捕案件17件25人次，公诉审判案件16件57人次，打伞破网12人，打财断血收缴1186万元。

社会治理开创新局面。以“红色家园”为切入点，建立“一核多元”工作机制，出台多方议事协商机制和矛盾纠纷调处机制，在“红色堡垒、红色头雁、红色阵地、红色纽带”引领下，构建新型共治、共享、共管社会治理格局，建立全市首家物业纠纷调解中心及12个调解分中心。把行业治理作为重要抓手，充分发挥社会协同作用，建立和完善全社会、全民共同参与治安防范“自防、自管、自治”新模式。不断创新工作理念，充分利用大数据和信息技术，依托新型社交平台“互联网+答疑与调解”，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皇姑区经验做法在全市政法大拉练中得到肯定和推广。

法治建设迈出新步伐。组建区委法治建设委员会，全面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严格落实《沈阳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实现全覆盖。加强法治文化基地建设，开展“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全面贯彻“七五”普法规划，扎实开展法律“七进”（法律进机关、法律进乡村、法律进社区、法律进学校、法律进企业、法律进单位、法律进寺院）活动。各中小学全面实现“一校一警一法官一律师”工作目标，有效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机制，国家安全和反邪教工作取得较好成果。全面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刑拘各类犯罪嫌疑人1030人，破获案件1894起，分别上升40%和21.3%，侦破侵财案件1064起，上升28.6%；审查批准逮捕463件582人，提起公诉1066件1206人，办理外国人犯罪案件21件30人，办理认罪认罚从宽案件425件440人；受理各类案件23804件，审执结22138件，结案率按类型分别上升7.32%、9.73%和1.77%，一审服判息诉率86.6%，上升0.66%。

队伍建设展现新风貌。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全面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激励政法干部敢担当、勇作为，在思想上“破冰”，在行动上“突围”，全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队伍。开展“机关干部本领恐慌，能力不足”专项整治，形成提高干部素质和能力的长效机制。区公安分局深入基层单位开展专项督察，检查250余次，下发通报50期，发现并整改问题240处。区检察院开展《警示教育周》活动，开展检务督察12次。区法院制定《皇姑区人民法院“强化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规范司法行为。

【全市首家物业纠纷调解中心成立】 9月，皇姑区成立全市首家物业纠纷调解中心，在12个街道建立分中心，在全区新建18个物业党支

部，由区委政法委牵头，区房产局、区司法局、区法院联手，对物业纠纷开展调解。成立物业纠纷调解中心，不通过法律途径，“一站式”解决诉讼纠纷，把非诉讼纠纷机制挺在前面。有了物业纠纷调解中心，经过党委领导、政府支持、部门参与、法院指导，多元化解矛盾；将党建工作融入各个社区的日常工作之中，物业公司担负起重要任务，很多邻里之间的矛盾解决在萌芽状态。皇姑区物业纠纷调解中心成立以来，成功化解物业纠纷3起，解决老旧小区保障性管理问题2个。

【全市政法系统重点工作现场观摩拉练活动】 11月12日，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宋诚组织全市政法系统部门领导到皇姑区开展政法系统重点工作现场观摩拉练活动。区委书记李军陪同参加。全体领导集中观看皇姑区《扫黑利剑斩毒瘤》扫黑除恶专题宣传片。区法院就多元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亮点、工作成绩进行汇报，并现场视频连线“皇姑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调解群”，演示多元化化解工作。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唐纲代表皇姑区从社会治理、信访稳定、扫黑除恶等三方面做工作汇报。全体领导集体参观区法院矛盾纠纷化解中心。 （岳公兵）

机构编制

【概况】 2019年，区委编办紧紧围绕服务区域经济发展，持续深化改革，不断提升机构编制管理水平，控制总量、盘活存量，为皇姑区中心工作提供强有力的体制机制保障。筹备召开区委编委会3次，审议通过《区委编委会工作规则》《区委编办工作细则》等规范性文件，审议《区委编委2019年工作要点》、组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调剂增加消防审批专项编制、街道“三定”规定等议题。

全面完成党政机构改革任务。按照上级部署，压茬推进党政机构改革，召开全区机构改革动员大会，印发“三定”规定，按时限完成10个区委工作机关和24个区政府工作部门领导班子配备、机构挂牌、人员转隶、集中办公、开立文件户头、涉密文件清理、国有资产划转、档案交接、归口领导和归口管理等工作。着力解决机构职责定位不准、职责划分不清、机构设置过细、职能交叉重叠等突出问题，明确13个存在职责交叉部门分工事项，明确14个部门职能转变事项，将原由10个事业单位承担的28项行政检查和行政裁决职能交回机关承担。

高标准完成街道改革任务。5月20日，完成功能区回归街道建制调整工作，对区划进行调整，制定印发12个街道办事处“三定”规定。11月19日，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要求，完成街道新一轮改革，将原有12个街道优化整合为10个街道，重新明确街道职责任务和与区委、区政府部门责任分工，重新核定行政编制、内设机构和领导职数等机构编制事项。

不断加强和完善清单管理。根据法律法规的立改废释和党政机构改革完成情况，进一步规范政府部门行政权责，完善依法行政制度。在完成《权责清单》2次动态调整的基础上，根据《中央编办、法制办关于深入推进和完善地方各级政府工作部门权责清单制度的指导意见》和中央编办、省委编办关于推进地方各级政府部门权责清单数据汇聚的相关要求，参照省营商局制定的《辽宁省政务服务事项目录（2019年版）》，对区政府部门行政职权事项进行抽取、补充和完善。调整后，皇姑区24个政府部门公开497

项职权项目，较之前减少817项，精简比例62.17%。区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已上报省委编办审核，批准后履行法律程序后，将在区政府网站进行公开，并按照规定进行动态调整。

切实减轻财政负担。全面落实《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严控全省财政补助编制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有关要求，根据中共辽宁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收回相关事业编制的通知》精神，经区委编委会研究，将2018年全省事业单位改革和党政机构改革以来，事业单位人员通过遴选、考录等方式取得公务员身份的94名事业编制全部收回，其中全额拨款事业编制61名，经费自理事业编制33名。核销内设机构3个，收回科级领导职数3名。调整13家公益性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有关事项。

完成中央巡视机构编制整改工作。根据中央编办印发的《中央编办关于十九届中央第一轮巡视选人用人专项检查发现的机构编制问题及整改工作的通报》精神，对照问题举一反三开展自查，收回63个教育和卫生系统事业单位20名科级职数。

截至年末，全区党政群机关73个，其中党委工作部门10个，设在党政部门机关10个，人大工作机构6个，政府组成部门24个，街道办事处10个，经济开发区1个，政协工作机构4个，民主党派1个，群众团体7个。行政下设机构43个，其中党委部门下设机构11个，区司法局下设司法所12个，区市场监管局下设机构20个。全区事业机构90个，其中公益性事业单位17个，区教育局下属义务教育及特殊教育机构49个，区卫健局下属医疗院所18个，街道下属街办幼儿园6个。

截至年末，全区行政编制1559名，实有1244名；政法专项编制51名，实有51名；党政机关不再核定工勤编制，工勤实有64名。全区事业编制10711名，实有7624名，其中全额拨款事业编制8294名，实有6291名；差额拨款事业编制1306名，实有743名；经费自理事业编制1146名，实有590名。群团机关使用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8名，实有11名；经济开发区使用事业编制18名，实有11名。

【党政机构和公益性事业单位“三定”方案运行评估】 5月20日，对全区34个党政部门和16个公益性事业单位“三定”方案运行情况进行评估，重点理清职能交叉、职能重叠、边界不清、定位不准等问题。通过评估，对43个部门“三定”规定（7个未调整单位：区纪委监委、区委编办、区委巡察办、区直机关工委、区审计局、区统计局、区机关事务管理局）进行调整；14个公益性事业单位（不含区企业服务中心、市场监管服务与行政执法中心）向首府经济开发区、部分党政机构、各街道办事处派出81个分支机构。5月25日，全市党政机构改革和事业单位改革评估验收会议对皇姑区完成党政机构和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评估工作提出表扬。

【定岗定责定流程】 2019年，完成全区60个部门（党委工作机关10个、政府工作部门24个、公益性事业单位16个、人大政协及群团组织8个）定岗定责定流程工作。梳理岗位4586个，梳理职责9550项，明确责任（工作标准数量）12599项，科学设定各类流程图2030项。其中，党政机构梳理岗位2023个，梳理职责4425项，明确责任（工作标准数量）5459项，科学设定各类流程图1124项。通过定岗定责定流程，使主要职责和服务意识更加清晰，有效促进组织机构的规范

运行。

【区法院、检察院系统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 2019年，根据《中共辽宁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省法院、检察院系统事业单位管理体制的通知》要求，经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研究，在全市率先完成法院、检察院系统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任务。将下放到区内管理的区法院、检察院系统事业单位纳入公益性事业单位改革范畴进行优化整合，撤销区法院执行服务中心和区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中心2个事业单位，将涉改的14名工作人员整建制划转分流妥善安置到区委党校等8个公益性事业单位。

（区委编办）

绩效考核

【概况】 2019年，区绩效考核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要求，结合区委提出的系统化逻辑化思维和工作方法，紧扣区委、区政府确定的中心工作，扎实推进绩效考核各项工作的开展。

完成2018年度区管领导班子绩效考核工作。1—2月，创新公众参与的评议方式，采取微信扫描二维码方式进行不记名评议，全区3345人次参与评议，有效完成2018年度公众评议工作。明确自上而下的评价导向，完成年度考核区领导评价工作。践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完成年度考核指标打分、查访核验和成绩汇总工作，形成2018年度区管党政领导班子绩效考核总成绩，并提出差异化考核等次建议。

完善“落地一张表”特色绩效考核体系。4—7月，围绕市区重点工作任务，制定《2019年区管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绩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贯彻落实主题教育精神，将考核指标梳理成一个单位“一张表”形式，即《2019年皇姑区绩效考核管理实施细则》。结合赴苏州相城开发区调研及与首府经济开发区多次研讨情况，指导完成《皇姑区2019年度首府经济开发区绩效考核工作方案》。

强化正向激励。4—12月，提出与绩效奖励挂钩的2018年度考核成绩差异化等次建议，科学设置2019年绩效考核指标。制定《皇姑区2019年第一季度重点工作即时表彰工作方案》，组织协调各牵头部门出台相关细则并指导考核，按照考核结果差异化兑现即时表彰奖励。按照市绩考办要求，调整区直部门绩效奖励发放方式，研究绩效奖励发放办法，测算绩效奖励发放新标准，通过激励政策提振全区广大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精气神。

助力市指标排名晋位提升。5—12月，扎实落实市考核指标任务，有序开展沈阳市半年考核迎检工作，提报上半年沈阳市绩效考核重点工作成果。科学分析市半年考核成绩，形成《关于皇姑区2019年上半年市考核结果情况的汇报》。加强市指标调度机制，以月报等形式向区领导报送全区绩考工作综合分析报告。配合市委组织部专题调研，调度推进排名靠后的市指标整改落实情况，得到市领导肯定。对承接市指标的各部门进行深度调研，建立形成协调保障制度。

开创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新思路。9—12月，按照区委关于化解历史遗留问题提出的要求，将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情况以加减分形式纳入全区绩效考核，得到市领导肯定。根据各部门、各单位申报情况，综合评

选出25%—30%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中的优秀案例，组织召开推进化解历史遗留问题工作评估会，进行经验介绍、专家点评。将优秀案例和评估会中可复制、可推广经验汇编成册，供全区学习借鉴，有效推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落实。

有序开展2019年度区管领导班子绩效考核工作。9—12月，遴选出50%的单位作为过程免检单位，组织完成半年考核指标自评打分、考核部门打分、专项考核工作。完善节点考核方式，增加半年考核区领导评价和督查工作，设计针对每个区领导主管工作差异化的评价表。汇总计算工作目标、区领导评价、督查三部分成绩，形成2019年度区管党政领导班子半年绩效考核总成绩。全年考核工作有序推进中，工作任务基本完成，待市考核成绩下发后汇总计算全年考核成绩。

【皇姑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成员调整】 8月29日，制定并印发《关于调整皇姑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将区管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绩效考核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名称调整为皇姑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对小组成员进行调整，制定皇姑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和皇姑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细则。

【绩效考核培训】 10月12日，皇姑区召开能力提升大讲堂暨“科学开展绩效管理 有力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全体区管正处级领导干部、各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培训。邀请北京元方智库特约专家张维诚老师授课，对全国绩效管理形势及辽宁省、沈阳市绩效管理情况进行精准分析，务实讲解查访核验案例，为皇姑区绩效考核工作提出理论指导和宝贵建议。

（区委组织部）

信　访

【概况】 2019年，全区信访工作深化“法治信访”制度化改革，组织开展沈阳市“减存控增”三年攻坚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和各项信访工作，有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全区信访总体形势持续向好。发生进京访到国家信访局登记258件次137人，其中集体访7件次35人，个体访251件次102人。现场处置接待到省、市、区党政机关及其他非正常访784件次2013人次。区信访大厅接待群众来访1063件次1978人次，其中集体访83件次680人次，个体访980件次1298人次。市民投诉中心受理电话诉求1975件次，到期办结率100%，反馈率100%，群众满意率99%。受理群众来信145件，办结上三级案件33件，及时受理率100%，按期答复率100%。受理网上信访事项201件次，按期答复办结率100%。完成三级两会、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等敏感期间信访工作。严格落实“书记抓信访”推动信访矛盾“减存控增”三年攻坚工作，召开信访联席会和调度会，研究重点信访积案。严格落实区级领导干部包案接访，强化责任传导与重点包保，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和苗头隐患，把矛盾化解在源头。区级领导包保案件453件，区级领导接待127次，接待信访人190人次。协调处理信访事项386件，化解信访事项315件。

【270件上级交办信访积案办结】 2019年，沈阳市交办皇姑区“减存控增”信访积案270件。皇姑区召开信访联席调度会议20余次，研究部署“减存控增”信访重点积案化解工作。通过集中交办、急难案件重点调度、联席会研判议定、下基层调研等办

法化解积案，办结“减存控增”交办积案270件，办结率100%，其中息访163件，息访率60.37%。完成2018年“减存控增”余量息访107件，共470件，息访394件，息访率83.83%。

【25个重点项目风险评估实施】 2019年，皇姑区深入完善风险评估机制，坚持对重大决策项目做到应评尽评，将信访稳定关口前移，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发生。由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法律工作者、行业专家等组成的专家组，针对保利大都会、文官村棚户区改造等25个重大决策项目实施风险评估，评估率100%，通过率100%。（谷德华）

老干部工作

【概况】 2019年，全区老干部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老干部两个待遇，为老干部提供精准服务，保持老干部队伍和谐稳定。截至年末，全区有离休干部200人，平均年龄达90岁。坚持对全区离休干部进行普遍走访，凡在沈阳市居住的离休干部均走访到位。走访后，对全区离休干部现状进行重新梳理，对老干部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时沟通和反馈。组织全区老干部开展新春娱乐活动，举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报告会，参加市委老干部局举办的“庆祝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文艺演出”。全省唯一的离休干部科普大学全年授课82课时。全年离休干部人均医药费5万元。稳步推进离休干部住房货币化补贴工作，发放58人，资金约268万元。落实特困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及采暖费补贴。

【退休干部信息采集】 2019年下半年，按照市委老干部局要求，对全区各单位退休人员信息进行采集，采集133家单位、8003名退休人员情况。（区委组织部）

党校教育

【概况】 2019年，区委党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校姓党原则，突出主业主课，不断提高教学研究、党史研究和服务保障工作质量，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教育培训的主要内容和必修课，实现理论学习全覆盖，围绕全区中心工作设置教学专题，提高教育培训的精准化水平。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培训积极分子260人；突出“干部能力素质大提升”，举办区管领导干部培训班28期，参加培训领导6500人次；采取封闭式管理培训模式，举办全区优秀年轻科级干部班，参加培训科级干部42人。参与指导全区街道成立“社区党校”，选派老师到社区进行具体教学指导。完成年度送课到机关、到基层、到企业、到街道社区的工作任务。组织教师进京学习，参加省委党校、市委党校有关培训以及市委党校组织的教学比赛和教学观摩活动。稳步推进党史年鉴编纂和党史大事记编写工作，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党性教育送展、历史图片文献展等宣传活动，为党史创新思路找准改革节点，努力实现党史宣传“形象化”。（区委党校）

【皇姑区社区党校成立】 9月24日，区委组织部、区委党校、区教育局在明廉街道中海西社区党群活动中心联合举办“皇姑区社

区党校”启动仪式。社区党校在街道党工委和社区党组织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区委党校、区教育局以及区内高校、驻街单位等民间师资作用，拓展社区党校师资来源。运用“互联网+党建”等形式，利用“皇姑先锋”公众号平台，使社区党员、行动不便的党员在家门口就可以学到党的最新方针和政策。全区12个街道党工委副书记、127个社区（村）党组织书记参加启动仪式。明廉街道中海西社区、明南社区，三台子街道牡丹社区分别就社区党校开展情况进行经验交流。（志　编）

区直机关党建

【概况】　2019年，区直机关工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思想大解放为先导，以“党支部建设质量提升年”为载体，以作风建设为突破口，聚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面提升党的建设质量，推动区直机关和党员干部在全区各项事业发展中展现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

抓规范，强基础。在区直机关开展“大学习、大检查、大规范、大提升”活动，对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查摆问题，夯实工作基础，完善组织规范。注重探索创新，积极推进机关党建信息化建设。组织党组织书记培训，进一步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精神，全面推动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工作。强化落实《党建工作月统计表》填报、党组织换届提醒制等工作，督促以支部为单位，坚持和完善“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支部主题党日、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请示报告、经常性提醒和批评等制度，以制度化保障工作标准化、常态化。7个党组织经过提醒，及时进行换届和筹备工作。对部分区直单位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进行巡视督导检查，对区委巡视组反馈的9个党组织工作进行专项督查，督促问题整改。

抓载体，促提升。组建区直机关红色宣讲队，开展红色宣讲活动。通过“身边人讲身边事、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形式，为“养成学习的习惯”搭建交流平台，增强区直机关党建工作鲜活性和吸引力。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建立意识形态工作制度，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机关工委重要工作内容，确保意识形态工作落实到位。组织党员代表参加“玖伍红色讲堂”，组织部分机关党员在党群活动中心上“神圣的抗日民族解放战争”专题党课，组织区直机关参展“壮丽70载，神州尽朝晖”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历史图片文献展，组织区直机关党员干部近200人参观“辽宁省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成就展”。在区直机关开展“净美家园迎国庆 同心共创文明城”卫生大清扫活动。召开“人人创环境、个个促振兴”主题实践活动推进会，向区直机关各党组织发出“我为皇姑发展献良策——党员干部金点子”征集活动号召。

抓管理，重落实。全年接转组织关系转出党员266人，接收党员338人，收缴党费48.14万元。指导40余个党组织新组建及届中改选和换届，发展党员备案151件次。强化廉政文化建设，受到党纪处分党员6人，其中5人受到党内警告处分，1人受到党内严重

警告处分。

【“红色宣讲”活动】 3月，区直机关工委组建红色宣讲队，开展红色宣讲活动。首批聘请6名机关党员为宣讲队成员，宣讲员根据自己的本职岗位和工作实际，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党建基础知识、意识形态工作、国家时事政治以及党的光辉历史等内容进行宣讲，进一步发挥机关党员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的先锋作用。（杨歌村）

4月29日，区直机关工委召开皇姑区直属机关红色宣讲队座谈会（区直机关工委供）

北陵傍晚（王军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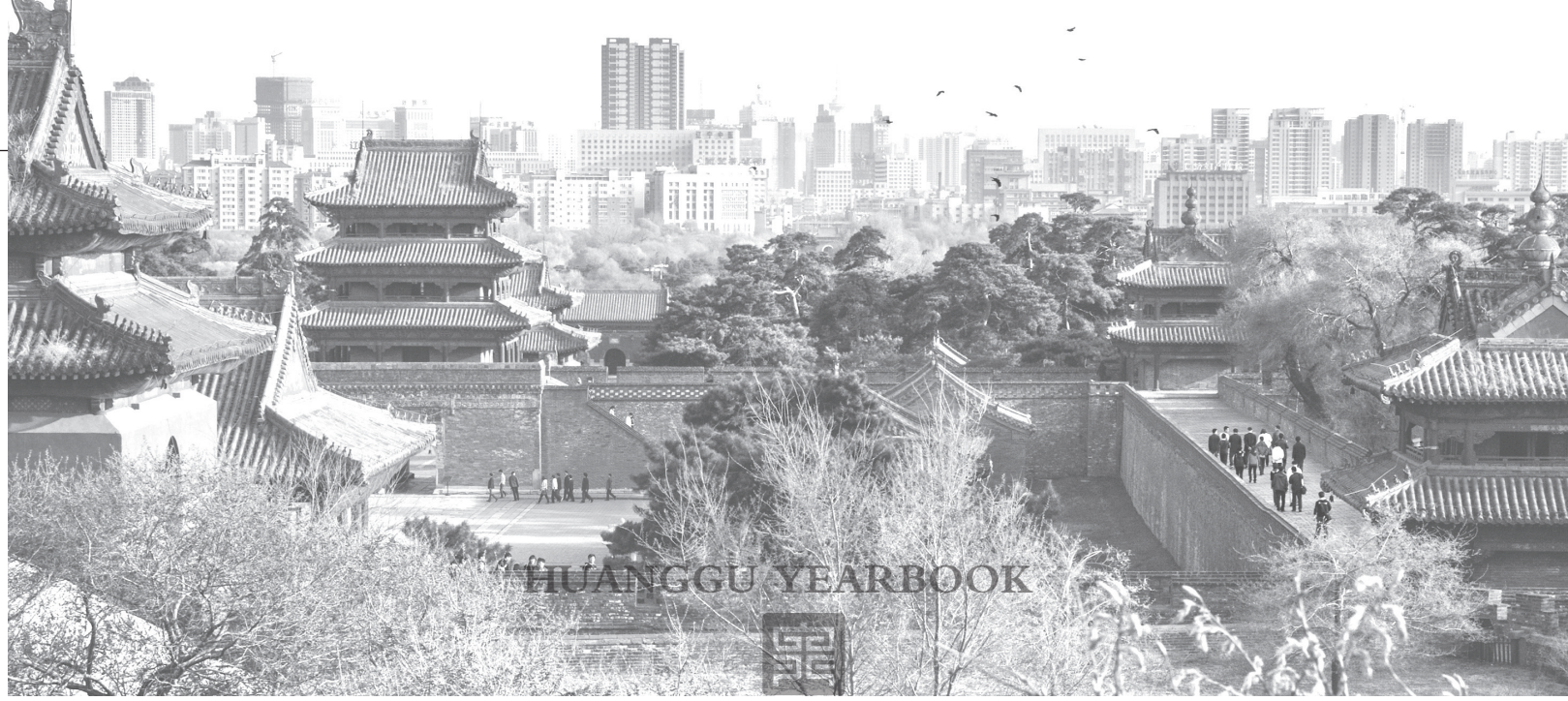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二、皇姑区人民代表大会

综　述

2019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区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紧紧依靠全体代表和全区人民，依法履职，开拓进取，顺利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坚持依法监督、有效监督，助推高质量发展。听取区政府关于2019年经济指标计划安排情况的报告，听取审议上半年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执行、“十三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等专项工作报告，结合前期调研成果，提出合理化工作建议，促进政府推进供给侧结构改革，增强持续发展动力。对皇姑区民营企业发展情况开展专题调研，通过到区政府多个职能部门进行调研和向企业发送调查问卷征求意见等方式，详细了解企业发展中面临的困难和需求，综合形成可行性工作建议，助推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围绕民生实事，监督推动“学有所教、病有所医、老有所养”等民生问题落到实处。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严格落实预算法，深化对政府全口径预算决算审查工作。结合落实中央环保督察和“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开展对环境保护工作的专题询问。开展对《辽宁省全民健身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推动全民健身事业发展。听取区政府行政应诉工作情况的报告，促进政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坚持依靠代表、服务代表，支持和保障代表发挥主体作用。密切同人大代表、人民群众的联系，建立并落实代表“双联系”制度，拓宽代表参与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渠道，组织市、区人大代表参加市、区重要会议和专题调研等活动，推荐人大代表担任交通、市场监管等单位行业监督员。着力做好代表议案建议组织指导工作，采取及时转办建议、开展座谈交流、多种形式督察、组织专题视察、动态跟踪推进等措施，推动建议办理工作更加实效，代表建议191件全

部办结，办理效率和质量持续提升。组织开展以全面优化辽宁营商环境为内容的专题培训，为人大代表购买书籍、订阅刊物、提供资料，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开拓代表工作视野。认真落实市人大代表工作会议精神，制定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管理使用办法（试行），为代表依法履职提供保障。

坚持使命担当、固本强基，全面加强自身建设。常委会党组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总体要求，自觉接受和配合省委第一巡视组的巡视工作，营造人大机关良好政治生态。切实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省委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如期完成巡视意见整改工作。把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与人大依法履职有机结合，以为民履职的实际成效展现和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立足“工作机关”定位，把抓好理论武装，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上狠下功夫，通过集中领学、专家辅导、交流研讨、应知应会测试等形式突出抓好规定篇目学习。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聚焦检视剖析的问题，在“改”上下功夫。精心谋划设计调研选题，以解决实际问题的成效为衡量标准，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针对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现场办公，协调有关部门，督促解决。立足“代表机关”定位，紧扣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发挥人大职能优势，邀请市、区两级人大代表采取明察暗访、走访调研，全面了解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存在的短板，提出对策建议，监督推动政府营商环境持续改善。进一步理顺工作关系，规范工作程序，增强工作效能，对执法检查办法、专题询问办法和机关工作制度进行修改和补充。分批次组织相关工委到全国人大培训基地进行集中培训，有效提升履职能力。改进常委会会议审议方式，实行分组审议，保证组成人员有充分的发言时间，有效提升审议质量。加强对街道人大工委的联系指导。针对街道调整的实际，全面了解街道恢复调整给人大工作带来的新情况新问题，结合调研情况，提出下一步街道人大工委工作新要求。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各项规定，集中开展“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工作，进一步改进文风会风，严肃会议纪律，提高会议质量和效率。把调查研究作为履职的基本功，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皇姑振兴发展的突出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选准题目开展调研，发现问题，寻找对策，提出意见，全年撰写调研报告36篇，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和参考。注重倾听人民群众诉求，认真对待群众来信来访，全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案件58件，群体访2批次，个体访35人，接办省、市人大交办件6件，均及时进行转办、督办、催办，有效促进矛盾纠纷得到化解。（区人大）

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会议

【区十八届人大第三次会议】 12月26—28日召开。会议表决通过《关于皇姑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皇姑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决议》《关于皇姑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决议》《关于皇姑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的决议》《关于皇姑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皇姑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会议补选皇姑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王云当选皇姑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山泽、李伟、李庆敏、杨天宇、何长江、聂波、唐丽佳当选皇姑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区人大）

2019 年区人大常委会会议

表 2

会议名称	日期	主要内容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	1.23	表决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审议通过《区人大常委会 2019 年工作要点（草案）》《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草案）》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	2.28	审议通过《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办法》《区人大常委会专题询问办法》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	4.9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皇姑区政府限额的议案》《区政府关于皇姑区成立四台子和鸭绿江街道及调整街道行政管辖范围的议案》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	4.29	表决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审议通过《区政府 2018 年环境质量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区检察院关于民事行政审判监督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区法院、区检察院关于 2018 年常委会 < 审议意见 > 落实情况的报告》，对皇姑区 2018 年环境保护工作进行专题询问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	5.15	听取审议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暂停区第十八届人大代表李文举执行代表职务的报告》《许可对李文举采取强制措施的决定（草）》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	6.26	表决通过人事任免事项，审议通过《区政府关于 2018 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区公安分局关于扫黑除恶工作情况的报告》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	8.8	表决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审议通过《区政府关于“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 2019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 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情况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 < 辽宁省全民健身条例 > 执法检查结果的报告》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	10.15	表决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审议通过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暂时停止皇姑区第十八届人大代表邓威执行代表职务的报告》《皇姑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许可对皇姑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邓威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决定（草）》《区政府关于全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 2018 年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书面）》《区政府关于环卫市场化、规范化管理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学前教育发展情况的报告》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	11.29	表决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决定（草案）》《区政府关于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 2019 年债务限额情况的报告》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	12.20	表决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补选市代表，审议通过《区政府关于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议问题的报告》《皇姑区人民代表大会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和补选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报告》，通过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材料

（区人大）

依法监督

【概况】 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改革发展大局，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皇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推动民生改善，推进民主法治，依法开展正确监督、有效监督。

【预算决算审查监督】 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严格落实预算法，深化对政府全口径预算决算审查工作。听取审议政府债务限额的报告，作出批准债务限额议案的决议。全面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和预算公开，配齐硬件设施，发挥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在预算全过程监管中的作用。强化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的监督，听取审议区政府关于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提前介入2019年财政预算编制，在以往“一本预算”监督的基础上，实现了向“四本预算”的全口径预决算审查和监督的拓展。

【民生实事监督】 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围绕民生实事，监督推动“学有所教、病有所医、老有所养”等民生问题落到实处。针对群众普遍关心的“学前教育”热点问题，通过实地走访、召开园长座谈会、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等形式，全面了解学前教育现状，提出扩增公益普惠性资源、优化幼教队伍建设等建议，推动学前教育均衡发展。针对群众普遍关心的“看病难”“看病贵”热点问题，通过开展专题视察和听取审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情况的报告，督促政府以方便群众为出发点，着眼服务体系建设的科学布局，推动医疗保障问题逐步解决。针对皇姑区养老保险扩面、全区供热、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等重点民生问题，加强持续监督力度，不断提升居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环境保护监督】 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听取审议区政府关于2018年环境质量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并结合落实中央环保督察和“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围绕燃煤锅炉拆除合并、黑臭水体整治、生活垃圾排放运管等方面开展对环境保护工作的专题询问。

【依法行政与公正司法监督】 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开展对《辽宁省全民健身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推动全民健身事业发展。听取区政府行政应诉工作情况的报告，促进政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听取区监察委关于开展正风肃纪工作情况的报告，认真落实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要求。听取区公安分局关于扫黑除恶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视察区法院强化执行工作、破解“执行难”情况；听取审议区检察院关于民事行政检察工作的报告，监督推进司法改革和改善司法环境，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和法治权威。

（区人大）

人事任免

【概况】 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不折不扣落实市、区委人事安排意图。周密组织人事任免提请事项，重新编制法律知识考试试卷，依法完善宪法宣誓制度。截至年末，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2人次，其中区政府组成人员29人次，监委4人次，审判人员3人次，检察人员16人次。（区人大）

代表工作

【概况】 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把支持和

2019 年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情况

表 3

会议名称	日期	主要内容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	1.23	任命：杨松波为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王军为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于斌为区民政局局长；刘辉为区司法局局长；王铭东为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局长；李波为区卫生健康局局长；吴占宽为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杨志刚为区应急管理局局长；杨怡畔为区金融发展局局长；章崇梅为区营商环境建设局局长；张志宽为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徐舟为区城市管理局局长；刘雪莲为区城市更新局局长；安向明为区监察委员会委员 免去：侯昊铭的区监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	4.29	免去：马合本提·阿不都热合曼的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	6.26	任命：宋长龙为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免去：刘书庭的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李成国、蔺石柱、赫广辉、赵一峰、辛颖、亢雅娜、张家茜、王波、赵亚维、金昌浩、于志强、孔馨的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	8.8	任命：吕殿友为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杨凤翔为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张辉为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侯昊铭为区房产局局长；章崇梅为区统计局局长 免去：郑军、吕宏全的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	10.15	任命：李玉国为区人民政府副区长；王勇为区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张洪国、杨荣焱为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免去：王文涛的区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	11.29	任命：韩玉芹为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吴昊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王卫东为区城市建设局局长 免去：孙野的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聂波的区城市建设局局长职务；沈莹的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区人大）

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作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重要课题，尊重代表主体地位，不断提高服务保障水平，在深化拓展代表工作上迈出坚实步伐。建立并落实代表“双联系”制度，常委会组成人员直接联系96名代表。拓宽代表参与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渠道，邀请100余人次市、区人大代表列席市、区人大常委会会议，1500余人次参加市、区人大常委会组织的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组织30余名市、区人大代表参加市、区的重要会议和专题调研等活动。推荐20余名人大代表担任交通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行业监督员，选派10名区人大代表参与新乐地区征收攻坚。提高代表履职能力，组织开展以全面优化辽宁营商环境为内容的专题培训，为人大代表购买发放《人大代表如何审议各项报告》书籍、订阅各级人大刊物和资料，开拓代表工作视野。认真落实市人大代表工作会议精神，积极争取区委支持，制定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管理使用办法（试行），为代表依法履职提供保障。制定《关于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深化改革——人大代表在行动”活动工作方案》，提出十项举措扎实推进活动开展。

【代表建议办理】 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进一步增强代表建议办理实效。着力做好代表议案建议提出的组织指导工作，采取召开建议征集专题会议，加强建议意见常态管理，组织代表通过“三深入”和小组审议等活动，帮助代表提高建议意见的质量。采取及时转办建议、开展座谈交流、多种形式督察、组织专题视察、动态跟踪推进等措施，推动建议办理工作更有实效。区十八届二次会议以来，收到代表建议191件，建议办复率100%，办理过程满意率100%，问题解决率93.1%，增长6%。（区人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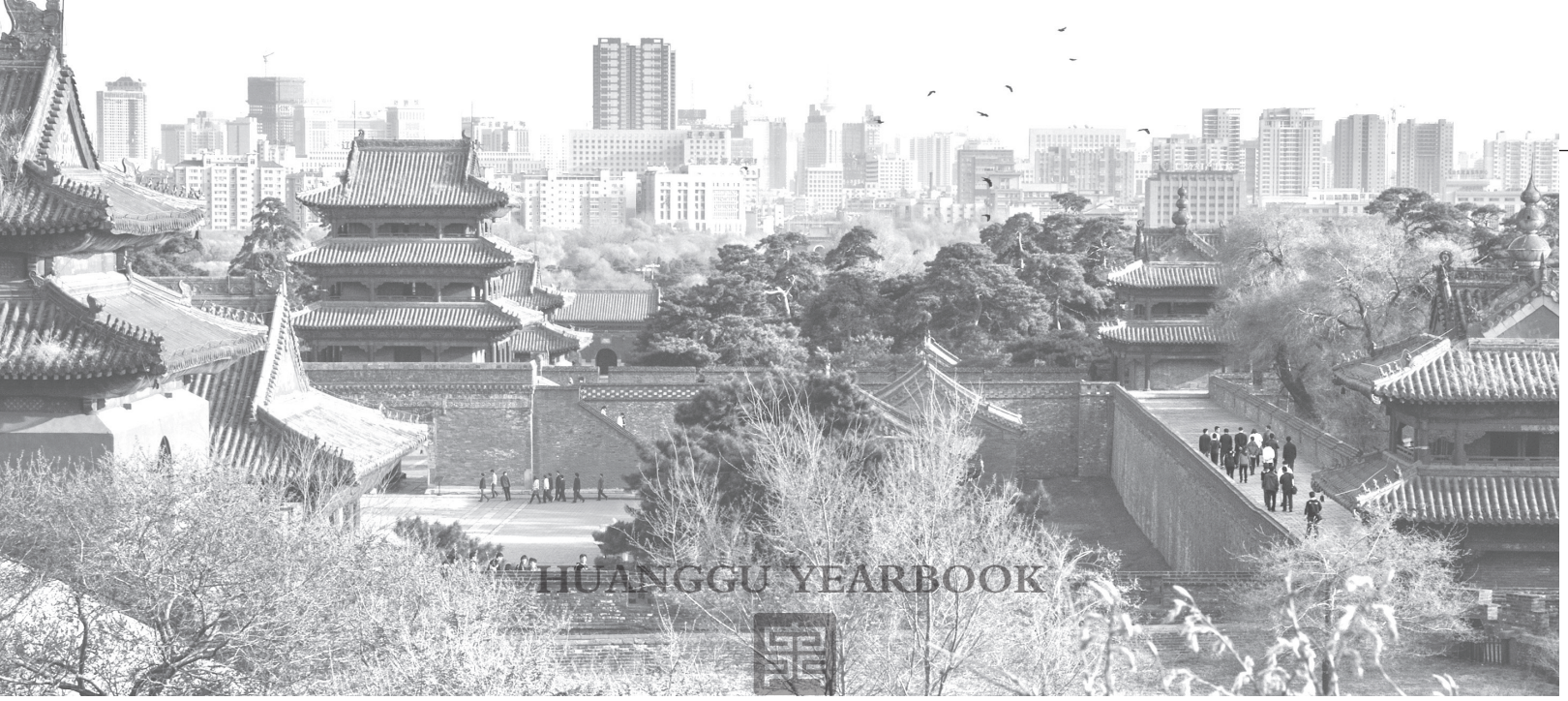

三、皇姑区人民政府

综　述

2019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依法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区政府紧紧团结依靠全区人民，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等各项工作，较好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区域经济。全区地区生产总值564.1亿元，增长1.5%；服务业增加值461.2亿元，增长1.4%；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7.46亿元，下降6.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61.3亿元，增长11.6%；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7379元，增长6.7%。开复工亿元以上重点项目80个，增长40.4%。完善“项目（企业）管家”体系，为192个重点项目（企业）提供服务。产业项目达到43个，占重点项目总数的57.3%，增长87%。超百亿的产城融合项目首府未来城落地并开工建设，重点项目竣工15 个。赴外招商24次，签约亿元以上项目34个，引进中国普天、招商蛇口、香江集团等一批重大产城融合项目。亿元以上科创文旅产业项目达到12个。落地项目（企业）93个，储备项目211个。进出口总额11.04亿元，增长23.1%；实际利用外资4029.2万美元；实际到位内资63.76亿元，增长20.4%。出让8宗土地，拓展项目发展空间48.18万平方米，土地出让总价44.72亿元。区域内商用楼宇入驻率达到70%以上，增长5.8%。楼宇经济实现税收4.4亿元。14个重点楼宇入驻率达80%，引进方正国际等6家优质总部企业、香江独角兽牧场等10家高新技术企业。成立40家企业组成的“崇山文旅”文化IP暨产业联盟，特色文化旅游企业达到49户，越众传媒正式登陆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中粮祥云小镇、沈阳天地17号街入选省级试点步行街。融合创新中心正式开园运营，入驻军民融合科技型企业22家。加大企业降本减负力度，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税总额达到8.5亿元。推出“皇钻十六条”产业发展政策升级版，兑

现产业发展资金2400万元。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全市率先推行“一窗制”审批改革，网上审批事项达9000多件。推出新办企业“高速ETC”服务，新注册企业4701户，增长31.8%；迁入企业244户，增长34%。实现“个转企”230户。加快推进“管委会+平台公司”市场化运营模式，组建首府产业发展公司。加强税源培育，对重点企业跟踪帮扶，税收收入32.16亿元。

城市建设与管理。投入4.4亿元，实施29项城市建设计划，新建及改造华山路等14条街路，金山北路和永安街改造全部竣工。投入2356万元，提升改造百鸟、北塔、方溪湖等公园。绿化覆盖裸露地面13万平方米。创城及环卫市场化支出2亿元，创城工作在全市绩效考核中排名第一。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124个社区分类台账全覆盖，50个小区开展分类试点。持续治理市容“十乱”问题4.8万处，拆除违章建筑6.38万平方米，拆除违规广告和牌匾1454处。实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大气优良天数及PM2.5、PM10年累计浓度均优于全市平均水平。对221家污染源企业实施环境监管全覆盖，全区大型燃煤锅炉全部安装高效除尘脱硫脱硝装置，完成721户居民散煤替代工作。全面落实“河长制”，整治黑臭水体，投入3244万元完成北部地区雨污分流工程。中央环保督察反馈及“回头看”23项问题全部整改到位。

民生工作。城镇登记失业人员总量控制在1.43万人以内，新增就业1.56万人。积极筹措5.6亿元，补充养老保险资金缺口，征缴完成17.6亿元。投入资金2.6亿元，用于低保、残疾人补助等社会保障支出，改善困难群众生活。发放各类优抚资金7402万元。投入1.43亿元，完成20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实施479套棚户区改造任务，安置回迁居民1483户。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打各类违法犯罪，刑事立案下降8.4%。完成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等重点时期维稳安保任务，三年减存控增案件息访率达到80%。强化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形势保持稳定。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推进“红色家园”工程，覆盖率达到43%。三台子街道牡丹社区成为全省城乡社区治理创新实验示范社区。

社会事业。全区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22家，增长54%；各级双创载体总面积27.9万平方米，增长3.4倍，孵化35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建立五级梯度培育链条，总面积1.3万平方米的沈阳科创工场正式开街运营，九大科创平台集中签约。沈阳科技创新中心入孵企业76家，营业收入3.2亿元，成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首府阿里云创中心实现微软、海尔、大疆无人机等20家创新类、平台类重点项目（企业）签约落地。举办阿里巴巴全球双创大赛等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各类创新创业活动，输送创新资源及优质项目20个。教育事业发展支出9.5亿元。投入1.2亿元，全面推进8项教育续建工程，沈阳市第十中学、沈阳市虹桥中学北校区、皇姑区三台子一小等5项工程投入使用，启动沈阳市第四十三中学（未来校区）建设工程。加强校长、班主任、学科名师等教育队伍梯级培育，新招聘265名教师。举办各类文化惠民活动280场次，完成全市首家中海西社区文体中心建设。拨付1.36亿元，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区属1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现医联体全覆盖。新建16家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政府自身建设。自觉接受人大的依法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189件，政协提案179件，办复率100%。

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深化政务公开，加强诚信政府建设，公开行政执法部门权责清单，15家单位聘请政府法律顾问。深入开展“万人进万企”活动、“简流程、提效能”工作，落实48项“重强抓”专项行动，实施27项区级重点工作挂图作战。严控“三公”经费，抓好重要领域、重点项目、重大资金的规范管理和审计监督。完成全区街道改革工作。各街道办事处和社区在经济发展、创城攻坚、环境整治、维护稳定等方面作出贡献。（区政府办公室）

重要政令

【《“重实干、强执行、抓落实”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3月1日区政府办公室印发。《方案》指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根据中央及省委、市委、区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进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不断增强机遇感、危机感、紧迫感，干在实处、走在前列，推动产业升级，提升城市品质，改善社会民生，以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建设美丽皇姑。《方案》强调，抓实抓好重点指标、重点工作、重点任务、重大项目4个方面48项工作。

【《皇姑区商务楼宇发展实施方案》】 4月30日区政府办公室印发。《方案》指出，加快皇姑区楼宇经济发展，优化提升产业结构，整合区域资源，利用楼宇资源聚集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全面提升楼宇经济的整体规模和质态，建立皇姑区政府、楼宇运营（物业）方、入驻企业三方共赢的战略合作关系。《方案》包括适用范围和对象、实施细则、附则3方面内容。

【《皇姑区学前教育奖补实施细则》】 6月10日区政府办公室印发。《方案》指出，进一步引导幼儿园规范办园行为，着力提升保育教育质量，建立与公益普惠要求相适应的普惠性幼儿园办园成本分担机制，满足人民群众对普惠性学前教育发展的需求。《方案》强调，自2018年6月1日起施行新的学前教育奖补政策，对公办幼儿园给予运行补助，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给予奖励性补助。《方案》包括补助对象、补助标准、计入补助儿童数的核定标准、资金分担、资金使用、申报程序、有关要求7方面内容。

【《皇姑区强化安全生产网格化建设实施方案》】 6月18日区政府办公室印发。《方案》指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区委、区政府部署要求，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风险导致灾难”意识，以安全生产“四责”联动落实为主线，以发现和消除隐患风险、防范事故和灾害为目标，按照“编成组、绑定户、核定量、频重访”要求，逐级逐行业建设逻辑网格，健全完善隐患问题发现、解决、督考闭环机制，构筑“政府统一领导、部门纵向贯穿、企业全面参与、政企双轮驱动”的网格管理体系，实现安全监管全过程的程序穿透，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方案》强调，到2019年7月底，初步建成运行高效、覆盖所有监管对象的逻辑网格化监管体系；到2019年10月底，初步建成覆盖生产经营全过程的企业网格管理体系，实现全区安全风险底数清楚、有效管控，隐患问题快速发现、及时整治，不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

产形势持续稳定。

【《皇姑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2019—2020年）》】 7月16日区政府印发。《方案》指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活垃圾分类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落实沈阳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要求，推行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模式，巩固“创城”成果，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以党建为引领、政府为主导、社区为着力点、全民参与为基础，加快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工作体系，提升皇姑区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综合素质。《方案》强调，2019年，全区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覆盖率达到70%；以社区为单位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达到15%，“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片区”达到35%；全区中小学和区属幼儿园全部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实现达标学校60%以上；启动村屯生活垃圾分类工作。2020年，全区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覆盖率达到100%；以社区为单位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达到30%，“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片区”达到70%；全区中小学和区属幼儿园全部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实现达标学校100%。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 8月1日区政府办公室印发。为进一步支持产业创新发展，皇姑区对2018年推出的“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进行认真评估，并面向企业和社会征求意见建议，制定推出“升级版十六条”。瞄准支撑产业、企业创新发展的关键要素，“升级版十六条”新增对各类双创载体及运营机构的资金奖励和补贴政策及人才公寓等人性化扶持政策，在关键环节助推产业、企业做大做强。《政策》包括总部经济、商务楼宇、科技创新型产业、军民融合产业、金融业、人才保障6章16条政策。（区政府办公室）

重要会议

2019 年区政府常务会议

表 4

会议名称	日期	主要内容
2019 年区政府第 1 次常务会议	1.31	听取区政府领导工作分工情况汇报，传达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暨进一步强化担当作为和提高行政效能的通知，听取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即时表彰方案情况的汇报，关于节日期间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情况汇报，关于解决拖欠工程款工作安排的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农民工工资支付的情况汇报，关于全区近期创卫工作的情况汇报，关于春节期间除运雪准备和环境整治工作安排的汇报，关于皇姑区抗霾攻坚工作情况汇报，关于2019年春节各项慰问及社工绩效发放工作汇报，关于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的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工作情况的汇报，传达市政府经济运行分析会议精神，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2019 年区政府第 2 次常务会议	3.21	传达全省统筹开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督导督察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传达全国两会精神，听取关于传达落实《辽宁省人民政府督察室关于建立机制共同深入推进“重强抓”专项行动的通知》的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重点项目建设情况汇报，关于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的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 1—3 月份经济运行的汇报，关于全区一季度主要经济指标预计完成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区经济普查登记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 2019 年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的情况汇报，关于一季度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的汇报，关于皇姑区开展“万人进万企”主题活动的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 2018 年环境质量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街道规划调整的前期准备工作及进展情况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续表

会议名称	日期	主要内容
2019 年区政府第 3 次常务会议	4.16	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被巡视党组织配合中央巡视工作规定》，周力、王冬石在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动员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听取关于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调整的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一季度经济指标预计完成情况汇报，全区四经普登记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关于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汇报，关于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和抗霾攻坚工作情况汇报，关于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的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加强宗教工作“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建设的实施意见》的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2019 年区政府第 4 次常务会议	5.21	传达市委城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关于皇姑区营商环境问题的通报，关于扫黑除恶工作情况汇报，关于“树口碑”行动实施方案的情况汇报，关于开展“万人进万企”主题活动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皇姑区四经普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关于近期应急管理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整改和抗霾攻坚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2019 年区政府第 5 次常务会议	7.4	听取关于区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情况汇报，关于 2019 年上半年政府工作报告的起草说明，关于 2019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报告，关于皇姑区债务风险防控情况的汇报，关于皇姑区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情况汇报，关于近期应急管理工作、强化防汛预警响应机制的汇报，关于皇姑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情况汇报，关于建立健全服务机制、改善提升营商环境的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2019 年区政府第 6 次常务会议	7.29	传达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沈阳市皇姑区情况反馈会议精神，《皇姑区委巡察整改工作任务分解方案》，听取关于《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的汇报，关于应急管理、防汛工作的汇报，关于皇姑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皇姑区违建别墅问题清查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汇报，关于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情况汇报，关于居民燃气用气安全隐患整治工作的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2019 年区政府第 7 次常务会议	8.23	听取关于落实省委巡视整改工作的情况汇报，关于沈阳市 2019 年度上半年绩效考核结果情况的汇报，关于防台、防汛及应急管理的情况汇报，关于 2017—2019 年皇姑区未办结营商案件基本情况及工作举措的汇报，关于皇姑区土地攻坚“大干 100 天”实施方案的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进展情况汇报（书面汇报），关于皇姑区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工作的情况汇报（书面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2019 年区政府第 8 次常务会议	9.27	传达全市扩大有效投资和招商引资现场推进会会议精神，关于湖北恩施州一小学持刀杀害学生案件批示精神，听取关于主要经济指标前三季度任务分解的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 1—8 月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汇报，关于 2018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关于 2018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皇姑区环卫市场化规范化管理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区安全生产领域“保平安 迎大庆”应急安保工作的汇报，关于皇姑区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情况汇报，传达学习《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工作规定》，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2019 年区政府第 9 次常务会议	10.31	听取关于皇姑区区划调整工作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 2019 年今冬供暖工作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 2019—2020 年度除运雪工作准备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抗霾攻坚工作情况汇报，关于皇姑区土地攻坚工作的汇报，关于第四季度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汇报，传达《辽宁省审计整改工作暂行办法》，听取关于《皇姑区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办法》《皇姑区审计通报制度》的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2019 年区政府第 10 次常务会议	12.9	传达关于落实区直单位主体责任加强对口管理事业单位规范化意见的说明，听取关于 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关于皇姑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实施方案（讨论稿）及皇姑区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报告，关于皇姑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编制情况报告及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工作报告，关于《<2018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 提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关于全区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成立 4 个新社区的请示汇报，关于高铁沿线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制定皇姑区区级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清单情况的汇报，关于 2019 年皇姑区计划生育工作情况报告，关于皇姑区 2019 年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落实情况的汇报，关于皇姑区散乱污工业企业整治工作情况的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区政府办公室）

政务服务

2019年，区政府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全区中心工作，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主线，以加强能力建设为保障，弘扬“从严、举细、有序、务实、求效”工作作风，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各项工作取得新实效。

参谋辅政。不断提升文字综合水平，围绕区政府重点工作，组织起草半年、全年政府报告、经济工作会议等大型材料，高质量撰写各类文稿100余篇、90万余字。深入基层及功能区（街道），了解掌握实际问题，对全区经济运行、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产业建设等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报送区政府领导。不断提高政务信息质量，为区政府领导提供重点、亮点、高价值信息，刊发《每日要情》258期，报送《舆情监测信息》25期，向省市报送皇姑工作信息116条。

公文处理。强化审核把关，重点加强对文件内容、政策措施等依法依规的审查，处理各类公文4435件，其中上三级文件350件，公文处理2668件，上行文89件，平行文98件，下行文75件，审批用印350件。严格落实整治“文山”，对区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联合发文，区政府发文层级和发文范围，文件篇幅进行严格控制，初步达到精简文件、提高效能的目的。

会议服务。严格做好区政府会议的审核把关，进一步规范区政府常务会议、区长办公会议等重要会议办理流程，认真做好服务工作，确保会议秩序和质量。组织承办区政府常务会议10次，区长办公会议11次，省、市电视电话会议59次，区政府领导办公会议758次；审批、存档区管领导干部请假单356份，接转市级会议通知、反馈报名回执916件；完善会议通知下发程序，确保通知率100%。

政务督查。承接市政府办公厅、市政府督查室交办督办事项115件，承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件、区委督查室督办件68件，发出各类督查通知、督办单、交办通知65份（件），电话督办、微信督办百余次。编辑整理《督查专报》1期，报送督查快报等各类信息、工作进展、落实反馈材料126件。

建议提案。不断探索做好建议办理工作的新思路、新途径、新举措，使办理工作更加科学化、规范化、高效化。承办省、市建议提案17件，区建议提案368件，实现见面率、办复率、满意率3个100%。

统筹协调。组织有关部门修订“皇钻十六条”，进一步支持全区产业创新发展。不断加大35项区级重点工作抓实力度和推进力度，区控挂图作战重点任务全部实现计划进度目标。落实91项“重强抓”专项行动，及时协调、督促、反馈。牵头组织落实市长来信办理工作，基本完成全年工作任务。牵头组织落实政府系统巡视整改工作，按照市政府工作目标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区政府办公室）

政务公开

【概况】 2019年，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587条。公开政府现行文件21件，解读21条，实现文件与解读互链；公开人大政协建议提案信息376条，全区财政核算单位预决算信息286条；社会事

业、公共资源配置、重点项目等重点工作信息616条，增强政府工作公开透明。规范依申请办理工作流程，受理公开申请42件，均按条例要求及时答复。受理诉求件8283件，办结8283件，按期办结率100%，满意率75.53%，优秀率 78.57%。《政府信箱》诉求平台受理有效信件71封，办理71封。区政府召开专场新闻发布会5次，其中市政府新闻发布厅3次，区内2次，解读相关政策措施。根据市政府网站建设要求，区政府网站纳入市集约化网站群统一管理，栏目重新调整为26个栏目，49个子栏目。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公开监管，通过技术监测、专人巡查、定期检查等方式检查栏目更新情况、信息公开规范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纠正，针对市政府网站纠错内容，督促涉及单位认真整改并予以通报问责。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专题培训会，全区28个部门、9个功能区107人参加培训。

【第十三届“5·15政务公开日”政策宣传活动】 5月15日，皇姑区开展以“深入宣贯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助力‘重实干、强执行、抓落实’专项行动落实落地”为主题的第十三届“5·15政务公开日”政策宣传活动。组织21个部门120名业务骨干，围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及审批流程，现场解读相关政策，解答群众各类咨询。活动现场发放宣传资料6712余份，悬挂条幅115个，展板159块，接待咨询群众3140人次，解答咨询2038人次，解决问题1037件。

第十三届“5·15政务公开日”政策宣传活动现场

（区政府办公室供）

（区政府办公室）

营商环境

【概况】 2019年，全区扎实推进“放管服”改革，全力营造亲清政商关系，在观念创新、政策扶持、效能提升、集中整治、长效机制等方面集中发力，营商环境建设水平持续提升。

“放管服”改革。打造互联网+政务平台建设，组织全区26家单位80余人次进行政务事项录入培训，完成行政审批事项录入192项。开展“树口碑”行动，征集群众建议，实地走访调研，集中会议研究，制定道路货物运输证承诺制办理、公证处免费代办相关查档业务、就业创业证承诺制办理、涉企证件免费邮寄、一分钟办税等13条便企利民举措。严格落实产业政策窗口一站式受理、具体业务部门审批、财政予以拨付工作流程，接待咨询企业189家，受理产业政策申请52件，发放扶持资金1061万元。开辟网上自助专区，利用电子政务办公平台，开展商事服务全程电子化审批，网上审批事项7100余件。

亲清政商关系构建。开展“万人进万企”活动，将691家企业纳入“万人进万企”活动范畴，成立工作小组，配备包保干部，实地走访，专题协调，领导包案，不断提升诉求办结率。收集市一级平台转办件124件，回复121件，办结106件；自办件488件，回复465件。区营商局与区政协、区

工商联等部门联合建立“营商环境发展平台”，加强与企业沟通，宣传政府服务政策，解决企业发展难题，提供诉求解决、政策咨询、产业扶持政策协助办理、政务服务事项协办代办等服务，18家商会、协会、企业加入平台。成立营商环境建设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严格落实“日报告、周调度”制度，切实解决政府失信、企业群众办事难、跨区拉税源等营商环境问题。主题教育活动中，提报检视问题20项，提出具体整改措施35条，建立长效机制12个。积极开展“项目（企业）管家”工作，将重点项目（企业）纳入服务范围，按照“1+1+N”模式，即1名项目（企业）管家+1名企业联系人+N名行政职能部门联系人模式，为192家全区规模以上企业、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总投资5000万元及以上重点项目提供管家服务，配备项目（企业）管家530人，提供服务455次。加大营商案件办理力度，2017—2019年，接收省市营商案件70件，办结67件，办结率95.7%。组织开展“沈阳营商”微信公众号公开公示工作，公示全区66家服务单位，干部名片1001人，驻政务服务中心窗口岗位133个，印制营商纸介名片2万余份。

政务服务中心建设。制定《皇姑区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法》，从人员配置、大厅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奖惩等方面，明确进驻人员资格条件，完善日常管理和考核激励机制，配套相关制度。区营商局与窗口单位共同组成联合巡查组，每个工作日开展2次以上巡查检查，定期通报检查出的问题。建立约谈机制，对投诉中涉及工作作风问题的窗口负责人和工作人员实行约谈，督促整改，工作作风投诉问题持续下降。制定实施中介行为管理规范，完成20家中介机构登记备案，清理各类“黑中介”“灰中介”，规范中介行为，提升群众办事满意率。

【百名青年企业家体验皇姑营商环境】 1月11日，团区委、区营商局组织全市百名青年企业家走进皇姑区政务服务中心，走访国税、行政审批等窗口服务单位，亲身体验皇姑营商环境新举措、新风貌。活动中，团区委对皇姑青年创业就业发展情况做出详细介绍，区税务、市场监管、人社和审批窗口业务骨干分别从不同角度为青年企业家讲解营商服务政策。区营商局为百名青年企业家代表颁发聘书，聘请青年企业家为皇姑青年营商环境义务监督员。

1月11日，百名青年企业家体验皇姑营商环境

（区营商局供）

【“一窗制”审批改革】 2019年，区营商局加强资源整合，优化流程，让群众感受“等时少、服务好、秩序优”的服务新体验。推行“前台受理、后台分类办理、统一窗口出件”的政务服务模式，实行审批区综合受理。截至年末，将行政审批大厅内13家审批部门纳入“一窗制”综合受理，为下一步实现平台化审批打下良好基础。

【新办企业高速ETC服务】 2019年，区营商局协调区市场监管局、税务局、银行、刻章企业联合推出新办企业高速ETC服务。通过优化办事流程、“绿色通道”领办代办、免费邮寄等服务，确保新办企业4个小时完

成营业执照申领，48小时完成验点开户，3个工作日完成所有审批流程，进一步缩短办理时限。网上办件量增长109.7%，网上办件率提升至72.5%。（许海斌）

人力资源管理

【概况】 2019年，全区人力资源管理科学规范，各项改革不断深化。

事业单位人员管理。完成全区公益性事业单位及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岗位设置49家，改革后公益性事业单位普通管理岗位（专业技术岗位）聘用1740人，消化聘任改革后公益性事业单位科级领导167人，提拔聘任科级领导66人，普通管理岗位晋升59人，专业技术资格晋升审核283人。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离岗创业10人，辞聘、解聘备案25人。组织事业人员在线培训6000余人次，完成全区2018年度6802人年度考核。

调配录用工作。制定皇姑区人事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流程，进一步简化事业单位人员调转流程。区人社局同区委组织部共同召开全区组织人事工作“简流程提效能”业务培训会，对全区近80家机关事业单位人事干部进行简化后调转流程业务培训。完成事业调转26人，公开招聘事业编干部48人。

皇姑区事业单位人事干部业务培训 （区人社局供）

人才服务。参加全国大中城市高校毕业生6个站点（长沙、重庆、武汉、兰州、银川、沈阳）巡回招聘，提供招聘岗位37个，初步达成就业意向103人。参加“走进江苏、走进高校”专场招聘会，提供招聘岗位16个，初步达成就业意向37人。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组织开展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和认定工作，其中评审和认定工程类技术职称386人，审核卫生系统职称评定50人，审核、评定教育系统职称226人。

【事业人员“档案清零”及“回头看”】 2019年，全区事业人员档案应审6905人。截至5月20日，完成事业人员档案初审5591人，复审4652人，经组织认定2841人，本人确认签字2593人。截至6月中旬，各单位“清零行动”全部结束。9月初，组织全区事业单位进行档案清查“回头看”工作，再次对之前档案审核工作进行复查，各单位无新问题上报。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准确计发】 9月，区人社局开展全区养老保险改革后2014年9月至2019年退休人员养老金计发工作，涉及退休人员1700余人。对退休人员较多、档案运送存在困难单位实行上门服务，完成上门审批700余人次，保障退休人员养老金准确、按时发放。

【公益性事业单位人事干部业务培训】 10月28日、29日，区人社局组织全区公益性及教育、卫生等近90家事业单位100余名人事干部进行集中业务培训，内容涉及干部人事档案审核、科级领导及非领导职务晋升、退休审批等9大方面，均为人事干部应知应会和必须掌握的业务知识。为巩固培训效果，加强培训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安排各事业单位人事干部到区人社局进行轮岗培训。

【事业单位“生育保险参保职工领取生育津贴期间未停发工资”专项问题整治】 按照2019年8月23日市委书记专题会议精神及《关于生育保险参保职工在生育期间领取生育生活津贴（产假工资）的补充通知》《关于开展“生育保险参保职工在领取生育津贴期间未停发工资”问题整治工作的通知》相关规定，区人社局于11月5—20日，对区属事业单位“生育保险参保职工在领取生育津贴期间未停发工资”问题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整治行动涉及53家单位、235人次，上缴金额约46万元。

【公益性事业单位改革后人员日常制度化管理】 2019年，区人社局制定《皇姑区科级领导岗位聘任办法》和《皇姑区普通管理岗位和专业技术岗位晋升工作流程和办法》。整理《事业单位人事工作相关业务及政策服务指南汇编》，指南共30项内容，涵盖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工作各项业务，确保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干部人手一份。（区人社局）

公共服务

【概况】 2019年，区信息中心紧密围绕全区工作重心，聚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面推进落实民生诉求办理、电子政务、网络保障等工作。区信息中心被阿里巴巴集团旗下钉钉平台授予“智能移动办公企业”。

民生诉求办理。组织诉求办理业务培训，开展“诉求办理冲刺20天”等活动，提高诉求办理质量。截至年末，受理各类诉求29842件，办结29693件。其中，12345平台受理诉求21511件，办结21535件，按期办结率100%，投诉回复评价率89.26%，咨询回复评价率88.62%，求助回复评价率86.86%，群众互动率91.11%；8890平台受理诉求8331件，办结8158件，评星3574件（5星2803件，10星6件，15星5件，20星5件）。

区信息中心被阿里巴巴集团旗下钉钉平台授予“智能移动办公企业”（区信息中心供）

电子政务工作。政府门户网站对标整改合格，较好完成全年政府网站考核工作。对全区政务新媒体进行梳理、统计，对更新情况进行监督，皇姑政务新媒体考核合格。完成皇姑区政府门户网站新增正风肃纪栏目建设，确保全年运行正常，顺利通过市纪委检查。

网络保障工作。有序推进“雪亮工程”之皇姑平安城市监控服务，完成与公安监控系统无缝对接，全区601个点位全部点亮。加强政府网站网络安全建设，全面开展网站测评工作，完成皇姑区门户网站信息安全管理制度汇编16篇。全国两会和国庆节等重要时期监控政府门户网站，积极组织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皇姑区政府网络信息安全保障工作。完成防汛期间网络保障工作。完成区内院外32家单位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现场调试工作。

【民生诉求办理质量提高】 9月，结合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区信息中心确定《关于提高民生诉求办理质量的实践与探索》调研课题，通过实地考察、召开座谈会、下发问卷等多种形式开展调研，深入分析皇姑诉求办理质量现状，采取“归类划分诉求问题，按类分步逐项解决”“建立长效工作机制，提高全区在线值守率”“常开小范围工作会议，实行有针对性业务培训”，提高诉求办理质量。协调解决疑难诉求100余件；诉求平台在线值守率由原来每月70%提高到100%；面向全区各三级诉求平台，对24家单位220余人次分批次进行有针对性培训。皇姑区8890平台工作经验做法被辽宁省营商环境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通报，得到市长姜有为的批示。（陈维超）

公共机构节能

【概况】 2019年，皇姑区将公共机构节能工作列为绩效考核的一项指标，推进节能工作开展。响应2019年沈阳市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组织全区公共机构积极参与，并将开展活动效果较好的单位积极宣传报道至媒体、网站和公众号，其中纸媒、网站发布3篇，公众号发布6篇。完成全国公共机构节能远程培训学习任务，推进省级节能示范创建工作。按照沈阳市节能工作部署，完成皇姑区公共机构填报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系统任务。制定《皇姑区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区公共机构落实工作进行细化分工。区机关事务管理局与区创城办合作，邀请垃圾分类企业技术人员向全区公共机构负责垃圾分类工作人员、联络员和宣讲员授课2次。建立垃圾分类工作群、联络表和台账，保障工作交流畅通，做到遇到问题及时反馈、及时解决。联合区教育局、区卫健局，面向全区59所学校和17家医疗机构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以点辐射，扩大知识宣传和普及力度。皇姑区被评为辽宁省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

（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公共资源交易

【概况】 2019年，全区接到政府采购项目103个，完成78个，涉及预算金额4458.19万元，中标金额4168.79万元，节省资金289.4万元，其中重点项目有教育系统物业招标、皇姑区公务用车定点维修入围招标等。完成建设工程招标项目46个，拦标价10190万元，中标金额10032万元，节约资金158万元。重点项目有永安街改造工程、皇姑区2019年绿化补贴项目、皇姑北部地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完成皇姑区2019年绿化补贴项目（百鸟公园）、绿化独立投资项目、皇姑北部地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工作，皇姑区应急维修改造工程设计和皇姑区华山小区楼面防水改造工程设计招标工作。组建皇姑区政府采购招投标服务大厅，搭建招标采购项目“一站式服务平台”，实现全区财政性投资项目招标采购统筹管理，形成一站受理、全程代办、事后监管的全链条

皇姑区教育系统物业招标说明会

（区财政事务中心供）

组织管理模式，实现招标采购合规化、集约化、电子化和科学化。

【招标采购项目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 11月，制定《沈阳市皇姑区财政性投资招标采购项目“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方案》，通过推进“互联网+招标采购”，引入第三方专业咨询机构，重新规范工作流程，实行“分段式管理”等方式，探索“一站式、一窗口、全流程”服务机制。即一站受理、全程代办、事后监管的全链条政府采购和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模式，并更名为“皇姑区政府采购招投标服务大厅”，大厅于12月2日开始试运行。区委编办根据政府采购和建设工程招投标工作特点，设立项目代办中心、项目管理运行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工程招投标中心、履约验收中心（平台运行中心）5个分支机构，独立运行管理。改造后的大厅革新以往各个条口分散管理，实现一个窗口办理所有事项。 （赵冬旭）

机关事务管理

【概况】 2019年1月29日，皇姑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正式挂牌成立，为区政府工作部门，负责全区行政事业单位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和服务工作。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管理。6月，与区金融局交接国有资产处置权限。将皇姑区机构改革后新成立单位陆续纳入资产月报系统，每月月初将全区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月报汇总，并将全区数据及时上报市财政部门。

机构改革资产划转。组织协调相关事业单位资产合并工作，与区财政、资产管理部门共同协作，保证固定资产账目与财务账目相符。皇姑区机构改革成立16个公益性事业单位，合并资产1.1亿元，涉及69个基层单位、12个公益性事业中心。

资产管理信息平台建设。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设立资产账户，撤销单位进行资产划转后销户，更名单位更改账户名称后，实施资产信息平台新增资产录入和资产处置审批工作，对操作步骤、填写要求等做出明确规范。

公务用车管理。制定下发皇姑区公务用车“三定”（定点保险、定点维修、定点加油）方案，要求全区党政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遵循“三定”严格落实，将定点保险、定点维修、定点加油纳入到沈阳市车辆管理平台上。完成区法院、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等部门管理的执法车辆安装北斗定位系统工作，举办2场车辆管理平台操作培训会，现场指导全区公务用车单位网络平台操作使用。对收缴车辆进行公开招标、公开拍卖，防止甩卖和贱卖现象，避免国有资产流失。

【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统计管理】 2019年，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组织各行政事业单位对公有房产进行信息统计，汇总上报。建立全区公有房产管理大数据平台，利用现代科技手段，对全区公有房产出租（借）情况实施动态监管，从源头规范公有房产出租（借）行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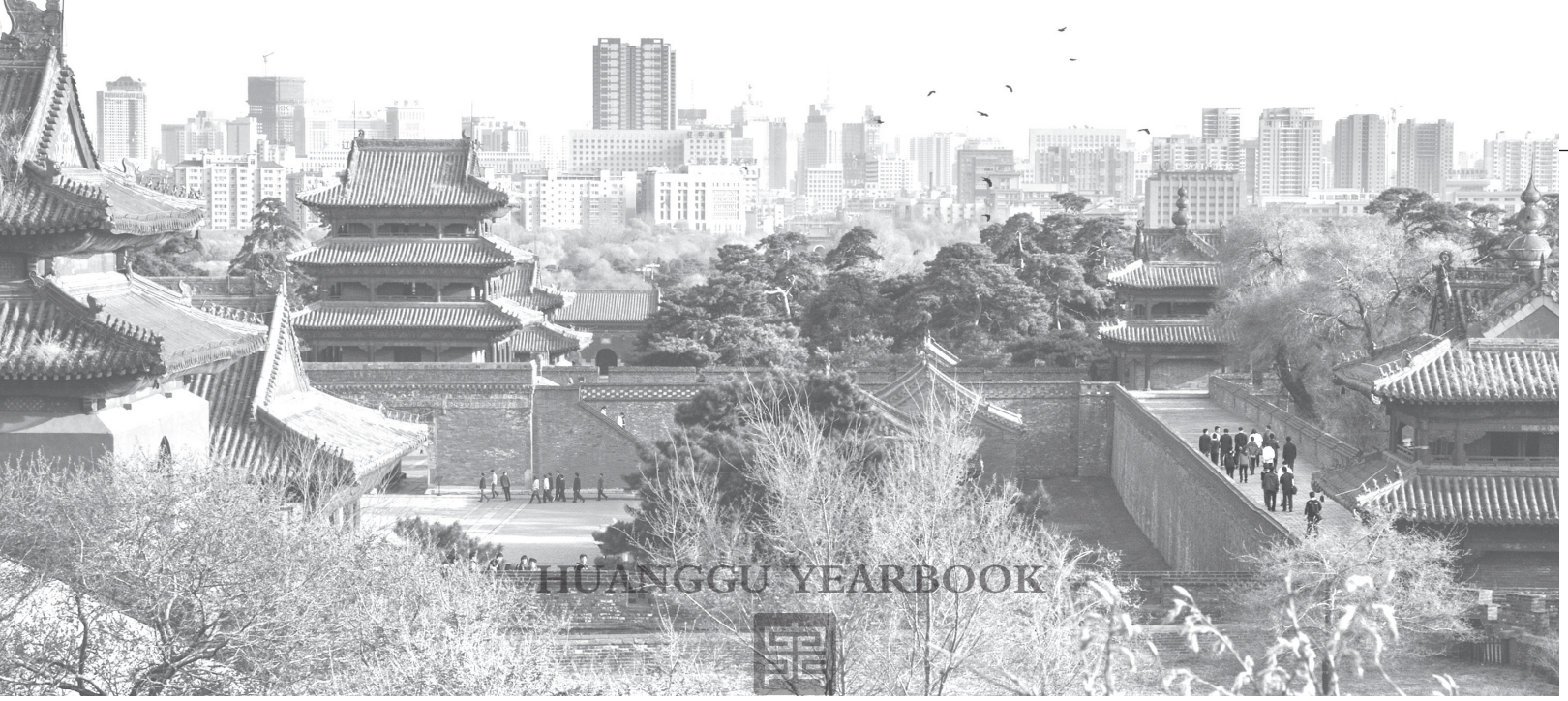

四、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皇姑区委员会

综　述

2019年，区政协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广泛团结社会各界人士，切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

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党的主张得到贯彻落实。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中心组集中学习研讨10次，撰写学习体会文章30余篇，委员和机关干部撰写理论研讨论文和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0周年征文45篇，市政协采用18篇。机关党支部和专委会组织参观活动和观看电影16次，组织“委员微讲堂”36场次。坚持重大事项、重要工作向区委请示报告，自觉围绕区委中心工作谋划和开展政协工作，做到区委干什么，政协就协商什么，使中央、省、市和区委的决策部署成为全区人民的思想共识和行动自觉。充分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切实抓好政协系统党的建设，实现“政协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的全覆盖”和“政协党的工作对委员的全覆盖”，建立健全纵向到底、横向到边、上下联动、系统发力的政协党组织体系。2019年5月，区政协机关党支部荣获“沈阳市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示范点”称号。

聚焦全区中心工作，建言质量得到明显提升。围绕“水环境治理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文化旅游资源开发与利用”等方面进行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15篇。其中《关于“雪亮工程”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加强水环境治理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报告》《关于皇姑区文化旅游资源开发与利用的调研报告》等调研成果获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转有关部门落实。紧扣营商环境、文化旅游、健康产业、城市管理等开展专题视察和协商18次，为皇姑区经济建设和环境改善积极建言献策。

围绕民生履职尽责，群众关切得到积

极回应。开展专题培训，对提案知识进行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讲解。努力做到提案办理、落实、答复等各个环节有机结合，促进提案所提问题有效解决。建立并坚持优秀提案评选表彰制度，对41件优秀提案进行表彰，提高提案质量和督办实效。二次全体会议以来，收到提案222件，审查立案189件，助力解决一批群众关注问题。常委会深入群众，深入基层，了解民意诉求，高效解决百鸟公园体育设施短缺问题。深入庐山、新南、泰北等社区开展座谈调研，了解老旧小区改造、下水道堵塞、绿化管理、健身器材配置、马蹄砖铺设不便于出行等问题，主动协商相关职能部门促进问题解决。发挥委员资政群平台作用，积极反馈社情民意，提出涉及民生问题100余条，所提问题得到快速处理。

增进协商民主建设，发展合力得到深入凝聚。召开党建工作座谈会、宗教工作座谈会、专题通报协商会，举办乒乓球友谊赛等活动，广泛凝聚团结奋斗的智慧和力量，进一步增进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鼓励委员充分发挥自身特长，积极投身公益活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悦读，为梦想插上“金翅膀”》等微讲堂讲座深入浅出、生动灵活、贴近实际，获得委员、社区群众和学生家长普遍好评，委员使命意识、公益情怀和专业能力受到广泛称赞。组织委员和机关干部进基层、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开展“委员微讲堂”“义务诊疗”等活动80余次，捐赠钱物20余万元，书籍500余册，义诊420余人次。

着力改进工作作风，自身建设得到全面加强。坚持正确导向，加大培训力度，强化制度管理，实行百分考核，落实卸免机制，对考核不合格的3名委员予以卸免，对35名优秀委员进行表彰，确保建立一支政治合格、德才兼备、代表性强的委员队伍。建立委员联系走访制度，班子成员带头联系走访委员，与委员面对面交流工作、沟通感情、听取意见建议，走访委员150余人次。建立健全专委会对口联系制度，按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狠抓制度完善和落实，新建、修订政协相关工作制度20余项，推进政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充分发挥文史资料工作优势，做好存史、资政、育人工作。在沈飞集团大力支持下，在20余名委员的共同努力下，完成以宣传沈飞人航空报国精神为主线的《腾飞》一书编写工作（全书12万字、97幅图片），向全区56所中小学赠送书籍。完成皇姑区政协志（1956—2019）修编工作。

（区政协）

全体委员会议及常务委员会会议

【区政协十五届三次全体会议】 12月25—2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区政协主席林学家代表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区政协副主席刘庆瑞代表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会议听取并赞同区长李盛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赞同皇姑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皇姑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以及其他报告。会议补选宋宝岩为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副主席，补选王勇、王连生、白清秀、林栋等4名同志为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区政协）

2019 年区政协常务委员会议

表 5

会议名称	日期	主要内容
十五届五次常委会议	1.22	传达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精神、市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精神；学习习近平在全国政协 2019 年新年茶话会上的讲话、中办《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意见》；协商通过《皇姑区政协 2019 年工作要点》《皇姑区政协 2019 年度调研、视察、协商计划》《皇姑区政协委员履职管理办法》《皇姑区政协委员履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通报《皇姑区政协 2019 年度党建工作计划》《皇姑区政协系统党建工作制度》
十五届六次常委会议	3.15	传达和学习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精神；通报推进恢复和调整街道办事处工作有关情况；协商讨论《关于恢复和调整街道办事处设置的实施方案》《调整后的各街道办事处辖区范围》有关情况；协商通过《关于协商讨论恢复和调整街道办事处设置工作的回复函》《关于同意陈肇兴辞去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委员职务的决定》
十五届七次常委会议	7.31	区长李盛对区政府 2019 年上半年经济运行和下半年工作安排进行通报；区政协主席林学家对区政协 2019 年上半年工作进行总结，对下半年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十五届八次常委会议	12.19	决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沈阳市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于 12 月 25—27 日在辽宁大厦召开。协商通过《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筹备工作情况报告》《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草）》《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提案工作报告（草）》；协商通过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议程（草）、日程（草）；协商提出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选举办法（草）、总监票人、监票人建议名单；协商提出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副主席候选人建议名单；协商提出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卸免委员、常委和增补委员、常务委员建议名单；协商提出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执行主席及执行主席分工、秘书长、副秘书长、列席人员建议名单；协商通过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卸免委员、常务委员建议名单，并对届中调整人事安排情况进行说明；协商提出政协皇姑区第十五届委员会优秀委员和优秀提案建议名单

（区政协）

政治协商

【概况】 2019年，区政协常委会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履行政治协商的政协职能，明确政协组织发挥作用的关键是必须“说的对”。按照“少而精、专而深”的原则，各项履职活动从“做了什么”“做了多少”向“做出了什么效果”转变，不断推进政协工作提质增效，聚焦全区中心工作积极开展政治协商，建言质量得到明显提升。

【调查研究】 召开专题党组会议和主席办公会议，对调研选题、组织实施、成果转化等进行安排部署和定期调度。组织各专委会、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及政协各参加单位，结合全区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深入调查研究，围绕“水环境治理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文化旅游资源开发与利用”等方面进行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15篇。其中《关于“雪亮工程”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加强水环境治理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报告》《关于我区文化旅游资源开发与利用的调研报告》等调研成果获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转有关部门落实，为区委、区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视察协商】 紧扣营商环境、文化旅游、健康产业、城市管理等开展专题视察和协商18次。围绕优化营商环境组织部分委员和13家驻区商会（协会）负责人召开座谈会，征集意见建议29条。围绕“红色家园”建设开展专题调研，围绕推动《皇姑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11—2020）》落实进行专题协

商，围绕推动医养结合产业发展开展专题视察，组织委员对“作坐产业园”和“创客匯”项目开展视察座谈，围绕金融服务业、首府经济开发区招商、城建项目投资、区级公园改造等工作开展协商座谈，为皇姑区经济建设和环境改善积极建言献策。

【协商民主建设】 充分发挥协商民主重要机构和统一战线平台作用，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在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上双向发力，在包容多样的基础上不断增进一致性，找出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召开4次常委会议，及党建工作座谈会、宗教工作座谈会、专题通报协商会，举办乒乓球友谊赛等活动，努力聚智慧、谋发展、增团结。先后2次邀请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新联会负责人参加座谈，就传达贯彻落实上级精神，了解基层动态，发现存在问题，改进工作措施等方面征求意见建议，实现党委统一领导与发扬民主的有机统一，广泛凝聚团结奋斗的智慧和力量，进一步增进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区政协）

民主监督

【概况】 2019年，区政协常委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民生履职尽责，群众关切得到积极回应，聚焦民生热点难点问题，充分发挥政协民主监督职能，努力做到人民政协为人民履职。运用好提案和社情民意反馈等手段做好民主监督工作，注重监督实效。充分发挥提案在改善民生工作中的重要作用，重点提案主席督办，疑难提案跟踪促办，社情民意随提随办。

【提案办理工作】 坚持提案求精，强化提案撰写质量。开展专题培训，对提案知识进行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讲解。坚持督办求效，强化协商理念。努力做到提案办理、落实、答复等各个环节有机结合，促进提案所提问题的有效解决。坚持提案选优，激励提出优质提案。建立并坚持优秀提案评选表彰制度，对41件优秀提案进行表彰，提高提案质量和督办实效。收到提案222件，审查立案189件。其中民生类提案19件，占提案总数的15%。4件主席督办提案，10件重点督办提案全部高效率、高质量办复完毕，对涉及养老服务、医养结合等方面的9件提案进行集中协商办理，助力解决一批群众关注的问题。

提案办理情况通报会 （区政协供）

【社情民意反馈】 充分利用社情民意反馈，办好民生实事，助力解决民生难事。深

区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主席督办重点提案

表6

提案号	包案主席	提案人	案由	承办单位	类别
171	林学家	孙海涛	关于加快构建新型政商关系优化营商环境的建议	营商局	经济科技类
119	张红军	郭　楠	关于强化食品安全的提案	市场监管局	民生保障类
164	刘庆瑞	姜宝山 吴宏元 王利星 王国中 王铁山	整合科技资源推进皇姑军民融合产业深度发展	工信局	经济科技类
170	董显声	五组全体	关于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进入皇姑区小学校园的提案	教育局	文教体卫类

（区政协）

入群众，深入基层，了解民意诉求，高效解决百鸟公园体育设施短缺问题。深入庐山、新南、泰北等社区开展座谈调研，了解老旧小区改造、下水道堵塞、绿化管理、健身器材配置、马蹄砖铺设不便于出行等问题，主动协商相关职能部门促进问题解决。发挥委员资政群平台作用，积极反馈社情民意，提出涉及民生问题100余条，所提问题得到快速处理。（区政协）

重要活动

【区政协乒乓球友谊赛】 为庆祝新中国和人民政协成立70周年，4月26日，区政协举办乒乓球友谊赛。区政协主席林学家，副主席张红军、董显声出席开幕式和闭幕式。区政协30名政协委员参加比赛。李静、周宏、孔玮分获女子组个人冠军、亚军、季军；宋峰、范雷、马成良分获男子组个人冠军、亚军、季军；二组、三组、五组分获团体冠军、亚军、季军；二组、六组、四组获得优秀组织奖。

4月26日，区政协举办乒乓球友谊赛 （区政协供）

【优化营商环境专题协商会】 5月9日，区政协、区营商局共同召开优化营商环境专题协商会。区营商局负责人介绍皇姑区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情况，以及皇姑区携手商会（协会）共建营商环境发展平台方案有关情况。13家驻区商会（协会）负责人围绕皇姑营商环境建设中存在的问题、解决的方法途径分别发言，提出意见和建议。区政协主席林学家进行点评，从营商环境建设宏观要求、皇姑区营商环境建设存在的问题和差距、下一步相关工作安排等提出要求。

5月9日，区政协、区营商局共同召开优化营商环境专题协商会 （区政协供）

【“作坐产业园”视察】 6月20日，区政协组织政协委员视察“作坐产业园”。委员们听取产业园引进落地及服务情况，了解作坐手工坊的由来及规划，对产业园未来发展进行讨论，并提出打造营商环境、促进产业发展的多项建议。

【政协工作推进协商会】 7月16日，区政协召开“不忘合作初心、凝聚奋斗力量”工作推进协商会。会议通报全国政协主席汪洋出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微观主体活力”调研协商座谈会有关情况，领学市政协主席韩东太在市委常委会读书班上发言精神；通报《皇姑区政协党建工作落实“两个全覆盖”联系制度实施办法》，区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办理，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新阶层调研课题确定及落实推进有关情况。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围绕课题调研和工作开展进行协商发言，并提出意见建议。

【政协委员专题学习和培训会】 10月18

日，区政协举办政协委员专题学习和培训会。全体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参加学习培训。市政协提案委主任刘奇为政协委员讲解提案撰写相关知识，区政协副主席张红军领学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协工作会议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区委党校教师张东旭分享讲话原文的重点解读。区政协主席林学家从切实担当起政协委员的政治使命，切实提高政协委员的履职能力，切实做有责任、有形象的政协委员三个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　（区政协）

北陵初雪（胡晓云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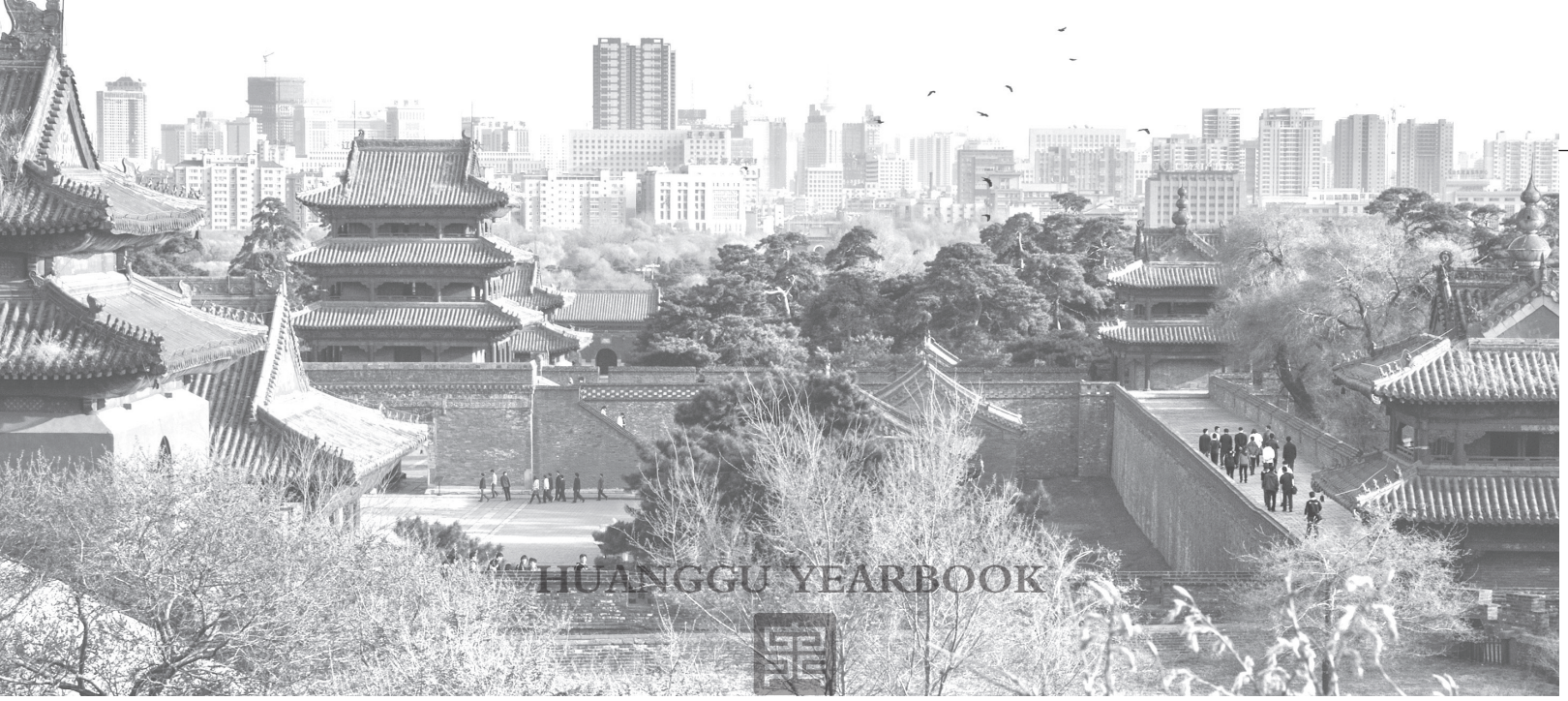

五、中国共产党皇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皇姑区监察委员会

综　述

2019年，全区各级纪检监察组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严格落实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的成效。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及省市媒体150余次报道皇姑区典型经验。

强化党的政治监督，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进一步夯实。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围绕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积极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压实压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皇姑区意识形态工作追究问责实施方案》，督促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开展谈话，谈话函询317件。以压实责任推进政治建设，以精准问责倒逼责任落实，对“四个意识”不强、责任落实不到位、工作措施不精准等问题进行党内问责25人，对不担当、不作为行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2人。着力做好省委巡视反馈整改落实工作，按照“事要解决、人要处理、长效机制要建立”的巡视整改要求，整合梳理整改问题及意见建议22个，制定整改措施58项，按时限办结移交的问题线索9件，立案2件，党纪政务处分16人，组织处理8人。严把党员干部廉洁意见回复关，对拟提拔任用干部、拟评优评先表彰对象进行“廉政体检”，完成各类征询843人次。

继续保持惩腐高压态势，反腐败压倒性胜利进一步巩固。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精准有力惩治腐败，处置问题线索896件次，立案300件，党纪政务处分257人，留置14人，移送检察机关7人，组织处理448人次。审查调查袁恒双、佟以平、谷崴等一批有影响力案件，与中央军委国防动

员部纪委、市纪委联合办理1起军人涉嫌犯罪留置案件，成为军地联合办案首个案例，协助市纪委审查调查于洪区原区委书记戴贺臣违纪违法案件。完善权威高效的反腐败协调工作机制，追捕外逃境外人员，与公安部门联合抓获在逃5年犯罪嫌疑人。移送公安部门涉黑涉恶案件线索8件，接收公安、检察及政法部门移送线索27件。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察机关监督执法工作规定》,积极完善问题线索管理规定，实现问题线索“闭环管理”，全年办案无事故，无申诉案件。规范案件审理流程，探索司法新型协作配合机制，打通纪法贯通关键环节。加大警示教育力度，深入开展“讲政治知敬畏铸忠诚”系列教育活动，全区受教育党员4941人次。坚持以案为鉴、以案明纪、以案促改，注重把案例资源转化为教育资源，先后3次组织全区近200名党员干部旁听职务犯罪公开庭审，切实增强教育实效。

深入开展专项治理，群众切身利益得到进一步保障。紧盯百姓关注热点，深化拓展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开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大棚房”“人防系统”等20多项专项整治。核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线索50个，立案29件，党纪政务处分25人，组织处理23人。围绕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开展人防系统腐败问题大起底、大排查，立案14件，党纪政务处分14人。坚决惩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涉黑涉恶、“村霸”、充当“保护伞”和工作失职问题，立案18件，党纪政务处分17人。深化扶贫和民生领域专项治理，发现问题线索37个，立案15件，党纪政务处分7人，诫勉谈话1人，批评教育20人，提醒谈话7人。深入开展违建“大棚房”、违建别墅清查整治，严肃查处典型违纪违法问题，梳理排查“大棚房”问题线索59个，组织处理15人。对“焦点访谈”栏目曝光的沈阳市两所民营医院骗保案件开展责任追究工作，立案6件，党纪政务处分6人，使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得到解决，及时消除社会影响。

完善治理体系建设，正风肃纪监督工作进一步推进。强化正风肃纪监督制度化、标准化、常态化建设，高效运用科技和大数据监督，实现人工监督与智能监督的有机结合。依托区政务网站、“监督通”APP软件等完成皇姑区正风肃纪监督分平台建设，成功录入68家单位39万条大数据平台信息。积极探索“下乡知青回城未招工人员享受低保生活费”小专项监督模块筛查比对系统研发，用“小专项”撬动“大监督”。努力整治残疾人“两项补贴”、回城未招工知青领取低保生活费、卫计补贴中终生未生（育）补贴、教育系统“小金库”等问题。其中涉及违规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问题立案76件，党纪政务处分73人；处理下乡回城未招工知青违规领取低保生活费问题6个，立案5人，党纪政务处分4人，涉案金额30余万元；整治教育系统2015年以来违规设立“小金库”问题46个，涉及滚存金额5200余万元。监督区教育局全面整改教育系统内部财务管理、维修改造工程审批等多领域问题，做到疏堵结合、综合治理，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

创新巡察方式方法，巡察利剑作用进一步凸显。按照中央、省、市和区委政治巡视巡察要求，先后对37家单位党组织开展四轮常规巡察；对涉及的38个区直单位及15个下属事业单位、8个街道、45所学校、103个办事窗口分别开展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和优化营商环境，以及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和针对重点领域普遍性问题的3个专项巡察，与于洪区委巡察组进行交叉巡察，发现问题1099个，移交线索156件，立案28件，党纪政务处分20人，实现巡察覆盖率75%。把巡察整改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加强巡察问题整改，建立“五责协同”巡察整改工作责任体系，梳理汇总巡察发现“六大主线”问题，加大对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力度，深入推进巡察整改日常监督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及时督查督办尚未整改到位已取得阶段性进展问题26个。积极总结十大共性问题并进行“前置整改”和未巡先改，全区有23家未巡察单位对照检查发现问题204个，提出整改措施242个，巡察震慑作用持续彰显，“前置整改”经验在全市巡察工作会议上交流。

强化队伍建设，干部本领素质进一步提高。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班子带头搞调研找差距，全体处级干部检视问题100余个，确定调研课题34个，调研解决问题84个。完成10个街道“三专两兼”人员配备，按编制配备8个派驻纪检监察组，采取“一带一”方法合理编配派驻人员，提升业务能力，独立办案26件。加强基层纪检监察干部素质建设，完善联系点工作制度，组成纪检监察室、派驻纪检监察组、基层纪检监察组织三点一线的办案协作机制，进一步提升基层自办案件处理能力。街道纪工委监察办公室办理自办案件70件，增长268%。坚持从严管理、强化教育、靶向培训，开展纪检监察系统“讲政治、练内功、提素质、强本领”综合培训班3期，采取纪委书记亲自授课、班子成员分类辅导、业务部室导向讲解的方法，进行“解渴式教学”。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参加上级培训68人次，自办培训560人次，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参与区纪委监委实地办案21人次，全区纪检监察干部素质得到进一步提升。

（区纪委监委）

重要会议

【区纪委十三届四次全会】 2月14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纪委十九届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纪委全会的部署要求，总结部署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区委书记李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闫伟主持会议并代表区纪委常委会作题为《提高政治站位牢记使命担当为推动皇姑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的工作报告。

2月14日，区纪委十三届四次全会召开

（区委宣传部供）

【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 2月21日、6月20日、10月15日分别召开中共皇姑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六轮、第七轮、第八轮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闫伟提出工作要求。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关威宣读授权决定。（区纪委监委）

执纪审查

【概况】 2019年，全区纪检监察组织处

置问题线索896件次，立案300件，党纪政务处分257人，留置14人，移送检察机关7人，组织处理448人次。审查调查袁恒双、佟以平、谷崴等一批有影响力案件，与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纪委、市纪委联合办理1起军人涉嫌犯罪留置案件，成为军地联合办案首个案例，协助市纪委审查调查于洪区原区委书记戴贺臣违纪违法案件。完善权威高效的反腐败协调工作机制，追捕外逃境外人员，与公安部门联合成功抓获在逃5年犯罪嫌疑人。先后移送公安部门涉黑涉恶案件线索8件，接收公安、检察及政法部门移送区纪委监委线索27件。在纪律审查过程中，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理873人，轻处分229人，占处理总人数26.2%；重处分28人，占处理总人数3.2%。 （区纪委监委）

查处典型案件

【袁恒双严重违纪违法案】 4月28日，按照市纪委监委指定管辖，皇姑区纪委监委对辽中区纪委常委、区委巡察办主任袁恒双涉嫌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立案审查调查，并采取留置措施。经查，袁恒双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在控股单位报销个人旅游费用；违反廉洁纪律，套取单位资金，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消费卡，为亲属经营活动谋取利益，公款购买个人车辆配饰；涉嫌犯罪问题，涉嫌贪污公款、受贿。袁恒双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提起公诉。

【谷崴严重违纪违法案】 5月28日，皇姑区纪委对皇姑区岐山路第一小学校长谷崴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审查调查。经查，谷崴违反政治纪律，在组织核查期间指使工作人员销毁证据，并阻止知情人员提供证据材料；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纪律，滥发补贴和福利；违反工作纪律，未严格按照规定程序组织实施学校部分维修改造工程施工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私设“小金库”。谷崴受到留党察看一年、行政撤职处分。

【佟以平严重违纪违法案】 10月25日，按照市监委指定管辖，皇姑区监委对于洪区教育局局长佟以平涉嫌违法犯罪问题立案调查，并采取留置措施。经查，佟以平违反廉洁纪律，违规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金；涉嫌犯罪，利用职务上便利，在工程款支付、教学设备采购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好处，涉嫌受贿。佟以平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提起公诉。

（区纪委监委）

巡察工作

【概况】 2019年，区委始终把“两个维护”作为巡察工作的根本政治任务，列入区委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在区委全会、区纪委全会作出安排部署，将巡察工作纳入目标绩效考核。区委主要领导认真履行主体责任，亲自审定巡察计划方案，主动出席巡察工作会议，多次对巡察工作作出重要批示。召开5次区委常委会、3次区委书记专题会议，点出具体问题24个，提出处置意见6条。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深入研究巡察工作，召开6次领导小组会议、3次工作动员部署会。按照中央、省、市和区委政治巡视巡察要求，紧扣“六个围绕一个加强”，践行“四个落实”巡察重点内容，综合运用常规巡察、交叉巡察和专项巡察多种模式，精准发力推进巡察全覆盖。统筹完成4轮巡察工

作，37个被巡察单位，实现全覆盖79.1%，发现问题1099个，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问题线索156个。其中立案35件，办结124件，了结89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23人，组织处理等其它方式28人，其中涉及处级干部12人，科级及以下干部139人。为16个领导班子、49个班子成员进行政治“画像”，深入推进全区巡察工作顺利开展。

【“五责协同”促整改】 2019年，区委坚持把推动问题整改作为巡察工作落脚点，积极探索整改落实的“五责协同”机制，通过区委和巡察领导小组的领导责任、分管区级领导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被巡察单位党组织主体责任、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的日常监督责任以及未被巡察党组织的前置整改责任，统一联动、协同作战，形成多方合力全面推进巡察整改的工作格局，提升巡察整改的成效。39家被巡察单位党组织针对巡察反馈的1049个问题，制定整改措施1257项，已整改完毕问题994个，尚未整改到位已取得阶段性进展的问题55个，整改完成率94.75%，建立完善内部管理制度279项。

【巡察前置整改】 2019年，针对巡察全覆盖时间跨度过长、同类问题得不到及时纠正、反复出现，一些问题久治不愈、死灰复燃等难题，皇姑区探索开展“前置整改”工作，推动基层党组织对照共性问题进行“未巡先改”，有效促进巡察工作提质增效。通过3个月的前置整改工作，全区23个未被巡察单位对照检查发现问题204个，提出整改措施242个，建立完善党建工作、组织人事、纪律作风、财务资产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77项。此项工作作为经验在全市区县（市）委巡察工作经验交流会议中进行交流发言。（区纪委监委）

正风肃纪监督

【概况】 2019年，区纪委监委开展正风肃纪监督工作，按照“三专两兼”（三个专职纪检干部、两个兼职纪检干部）标准，为全区10个街道配备纪检干部50人，设立18个正风肃纪监督组，选聘135名社区（村）正风肃纪监督员。以正风肃纪监督平台为依托，以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为载体，推动正风肃纪监督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

【大数据监督平台建设】 2019年，加强财务、政务信息公开公示，使政策法规、民生资金使用管理等信息更加透明。按照市纪委监委的要求和部署，区纪委监委启动正风肃纪大数据分平台建设工作，即涉及项目类、补贴资金类、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类等信息公开公示平台，并采取电子信息公开、社会力量监督、监督组核查相结合的方式强化监督职能。依托皇姑区正风肃纪分平台、街道社区正风肃纪公示栏对各类补贴、项目等数据进行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全区56家单位在平台上公开公示政策法规1159条，各类纪检信息173条，曝光典型案件64条，补贴类数据581项，项目类数据382项，政府投资建设类项目30项。

【“小专项”建设】 2019年，按照市纪委监委要求，区纪委监委积极探索“下乡知青回城未招工人员享受低保生活费”小专项监督模块筛查比对系统研发，用“小专项”撬动“大监督”。成立工作专班，设立协调组、督察组、技术组3个小组，与市信息中心技术团队高效对接，密切配合、合作推进大数据分平台监督体系建设工作。通过系统比对，发现问题6个，党纪处分5人，追回经

济损失46926.99元。

【突出问题专项治理】 2019年，区纪委监委聚焦问题多发领域，开展有关民生领域专项整治。开展残疾人“两项补贴”专项整治，发现涉嫌死亡后仍领取补贴残疾人56人，立案76件，党纪政务处分73人；责令区教育局党委在2018年6月全区“小金库”专项治理的基础上开展再排查再治理工作，通过再次自查自纠，排查出2015年以来“小金库”46个，滚存金额5200余万元。协助区教育局全面整改教育系统内部财务管理、维修改造工程审批等多领域问题，做到疏堵结合、综合治理。（区纪委监委）

春到舍利塔（刘利华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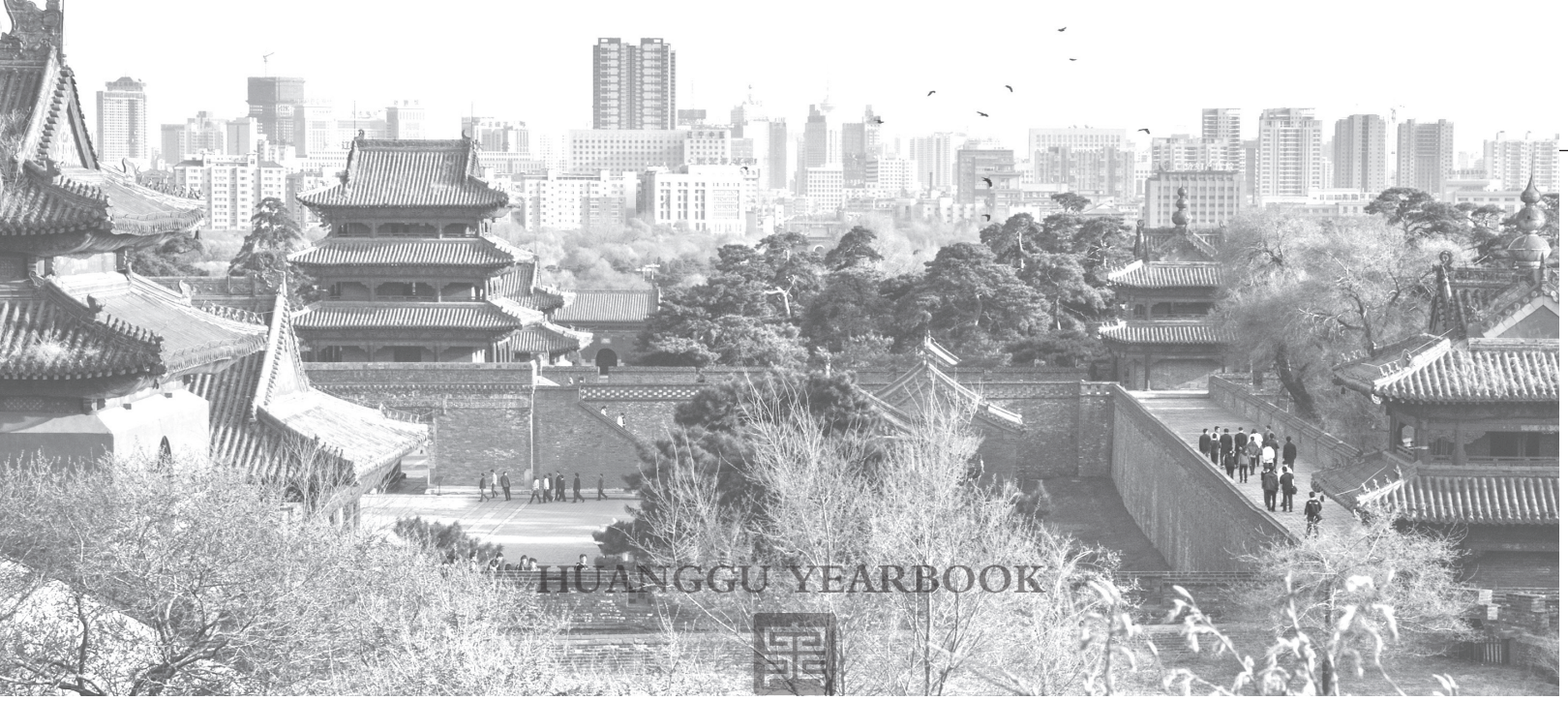

六、民主党派与工商联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

【概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简称“民革皇姑区工委”），是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沈阳市委员会的基层委员会，下设3个支部。民革皇姑区工委有主委1人，副主委3人，委员6人，正式党员84人，联系人士4人。2019年，民革皇姑区工委在思想理论宣传、参政议政、社会服务和祖国统一等工作均获得“先进基层组织”称号，8名党员被民革沈阳市委授予2019年度“先进个人”“优秀党员”等称号。

【参加中国民主党派历史陈列馆宣传推介展】 5月10日，民革皇姑区工委党员参加中国民主党派历史陈列馆宣传推介展，暨沈阳市统一战线纪念多党合作制度确立70周年宣教活动，此次活动在中国工业博物馆举行。通过此次展会，使党员深入了解中国多党合作制度的形成、确立到发展的光辉历程。

【民革沈阳市委领导到皇姑区调研】 7月5日，民革沈阳市委主委贾海洋到区委统战部、民革皇姑区工委开展民革基层组织建设专项调研。双方就民革皇姑区工委组织建设及代表人士培养等方面情况交换意见，并达成共识。此次会谈加深民革沈阳市委同区委统战部的沟通交流，密切双方友好联系，对民革皇姑区工委的未来发展提供良好机遇。

【民革皇姑区工委与民革沈阳师范大学支部缔结友好基层组织】 7月10日，民革皇姑区工委和民革沈阳师范大学支部举行共建友好基层组织签约仪式。签约仪式由民革沈阳市委常委、民革皇姑区工委主委项凤敏主持。民革沈阳市委副主委、民革沈阳师范大学支部主委朱福出席签约仪式。

【民革皇姑区工委企业家与皇姑区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为了响应民革沈阳市委关于引资引智、为振兴沈阳发展作贡献的

号召，11月5日，民革皇姑区工委党员企业家与皇姑区政府在上海正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本次签约充分展现民革企业家在社会中的优势和作用，民革皇姑区工委将继续加强引导企业家党员与政府的联系及合作，共同为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民革力量。

【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培训】 11月7日，民革皇姑区工委组织党员参加区委统战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培训，听取市委党校老师做题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扎实做好新形势下的统战工作》与《从中美关系史看世界经济新格局》的专题辅导。

（金　亮）

中国民主同盟沈阳市皇姑区委员会

【概况】 2019年，中国民主同盟沈阳市皇姑区委员会（简称民盟皇姑区委）有主委1人，副主委4人，委员10人。有盟员97人，其中市政协委员1人，区政协委员5人。

思想建设。组织盟员以会议或书面阅读等形式，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督促盟员以实际行动落实党中央的要求，牢固树立理想信念，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利用“学习强国”等新媒体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史，奠定“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行”文化基础。结合委员会活动学习盟章、盟史，弘扬民盟优良传统。

组织建设。做好盟员发展工作，扩大委员会规模，注重吸收各领域优秀人才加入皇姑民盟，熟悉、了解盟员特点，建立微信群，加强组织沟通。支持积极参与民盟工作的退休盟员，传承有思想、有担当、有作为的精神。

参政议政。指定专人负责盟员参政议政，及时汇总报送社情民意信息，认真分析盟员专业构成和年龄构成，培养年轻盟员骨干做好参政议政工作。上交提案13件，其中集体提案1件。盟内市、区政协委员负责定期深入社区，收集群众信息，帮助社区协调环境等事务。盟内多名盟员被聘为盟省委、盟市委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多渠道、多途径参加社会活动，反映社情民意。

【参观中共满洲省委旧址】 7月4日，民盟皇姑区委组织盟员参观中共满洲省委旧址。盟员表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为榜样，坚定理想信念，弘扬奉献精神，以实际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实现皇姑高质量发展做出自己应有贡献。　　（周晓宇）

7月4日，民盟皇姑区委组织盟员参观中共满洲省委旧址　　（民盟皇姑区委供）

中国民主建国会沈阳市皇姑区委员会

【概况】 2019年，中国民主建国会沈阳市皇姑区委员会（简称民建皇姑区委）有会员302人，大学以上学历会员占81%。

思想建设。召开民建皇姑区委五届二次扩大会议、五届三次会议，深入学习中共十九大报告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参加民建省市委、市区统战部组织的学习讲座，开展支部座谈研讨、微信平台宣传，学习中共十九大会议精神以及民建中央十大工作指导精神。参观施复亮故居、东北抗联纪念馆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将学习实践活动与学习民建会章、会史、优良传统相结合，引导会员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自觉性。

参政议政。向区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提交可行性提案11篇，并作题为《加强动静态交通管理提高社会治理能力》的大会口头发言。向市人大上交建议3篇，向市政协提供提案1篇。向民建市委提交调研材料4篇。《泼墨山水间积善成自然》《不忘初心尽职尽责》2篇文章被收录到市政协出版的《共同走过70年》一书中。

社会活动。组织会员参观苏家屯区城市规划馆、产业园，参加“服务民营企业，助推经济发展”专题报告会、民建中央“工匠精神与创新发展”研讨会。参加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凝心聚力、携手前进”皇姑区统战系统拔河比赛，获团体第三名。参加《大道同行——从“五一口号”到协商建国重要史事回顾》图片展，开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现场赠送活动。

社会服务。组织知名画家捐赠书法、字画进行拍卖，筹款15万元，帮助葫芦岛建昌300多名儿童落户口。赴康平县开展“奉献一片爱心 助力寒门学子”活动，为贫困家庭学生送去学费，帮助圆梦大学。会员企业沈阳医瑞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联合沈阳市骨科医院、浙江泰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对凤城草河街道村民进行义务卫生健康宣传和义诊。会员开展社会帮扶和助学助教活动，累计捐款捐物约5500元。

1月30日，民建皇姑区委赴康平县开展“奉献一片爱心 助力寒门学子”活动 （民建皇姑区委供）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学习考察】 11月25—29日，按照民建市委开展“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方案，民建皇姑区委组织会员赴南京雨花台、施复亮故居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学习考察。此次学习考察活动，是民建皇姑区委一次规模较大的外出学习活动。通过学习考察，使民建会员进一步牢记使命，传承民建优良传统。

（关 薇）

中国民主促进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

【概况】 2019年，中国民主促进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简称民进皇姑区工委）有基层支部15个，老龄支部1个，在职会员167人，离退休会员112人，在职与离退休比

例1：0.7，教育文化界231人，占82%。有主委1人，副主委3人，委员5人，发展新会员8人。会员中省政协委员1人，市人大代表1人，区政协委员9人，民进市委副主委1人、委员3人，民进省委委员1人，受聘单位和部门特约监察员、人民陪审员1人。

提案工作。上交市委会提案2件，在区政协十五届三次全会提交《关于整合开发沈阳经济区工业旅游源，助力老工业基地振兴发展的建议》提案并做大会口头发言。9名政协委员提交个人提案10余件，2件提案被评为区政协十五届三次全会优秀提案。

思想建设。制定《民进皇姑区工委2019年基层组织建设主题年工作实施方案》，完善民进皇姑区工委11项组织管理制度。召开民进皇姑工委班子例会10次，支部主任工作例会11次。参加区委统战部举办的民主党派基层负责人培训班1次，民进沈阳市委举办的民进“会声·汇语”参政议政论坛2次、同心大讲堂1次。组织参加民进市委举办的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参观辽宁工业博物馆活动。组织参加省委会学习活动4次，市委会活动6次，区委统战部学习培训和纪念活动6次。

参政议政。《强化政府责任提高保教质量，推进学前教育迈向普惠优质新阶段》课题通过省级评审验收。申报民进沈阳市委调研素材21件，基层支部参政议政提案和建议意向素材22项。反映社情民意49件。组织会员参与皇姑区经济社会发展调研4次。民进会员中的政协委员和人大代表参与皇姑区经济社会发展调研10余次。“三城联创”活动中，民进会员、政协委员和人大代表建言献策100余件。

社会服务。积极组织开展送教下乡、捐资助学、扶贫帮困、义务咨询、文化艺术、招商引资等多项社会服务活动。组织皇姑民进公益联盟非遗文化进校园，在岐山一校、珠江五校开展非遗大讲堂活动。发挥会员自身优势，联系社会力量开展社会服务，为皇姑聋校植树，绿化美化校园。发挥会员岗位优势，开展民进皇姑公益教育联盟“学历史、学哲学、读经典”系列读书活动。

【基层组织建设年和主题教育年活动】 为贯彻落实《民进中央2019年基层组织建设主题年工作方案》《民进中央关于在全会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的通知》要求和“不忘合作初心，携手继续前进”主题教育活动安排，1月23日，民进皇姑区工委召开组织生活会，与援疆会员座谈；3月18日，参加民进省委学习贯彻两会精神座谈会；4月3日，参加市委会基层干部培训班暨第四季订单培训、下沉服务培训班；5月10日，举行“书润人生·共享心灵”读书分享活动；5月12日，参加沈阳市统一战线纪念多党合作制度确立70周年宣教活动《大道同心，薪火永传》中国民主党派历史陈列馆全国推荐主题宣传；5月16日，参加沈阳市统一战线纪念多党合作制度确立70周年报告会——同心大讲堂；7月4日，组织会员开展“不忘初心 携手前进”

9月25日，民进皇姑区工委参加皇姑区统战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

（民进皇姑区工委供）

庆七一主题教育活动——“立足岗位学雷锋，争当文明引路人”，参观雷锋纪念馆；9月18日，参加市政协、市委会举办的《大道同行——从“五一口号”到协商建国重要史事回顾》图片展；9月25日，参加区统战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10月8日，组织“爱在金秋 乐在重阳”庆重阳节老会员联谊。（王凤志）

中国农工民主党沈阳市皇姑区基层委员会

【概况】 2019年，中国农工党沈阳市皇姑区基层委员会（简称农工党皇姑区基层委员会）有主委1人，副主委3人，委员3人。有党员49人，发展新党员1人，其中医药卫生界人士28人，占全体党员57.1%；高级技术职称38人；本科以上学历44人；研究生6人；区政协委员8人。

思想建设与组织活动。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带领党员积极参加学习、开展交流，切实把中共十九大精神贯穿于各项工作中。组织党员参加农工党市委会举办的“大道同心、薪火永传——中国民主党派历史陈列馆宣传推介展”，学习传达全国两会精神。参加“凝心聚力 携手前进”皇姑区统战系统拔河比赛及“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在“全省统一战线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书画展”中，党员刘云生的作品代表农工党省画院参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8周年，组织党员到中共满洲省委旧址参观学习。

农工党皇姑区基层委员会参加皇姑区统战系统拔河比赛（农工党皇姑区基层委员会供）

参政议政与提案工作。在区政协会议上，主委孙洪代表农工党皇姑区基层委员会作《搭建医养结合服务平台，精准扶老》的大会发言，委员《关于如何留住基层卫生服务中心外聘人才的建议》《关于加快老旧小区安装电梯的建议》《关于以社区医院为载体在皇姑区内提升卒中地图知晓率的建议》《加强皇姑区养老服务机构规划的建议》《关于做好公示工作方便群众办事的建议》等10件提案被采纳。

社会服务与精准扶贫。把“同心·健康服务工程”与“同心”工程“四个一”活动相结合，开展系列社区服务活动。春节期间，为特困户送去液晶电视机、生活用品及年货；3月5日，在北陵公园广场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公益活动；开展“关爱失独家庭，精准医疗服务爱心行动”活动，为社区失独家庭人员进行免费健康体检；组织党员参加社会义诊10余次，为朝阳一小沈水分校捐献社团活动座椅40套；积极响应农工党中央对贵州省大方县脱贫攻坚任务要求，购买金额近3500元。

【“同心公益·关爱贫困儿童”活动】 5月30日，农工党皇姑区基层委员会10名党员，来到皇姑区珠江五校参加六年二十班班会，为孩子们准备书包、文具、书本等学习用品，并为2名特困学生送去生活及学习方面慰问品。（张 睿）

中国致公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

【概况】 2019年，中国致公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简称致公党皇姑区工委）下设4个支部，有主委1人，副主委5人；党员77人，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士占26%，侨海关系人士占78%。

基层支部建设。加强党支部建设，依靠全体党员和干部群众，团结进取，开拓创新，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使工委各项工作得到全面协调发展，完成上级安排的基层党派组织任务。

思想建设。扎实推进“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教育实践活动，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继承和发扬革命先烈光荣传统，秉承同心思想，认真履职尽责。组织召开以政治理论和创新改革发展为主题的基层支部主委会、基层组织经验交流培训会、专题报告会，把学习中共中央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和自身建设、履行参政党职能有机结合，研究贯彻落实的具体方法。举办征文比赛、主题报告会等活动，增强党员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巩固和发展与中国共产党团结合作的思想政治基础。

参政议政。参加区委、区政府、区政协召开的协商会、座谈会、情况通报会，对皇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建言献策，对政府工作报告等重要文件的征求意见稿发表意见和看法。就国企改革等重大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向区政协全会提交集体提案20件，其中大会发言1件。

调查研究与民主监督。支持和协助基层支部开展专项调研活动。参与致公党沈阳市委组织的“精准扶贫”调研。有8名党员当选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其中多数兼任各级监察员、行风监督员，参加人大、政协的检查视察活动和对各行业行风情况的监督和评议。在教育公平、大学生就业、小区配套幼儿园、普法维权等方面做大量协商沟通工作。

海内外联谊。利用网络平台加强和海外及各省、市致公组织的沟通与联系。加强与海外华人团体学术交流、纪念活动，保持和澳大利亚、菲律宾、荷兰、美国等华人团体的友谊和联系。联系结交海外华人华侨，广大党员充分利用学术交流、探亲访友等机会宣传国内改革开放的良好形势和致公党的方针政策，以切身体会和事实影响海外侨界人士。与广州市、泉州市、北京市、琼海市等地结成友好支部。 （朱士震）

九三学社沈阳市皇姑基层委员会

【概况】 2019年，九三学社沈阳市皇姑基层委员会（简称九三皇姑基层委员会）有社员191人，新发展社员4人。基层组织按照社员所在地域分为黄河南、黄河北、北陵3个

4月23日，九三学社皇姑基层委员会第八次社员大会召开 （九三皇姑基层委员会供）

支社，原辽宁省地矿研究所和原沈阳市车辆厂合并到黄河南支社。社员为省直和市直驻区单位、科研院所、医疗机构、大中专院校的中高级以上职称人员。九三皇姑基层委员会实行13委制，有主委1人，常务副主委1人，副主委5人，委员6人。4月23日，召开第八次社员大会，选举产生九三学社皇姑基层委员会第五届委员会成员，林栋当选为主委。

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组织社员参加社省委、社市委、区委统战部举办的思想教育培训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九三学社章程》等，提高思想站位，社员统战理论素养明显加强。组织社员参加市委统战部组织的“紧紧围绕中心工作 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专题辅导报告会。组织社员参加市委统战部举行的同心大讲堂活动，听《我国新型政党制度70周年》专题辅导报告。九三皇姑基层委员会被评为2019年度九三学社沈阳市委信息工作先进集体、2018—2019年九三学社沈阳市委“两优一先”先进基层组织。

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提案《建议尽快开展辽宁省矿山尾矿库资资源与环境综合调查评价》和《关于加强水下文化遗产保护体系建设的建议》被九三学社中央和辽宁省政协采纳。《建立开放跨越式联络渠道 探索新联会组织服务区域和谐发展新路径》《凝心聚力 实践创新 营造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大家庭式”活动氛围——以九三学社皇姑基层委员社员实践活动为例》被列为2019年全市统战工作实践创新新立项目。《党外干部培养使用面临的困难问题研究》《新时期新形势下民主监督及效果提升问题研究》被列为2019年度市委统战部立项课题。《刍议五四精神与九三人的信仰》被九三学社中央宣传部征入《九三学社发展研讨会论文集》。

社会服务和社会活动。组织新班子成员对老社员进行走访慰问。将青年社员亲手包的饺子送到4名老社员家中，带去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的关怀和青年社员的爱心。邀请沈阳市第四人民医院主任医师和辽宁观策律师事务所律师，分别开展关于“糖尿病视网膜病变机理研究”和“家庭婚姻与财产”科普讲座。组织社员参加区统战系统“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拔河比赛。

【助力社市委“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青年社员文艺汇演”】 5月6日，九三学社沈阳市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青年社员文艺汇演举行。汇演以“中国心 九三情 青春梦”为主题，社市委青工委主任、皇姑基层委员会主委林栋担任总策划，皇姑基层委员会委员李月担任总导演，并表演独舞《丽人》。

【参加区统战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 9月25日，九三皇姑基层委员会组织社员参加区委统战部主办的“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皇姑区统战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活动。皇姑基层委员会委员、辽宁歌舞团国家一级演员李月表演独舞《追寻》。

【“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 11月2、3日，九三皇姑基层委员会社员近30人，前往北镇市开展“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集中学习《民族复兴的精神动力！习近平总书记这样谈抗战精神》《九三学社章程》，特邀九三学社辽宁省委人资环法制专委会主任、沈阳地质调查中心研究员杨晓波和“2018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入围项目——辽宁北镇辽代帝陵发掘项目领队、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研究员万雄飞，分别进行《建言献策与九三情怀》和《辽代帝陵考古发现与保

护利用》专题讲座，参观考察北镇辽代帝陵考古发掘现场、辽代文化展馆、明清时期城墙和鼓楼等重要文物遗产。　　（薄尔琳）

皇姑区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 2019年，区工商联有执委189人，其中主席1人，副主席25人，秘书长1人，常委56人。行业商会2家，街道（乡镇）商会10家。

实行主席轮值，创新管理服务。充分调动非公经济人士在工商联工作中的积极性，强化兼职副主席（副会长）的参与意识、服务意识和主人翁意识，及时掌握会员动态与诉求，增强工商联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推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在充分征求意见建议和认真讨论的基础上，决定在兼职企业家副主席中实行执行轮值主席工作制度，轮流担任“执行主席”。轮值期间，参加工商联驻会领导班子会议、工作例会，代表工商联参加区委、区政府及相关部门会议，帮助直属会员企业解决困难和问题，组织会员企业开展光彩事业等相关活动，到会员企业进行走访调研，实现轮值期间“三个一”目标，即确定一个活动主题，主持一次有影响的活动，撰写一条有价值的社情民意信息。

加强教育培训，坚定理想信念。开展“三堂课”学习活动，提升非公经济代表人士思想政治素质，坚定理想信念，树立发展信心，增强社会责任意识，推进非公经济人士和非公经济企业健康发展。邀请两位国内知名专家原辽宁大学校长冯玉忠和原辽宁省行政学院副院长鄂玉江到工商联授课与座谈，为企业把脉，助力皇姑区非公经济企业发展。

加强调查研究，开展精准服务。扎实开展“走帮服”活动，对轮值主席进行合理分工，深入走访指定企业，入户了解情况，切实为企业出谋划策，制定解决方案，对发现的问题协调相关部门共同解决。深入贯彻落实市工商联“百企大走访大调研”活动，走访调研执委单位134家，发放调查表150份，认真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征求意见建议200余条，倾听企业家心声，收集整理、分类办理企业困难和问题50余件。

加强企业党建，增进凝聚力量。将“两学一做”与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相结合，充分发挥企业家优势，开展系列活动。会员企业沈阳君威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投资100余万元建设“君威红色驿站”，接待数十家企业参观学习，市委组织部领导到企业调研时给予充分肯定。作为高科技IT企业的辽宁途隆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党支部，搭建企业和政府沟通桥梁，推进宣传思想工作再上新台阶。沈阳常春藤文化传播公司党支部被评为市级非公党建示范点。

发扬光彩精神，履行社会责任。开展“致富思源、感恩奉献、重在教育”主题活动。组织非公企业家资助康平县6名贫困在校大学生，每人每年3000元直至大学毕业；在“百企联百村、同走致富路”活动中，给每个特困家庭提供热水器等生活用品和慰问金3万余元。引导企业积极回馈社会。区工商联会员单位何氏眼科到稼轩居康养中心和沈阳医学院，进行眼部体检义诊；黄河功能区商会捐赠8万余元礼品，在长江北社区举办“粽情端午、情暖社区”非公企业家爱心慰问活动。

【区工商联十二届三次执委会】 5月23日召开。会议通过增补副主席、常委、执委名单，成立法律专业服务委员会、文化艺术发展委员会、卫生健康服务委员会及经济科技

发展委员会。根据《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章程》规定，兼顾不同行业、规模、年龄等各方面人选的工作原则，区工商联（总商会）十二届委员会拟调整和增补副主席（副会长）9人，拟调整常委9人，拟增补执委13人。

【“光明行”爱心佳眼健康活动】 11月6日，区工商联组织20余名代表参加“光明行”爱心佳眼健康活动，走进何氏眼科，聆听爱眼护眼讲座，体验眼健康医疗服务。何氏眼科医疗人员为代表们进行眼科义诊，帮助大家更加科学地认识自己的眼睛，判断干眼、老视、白内障等眼健康问题，量身定制专属眼健康管理方案。（杜 楠）

11月6日，区工商联开展“光明行”爱心佳眼健康活动（区工商联供）

新乐遗址（区档案馆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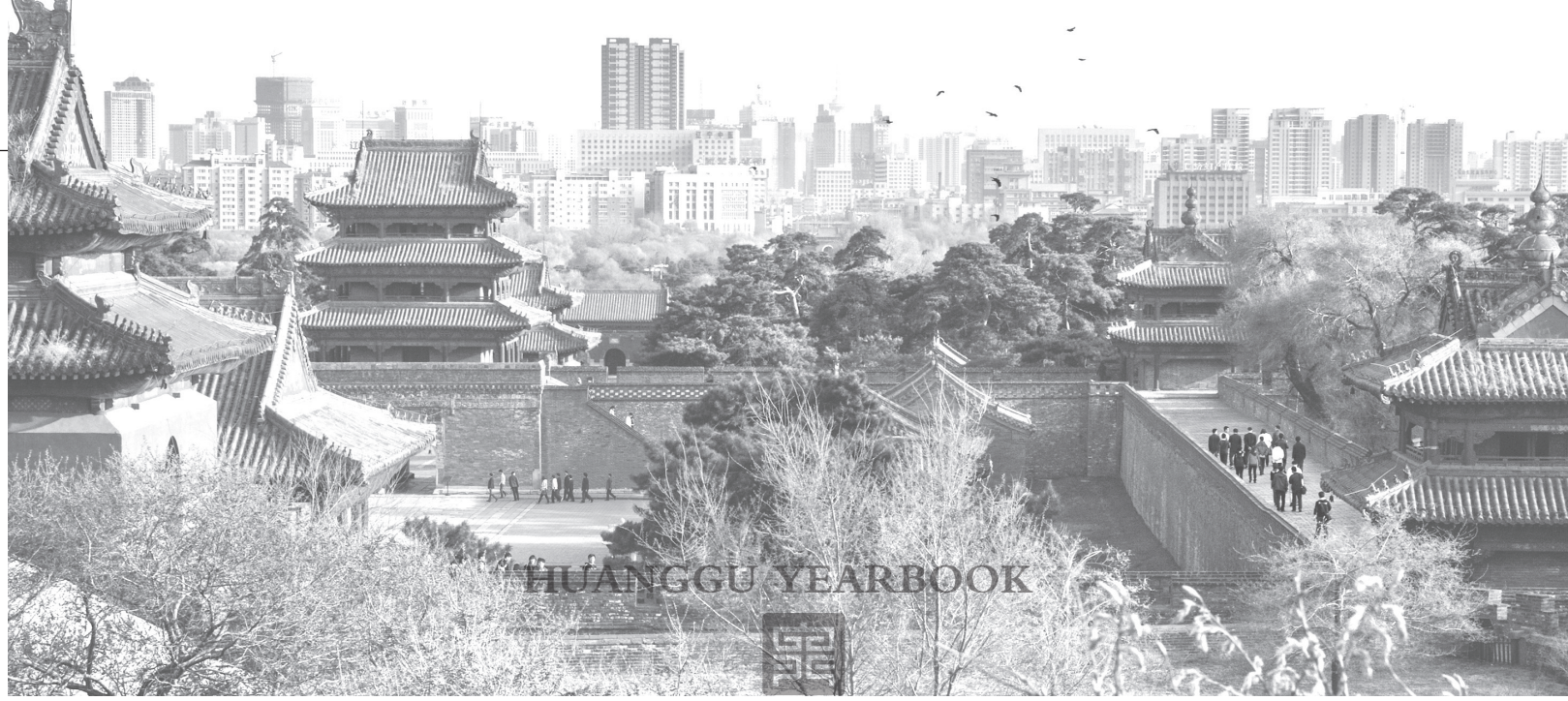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七、群众团体

皇姑区总工会

【概况】 2019年，区总工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市总工会和区委的工作部署，以职工为中心，推进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组建工会。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皇姑益工汇”功能，向着“群众化、网络化”方向迈进。加强劳动保护安全法律宣传，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截至年末，全区有基层工会523家，会员111903人。

工会组织建设。成立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数据管理中心。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创新建会入会模式。在研发数据库的基础上，探索研发手机端建会入会系统。企业职工关注“皇姑益工汇”公众平台，按流程操作，即可成为工会会员。组织开展“八大群体”（ 货车司机、快递员、护工护理员、家政服务员、商场信息员、网约送餐员、房产中介员、保安员）建会入会专项行动，广泛开展“五个一”活动（每年召开一次会员代表大会、 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一次工资集体协商、一次劳动竞赛、一项职工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推进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组建工会。“八大群体”企业建会119家，职工入会3743人；25人以下小微企业建会2648家；100人以上企业建会45家；农民工和劳务派遣工入会3497人。组织会员数据录入培训9场，参加140余人，录入会员

皇姑黄河之声合唱团参加“我和我的祖国·劳动筑梦”沈阳市职工大合唱比赛 （区总工会供）

信息111903人；群团驿站开展活动70多场，参加1000余人。

劳模精神传承。印发《皇姑区劳动模范评选表彰管理办法》，使劳动模范评选在基层提名环节更加广泛，在资格联审环节更有效率，在候选人推荐环节更有质量，在评选决策环节更符合民主集中制原则，在典型培养梯次安排上更加系统，并进一步明确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评选的各个环节程序。开展“劳模工匠进校园”活动，组织劳模工匠宣讲团分别到沈阳市第四十中学、皇姑区岐山一校等4所学校进行宣讲，用亲身事例传播劳模精神。

基层工会宣教。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皇姑益工汇”功能，对工会代表会议、退休军人建档核查、困难职工普查、“八大群体”建会入会、劳模工匠进校园、网上读书活动等进行宣传，让社会各界了解关注工会工作。对各街道、社区工会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特色活动进行及时报导，对全区职工重大活动进行网络直播，提升基层工会的曝光度和活跃度。围绕职工学习和生活，为职工群众提供喜闻乐见的相关信息。

职工权益维护。组织开展“志愿服务送清凉”“关爱职工到一线”等工会服务主题活动，全区10个功能区（街道）工会及社区工会深入企业，走访慰问1200多人次。在中海西社区等单位建立女职工特别关爱室、职工心理咨询室，开设职工子女托管艺术课堂、女职工“两癌”关爱课堂100多场次，受益群体600多人次。以门诊式接待、团体活动、电话热线、网络互动等形式，由专业心理咨询师为职工群众提供咨询服务和心理干预援助服务，服务130多人次。开展心理讲座、沙龙、大型咨询活动等团体辅导，为企业职工提供心理沟通和咨询服务平台，促进职工健康工作、快乐生活。各基层工会联合举办“安全生产月”主题宣传活动10场，发放宣传品1000多份。区总工会联合区政府办公室、区发改局举办“安康杯”劳动竞赛暨“送清凉”慰问活动，现场开展钢筋焊接、木工模板定尺制作、放线精度3个竞赛项目，深入工地宣传安全生产知识。

困难职工帮扶。通过三级网络帮扶体系实地入户核查、集中评议三级审核、民政比对等方式，全区建档2人。开展两节送温暖等系列帮扶项目，帮扶救助372人，发放帮持资金37.2万元。以工会服务中心为平台，设专人从事创业服务工作，为职工开设就业创业培训讲堂和实体就业实操基地。各基层帮扶指导站积极协调培训场所，加强对下岗、失业人员的就业指导，为困难下岗、失业人员提供免费技术培训，就业培训830人，与辽宁中医院养护中心等连锁机构建立就业安置基地。

【“青春‘雷锋’行 志愿暖人心”志愿服务活动】 4月23日，区总工会在三台子功能区新南社区举办“青春‘雷锋’行 志愿暖人心”系列主题志愿服务活动。组织沈阳医学

4月23日，区总工会举办“青春‘雷锋’行 志愿暖人心”志愿服务活动 （区总工会供）

院、辽宁中医附属第二医院、利州公益、爱康齿科以及社区党员志愿者等80余人，为周边居民提供医疗义诊、口腔检查、计划生育药具发放、法律咨询、义务修脚等便民服务项目，惠及群众百余人。

【“劳模工匠进校园”活动】 10月8—11日，区总工会、区教育局联合开展“劳模工匠进校园”活动。由12名市级以上劳动模范组成的劳模工匠宣讲团，分别到沈阳市第四十中学、沈阳市八十五中学、皇姑区岐山一校、皇姑区童晖小学进行宣讲，2000余名师生聆听劳模工匠的追梦故事。活动现场，劳模工匠向学生赠送红色教育和学习书籍，市区两级工会领导向劳模工匠颁发皇姑区“传承红色基因”形象大使聘书。

（张红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皇姑区委员会

【概况】 2019年，团区委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和皇姑发展大局，深化青少年思想引领，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夯实青年民生服务，助力青年创先争优，推动共青团工作创新发展。截至年末，全区有基层团委69个，团工委3个，团总支2个，团支部385个，毕业生团组织329个，街道团委10个，团员10685人。

青少年思想引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学雷锋纪念日、五四运动100周年、新中国成立70周年等重要节点，广泛开展“青力扶贫 联创梦想”“弘扬雷锋精神 情暖皇姑”“皇姑青年携手童心绘党心”“红色种子·暑期先行”等服务青少年成长系列活动。承办“红领巾心向党，争做新时代好队员”沈阳市庆祝少先队建队70周年主题队日活动，全区有10所少先队队室被评为“沈阳市标准化少先队阵地”。推出《我是皇姑青年》公益宣传片，腾讯视频点击量突破1000次，微信转载阅读超过2000次。

主题教育实践。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积极推动红色精神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活动。新建2家“青少年空间·学习社”，开展“青年榜样进校园”等各类活动。组织党的知识集中学习256次，召开学习座谈会26次，举办知识竞赛、征文比赛31次。组成青年红色宣讲团，开展宣讲活动3场，覆盖青年1万余人次。

青年民生服务。广泛发动全区青年，助力民生服务发展。联合辽宁大学、中国刑警学院、沈阳市旅游学校等驻区15家大中专院校志愿者协会，以及皇姑青少年服务发展中心、徐海波志愿联盟团队等5家社会组织建立“皇姑青年红色志愿服务联盟”。组建高校志愿者服务社团65支，人数达2000余人。围绕“红色家园守护”“红色健康关爱”“红色心灵港湾”“红色童心驿站”4个项目，与辽河、舍利塔等5家红色家园阵地深度对接，定期进行志愿者服务。开展志愿活动126场，清理辖区堆积物及卫生死角2256多处，粉刷楼道3000余平方米，清理垃圾4.6吨，辐射青年2万余人。创城复检期间，组织100名青年开展“青年共享单车摆放”活动，营造人人参与创城的良好氛围。

青年创先争优。持续深化“两优两先”“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等创建活动。在中粮辽宁分公司、盛兴社会组织等5家企业组建团工委，大力开展“号手争

创”活动，引导青年创先争优。推荐区营商局、区税务局等3家单位作为“辽宁省青年文明号”候选单位，对区内16家青年文明号开展“皇姑青年文明号”寻访活动。鼓励各级团组织和“青年文明号”集体积极参与优化营商发展环境工作，促进“青年文明号”在皇姑经济社会发展中当好先锋、做好典范。

青少年合法权益维护。加强青少年儿童普法宣传教育和自护教育，重点关注重点青少年群体，形成维权、助困、就业、帮扶的全口径工作体制。联合各社区开展暑期“红色种子·暑期先行”自护教育活动，向学生宣传交通安全常识，提高学生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意识。举办活动88场，受众人数24631人；发布微博、微信等440条，覆盖人数18661人；发放宣传品1332个，覆盖人数1403人。加强五类青少年（闲散青少年群体，有不良行为或严重不良行为的青少年群体，流浪乞讨青少年群体，服刑在教人员未成年子女群体，农村留守儿童群体）重点管理，为五类重点青少年群体录入电子系统，做到建档立卡规范完善，惠及全区近300名五类青少年。全年开展自护教育活动150余场次，2000余名少年儿童参与。

【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系列活动】 4月29日，皇姑区开展形式多样的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系列活动。团区委邀请区党群活动中心讲师为60余名来自高校的青年志愿者进行五四宣讲。宣讲以五四运动始末为起点，结合实际为青年志愿者们讲述五四精神，深入揭示新时代发扬五四精神的意义和要求；结合五四运动以来100年的历史，深入研究五四运动倡导的“爱国、进步、民主、科学”的五四精神，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大意义。辽河功能区晨报社区党委联合沈阳市旅游学校党委共同开展“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暨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学生会诗朗诵活动。三台子功能区新南社区党委联合徐海波志愿联盟团队、沈阳医学院、辽宁中医附属第二医院以及社区党员志愿者等80余人，在泰山广场志愿服务站举办“青春‘雷锋’行 志愿暖人心”主题志愿服务活动，提供医疗义诊、口腔检查、计划生育药具发放、法律咨询、义务修脚等便民服务项目，惠及周边群众百余人。

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系列活动——五四宣讲

（团区委供）

【中国少年先锋队皇姑区第二次代表大会】 12月12日，中国少年先锋队皇姑区第二次代表大会在岐山一校礼堂召开。来自全区从事与少年儿童工作紧密联系的党政机关、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代表，以及大队辅导员代表、少先队员代表、少儿工作者100余人参加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少年先锋

12月12日，中国少年先锋队皇姑区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

（团区委供）

队皇姑区第二次代表大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新一届少工委。（冯思晗）

皇姑区妇女联合会

【概况】 2019年，区妇联紧紧围绕“巾帼建新功 追梦新时代”的工作目标，积极探索改革转型之路，不断强化自身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着力做好服务大局、服务妇女的各项工作。

推进基层妇联组织建设。充分发挥组织优势，在非公党建促进会成立妇委会，在沈阳爱婴成立妇联，进一步团结、引领、凝聚“四新”领域（新领域、新业态、新阶层、新群体）女性，加强非公妇女组织建设，扩大妇女组织覆盖面。加强各级妇联干部能力提升，在各级妇女组织中开展执委履职培训8场，受益执委400余人；在三级妇联干部中开展提升能力专题培训6场，受益妇联干部870人次。邀请沈阳师范大学社会学学院副院长张青，对全区145名妇联干部进行“坚守初心使命，争做妇女群众贴心人”专题培训。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大力开展下基层、访妇情、建台账等工作，通过个案研讨、难点热点破冰等办法，应对新形势下出现的新问题。接待妇女信访件85件，与区法院配合，做好诉调对接工作，利用妇联组织在多元化维权上的优势，在社会治理中发挥积极作用。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工作创新突破，《辽宁省首例时间戳维权案》的经验做法在《中国妇女报》刊登报道。

服务妇女儿童需求。开展贫困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工作，完成宫颈癌检查1902例，乳腺癌检查970例。春节期间，走访贫困单亲母亲，送去米面油等生活必需品。与沈阳爱婴巾帼创客、颇菲特培训学校、新东方烹饪学校等单位联合开展各类专业化培训，500余名女性受益。开展小额贷款政策宣传，为有需求的妇女姐妹、组织提供咨询服务。由颇菲特职业培训学校组成的皇姑代表队在全市家政服务大赛获得全部单项奖。

组织系列主题活动。依托三级妇联组织和非公妇女组织“巾帼讲堂”“家长学校”“妇女之家”等阵地，开展爱国主题宣讲500余场，受益群众1.5万余人。利用“皇姑巾帼”微信平台等新媒体宣传党的理论知识，发布信息80余篇，累计阅读2万余人次。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皇姑区选送的徐海波、杨桂臣2户家庭被评为辽宁省“最美家庭”，刘增印等4户家庭被评为沈阳市“最美家庭”。全国“最美家庭”金波家庭和辽宁省“最美家庭”王娜家庭事迹在辽宁省电视台进行展播，全国“最美家庭”金波家庭参加中央电视台2019国际家庭日特别节目《最美我的家》录制。开展讲好“廉洁家庭”故事巡讲12场，征集“新时代·家的故事”征文100余篇，“我家最美一瞬间”短视频20个。（魏 雪）

【“效能提升之逻辑思维导图训练”专题培训】 1月7日，皇姑区“效能提升之逻辑思维导图训练”培训班在文体大厦举行。沈阳施宇心理学校施宇老师从4D时间管理法则切入，通过理论分析、实例分析、讨论点评等方式方法，使大家领会和掌握科学高效的工作方法。

【“巾帼心向党·礼赞新中国”快闪活动】 4月16日，由沈阳市妇联主办，皇姑区妇联协办的“巾帼心向党·礼赞新中国”音乐快闪活动在牡丹社区妇女之家举行，全国、省、市“最美家庭”代表、皇姑区妇联“家风福韵”诗社成员和社区巾帼宣讲团等近100人参加活动。“最美家庭”代表和

社区巾帼宣讲团成员共同演唱《我和我的祖国》，“家风福韵”诗社成员朗诵原创诗歌《我与祖国同龄》，全国、省、市“最美家庭”代表用“最美家庭”故事传播好家教、弘扬好家风。

“巾帼心向党 · 礼赞新中国”基层妇女之家联动活动

（区妇联供）

【皇姑区非公党建促进会妇委会成立】 6月10日，区妇联在沈阳天地商务楼宇妇女之家召开皇姑区非公党建促进会妇委会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区人大领导，区委组织部、区妇联、区民政局及非公党建促进会成员代表20余人参加会议。会议按照大会选举程序，听取大会筹备工作情况、工作报告，通过选举办法，宣读妇委会委员候选人建议名单，投票产生皇姑区非公党建促进会妇委会主任1人、副主任2人、委员7人。（刘 池）

6月10日，皇姑区非公党建促进会妇委会成立

（区妇联供）

【“生活垃圾分类进家庭”宣讲活动】 7月18日开始，区妇联组织全区妇女姐妹和家庭成员代表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进家庭”系列宣讲活动。系列活动宣讲120场，培训妇女1000余人，发放宣传册1万册、环保袋500个，张贴宣传海报200份。（魏 雪）

皇姑区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2019年，区科协开展区域重点人群科普，服务区域经济创新发展。全区有社区科普大学71所，居于全市前列。举办科普讲座1420余场，受益人群9万余人次。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设置共产党员讲师岗，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举办主题科普讲座30余场次。成立博来德滋企业科协，开辟与科技企业共谋发展的新渠道、新模式。联络沈阳市科创中心、融创中心企业孵化器，为林科、途隆、创思嘉业等多家企业牵线搭桥，扩宽企业信息接纳渠道，搭建资源、市场、人才、技术等方面交流平台。推进“互联网+科普”服务机制，“科协服务”微信小程序平台上线，与“皇姑科协”微信公众号关联互动。围绕促进皇姑区科创产业发展，开创“科技工作者之窗”和“企业创新”栏目，宣传科技工作者及科技型企业，推动打造“皇钻汇”系列主题路演活动。

【参加沈阳市第三十四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1月中旬，区科协组织皇姑区青少年参加沈阳市第三十四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沈阳师范大学附属学校张波的手工娃娃机等22个项目获奖，其中创新成果一等奖8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9名，并有5项入围省竞赛单元。科技辅导员教育创新成果2项均获一等奖并入围省赛。

【“全国科普活动月”活动】 9月，区科协以“创新无止境、创业践于行”为主题开展多场科普活动。联合区教育局开展“大手拉小手”校园科普行动，邀请中科院老科学家科普演讲团夏青、何香涛、赵士洞、高

登义、方念乔等专家，为皇姑区30余所学校3000多名师生作科普报告。活动受到辽宁日报、中央广电总台等媒体广泛报道，皇姑区青少年科普教育经验在全市推广。

（孙剑峰）

皇姑区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 2019年，区残联以“全方位服务残疾人”为目标，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抓手，精准落实残疾人各项民生政策，确保全区残疾群体社会稳定。被省残联确定为全省残联组织专项改革试点区，荣获省“残疾人之家”先进单位称号。截至年末，全区有持证残疾人18300人，其中视力类残疾2467人，听力类残疾1743人，言语类残疾130人，肢体类残疾9330人，智力类残疾1751人，精神类残疾2602人，多重类残疾277人。

推进精准康复和无障碍改造工作。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申请、审核、转介、救助工作机制，审核救助183名残疾儿童，为9家康复训练机构下拨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救助项目经费60万元。为1553名残疾人开展精准康复服务。发放各类残疾类别辅助器具120件，为14名残疾人适配安装假肢、矫正器。完成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任务17户。配合区民政部门完成残疾人两项补贴审核工作，审核7980人，落实“阳光家园”计划项目资金。

扎实开展就业安置和技能培训工作。组织35名视力残疾人参加市残联举办的盲人骨干培训班。完成191家企业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年审工作，收缴残保金3108万元。完成2019年11名残疾人驾驶技能C5培训补贴发放工作，报送2020年10名残疾人驾驶技能培训补贴材料。推动残疾人C5运营车辆调研和转岗安置工作。残疾人新增就业263人，新增残疾人培训330人。持证残疾人18286人，到期二代证换发6803人，上门评残服务105人，贫困残疾人鉴定费减免10人，动态更新入户率98.71%，准确率100%。

依法构筑残疾群体信访稳定防线。抓好重点时期残疾群体社会稳定工作，解决残疾群体维权问题20余件，稳定残疾人C5群体、儿麻群体等各项重点人群，各类残疾群体基本稳定，重点敏感时期无一人越级进京访。完成上级交办三年减存控增信访案件2件，息访率100%。全年没有发生一起集体访、越级访和非正常访事件。

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皇姑区残疾人参加沈阳市第十三届残疾人趣味竞技比赛进社区比赛，获得排舞比赛第一名、柔力球第二名和体育道德风尚奖。助残月期间，区残联联合区光彩事业促进会走进沈阳市小海龟自闭症儿童康复机构，捐赠电脑、益智类玩具教具等学习用品，为孩子家庭捐赠大米等生活必需品等，价值2万元。上报市残联“我和我的祖国”征文32篇，残联之声稿件15篇，中残联网站刊登1篇，省残联网站刊登20篇，市残联网站刊登102篇，电视电台播出、报纸刊登2条。（毕林旭）

【残疾人书法培训】 9月10日，由市残联和区残联共同举办的“2019年沈阳市残疾人书法培训”在区残疾人文化活动中心举行。市残疾人书法家杨玉哲老师作授课辅导。培训中，杨玉哲老师向学员们讲授中国书法知识和技巧，给每一名学员作指导，并与学员们畅聊书法艺术，鼓励学员们坚持学习、展示才能、提升文化修养。残疾人书法爱好者30余人参加培训。（志　编）

皇姑区红十字会

【概况】 2019年，区红十字会紧密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载体，以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精神为己任，认真贯彻落实红十字会法赋予的“三救三献”核心业务工作，调动社会各界力量，不断提升人道能力，充分发挥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的助手和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

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加强红十字会备灾救灾能力建设，通过实地训练及模拟演练，提升应急救援队处置应急情况、突发事件及协同作战能力。加强团队规范化、专业化建设，促进队员掌握救援装备性能，提高红十字赈济救援队建设水平。与苏家屯区红十字会联合开展应急救援演练活动，21名救援队员参加演练。

6月5日，皇姑区红十字会与苏家屯区红十字会联合开展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区红十字会供）

应急救护培训。建立应急救护培训长效机制，推动普及应急救护知识培训。开展“四进”（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活动，提升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与区科协在48个社区科普大学共同开展应急救护培训98期，与区教育局在中小学共同开展“提高灾害防治能力，构筑生命安全防线”主题教育活动，深入9所小学开展创伤、包扎、止血等急救知识培训。全年开展应急救护知识培训140多期，受益人数7300余人。

人道救助。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筹集慰问资金、物质1.8万元，对136户困难家庭进行走访慰问，受益223人。启动应急备灾物资棉被、棉服及生活用品，对鸭绿江街道文官村50户150名受灾村民进行走访慰问。开展“弘扬人道精神，关爱贫困家庭”活动，为215名贫困群众进行免费体检。为易受损害群体得到健康保障，与爱心企业联合为社区发放免费服务卡50张，价值5.4万余元。做好先天性白血病、血液病及先天性心脏病等大病救助工作，救助大病患儿9人，救助金额18万元。

志愿服务管理。完善《皇姑区红十字会志愿服务管理办法》，开展志愿服务专业化培训，组织“博爱送万家”“养老服务”“三城联创”“5·8”世界红十字日、“6·14”世界献血者日等志愿服务活动，提升志愿服务水平。加强志愿者队伍建设，建立辽宁大学物理学院、辽宁大学药学院、沈阳医学院等高校志愿服务队，新增注册志愿者284人。截至年末，全区注册志愿者859人，其中四星级志愿者2人，三星级志愿者59人，二星级志愿者21人，一星级志愿者77人。获得沈阳市红十字优秀志愿服务奖7人，获得沈阳市红十字优秀志愿服务项目奖6人，获得沈阳市优秀志愿者称号28人。

红十字宣传。开展世界红十字日、世界急救日等纪念日集中宣传，受益人数6500余人。开展“三献”（遗体（器官）捐献、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主题宣传，发放宣传单6000余份。开展艾滋病预防宣传，举办“有爱更温暖，无‘艾’更健康”艾滋病预防知识讲座。按照全国总会要求，开展全

国红十字防灾避险知识竞赛，获得最佳组织一等奖。在市红十字会微信公众平台发表信息244条，沈阳北方有线电视台、图文频道（爱益佰）播放宣传片49个。

纪念“5·8”世界红十字日主题宣传活动

（区红十字会供）

【“智慧养老服务” 腕宝发放启动仪式】 5月22日，区红十字会在舍利塔街道太平社区举行“智慧养老服务”腕宝发放启动仪式，为20位老年人发放腕宝。通过佩戴智能腕宝进行数据采集和分析，对特困、失独、空巢等子女不在身边、行动不便的老人开展护理陪伴、健康管理、应急救护、心理慰籍等服务。在应急救护上，对突发急症的老年人可以通过腕宝求助，当设备监测到心率异常时，服务后台会报警，同时老年人子女可通过APP时时监测。 （吴海冰）

皇姑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概况】 2019年，区关工委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找准位置、主动作为”的工作方针，为皇姑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服务。截至年末，全区有关工委组织184个，其中街道关工委10个，社区关工委124个，大型国有企业关工委2个，委办局关工委3个，中小学关工委44个；五老（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成员5423人，其中区五老报告团28人，市五老报告团3人。继续开展“传承红色基因，讲好中国故事，争做时代新人”活动。市区五老报告员周成显以《不忘老厂辉煌，奋斗追逐梦想》为题，将沈车故事和劳模精神从社区、学校、企业讲到“辽海讲坛”；市区五老报告员范龙昌的《国歌的故事》被评为全市优秀示范课。充分发挥教育基地作用。沈飞关工委组织70多名五老成员，举办“大手拉小手，听爷爷奶奶讲故事”活动。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区关工委举办“三代人携手，共创学雷锋高地”推进活动，组织全区五老成员进社区、进学校，传承雷锋精神。广泛开展“我和我的祖国”主题教育活动。区关工委举办“辉煌70年绘画、书法、摄影展”，82幅作品报市参展；三台子街道关工委举办“辉煌70年”报告会；沈飞关工委组织200余人参加全市组织的“我和我的祖国”快闪活动。积极参加“创城”工作。制定区关工委系统参与“创城”工作方案，召开“创城”工作推进会；以假日课堂、四点半学校、三代人活动日、关工委艺术团等为载体，搞好宣传发动工作；惠胜社区关工委携手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和步云山路小学联合开展“垃圾分类大家一起来”活动；太平社区开展假日课堂——垃圾分类“小小志愿者”实践活动，淮河小学、汾河小学50多人参加。

【打造学雷锋高地推进活动】 4月24日，区关工委在皇姑区岐山二校举办打造学雷锋高地我们在行动——三代人携手共创学雷锋高地推进活动，社区五老骨干、少先队员100多人参加。活动以知识抢答形式重温雷锋事迹和雷锋精神，以文艺形式宣传雷锋精神和学雷锋典型。

【皇姑区关工委成立30周年】 10月24日，庆祝皇姑区关工委成立30周年暨关心下一代工作表彰大会召开。会议表彰联勤四干、辽河街道等关心下一代标兵单位10个，龙江社区等六好标兵单位19个，邬大为、尉凤英、周成显等关心下一代贡献奖48人，先进单位13个，六好关工委46个，关心下一代先进个人82人。词作家、区五老报告团团长邬大为激情演讲《我用生命歌唱》。区关工委精心制作的宣传片《忠诚关爱创新奉献——皇姑区关心下一代工作30周年巡礼》，带领关工人回顾30年的激情岁月。现场，区关工委艺术团进行慰问演出。 （黄 曼）

北运河（区档案馆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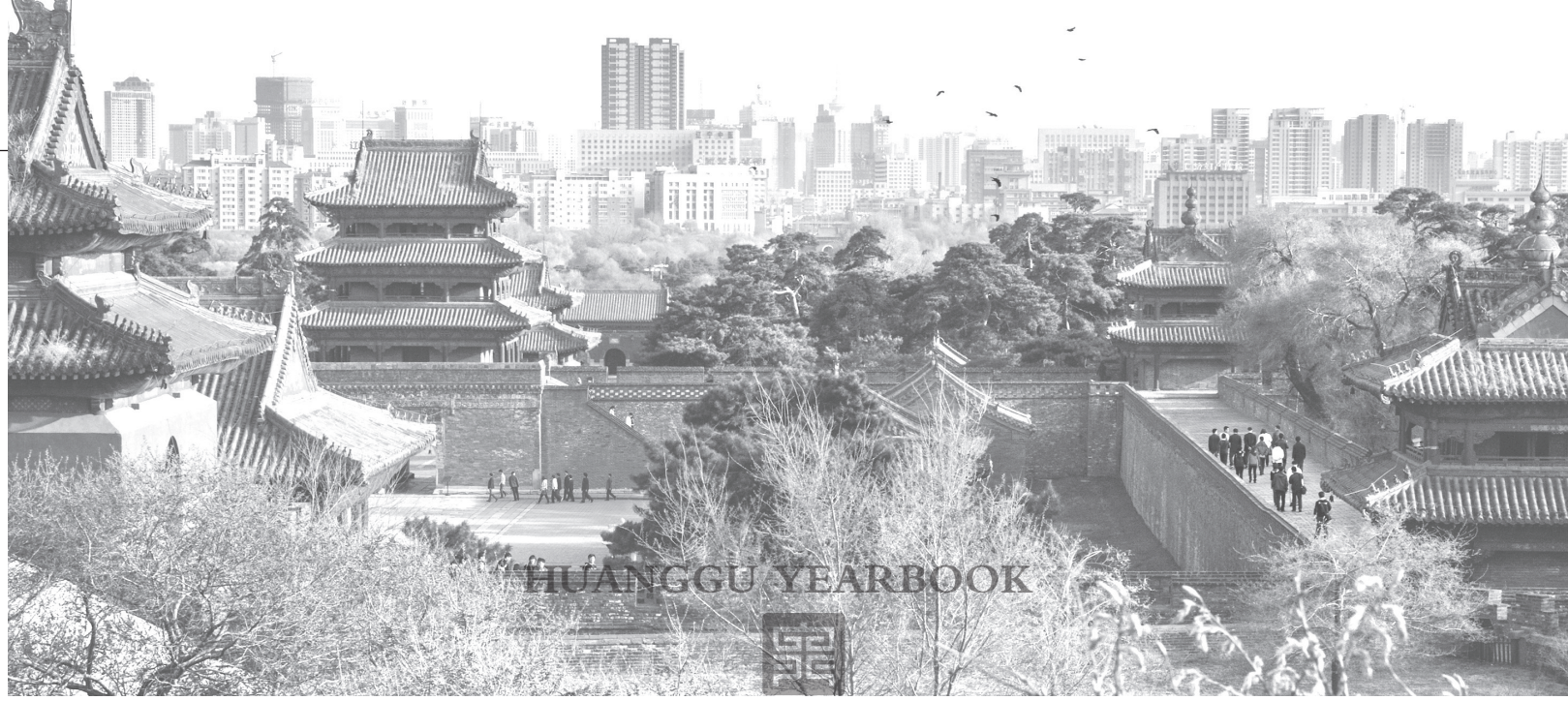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八、法　治

法治政府建设

【概况】　2019年，全区加快法治政府建设，为推动皇姑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召开第一次皇姑区法治建设委员会大会，明确职责，落实责任。筹备第二次皇姑区法治建设委员会大会，制定《皇姑区国家机关2019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全面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执法公信力不断增强。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即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持续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强化行政权力监督制约，行政权力运行规范透明。自觉接受外部监督，健全完善内部监督，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运用法治方式化解矛盾纠纷，社会治理新格局逐步形成。扎实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稳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全力推进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培训，法治观念更加深入人心。扎实开展宪法法律学习宣传，全力推进分级分类法治培训，积极打造全方位法治宣传教育新格局。以创促建，深入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活动。通过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活动，促进政府职能依法全面履行，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行政执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行政权力制约监督科学有效，社会矛盾纠纷依法有效化解。以检促治，全面开展“三乱”整治专项行动。制定下发《皇姑区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明确专项整治工作任务、整治内容、整治措施、工作步骤和工作要求等，全力推进专项整治各项工作。在政府网站公布“三乱整治”公开举报电话，接受人民群众对“三乱”问题的投诉举报。以宣促育，带动全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在全面推行“三项制度”工作过程中，通过定期考核，挖掘并树立以区市场监管局、公安分局、人社局、城建局、民政局、

文旅局为典型的先进单位。严格落实《皇姑区行政诉讼案件应诉工作规则》，发挥好各行政机关配备专（兼）职联络人员作用。区内各行政机关在“涉法涉诉工作群”中至少有一名工作人员，要求各单位每月15日上报行政应诉案件情况及可能发生行政诉讼案件情况。区司法局带头并要求各行政机关认真对待被诉案件，对责任主体应诉工作进行跟踪指导、协调帮助，最大限度减少败诉案件数量。全年受理行政复议11件，处理完毕10件，正在处理1件。收到区政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诉状39件，结案4件，胜诉3件。

皇姑区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专业执法人员培训会

（区司法局供）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制定下发《皇姑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10月中旬，市司法局到皇姑区进行专项检查，对皇姑区工作给予好评。全区各行政执法部门全部制定本部门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制度，细化、量化行政处罚标准，并报区司法局进行审查和备案。由区市场监管局牵头在全区民营企业中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做到“告知承诺+事中事后”监管全面依法公平公正进行。

【行政执法监督制约机制】 在政府网站上全面公开行政执法部门权责清单，明确执法主体、执法程序、执法事项。在行政执法检查工作中严格推行年度检查计划报备制度，对检查结果事后向区司法局报备。开展行政执法业务培训，下发执法文明用语手册，在应急和自然资源保护领域执法过程中做到一切从实际出发、具体问题具体对待，在执法过程中做到文明、规范。强化执法监督工作，完善行政执法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坚决制止和纠正执法人员侵犯民营企业合法利益的行为。

【“三乱”整治专项行动】 针对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情况，制定《皇姑区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并下发全区，成立“三乱”整治领导小组，公布举报电话，完善行政执法民营企业投诉举报渠道。加强涉民营企业行政复议案件办理，利用法律手段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集中清理规范性文件中有悖于平等保护原则、不利于民营企业发展的相关内容，保证其内容符合保护民营经济的法律、法规、规章，促进全区民营经济发展。（区司法局）

公 安

【概况】 2019年，区公安分局牢牢把握新中国成立70周年安保维稳这条主线，全力维护全区社会大局持续稳定，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经济社会振兴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扫黑除恶。按照“扫黑除恶”第二年工作要求，以线索核查为引领，刑拘涉黑涉恶嫌疑人99人，破案59起，得到党委政府和中央扫黑“回头看”督导组的充分肯定。特别在打掉康平韩氏黑社会组织团伙后，经过细致排查，凭借完善证据链条，确保涉案人员顺利被逮捕并被依法起诉，实现皇姑区依法审判黑社会组织“零的突破”。

打击犯罪。牢固树立“大案小案都要破”工作理念，侦破各类侵财案件1064起，

上升28.6%。全力推进“云剑”行动，立足本地研判全国，抓获各类逃犯139人，综合成绩全市排名前列。深入开展“铁拳扫毒”专项行动，抓获毒品犯罪嫌疑人164人，查获吸毒人员435人，强制隔离戒毒65人。打掉横跨辽宁、云南、广西等地的特大贩毒团伙，抓获嫌疑人16人，收缴毒品近2公斤。

治安防控。将海德公园小区作为治安防控试点，新建高清视频点位589个，整合接入社会摄像头3622个，构建“智慧警务”新模式，得到公安部、省公安厅的充分肯定。强化对全区治安场所、涉危企业等重点场所的管控力度，全面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和户籍化管理，全区未发生重大消防安全事故。深入开展黄赌案件攻坚行动，查处涉黄涉赌案件198起，打击处理422人，停业整顿娱乐场所10余家。成功侦破特大网络赌博案件和涉案金额近千万元的省督网络卖淫案件等一大批重点案件，有效净化社会环境。

北塔派出所副所长郭占军坚守岗位，为社区保驾护航（区公安分局供）

服务发展。认真落实16项政策举措、85条政策措施，窗口单位实现延时、错时服务。为15个窗口单位更换办事触摸屏，在社区、出入境服务大厅增设母婴室和无障碍卫生间，进一步提升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严打各类涉经济违法犯罪活动，破案28起，刑拘42人，抓获境外逃犯2人，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1756万元。一举打掉销售假冒英国著名品牌“伦敦男孩（BOY LONDON）”商品的犯罪团伙，缴获价值约1.1亿元侵权商品，英国驻华大使馆专门向中国外交部和公安部发函致谢。

队伍建设。持续推进“两学一做”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依托“学习强国”平台，丰富思想政治学习内容。在各大媒体刊发报道203篇次，唱响皇姑公安“好声音”。“沈阳皇姑公安”官方微博成为“辽宁十大公安微博”。不断完善特困救助、心理咨询、健康讲座、青年联谊等优警措施，定期举办人民警察荣誉退休仪式。巡特警大队民警赵升在第十八届世界警察和消防员运动会上勇夺4金1银，为国家争得荣誉。刑侦禁毒大队民警、康平县良种场村第一书记赵子骥投身精准扶贫的先进事迹在《沈阳日报》专版全文刊载，引起社会热烈反响。

巡特警大队民警赵升在第十八届世界警察和消防员运动会上夺得4金1银（区公安分局供）

【黑社会性质组织系列案件侦破】 5月，区公安分局接到市公安局转递线索，反映韩某某等人在康平县长期横行霸道、作恶多端，严重影响康平县正常社会秩序。按照市公安局部署，区公安分局成立专案组，将韩某某黑社会性质组织团伙成员一举抓获，固定形成完善的证据链条，确保组织成员受到应有的法律惩罚。这起案件，实现皇

姑区打击黑社会组织犯罪“零的突破”。

（格　非）

【系列贩卖毒品案侦破】 5月，区公安分局发现有人长期向沈阳、抚顺等地贩卖毒品。在市公安局禁毒支队的统一指挥下，区公安分局赴广西、辽宁等地，经过4个多月的缜密侦查，查明犯罪嫌疑人吴某、郑某等人的藏身之处。10月，区公安分局集中收网，将吴某等17名贩毒、吸毒人员抓捕归案，缴获冰毒13克及大量吸毒工具。

（万　雷）

【销售假冒时尚品牌商品案件侦破】 10月，区公安分局打掉一个销售假冒英国著名时尚品牌“伦敦男孩（BOY LONDON）”商品的犯罪团伙，将5名犯罪嫌疑人当场抓获，现场扣押侵权商品价值约1.1亿元。10月25日，英国驻华大使馆专门向中国外交部和公安部致函，对区公安分局打击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维护企业和消费者权益的做法表示感谢。

（韬　文）

检　察

【概况】 2019年，区检察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的新时代检察工作总要求，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区检察院荣获“沈阳市检察机关先进基层院”称号，集体和个人受到表彰37次。省级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落户区检察院。

9月12日，省级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落户皇姑区检察院　（区检察院供）

积极服务营商环境建设。持续开展“规范司法行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活动，制定《皇姑区人民检察院关于依法保障和服务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开展“万人进万企”“企业大走访”，开展检察开放日6次，开通为民营企业法律服务“绿色通道”。不断更新司法理念，坚持平等保护原则，准确把握“可捕可不捕的不捕、可诉可不诉的不诉”司法政策，依法、妥善处理涉民企案件。办理的一起民事检察监督案件（沈阳市首例虚假诉讼案件）被评为“全省政法机关服务营商环境优秀案例”，办理的何某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一案被评为全市检察机关依法保障和服务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十佳典型案例。

强化刑事检察工作。批准逮捕涉黑涉恶案件17件25人，提起公诉16件57人，追捕追诉涉黑涉恶犯罪嫌疑人18人，移送黑恶势力保护伞线索15件，发出检察建议2份。办理的谭某等8名被告人宗族恶势力案件，成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全省宣判的首例宗族恶势力犯罪案件。严厉打击严重暴力犯罪、有组织犯罪、侵财犯罪、毒品犯罪，审查批准逮捕463件582人，提起公诉1066件1206人，办理外国人犯罪案件21件30人。开展落实食品药品安全“四个最严”（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专项行动，办理涉及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案件17件24人。发挥检察在反腐斗争中的作用，做好监检衔接，批捕起诉

职务犯罪案件10件10人。坚持未成年人犯罪“捕、诉、监、防”一体化办案机制，贯彻“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工作原则，坚决落实高检院“一号检察建议”，办理案件58件，开展检察机关进校园巡讲活动17次，受教育人数5000余人。开展检察长抓信访、减存控增攻坚等活动，受理群众来信来访237人次，办理控告申诉案件31件，检察长接待日接待来访14件，完成“保平安、迎大庆”维稳工作。将“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作为一把手工程抓紧抓实，实现所有群众来信均在7日内进行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实体性答复。

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提升对危害环境、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等案件的监督能力，办理立案监督案件37件48人。提起抗诉1件，出庭支持公诉880件，发出的量刑建议均被采纳，审查判决894件，检察长列席法院审判委员会2次，有效促进法院公正裁判。发出各类检察建议33份；向上级院提请抗诉3件，办理虚假诉讼案件5件。依职权发现社区矫正期间再犯罪和漏罪人员6件6人。

促进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发现收集公益诉讼案件线索63件。立案公益诉讼案件50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41份。针对部分建成住宅小区未缴纳人防工程使用费情况，依法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城建部门提起诉讼，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162万余元。

持续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办理认罪认罚从宽案件425件440人。继续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办理犯罪情节较轻不批准逮捕案件71件84人，不起诉案件14件16人。院领导办案成为常态，检察长、副检察长分别办理首例“捕诉合一”案件、重大职务犯罪案件、涉黑涉恶案件。院领导办理各类刑事案件184件。

【发出保障集体土地权益检察建议】　区检察院在2018年12月14日办理系列涉恶案件过程中发现，皇姑区某农村集体土地存在监管缺失、管理漏洞等问题。经过认真研判，区检察院及时向区自然资源分局发出检察建议书，要求加强领导监管，积极宣传法制法规，及时纠正问题，防止农村集体土地流失，切实保障农民、农村集体利益。检察建议书送达后，区自然资源分局于2019年1月8日回复区检察院，对出现的问题将采取措施及时纠正，并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依法全面履行职责，保护农村集体土地。

【“扫黑除恶”专题法治进校园活动】　1月8日，区检察院检察官到沈阳市轻工艺术学校，开展以“法治呵护青春”为主题的法治宣讲活动。活动中，检察官通过典型案例、实景再现等多种形式，使同学们懂得如何远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自尊自爱、保护自己。活动结束后，区检察院与沈阳轻工艺术学校签订“未成年人观护基地协议”，双方将按照具体流程开展帮教工作。

1月8日，区检察院开展“扫黑除恶”专题法治进校园活动　（区检察院供）

【“送法进民企”法治宣传活动】　3月5日，区检察院检察官到沈阳昊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活动中，检察官对与民营企业及其从业人员生产经营较为密

切的有关法律知识进行宣讲，重点对民事行政检察工作职能进行宣传，对检察工作中涉及企业的常见犯罪类型、犯罪构成及典型案例等进行介绍，现场解答企业工作人员关心的法律问题。

【未成年人检察开放日活动】 5月28日，区检察院开展以“携手关爱、共护明天”为主题的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皇姑区人大代表、团区委、区教育局等单位的代表、学生家长代表及昆山二校的师生代表走进检察院，直观了解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情况，并主动征求意见建议。昆山二校的师生代表走进检察院参观未检工作区、法治教育基地、案件管理中心等区域，观看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微电影，未检检察官还为师生们带来一堂“检察院里的法治课”，向师生们介绍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职能，并以案说法向同学们讲解与未成年人相关的法律知识，引导同学们自觉遵法守法用法，增强法治观念，掌握自我保护技能，健康快乐成长。

（区检察院）

审　判

【概况】 2019年，区法院受理各类案件23804件，审执结22138件，审限内结案率99.3%，分别上升7.32%、9.73%和1.77%；员额法官人均结案299.2件，增加31.7件；一审服判息诉率86.6%，上升0.66%。

中国侨联法顾委副主任储亚平一行到皇姑区法院调研涉侨纠纷多元化解工作　（区法院供）

司法为民。全面推进“两个一站式”和“一化两中心”建设，打造“立案大厅+网上诉讼服务+12368诉讼服务热线”多维度诉讼服务模式。设立交通法庭快速审理交通事故赔偿案件，被省法院确定为“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示范法院。从严从快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妥善审结“谭氏家族”宗族恶势力犯罪案件、韩庆海等人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系列案等重点案件。在全市率先利用“执行天眼”系统对“失联”被执行人进行有效查控，通过金雕查控系统查询财产25366件次，线上直接扣划冻结3198.37万元。成功化解一起涉马来西亚侨商维权案件，得到中国侨联及省侨联肯定。

司法公开。自觉接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专题报告执行工作情况，认真听取意见和建议。积极开展“司法公开年”活动，推动实现案件信息全流程依法公开。公开案件18690件，公开率100%；裁判文书上网14178件，庭审直播1462件；在官方政务网站、微信、微网站、微博等平台推送法院信息492条；在辽宁电视台播出“正在行动”20期；皇姑法院微信公众号在“辽宁政法微信影响力”排行榜中位居前列。

司法改革。不断完善司法改革配套措施，完成内设机构改革任务，持续推进人员分类管理，建立健全“能进能出”员额法官动态管理机制，完善司法职业保障机制，加强法官权益保护。院、庭长带头审理重大复杂疑难案件，占全部审结案件的55.03%。突出合议庭和独任法官审判主体地位，实现绝大多数案件由合议庭和独任法官自主裁判、独立负责，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案件仅占全

部审结案件的0.3%，实现绝大多数案件由合议庭和独任法官自主裁判、独立负责。

队伍建设。坚持以审判工作实际需要为导向，注重提高干警审判实务能力。组织干警参加分类分岗培训。开展“法官讲堂”、庭审直播、观摩庭审、优秀案例和裁判文书评比等岗位练兵活动。到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学习。鼓励法官钻研业务理论，67项调研成果获国家及省市级奖项。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在学习中查摆问题，即行即改。拍摄《我爱你，中国》快闪视频，庆祝祖国70周年华诞。开展意识形态研判，严格落实“三同步原则”。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压紧压实“一岗双责”。最高人民法院拍摄的区法院一起异地强制执行腾房案件专题片在中央电视台社会与法频道播出。《沈阳日报》、最高人民法院切实解决执行难信息网以《加大执行和解力度 助力涉诉企业脱困》为题报道区法院涉民营企业执行案件。　　（宋　瑒）

中央电视台社会与法频道《失信惩戒录》播出皇姑区法院执行案例——带标价的友情　　（区法院供）

【2018年度法院庭审直播评选活动】　1月，中国法院网、中国庭审公开网、新浪司法、新浪互联网法律研究院联合举办“2018年度法院庭审直播评选活动”。区法院在阳光司法评比活动中荣获“最佳组织奖”，是全省唯一获此殊荣的基层法院。在“智慧法院” 创新建设评比活动中，荣获“最佳创新奖”，在全省首家建立云上法庭，并运用云上法庭辅助庭审直播。院长张立斌荣获全国法院院长开庭“最具影响力奖”。

（志　编）

【全省首例运用时间戳取证维护肖像权案件调解】　4月26日，被告公司在私自发布的文章中，未经三原告允许，所用原告方的真实照片、影像图片及视频资料未对原告方脸部进行马赛克处理，且引用原告方真实姓名，对三原告生活造成巨大影响。在法官主持下，双方当庭达成赔偿协议，被告支付赔偿金。此案件是辽宁省首例通过时间戳取证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案件，经法官、双方委托诉讼代理人及司法行政管理部门的共同努力，案结事了，收到良好社会效果。

（李敬晶）

【宗族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审理】　9月10日、11日，区法院公开审理中央扫黑除恶督导组督办的谭某、艾某某等8名被告人诈骗、非法经营、故意伤害案。庭审前，区法院为没有委托辩护人的2名被告人指定法律援助律师，实现刑事辩护全覆盖；组织召开庭前会议，解决管辖权、非法证据排除、归纳争议焦点等程序性事项，提升庭审效率和庭审质量，实现庭审实质化。区法院坚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对黑恶势力犯罪保持高压态势，坚决依法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　　（宋　瑒）

司法行政

【概况】　2019年，区司法局以服务发展为宗旨，积极开展司法行政工作，有效发挥法治宣传、法律服务、法治保障职能作用。

律师管理。全面推进“一社区（村）一法律顾问”工作，为全区124个社区配备优

秀律师，对接率达到100%。全区有12家单位同律师事务所签署正式协议，聘请政府法律顾问。

公证服务。撤销皇姑公证处，成立公证事务服务中心，采取预约办理和绿色通道相结合，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办理公证事项4900余件，其中国内民事3700余件，涉外民事1200余件；办理公益性服务件32件，办理上门服务件226件，为困难群众减免公证费52985元。

人民调解。制定“保平安 迎大庆”信访维稳工作方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全面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对可能引发社会稳定的矛盾纠纷进行地毯式、拉网式排查。调解矛盾纠纷449件，成功 449件，成功率100%；履行449件，其中社区调解429件，村委会调解20件；排查纠纷173件，预防纠纷111件。

法律援助。以皇姑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依托，发挥公共法律服务第一窗口作用，印发法律服务指南，加大法律援助宣传，在服务窗口切实抓好法律援助受理、指派、办理和回复四个环节。开展回访受援人活动，征求受援人对提高法律援助服务质量的意见和建议。设立法律援助工作局长接待日，倾听基层百姓的疾苦。

社区矫正。根据刑满释放人员的不同情况制定帮教计划，开展多种形式的形势政策、法律法规、思想道德、心理健康等教育，加强对刑满释放人员的教育管理。对2063名安置帮教对象分别进行排查走访，填写《沈阳市刑满释放人员信息核查表》。对重点人员积极落实“定人包案”制度，实施“日见面”，确保行踪明、管得住。审前调查438人，接收社区服刑矫正412人，解除社区矫正420人，接回刑满释放人员195人。

普法宣传。开展“法律七进”（法律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进社区、进军营）系列活动。组织大型培训8次，受众4000余人次；“法律讲堂”150余场，受众4万余次；开展主题宣传活动100余场，发放宣传资料、图书万余份，解答法律咨询千余人次，参与活动及受教育5万余人次。组织群众法律知识讲座26次，受众700余人；开展现场法律咨询55次，受众2000余人；电话咨询500余次，微信咨询100余次。

【“惠民生 促振兴 公共法律服务沈阳行——皇姑站”活动】 5月22日，由市司法局主办、区司法局承办的“惠民生 促振兴 公共法律服务沈阳行——皇姑站”大型主题活动在皇姑区北塔花园广场举行。沈阳市律师协会皇姑区代表处、辽宁奥启律师事务所、辽宁鑫利律师事务所参与此次公共法律服务宣传活动，为群众发放公共法律服务宣传手册200余册，为群众解答法律问题150余次。

“惠民生 促振兴 公共法律服务沈阳行——皇姑站”活动 （区司法局供）

【“国家宪法日”主题活动】 11月29日，由区委宣传部、区委法治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区委政法委、区司法局联合举办的皇姑区“国家宪法日”主题活动在辽宁省工会大厦举行。区法治建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及各街道办事处负责同志200余人参加活动。此次活动以视频形式展示“七五”以来皇姑区

广大法治宣传教育志愿者在法律“七进”过程中所取得的成果，对本年度1个皇姑区优秀法治宣传志愿者团队、46个优秀法治宣传志愿者个人进行表彰。活动中，辽宁大学法学院研究生院志愿者、沈阳师范大学法学院志愿者、律师团队志愿者、街道社区文化艺术团及司法局全体同志用舞蹈、情景剧、快板、诗朗诵、大合唱等系列演出歌颂和弘扬宪法精神，区司法局全体公职人员向宪法庄严宣誓。（区司法局）

北塔护国法轮寺（区档案馆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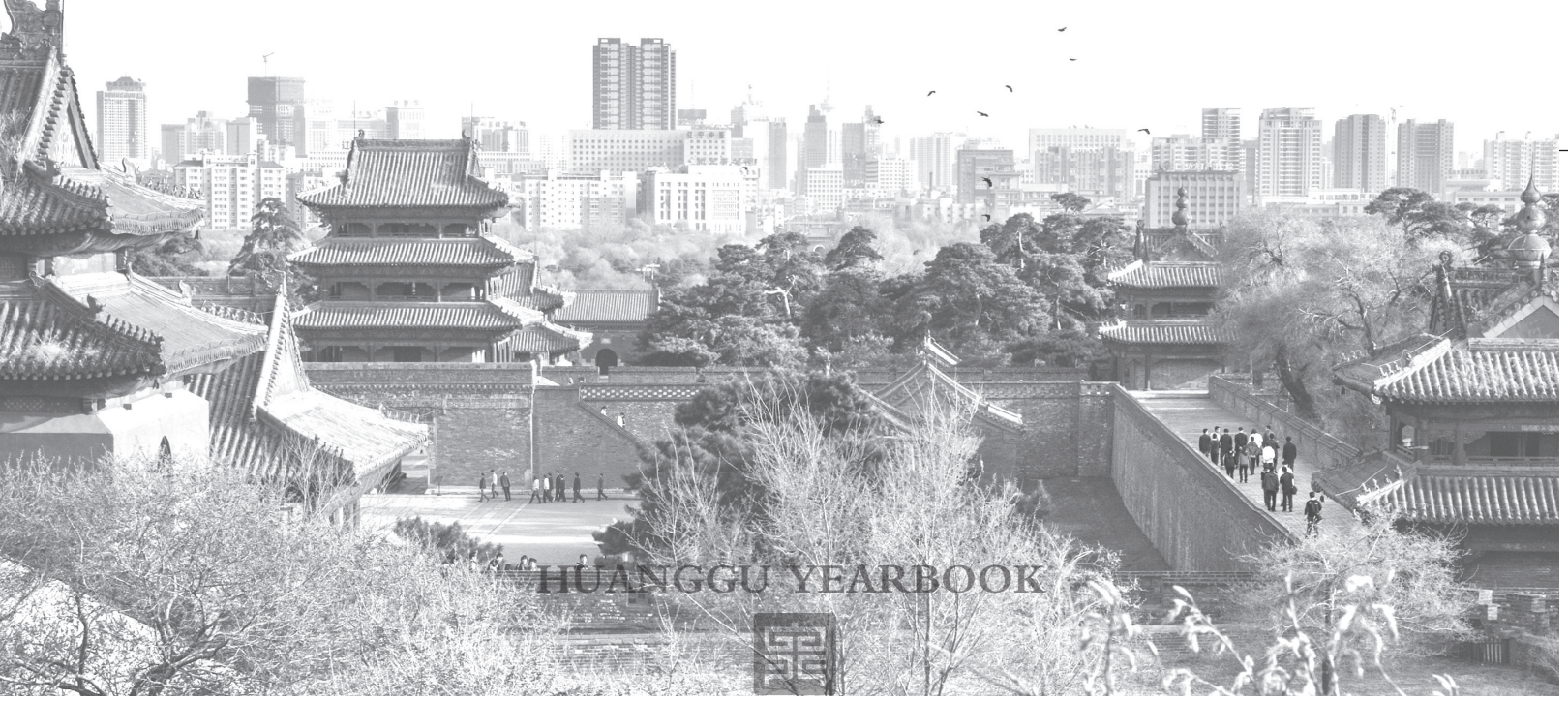

九、军　事

人民武装

【概况】　2019年，区人武部在警备区党委和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强军思想为指导，锐意进取，攻坚克难，年度工作保持有序高效推进，全面建设发展实现新提升。

思想政治工作。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强军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以党委中心组学习为载体辐射带动全体党员，及时组织跟进学习习近平主席最新重要讲话精神。高位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和“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强军重任”主题教育，受到省军区首长表扬。开展富有特色的主题党日活动，党员党性观念明显增强。组织民兵参观驻地红色教育基地开展配合活动，做法被省军区《工作情况摘报》转发。

训练工作。组织120人的民兵应急分队进行基地集中训练，有效提升遂行任务能力。全体现役干部和文职人员分两批参加省军区、警备区组织的军事素质考核，组织部分专武干部参加省军区集训考核认证，提高组织指挥能力和业务工作能力。选派优秀骨干参加省军区、警备区“四会”教练员集训比武，取得较好成绩。

民兵调整改革。落实“十三五”民兵调整改革任务，优化结构布局，创新建设模式，推进建设转型，编组普通民兵，编实建强基干民兵，专业对口率、退伍军人和党团员比例均达到规定标准。在6月警备区实兵拉动点验中受到好评，在10月迎接军委国防动员部抽查验收中没有扣分。

国防动员工作。加强沟通协调，准确细致统计国防潜力数据8大类各种数据。主动靠前，积极作为，提前完成网上兵役登记100%目标。深入开展征兵宣传，严把体检、政治考核、定兵关口，严密组织役前教育训练，圆满完成年度征兵任务，“五率”（报名率、上站率、合格率、择优率、退兵率）

达到标准要求，征兵宣传做法被《辽宁日报》《辽沈晚报》《沈阳日报》等多家报刊报道。

区人武部组织新兵役前训练　　（区人武部供）

安全管理工作。认真开展“百日安全活动”，及时排查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管理无死角盲区。针对市区人武部教育管理特点，重点抓好一日生活制度、干部教育管理制度落实，工作秩序保持正规有序，全年保持安全稳定。在上级各类检查抽查中没有出现问题。

双拥共建工作。积极协调区委、区政府及区教育部门，妥善安排105名军人子女择优入学，有效解除驻区部队军人的后顾之忧。为包片的富裕社区购置电脑等办公设备，帮助法库县庙台山村解决光伏发电项目，对富裕社区和庙台山村13家贫困户进行走访慰问，为5名贫困学生购买生活、学习用品。扶贫做法被省军区《工作情况摘报》转发。　　（曾　霞　许式龙　董志操）

【皇姑区2019年武装工作会议】　6月14日召开。会议总结2018年武装工作，部署2019年主要任务，表彰2018年度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区委书记、人武部党委第一书记李军围绕如何进一步加强皇姑区武装工作，从把握思想建设正确方向、提升应急行动能力水平、推动党管武装有效开展和抓好民兵整组任务落实4个方面提出明确要求。（许式龙）

6月14日，皇姑区2019年武装工作会议召开

（区人武部供）

【主题教育活动】　2019年，区人武部高位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和“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强军重任”主题教育，详细制定方案计划，编印《学习材料汇编》，购买相关学习书籍，依托“学习强国”APP搞好个人自学，严格落实学习考勤制度，组织学习体会展评，认真开好党委专题民主生活会。设计制作10余块条幅、展板，政治氛围进一步浓厚。每月公示党费交纳情况，开展富有特色的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全体党员重温入党誓词、重读入党志愿书，采取观看警示教育片、反面案例剖析等形式开展警示教育，党员党性观念明显增强。　　（曾　霞）

人民防空

【概况】　2019年，区人防部门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关于推进人民防空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高度重视人民防空工作，积极转变发展方式，全面履行“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职能，推动全区人防事业迈上新台阶。规范、优质开展人防工程立项审批、竣工验收和人防工程使用费收缴工作。认真履行指挥警报维护管理职责，科学布局防空袭警报器点位。全面掌握人防系统安全生产情况，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工作到位，

措施到位，严格执法，确保全区人防系统安全生产领域不出事故、风险可控。完善人防专业队伍建设，建立消防、抢险抢修、治安、医疗救护、通信、运输、心理防护等9支专业队，人员300余人。

行业管理。积极行动，采取措施，为建设项目提供服务。制作人防服务联系卡，主动与项目方沟通，一次性告知申请材料、审批程序和办理时限。由受理、初审、审批、办结简化为直接审批，对资料齐全的应建防空地下室民用建筑直接办理审批手续。审批环节由7个工作日压缩到3个工作日。对建设项目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及时与市人防办、人防建筑设计院联系对接，加快推进办理时限。全年验收人防工程6家，2.78万平方米。

安全生产。对全区人防地下车库及早期开发人防工程进行安全检查，督促使用单位对隐患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确保人防工程安全使用。在两节、两会、五一、十一期间，派出检查组140人次，完成人防工程安全检查工作，全年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防汛工作。制定《皇姑区人防工程防汛工作应急预案》，建立24小时值班制度，在安全生产检查中通知区内各人防工程使用单位积极做好防汛工作，专人值守，注意天气情况，发现汛情及时报告。出现较高等级安全预警时，全员24小时严守待命。对个别处在地势较低的人防工程，派专人进行巡视，及时掌握汛情对人防工程的危害，没有发生人防工程倒灌等情况，安全度过汛期。

【防空警报器两次鸣响】 3—4月、8月，对全区70部警报器进行全面检查，建立健全警报维护管理档案，做到设警管理部门、人员和责任三落实。做到“三个一”（即检查一遍、维护一遍、测试一遍），对控制平台、警报设备、电源线路等全面检测，及时发现破、锈、损问题，及时实施维修维护，保证设备运行完好。4月26日中午12时，9月18日9时18分，较好完成警报鸣响任务，确保试鸣中鸣响率100%。 （区城建局）

陆军预备役

【概况】 2019年，辽宁陆军预备役高炮一师二团（简称预备役二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强军思想，扎实推进政治建设，狠抓部队战备训练，从严抓安全保稳定，部队建设取得新成绩。

学习教育扎实有效。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官兵，深入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强军重任”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观看视频教学片和《建党伟业》《血战湘江》等红色影片，参观中共满洲省委旧址和九一八历史博物馆，组织“学习聆听革命事迹，自觉践行初心使命”系列活动，邀请抗美援朝、抗美援越参战老英雄一同祭扫抗美援朝烈士陵园，上党课，讲战史，官兵思想政治根基不断夯实。

战备训练成效显著。密切关注国际周边局势变化，跟进组织形势政策和战备教育，不断强化官兵备战意识，激发练兵热情。编精建强应急分队和重点编建连队，区分季节特点组织针对性应急出动演练，部队战备工作水平不断提升。扎实组织基础体能和专业技能训练，持续夯实官兵军事素质基础，在上级年度考核中成绩较好。支援地方完成防台风“利奇马”排涝任务，进一步检验部队执行应急任务能力，受到地方党委政府和上级一致好评。

预备役二团组织应急分队拉动点验 （预备役二团供）

军民融合成果丰硕。积极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沟通协调，严格落实双重领导制度，主动配合和落实地方党政机关工作。定期到编兵区县和企业单位走访调研，军地共同召开组织整顿部署会，编兵整组工作得到地方大力支持。全力推进军队参与扶贫攻坚工作，投入20万元帮扶贫困村大棚种植项目，为地方脱贫攻坚贡献一份力量。与街道、社区开展互学共建活动，组织经常性学雷锋送温暖活动，军政军民关系团结巩固。

安全稳定形势良好。始终坚持从政治高度看安全、以更严标准抓安全，扎实开展“条令法规学习月”活动，狠抓军容着装、集合站队、内务秩序等日常养成。紧盯装备训练、车辆管控、手机网络、防间保密、“禁酒令”落实等重点，动态分析安全形势，常态组织排查整治，既激发内生动力，又借助检查外力，既发挥人防优势，又用好技防设施，既刚性落实制度，又释放人文关怀，让安全管理人人参与、处处覆盖、时时放心。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预备役二团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团政委围绕“认清形势要求，保持坚定执着”为全团官兵上党课，观看《建党伟业》《血战湘江》等红色影片，参观中共满洲省委旧址和九一八历史博物馆，邀请抗美援朝、抗美援越参战老英雄一同祭扫抗美援朝烈士陵园，上党课、讲战史，党员重温入党誓词，日常人人佩戴党徽，结合工作实践找差距、谈体会、做承诺，深受教育和洗礼。（刘　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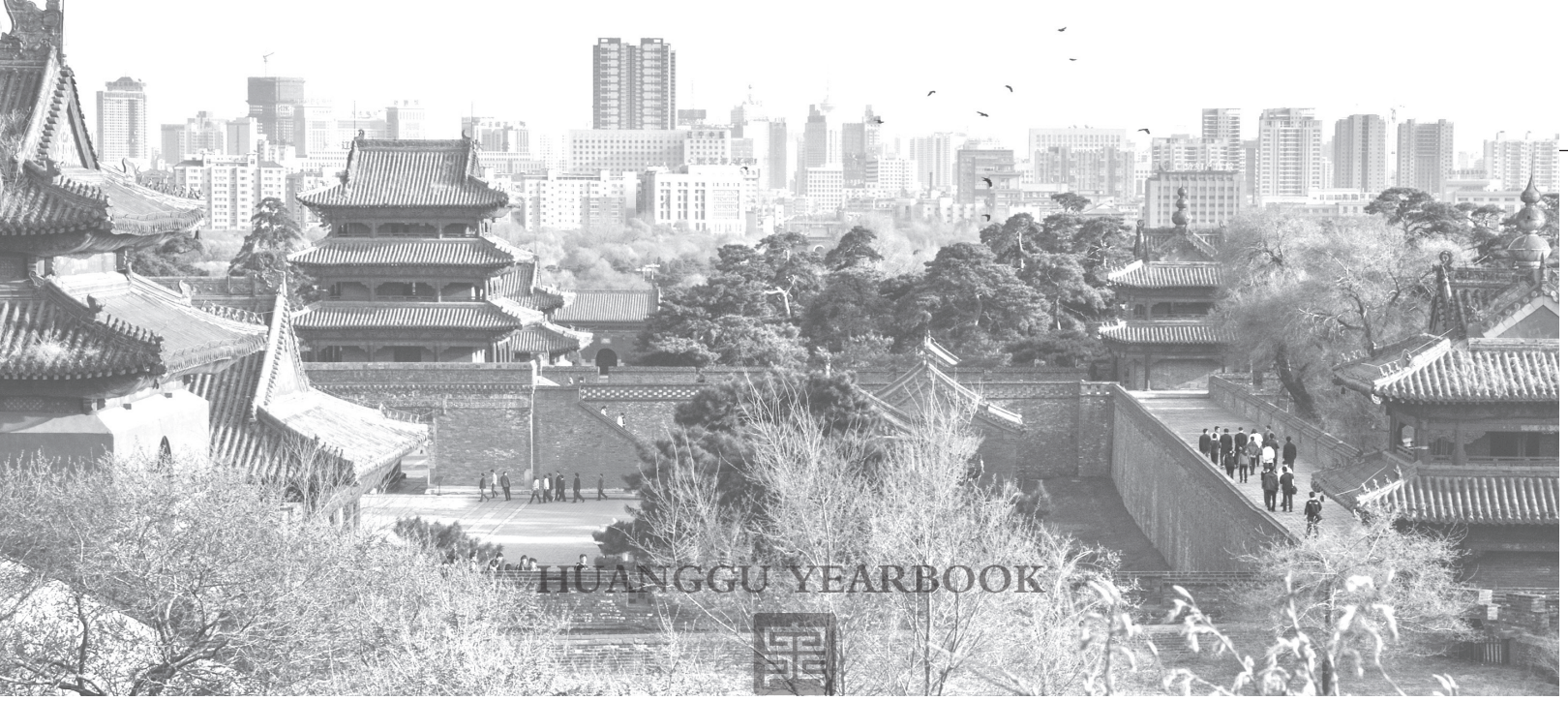

十、经济管理

发展规划

【概况】 2019年初，依据《皇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全区开展“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历经启动部署、综合评估、意见征求三个阶段，形成《区政府关于“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报告》。报告由4个部分组成，即规划实施取得的进展和成效，从主要目标、重大改革任务、重大战略任务、三大攻坚战等4个方面，以数据为支撑，全面、客观地总结2016—2018年规划实施取得的主要成绩；规划实施中存在问题及产生原因，对影响经济发展和制约规划实施的问题矛盾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对规划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和修订，从调整原因和调整内容2个方面，阐述对“十三五”规划不合时宜的地方进行修改和调整；下一步工作措施，从4个方面明确“十三五”后期应该完成的各项工作。《区政府关于“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报告》，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区发改局）

【“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报告经区人大审议通过】 8月8日，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区政府关于“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报告》。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区政府关于“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报告》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对“十三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进行总结和评估，真实地反映全区经济社会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措施，为如期完成“十三五”规划各项目标和任务，加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的基础。（志　编）

工商行政管理

【概况】 2019年，区市场监管局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营造更加便捷高效的准入环境；推进登记制度改革创新，多措并举方便企业办理业务；提升服务质量，助力中小企业发

展。全年新登记企业4701户，增长31.8%；迁入企业244户，增长34.1%；个转企230余户，其中公司74户。

营商环境建设。制定利企便民服务15条和专项整治破坏营商环境阻碍民营企业发展突出问题实施方案，促进民营企业发展。推广免费邮递营业执照业务，实现“不见面登记”。开展“一证零表”登记工作。制作咨询二维码，有效解决一次性告知问题。进一步推进市场主体注销便利化，对于一些遗留的厂办大集体，与税务等相关部门协调，提供统一模版，专人指导专人办理，快速解决历史疑难问题。深化名称登记制度改革，实现企业名称自主申报。

重点领域监管。加强商标保护，建立皇姑区商标储备库，指导制定品牌创建方案，开展地理标志资源普查和秋季地理标志保护专项行动，打击商标侵权专项行动5次。加强网络经营监管，定向监测数据核查判定网站1941个，排查“保健”市场涉及皇姑区域电商平台5个，网上检查网站、网店1200余（个次），实地检查网站、网上经营者15余（个次），删除违法商品信息10条，责令整改网站10个，甄别网络店铺涉嫌违法违规线索25个。加强广告市场监管，建立户外广告动态监管数据库，发现违法广告7件，为5户广告发布单位办理广告发布登记。

小微企业帮扶。推进“百亿送贷”工作，与邮储银行合作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题。依托辽宁小微企业名录系统，公示特色小微企业8户，创业孵化基地5户，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7户，扶植政策2件，企业享受扶持信息132次，协调各部门下载应用1873户，为小微企业提供帮助。完成年报工作和“双随机”联查工作，企业年报公示率90.45%。与区人社局共同开展劳务派遣企业“双随机”检查，尝试“一次抽查、全面体检”，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企业设立登记4小时完成】 2019年，区市场监管局进一步缩短业务办理时限，实现企业设立登记4小时，变更登记1个工作日，备案、注销、换照即时办理。全面推行全程电子化登记，网上申请新办企业率达到50%以上。

【小作坊许可告知承诺制度】 2019年，区市场监管局率先落实告知承诺制，按照《审批机关的告知》内容符合条件的小作坊业户，当场签署《小作坊许可审批告知承诺书》，发放小作坊许可证。监管人员在2个月内对申请人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进行现场检查，发现承诺内容不符的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条件的依法撤销行政许可决定。

（区市场监管局）

统　计

【概况】 2019年，区统计局全面完成国家、省、市统计报表及各项任务，为全区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提供保障。

完成统计定报和年报工作。把“夯实基础，提高统计报表质量”作为工作重点，不断加强统计基础工作，组织召开各专业年定报培训会议。严把基础数据审核和验收，做好统计定期报表工作，严格执行制度，抢抓时间效率，做到随报随审，出现问题及时解决，力求各项数据真实准确。发挥部门联动作用，与经济主管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共同解决日常统计工作中出现的有关问题，进一步强化皇姑区源头统计数据质量。

创新统计服务形式和内容。对各专业报表表式进行合理优化设计，加大对月报报表监督和审核力度，增加快报表式逻辑关系

和审核公式，确保统计快报月报及时准确发布。将原有纸质报送材料改为B5版式，对市统计局下发的月度认定数逐月进行排名和印发。8月起，在原有每月3日出版快报和文字稿的基础上新增每月15日、25日提前预计快报数据时点，将快报结果上报至相关部门。除每月3日、15日、25日上报统计预计完成情况分析外，多次提供经济指标预计完成情况分析。在政务公开网上公布快报、月报，坚持“首问负责制”“即时办结制”等制度，除日常为各方面提供统计数据咨询外，还为全区若干重大工作提供统计数据及统计资料。

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完成普查登记、审核验收、数据上报、质量验收、部门数据认定和两员经费发放等阶段任务。截至6月15日，皇姑区一套表单位421户；“非四上”单位22297户，个体抽样调查2974 户，普查单位和个体户25271户。做到单位、个体户数100%上报录入，通过各级普查机构和各专业反复数据审核，保证上报数据质量，达到上级要求。在数据审核阶段皇姑区法人有效登记率始终高于全市平均进度，户均强制性错误远低于全市平均水平。成立9个工作督导小组，深入功能区（街道）进行不间断循环督导37次。多途径研究影响数据质量的核心问题，分析和挖掘优势行业，分专业以点代面成立19个数据审核小组，进行数据审核抓重点指标，抓大不放小，完成数据审核工作。建立“四经普”联络员制度，加强部门协作联动。

【统计法治宣传活动】 12月8日，区统计局组织全区统计相关部门领导、统计负责人及统计对象开展统计法治宣传活动，以统计人员为重点，以社会公众为主体，加大统计法治宣传教育力度。在全区主要街道、社区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统计法和“四经普”宣传活动，悬挂宣传条幅，张贴宣传海报，走访商家，深入企业，广泛听取意见，设立法治服务咨询台，向统计对象发放统计法宣传单。各街道、各部门力求宣传到户，走入居民家中进行统计法和统计法实施条例宣传，使居民更加深入了解统计法宣传的目的和意义。

12月8日，区统计局开展统计法治宣传活动（区统计局供）

【住户调查】 2019年，区统计局坚持专职调查员和社区调查员两级审核制。改变原有数据录入模式，由原来集中录入改由功能区（街道）专职调查员录入。通过使用上报程序，使专职调查员第一时间了解所在辖区管理样本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减少市

区统计局开展住户调查（区统计局供）

统计局审核负担，保证上报数据质量。对住户费用集中补贴模式改为化整为零方式，方便调查员与住户之间的调查合作。增加电子记账户，减少纸质记账户数据录入误差，提高数据审核管理效率。（常　旭）

质　监

【概况】　2019年，区市场监管局坚持质量与安全并行理念，开展质量提升系列行动，持续加强计量认证工作力度。排查特种设备安全隐患，确保特种设备安全。

质量提升系列行动。组织企业开展省长质量奖申报工作，以省长质量奖评选工作激励企业落实质量提升主体责任。推进卓越绩效模式试点工作，助推卓越绩效模式试行及推广。开展2019年第一批沈阳市地方标准项目计划，落实征集2019年度辽宁省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建议。开展计量器具制造企业、加油和加气机计量、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活动，机动车检测机构、环境检测机构专项检查活动6次，发现问题，限期改正。

获证企业证后监管。完善档案，摸清底数，督促许可证企业提交年度自查报告，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努力提高企业自律意识。受理许可证企业提交自查报告7份。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对辖区内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安全隐患自查自改行动，签订落实主体责任落实承诺书，170家单位完成自查并签订承诺书。开展危险化学品相关特种设备、冰雪节特种设备、涉氨制冷相关特种设备，电梯、加气站等专项监督检查11次。完成679家使用单位特种设备安全隐患自查，对116家企业进行现场检查，发现并整改隐患80处。

特种设备监管人员开展电梯安全检查

（区市场监管局供）

【“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提升行动】　2019年，区市场监管局围绕质量提升主线，开展“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提升行动。确定沈阳飞机工业集团物流装备有限公司、沈阳沈飞民品工业有限公司、沈阳润德安防有限公司3家重点企业为对标对象，督导企业注册，开展对标，推动企业标准提档升级。（区市场监管局）

国资监管

【概况】　2019年，区国资管理部门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资产整合利用。盘活原金融超市、少年宫、妇婴医院等闲置资产20余处，面积3.6万平方米；完成溪湖芳庭剩余房产处置，解决长期遗留问题，盘活资产金额2.19亿元；为应急、执法、卫健等部门及12个街道办事处整合调配办公用房；利用闲置房产建设8处居

家养老服务中心；利用闲置房产招商，引入人寿保险市公司、辽交投、金麒麟公司、沈化设计公司落户皇姑，增加税收4700万元；利用原市民教育基地建立1.2万平方米科创中心。国有企业改革。有序推进厂办大集体改革工作，完成企业性质界定、职工身份认定、评估、审计以及职代会召开工作，完成1户企业注销，9户企业保险接续、职工安置工作；开展3户僵尸企业处置工作，完成1户企业注销，2户破产企业由管理人接管，依法开展债权人大会、审计、评估等工作。

（区财政局）

国土资源管理

【概况】 2019年，区自然资源分局坚持“节约集约、从紧把握、鼓励用好存量”原则，科学实施国土资源管理，为区域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提升主动服务意识，强化土地要素保障能力。助推皇姑区完成出让土地8宗，总面积48.18公顷，出让总价款44.72亿元。其中三环外独立操作区2宗，面积5.82公顷，出让总价款6.31亿元；棚改地块1宗，面积0.5公顷，出让总价款1.53亿元。完成征转用5个批次组报卷，面积16.03公顷。其中陵园街南段贯通工程、怒江北街道路工程及北部污水处理厂用地，5月17日获省政府用地批复后，及时消除沈阳市2018年卫片违法状态。

坚守责任担当，恪尽职守履职能。开展土地卫片图斑整治工作，协调区政府有关部门，及时清理违法用地。截至5月，皇姑区2018年度违法用地全部处理完毕，是全市唯一一个违法用地为零的区（县）。开展“大棚房”专项整治工作，配合区“大棚房”专项整治指挥部，完成54处一、二类“大棚房”问题整改，273处超面积看护房设施农用地备案工作。截至4月，“大棚房”问题全部整治整改到位，顺利通过上级部门审核验收。开展违建别墅问题清查整治专项行动，拉网排查，确保“不漏一宗、不错一处”，排查出带有别墅性质的住宅小区7处，对照“三个不纳入”“两个突出问题”“五大重点区域”的整治要求，7处别墅项目均不在清查整治范围内。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率先完成】 2019年，按照国家“三调”（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统一部署安排，区自然资源分局迅速行动，积极跟进，狠抓任务落实。5月完成内、外业调查和“三调”数据库建设，6月完成“三调”成果上报，皇姑区成为全市首批上报的区（县）。 （张瑰琦）

价格监督

【概况】 2019年，区市场监管局紧紧围绕稳定物价、治理乱收费工作目标，倡导明码标价，开展专项整治，严厉打击传销，为区域经济发展创造良好价格环境。市场准入门槛高专项整治。成立区市场监管局、区发改局等27家成员单位组成的皇姑区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制度，建立皇姑区公平竞争微信群联络机制，在全区深入整治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各责任部门进行自我审查。开展供水、供气、供电、供热等垄断性服务领域收费项目取消后继续收取或变相收取，越权违规设立收费项目，擅自扩大收费范围和提高收费标准整治行动。8月5日—11月30日，分阶段性对教育、医疗、电信、金融、公证、供水、供电等公用服务领

域经营性收费情况开展执法检查，规范价格行为。明码标价工作。将华润万家超市（皇姑店）、大润发超市（皇姑店）做为皇姑区明码标价工作试点单位，不定期现场检查。严厉打击传销。开展“无传销区市”创建活动，划定责任区，签订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责任书，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完善工作制度，健全组织网络，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惩防并举，建立有效举报投诉制度，公布举报投诉电话、电子信箱等，严厉打击各种传销活动。重要时间节点专项检查。开展收费行为专项检查5次，在元旦、清明、五一、十一等节假日期间，对全区药店、洗车行业、超市、商场、停车场等明码标价情况进行抽查，下达告诫书40份，有效规范市场价格秩序。

物价监管人员开展价格监督检查 （区市场监管局供）

【高考期间价格专项检查】 6月1—9日，区市场监管局对皇姑区高考考点外宾馆、饭店等价格情况进行重点检查，下达“关于高考期间部分相关行业价格行为的提醒告诫函”20份，对发现的价格违法行为采取警告、责令整改等方式引导规范。高考期间，确保价格举报电话畅通，认真受理群众对价格、收费问题的咨询投诉举报，做到“有报必接，接之必办、办之必果”。

（区市场监管局）

财　政

【概况】 2019年，全区财政工作以供给侧结构改革为主线，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强化预算管理，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7.46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49%。其中税收收入32.16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81%；非税收入5.3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61%。税收与非税收入之比为86：14。财力达到19.07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3.47亿元，增长1.38%。国有资本经营收入3783万元，实现收支平衡。全年总财力（含上级转移支付指标）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多措并举，确保全年财政收入。围绕加强税源培育，科学测算分析“减税降费”对财政收入的影响，强化收入预测与经济分析，不断提升财税收入征管水平。全面深入清缴欠税和土地增值税清算工作，清理欠税6000万元。税收风险评估增加收入4000万元。加强对重点大户的征管力度，加强培育支柱税源，加大对招商引资的财政扶持力度。坚持增强财源建设，以服务企业为宗旨，引进财源管控大数据系统，开展综合治税工作。在应对减税政策实施的大背景下，举全区之力攻坚克难，挖潜增收，加快地块整理和净地出让力度，着力巩固主体税源，培育新兴财源。面对财政工作任务艰巨，积

极争取资金，壮大财政实力。牢固树立争取意识，结合国家新一轮支持东北振兴发展的改革，深入研究资金扶持政策，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争取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7亿元，争取专项转移支付资金7.8亿元。

统筹兼顾，强化支出管理。在财政支出方面，强化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支出，保证教育事业投入支出，支持重点城市建设支出，支持企业发展创新支出，偿还政府债务本金和利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在努力“开源”的同时，严格做好“节流”工作。重点在解决基本民生上下功夫。积极筹措企业及机关事业养老保险资金缺口5.6亿元，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投入资金2.6亿元，用于低保、残疾人补助等社会保障支出，维护社会稳定；拨付基层公共卫生服务、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补助、医疗体制改革收支逆差等1.36亿元；创城及环卫市场化支出2亿元，为市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加强资金筹措，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支出7.1亿元。在财政管理方面，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细化预算内容。全面清理国库暂存暂付款项，压缩往来款占用资金，强化财政结转结余资金管理，有效盘活存量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财权下放，在街道办事处进行试点，各街道办事处分别设置独立会计机构，配备专职会计人员，不再集中核算。协助街道办事处建立健全财务收支审批流程，定期开展财务业务培训。在建立首府经济开发区金库的基础上，加大对开发区的扶持力度，投入1000万元成立首府产业发展公司，全年投入8000万元用于首府项目支出。完成全年隐性债务化债任务指标，偿还融资平台债务本金1.47亿元，支付隐性债务利息1.4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政府性债务本金3735.6万元。偿还政府性债务利息6662万元。总体债务规模可控，债务风险处于安全级别。

5月16日，区财政局举办会计基础知识及财政相关业务培训会 （区委宣传部供）

【资金审批流程简化】 2019年，区财政局按照“精减项目、减少环节、规范程序、强化服务”的工作要求，将财政资金审批流程由原来11个减至5个，核减率45%；资金审批所需要件由原来的23个减至8个，核减率65%。根据工作流程制作“财政业务服务引导卡”，让服务对象在咨询业务问题时“眼里有看的、耳里有听的、手里有拿的”。全面推行“首接负责制”，实行“一站式”办结，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区财政局）

税 务

【概况】 2019年，区税务局组织各项税费收入92.46亿元，减收4.25亿元，下降4.39%。其中全口径税收收入53.88亿元，减收4.96亿元，下降8.42%（区级税收收入32.16亿元，减收1.33亿元，下降3.97%）；社保费等各费收入38.58亿元，增收7083万元，增长1.87%。

推进减税降费落地。建立“1+5+9”重点工作机制，推动建立皇姑区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议事协调机构。成立减税降费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制定实施减税降费工作落实方案及专项绩效考评办法等10余个系列方

案，明确管理运行机制，规范工作流程。成立4个专项工作组，实施集中办公，建立24小时快速反应机制，遵循“有事报情况、无事报平安”原则，报送每日工作简报。组织6次税企联席座谈会，现场进行政策答疑，帮助企业理解政策、掌握政策、享受政策。认真开展小微普惠性减免退税工作，完成921户1541笔退税，退税完成率100%。全年享受减税降费优惠企业5.78万户次，优惠税额9.98亿元，优惠区级税收收入4.68亿元。

不断深化依法纳税。全面推行税收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制定《关于优化税务执法方式全面推行“三项制度”工作实施意见》，确保“三项制度”工作有序、稳步开展。严格虚开发票和失控发票管理。加强监督控制，做好成品油等行业风险点疑点分析和政策解释，开展成品油生产企业身份认定核查；加强百万限额及以上专用发票纳税人和10万元及以上普通发票票种管理，对个体工商户最高开票限额过高等有潜在风险纳税人重新进行票种核定，全力堵塞虚开发票漏洞；稳步开展增值税发票管理系统2.0版上线相关工作，组织4场增值税发票管理系统2.0版企业端上线专题培训会，进行防伪税控系统中纳税人识别号重复、新旧税号不唯一、发票核准表用户离线信息为空等7个问题2000余条数据核实与校对工作。

进一步规范税收征管。成立清欠领导小组，积极梳理研究解决欠税企业历史遗留争议问题，抓住欠税成因，多向沟通，多部门联动，寻找突破口清缴入库，清理欠税6197.17万元。制定《2019年个体工商户核定工作方案》，严格按照方案要求进行把关。做好楼宇经济管理工作，举办减税降费政策宣讲会，对14座楼宇814户业户登记和经营纳税情况进行详细查询统计，提出管理工作建议，为政府清查楼宇经济提供数据支撑。对辖区内重点行业、重点涉税事项开展专题风险分析，完成医药行业风险管理入库成果198万元，住宿业税收风险管理入库成果20余万元，房产和城镇土地使用税风险管理入库成果232.78万元。制作《跨区域协作操作流程》，接收跨区域协作任务112条，反馈跨区域协作任务109条，按时完成率100%，外省反馈好评率100%。接收上级推送风险管理任务1508户次，完成1494户，入库成果1158.43万元，滞纳金111.5万元。

做好纳税服务工作。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开展预约办税、延时服务、咨询服务等各项服务；设立各类业务咨询岗和专窗，面对面辅导和解答纳税人问题；做好错峰申报预案，统筹规划每日应申报户数，科学做好申报排期；举办纳税人学堂14次，参加培训企业1万余户次。纳税信用体系建设。开展纳税信用等级评定和结果运用工作，评定成功2.25万户；强化中介机构监管，完善54户涉税专业服务机构的机构信息和业务信息，实行实名制管理。

【党员奉献日税收宣传活动】 4月13日，区税务局34名业务骨干组成的“皇姑区便民

4月13日，区税务局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进商场”活动 （区税务局供）

2019年皇姑区纳税十强单位

表7

排名	纳税人名称	法人代表	税收收入（万元）	区级收入（万元）
1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张雪莲	31470	12969
2	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钱雪松	26725	12712
3	沈阳中海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智超	24148	19780
4	沈阳万科宸北置业有限公司	肖　劲	16984	13207
5	沈阳山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刘培华	12568	6049
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管道沈阳结算站	何维强	11508	6538
7	沈阳中汇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刘祥海	11114	6347
8	沈阳华润置地紫云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王　勇	8576	4926
9	沈阳铁道双瑞站车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范国宏	8421	4498
10	沈阳新兴置业有限公司	肖　劲	7872	4376

（区税务局）

办税党员先锋队”来到皇姑区居然之家，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进商场”活动。现场发放减税降费宣传资料1000多册，接受涉税咨询200多人次，对增值税、所得税、社保费等减税降费政策进行面对面解读、点对点沟通、手把手辅导，切实打通减税降费落实“最后一公里”，受到广大企业、商户的一致好评。（区税务局）

审　计

【概况】　2019年，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区审计局不断创新审计理念，突出审计重点，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组织开展审计项目15项，其中预算执行审计4项，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5项，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跟踪审计2项，其他专项审计4项。审计中发现管理不规范等问题资金56.9亿元，各类问题44项，提出审计建议21条。提交各类专题报告、要情、信息34篇。

预算执行审计。注重审计监督效果，重点完成对2018年度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完成对区教育局、城建局、卫健局3个部门2018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经区政府向区人大汇报2018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及时向社会公告审计结果。审计中，重点关注预算编制合理性和科学性，强调预算执行合规性，为促进预算管理科学、规范提出意见建议。审计查出管理不规范等问题17项，涉及不规范资金56.9亿元，提出审计建议5条，均被采纳。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加强对被审计单位内部制度建设的关注，注重揭风险、查隐患，根据审计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查找制度和管理上的漏洞。经区委审计委员会批准，重点对5个单位的7名区管领导干部进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和任中经济责任审计。审计中严格依法依规，重点关注领导干部任职期间财务管理审批、“三公经费”使用、专项资金管理、重点项目建设及主要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对领导干部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履行情况和重要工作指标完成情况、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做出客观评价，对于发现问题坚决“零容忍”，同时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从适合创新发展、推动各部门健

康发展的角度反映问题、提出建议。审计发现支出管理不合规等问题22项，管理不规范等问题资金408万元，提出审计意见12条，均被采纳。

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重点开展2019年皇姑区居民小区提质改造工程跟踪审计和华山路改造工程事中跟踪审计两项审计工作。深入各施工现场跟踪，发现问题及时向区领导汇报并督促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立即整改。结合现场跟踪，出具审计意见书34份，提出审计整改意见34项，均被采纳。采用向区领导报送《审计要情》方式，将审计中发现的问题上报区领导，5期《审计要情》均得到区领导高度重视，给予审计工作充分肯定，对重要问题作出批示，确保审计中发现的风险隐患及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得到控制和解决。

其他专项审计。在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的基础上，更加突出审计服务职能，加强与纪检监察等部门的协作配合，促进成果共享，提升工作效率。长期派出一名专业审计干部参加区纪委巡查组工作。按照《沈阳市人防系统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实施方案》及区纪委人防系统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要求，派出审计组，同步开展对皇姑区人防系统专项审计调查，重点对区人防系统资金资产管理及人防领域工程建设、验收、拆除等进行审计，发现问题线索5个，提出审计建议4条，得到区纪委的高度重视和认可。按照上级审计机关工作部署，配合开展财政部门加强国库资金管理、清理往来款项、政府性债务资金管理及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工作，形成3类专题报告上报，上级审计机关对报告质量高度认可。

【街办幼儿园情况审计】 12月，区审计局业务骨干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组成的审计组，对泰山中心幼儿园、新乐中心幼儿园、启智幼儿园、淮河中心幼儿园、崇山中心幼儿园、黄河中心幼儿园6家幼儿园的资产、人员、产权等情况进行全面审计，为皇姑区下一步研究推进街办幼儿园转属工作，落实市委巡察组问题整改提供参考。

（孙蕴慧）

劳动经济管理

【概况】 2019年，区人社局加强劳动合同管理、劳动监察和劳动仲裁，开展农民工工资清欠行动。

劳动合同管理。提高劳动合同订立履约率，实行劳动合同签订、续订、终止、解除、变更动态管理。办理企业劳动用工备案6121人，补办招工录用备案16675人（其中网上办理30户，涉及职工45人），办理集体合同备案审查40家企业1296人，办理企业工资手册核发3260本，认定厂办大集体职工身份61家企业3368人（其中区属企业9家1495人，省属企业和央企52户1873人），认证区级和谐企业18家，推荐市级和谐企业认证5家。

劳动监察和劳动仲裁。畅通劳动监察投诉举报渠道，完善投诉举报受理和查处工作机制，受理政风行风热线及民心网群众投诉269件，办结269件，办结率100%。劳动监察受理来访及电话咨询200余次，受理举报投诉119件，结案119件，涉及劳动者221人，涉及金额98.2万元，全部办结，结案率100%。受理和处理劳动争议案件1430件，其中实裁案件330件，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1100件，按期结案率100%，涉案金额约1300万元。实裁案件中，调解和撤诉218件，终

局裁决46件，比率为41%。

农民工工资清欠行动。接待各类举报投诉案件210件，其中立案并结案42件，涉及农民工539人，涉及拖欠工资金额674.9万元。处理省、市督办案件3件，国家转办线索核查案件1件，均已结案并销案。对拒不支付农民工工资恶意欠薪的企业法人或二包承包人相关9起案件移交公安机关处理。对全区建设工程项目实行项目网格化管理，累计缴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1.32亿元，新开设农民工工资卡1247张，累计通过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代发农民工工资9000万余元。

【“一金三制”专项联合执法检查】 4—5月，区人社局会同区城管局、城建局开展2019年度“一金三制”（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农民工实名制、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制、农民工工资银行代发制）专项联合执法检查，检查区内所有在建工程项目，督促工程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全面落实“一金三制”相关制度，规范农民工日常管理工作。（区人社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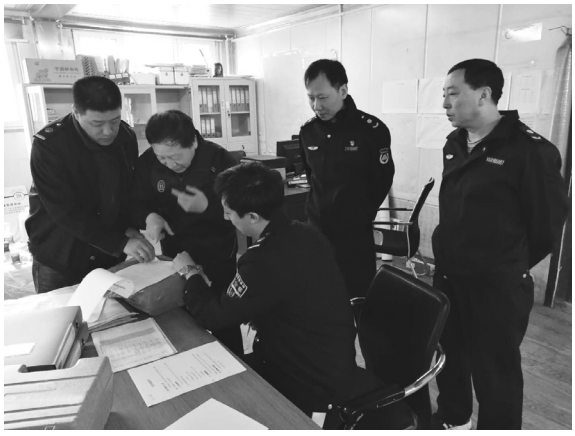

“一金三制”专项联合执法检查 （区人社局供）

社会信用体系

【概况】 2019年，全区始终把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作为打造城市品牌、优化发展环境、创建文明城市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以转变政府职能、改进工作作风、发挥政府诚信建设引领作用为重点，以建立和完善政府信用制度和工作机制为突破口，力促工作有序推进，不断提高政府行政效能。根据《沈阳市2019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要求，开展一系列工作，取得良好成果。开展诚信宣传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活动，积极推进诚信文化建设。组织本地区优秀企业开展沈阳市诚信示范企业申报工作，组织街道、街区开展沈阳市诚信建设示范街道、诚信创建示范街区评选活动。及时准确报送行政许可信息和行政处罚信息，严格落实“七天双公示”制度。扩大信用信息征集范围，为事中事后监管探索新路，创新社会管理举措，使创新社会信用管理工作真正落到实处。积极开展政府失信被执行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加快推进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

【诚信创建活动】 8月，市文明办、市信用办在全市联合开展2019年沈阳市诚信示范单位、诚信创建示范街区、诚信建设示范乡镇（街道）、诚信创建示范村评选认定活动。皇姑区积极组织街道、街区进行申报，经自愿申报、组织推荐和专家评审，黄河街道办事处被授予“政务诚信建设示范单位”称号，中粮祥云小镇步行街被认定为“诚信创建示范街区”。（区发改局）

企业服务

【概况】 2019年，区企业服务中心全力做好资产管理、企业管理、信访稳定等重点工作，依法解决房产租金拖欠和拒不腾房等遗留问题，有效解决原工业、粮油、商贸系统企业转制后历史遗留问题。截至年末，有下

属企业147家，其中国有16户，集体48户，转制60户，股份制13户，破产7户，销号3户；职工22094人，其中在职职工2491人，退休职工19603人。

资产管理。由区国资部门对所属房产进行评估，对到期房产按评估价格对外租赁，严格管理资产，及时收缴租金。配合区国资部门，提供闽江街、燕山路、荆江街34号2门等5处已拍卖房产相应手续，办理资产转让相关事宜。收取房屋租金141.7万元，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和房屋租赁安全协议书33份，安全检查租赁户33户，修缮房产3处。与16户企业负责人签订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书，指导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工作。春节、五一、十一等重要时段深入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企业下达整改通知，并按时间节点进行复检督促改正。全年无重特大及死亡事故发生，工伤事故、火灾事故为零。

信访稳定。完善信访接待制度和稳定责任制度，层层落实责任，确保大多数职工的合理诉求得到解决。省网上交办回复2件，市网上交办回复34件，12345网上交办回复36件，2018年省市减存控增积案息访1件，2019年减存控增交办息访7件，全国两会、70周年大庆、四中全会等重大时间节点防止集体访5次。为8名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职工补缴保险81.9万元，配合有关单位落实沈阳汽车刮水器厂等征收企业职工安置工作，补缴职工“退一补一”和医疗保险及发放安置费502万元，为离休干部报销医药费16人、24.03万元。

企业管理。开展厂办大集体改革工作，10户企业被界定为厂办大集体企业，完成1户企业（沈阳市扬声器元件厂）注销，参与身份认定1876人，认定合格1484人，不合格392人。认定老工伤人员6户企业19人。完成皇姑区厂办大集体改革11项工作。

【市场管理规范有序】 2019年，按照创城要求，区企业服务中心对所属三北市场、辅仁市场实施常态化、高标准管理。对日常卫生清扫保洁情况建立卫生巡查纪录薄；设置消防安全人员，对市场内的消防设备、器材等进行日常维护和定期检查，并做好相应纪录；加强市场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三北市场迎接外省市有关部门学习交流10次、100余人，得到来访团队的一致好评。（胡晓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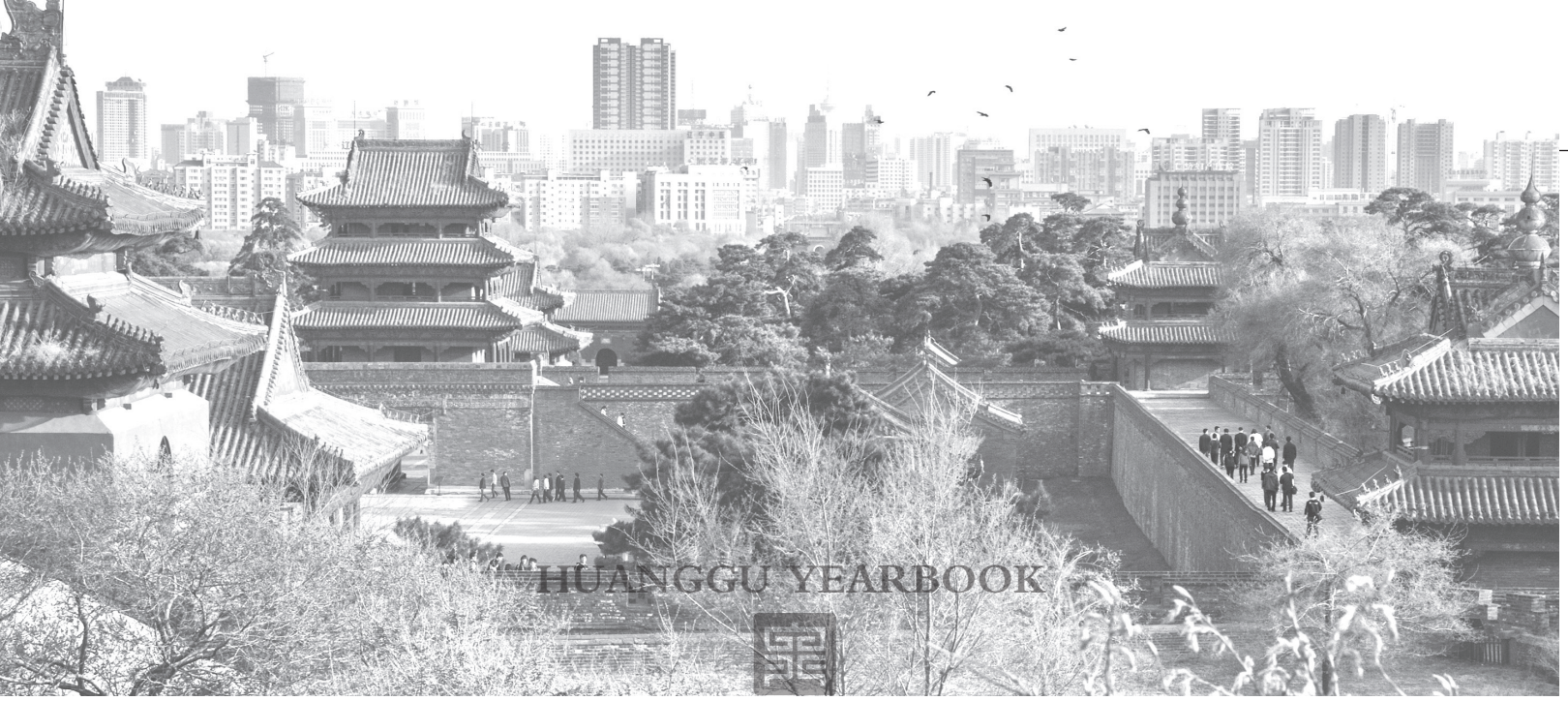

十一、公共安全

安　监

【概况】　2019年，全区安监工作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着力推进安全生产网格化建设，建立完善安全生产“双控”（严格依法认定、适度从严）体系。扎实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探索实施安全生产治本之策，推动安全生产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续下降，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1起，死亡 1人，生产安全领域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50%、67%，全区安全生产形势保持总体稳定。

推进党委和政府领导责任抓实。印发《皇姑区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实施方案》和《皇姑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四责”联动实施方案》，建立区委、区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召开2次区委常委会议、9次政府常务会议，及时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消防训词精神及国家、省、市重要决策部署，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安全生产年度考核结果纳入领导干部和班子综合考核评价内容。各级领导干部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将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情况列入述职内容。区安委办组织召开季度安全生产会议及各类专题工作会议，传达落实中央和省、市要求，结合实际安排部署全区重点工作。

推进部门监管责任压实。按照“三个必须”（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明确机构改革后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的安全生产职责。下发正式文件调整明确区、街应急管理部门监管企业划分。各行业监管部门全面落实监管责任，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组织开展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行动，督促企业强化隐患整改力度，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深化企业主体责任和全员岗位责任落

实。组织企业开展风险辨识、安全生产承诺制、安全生产微网格、隐患排查治理。督促企业健全完善控风险、治隐患常态运行机制，推进企业微网格建设和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升级。280家企业单位建立安全生产微网格，380家企业完成安全生产承诺制。以宣标、知标、守标、达标为主线，督促企业全面落实全员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和安全生产全员岗位责任，推进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全员责任到区域、到班组、到岗位。

深化安全生产改革发展。按照各项改革工作任务，制定责任清单，每季度跟踪督办各项工作进展情况，确保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区公安分局在区应急局设警务工作站，派驻2名干警配合安监执法工作。建立安全生产违法犯罪线索通报、案件移送与协查机制，实现安全生产行政处罚与刑事处罚无缝对接，全年配合区安委办查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2起、涉环保行政案件1起、刑事案件3起，行政处罚1人，刑事拘留3人。组织区交警大队全面排查全区交通安全事故隐患点，增设警力，对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进行重点打击。区纪委监委建立安全生产违纪违法和腐败行为线索移送通道，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责任追究机制，依法依规查处安全生产违纪违法和腐败行为。区教育局、区人社局扎实开展中小学安全教育和高危行业职业安全教育宣传培训工作。各行业主管部门在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等高危行业强制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推进区街安全文化建设活动，各街道建设安全宣传教育基地、安全文化广场、安全文化公园。

推进安全生产监管网格化建设。印发全区安全生产网格化建设实施方案，以发现和消除隐患、防范化解风险为目标，按照“编成组、绑定户、核定量、频重访”要求，建立区、街道、社区（村）、责任区四级安全监管网格体系，全区28个区直部门、10个街道、124个社区、3个行政村、606个责任区建立网格化监管框架，做到定网格、定人员、定岗位、定责任，完成网格化平台19721家经营企业的确权工作。区安委办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调度通报，分析形势，指导基层开展网格化创建，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8月，区人大专题听取网格化建设工作汇报，对网格化推进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安全资金投入300万元】 2019年，区政府保障安全生产资金投入，落实安全生产专项资金300万元，用于整治各类隐患、购买技术服务、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等工作。区街应急系统明确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应急救援队伍及装备配置，优化安全生产监管人员结构，区街应急管理部门执法人员全部配备执法终端，危险化学品安全专业监管人员达到规定比例。（区应急局）

应急管理

【概况】 2019年，全区应急管理工作突出抓好应急值守和应对处置，加强预案管理和应急演练，拓宽宣传教育培训渠道，狠抓应急管理队伍建设，较好完成年度应急管理各项工作任务。

完善应急管理体制建设。以机构改革为契机，组建区应急局和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整合应急、地震、防灾减灾、防汛抗旱、消防等多项职能。针对应急系统实际情况，增强和壮大应急管理力量，工作人员从原有30余人增加到现在121人。科学设置20个内设机构与市应急局有效衔接，保证应急管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按照边组建、边应

急的原则，重新调整区安委会、消安委、防汛抗旱指挥部、突发事件应急委、减灾委组成单位。建立全区应急管理联动配合机制，实现内部运转高效、外部衔接顺畅的良好态势。

推动创建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印发《皇姑区推进城市安全发展工作实施方案》，组织推进企业风险辨识和隐患自查自报工作。建立全区风险点台帐，明确风险管理责任单位，实现安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加强城市交通、供水、排水、供电、供热等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的安全监管，提升城市运行安全保障能力。

统筹优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应急系统2019年防汛抢险应急演练和5次综合性大型应急演练，提高应急队伍实战和快速反应能力。完成皇姑区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地震、防汛抗旱等29部专项应急预案修订工作。印发《全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建立由25名专家组成的皇姑区专家库，充分保障全区应急预案及演练、防汛及突发事故等服务和专家技术支撑。全国两会、国庆节等重点时段，组织安排3名专家在线备勤。科学组织消防、应急、城管、供水、供电、供气等26支1092人的应急救援队伍分班次在岗备勤，在重要地点、重要部位前置救援力量421人，随时保持应急状态，确保遇有突发事件时统筹安排、科学组织、快速响应、高效救援。

区应急局组织开展防汛抢险应急演练（区应急局供）

推动构建大应急信息化建设。以“四横四纵”（四横：业务应用体系、大数据支撑体系、应急通信网络、感知网络；四纵：信息化工作机制、标准规范体系、运行保障体系、科技力量汇集机制）为总设计原则，编制皇姑区信息化规划实施方案（2019—2022年）。10月，区应急局搬迁新址后，应急视频会议并指挥系统投入运行，实现与应急管理部及省市应急系统的互联互通，推动大应急信息化建设进程。

【全区应急管理指挥体系一体化建设】 2019年，皇姑区成立总值班室，明确全区各部门应急值班值宿主体责任，形成应急、政务“二合一”值班模式。严格落实应急安保领导在岗带班和24小时值班制度，严肃值班工作纪律。制定下发《皇姑区突发公共事件信息报送与现场处置管理制度的通知》，明确信息报送、现场联动处置、善后恢复及调查处理等相关要求，突出部门“协同作战”作用，细化应急措施，落实应急救援队伍，高效快速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截至年末，处置较大以上应急突发事件122起，其中停供事件71起，火灾事故35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1起，其他突发事件15起，均得到快速响应和妥善处置，未造成对社会影响较大的负面舆情。（区应急局）

消防管理

【概况】 2019年，全区以净化消防安全环境为目标，积极部署消防安保工作，全力开展各类专项行动，加大消防宣传力度，加强

消防队伍建设，完成重大活动消防安保任务。

部署消防安保工作。下发《关于遏制“小火亡人”事故加强居民住宅和小场所防范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相关部门迅速行动，加强全区“小火亡人”火灾专项整治工作。同时，各分管领导定期带队开展两会及节日期间安全检查和巡视督查工作。对全区社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 “四个能力”（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扑救初级火灾能力、组织疏散逃生能力、消防宣传教育能力）及高层居民住宅楼道专项整治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督查，指导单位加强死看死守管理，及时消除火灾隐患，严防火灾事故发生。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结合皇姑实际，明确排查重点，细致摸排，强力整治，在全区范围内不间断开展“今冬明春”“小火亡人”“建筑工地”“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等专项整治行动。定期召开隐患整治推进会，真正形成“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的良好局面。对督导检查中发现的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实行“零容忍”，明确整改措施，逐项解决问题。

加大消防宣传力度。借助LED显示屏、传单、宣传栏等形式，对防火进行广泛宣传。调动辖区内消防协管员，深入各个社区进行消防宣传、火灾逃生讲解，不定期上门为孤寡老人等弱势群体进行防火宣传，全面提升弱势群体的火灾防控能力。在“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工作中，约谈社会单位负责人、管理人1122人，约谈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26人，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和微型消防站负责人287人，各社区网格员124人，累计约谈人员1559人。

加强消防队伍建设。为确保区内3个小型站顺利投入使用，组织开展合同制消防员招收考核工作。招聘工作领导小组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面试工作，合理制定招聘方案，细化招收计划、招收条件等内容，利用官方微信等平台刊登招聘公告。通过资格审查、面试、体检三个阶段考核，15人进入试用阶段。

【灭火抢捡救援能力提升】 2019年，区消防救援大队下辖中队接警1128起，其中火灾686起，抢险救援195起，社会救助247起，充分发挥消防队伍在灭火抢险救援任务中的职能作用。在全年执勤岗位练兵中，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科学训练。按照年度灭火救援重点单位预案制作计划，制作预案110家，开展“六熟悉”（熟悉重点部位、熟悉建筑结构、熟悉道路水源、熟悉火灾危险性、熟悉灭火救援措施、熟悉重点单位灭火处置预案）演练40余次。

（区应急局）

水旱灾害防治

【概况】 2019年，为确保防汛工作组织有力、应对有序，皇姑区重新组建防汛抗旱指挥部，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领导带班制度。坚决落实防汛工作“在岗、在职、在责”要求，密切关注雨情水情变化，定期对值班电话、传真、视频会议系统等进行检查维护，确保畅通无阻。及时发布防汛预警通知，召开防汛工作专题会议，传达国家、省、市防汛工作会议精神，结合皇姑区实际情况再组织、再动员、再部署。抓好水泵、排水车、铁锹、沙子、雨具、强光手电等防汛物资储备，确保防洪抢险需要。指挥部配备132车5台、移动泵站5台、移动吸水车6台、水泵9台、沙袋1万条，作为常备防汛用品，根据防汛需求随时增加设备。区消防

救援大队除保证防汛抢险应急车辆外，购买冲锋舟2艘。区城建部门准备水泵31台、铲车16台、挖掘机10台、铁线8吨、木桩8立方米、铁管子40吨、铁锹200把、尖镐100把、沙袋3500袋、水泥80吨，就近用于防汛救援抢险，遇险情及时调动为全区使用。区信息中心对视频监控系统及通讯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各类设施系统汛期正常运行。汛期全区未发生重大险情灾情，无房屋倒塌，无人员伤亡，财产损失降低到最低点，实现城市安全度汛的总体目标。

【防汛安全检查】 2019年，全区有积水点24处（市关注9处、区关注15处），深基坑8处，下穿式地道桥11个，危房14户17人。汛期前，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对全区积水点、深基坑、危房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排除，为安全度汛打下坚实基础。

（区应急局）

防震减灾

【概况】 2019年，以“5·12”防灾减灾日宣传周为载体，全区组织各街道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增强全民防震减灾意识。推进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试点工作，选树辽大北社区为示范点，对照创建标准，挖掘自身优势，弥补不足，高标准完成创建任务。根据街道调整实际情况对“三网一员”（三网：地震宏观测报网、地震灾情速报网、地震知识宣传网；一员：防震减灾助理员）进行重新划分和完善，使灾情速报网的覆盖面更全、群测群防工作落得更实。设立灾情信息报送员，及时准确完成台风“利奇马”灾情信息的统计上报工作。全力做好15处避难场所的创城工作。

（区应急局）

交通安全管理

【概况】 2019年，区交通执法大队履行行业监管责任，保障行业安全稳定，维护交通安全秩序，全力助推区域发展。截至年末，受理行政审批事项47件，办结47件，办结率100%；新增及更新客运车辆67台，总数达2000台，新增货运车辆169台，总数达2870台；更新出租车1778台，完成计划的131.7%；审验客货车辆2866台，审验及更换客货从业人员资格证1万余个，出租汽车从业人员资格证1.2万余个，办理、更新出租汽车从业人员资格证、准驾证6000余个；受理行业投诉8144件，其中出租汽车投诉7988件，行业有责投诉6355件，办结率100%。行业监管方面。开展抗霾攻坚活动，重点对第三方发现的4个点位及周边85户汽修企业走访检查，出动执法人员200余人次，进行政策宣传和说服教育，规范经营行为；结合企业信誉考核工作，对辖区内客运、货运企业进行走访检查，信誉考核县级客运企业4家，客运租赁企业9家，检查长途客运企业1家，旅游包车企业19家，危货企业7家，普货企业30家。安全监管方面。开展春运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检查客运企业18家，货运企业2家，检查春运车辆1190台，发放春运合格证1190张；开展百日攻坚战、危险品安全检查、安全月检查等安全检查活动，检查危险品运输企业7家，客运企业19家，规模普通货运企业2家，检测危险品车辆220台。

2019年，区交警大队狠抓交通秩序整治、静态停车秩序管理、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和市民文明素质养成。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交通秩序综合整治行动，对各类交通违法“常态化”“一揽子”“零容忍”管理，始

终保持严管严控态势。特别是针对酒驾、超载等严重违法行为，建立整治工作微信群，使用可即时上传数据的酒精测试仪，发动市民有奖举报，酒驾查处量增长193%，超载查处量增长37.2%。加强国庆交通安保工作，开展各类整治行动117次，实现全区路畅人安、和谐稳定。（周顺廷　王　松）

区交警大队组织开展交通秩序综合整治行动

（区交警大队供）

【出租车市场重点整治】 2019年，区交通执法大队保持2018年7月以来的执法力度，继续开展出租车市场整治活动，采取路面执法和技防手段相结合的方式，全面完成整治任务，查处违规违法案件338件，罚款48.35万元。（周顺廷）

食药监督

【概况】 2019年，全区以“食品安全建设年”为主线，开展食品安全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开展“保健”市场乱象百日行动，强化餐饮单位质量提升，确保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食品安全建设年”工作。开展网络餐饮、校园食品、小食品、肉类、面制品和淀粉制品、旅游景区食品、白酒专项整治。强化基层监管机构规范化建设，执法装备配备齐全，履职能力建设完善。加强乡镇（街道）食品安全管理和协管员队伍建设，确保食品安全协管工作落实到位。

食品安全问题联合整治行动。严厉打击食品生产经营环节违法违规行为，取缔“黑工厂”“黑作坊”“黑窝点”。实施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严肃查处保健食品虚假宣传和违规销售问题。解决学校及幼儿园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不落实和食品安全问题。整治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重点解决猪肉质量安全问题。与教育、公安、农办等部门开展联合行动，出动执法人员1218人次，检查农产品生产经营者550家，保健食品生产经营者59家，学校食堂、供餐单位及校园周边食品经营者320户次，取缔无证经营企业1户，约谈8户，责令改正8户，警告17户，培训从业人员405人，发放培训材料405份。

食品安全专项抽检。制定皇姑区2019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计划实施方案，完成区本级抽检监测任务1859批次。对速冻食品、小食品、网络食品、面制品、肉制品进行食品安全专项抽检监测98批次，其中抽检76批次，风险监测22批次，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率100%，信息录入率100%，信息公开率100%。非洲猪瘟和H7N9疫情防控。完成全区动物强制免疫工作，强免率100%。对区内一家生猪定点屠宰场开展驻点检疫，接受检疫申报144次，检疫屠宰生猪2303头，开出检疫合格证明80张，检疫生猪产品313.1吨，检出有害动物产品630公斤。

餐饮单位质量提升。实现规模以上社会餐饮单位、学校（托幼机构）食堂、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等重点单位100%录入信息管理系统，100%张贴《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公示卡》，100%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实现持证餐饮单位（含小餐饮）量化分级管理率

100%，学校（托幼机构）食堂、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大型以上社会餐饮单位等重点单位量化等级优秀率不低于30%。新增学校食堂明厨亮灶2户，规模以上社会餐饮单位、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明厨亮灶比例达到94%以上，持续保持持证学校（托幼机构）食堂明厨亮灶100%全覆盖。对辖区8家养老机构、25家建筑工地、8家医院食堂等薄弱环节开展隐患排查，杜绝群体性食物中毒事故发生。实现重大活动及集体聚餐承办单位量化等级优秀率不低于90%。

药品、医疗器械监管。对集中采购药品质量、疫苗质量、非列管药物等开展药品专项检查10余次。对重点地区170家企业开展全覆盖检查，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44家企业下达警告或罚款行政处罚。开展中药饮片专项整治，发现涉嫌使用假药违法行为1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并移送公安机关。完成药品抽样42批次。开展医疗器械专项整治6次，完成医疗美容机构全覆盖检查，检查生产企业5家，经营企业57家，医学美容机构7家，医疗机构44家。开展执业药师挂证行为专项整治，查实“挂证”执业药师2人，报请撤销执业药师注册证。提前完成104批药品抽样任务，其中抽取医疗机构制剂品种20批，完成率100%。收到不合格报告2份，对不合格产品开展立案调查。对城乡结合部药店、诊所、疫苗质量安全、违规销售处方药、血液制品、药品网络经营者等开展专项整治10次。

【“保健”市场乱象百日整治行动】 2019年，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公安、民政、发改、商务、文旅、卫健等9个部门，在全区范围内集中开展百日联合整治行动，加大对虚假宣传、违法会销、组织虚假宣传及虚假交易、重点领域广告、保健食品、以“保健”为名开展的各种违法违规行为、制售假冒伪劣产品、故意拖延或无理拒绝消费者合理要求、违规直销和传销、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等行为的打击力度。开展整顿老年健康“体验店”专项行动，组织现场宣传和咨询13场次，现场参与公众2000余人次，发放宣传材料5000余份。在各社区科普宣传站开展健康及保健品相关知识讲座28场次，利用电子显示屏播放宣传标语400余条。整治行动出动720余人次，检查各类“保健”市场生产经营场所1100余户，开展行政指导和行政约谈32次，保健品市场得到有效规范。

（区市场监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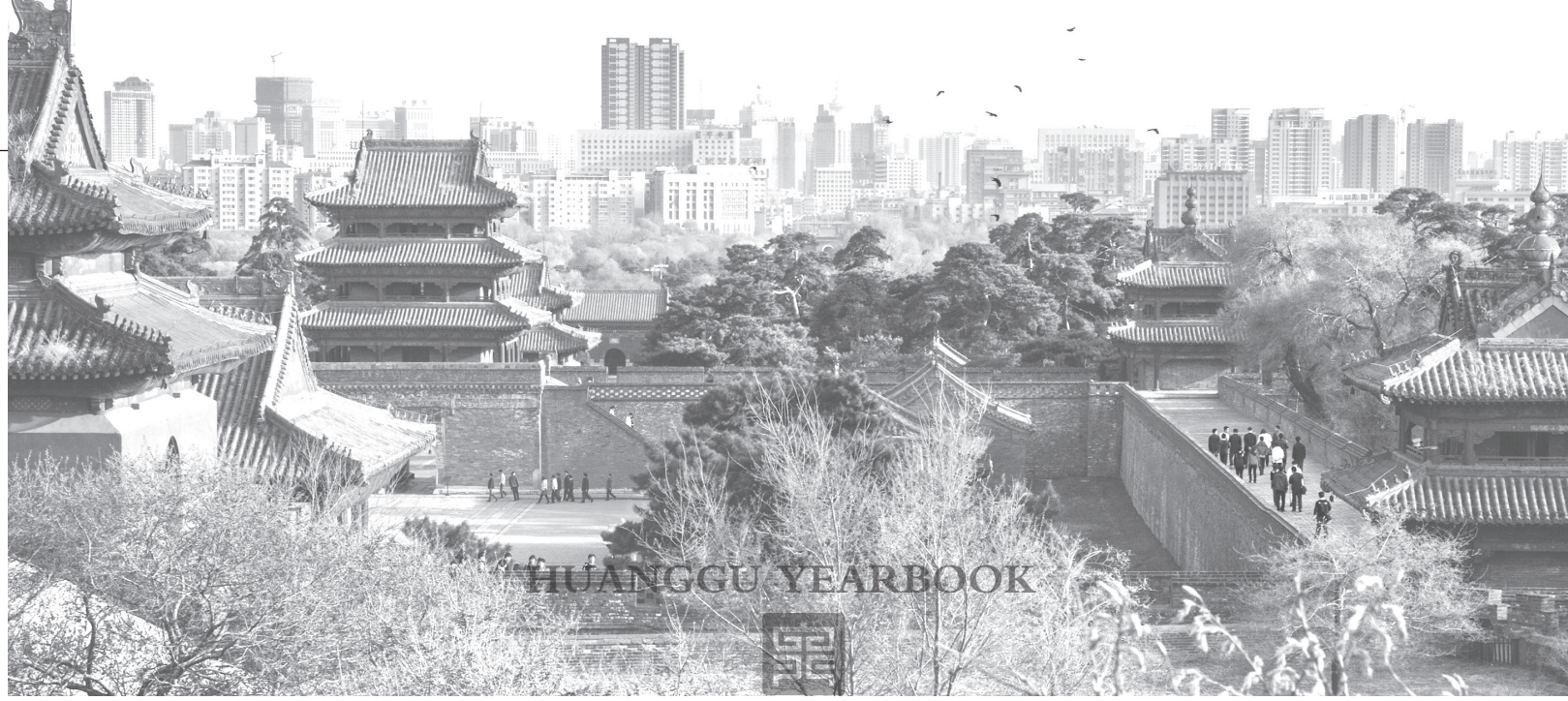

十二、工　业

综　述

2019年，全区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6户，其中供暖企业2户，制造业企业14户（高新技术企业8户，即沈阳美宝控制有限公司、沈阳工具标准件制造有限公司、沈阳市长城过滤纸板有限公司、沈阳防锈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沈阳飞机工业集团物流装备有限公司、沈阳博来德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沈阳航天新阳速冻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沈阳君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8.28亿元，增长0.8%。

（区工信局）

节能减排

【概况】 2019年，制定并下发《皇姑区2019年全民节能行动计划工作方案》，落实市政府“实施‘全民节能行动计划’，倡导节俭、绿色、文明消费”要求，推动皇姑区率先形成“节能降耗、绿色发展”的生态文明建设新格局。单位地区生产总能耗下降3.2%；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2%；重点用能企业“百千万行动”节能量任务能耗强度下降1.6%；重点用能企业淘汰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5台（套）；六大高耗能行业增加值占地区工业增加值比重下降。制定《皇姑区2019年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各功能区（街道）、职能部门开展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职能职责，全面排查六大行业落后产能情况，全区没有淘汰落后产能行业，没有新增产能过剩和高耗能行业项目。以联合执法为主要整治手段，以首府、陵东、北塔为重点区域，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全面排查，排查“散乱污”疑似企业162家，督促企业进行彻底整改。

【节能宣传周活动】 6月中旬，以“绿色发展 节能先行”“低碳行动 保卫蓝天”为主题，区工信局组织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单位以集中宣传和分散宣

传相结合方式，通过展示宣传板报、悬挂宣传条幅、发放宣传材料、举办讲座等形式，积极宣传节能减排理念，提高全民节能意识。（区工信局）

军民融合

【概况】 2019年，全区16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有7户获得军民融合企业认定，占比达到44%。规模以上军民融合企业工业总产值增长10%。研究制定《加快构建皇姑区军民融合现代产业体系行动计划（2019—2020年）》，升级完善《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政策》，为军民融合企业、园区和公共服务平台提供更多政策性支持。全年兑现区级政策资金约64万元，争取上级政策资金约400万元。皇姑区首批军民融合认定企业获批，包括沈飞、601所等中直军工单位、科研院所以及防锈、君威等典型民企数十家。指导和依托皇姑区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促进会平台，进一步加强行业交流，开展技术合作与资源共享。22家企业组团亮相第十八届中国国际装备制造业博览会，13家单位参展辽宁省首届高新技术成果展。联合皇姑区科技产业发展协会、北京双创街控股、沈阳军转之翼等多家单位，举办和承办主题沙龙、高峰论坛、技术对接、专业培训等一系列活动。举办军转干部培训活动4次，各类互动交流20多次，培训2000多人次。

【沈阳市皇姑区融合创新中心揭牌】 1月，北京双创街控股有限公司正式承接“沈阳市皇姑区融合创新中心”项目。项目位于皇姑区崇山路，建筑面积5700平方米，是对原中国装备制造工业设计中心的转型改造。4月18日，沈阳市皇姑区融合创新中心正式揭牌，举办首场活动“东北军民融合创新发展论坛”。中心明确专注于军创产业，重点发展京沈对口项目落地，以产业创新平台为突破口，建设和运营产研一体的综合创新中心。依托科研、人才等优秀资源，以众创空间、服务载体建设和科技创新为重点，着力打造创新型装备制造、军创产业平台，推进垂直领域创新创业服务专业化建设，构建沈阳军创产业双创新生态。

沈阳市皇姑区融合创新中心（区工信局供）

【沈阳旋飞航空重点项目旋翼无人机验证】 作为技术转化与资本结合的典型企业，沈阳旋飞航空技术有限公司旋翼无人机项目颇受关注。7月，5架样机生产测试工作完成，飞机总体性能指标得到验证，进入任务载荷联合测试阶段。

【第十八届中国国际装备制造业博览会参展】 9月1—5日，沈飞民品、航天新星、航天新乐等22家企业组团参展第十八届中国国际装备制造业博览会。参展企业展出智能液压机、总线分析仪、运动控制器伺服驱动板、工业数字化底片扫描仪、电子陶瓷、特种涂层及涂料、气相防锈包装材料、水基防锈液及清洗剂、润滑油、高精零部件、浅盘口粮加热器、救护车、工程救险车、三相融合射流清洗设备、汽车发动机零部件、机械紧固件类、超微弧氧化技术产品、飞机地面保障测试设备、航空机载/地面高低频线束及组件、智能锂电源系列、薄膜热电池、野外应急充电器、万向挖斗、橡胶密封制品等产

品和技术。

【辽宁省首届高新技术成果展参展】　9月20—22日，以“融合、创新、跨越”为主题的辽宁省首届高新技术成果展在沈阳工业展览馆举办。沈飞、601所、中电科47所、航天新星、航天新乐、国储物流、省轻科院、君威新能、中航信诺、旋飞航空、民鸿科技、航鹰机电、飞达电子13家单位代表皇姑区参展。参展单位充分展示皇姑区军民融合产业特色科技成果和研发实力，将高端装备制造、工业机器人、高端探测、大数据、新材料、新能源、物联网等多个战略新兴产业的一批新技术、新产品推向市场。

辽宁省首届高新技术成果展沈阳飞机设计研究所展区（区工信局供）

【辽宁省新材料协同创新中心签约】　9月23日，辽宁省国家新型原材料基地建设工程中心、皇姑区政府、辽宁省轻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共同举行辽宁省新材料协同创新中心签约仪式。辽宁省新材料协同创新中心建成后，将围绕新材料产业发展方向积极搭建新材料科研成果展示平台、科研技术情报交流平台、科技成果转移孵化平台、产业发展共享技术服务平台，充分发挥其技术、人才、信息、服务等优势，支持新材料领域科技成果就地转化，形成产业项目、人才、资金、成果和产品聚集效应。12月，辽宁省新材料协同创新中心正式揭牌。

【航空工业气动研究院“超算中心”项目】　10月落成。“超算中心”项目将气动院关键核心技术自主研发软件移植到华为“鲲鹏920”国产超级计算芯片中，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项目可实现1300万亿次超算，为风洞和空气动力学研究建立自主可控、独立运行的安全、封闭系统，将大幅提升国家现有航空系统自主创新能力。

【产业园规模持续壮大】　原装备制造工业设计中心转型为皇姑区融合创新中心后，入驻企业29家，全年举办大型培训、讲座、论坛、对接会、签约和授牌仪式16场。君威产业园入园企业已达49家，产业涵盖航空检测、边界安防、敏感探测、燃料电池、薄膜热电池、军用电源保护、航空标准件、模具装具制造、真空清渣设备、无人机技术与服务、雷达保障维修、网络通信与大数据等，进一步聚焦军民融合领域，突出园区特色。沈阳君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某弹系列产品”获得“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　（区工信局）

军民融合重点企业选介

【沈阳沈飞民品工业有限公司】　沈阳沈飞民品工业有限公司是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1999年2月，注册资本3亿元。公司注册地址皇姑区松山路11号，现有员工800余人，建筑面积36962平方米，其中生产用面积33277平方米，办公用面积3685平方米。公司现有业务主要包括航空业务和非航空业务两大板块。其中航空业务主要承接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军用及民用飞机零部件生产任务，为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一级供应商。具有较强的技术能力和生产加工能力，在常规加工、数控加工、钣金加工、下料、

装配等方面具有技术优势，配置普通机械加工、数控加工、钣金成型、切割下料、零件装配及热处理等多条生产线，现有各类生产设备160多台（套）。非航空业务主要产品为烟草机械和抗静电全钢通路地板。生产的纤维滤棒成型机组产品技术成熟，在烟草机械行业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公司是中国电子仪器行业协会防静电装备分会副理事长单位、技术委员会成员单位，防静电行业国标专家委员会成员。地板产品具有较高的知名度，是中国防静电装备品牌企业。公司多次被评为辽宁省AAAAA级企业资信单位、守合同重信用单位，具备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先后通过国标质量体系认证、民机质量体系认证及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获得国家保密二级资质、装备承制单位资格证书、省级技术中心认证，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公司不断深化产业结构调整，积极推进业务转型升级，大力发展航空产业，营业收入规模实现快速增长，盈利能力不断提升。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2.2亿元。

【辽宁省轻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辽宁省轻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前身是辽宁省硅酸盐研究所，成立于1957年。主要研究方向为无机非金属新材料及新产品研制与开发，绿色建材研制与开发，是集科学研究、设计、生产、检测、科技推广和人才培养为一体的综合性科研机构。经过60多年的建设与发展，完成科研和技术服务项目200余项，完成国家、省、部下达的科研课题并通过鉴定100余项，已经形成包括金属薄膜材料及制品、特种涂料及制品、特种电子陶瓷材料及制品、特种工程陶瓷材料及制品、特种陶瓷涂层材料及制品、特种玻璃及制品等研究设计体系，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兵器、船舶、石油化工、纺织工业等领域。每年承担大量省级以上科研课题，部分项目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多个项目获得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奖、国防科工委科技进步奖、省科学技术进步奖。通过GJB9001B–2009军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军工二级保密单位资质认证、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认证。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辽宁省高性能陶瓷材料及制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辽宁省无机非金属材料产业化基地，辽宁省功能陶瓷材料及制备技术重点实验室、辽宁省功能陶瓷材料及制备技术工程研究中心、辽宁省陶瓷新材料产业技术创新综合服务平台。先后获得由国家计委、国家科委、国家经贸委、国防科工委联合授予的“国防军工协作配套先进单位”，辽宁省国防工办授予的“国防科技工业协作配套先进单位”等称号。2019年，产值和主营业务收入在2000万元以上。

【沈阳旋飞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沈阳旋飞航空技术有限公司是一家“军民融合”高科技制造企业，由沈阳飞机设计研究所（601所）和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成立，是一家集无人机飞控系统、行业无人机、无人机相关产品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成立于2016年，坐落在皇姑区塔湾街40号。公司现有员工39人，其中硕士、博士占比超过30%。主要技术为电动多旋翼无人机、油动多旋翼无人机，产品有军用察打一体无人机、物资运输无人机、高楼灭火无人机等，均达到行业内领先水平。公司具有国内领先的无人机系统研发实力，拥有核心技术专利30余项。2019年，产值和主营业务收入均在2000万元以上。（区工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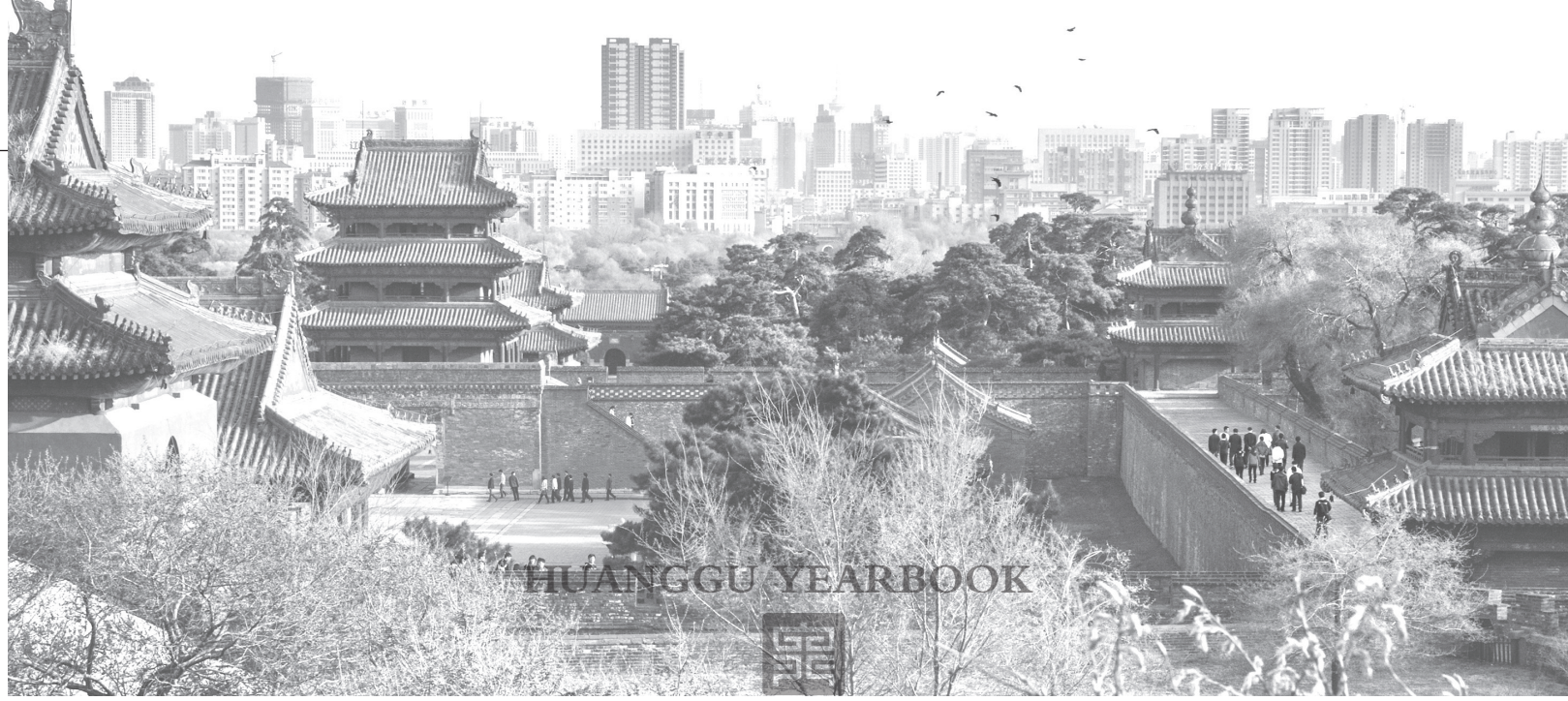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十三、建筑·房地产

建筑业

【概况】 2019年，全区办理施工手续房地产开发在建项目28个，竣工项目13个，停缓建项目5个，总建筑施工面积约200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30.63亿元，2019年投资约40亿元。建筑施工企业约200家，建筑从业人员约3万人。各类起重机械设备210台（包括塔吊、物料提升机等），超过5米深基坑项目9个。通过国家统计局平台审核、可上报建筑业产值企业182家，建筑业产值73亿元，增长5.1%。新办企业已陆续加入统计局网报平台，做到应报尽报。根据《市建委关于开展全市建筑市场转包违法分包等行为检查的通知》精神，做好建筑市场检查工作，实现全区建筑市场管理诚信化、法制化、规范化的良好发展。全年对28个在建项目建筑市场行为进行规范检查。根据《沈阳市商品住房交付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对区域内符合条件的中粮隆玺居住、商业3.2期项目进行验收。加强督查检查，强化技术手段，持续加大全区在建施工工地扬尘管控治理。定期开展在建施工工地安全排查工作，重点对起重设备、深基坑、高支模等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项目和部位进行专项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严格按照建筑工地文明施工标准督促项目施工方配备标准化围挡、远程视频监控系统、地埋式轮胎清洗机、喷淋设施等设备设施。结合创城工作，开展大排查、大整改活动，推动问题整改，对工地裸土覆盖、物料苫盖定时启动喷雾、洒水、湿法作业进行督办检查并落实到位，加强公益性围挡及仿真植物围挡督办管理，对建筑工地后期配套工程、绿化工程、装修工程、易扬尘点位进行监管。全区建筑工地落实7个100%措施到位。（区城建局）

房地产市场

【概况】 2019年，区房产局结合皇姑区房地产市场实际情况，坚持以服务百姓为目

的，持续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态势。房产交易方面。坚持问题导向，积极研究相关政策，压缩办理时限，提高办事效率。全年办理房产转移登记18994件，成交面积104.47万平方米，成交金额83.54亿元。解遗办证方面。为加快解决已售商品住房及回迁房项目办理产权证难问题，维护符合条件购房人的合法权益，成立皇姑区解决历史遗留项目办证问题专项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分工负责，全力推进解遗办证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对于已纳入解遗范围的项目，主动协调区自然资源分局、区城建局等职能部门协同推进，确保按照时间节点解决项目面积实测、房屋质量检验及消防安全检测等问题，并按时报送工作进展情况。全年完成解遗办证项目9个，房屋7586套，其中黄河北大街9号53套，中冶溪湖芳庭2287套，文台苑984套，桃山苑（地块一）850套，新汉城1288套，龙江苑425套，向工经济适用房（1期）704套，向工经济适用房（2期、3期）499套，三台子经济适用房496套。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方面。做好出租房屋信息采集，实现住宅租赁信息动态管理。沈阳市住房租赁交易服务平台投入使用，辖区居民可通过网络提出备案申请，足不出户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全年办理住宅房屋租赁备案登记9358件，其中线上办理209件，线下办理9149件。

【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双提升”】 9月16日之后，市内五区房产交易业务全部并入沈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10月8日起，全市正式启用新的不动产统一登记平台，不动产转移登记的受理、核准、登簿节点由各区交易中心全权承担。自新平台上线后，区房产交易中心日受理不动产转移登记业务达120—200件，最高日达260余件。10月起，区房产交易中心开展“领办、帮办、代办”服务，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保姆式“一对一”帮办服务，配备专门帮办员，负责协调解答咨询，受理帮办申请，对材料齐全的帮办事项全程负责协调、跟踪，直至办理结束，不断优化政务服务和营商环境。 （刘宏宁）

房地产管理

【概况】 2019年，全区房地产管理平稳推进，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皇姑区老旧小区普遍存在年久失修、设施陈旧、管理混乱等问题，按照《沈阳市居住小区改造提质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要求，2019年将华山小区等20个小区点位列入改造计划，投入资金1.43亿元，截至9月15日全部完工。持续关注民生工作，对2019年改造后的老旧小区总结工作经验，加大对街道、社区落实小区改造后续管理指导，建立长效机制，防止“前治后乱”，巩固改造成果。物业管理方面。进一步规范住宅区物业管理行为，监管物业服务企业，发挥专管员作用，通过日常管理和阶段性检查相结合的方式，结合创城工作、垃圾分类工作、“红色家园”建设工作，继续加强全区151个物业小区的监督力度。全年整改市、区各级督查督办点位8323个，整改率100%。危房管理方面。建立春季、汛期、秋冬季定期检查排险工作制度。全区鉴定危房14栋17户，在汛期前与产权单位对接，协助产权单位检阅户籍图，帮助产权单位研究危房修缮加固解危方案。公房管理方面。全年自管租金征收额303.16万元，直管租金征收额180.19万元。出售自管公有住房400户，建筑面积168652.98平方米，归集售房款593.70万元，收取维修费166.96万元；出售直管公有住房96户，建筑面积5092平方米，归

集售房款129.75万元，收取维修费5.04万元。

【“红色家园”建设】 2019年，开展“党建引领建设红色家园，统筹规范各项行政工作”活动，推动“红色引领”，传递党的声音。将党建工作贯穿到物业工作中，通过街道、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社区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和物业服务企业三方联动，增强服务意识，规范意识形态。充分发挥园区内在职党员及党员志愿者“红色细胞”作用，在园区内营造充满正能量的和谐氛围，提升服务质量。截至年末，“红色家园”建设工作稳步推进，“红色物业”建设基本完成。

【物业管理议事协商机制】 2019年，建立多方议事协商机制，推行“1+3+N”议事法（“1”为社区党委，“3”为“物业党支部+业主委员会党员+居民党支部”，“N”为社区企业和社会组织）。以社区党委为枢纽，统筹居委会、物业企业、业委会三支力量，开展物业方面多元协商。对涉及环境整治、维修基金等重大民生议题，召开红色议事会、大院恳谈会124次，解决百姓关心问题272件。（刘宏宁）

房屋征收管理

【概况】 2019年，区更新局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坚持规划引领、质量提升、深化改革、阳光更新，廉洁、高效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清根拔刺。专门成立攻坚组，抽调精通业务人员组成精干工作力量，制定专项工作方案，针对制约攻坚工作推进的清根拔刺重点难点地块攻坚克难、专地专攻。对符合危房排险条件的，履行危房排险程序，推进清根拔刺工作。针对部分遗留时间长、政策跨度大、被征收居民或企业对原评估结果提出异议的，由评估专家论证工作组重新实施评估。新签约165户，其中住宅139户，非住宅26家。完成10宗地块（蔷薇河街平房ABC区、乐购–北塔钢材市场、岐山路南、皇姑屯地铁站、田义–1、蔷薇河街楼房D区地块、中冶溪湖芳庭、文储路地道桥、亿海阳光、珠江街139地块）清根工作。

土地攻坚。针对皇姑区各攻坚地块的具体情况，按照属地范围、工作进程、完成时限实施“挂图作战”，将工作目标和工作责任细化、量化、责任化。通过每周调度进展、半月集中协调、每月联合督办、季度即时考核方式，采取地块管家制度，逐项问题梳理解决。对攻坚重点难点问题通过征收联席会议汇智、汇职、汇力，定钱、定事、定责，全力完成土地攻坚工作。按照2019年全市盘活存量土地攻坚项目任务要求，皇姑区承担的土地攻坚任务涉及宗地10宗，其中存量土地6宗，净地不净3宗，闲置土地1宗。截至年末，完成存量任务3宗，政法干校商业、上岗子一期、田义–1；完成净地不净任务1宗，中冶溪湖芳庭；完成闲置土地任务1宗，荣盛田义项目。

土地出让。成立专业涉土项目招商局，重点推进市本级项目招商工作。出让土地8宗，成交面积48.18公顷，成交金额44.72亿元。分别为青城山路北–3、车辆段西、西窑钢材市场地块（一期）–1、西窑钢材市场地块（一期）–2、田义–1、岐山路南地块，水厂西和塔湾街地铁口地块，超越近3年土地成交水平。

棚户区改造。列入市棚户区改造计划项目1宗，文官村棚户区，占地面积11.49万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3.8万平方米，涉及居民479户，12月10日全部签约，签约率100%，提前完成全年棚改工作任务。采取新建设房源方式计算开工率，将自行建设的金山北苑、万山北苑、东窑新村3个项目479套房屋

作为文官村棚改（一期）安置房源，开工完成479套，开工完成率100%。

回迁安置。完成回迁安置项目6个，涉及回迁居民1468户，其中三台子街道蔷薇家园260户，黄河街道崇嘉新居70户（中央巡视整改），四台子街道文台苑842户，舍利塔街道世纪学府69户，黄河街道文曲公馆199户（中央巡视整改），新乐街道柴河家园28户。

宗地管理。完成三台子二、三号地等9宗地大约1万平方米绿植仿真围挡更换工作，定期对全区33宗征收现场围挡、扬尘污染、抗霾和安全情况进行检查，发现问题，指导属地街道立即进行整改，确保全区创城和抗霾攻坚工作的有序开展。（刘明午）

【皇姑区两宗土地同日成交】 1月22日，皇姑区青城山路北–3和车辆段西两宗地在沈阳市土地交易市场公开出让，最终分别由华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旭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竞得。青城山路北–3地块，宗地编号为皇姑2018–03号，东至30米规划路（京沈西二街）以西20米规划绿化带，西至划定用地界线，南至划定用地界线，北至划定用地界线。土地面积2.72万平方米，容积率不大于2.2，商业比例不大于10%，最终由华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拍得，成交楼面价4200元/建筑平方米，成交总金额2.51亿元。车辆段西地块，宗地编号为2018–016号，东至用地界限，西至鸭绿江东街东侧道路红线，南至用地界限，北至用地界限。土地面积6522平方米，容积率不大于3.0，商业比例不大于10%，最终由旭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拍得，成交楼面价4350元/建筑平方米，成交总金额8511万元。（志　编）

住房保障

【概况】 廉租房保障方面。2019年，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指标80户，完成101户；廉租租赁补贴复核审核1809户，追缴廉租补贴16户，金额5.24万元；对702套廉租房实物房情况进行复核，对15户空余房源进行配租，对已掌握不符合条件的269户承租人，新复核出不符合条件的3户承租人终止资格并下达腾退通知。公租房保障方面。公租房任务指标855户，完成1621户；新增审批1834户，市级审批通过签订合同1452户；审批租住变更地址81件次，变更家庭成员129件次，终止保障资格1010 件次；办理合同配租重新申请56件次，实物配租摸底819户，实物配租重新申请41件次，收退缴补贴款125户，追缴补贴资金28.31万元。货币化补贴发放方面。审核离休干部150余人次（重复审核），审核通过发放45人次，发放金额204万元。

【大学生公共租赁住房补贴申请服务】 2019年，在深入调研公共租赁住房货币补贴惠民政策时发现，在申请公共租赁住房补贴人群中，皇姑区外来新就业大学生申请人较少，原因是政策宣传不到位，大学生不了解申报条件和流程。针对此问题，区房产局与区人社局沟通，对与区人社局签订劳务合同的220名大学生，逐一进行通知，详细讲解政策。为扩大宣传范围，借助区委宣传部平台在全区范围发布通知。安排专人深入大学生就业相对集中的单位进行上门服务，对所有符合条件的大学生进行现场登记申请。协调街道、社区尽量缩短申请、核查、办理、领取时限，提高办事服务效率，使符合条件的大学生尽快领取到公共租赁住房补贴。全年共受理新就业大学生公共租赁住房补贴申报件102件，受到大学生的热烈响应和广泛好评。（刘宏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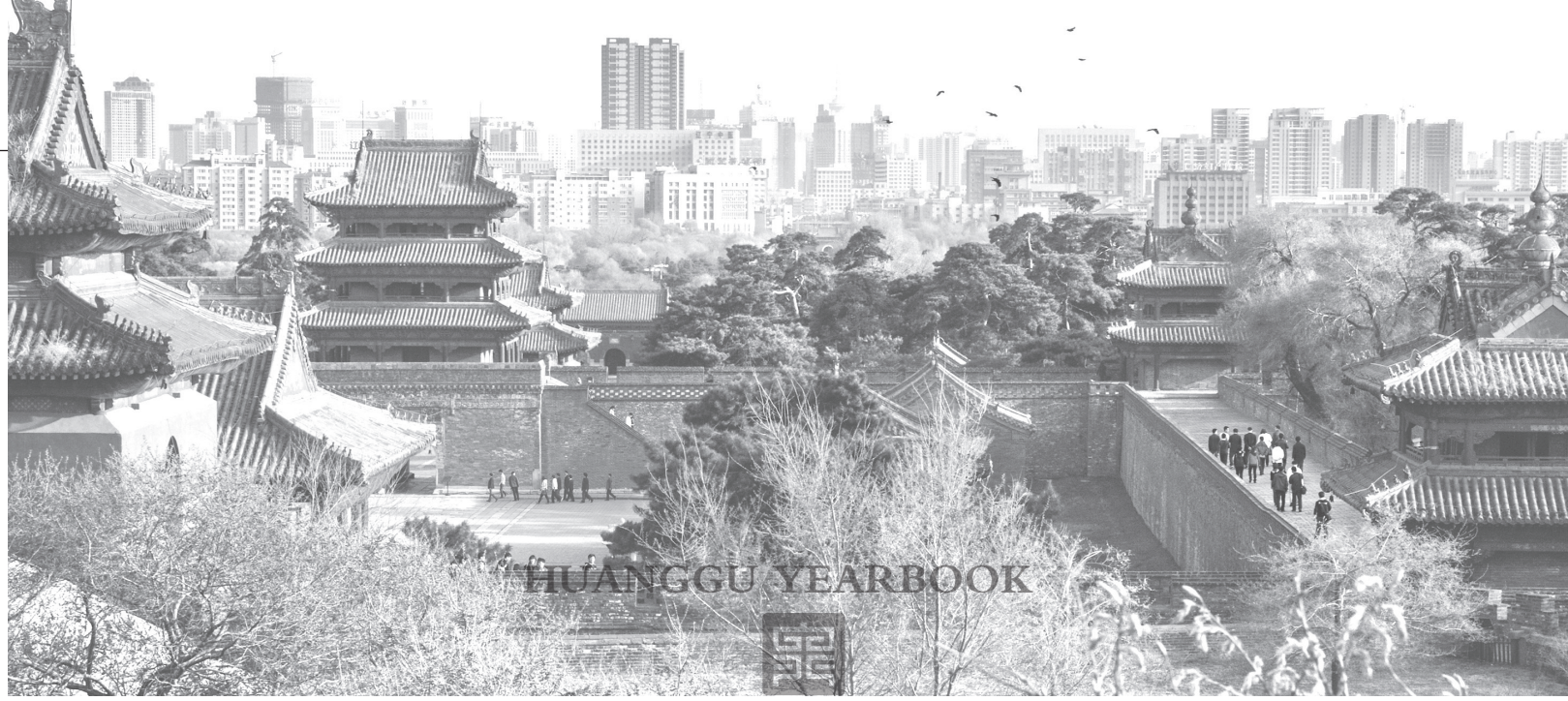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十四、商　贸

综　述

2019年，区商务局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进高质量发展，扩大高水平开放，坚决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做优做强产业、指标、招商等各项工作，推动产业升级，促进经济发展。服务业增加值461.2亿元，增长1.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61.3亿元，增长11.6%；进出口总额11.04亿元，增长23.1%，增长排名全市第二位；实际利用外资4029.2万美元，下降60.4%；实际到位内资63.76亿元，增长20.4%，为年计划的115.91%。

楼宇经济发展。深入5000平方米以上的14家重点楼宇企业，召开座谈会，了解企业需求，协调各部门解决企业问题数十个，初步形成楼宇经济发展思路。排查出异地纳税额较大的18家楼宇企业，由12位区领导进行包保走访，解决企业发展难题。在深入了解企业需求基础上，出台《皇姑区楼宇经济工作实施方案》。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一楼一特色、一楼一产业”“政务服务进楼宇”“二次招商”等工作，采取一楼一团队、重点项目实施推进组等形式，组成专门专业招商团队，针对中信泰富、利星行等重点产业楼宇，由招商局长当“楼长”，实时对接，对楼宇内的空置面积、入驻企业数、本地注册数、异地注册数、全口径税收及区库税收进行统计分析，及时掌握招商动态，协助开展产业招商，打造“皇姑区样板楼宇”。重点楼宇入驻率达80%，形成亿元楼宇1座，千万元楼宇7座，百万元楼宇4座，引进辽宁工程咨询集团、国药集团辽宁科技公司、中储粮辽宁公司、方正国际沈阳有限公司等优质企业入驻楼宇。

特色街区建设。高度重视特色街区建设工作，相继打造中粮祥云小镇、沈阳天地17号街步行街。中粮祥云小镇、沈阳天地17号街入选省级试点步行街，为皇姑区经济打造新名片。

招商工作。坚持“项目为王”，大力推

动招商工作开展，促进优质项目落地，服务皇姑经济。瞄准国际国内500强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围绕重点产业补链强链，有效开展招商活动。落地项目中有省级国有企业总部3家，其中辽宁工程咨询集团隶属于省国资委，购买凤凰商务中心办公楼宇3779平方米；国药集团辽宁科技公司隶属于世界500强国药集团，购买金地悦峰商业楼宇2000平方米；中储粮辽宁公司隶属于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购买中粮商务楼宇5000平方米。中国500强方正国际沈阳有限公司租赁利星行写字楼1000平方米。中国500强香江独角兽牧场落户皇姑区。　（区商务局）

特色商业街区

【概况】　2019年，区商务局高度重视特色街区建设工作，牢牢把握城市建设与经济发展的结合点，在提升传统服务业的同时，狠抓城市环境提升和特色街区建设，重点打造中粮祥云小镇、沈阳天地17号街步行街。指导商业街运营企业制定特色商业街区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对空间布局、文化底蕴、业态定位、生态景观和配套设施等方面进行科学规划，明确发展目标和建设进度。在特色街区新建、改造、提升过程中，指导商业街运营企业深入挖掘文化内涵，提出街区未来发展目标，以产业发展的特色化、品牌化、规模化为目标，整合市场资源，提高街区品质。邀请省商务厅、市商务局专家实地走访中粮祥云小镇、沈阳天地17号街，对步行街管理、经营、宣传、活动等方面提出专业指导意见，确保商业街的健康发展。10月，中粮祥云小镇、沈阳天地17号街被省商务厅确定为省级试点步行街。

（区商务局）

省商务厅专家走访沈阳天地17号街　（区商务局供）

楼宇经济

【概况】　2019年，全区单体5000平方米及以上商用楼宇、大型网点79座，建筑面积202.2万平方米，入驻面积151万平方米，入驻率75%，提升5.8个百分点。其中重点楼宇14座，入驻率80%。按照楼宇政策引导，新落户总部企业6家，新落户高新技术企业10家。6家总部企业中，省级总部4家，东北区域总部2家。经过前期一线摸排，掌握最新楼宇资源，制定《皇姑区楼宇经济工作实施方案》。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一楼一特色、一楼一产业”，组成专门专业招商团队，派驻专业招商人员，实时对接，协助开展产业招商，打造“皇姑区样板楼宇”。通过区领导包保企业方式，积极引进重点龙头企业，对新落地项目做好服务工作，指派专人对项目进行跟踪，深入了解企业发展情况，解决企业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建立楼宇“楼长制”，由招商局长当“楼长”，每个招商局包保2—4座楼宇，对楼宇进行统计分析，及时掌握招商动态。搭建“皇姑区楼宇联盟”平台，定期发布最新政策信息，及时了解楼宇运营方在发展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及难题，协调相关部门解决，为13家楼宇

企业解决环境建设、消防、停车等问题30余件。

【重点楼宇服务】 中粮广场总占地面积26万平方米，总规划建筑面积88万平方米，共分四期进行城市综合体开发建设，是北金廊重点规划项目，拥有央企总部写字楼、企业独栋、高端住宅、公寓及祥云小镇商业街区等丰富业态。2019年，区商务局多次进行走访、调研，根据楼宇运营模式及企业发展情况，深入分析楼宇发展特点，以央企总部楼宇为载体，充分发挥楼宇资源优势，与中粮广场共同打造区域性央企总部大厦。

（区商务局）

中粮广场　　（区商务局供）

电子商务

【概况】 2019年，区商务局大力推进电商模式创新，构建产业支撑体系，电子商务产业呈现出蓬勃发展的良好态势。电子商务在全区商贸流通、旅游等各个领域的应用不断得到拓展，应用水平不断提高，正在形成与实体经济深入融合的发展态势，电子商务在中小企业中的应用普及率迅速提高。高度重视项目协调和产业推进，形成优先发展、高端发展的氛围与合力。培育本土电子商务企业，积极扶持辽宁途隆科技有限公司、辽宁普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林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沈阳鸿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等企业做大做强，突出产业龙头企业的带动作用，全方位展开合作，促进以龙头企业为核心的配套上下游企业、相关服务业高度密集聚集。引进集聚电子商务企业，总体上促进电子商务产业皇姑区高度集中，加快海内外电子商务运营主体机构集聚，形成电子商务“总部经济”新元素，吸引国内外知名电商企业落户皇姑。突出特色街区、特色楼宇建设，重点发展跨境电商、电商服务、生活电商、时尚创意、科技研发、数字娱乐等多种业态，最终实现多点分布、聚合成群的发展效应。

【第一届辽宁省跨境电商B2C亚马逊生态峰会】 12月26日，由区商务局主办的第一届辽宁省跨境电商B2C亚马逊生态峰会在辽宁大厦召开。会上，特邀亚马逊电商平台招商经理张国柱等嘉宾，对平台模式、发展趋势、未来愿景进行详细解读；特邀到会的金牌讲师米谷学堂创始人米谷，与大家分享亚马逊运营成功的经验与技巧。会议喊响“崛起新电商，共建新辽宁”主旨口号，企业代表上台发言，共同解读亚马逊全球开店招商政策。　　（区商务局）

进出口

【概况】 2019年，全区进出口总额11.04亿元，增长23.1%。其中出口额5.65亿元，增长16.1%；进口额5.39亿元，增长31.4%。出口额达到1000万元以上企业16家，占全区出口总额的80.46%。出口额排名前六位的企业分别是沈阳隆维贸易有限公司、辽宁隆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沈阳雅邦饰材有限公司、沈阳卓宝服装进出口有限公司、沈阳盛易达科技有限公司及沈阳泰丰原家居用品有限公

司，占全区出口总额的52.47%。沈飞集团进口额占全区进口总额的87.5%。

【组织参加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 11月5—10日，区商务局组织全区企业赴上海参加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参会企业数量较2018年翻一番，行业涵盖智能及高端装备、医疗器械、创意设计、文化教育、食品类等多个领域，特别是食品展区、科技生活展区成为企业采购关注的焦点。企业采购意向积极，对科技生活展区、品质生活展区、食品及农产品展区、医疗器械及医药保健展区、服务贸易展区表现出浓厚兴趣和签约成交意愿。11月8日，沈阳丽德尔食品贸易有限公司与南澳大利亚最大肉类企业托马斯食品国际集团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3年内合作目标1000万美元，2020年末至少达到2000万元人民币。（区商务局）

招商引资

【概况】 2019年，全区赴外招商24次，签约亿元以上项目34个，引进中国普天、招商蛇口、香江集团等一批重大产城融合项目。亿元以上科创文旅产业项目达到12个。落地项目（企业）93个，储备项目211个。实际利用外资 4029.2万元，下降60.4%。新批外商投资企业（项目）5个，合同外资额7241万美元。

【利星行广场项目】 占地面积2.3万平方米，一期建筑面积5.8万平方米，总投资20亿元人民币，累计调入外资1.25亿美元，完成投资8.5亿元。打造东北地区最大的奔驰汽车销售及服务中心、五星级高端商务酒店、甲级写字楼于一体的城市商业综合体。项目一期于2017年1月建成并正式投入使用，项目二期计划建设包括凯悦酒店、酒店服务式公寓、综合商业生活配套等，计划于2020年开工建设。利星行广场入驻企业38家，租住率达88%，主要以信息科技、总部经济、医药服务、研发机构为主，其中包括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方正国际科创产业园及东北总部、红牛、好丽友、威高医药等产业代表性企业。（区商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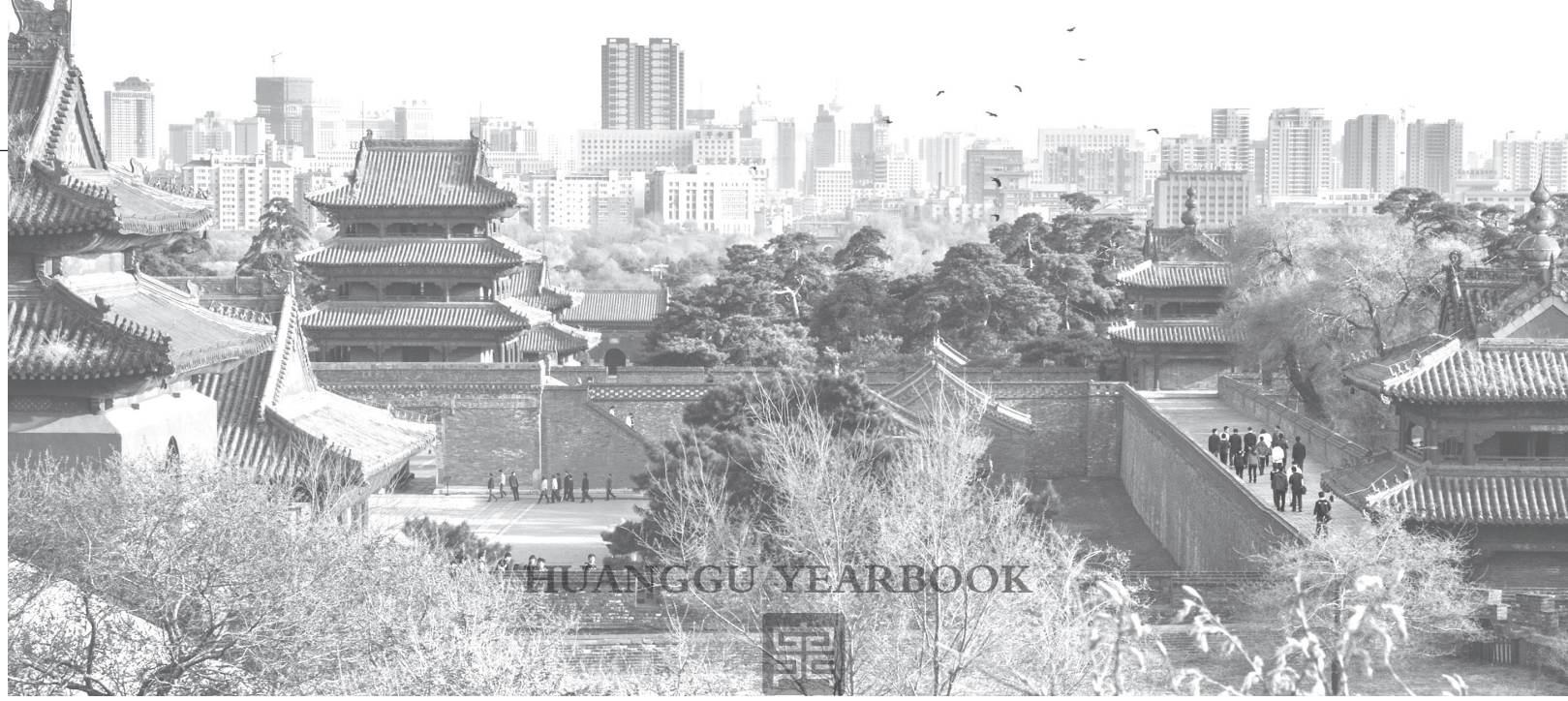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十五、金融业

综　述

2019年，全区金融业增加值54.5亿元，增长7.3%，占地区生产总值的9.8%。金融企业纳税3.63亿元，占全区税收的11.29%；新增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7家。截至年末，全区传统金融类机构225家，其中银行机构142家，保险机构73家，证券类公司8家，财务公司1家，资产管理公司1家；中基协登记资格的基金管理人5家，基金产品备案数量8支。

引导金融活水更好浇灌实体经济。把服务实体经济作为金融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降低企业融资成本，解决融资难题。建立完善全区金融业数据统计、综合指标和金融业运行分析。切实解决金融企业提出的政策兑现、业务对接、选址推荐等一系列难题，为金融机构发展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全年组织4场银企对接会，邀请大彭世纪科技有限公司、沈阳工具标准件制造有限公司、辽宁省轻工研究院等近20家企业开展银企对接活动。

加快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步伐。协同辽宁股权交易中心举办2场皇姑专场资本市场培训活动，为企业在股改、多层资本市场发展、科创板上市等方面进行专题讲解。协办“2019中国创新创业大赛选拔赛暨‘皇钻汇’路演活动”和“万科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启动仪式”，推动区内企业参加盛京基金小镇PE论坛路演活动。加强对全区各类企业的筛选和重点培育，完善推进上市后备企业库建设，4家进入市级上市后备企业库，20家进入区级上市后备库储备。

出台“皇钻十六条”2.0版本。率先制定皇姑区“皇钻十六条”2.0版本惠企政策，涉及金融政策10条。扩大金融政策企业覆盖范围，加大对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的引进力度，提高企业购房和租房的开办扶持力度，优化对存量金融企业的扶持政策，对成长性好、经济贡献较高的企业给予一定支持。

坚决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对辖区交易场所、P2P网络借贷、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

公司等企业定期开展走访和检查。聘请华泰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辽宁人信担保有限公司和皇姑区农机创业小额担保有限公司进行审查并完成整改。对沈阳网加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资产和债权清退工作进行监管，企业代偿剩余款项4009万元，剩余代偿人数295人。维护金融秩序，保护社会公众利益，对“慧瀛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和“e租宝”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进行登记。“慧瀛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涉及皇姑区登记参与人344人，集资总额2856.8万元；“e租宝”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涉及皇姑区登记参与人627人。

加强金融队伍建设。争取组织部门的大力支持，引进2名优秀银行干部到区金融局挂职。定期开展业务学习，邀请辽股交、银河证券、人信金控、挂牌企业代表等多个专业机构和专业人士授课，紧跟金融市场变化，提高业务素质。（区金融局）

银行业

【概况】 2019年，全区银行业区级税收1.05亿元，增长5.36%，占全区金融业税收的28.93%。截至年末，全区有银行类金融机构30家，银行网点160余个。包括国有银行5家（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1家；股份制商业银行10家（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华夏银行、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广发银行、民生银行、浙商银行、平安银行）；城市商业银行11家（盛京银行、大连银行、哈尔滨银行、营口银行、锦州银行、阜新银行、辽阳银行、葫芦岛银行、朝阳银行、丹东银行、抚顺银行）；农村商业银行1家（沈阳农村商业银行）；农村信用联社1家（沈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外资银行1家（友利银行）。各类银行经营情况良好，存贷款余额均比上年同期有所提升，不良贷款率进一步下降，普惠金融贷款比重进一步提高，服务民营和小微企业落地见效。（区金融局）

【沈阳市首期县区专场银企对接会（皇姑区专场）】 4月25日，由沈阳市金融发展局和皇姑区政府共同主办，市农商行协办，沈阳市首期县区专场银企对接会在沈阳市农商行举行。皇姑区围绕本次会议主题，经过前期推荐和选拔，对遴选的企业进行认真梳理和走访调研，选取9家具有高科技、高成长性的代表企业。此次参会企业的融资需求3.5亿元，主要用于企业新增项目建设、技术研发、扩大市场等方面。对接会上，市领导与企业家进行一对一交流探讨，针对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现状，分析原因，提出解决方案，现场对接企业开户结算银行，倡导主办银行制度，为企业出谋划策。并敦促相关部门扎实调研，定期汇报，将常态化银企对接工作落到实处。会议结束后，金融机构和企业又进行一对一讨论和交流，让企业更加深入了解并快速捕捉到契合自身的产品。

（志　编）

银行选介

【抚顺银行沈阳分行】 抚顺银行沈阳分行成立于2017年6月，近三年来，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的经营原则，践行“差异化、特色化”的经营理念，以“服务地方经济、服务小微企业、服务市民百姓”为宗旨开展各项业务，取得较好成绩。2019年，分行在业务开展上，积极制定民营及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计划，将金融资源向实体经济倾斜，切实做好金融回归本

源，继续下沉经营管理和服务重心，创新信贷产品，提高民营企业金融服务获得感，新增设中小企业金融部，发展普惠金融，聚焦小微、民营及“三农”等实体经济领域，助力地方经济发展。在服务管理上，积极服务广大客户群体，创新科技手段，实现智能化、多元化银行应用平台，线上线下多渠道业务办理。在业务创新同时，将风险防范前置，变事后处置为事前预防，狠抓各项基础管理工作，加强风险管理和内控合规性管控，加强柜面操作合规性，切实抓好各环节风险管理和防控，逐步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从根本上有效防控各类风险和案件的发生。截止年末，分行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12.07亿元，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12.61亿元；实现营业收入9667.44万元，利润4119.93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皇姑支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皇姑支行前身为中国银行沈阳分行黄河办事处，成立于1987年11月2日，营业办公地址位于皇姑区黄河南大街94号，是中国银行沈阳分行成立的第一家辖区支行。员工总数235人。2010年2月9日搬迁至现址，皇姑区宁山中路42号。2019年10月31日，沈阳北站支行隶属关系由沈阳分行直管变更为沈阳皇姑支行管辖。支行内设4个部门：公司部、个金部、综合管理部、营业部，下辖10家经营性支行，覆盖皇姑区、沈河区及沈北新区，服务功能完备，业务种类齐全。2019年，支行紧紧围绕总行“激发活力、敏捷反应、重点突破，加快建设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的战略发展目标，坚持“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以问题为导向，聚焦“内控、绩效、收入、客户、项目、员工”六大发展核心，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金融服务，为员工搭建最广阔的发展平台。截至年末，支行本外币各项存款日均余额139.75亿元（不含保险公司），较上年日均新增27亿元；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75.61亿元，较上年新增13.94亿元；实现净收入1.92亿元，较上年新增1851万元。（区金融局）

保险业

【概况】 2019年，全区保险业区级税收1.941亿元，占金融业税收收入的53.52%，税收百万以上保险类机构12家。截至年末，全区有保险类机构28家。省级分公司8家（国寿财、天安财险、富邦财险、人民财险、人民人寿、中航安盟财险、平安人寿、新华人寿），市级支公司9家。财产保险公司14家，人寿保险公司14家，7家属于合资保险机构。新设立保险机构2家，富邦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沈阳中心支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皇姑区支公司。全区有保险专业中介机构55家。保险代理39家，保险公估8家，保险经纪8家。新增中介机构9家。

（区金融局）

保险公司选介

【富邦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沈阳中心支公司】 在2016年4月富邦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设立后，为进一步整合机构发展，提高经营效益，2019年6月26日，经报辽宁银保监局审批，富邦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沈阳中心支公司获准成立。2019年，支公司在业务发展上，以车险为主的险种结构没有改变，但非车险的占比力图进一步加大，微店、小程度的线上销售逐步展开，为个险销售丰富渠道提供更为广阔的平台。截至年末，沈阳地区保费收入8031.93万元（含成立前所属

团队业绩），业绩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皇姑支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皇姑支公司是中国人民保险集团旗下分支机构，坐落于皇姑区岐山中路20号，是一家综合性保险公司，经营财产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等各类保险业务。作为保险公司，支公司发挥专业特长，致力配合政府通过保险手段协调解决民生问题，利用本身优势助力民生，为个人、家庭、企业、公共安全等方面保驾护航。作为大型金融机构，支公司通过日常的时刻自省和经常的回顾自查，保证合规经营的同时规避金融风险。作为大型央企，支公司在合规经营的同时也十分注重承担社会责任。截至年末，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险种保费收入1.3亿元，其中主营车险5800万元，社保6200万元，其他险种1000万元；累计纳税372.4万元。 （区金融局）

证券业

【概况】 2019年，全区证券业区级税收329.78万元，下降1.95%，占金融业税收收入的0.91%。拟境外上市公司1家（越众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3家（沈阳益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辽宁昌源旅游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金麒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中金麒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2019年新引进新三板挂牌公司；辽宁股权交易中心标准板挂牌公司4家（沈阳鼎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辽宁东方画廊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辽宁聚装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玖璐鑫商贸股份有限公司），成长板挂牌及展示公司67家。截至年末，全区有证券类金融机构13家，分公司以上1家（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期货公司1家（信达期货有限公司沈阳营业部），证券营业部11家。备案私募基金管理人5家，备案私募基金产品数量8个，其中新增备案私募基金管理人1家（沈阳融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备案私募基金产品数量1个（沈阳财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区金融局）

证券公司选介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金证券前身是设立于2000年9月的上海久联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3月，由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等单位实施重组并更名为航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3月，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并增资扩股，成为珠海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重要成员企业。2014年12月，公司更名为华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2月，公司完成股份制改制，更名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4.5亿元。华金证券辽宁分公司为华金证券下属的51家分支机构之一，前身是成立于2015年3月的沈阳昆山西路证券营业部，2016年1月升级为分公司，位于皇姑区核心金融商圈的中信泰富广场内。业务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2019年，分公司秉承 “规范经营、稳健发展”的经营理念，为投资者提供多样化的金融产品与周到的服务，获得广大投资者的信任，赢得良好的市场信誉。 （区金融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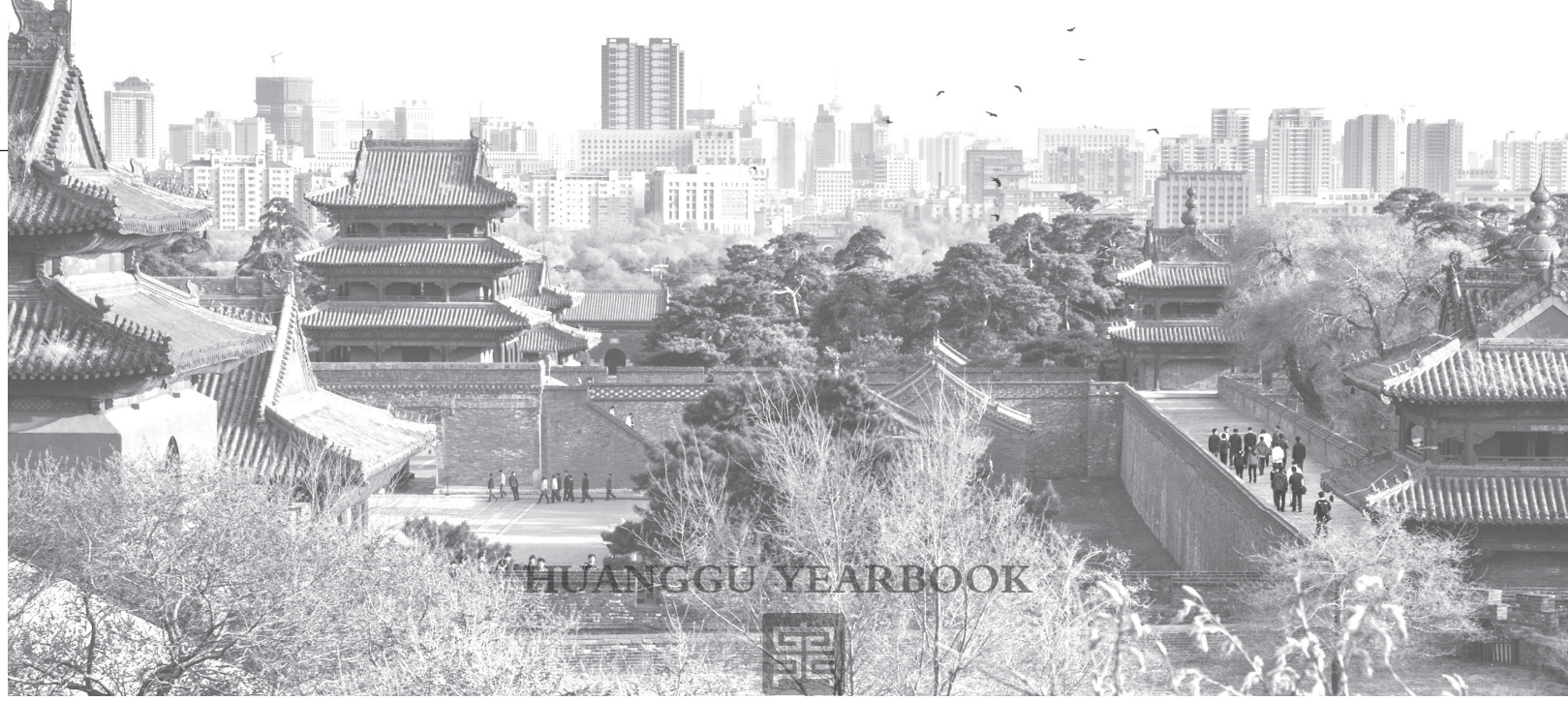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十六、城乡建设

综　述

2019年，全区城乡建设全面落实市、区工作安排和部署，完成既定目标任务，大力提升城市品质。

环境改善迈出新步伐。投入4.4亿元，实施29项城市建设计划，新建及改造华山路等14条街路，金山北路和永安街改造全部竣工。投入2356万元，提升改造百鸟、北塔、方溪湖等公园。绿化覆盖裸露地面13万平方米。

环境提升取得新成效。创城及环卫市场化支出2亿元，创城工作在全市绩效考核中排名第一。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124个社区分类台账全覆盖，50个小区开展分类试点。持续治理市容“十乱”问题4.8万处，拆除违章建筑6.38万平方米，拆除违规广告和牌匾1454处。

环境优化实现新突破。实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大气优良天数及PM2.5、PM10年累计浓度均优于全市平均水平。对221家污染源企业实施环境监管全覆盖，全区大型燃煤锅炉全部安装高效除尘脱硫脱硝装置，完成721户居民散煤替代工作。全面落实“河长制”，整治黑臭水体，投入3244万元完成北部地区雨污分流工程。中央环保督察反馈及“回头看”23项问题全部整改到位。

（志　编）

城区规划

【概况】　2019年，区自然资源分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自然资源系统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市、区中心工作，持续强化规划引领作用，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在行政审批工作中严格依法行使职权，确保项目服务落实到位，不让一个重点建设项目积压，不让项目企业受冷落，优质高效完成行政审批工作。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各类行政审批事项95项，选址面积65.68万平方米，用地面积111.49万平方米，总建设

规模312.63万平方米。在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平台组织受理方案联审项目22个。在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共享平台完成12个项目空间协调工作。完成2个项目规划条件征求意见工作。

【新乐66KV变电所规划】 新乐66KV变电所是2019年沈阳市第一次电力建设领导小组会议确定的重点项目之一。区自然资源分局由专人协调推进，仅用时2天完成市政用地落图、定线地形图出图、权属核实、圈点以及坐标测量回执报告等工作，对比市电力建设会议要求的3月底前确定变电站四角坐标的要求，提前近2个月完成。在后续规划用地性质调整工作中，积极与市自然资源局、沈阳供电公司以及601所沟通联系，寻求解决问题办法，最终于5月中旬再次进行规划调整公示。（张瑰琦）

市政设施建设

【概况】 2019年，区城建局着力抓建设、重品质，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小区配套路建设项目。完成荣盛二期北规划路、荣盛二期南规划路、皇姑置地广场北锡山路3条小区配套路建设工程。新建道路长813米，宽66米，面积5.37万平方米，新建排水管线813米。

道路改造项目。完成华山路、金山北路、永安街等道路改造工程。对机动车道全线铣刨盖被，局部翻建，完善人行道，对交通标志线等交通附属设施进行完善，提高原有道路通行能力。改造里程7.1千米，改造面积34.2万平方米。完成怒江北街收尾工程。该工程为2015年市城建计划项目，由于征拆问题，工程一直无法完工，2019年初征拆问题解决后，区城建局组织施工单位进场复工，先后完成后拆除区域排水、道路施工和标志标线及过街斑马线施工，工程全部完工投入使用。完成塔湾街慢行车道建设工程。

（区城建局）

市政设施管理

【概况】 2019年，区城管局继续加大市政设施维护力度，降低市民投诉率，服务全区中心工作，稳步推进重点工程建设。

市政设施维护。开展市政设施精细化维护，对道路排水设施存在问题进行集中整治，包括道路补坑、方砖边石修补、窨雨井盖调补、窨雨井清掏、排水管线清扫，确保市政设施完好畅通。修补道路11.6万平方米，调补方砖2.52万平方米，调补边石1.41万平方米，维护护栏3900延长米，清扫管线78.5千米，清掏雨水井、窨井68568座，维修雨水井、窨井10753座。完成10个街道和3个村街路小修小补及垃圾残土清运工作。完成北陵东门方砖、护栏铺装，烈士陵园加水点、景山路路面修整，淮河街景山路路口整修，华山路人行道整治，怒江街办公楼门前新建道路等工程。完成北塔公园、克俭公园、碧塘公园、舍利塔公园、百鸟公园等公园提升工程。完成北部地区雨污分流改造，2019年皇姑区绿化独立投资项目——施工第五标段（保利公园湖面清淤），文台路方溪暗渠改造等工程。

防汛应急。汛期前，根据皇姑区积水点及积水区域的实际情况制定排水防涝预案。防汛预警28次，其中一级预警4次，二级预警7次，三级预警17次。出动防汛人员1251人次，防汛车辆498台次，及时处理全区24处积水点（9处重点积水点）排水。及时转发市城防办防汛预警通知，协调防汛相关部

门，保证人员、物资、设备第一时间到位，采取紧急有效的防汛抢险措施确保全区安全度汛。

“河长制”落实。区级领导巡河57次，街道及社区级河长巡河4648次，发现问题742处，全部整改完毕。组织社区抽调专人专职，以网格为单位，形成覆盖全河段的垃圾巡查工作网络，确保每个河段都有专人进行日常巡查，将责任落实到个人。针对河道垃圾污染等问题进行重点排查，确保街道及社区河长每日巡河不低于1次，保存好过程性资料，登记造册巡查记录、影像资料。协调宣传部门，将黑臭水体整治工作在网络、微信平台等媒体上进行宣传，提高周边群众保护河流、爱护环境的环保意识。

（区城管局）

市容管理

【概况】 2019年，区城管局以加强城市管理、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及形象为目标，积极开展市容管理工作。以精品化、精细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为手段，全力营造整洁有序的城市环境。

市容环境整治。开展省、市两会保障专项行动。结合驻地、出行时间等进行周密部署，执法人员早六点上岗值守，夜间九点撤离驻地现场，机动大队全线巡查，顺利完成保障任务。开展节假日市容整治行动。围绕辖区易发生市容问题点位，采取定点值守和巡查整治相结合方式，强化市容管控。春节期间，全力配合安监部门对售卖烟花爆竹点位进行拉网式检查，对擅自扩大经营面积的违规行为即时查处；春节前期，严厉打击违规占道售卖祭祀用品行为，罚没各类祭祀用品40余车。开展联合执法市容整治行动。协调区公安分局、生态环境分局、市场监管局，组织统一行动96次，出动执法人员4336人次，整治违规占道经营3694处，暂扣各类经营车辆16台，扣押经营工具1227件，开具执法文书138张。开展常态化市容管控。增加巡查频次，保证执法力度，梳理管控重点，整治乱摆摊35263处，露天堆场 9667处，乱贴画2832处，清理条幅布幔 642处。

拆违控违工作。组织各街道开展违法建筑排查工作，排查疑似违法建筑532处，5.5万平方米。组织各街道开展防违控违体系建立工作，建立防控网格128个，由各街道办事处主任、主管主任、社区书记、城管干事层层负责。截至年末，拆除违章建筑587处，拆除面积6.38万平方米。

牌匾规范管理。对北陵大街、黄河大街、长江街、崇山路、泰山路5条主要街路及其延伸街路设置的违规牌匾进行统一排查，指导合格牌匾89块。对陵东街83巷、67巷、武当山路20处商家破损、不规范牌匾进行更换。对辖区内主次干道户外广告、违规牌匾、镂空大字进行整改。截至年末，拆除违规广告和违规牌匾1454处。

占道审批管理。受理占道审批事项905件，道路挖掘41件，绿化树木移植初审1件，工程建设到项目联合审批平台16件。

门前市容责任区。全区商家13854家，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13763家，签状率99.2%。加强门前三包工作日常监管，充分发挥属地街道、社区的能动性。实行“以考促管”机制，每月定期对全区门前三包管理情况进行检查、考核，按月发布各街道管理情况排名，对未合格单位及时给予指导并要求整改，有效督促各单位切实落实好门前三包工作。6—12月，全区检查街路57条。

夜景灯饰亮化。投资200万元，对泰山

广场、环卫园等7个亮化点位实施建设。北部地区路灯接收3条路（滦河街、京沈西三街、青城北路），共146盏。对金廊沿线驻街9个单位自建亮化工程进行走访，新建成龙花园、启运大厦、丽阳大厦、旅游学校亮化点位。

【“影响高质量发展问题”专项整治】 2019年，按照全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部署，根据《关于做好“影响高质量发展问题”专项整治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区城管局对照《皇姑区关于开展“影响高质量发展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中明确的整治问题、工作措施、序时目标、验收标准，认真抓好整改落实，建立专项整治工作台帐，建立专项整治周调度、月总结、专人负责工作制度，切实解决推进高质量发展中存在的思路不新、方法不多、措施不力等问题，确保实现全区城市管理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区城管局）

环境卫生

【概况】 2019年，区城管局以创建文明城为重点，全力做好环境卫生工作，实现全区环境卫生品质、形象和治理水平新跃升。

环境卫生作业。深化环卫市场化改革，协调解决各种政策性问题，为企业提供服务、做好保障。按照环卫专业检查考核、街道办事处检查考核、智慧城管网格化平台监管检查三个层级强化监督，帮助企业提高扫保治理水平。集中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清理垃圾残土24.8万吨，乱贴乱画517万处，卫生死角14万个，污水14万立方米，绿地190万平方米，铁路沿线142千米，整治小区344个。

2019年环卫系统岗位技能竞赛（区城管局供）

生活垃圾分类。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创卫指挥调度体系，制定皇姑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全面开展宣传发动工作。截至年末，124个社区全部设立生活垃圾分类台账，50个小区实施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区属公共机构设置环保屋93个，签约再生资源回收单位151个；完成123个社区环保屋建设。

垃圾收运管理。每天对全区垃圾收运工作进行监管，仔细巡查每个垃圾压缩站，做到每项工作都有具体人落实，责任明确，工作到位。发现问题及时督促环卫企业进行整改，问题不过夜。购置的5000个垃圾桶全部发放到位，供居民小区垃圾收集分类使用。要求3家环卫企业定时定点进行上门收集，实现全区域无垃圾随意堆放现象。

环卫设施建设。新建北站北、金山北苑、怒江街地铁口3座公厕，改造百鸟公园、北塔公园、家乐福等6座水洗公厕。新建金山北苑、溪湖林语2座垃圾压缩台站，全区47座垃圾压缩台站点全部做到扣棚入室、封闭作业。

【“最美公厕”建设】 2019年，区城管局进一步提升公厕建设管理水平，努力打造“最美公厕”，实现全区现有建成和使用公厕95%达到国家住建部制定的“城市公共厕所设计建设标准”二类标准以上。全区公厕

增加母婴换洗间、残疾人专用间和工具间，把公厕标识全部改为公共卫生间文字和英文标识，增设管理间和第三卫生间，配备成人坐便器、儿童坐便器、儿童安全座椅、婴儿护理台和气味检测仪、灭蚊灯、毒饵站、安全抓杆等设施，及残疾人卫生间、母婴卫生间、老年人卫生间等多种功能。在全市考核排名工作中，皇姑区排名第一。

（区城管局）

绿化景观

【概况】 2019年，全区园林绿化工作完成改造面积20余万平方米，栽植补植树木花草3万余株，绿化覆盖裸露地面13万余平方米。截至年末，全区建成区绿地率达到31.6%，绿化覆盖率达到34.4%。

绿化建设项目。在城市绿地系统有效配置下，实施百鸟公园、保利公园及新乐地块等公园绿地提升改造工程。依照设计，增加公园绿地植株品种、数量，对原有休憩设施及服务设施进行升级，完善交通流线，构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品种多样、差落有致的空间。

绿化维护养护。在内业管理上，着手结合微信平台，归纳整理维护养护信息，形成周报制度，进行电子存档。在外业工作中，按照工作月历及技术规程要求，对公园绿地实施日常养护，完成树木修剪6.6万株，绿篱修剪20.1万延长米，磨纹2430平方米，草坪45万平方米，处理死树枝、风折枝5339株，清理树挂3700余处，打药1600吨，浇灌1800余吨，清理池塘淤泥21.5吨。

新增绿地摸底调查。对能够增绿插绿的建设项目附属绿地、拆违拆迁地块、棚改地块等区域进行摸底调查，通过街道、社区积极配合，走访调查，反馈信息，按分类、按层次进行归纳整理。

植保管护。按照绿化技术规程及工作月历做好日常植保工作。结合日常管理，调查辖区内公共绿地松科植物生长状况，以“预防为主、综合防治”为指导原则，做好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截至年末，没有发现松科植物松材线虫病发生。（区城管局）

农村工作

【概况】 农村环境整治工作。2019年，累计清理生活垃圾200余吨，沟渠6000余延长米，各种废物170余车，动用各类机械70余台次，出动人员500余人。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完成全区9个村成员身份确认，占90%，确认集体经济组织成员12516人。定点扶贫和驻村扶贫工作。选派6名同志结成2个扶贫工作队，分别派驻到庙台山村和老观村开展定点扶贫工作，扶贫工作队围绕“壮大村集体经济，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步伐”目标，结合本村实际，依托优势资源，大力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努力发展壮大村集体。动物防疫工作。继续做好非洲猪瘟防控、督查、管理工作，及时处理各种突发事件，完成动物防疫工作，免疫率达100%，免疫抗体合格率达70%以上。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19年，按照《辽宁省2019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实施方案》通知要求，皇姑区积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各村发动党员干部和群众清垃圾、清沟塘、清禽畜粪污，派出巡查员每天对本辖区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较好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区农办）

环境保护

【概况】 2019年，全区认真开展抗霾攻坚、水污染防治、生态环境建设等工作，扎实做好中央环保督察和“回头看”整改工作，为皇姑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良的环境支撑。

大气污染防治。印发《皇姑区2019年抗霾攻坚作战方案》，将46项工作任务分解到全区27个相关责任部门。建立污染天气管控信息发布制度，及时启动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和污染天气管控。启动Ⅳ级（蓝色）、Ⅲ级（黄色）、Ⅱ级（橙色）预警应急响应各1次，Ⅲ级（黄色）预警应急响应（实战演习）3次，应急持续期23天。应急期间，出动7493人次，960车次，检查9612家，发现问题133个，责令整改131个。按照以2015年为基础，2016年、2017、2018年减排量纳入2019年一并考核的工作要求，减排SO_2：4309.461T、NO_x：1180.188T，超额完成市下达的SO_2:2292T、NO_x:586T减排任务。下发《2019年皇姑区“散乱污”工业企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开展联合检查50次，整治散乱污企业162户，其中整改提升36户，整合搬迁52户，关停取缔74户。严格扬尘污染管控，登记20余个露天堆场信息，增加道路清扫保洁，将三、四环纳入执法监管范围，加大建筑工地扬尘污染管控工作，全面落实建筑工地“七个百分百”。严控农作物秸秆焚烧行为，落实《皇姑区2019年秸秆禁烧管控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完成全区134亩秸秆离田深翻。

水污染防治。落实“河长制”及“一河一策”工作机制，组建护河员、监督员、志愿者、区第三方4支队伍。对造化排支断面、新开河出入境及流经断面的9个监测点位加密监测。对照区域内河流污水排放口、雨水口、混排口等各类排口清单开展巡查工作，区级领导巡河57次，发现问题60处，街道及社区级河长巡河4648次，发现问题682处，全部整改完毕。对北陵水源地二级保护区范围及其毗邻区范围内的汽修、加油站、餐饮等企业开展地毯式排查。对北陵、中医、淞江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存在环境安全隐患问题的6眼水井进行专项整治，完成6眼水井整改任务，制作一井一策销号档案并申请销号。推进北部地区雨污分流工程建设进度，在怒江北污水处理设施出口至造化排支断面单独增设一条管网，改善排放水质。加大对怒江北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开展监督性监测，在原有排放水质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基础上，提高污水排放标准，确保造化排支断面水质达标。

环境监督管理。实施重点行业和重点区域挥发性有机物整治工作，出动人员3700人次，开展汽车修理企业及4S店喷涂有机废气、餐饮油烟、“散乱污”、柴油货车污染治理等专项执法行动，立案处罚17家，移送公安机关1家，查封扣押8家，有力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严格落实燃煤锅炉“一炉一策”要求，加大11家供热企业燃煤锅炉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监管力度，依法对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安装、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达标排放。开展双随机执法检查，采取定期检查、跟踪巡查、突击检查等方式，对20家重点污染源和201家一般污染源监察全覆盖。开展对辽宁中医等医院污水处理站防治设施运行及达标排放监督执法检查60余家次，均正常运行，未发现超标，无偷排、漏排等环境违法行为。及时化解百姓身边信访问题，接到民心网、12345市区两级平台、生态环保110平台、12369热线

等平台信访投诉案件4209件，咨询案件627件，按规定进行转办、查处和化解，环境信访问题稳定，高质量完成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及两会等信访维稳工作。制定《皇姑区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联动监管实施办法（试行）》。完成《沈阳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风险筛查》皇姑部分。制定《2019年皇姑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实施方案》，对百鸟公园等5个城市公园及北运河环城水系生态保护红线区进行现场检查，未发现红线区内生态破坏和违法建设活动，无违规建设项目。

环境质量检测。发挥环境监测技术支撑作用，完成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质量监测，开展污染源监督监测。利用第三方技术优势，开展联合执法监测66次，出具报告66份，为执法监管工作提供依据。开展区域河流加密监测，完成9个断面13次采样351个数据，为水体达标工作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督促区内12家供热企业完成自动监控设施安装联网工作，开展在线监测有效性审核及验收工作，及时在自动监控平台审核企业相关情况，确保在线设施有效运行。督促完成2家涉水重点企业安装废水自动监控设施安装联网工作。

【中央环保督察和“回头看”整改】 2019年，皇姑区贯彻落实中央第三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召开专题落实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会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的17项整改任务和“回头看”6项整改任务全部完成整改，所有信访转办案件全部办结。

【环评审批服务新模式】 2019年，皇姑区贯彻落实《推行环评审批“先批后审+全周期服务”改革 建立“1+6”环评审批服务新模式若干举措》相关文件，推行“1+6”环评审批服务新模式，区内重点项目56个，完成审批项目52个。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平台”联合审批，联批联审工程建设类项目。

（区生态环境分局）

2019年污染防治设施改造情况

表8

序号	单位名称	改造项目	吨位
1	沈阳亿顺热力供暖有限公司陵东锅炉房	脱硝	45
2	沈阳兴鼎热力供暖有限公司亚明热源厂	脱硝	40
3	沈阳环城供热有限公司金山热源	脱硝	130
4	沈阳环城供热有限公司金山热源	脱硝	100
5	沈阳环城供热有限公司金山热源	脱硝	80
6	沈阳环城供热有限公司金山热源	脱硝	80
7	辽宁翔盛热力有限公司金龙热源厂	脱硝	30
8	辽宁翔盛热力有限公司金龙热源厂	脱硝	30
9	沈阳鑫和鑫供暖有限公司怒江热源	脱硝	65
10	沈阳鑫和鑫供暖有限公司怒江热源	脱硝	65
11	沈阳鑫和鑫供暖有限公司怒江热源	脱硝	40
12	辽宁省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房产处鸭绿江锅炉房	脱硝	30
13	辽宁省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房产处鸭绿江锅炉房	脱硝	30
14	沈阳市惠强供热有限公司三台子锅炉房	脱硝	40
15	沈阳市惠强供热有限公司三台子锅炉房	脱硝	30
16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三洞桥锅炉房	脱硝	40
17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三洞桥锅炉房	脱硝	40
18	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脱硝	35
19	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脱硝	35
20	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脱硝	35

2019 年大气污染状况

表 9

单位：吨 / 月・km^2 降尘	主要污染物浓度（年均） 单位：mg/m^3				污染程度
	SO_2	NO_2	PM10	PM2.5	
5.5	21	37	74	41	轻污染

2019 年地表水污染物污染情况

表 10

	主要污染物 / 吨							
水体	化学需氧量	生化需氧量	高锰酸盐指数	溶解氧	氨氮	石油类	污染指数	污染程度
北运河	23	6.9	3.3	5.9	0.616	—	—	Ⅴ类
北陵湖	67	22.1	8.8	9.0	0.194	—	—	劣Ⅴ类

2019 年地下水监测结果

表 11

监测项目（mg/l）	自来水二水厂	112 厂	文官屯油库	平均值	超标率(%)
pH 值	6.91	6.64	6.69	—	0
总硬度	173	252	188	204	0
硫酸盐	44.4	86.6	25.2	52.1	0
氯化物	35.1	51.2	61.0	49.1	0
氟化物	0.240	0.200	0.204	0.215	0
硝酸盐 (以 N 计)	7.90	5.22	13.2	8.77	0
亚硝酸盐 (以 N 计)	0.003L	0.003L	0.006	0.002	0
耗氧量	0.77	1.32	0.72	0.94	0
氨氮	0.376	0.592	1.10	0.689	0
总大肠菌群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
挥发酚	0.0008	0.0012	0.0003L	0.0007	0
铁	0.10	0.03L	0.03L	0.03	0
锰	0.01	0.01L	0.01L	0.003	0
铜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
锌	0.05L	0.05L	0.05L	0.05L	0
铅	0.01L	0.01L	0.01L	0.01L	0
镉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8	0.07	0.09	0.08	0
氰化物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
硒	0.4L	0.4L	0.4L	0.4L	0
砷	0.4	0.3L	0.8	0.4	0
汞	0.04L	0.04L	0.04L	0.04L	0
六价铬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

2019 年工业废水污染物情况

表 12

主要污染排放量（吨）			等标负荷（10^6 吨）或废水排放量（万吨）	废水处理率（%）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石油类		
2615.6	1092.1	58.9	1678.3	100

2019 年区域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表 13

年度	平均值 dB(A)	超标率（%）
	54.2	0

2019 年交通噪声监测结果

表 14

年度	昼间平均值 dB(A)	夜间平均值 dB(A)
	69.7	—

（区生态环境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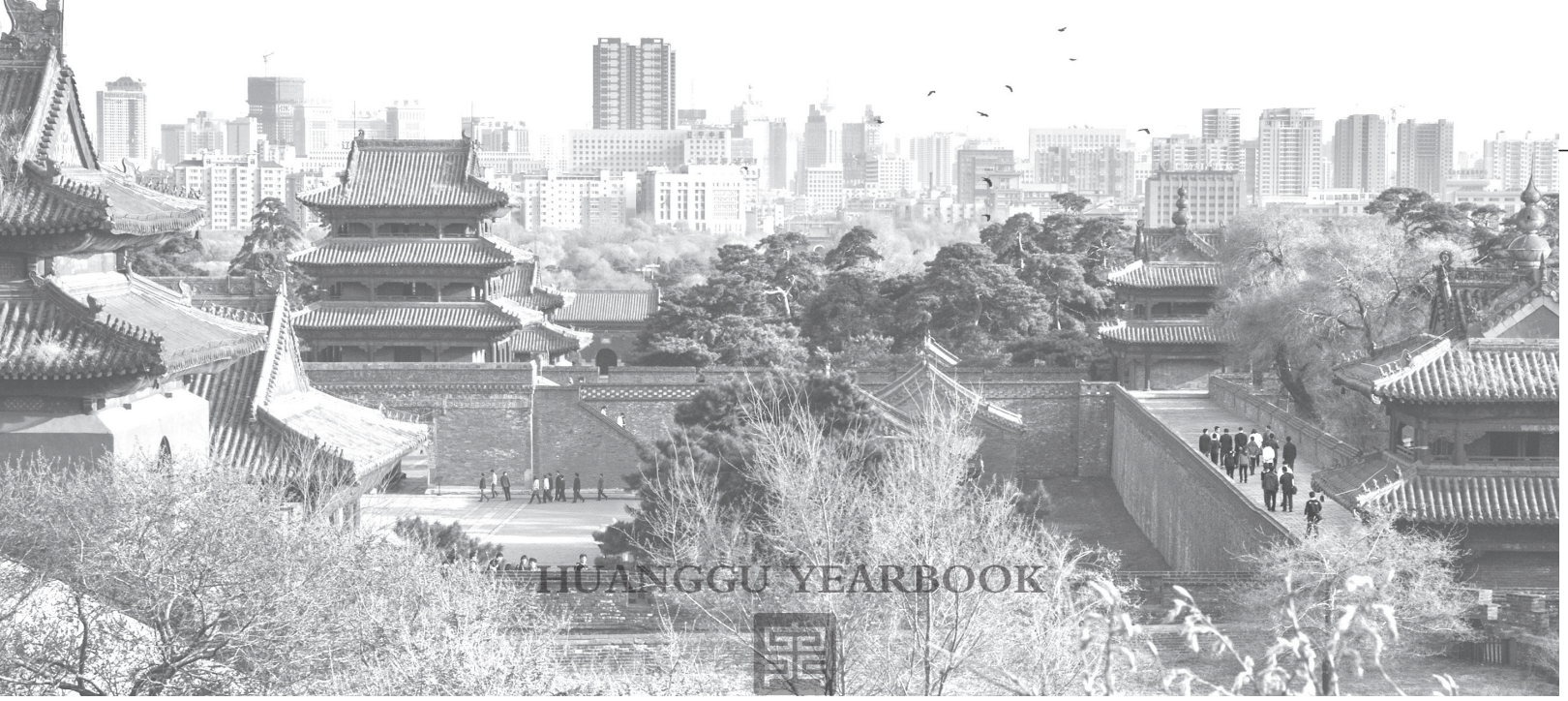

十七、公用事业

电　信

【概况】　沈阳联通皇姑分公司位于皇姑区宁山中路19号，有7个部门、8个营业厅，在职员工300人，管理覆盖区域86平方千米。主要经营固定通信业务，移动通信业务，云计算业务，国内、国际通信设施服务业务，卫星国际专线业务，数据通信业务，网络接入业务和各类电信增值业务，与通信信息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业务等。2019年，分公司贯彻执行中国联通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总体部署，围绕“五新联通”（新基因、新治理、新运营、新动能、新生态）发展理念，践行“人民邮电为人民”初心，全面推进互联网化运营转型，推进5G相关产业建设，为广大客户创享美好智慧生活。基于首府经济开发区规划，与沈阳万科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率先为皇姑首府未来城项目布放5G基站，共建5G生态产业园。在全区范围内为公众客户、商企客户和政府机构等客户提供各类通信信息服务及整体信息服务解决方案，依托立体化、多渠道、全业务的服务体系，向全区客户和社会各界提供高质量、专业化的信息服务。截至年末，用户总数35万户，其中移动电话用户15万余户（4G用户13.5万余户），宽带用户13万余户，固定电话用户7万余户。

沈阳移动皇姑分公司位于皇姑区宁山西路9号，有7个营业厅，在职员工209人。2019年，分公司准确把握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中国移动“力量大厦”战略落地，全力以赴实现“三领先、一突破”发展目标，在5G时代再创新的佳绩。10月31日随着在沈阳新世界博览馆（K11）举办5G发布会，中国移动5G正式商用，沈阳成为首批商用城市之一，分公司积极落实“网络强国”战略，加快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引领网络向5G升级演进，建设5G基站近200余处，实现对区内重点项目省政府、辽宁大学的5G覆盖。深入落实5G+计划，与沈飞集团签署5G战略合作协议，推进皇姑信息化建设。截至年末，拥

有移动电话用户近60万户，宽带用户近9万户。（邱 鹏 王 楠）

供 电

【概况】 国网沈阳供电公司皇姑客户服务分中心位于皇姑区昆山中路116号，有全民职工187人，集体职工25人。配电系统设配电运检班、配电二次运检班、配电运检二班3个班组。营销系统设8个营业所，低压用电检查班、高压用电检查班、营业班、计量一班、 计量二班， 计量三班14个班组。供电营销及设备维护范围包括皇姑区全部行政辖区及于洪区造化、北陵、陵西3个街道的10KV及以下用户，其中郊区30多个自然村。管辖线路（营销范围）东至望花桥的长大铁路线，西至永安桥的京大铁路线，南至京沈铁路线，北至沈北新区正良屯，供电营销面积约103平方千米，总人口150余万人。辖区新增小区15个，开闭站26个，箱变38个。截止年末，供电营销及设备维护范围内直接计量供电户数742452户，其中高压1733户，低压非居民38765户，居民701954户，考核表4576块；保供电重要用户22家，包括省政府、省人大、辽宁大学、友谊宾馆等重要单位。

安全生产。认真落实作业现场安全管控，严格执行到岗到位制度，安全监督平台作业上报率100%。完善两票管理，严肃考核无计划、无票作业，对外包施工单位做到“不姑息、零容忍”，实现“零事故、零风险”。10千伏昆塔甲线作业被省供电公司评为五星级作业现场。春秋检期间，安排10KV停电检修计划75次，怒信和前塔、长怒和怒长等3条架空线路及成新和广亚、华泰和鲲鹏等6条线电缆联网投运。改造低压柜96面，高压柜10面，安装更换自动化柱上开关147台，安装故障指示器30处，整体更换自动化环网开闭站36座、小区开闭站12座，处理线路缺陷368处，彻底消除皇姑电网油浸电缆。配合园林部门修剪树木2132棵，为区域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奠定基础。

故障抢修。跨专业协调试验所、保护所配合判断疑难故障原因7次，避免多次原因不明确盲目试送造成设备受损或停电范围扩大。协调变电运维预判抢修时限提前到位等待操作19次，至少提前40小时恢复用户送电。协调各分中心，借用开闭站、变压器控制箱等设备5件，缩短抢修时限，规避行风投诉风险。

保障供电。结合保电天数多、任务重等实际，固化保电流程，坚持保电常态化管理。持续开展重要线路特巡、测温、测流工作，严格监督考核值班人员到岗到位情况。强化应急管理，营配、政企应急机制，积极开展应急演练，及时修订应急预案，确保突发事件处置迅速、准确。完成元旦、春节等节日及两会、中央领导来沈、中高考、新中国成立70周年等重大事件保供电任务，全年保电天数280天。“金融助振兴——辽宁行动”保电期间，首次采用EPS车供电，实现“达沃斯”级别的“零闪动”保电要求。

优质服务。狠抓职工思想教育，注重实效开展培训工作，提高员工服务意识，规范服务行为。开展明察暗访工作，建立行风问题数据库，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加强预警、通报与考核相结合，完善监督考核机制，服务质量得到明显改善。

经营管理。 严格执行党委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落实合规管理体系建设要求，开展合规宣传，增强员工主动合规意识。聘请公司律师为员工进行专题培

训，开展防触电专项检查和问题隐患治理。分门别类研究解决问题，简单问题立行立改、不留死角，复杂问题专题分析、统筹资源、合力破解。对弃管小区用电、临时电带正式等历史遗留问题，不回避不搪塞，主动想办法，多措并举，推动万泰、阳光尚城小区等多年遗留的老大难问题得到全面有效破解。（关南楠）

国网沈阳供电公司皇姑客户服务分中心供电设备

表 15

线路回长（km）									
高压	其中：			低压	其中：				合计
	架空（635.442）		电缆		架空（511.43）		电缆（4513.72）		
	裸线	绝缘线			裸线	绝缘线	架空电缆	电缆线路	
1538.295	5.662	629.78	902.853	5025.15	19.28	492.15	0	4513.72	6563.445
高压绝缘化率	高压电缆化率	低压绝缘化率	低压电缆化率	配电线路（条）					
				公用线路	专用线路	用户自维	合计		
96.4%	66.9%	96.2%	89.82%	217	14	0	217		

电杆（棵）							
高压				低压			
铁塔 / 钢管	砼杆	木杆	合计	铁塔	砼杆	木杆	合计
1596	12236	0	13832	35	11237	0	11272

变压器（台）								
架空变压器						箱式变电站		
变压器数（台）	容量（MVA）	临时变台（台）	容量	总台数	总容量（MVA）	箱式变电站（座）	变压器台数	容量（MVA）
1740	469.925	556	175.4	2296	645.325	1199	1899	1045.525

国网沈阳供电公司皇姑客户服务分中心供电设备

表 16

配电室			总计（架空 + 箱变 + 配电室）	
配电室总数	台数	容量（MVA）	台数	容量（MVA）
764	1476	929.880	5115	2620.73

开闭站	电缆分支箱	高压用户		
座	座	高压用户	总容量 MVA	其中双电源
935	9	1789	1771.88	105

开关（台）		
柱上真空开关	柱上 SF6 开关	合计
500	37	537

国网沈阳供电公司皇姑客户服务分中心主要工程

表 17

序号	项目	工程量
1	沈阳 10KV 配电变电站、环网柜、箱变壳体基础护栏大修工程	56 处
2	沈阳 10KV 柱上开关改造工程	81 台
3	标准化变台改造工程	96 处
4	变台立引线绝缘化改造工程	15 处
5	皇姑地区小区低压临时线检修工程	110 处

供　水

【概况】 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皇姑营业分公司位于皇姑区黑龙江街35号，于1999年12月20日成立，主要担负辖区内营业水费查收、用户发展工程、小区内网维修维护、加压泵站运行以及区域供水服务等工作。经营和服务区域，东至望花立交桥，西至西二环，南至和平、铁西区交界线，北至四环高速公路。截至年末，工业用户824户，行政事业用户584户，经营服务类用户27705户，特种行业用户863户，居民用户685573户。

管理模式。以强化营业所资源整合能力为重点，充分发挥营业所组织机构的综合协调能力，将具体的营业查收、二次加压管理、用户服务、管网维护等工作内容纳入到营业所的日常工作中，形成“四位一体”管理模式。

营商环境。深入贯彻落实沈阳水务集团营商环境25条新举措，全力打造皇姑供水服务国际化营商环境。将供水服务工作向纵深方向发展，建立供水服务协商制，与区政府、产权单位签订有偿服务协议，解决老旧小区、弃管小区管线老化等难题。推进“水务工作室进社区”工作，建立水务服务网络平台。

供水稳定。全面完成11项改造任务，确保北部地区冬高峰、夏高峰供水稳定。省、市两会期间，完成会议场所供水服务保障工作。截至年末，已连续2年创下春节期间供水服务“零”投诉佳绩。

节能改造。通过泵站联网、直联供水、减压阀等改造方式，实现泵站节能降耗。2018年下半年至2019年，改造泵站28处，节约电费约161.5万度，节约电费约84万元。2019年，完成水务集团“一号工程”小区内网躺杠改造项目27个，改造居民楼2010栋，涉及老旧小区104个，改造管网77.43千米，撤换躺杠151.41千米，受益居民10万余人。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 “三供一业”（供水、供电、供热和物业管理）作为沈阳市政府重点项目，分公司涉及10家单位分离移交工作，其中分为24个标段，12处施工地点，共计12处泵站。2019年，完成3处泵站接收工作，增加供水面积212余万平方米，供水栋楼660栋，供水户数32840户。

（王　亮）

供　气

【概况】 2019年，沈阳燃气有限公司皇姑营业分公司紧紧围绕安全、管理、经营、培训等工作重点，较好完成各项工作指标。截至年末，燃气销售量2564.4万立方米；未进率25.92%；民用户管道气销售欠款率0.41%；民用保险收取68652件，保险率19.09%；居民安检148092户，安检率84.45%。非居民安检1666户，安检率88.29%；小经营户发展41户，完成率65.85%；受理总票件28315件，下降9458件；年限表更换11732块，完成率100%；隐患排查治理完成率100%；为皇姑辖区低保户免费安装燃气报警器2841户，安装率76.85%；一楼重点户安装报警器2503户，安装率61.47%；皇姑直排机隐患4363户，整改 3292户，整改率75.45%。召开安全生产月例会和安全生产专题会议21次，开展反“三违”巡查抽检26人次，安全宣传活动27次，安全教育培训37场次（教育培训2184人），教育消防灭火应急演练和突发事故应急演练2次，处理隐患60处，签订安全生产、消防

安全和综合治理目标责任书190份。充分利用系统中已存有效联系方式与用户约定入户时间，确保入户率。采取张贴未进户联络单、与邻居社区及派出所建立沟通等方式，通过案例分享让员工了解重视未进户普查工作，形成工作有计划、完成有时限、落实有监督、问题早清除的高质高效管理模式。设立远传表专项管理员，按远传表检表周期对集中器地区远传表进行数据读取，发现异常及时上报。由专员对其他涉及的地区经营管理员进行集中培训和实操模拟演练，保证每名员工掌握远传表的操作流程和操作注意事项，共同维护远传表地区的系统管理。

【6S管理模式推广】 2019年，分公司从实现窗口标准化管理入手，对照6S管理模式，通过强化培训、严抓管理，保障窗口各项工作稳定有序开展。全面贯彻执行早安礼，实现微信签到签退，保证“早安礼”和延时服务落实到位。在原有4个维修团队的基础上增加换表团队，增设团队长，以塔湾最年轻的团队长为起点，以泰山最年长的团队长为龙头，打造售后服务优秀团队。（王敏姝）

供　热

【概况】 2019年，全区供热面积4340万平方米，其中住宅3196.7万平方米，非住宅1143.3万平方米；热用户43.03万户，其中住宅41.65万户，非住宅1.38万户；供热单位22家，其中区内17家，区外5家；热源厂（锅炉房）及地源热泵和清洁能源22座，其中完成环保设施改造的40吨及以上燃煤热源厂（锅炉房）12座，地源热泵5座，清洁能源5座；换热站270余座。夏季三修方面。积极配合各供热企业对全区供热管网进行排查、维修、更换。全区“三修”投入资金1.5亿元，大修锅炉28台，更新辅机设备43台，大修辅机设备217台，翻新井室5890个，更换阀门11688个，外管网局部维修83千米，室内供热管网维修216万平方米，更新单元立杠1423个单元。重点整改区域方面。全区重点整改区域3处，投入重点整改资金300万元，全部完成计划改造。拆除联网方面。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柳条湖锅炉房，供热面积约57万平方米，3台燃煤锅炉，总吨位80吨（1台40吨、2台20吨），完成拆除联网任务，供热运行正常。老旧管网改造方面。老旧管网改造任务6千米，完成改造20千米，有效提升供热硬件质量。

【亲民便民服务活动】 建立完善客服体系，开展亲民便民服务活动，全区各供热企业累计发放便民服务卡2万余张。各供热企业在缴费大厅新增“叫号机”，增加并完善“366e生活”网络缴费便民服务，开展关注微信公众号网上交费等业务，做到不出家门就可办理，极大缓解居民缴费难问题，供热诉求量下降30%。（刘宏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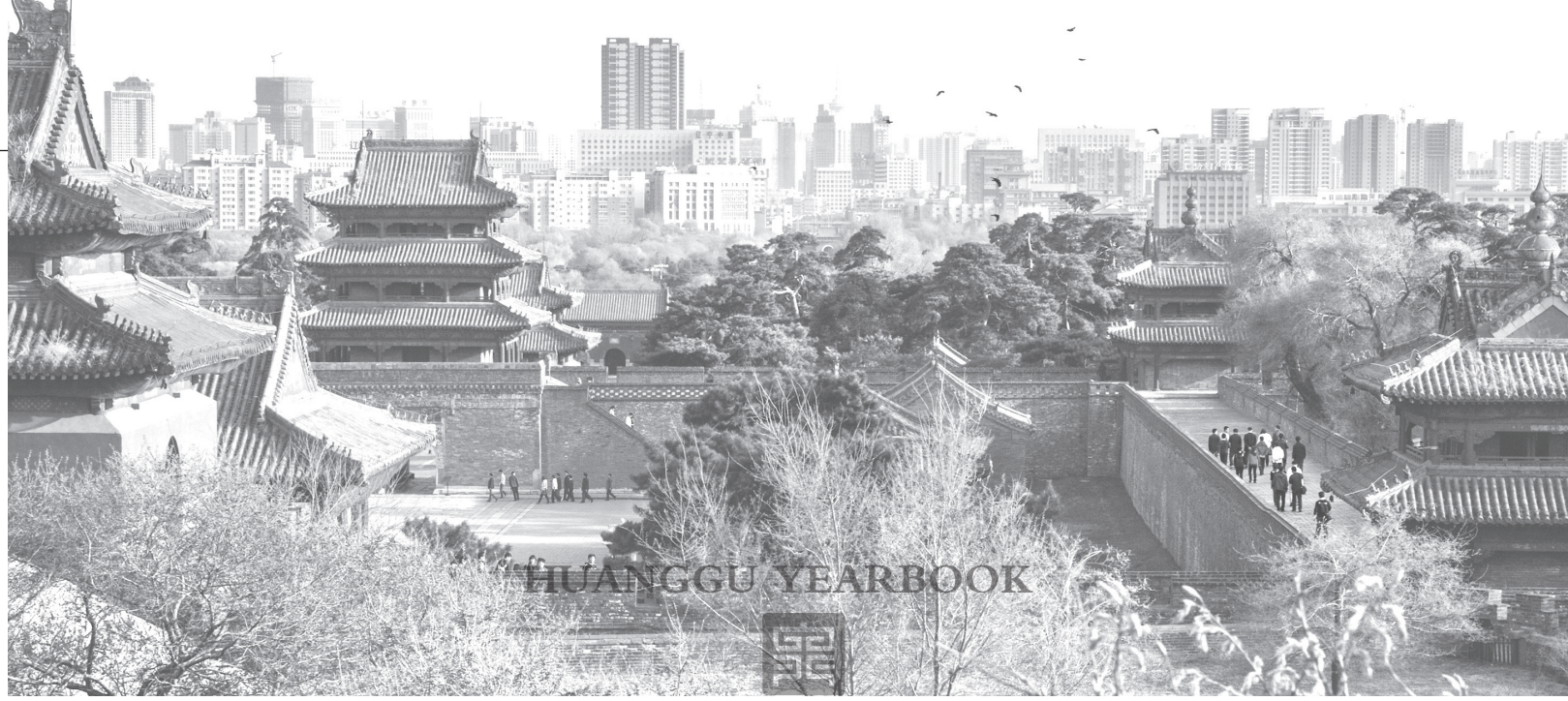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十八、教　育

综　述

2019年，全区教育系统对标教育发达地区，以提高质量为核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具体项目为载体，以队伍建设为依托，坚持常规创新、高端引领、精细管理，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开创皇姑品质教育新局面。

坚持面向未来，推动学校建设新发展。邀请市规划院对全区中小学校分布现状进行整体分析，初步完成新一轮皇姑教育发展布局规划。投入1.2亿元，全面推进8项教育续建工程，沈阳市第十中学、沈阳市虹桥中学北校区、皇姑区三台子一小等5项工程投入使用。以首府未来城学校建设项目为牵动，与万科公司签订《教育资源配套协议》，沈阳市四十三中学（未来校区）项目开工建设。

坚持专业引领，拓宽队伍梯级培育新路径。制定出台《皇姑区名校长工作苑建设实施方案》《皇姑区名校长工作苑管理和评估办法》，组建5个名校长工作苑（小学3个、初中2个），45名优秀校级干部、校级后备干部在5名工作苑主持人的引领下，围绕“校长的领导力”“学校的课程力”“校长的影响力”等主题，通过读书分享会、主题交流研讨、名校名校长访谈等多种形式，探索名校长成长路径及培养策略，实施校级干部梯队培育。工作苑向教学校长岗位成功输送3名优秀学员。制定出台《皇姑区首批中小学名班主任工作轩建设方案》，组建以沈阳市首席班主任为主持人的4个名班主任工作轩，全区22名优秀班主任进入工作轩，通过理论学习、课题研究、专家引领，考核评价工作路径，探索符合新时代班主任成长规律、适应皇姑教育改革发展需要的班主任培养培训新机制。以学科为单位，分主题、跨校组建11个高中学科工作室，152名优秀高中学科教师在工作室主持人带领下，通过开展学科教学观摩研讨、学科主题教研、学科教学诊断等实践活动，探索新形势下区域学

科教师团队培养路径，创建区域学科教师学习共同体。

10月31日，区教育局为首批皇姑区名班主任工作轩主持人授牌 （区教育局供）

坚持以人为本，实现各级各类教育新突破。成立皇姑区教育科研工作推进办公室，加强对课题研究过程的监管。印发《皇姑区教育科研工作管理手册》，召开皇姑区教育科研大会，组织皇姑区优秀教育科研成果分享。全力推进中小学课程改革实践，基本建立符合各校发展的特色课程体系，其中皇姑区岐山一校、皇姑区珠江五校、沈阳市第四十三中学、沈阳市虹桥中学先后被评为省课改先进校，皇姑区宁山小学、皇姑区童晖小学、沈阳市光明中学、沈阳市第四十四中学、沈阳市第八十五中学先后被评为市课改先进校、市课改基地校、市教育均衡联盟基地校。高中全员参与沈阳市精品校本课程评选，顺利通过市级验收。制定并下发《皇姑区学前1—3年好习惯养成工作指导意见》，召开幼儿好习惯培养课题培训交流研讨会、去小学化背景下的幼小衔接研讨会，对幼儿园实行动态管理，建立幼儿园动态考核评价机制。实行专人专项规范学籍管理，严格督查招生计划，巩固消除大班额成果。制定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实施方案，召开基础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数据解读与结果应用经验交流会。强化中小学督学、质量监测与评估工作，完成2019年初中起始年级入口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对标2017年教育部颁发的《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完成皇姑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三年任务分解工作。

坚持立德树人，采撷素质教育新成果。出台《关于深入推进儿童阅读工作指导意见》，明确儿童阅读工作未来发展方向。组织小学教师“行知”读书班，倡导并鼓励教师用阅读点亮学生精神世界。举办第五届皇姑区儿童阅读节，让“品质阅读”为学生一生成长奠基。成立“沈阳市皇姑区分级阅读教研中心”，挂牌“全国儿童分级阅读教育联盟东北地区教育研究中心”，引领儿童阅读工作专业发展。作为东北地区唯一的教育行政单位，区教育局受邀参加第五届全国教育博览会，做区域儿童阅读工作现场展示及主题发言。组织全区6万余名中小学师生以多种形式唱响《我和我的祖国》，献礼新中国成立70周年。开展“弘扬雷锋精神 助力沈阳振兴”“我与小树共成长•百校万树”主题教育活动。召开皇姑区小学生品行培养工作推进会，组织10所试点学校开展《区域化学生品行培养有效性的实践研究》国家级课题子课题申报及实践工作。举办皇姑区中小学田径运动会、皇姑区少年足球联赛，组织皇姑区中小学生艺术展演、皇姑区中小学生艺术作品比赛、皇姑区中小学生艺术实践工

皇姑区朝鲜族小学参加沈阳市中小学艺术展演 （区教育局供）

作坊初选活动，多所学校体育艺术团队在各级各类比赛中取得佳绩。　　（区教育局）

学前教育

【概况】　2019年，全区有各级各类幼儿园121所。公办及公办性质幼儿园31所，其中教育部门办园3所，地方企业办园3所，事业单位办园6所，部队办园4所，其他部门办园1所，集体性质办园14所；民办性质幼儿园90所（含小规模幼儿园22所）。在园儿童15962人，其中教育部门幼儿园1020人，地方企业幼儿园1250人，事业单位幼儿园784人，部队幼儿园828人，其他部门幼儿园560人，集体性质幼儿园2757人，民办性质幼儿园8763人（含普惠性民办幼儿园4951人）。教职工3282人，专任教师1681人，其中民办园教师1085人。园长162人，其中民办园园长112人。全区有58所幼儿园符合普惠要求，7517名幼儿计入奖补儿童数（公办28所5870人、民办A类15所1465人、民办B类一级2所182人），市、区财政拨款2847.5万元（包括民办B类二级13所幼儿园的教师培训、教研指导等资金5万元），普惠率达到76.1%。

【学前教育系统教师节表奖大会】　9月8日，皇姑区学前教育系统教师节表奖大会召开。70所幼儿园分别获得师德师风工作先进单位、十佳单位、标兵单位等称号，600余名教师获得学前教育先进工作者、教育活动先进个人等称号。10名园长被评为最美学前教育人，10名园长被评为领军园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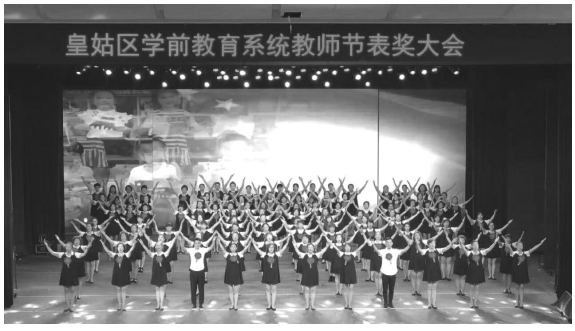

9月8日，皇姑区学前教育系统教师节表奖大会召开
（区教育局供）

【学前教育共同体建设启动仪式】　11月25日，皇姑区学前教育共同体建设启动仪式举行。启动仪式上，区教育局提出构建皇姑区学前教育“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整体发展、共同提升”的共同体发展模式，依托“区块链发展共同体”，将全区幼儿园实施区域划分，逐步实现共同体内各幼儿园的内涵发展、均衡发展、特色发展、优质发展。区教育局为4个区域的“皇姑区学前教育发展共同体”工作站授匾，为各“皇姑区学前教育发展共同体”主席、轮值主席颁发聘书。　　（区教育局）

义务教育

【概况】　2019年，全区有小学26所，特殊教育学校2所，民族教育学校1所，私立学校2所（沈阳师范大学附属小学、沈阳私立实验学校），属地化管理学校1所（辽宁省实验学校）。小学在校生49145人，教学班1155个。进城务工人员子女5945人，占12.11%。有公立初中10所，民办初中4所。公立初中在校生15386人，民办初中在校生7420人。初中入学率100%，毕业率100%，义务教育巩固率100%。

【小学教学巡展活动】　4月25日，皇姑区小学教学巡展活动在陵西小学举行。活动以“寻找心目中最好的老师”为主线，展示陵西小学一年级行为习惯训练、二年级国学诵读伴手指操、三年级植物种植课程、五年级竖笛教学成果以及社团课程特色成果、教师

引读古典名著、师生朗诵等。区教育局对未来皇姑教育发展方向以及工作重点进行分析与指导。

【“行知读书班”成立】 7月22日，区教育局联合区图书馆举行“行知读书班”启动仪式。行知读书班是学习型开放型的社团组织，成员来自区内各小学的教学领导及优秀教师，在每个月最后一个周四下午举行报告会、研讨会、交流会、公益引读等活动。截至年末，行知读书班开展读书分享活动4次，其中面向家长和社会各界人士2次。

7月22日，皇姑区行知读书班成立 （区教育局供）

【全国儿童分级阅读教育联盟东北地区教育研究中心成立】 9月27日，“全国儿童分级阅读教育联盟东北地区教育研究中心”“沈阳市皇姑区分级阅读教研中心”授牌仪式在皇姑区珠江五校举行。首都师范大学儿童文学教育研究基地主任、全国儿童分级阅读教育联盟学术委员会主任王蕾，区政府教育督导室、区教育局相关领导，区分级阅读教研中心成员及各小学教学领导、骨干教师参加此次活动。王蕾教授为区教育局授牌——“全国儿童分级阅读教育联盟东北地区教育研究中心”，区政府教育督导室领导为珠江五校授牌——“沈阳市皇姑区分级阅读教研中心”。授牌仪式结束后，王蕾教授结合小学语文部编教材对儿童分级阅读工作做指导，使与会教育者对分级阅读有了更深刻认识。

【“百万家长进校园全面开放办学”活动启动仪式】 10月18日，皇姑区“百万家长进校园全面开放办学”活动启动仪式暨皇姑区小学教学巡展在童晖小学南校区举行。市教育局领导，区政府、区教育局领导，各校校长、教学校长、教导主任，人大代表、新闻媒体及学生家长近300人参加此次活动。活动中，童晖小学南校区数学绘本课、英语绘本课、数学实践活动课等21个班级的课堂全部开放，一楼正厅展示学生日常作业、手工作品，3个校区学生进行社团课程、阳光英语展示。

【北塔小学正式命名揭牌】 11月22日，皇姑区北塔小学命名揭牌仪式举行。北塔小学前身是沈阳市第一二二中学，始建于1995年，是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7月，区教育局在对原学校未来发展充分评估的基础上，将原学校小学部分独立成校，学校由此正式更名为北塔小学。当天，北塔小学学生展示校园经典诵读和大课间太极扇等表演，体现学校“阳光教育”理念。

【沈阳市第四十三中学教育教学研讨会】 12月13日，以“内生型课堂课例研究：教研组建设的校本化实践”为主题的沈阳市第四十三中学第五届教育研讨会举行。北京、上海、四川、大连名校名师与沈阳市第四十三中学老师进行“同课异构”教学。省市区学科专家、教研员以及实验校、友好学校、手拉手学校领导和教师代表500余人全程观摩。沈阳市第四十三中学校长苏虹做《以课例研究促进教研组建设的专业化进程》主题报告，上海教育科学研究院普教所研究员、教授杨玉东做《中式课例研究的实质与核心要素——教师专业学习的校本途径》主题讲座。 （区教育局）

高中教育

【概况】　2019年，全区有公立高中6所，民办高中5所。公立高中在校生6743人，民办高中在校生10083人。高中全员参与沈阳市精品校本课程评选，顺利通过市级验收。组建11个高中学科工作室，152名优秀高中学科教师在工作室主持人带领下，积极开展学科教学观摩研讨、学科主题教研、学科教学诊断等实践活动，探索新形势下区域学科教师团队培养路径，创建区域学科教师学习共同体。

【3所学校通过沈阳市优秀学生社团评估验收】　9月19—20日，按照市教育局《关于进行沈阳市普通高中优秀学生社团评选活动的通知》要求，沈阳市第一二O中学、沈阳市第四十中学和沈阳市第二十一中学顺利通过市教育局组织的沈阳市普通高中优秀学生社团实地评估验收，被评为首批沈阳市普通高中优秀学生社团。

【3所学校通过沈阳市优质特色化普通高中评估验收】　10月25—30日，按照市教育局年度工作部署和《关于进行优质特色普通高中实地评估验收的通知》要求，经学校申报，沈阳市第一二O中学、沈阳市第十一中学、沈阳师范大学附属学校顺利通过市教育局组织的沈阳市优质特色普通高中实地评估验收。　（区教育局）

职业教育

【概况】　2019年，全区有职业学校1所，即沈阳民族艺术学校。学校占地面积2.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1万平方米，其中教学场地1.9万平方米。开设6个专业，普通教室23个，小剧场1个。在籍学生1034人，教职工223人。2019届高考学生158人，最高分451分，400分以上11人，300分以上94人，总平均分320分，比上年平均分提高5.6分；沈阳音乐学院古典舞表演、民间舞表演第一名均为沈阳民族艺术学校学生。

【参加辽宁电视台春节晚会演出】　1月22日，沈阳民族艺术学校受邀参加2019年辽宁电视台春节晚会节目录制。2月3日，辽宁电视台春节晚会正式播出，沈阳民族艺术学校200余名舞蹈专业学生成为本场晚会的一道亮丽风景线，充分展示学校艺术教育蓬勃发展的丰硕成果和学生们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

【网球场地启用】　9月20日，沈阳民族艺术学校新建网球场正式启用。网球运动与学校综合素质教育“携手”，网球运动的引入，深化与传承学校“爱字当头、严字贯穿”的教学理念。　（区教育局）

特殊教育

【概况】　2019年，全区有特殊教育学校2所，即皇姑区育成学校和皇姑区聋人学校。皇姑区育成学校是一所以智障儿童为主要教育对象的特殊教育学校，接收孤独症、多动症、唐氏综合症、脑瘫儿童及语言、行为、情绪、运动有障碍儿童。学校占地面积3175 平方米，建筑面积1948平方米。有9个教学班和3个中职班，学生102人，教职员工27人。拥有中国好校长、全国优秀教师各1人，省特殊教育先进个人2人，市骨干优秀校长1人，省市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10余人，专任教师持证上岗率100%。皇姑区聋人学校是一所以培养听障学生为主，融文化教育、康复教育、艺术教育、职业教育为一体

的全日寄宿制特殊教育学校。学校占地面积11797平方米，建筑面积5192平方米。有康复、职业教育、艺术训练等专用教室35个，由小学、初中、职业高中三部分组成，12个教学班，学生110人，教职员工49人。

【儿童滑轨悬吊康复单元培训】 4月9日，皇姑区育成学校邀请儿童滑轨悬吊康复单元领域专家对教师进行专题培训。专家分别从儿童滑轨悬吊康复单元使用背景和原理及实践操作演示两部分进行深入讲解。通过培训，教师们完成从理论到亲身体验再到实践的学习过程。

【参加沈阳市特奥足球比赛】 7月23日，由皇姑区育成学校在校生组成的学生队和毕业生组成的社区队参加沈阳市特奥足球比赛。在五人制足球比赛中，皇姑区学生队、皇姑区社区队分别获得第一名；在个人技术赛中，姜宏洋、程思瑶获得A组第一名，张诗萌获得B组第一名，李梓正获得B组第二名。皇姑区获优秀组织奖。

7月23日，皇姑区育成学校足球队参加沈阳市特奥足球比赛 （区教育局供）

【亲子研学活动】 9月29日，皇姑区育成学校全体师生及家长到沈阳鸟岛开展亲子研学活动。活动前，各个班级根据学生实际情况设计不同的研学问题。活动中，学生们在教师和家长的陪伴与指导下，走进大自然，带着研学问题边走边学。学生们不仅了解许多鸟类知识，还认识油松、落叶松、白蜡、白桦等高大乔木，红瑞木、柳叶绣线菊、山梅花等灌木，以及菱角、铺草、荷花、菖蒲等水生植物。学生们还将自己看到的秋天美景通过绘画、摄影等形式表达出来。

（区教育局）

【3D打印课程体验】 10月，皇姑区新华书店与皇姑区聋人学校合作，为聋人学校专门开设3D打印兴趣班，免费为学生们安排课程，提供设备和原料，进行专业指导。在第一期体验课上，皇姑区新华书店邀请的专业老师介绍3D打印相关知识，让学生们了解3D打印的基本原理及应用领域，并带领学生们亲手制作新中国成立70周年徽章。

（志 编）

民办教育

【概况】 2019年，全区有民办学校7所，其中12年一贯制学校1所，九年一贯制学校1所，完中3所，高中2所。高中在校生10083人，初中在校生7420人，小学在校生2308人。高中教职工668人，初中教职工364人，小学教职工128人，其中初级职称271人，中级职称302人，高级职称288人。有非学历办学机构220家，其中文化教育类65所，外语教育类81所，艺术教育类39所，职业与助考类28所，自学考试类7所。在册教职工2479人，从业教师本科及以上学历达95%以上，全年培训学员9万余人次。

【沈阳师范大学附属学校获中国民办教育创新示范单位称号】 4月27日，第二届“中国民办教育领袖峰会”在北京会议中心召开，充分彰显国家鼓励发展民营经济和民办教育的新形势。原国务委员陈至立、科技部原部长朱丽兰、教育部原副部长张天保等领

导出席会议。沈阳师范大学附属学校在此次会议上荣获“2019中国民办教育创新示范单位”称号。

【辽宁省实验分校国际文化交流活动】　5月28日—6月4日，辽宁省实验分校开展为期8天的国际文化交流活动。意大利弗朗切斯科·维沃纳州立高中、美国俄克拉荷马州萨梅特学校校长、老师和学生先后来访，与辽宁省实验分校师生进行深入的交流和互动。此次国际文化交流活动旨在促进各国文化交流，培养学生国际化领袖意识，扩大学生国际化视野，深化国际友谊和合作。（区教育局）

终身教育

【概况】　2019年，全区有终身教育学院1所，社区分校10所，市级社区教育点10所。举办皇姑区社区居民系列大赛，参加人数和覆盖区域均比往年有所提升。开展“学校放假 社区开学”社校家共育实践活动，提高中小学生假期社会实践能力。举办皇姑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提升辖区居民精神文明水平和文化素养。

皇姑区开展“学校放假 社区开学”社校家共育实践活动　（区教育局供）

【皇姑区社区居民系列大赛】　5月20日—6月20日举办。大赛分为8项团体赛和6项个人赛，皇姑区47个社区上千人参与，年龄最小11岁，最大82岁。大赛收到社区居民个人参赛作品百余件，848名选手代表各社区参加团体赛。团体赛分为舞蹈、模特、合唱、戏曲、民乐和太极拳6个场次，围绕“领航新时代 畅享新生活”主题，营造团结、和谐、健康的皇姑终身教育文化氛围。

【皇姑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　11月下旬，皇姑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启动仪式在明廉街道中海西社区举行，全区各街道及社区120余人参加。活动周以“提升全民综合素质 献礼国庆70华诞”为主题，为社区居民搭建文化艺术和学习体验活动平台。活动周期间，参与居民达上千人，使“全民学习 终身学习”理念日益深入人心。（区教育局）

教育管理

【概况】　2019年，区教育局全力推进8所学校续建工程，沈阳市第十中学、沈阳市第二十一中学、沈阳市第一二二中学、沈阳市虹桥中学北校区、皇姑区三台子一小项目工程投入使用。以首府未来城学校建设项目为牵动，与万科公司签订《教育资源配套协议》，沈阳市第四十三中学（未来校区）项目开工建设，提振皇姑东部教育软实力，打造皇姑教育新高地。推进集团化办学改革，制定《皇姑区集团化办学改革实施方案》《皇姑区学校发展共同体建设指导意见》，以皇姑区珠江五校教育集团为试点，实施集团化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变革。创新集团化办学模式，启动以皇姑区宁山小学、航空实验小学为中心校的学校发展共同体建设工作。按照市教育局文件精神，完成《皇姑区区管

校聘实施方案》（草案）制定。按照区委工作部署，完成《皇姑区教师差异性考核奖励实施办法》（草案）制定。完成200名区聘教师招聘工作，将2020年113名在编教师招聘计划分解为两步，2019年年末完成第一步65名教师招聘计划，为教师队伍注入新鲜血液。

【沈阳市2019年秋季开学专项督导】 9月9日，市教育局督查组到皇姑区开展秋季开学专项督导工作。督查组到皇姑区朝鲜族小学、沈阳市第四十四中学、沈阳市第二十一中学、朴新教育进行实地督查，重点察看学校周边治安、食品安全、校园环境。

【校外培训机构等专项治理】 4—6月，区教育局陆续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学前教育“小学化”专项治理，校外培训机构收费管理专项检查，假期教育行风专项治理，教育机构办学水平与教育质量督导检查，完成国家、省、市督导检查工作，形成社会监督、行业自律的发展态势。全年累计摸排培训机构343家，整改108所，取缔35所，受理投诉、咨询、信访230余次，协助审批大厅审核设立、变更、终止62件，登记备案86家，查处无证幼儿园20余家。

（区教育局）

皇姑屯事件博物馆（区档案馆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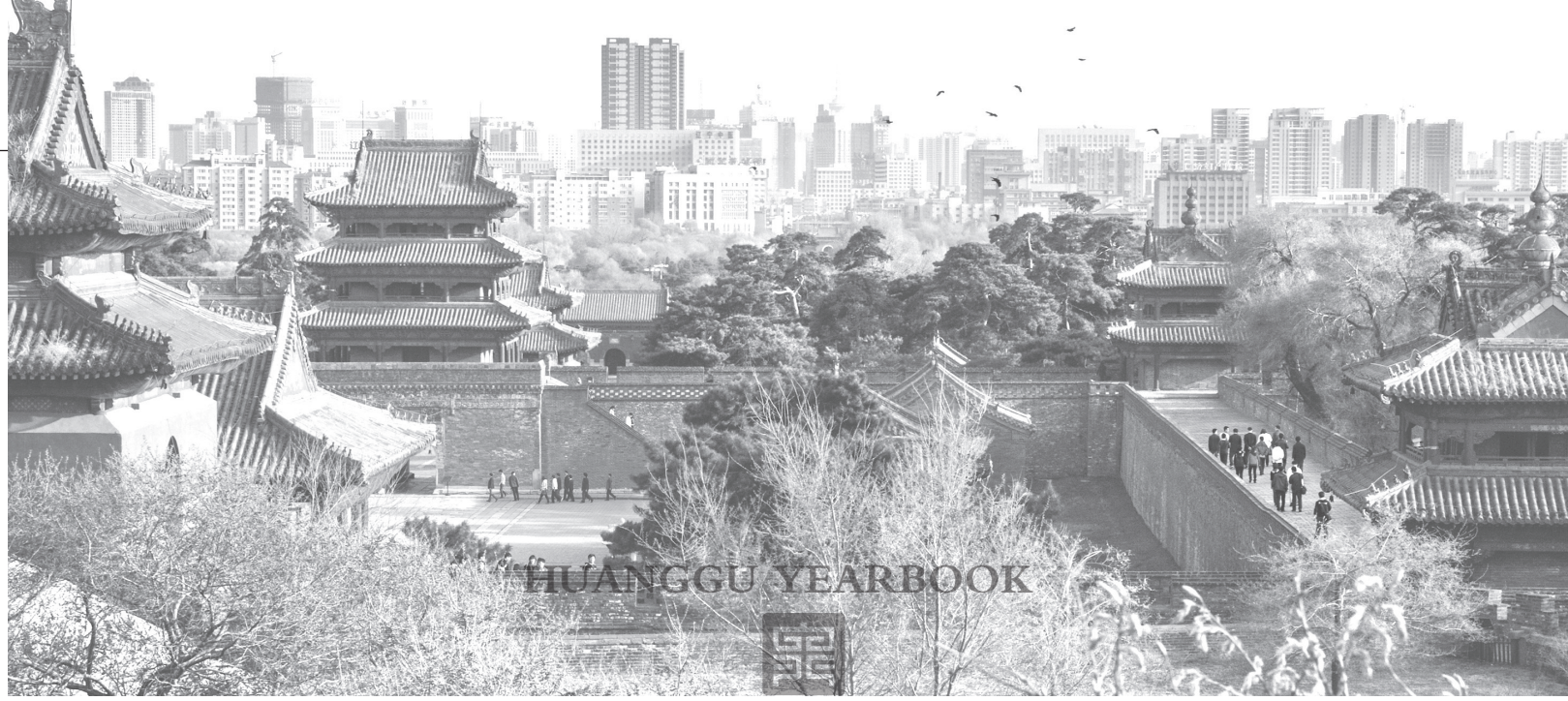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十九、科学技术

综　述

2019年，全区夯实发展基础，积蓄前进势能，全面实施科创产业倍增计划，重点项目取得突破，科创产业初具规模，以高科技产业为主体、以科创园区为载体、以项目建设为支撑的产业转型升级模式正在加速推进中。通过加快双创载体发展，提升科技服务保障，增强创新创业氛围，构建“科创+”大格局，实现皇姑科创产业新突破，激发产业发展新活力。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正式开放，14家战略合作企业集中签约，沈阳科创工场等九大科创平台同日启动，一批科创项目携手落户皇姑。结合区内各双创载体基础情况，充分发挥扶持政策的杠杆作用，扩大现存载体总量，提升优化载体品质，打造专业特色载体。开展“皇钻汇”路演活动、双创发展论坛系列主题活动，营造创新创业氛围。建立皇姑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重点培育一批拥有核心关键技术及知识产权，研究开发实力强，注重产学研合作，具有一定成果转化能力、成长性高的科技企业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为全区高新技术企业持续增长提供后备力量及强大动力。开展全区科技企业“梯度培育”计划，通过对中小企业创业兴业，高新技术企业提质升级，科技小巨人企业强筋健体，实现扶持新增一批、培育壮大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势头较好。不断拓宽科技成果转化途径，加大与高校院所协同合作，增设科技创新供需服务项目，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对接。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发展，积极推进辽宁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辽宁中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苏青创新工场、沈阳工业大学蓝金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领创中心建设，辽宁省新材料协同创新中心等项目建设，打造一个集群式发展、各创新主体相互赋能、示范引领性显著的科创平台生态系统。强化政策保障，在原有“皇钻十六条”产业政策的基础上进行全面升级，推出“皇钻十六条”2.0版，聚焦双创载体建设，瞄准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以专业化发展方

向提升双创载体建设水平。截至年末，皇姑区双创载体逐渐壮大，各级双创载体达到21家，平台面积实现3.4倍增长；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20家，增长54%，科创产业已发展成为区域主导产业之一。（区科技局）

科技创新

【概况】 强化企业服务，鼓励主体创新，举办高新技术企业政策培训、研发投入后补助政策培训等会议，邀请专家到场讲解授课，为科技企业更好的享受各项政策奠定良好基础。举办皇姑区高新技术企业人才招聘专场，实现区内科技企业与人才的对接交流。建立梯度培育库，针对性开展服务，在原有“梯度培育”计划的“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新增“瞪羚企业（独角兽）”“平台化大企业”2个培育库，通过五级培育链条，重点支持知识技术密集、高附加值的高技术服务业发展。组织近百家企业150余人参加2019年沈阳市科技成果对接会，线上提交技术需求20项，6家企业现场展示企业技术成果和产品，加快以技术创新需求为导向的科技成果本地转化。落实政策保障，引导企业加大创新投入，落实“皇钻十六条”政策，兑现市科技小巨人企业政策扶持奖金，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实现科技成果产业化。

【皇姑区高新技术企业人才招聘专场】 4月21日，由区科技局主办，区科技产业发展协会协办的皇姑区高新技术企业人才招聘专场在辽宁大学北校区博文楼举行。此次专场招聘活动是区科技局在前期广泛调研、专题座谈的基础上，经与辽宁大学协商，在辽宁大学2019届毕业生春季大型双选会上开设的皇姑区高企招聘专区。辽宁省环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辽宁省轻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沈阳航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14家区内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参加此次专场招聘。招聘现场派发皇姑区高新技术企业人才招聘手册近1000册，提供就业岗位149个，涉及计算机、软件、通信工程、材料学、日语等相关专业，吸引辽宁大学、沈阳航空航天大学等高校近2000名求职者。

4月21日，区科技局举办皇姑区高新技术企业人才招聘专场（区科技局供）

【皇姑区3家企业入选省瞪羚企业名单】 年末，辽宁省新型创新主体名单公布，沈阳博来德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沈阳信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沈阳和研科技有限公司3家企业入选辽宁省瞪羚企业名单。（区科技局）

科技服务

【概况】 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技主题服务活动。在沈阳科技创新中心开展皇姑区科技金融政策宣讲专场会、高新技术企业政策培训会、皇姑区科技产业发展协会年终会等园区主题活动。结合全国科技活动周活动，开展以“创新无止境、创业践于行”为主题的创业沙龙路演、科技工作者座谈、VR虚拟技术宣讲与体验活动及“皇钻汇”路演等活动，宣讲科技前沿资讯，鼓励社会创业创新。初

步建成线上线下协同发力的科创服务体系。皇姑区协同创新服务平台自上线以来，开设专利服务、科技金融、人才服务等10个板块，开放企业、院所、高校等创新资源60余项，发布各类创新政策、活动信息50多条，累计服务用户500余人，为皇姑区科技服务提供线上平台支撑。皇姑区科技产业发展协会作为线下平台，拥有会员单位近百家，重点开展与科技产业密切相关的科技服务，积极帮助会员单位争取政策、资金、人才支持等，全年举办AI技术沙龙等科技服务活动20余场。

【2019中国创新创业大赛选拔赛暨“皇钻汇”路演活动】 6月18日，2019中国创新创业大赛选拔赛暨“皇钻汇”路演活动在皇姑区首府未来城举办。皇姑区30余家参赛企业、团队，及10余家金融机构，驻沈13家高校代表等近200人出席本次活动。大赛由区科技局、区科协等单位主办，长城战略咨询、首府未来城等单位承办。本次大赛除设置初创企业组、成长企业组外，增加团队组比赛，现场共有20余个项目参加路演，涵盖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及节能环保、生物医药、先进制造、互联网等热门领域。

（区科技局）

科技交流

【概况】 与清华大学沈阳校友会联合举办“第四届清华校友创意创新创业大赛东北赛区复赛暨清华校友振兴东北论坛”活动，为创意创新创业型人才提供优质平台，为皇姑区创新创业环境注入新鲜血液。皇姑区企业辽宁省轻工科学院等3个项目进入全国总决赛，沈阳安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新一代安全二维码技术与应用”团队获得本届大赛全球总决赛TMT/AI/大数据成长组第二名。开展“皇钻汇”系列主题活动，在区域内挖掘、宣传、培养及重点支持具有发展潜力的创新创业团队和项目参加大赛，充分激发科技企业创新活力，增强区域创新意识。完成首届“皇钻汇”路演活动，30余家企业及团队参赛，形成“皇钻汇”工作方案，制定全年活动时间表，聚焦数字文创、新能源、智慧城市等主题开展项目路演等活动。组织开展双创发展论坛，邀请国内知名双创产业服务集团负责人参会，以“双创+产业助力城市更新4.0时代”为主题，聚焦城市存量资产盘活等热点话题，把脉当前经济格局下城市空间资产增值走向，探索双创赋能城市更新之路。

【第五届清华校友三创大赛】 12月15日，由清华校友总会、皇姑区政府指导，北京双创街控股有限公司主办的“第五届清华校友三创大赛京津冀及东北赛区启动仪式暨清华校友助力东北区域创新论坛”在皇姑区科创工场举行。活动现场进行主题论坛交流，来自清华大学、清华校友总会的嘉宾学者就区块链、数字化等热门话题为企业带来最新观点分享。此次三创大赛京津冀及东北赛区再次落户皇姑，将有力促进清华创新资源与皇姑科创产业发展的有机结合，引导高端人才、资本和技术集聚皇姑，加快形成皇姑创新创业空间新格局。（区科技局）

科技园区

【概况】 创建特色双创载体，区内8处11万平方米可利用办公楼宇备案为区级双创基地。结合区内各双创载体基础情况，帮助名仕产业园、辽大科技园、轻科孵化器、环保大厦、经贸大厦、思源大厦等楼宇园区梳理

现有企业特点，依托原有资源引导其特色化发展。建设专业双创载体，利用皇姑区科技资源丰富优势，通过政策引导，与601所、47所、环保集团、消防研究所等大企业、科研院所对接洽谈，鼓励其建立专业双创孵化平台、产业技术研究院、大企业平台化等新型创新主体，与辽宁省环保集团、沈阳工业大学完成合作协议签约，辽宁中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项目签约落地，皇姑区首府云创中心挂牌成立。依托各地创新资源，举办“2019皇姑区九大科创平台集中启动仪式暨沈阳科创工场开街仪式”，九大科创平台集中启动，沈阳科创工场开街运营。

【九大科创平台集中启动仪式暨沈阳科创工场开街仪式】 9月27日，皇姑区举行九大科创平台集中启动仪式暨沈阳科创工场开街仪式。沈阳科创工场项目位于皇姑区怒江街，建筑面积1.33万平方米，以建设新型创新要素集聚区为目标，集合各类孵化器、创新服务企业、创新基金等资源，融合各类创新产业要素，打造“楼宇形态的中关村创业大街”。活动现场，皇姑区政府与沈阳科创工场项目、苏青创新工场项目、辽宁中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项目、辽宁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项目、沈阳皇姑独角兽牧场项目等九大科创平台进行共建皇姑科技创新平台集中签约仪式。近年来，皇姑区下大力度鼓励科技创新型产业发展，积极引进专业化运营力量，深化京沈合作、苏辽合作成果，提升双创载体规模和水平，支持高校院所、国有企业推进新型研发机构、大企业平台化等新型创新主体建设，通过制定并实施皇姑区科创产业倍增计划、开展“皇钻汇”系列主题路演活动、推出“皇钻十六条”科技创新政策升级版等，精准化、多角度、全方位整合资源，鼓励企业创新创业，营造浓厚的创新创业氛围。（区科技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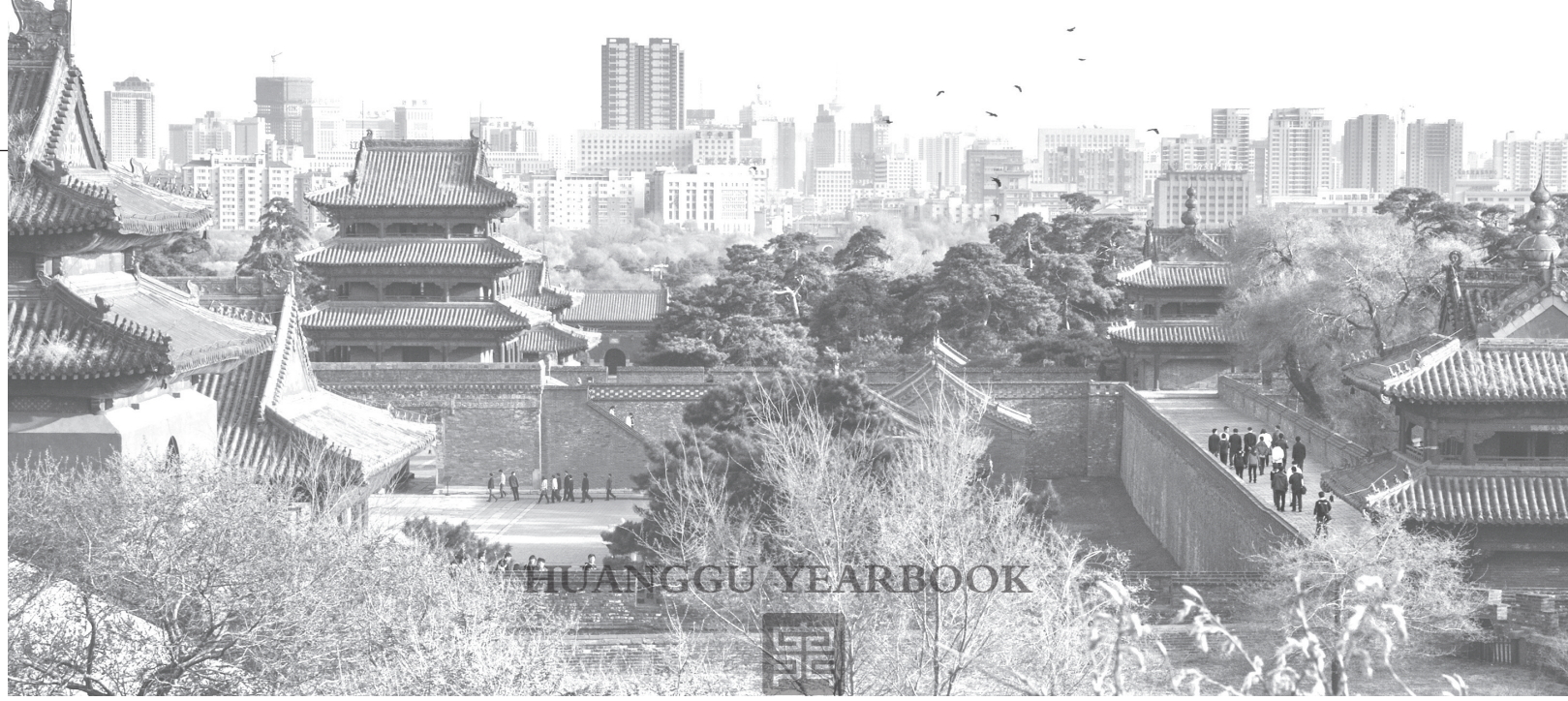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

综　述

2019年，全区公共文化工作积极探索文化+旅游+产业的深度融合。与中粮集团祥云小镇项目密切合作，举办皇姑区首届市民文化艺术节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之夜”文化夜市活动，助力祥云小镇打造特色街区，拉动文化消费100万元，带动客流4万人次。年内先后举办华润翡翠城“皇姑入住季”文创市集、百鸟公园银杏文创市集、“博物馆奇妙夜”文化夜生活等特色文化旅游活动，利用优秀文旅资源创造出具有吸引力的文旅产品和公共文化服务品牌，打造皇姑文化旅游打卡地。

皇姑区首届市民文化艺术节广场舞表演

（区文旅局供）

不断完善和创新全民阅读基地建设。3月，在区文化艺术中心建设领导干部阅读基地，提供纸质阅读、电子阅读、个人学习、集体学习、读书分享、名篇导读等阅读服务，使之成为全区领导干部学习和充电的主要基地。5月，区图书馆皇姑屯事件博物馆分馆建成并投入使用，与区图书馆资源共享、通借通还，成为区图书馆建成并开放使用的第3个分馆。

根据市、区艺术惠民工程总体要求，开展百姓喜闻乐见的群众文化活动。以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为主题，通过合唱、戏曲、器乐、舞蹈、展览等形式，抒发爱党、爱国、爱家情怀。利用已有场馆举办各类群众文化惠民培训，着力提高免费开放能力，巩固品牌文化建设成果。

开展旅游业改革创新先行区工作，深入落实《沈阳市国家级旅游业改革创新先行区2019年任务计划》及有关文件精神。举办皇姑区冬季游开幕式、春季游开幕式、春季游

暨北陵第三届花朝节启动仪式、春季游·塔湾兴顺夜市2019启动仪式，举办皇姑区首届喜鹊节，与北陵公园联合举办“向日葵花海”“金秋菊花展”活动，与沈阳天地联合举办“风筝艺术节”等活动。五一、十一等节假日期间，接待游客131.1万人次，增长22.3%；实现旅游收入499.85万元，增长83.5%。旅游经济成为推动全区市场消费和经济发展的强劲引擎。

全区群众体育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辽宁省全民健身条例》《沈阳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把全民健身设施建设、全民健身活动开展、构建多元化全民健身体系、增强全域市民健康体质作为为民办实事的重要内容，公共体育设施和全民健身体系不断完善，群众体育活动广泛开展。（区文旅局）

公共文化

【概况】 2019年，全区举办群众文艺演出40场，开展艺术惠民培训160次，扶持馆办团队24支，培养文化志愿者100余人，举办大型展览6次，满足群众文化需求。以文化活动为载体，以丰富活动为内容，扩大群众参与面，展示多部门、多层次文化成果。在创建皇姑区文化品牌工作中，打造具有传统节日特色活动，开展迎新春系列活动和庆祝国际劳动节、端午节、建军节、国庆节、中秋节等综合型交流活动。举办皇姑区首届市民文化艺术节，开展皇姑区群众文化团队考核、寒假公益少儿美术培训，参加“奋斗新时代”第五届沈阳合唱音乐季展演活动多项专场演出。3月，区少年儿童图书馆并入区图书馆。两馆合并后，对业务管理系统数据进行并网整合。图书馆推进总分馆制，建设智慧书房。保护和收藏具有价值的图书文献，邀请专家对民国时期珍藏文本50余册进行修复。打造绘本馆、时光阅读馆，满足不同层次读者的阅读需求，实现藏、借、阅、体验一体化的服务格局。购进15套视听设备，在电子阅览室打造视听馆。

【节庆文化活动】 区文化馆在春节期间深入社区开展节庆文化活动，举办“美丽皇姑 欢乐年”群众优秀节目巡演、“敬老爱老”为空巢老人送春联等活动；在春节期间举办沈阳市第二届剪纸节，省、市非遗传人创作的锡伯族、满族、朝鲜族等民族风情剪纸成为剪纸展亮点；举办“干干净净迎国庆 规范有序贺中秋”专题演出。区图书馆在春节、元宵节期间相继举办戏曲脸谱艺术展览、撰写春联送祝福等活动，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新华社、中央电视台及省、市媒体对活动进行报道25次。

2019年皇姑区元宵灯谜会 （区文旅局供）

【沈阳市首家“文化夜市”】 7月28日，皇姑区诞生沈阳市首家“文化夜市”。文化夜市设不同场馆主理人，文化艺术中心举办杨振华相声专场、京剧票友演出、扇面文化展览、胡世宗长征故事、怀旧老物件展览等活动，图书馆特设夜市图书阅读角。整个夏天有市民5万余人次参与“文化夜市”活动，国家级媒体和省、市媒体相继报道皇姑区“文化夜市”30余次。（区文旅局）

文博事业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概况】 截至年末，全区有不可移动文物25处，其中地上不可移动文物17处，地下不可移动文物8处。审判日本战犯特别军事法庭旧址晋升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有新乐遗址、清昭陵、辽代无垢净光舍利塔、东北大学旧址、审判日本战犯特别军事法庭旧址5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有北塔法轮寺、抗美援朝烈士陵园、苏军阵亡将士纪念碑3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有辽宁大厦、辽宁大学建筑群、苏军烈士陵园等6处。区委、区政府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作为提升区域文化竞争力和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手段，开展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经过多年的发掘、传承和保护，截至年末，全区有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37项，其中包括省级名录项目沈阳“面人汤”“螳螂拳”2项。2019年，“刘素萍剪纸技艺”等9个项目晋升为市级非遗项目后，全区有“沈阳边家饺子”传统制作工艺、“蒙古医正骨疗法”等市级名录项目28项，区级名录项目7项。全区有省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1名，市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18名。

【沈阳市第二届剪纸节】 1月25日，沈阳市第二届剪纸节在皇姑区文化艺术中心共享大厅举行。此次剪纸节以“共剪、共鉴、共建”为主题，由沈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皇姑区委、皇姑区政府共同主办，由区文旅局策划与实施。此次剪纸节征集各类剪纸作品1000余幅，参与作者300余人。展览作品由辽宁地区剪纸传承人创作，作品主要来自大连、本溪、铁岭等地。在保留传统剪纸的同时，还特别创新推出立体纸雕、水粉衍纸、艺术剪纸、撕纸等极具艺术特色作品。此次剪纸节在皇姑区牡丹社区、明北社区、武功山社区设立分会场。活动被央视网络频道等10余家媒体相继报道。

【参加沈阳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会】 6月7—9日，2019年沈阳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会在北市场举行。皇姑区有28个非遗项目参加博览会展示、展演活动，其中10个医药类项目进行义诊活动，2个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项目进行大会表演。博览会上，向皇姑区第五批市级非遗传承人张敬轲、李怀真、耿保利颁发牌匾。沈阳电视台对皇姑区省级非遗项目沈阳“面人汤”等进行现场录像，沈阳日报对皇姑区市级非遗项目“鲁氏棉花画”进行预约专访。

【“非遗传承人看沈阳”活动】 7月5—12日，区文旅局举办“非遗传承人看沈阳”活动。皇姑区非遗传承人和多位民间艺人先后到沈飞航空博览园、沈阳古生物博物馆、新乐遗址、清昭陵、沈阳故宫和张氏帅府进行参观。通过活动开展，让非遗传承人深入了解和亲身感受沈阳的历史底蕴和时代脚步，以挖掘、传承和保护的视角审视家乡文化，寻找沈阳元素，开拓创作思路。

【“非物质文化遗产之夜”活动】 从7月29日皇姑区“文化夜市”启幕开始，皇姑区有37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参加活动，非遗项目和传承人首次在皇姑区大型活动启动仪式舞台上亮相。在中粮小镇举办为期8天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之夜”活动，皇姑区10位非遗传承人现场开坛演讲。活动主要以非遗资料播放、传承人演讲、非遗项目介绍、文创产品展售、非遗互动体验5种形式进行宣传展示，为市民呈现皇姑区非物质文化遗产盛宴。宣传展示活动为期1个月，分别在中

粮小镇和皇姑区文化艺术中心设置会场，每天有近20个非遗项目和民间项目进行现场展售，手工艺类项目“辽西绳结”“李氏糖人”“王氏泥人”等项目与现场观众开展互动沉浸式体验。活动吸引1万余名观众参与，销售金额1.1万元。学习强国辽宁学习平台对此项活动进行报道。

【百鸟银杏文化市集】 10月26—27日，区文旅局在百鸟公园举办皇姑“百鸟银杏文化市集”活动。此次活动以非遗项目和民间艺人文创产品展售、互动体验为主，每天有22个非遗项目和民间项目进行现场展售。为期2天的活动吸引1万余名观众参与，销售金额9000余元。网易辽宁对此次活动进行报道。

【皇姑区非遗传习基地建立】 11月27日，区文旅局在沈阳市旅游学校建立皇姑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基地，皇姑区非遗项目“冯元平剪纸技艺”和“鲁氏棉花画”项目落户，冯元平和鲁彦君被聘为客座老师。建立非遗传习基地是皇姑区非遗进校园工作的有益尝试，以此推动非遗项目和创客活动进行有效衔接。（区文旅局）

文化产业

【概况】 2019年，全区招商落地文化产业项目7个，分别为辽宁旺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辽宁当年故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辽宁北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辽宁力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辽宁龙域文化产业有限公司、辽宁树袋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沈阳众诚万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北地区首个手作产业园——作坐文化创意园运转良好，全年体验者数千人次。创意园引进高级中式传统手作家具（官帽椅）及国外经典家具（马洛夫摇椅）制作，体验内容近百种。30余种美团大众点评DIY体验多次全网排名第一，收藏量高居榜首，销售额200余万元。二期雪人俱乐部（剧本文化）正式投入运营。

【“崇山文旅”文化IP首发暨产业联盟成立】 8月9日，皇姑区召开新闻发布会，“崇山文旅”文化IP首发暨产业联盟正式宣布成立。从此崇山路不再是一条普通意义的“一环路”，它将融合文化创意、艺术创作、休闲健身、时尚展演、教育培训、非遗设计等，成为沈阳第一条文旅创意大道。

【塔湾兴顺夜市实现全年经营】 塔湾兴顺夜市投入资金800万元，建设180个固定美食摊位，水电暖全部进户，为经营业户提供冬季保暖，实现全年经营。新建3处仿古二层公共就餐区，在冬季为游客提供温暖的就餐环境。投入资金1800万元，建设3处景观公共卫生间，完成全场电路、上下水、暖气地下管网铺设，完成经营区花岗岩景观石路面铺装。所有进场经营业户统一办理健康证，配备白钢货架，确保食材不落地。食材索证索票，建立追溯档案，大品类产品引进检验环节确保食品安全。塔湾兴顺夜市在传承原有业态经营品种的基础上进行深度挖掘，可为游客提供170余种美食。2019年，塔湾兴顺夜市连续第4年位居中央电视台财经频道《消费主张》栏目榜首。（区文旅局）

档　案

【概况】 2019年，区档案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方便民生”工作原则，坚持“快、准、便捷”服务理念，不断促进档案事业科学发展。全年接待阅档咨询人员近6000余人，出具各类证明4558

件。接待查阅会计档案380人次，利用册数2768册。加大数字化工作进程，推进民生档案数据录入扫描工作，重点对馆藏招工档案数据库进行整理和录入扫描，整理目录3627条，全文扫描招工档案3627页。开展2018年度现行文件接收工作，接收现行文件及政府公报140件。深入区应急局、发改局、工信局等部门，进行现场指导，讲解档案收集、分类、整理、归档等工作，及时解决档案整理过程中的实际问题。加强档案法治宣传工作，开展以“新中国的记忆”为主题的档案征文活动。

【“国际档案日”宣传活动】 6月11日，区档案局开展2019年“国际档案日”宣传活动，以“新中国的记忆”为主题，紧密结合实际，重点突出对国家档案法律法规政策、家庭档案、民生档案的宣传，全面反映皇姑区在政治、经济、文化及人民群众生活的巨大发展。在北塔公园设置主会场，发放宣传单300余张、宣传册50册、宣传袋100个，接待档案咨询200余人。（董鸿海）

【《皇姑年鉴》2018卷出版】 12月，由区政府办公室（地方志办公室）组织编纂的《皇姑年鉴》2018卷由沈阳出版社出版发行，成为皇姑区历史上公开出版的第一部年鉴。全书50万字，收录图片170幅，卷中设栏目28个、分目190个、条目529个，采用文字、表格和彩色图片等形式，系统记录2017年皇姑区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等方面基本情况，全面反映皇姑区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落实新发展理念和“四个着力”“三个推进”，加快推动转型创新发展，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全力优化营商环境，着力保障改善民生，深入推进从严治党，推动皇姑发展取得的新进展、新成效。（志　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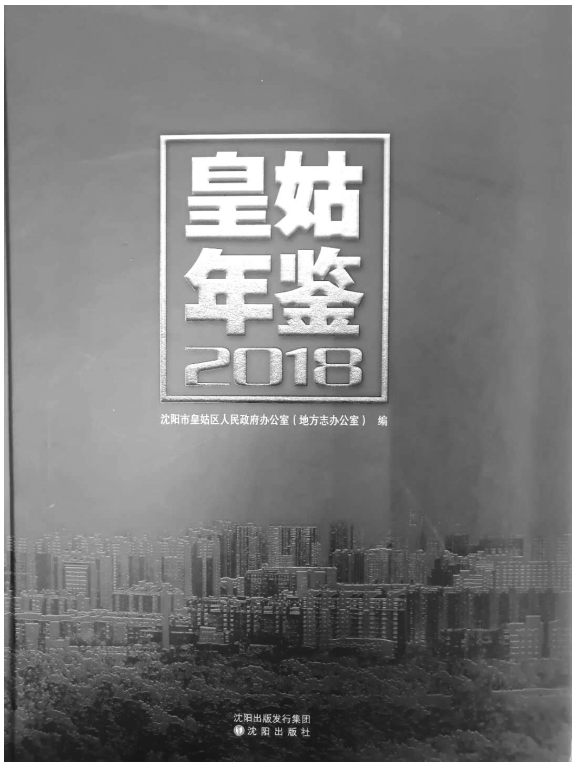

《皇姑年鉴》2018卷　（区档案馆供）

旅　游

【概况】 截至年末，全区有星级酒店11家，其中四星级酒店4家，三星级酒店5家，二星级酒店2家；旅行社27家，其中4A级景区2家，3A级景区3家，2A级景区1家。

宣传推广。举办皇姑区冬季游开幕式、春季游开幕式、春季游暨北陵第三届花朝节启动仪式、春季游·塔湾兴顺夜市2019启动仪式，举办皇姑区首届喜鹊节，与北陵公园联合举办“向日葵花海”“金秋菊花展”活动，与沈阳天地联合举办“风筝艺术节”等活动，新闻媒体报道40余次，广泛宣传皇姑旅游新形象。完成烈士陵园、皇姑屯事件博物馆、新乐遗址、北塔法轮寺3A级景区复核工作。制作完成皇姑区旅游手绘地图。申报沈阳市碑林博物馆为国家3A级景区评定成功。参加市文化旅游部门组织的珠江三角洲

（广州、深圳、珠海）沈阳文化旅游资源推介会。

旅游业改革创新先行区工作。深入落实《沈阳市国家级旅游业改革创新先行区2019年任务计划》及有关文件精神，不断夯实文旅工作基础，深挖皇姑区历史文化资源，促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提升旅游经济效益。参与组织形式多样的文旅宣传推介活动。申请开通“沈阳皇姑文旅”微信公众号，推送有关文旅活动信息。摸底调研辖区旅游装备制造业企业，确定重点培育企业2家。调研辖区涉旅特色街区产品，确定重点培育特色街区1条。

组织专家论证会，为《沈阳市冰雪旅游规划》制定工作献计献策。组织参加“旅游目的地运营、管理与提升——辽宁省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培训班”。

行业管理。组织辖区内A级景区、星级酒店和旅行社开展“保平安 迎大庆”应急安保工作，春节、清明、五一、端午、中秋、十一、两会安全生产检查10次，确保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组织辖区内有关景区、星级酒店、旅行社、特色街区等单位积极参与沈阳市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播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标语，设立文明旅游志愿服务岗位，迎接创城第三方实地检查。

【皇姑区春季游暨北陵第三届花朝节启动仪式】 4月28日，皇姑区在北陵公园举办春季游暨北陵第三届花朝节启动仪式。北陵第三届花朝节花卉品种97个，数量达到90万盆，是历届最多的一次，以郁金香为主打花卉，种植面积8000平方米。冯元平剪纸、于启全捏塑、张静轲鹿角椅、戴明举故宫古字画修复等30余位非遗传承人现场展示才艺，市民现场报名参加非遗联盟个人会员公益学习和传承。现场发布沈阳市首个城区手绘地图——皇姑区文化旅游地图，地图不仅呈现景区景点、名胜古迹等旅游资源，泰山路古老的计时工具日晷等街景，非遗手作工作室等也首次出现在地图里。现场展示皇姑区老人翟金生钢笔手绘作品——北陵公园从正门到陵寝中轴线景色。 （区文旅局）

4月28日，皇姑区举办春季游暨北陵第三届花朝节启动仪式 （区文旅局供）

体 育

【概况】 2019年，全区组织开展第二届“迎新春”气排球比赛、“我爱足球”2019沈阳城市足球联赛、沈阳市人大系统第十四届职工乒乓球比赛、2019学子“奔跑蝴蝶杯”青少年乒乓球比赛等各级体育活动100余场次，参与人数近25万人次。组队参加“跃动沈阳”第二届沈阳市民运动会暨首届沈阳市全民健身国际徒步节、沈阳市马拉松博览会、沈阳市市民运动会等各项比赛活动。在沈阳市少年常规赛上，皇姑区获得游泳比赛团体第一名，举重比赛团体第二名，乒乓球比赛第三名；田径项目中4人获得单项第一名，4人获得单项第二名，4人获得单项第三名。全年向沈阳市输送运动员12名。举办皇姑区第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历经10个比赛日，设置篮球、乒乓球、气排球3个单项比赛，区内及驻区36个单位、556人次参与比赛。在广场、公园、社区新安装健身器材68件、篮球架2副、太阳能健身驿站4

个，为各类人群健身提供便利条件。加大公共体育设施、器材维修力度。对百鸟、北塔2处五人制笼式足球场进行维修，解决2处足球场年久失修问题，恢复完好使用状态。对区内户外公共健身器材状况进行全面普查，维修健身器材100余件，保证健身者正常、安全使用。由124个社区文体干事和10名区教育局工作人员组成的调查员，利用10天时间，全面、及时完成全区近1000处体育场地详细数据信息的统计调查及上报工作。

【“你参与创城、我送你健身”活动】 10月1—3日，皇姑区体育馆全天对外免费开放，1000余人次进馆参与免费健身。通过开展“你参与创城、我送你健身”活动，让市民享受到体育惠民成果，进一步鼓舞市民参与创城热情。（区文旅局）

百鸟公园（区档案馆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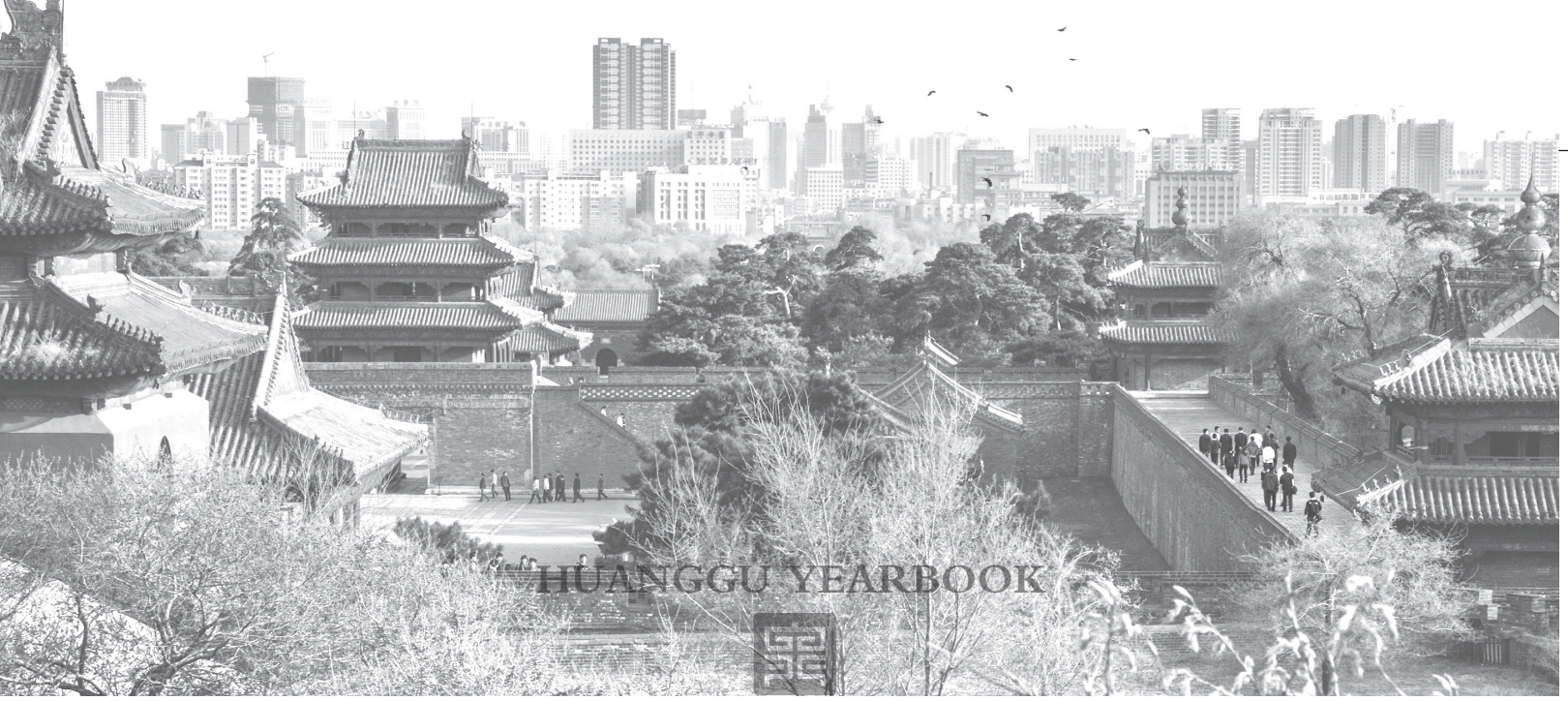

二十一、卫生健康

综　述

2019年，全区以保障民生为根本出发点，以打造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为落脚点，切实推进卫生健康事业蓬勃发展。截至年末，全区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316家，其中医院3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13个，村卫生室7个。实有床位10070张。卫生人员13567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11532人，医护比1：1.09。总诊疗人次651.8万人次，入院人数26.1万人，出院人数26万人，住院病人手术人次数7万人次，病床利用率80.6%。每百门急诊的入院人数4.39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人数1825人，人均筹资标准提高到750元。

医疗改革进一步深化。全面推进区中心医院与医大四院合作建设的“统一标准、统一平台、资源共享、互联互通”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旨在通过信息化方式深化区域医联体建设。加强推广“互联网+医疗健康”政策。全区8家二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100%开设为老年人提供挂号、就医等便利服务的绿色通道。15所公立医疗机构持续开展普通医用耗材阳光采购议价工作。严格执行“两票制”（药品从药厂卖到一级经销商开一次发票，经销商卖到医院再开一次发票），所有药品网上采购环节即采购订单、确认配送、验收入库做到及时完整，有效提高药品采购入库率。15家区属医疗机构开展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中选药品临床配备使用工作。开展全国医疗卫生机构短缺药品信息直报系统联网工作。开展蓝盾行动，实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公共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建立实验室易制爆危化品库，完成剧毒危化品报废转移工作，进展速度全市领先。强化重点传染病联防联控和群防群控，对高危娱乐场所进行干预督导和走访，进行艾滋病防治宣传。全区一类疫苗接种率均达到标准。年内风疹和腮腺炎疫情得到妥善处理。扎实推进地方病、慢性病防治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无区域性公共卫生事件发生。以食品安

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培训及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理为背景开展桌面推演，开展野外生存训练和乙脑疫情处置演练，有效提升卫生应急能力。食源性疾病监测全覆盖，皇姑区被纳入食品风险监测采样点，食源性疾病网上审核739例。

基层卫生服务进一步提升。完善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供给布局，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成立四台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提高至人均55元。龙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淮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明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通过沈阳市“优质服务基层行”复核组审核。确立龙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签约服务模式创建单位，其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此为参照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区卫健局）

医　疗

【概况】　截至年末，全区拥有各级各类卫生机构316家（不包括以下5类：卫生新闻出版社、卫生社会团体、卫生行政机关、教育部门登记注册的高中等医学（药）院校、军队编制内卫生机构）。实有床位10070张。地级市直属单位实有床位2430张，占全区的24.1%。省直属单位实有床位5165张，占全区的51.3%。卫生人员13567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11532人，其他技术人员591人，管理人员699人，工勤技能人员734人。地级市直属单位卫生人员3212人，占全区的23.7%。其中卫生技术人员2750人，其他技术人员106人，管理人员202人，工勤技能人员154人，分别占全区的23.8%、17.9%、28.9%、21%。省直属单位卫生人员6105人，占全区的45%。其中卫生技术人员5193人，其他技术人员332人，管理人员240人，工勤技能人员340人，分别占全区的45%、56.2%、34.3%、46.3%。卫生技术人员中拥有执业（助理）医师4653人，注册护士5085人，药师（士）646人，技师（士）593人，其他555人。地级市直属单位拥有执业（助理）医师1016人，占全区的21.8%；注册护士1262人，占全区的24.8%；药师（士）90人，技师（士）183人，其他199人。省直属单位拥有执业（助理）医师1931人，占全区的41.5%；注册护士2417人，占全区的47.5%；药师（士）356人，技师（士）242人，其他238人。全区医护比1：1.09，市直1：1.24，省直属单位1：1.25。

深化医联体运行模式。区属1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签订医联体协议，稳步推进由区中心医院与医大四院合作建设“统一标准、统一平台、资源共享、互联互通”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区中心医院建设检验、影像中心，放射影像与市四院放射诊断中心联网，为区中心医院疑难放射影像提供技术支撑，外科由市四院肝胆外科选派专家常年出诊，与沈阳军区总医院内窥镜中心联合成立内窥镜科。区中医院与辽宁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医联体建设工作持续有序推进，以远程会诊方式进行诊断，改变原有技术落后局面，提升服务能力。全年外派到上级医院学习48人次；专家到社区服务中心培训119人次，受益医务人员1356人次；上级医院医师下社区参与社区宣传、义诊等工作134人次，受益居民3162人次；专家出诊743人次，受益患者4918人次；上转患者77人次，接收下转患者59人次。（区卫健局）

医政管理

【概况】　2019年，全区注重强化医疗质量

控制体系建设，持续改进医疗服务质量，保障医疗和患者安全。加强区域内毒麻药品管理，定期进行质量控制。按时完成医师定期考核以及执业医师等资格考试报名工作。以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为主题，做好“5•12”国际护士节纪念活动。组织全区应急献血人员参与无偿献血，全年献血量达30万毫升。顺利完成中高考、防汛等各类医疗保障工作15次，出动医护人员210人次，车辆20台次。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质量。按照《沈阳市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8—2020年）》要求，稳步推进“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专项工作，按时间节点及工作部署积极推进。及时处理医疗投诉。以协商为主，医疗鉴定及司法途径为辅，及时解决居民诉求，回应社会关切，依法依规处理医疗纠纷。

（区卫健局）

基层卫生

【概况】 2019年，全区继续推进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真正做到“签约一人，履约一人，做实一人”。加快信息化建设。1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利用现有专网与省、市信息化平台连接，按照省平台健康档案信息模块全部在线应用。对照全新指标落实绩效考核。10月16—18日，区卫健局联合区卫生健康服务与行政执法中心，按照《关于成立沈阳市皇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分工协作机制领导小组的通知》《皇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省卫生健康委、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县级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文件中的全新项目和指标内容，对区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绩效考核。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制定《皇姑区推进签约服务模式试点建设工作方案》，确立龙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签约服务模式创建单位，其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参照其模式，按照标准全面提升服务能力。推进医养结合工作。强化开展基层医疗机构老年人签约服务工作及为老年人服务的绿色通道进行督导，到部分社区进行老年人医疗需求调查，完成对基层医疗机构本底调查工作。在二四二医院和四台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安宁疗护试点工作。

【优质服务基层行】 为贯彻落实《“健康沈阳2030”行动规划》，持续提升基层服务能力，改善服务质量，按照《沈阳“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方案》，通过网上自评、网上申报，龙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淮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明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通过沈阳市复核组审核。

【四台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立】 为解决四台子地区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问题，由万科“怡园”盛熙中医院负责提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用房、设备及人员，成立四台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承担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职能，填补四台子地区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空白。

（区卫健局）

疾病控制

【概况】 2019年，全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有序推进。修订《皇姑区疾控中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应急物资管理，组织卫生应急知识培训和演练，旨在预防和控制重大传染病发生和流行，有效提升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传染病防治、免疫规划、慢性病、地方病管理以及严重精神疾病防治等

工作取得一定成效。及时做好“利奇马”台风后疫情防控。启动应急防疫工作，开展灾后快速评估、受灾场所防疫、生活饮用水监测和灾后环境卫生消杀指导，快速处理文官村及辖区内幼儿园台风后疫情，确保灾后无大疫。传染病防控有序落实。妥善处理风疹和腮腺炎疫情，指导学校和幼儿园采取控制措施。开展“三位一体“结核病防治工作，通过网络传递将患者转入1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在全区范围内进行高危娱乐场所干预督导工作，全面走访辖区娱乐场所，进行艾滋病、性病等相关知识宣传。预防接种落实精细化管理。强化业务培训，全年开展各类专业培训12次，培训免疫专业人员400多人次，对哨点医院督导29次。对19家接种单位和9家产科接种单位进行现场检查。与疫苗相关的传染病发病率显著下降，全年无脊灰病例发生。精神病防治工作长效推进。对辖区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由已受过培训的个案管理员按规范要求进行定期随访，对贫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免费投药，积极开展“世界睡眠日”“世界卫生日”“大学生心理健康日”“世界预防自杀日”“世界精神卫生日”等宣传。开展辽宁省儿童口腔健康服务项目。两次接受市项目专家复查，复查岐山二校和宁山路小学，完好率98%。扩大项目范围，选择6—9岁小学生进行窝沟封闭适应症筛查。（区卫健局）

中　医

【概况】 2019年，全区不断完善中医服务网络建设，致力于提高居民中医养生素养，区中医院再次通过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复审。开展中医药文化系列宣传活动。制定《皇姑区中医药文化宣传周活动实施方案》《皇姑区中医中药中国行活动方案》，组织各区属医疗机构深入社区和家庭，围绕中医药饮食、起居、情志调摄、食疗药膳、运动锻炼等养生保健知识，积极开展义诊咨询、健康讲座、展览展示、科普资料发放等多种形式的中医药文化知识普及活动，区卫健局与区教育局联合对昆山二校师生进行中医知识及中药性状科普。

【区中医院完成二级甲等中医医院评审】 区中医院秉持“以人为本、立足中医”理念，认真准备二级甲等中医医院评审。对重点科室进行改造，对整体环境进行改善，对老旧设备给予更换，全面按照二级甲等中医医院各项指标完善医院建设，得到检查组的肯定。（区卫健局）

卫生监督

【概况】 2019年，全区做好打击非法行医、饮用水安全等方面卫生监督，开展双随机监督检查，做好重要节点公共场所检查，对公共场所开展量化分级管理。迎接国家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督督察，召开专门会议研究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工作并进行调研。成立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领导小组，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全区165家二次供水单位进行重点监督检查。公共场所监督。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住宿场所卫生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监督检查。开展随机监督检查，在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进行公示。医疗机构监督。开展蓝盾四号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检查医疗机构和人员执业资质、医疗机构执业行为以及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开展医疗乱象专项检查，对辖区内医院（含中医院和妇幼保健院）全覆盖，开展严厉打击医疗美容乱象专项整治行动。

学校卫生监督。对辖区内各类学校分层次开展监督检查，将专项整治行动和学校卫生综合评价、重点监督检查等工作有机结合，对全区11所寄宿制学校和11所非寄宿制学校开展学校卫生综合评价。职业、放射卫生监督。重点检查《放射诊疗许可证》和《放射工作人员证》持有情况，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情况，设备、场所检测情况，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及职业健康监护情况，辐射危害告知、辐射危害警示标志设置情况等方面。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沈阳二四二医院、沈阳市第四人民医院）按照《职业病防治法》和文件相关要求进行管理，监督覆盖率达100%。

【专项监督行动】 开展“蓝盾四号”、医疗美容、职业卫生等12个专项监督行动，对所管辖各类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82件，罚款70775元；立案查处涉企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59起，罚款59540元。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大打击非法行医力度，根据举报处罚无证行医3起，对上年度依法取缔黑诊所开展“回头看”。

【“三制”执法】 落实“蓝盾三号”“住宿场所卫生安全”等专项整治，紧盯大中型宾馆、中小型旅店，使监督更加聚焦。检查时针对住宿场所基本情况、住宿场所用品用具清洗、消毒等内容进行清查，使监督更加精准。执法中实行“三制”，即轻微违法警示制、行政处罚约谈制、罚款缴纳提醒制，使监督更加有力。（区卫健局）

爱国卫生

【概况】 2019年，全区在坚持国家卫生城市建设常态化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巩固创卫成果。积极开展第31个爱国卫生运动月活动，“公共厕所整洁行动”和“全民大清扫活动”，在全区范围内开展3次统一熏杀越冬蚊活动。保持辖区内机关办公楼内外清洁，厕所做到常冲洗、常消毒、无蝇虫、无异味。认真贯彻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全面推进医疗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在医疗机构设置生活垃圾箱及环保屋，投放生活垃圾箱100只，环保屋15间。充分宣传有关爱国卫生政策和健康知识，推广健康生活方式，认真梳理和解决群众反映问题，进一步提升治理水平，不断提高辖区群众对卫生状况满意度。（区卫健局）

计划生育

【概况】 2019年，全区全面贯彻两孩政策，有序开展流动人口均等化服务，完成计划生育特别扶助相关工作，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就医绿色通道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现全覆盖。完成计划生育特别扶助目标人群相关工作。确认2019年沈阳市符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对象722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对象3451人（其中独生子女死亡家庭1656人，独生子女伤残家庭1795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其他人员）对象3人。发放城镇双失业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31.4万元（目标人群4737人），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4.87万元（目标人群791人），终生未生养育补助费38.2万元（目标人群146人）。有序推进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联系人制度。对3449名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人员建立“双岗”联系人名册，明确联系方式和次数。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双岗联系人、就医绿色通道覆盖率达到100%。

（区卫健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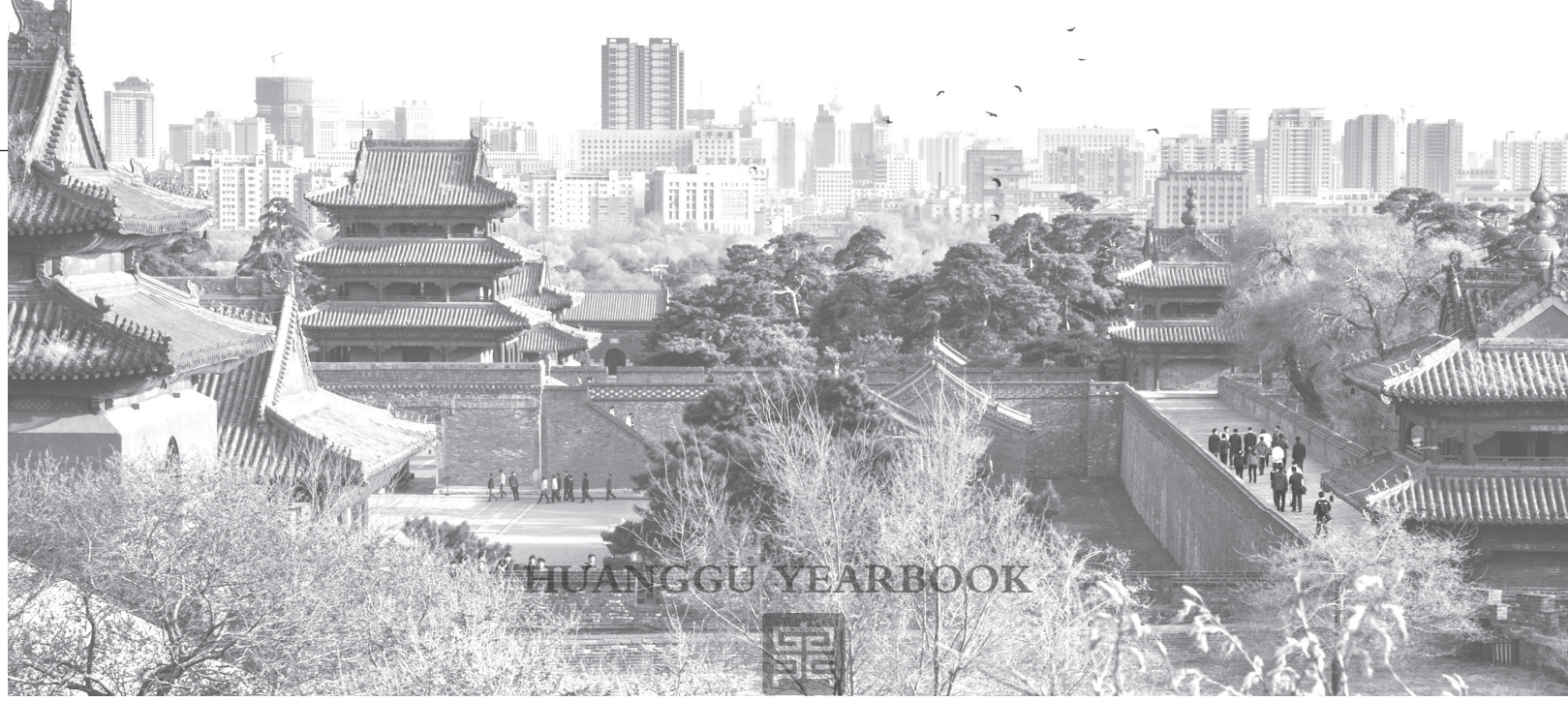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二十二、社会保障

社会保险

【概况】 2019年，全区养老保险征缴收入19.68亿元，其中企业征缴8.43亿元，个体征缴11.25亿元，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接收失业档案4000本，失业保险新增参保人数16588人，参保企业1008户。工伤保险参保人数148030人，收缴金额3894万元。为残疾人、低保户及低保边缘户发放第三批社保补贴，涉及人员1621人，金额409.2万元。为残疾人、低保户及低保边缘户发放第四批社保补贴，涉及人员1509人，金额375.9万元。

【养老保险补缴服务】 2019年养老保险缴费政策调整，因个人原因养老保险欠费、中间断档的沈阳市灵活就业人员、下岗失业人员补缴时间截至7月31日，8月1日开始不允许补缴。6月下旬至7月末，区人社局接待来访人员5000余人次，办理咨询、查档、提档、开具调档函、接收档案等工作1万余次，做出工龄认定1500余份。截至7月末，全区养老保险灵活就业人员补缴收入6.54亿元，补缴人数17799人。 （区人社局）

社会救助

【概况】 截至年末，全区城乡低保4475户5786人，保障面0.61%，月人均救助额584.51元，发放低保资金4676.41万元。其中城市低保4471户5782人，保障面0.57%，月人均救助额663.27元，发放低保资金4674.16万元；农村低保4户4人，保障面0.04%，月人均救助额505.75元，发放低保资金2.25万元。调整城乡居民低保标准，其中城市低保标准月提高30元，增幅4.6%，调整为每人每月685元；农村低保标准月提高30元，增幅6.7%，调整为每人每月480元。元旦、春节期间，按照低保户每户600元标准，低保边缘户每户360元标准，发放低保（边缘）户两节救助资金268.86万元。开展临时救助587人次，发放救助资金180万元。确保实现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全区困难儿童

361人，其中低保家庭困境儿童320人，自身残疾困境儿童41人。孤儿19人，其中散居孤儿12人，集中供养孤儿7人。60年代精简15人，投城1人，残青1人，征地退养3人，居家养老公益岗位人员44人，民政供养精神病人14人。累计发放各项补贴176.36万元。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工作，确定淮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明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试点单位。市、区慈善总会为全区开放式老旧小区及弃管小区安装爱心长椅297把，为小区居民休息提供便利条件。

【城乡低保资金审计】 3月，按照省审计厅统一组织安排，市审计局对皇姑区2018年度城乡低保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皇姑区针对审计报告提出的疑点信息进行整改。（区民政局）

社会优抚

【概况】 2019年1月，皇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社会优抚工作职能由原区民政局划转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全面落实优抚安置对象各类抚恤待遇，发放各类抚恤和生活补助金11984万元。其中发放各类优抚对象抚恤金449万元；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1104万元，自主就业金806万元，自谋职业金55万元；全区有无军籍退休职工1060人，全年发放工资5393万元，交纳医疗保险720万元；为263名随军未就业家属发放生活补助82万元；为全区621名伤残人员发放伤残金1279万元；发放牺牲、病故军人遗属一次性抚恤金2096万元。安置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12人。根据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精神，从2019年8月1日起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

【为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等家庭悬挂光荣牌】 5月10日，皇姑区为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等家庭悬挂光荣牌启动仪式在华山先锋广场举行。省军区、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双拥办以及区委、区政府领导出席并向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代表颁发光荣牌。皇姑区7名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家庭代表参加启动仪式。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服务站成立】 5月，皇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成立。区政府投入资金200余万元对服务中心进行维修改造，购置办公设施设备。5月末，顺利完成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10个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127个社区（村）退役军人服务站挂牌运行工作。

【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 6月14日，皇姑区召开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暨皇姑区争创第九轮双拥模范区动员大会和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成立大会，对全区争创第九轮双拥模范区以及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机构工作进行部署。区委书记李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区长李盛主持会议。

6月14日，皇姑区召开争创双拥模范区“九连冠”动员大会（区委宣传部供）

【退役军人事务部领导到皇姑区调研】 6月28日，退役军人事务部党组书记、部长孙绍骋到皇姑区调研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工作。孙绍骋实地考察皇姑区退役军人服务

中心、黄河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华山街道惠胜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现场了解区、街道、社区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机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皇姑区退役军人工作开展情况、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软硬件建设和相关职能职责讲解汇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6月28日，退役军人事务部党组书记、部长孙绍骋到皇姑区调研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工作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供）

社会福利

【概况】 截至年末，全区有养老机构15家（公办养老机构1家、民办养老机构14家），养老床位1575张，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5家，社区日间照料站84家。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居家养老工作，多次召开调度会，专题听取区民政局建设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选址情况汇报，决定拿出9处国有资产用房用于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对全区国有资产房产进行实地调查，摸清底数，精准掌握全区老年人基本情况，为后续资源定位和供需提供有力支撑。鼓励民办养老机构、企业和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养老服务，民营资本投入建设居家养老服务中心7家。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开展座谈交流，共同研讨推进全区养老服务工作。召开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推进会，邀请对居家养老有多年运营经验的运营商交流管理经验。组织养老机构及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负责人参观学习、开展座谈。全年新增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0家，社区养老服务站42家，社区养老服务站全部签定运营协议。开展养老院服务质量提升工作，进行实地点位检查，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求各养老机构及时整改。配合第三方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进行星级等级评定，全区养老机构被评为三星级3家，二星级5家，一星级1家，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被评为三星级1家。

【政协委员考察医养结合工作】 5月17日，区政协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对沈阳市二四二医院医养结合工作进行考察。区民政局介绍皇姑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并对政协委员提案做出统一答复。政协委员现场出谋献策，积极磋商，秉持对国家政策认真贯彻的态度，“老吾老以及人之老”的人文关怀，共同支持产业进步，提高养老机构管理水平。

【省民政厅领导到皇姑区调研】 6月26日，省民政厅厅长方守义等一行到皇姑区晚晴风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调研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方守义对皇姑区社区居家养老工作，及晚晴风居家养老中心依靠晚晴风老年大学资源打造文化养老给予肯定。（区民政局）

6月26日，省民政厅厅长方守义到皇姑区调研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区民政局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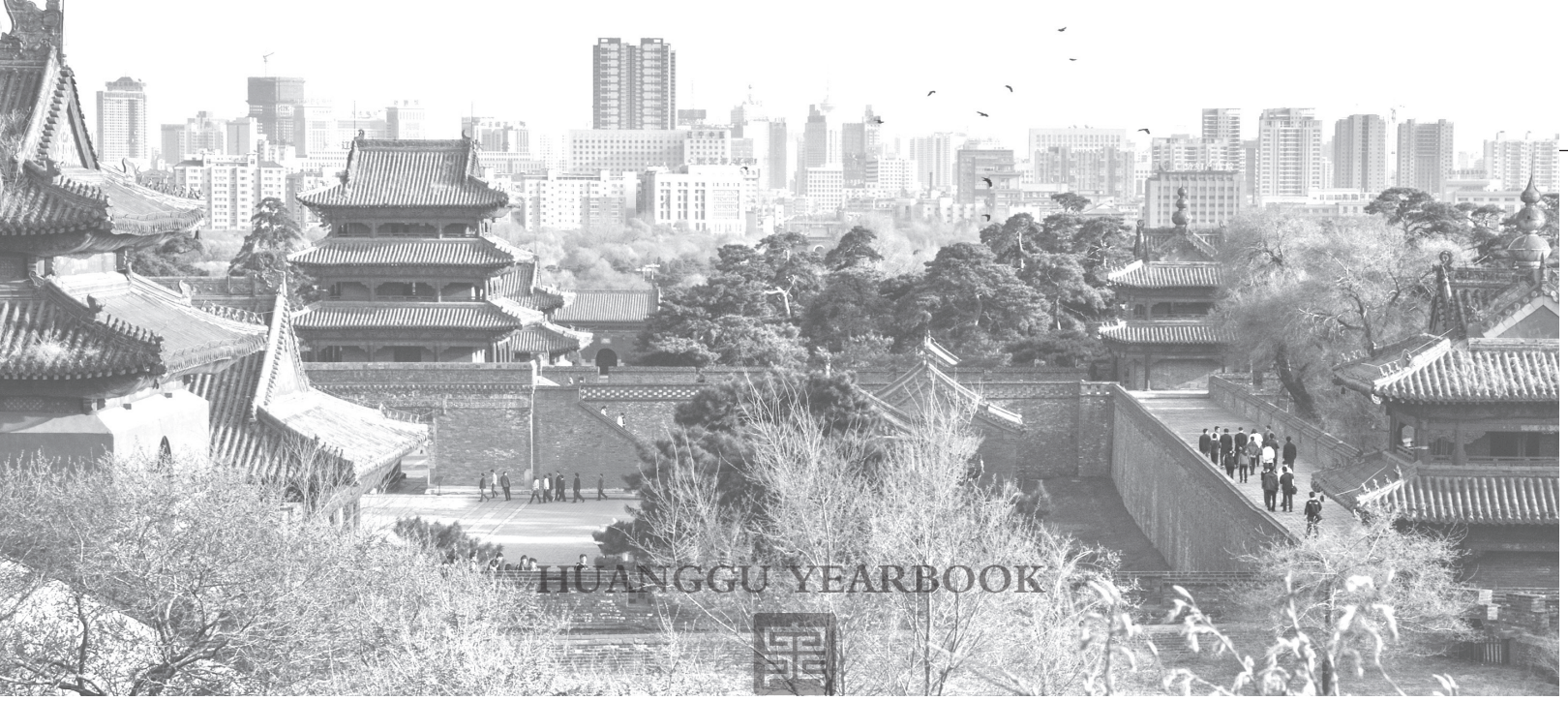

二十三、社会生活

就业创业

【概况】 2019年，全区就业格局总体稳定，创业势头发展良好。城镇登记失业人员总量控制在1.43万人以内，新增就业1.56万人。发放沈阳市高校毕业生首次购房补贴903人，1661万元。发放沈阳市吸引人才就业创业租房补贴1077人，204万元。发放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社保补贴118人，18.3万元。发放大中专学生创业场地补贴4人，2.4万元。发放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10家企业，21.5万元。发放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18家企业，46.9万元。发放沈阳市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一次性用工补助12家企业，3.1万元。开展各类培训5686人次，其中初级以上技能人才培训1346人次，专项能力及短期培训4340人次。指导区域内38所民办职业培训机构落实消防安全应急工作，指导培训机构完善安全应急制度建设，全面开展安全法规宣传，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实行网格化管理。

【帮扶企业申请创业担保贷款】 2019年，针对群众反映的创业担保贷款周期长、门槛高等问题，区人社局经过调研，采取措施帮助解决群众困难。与市相关部门协调，将办事程序降到最简。在市人社局调整政策后，第一时间向街道、社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宣传单和海报，到地一大道、北行农贸市场等商户密集区域宣传讲解相关政策。协调区工信局、银行等横向部门，简化贷款手续，在原有申贷材料的基础上，减少借款人相关证明，做到能简尽简、应贷尽贷、及时办结。

【营利性民办职业培训机构设立审批】 2019年，区人社局为沈阳航联百晟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辽宁宏才电力安全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责任公司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为沈阳市皇姑区华科职业培训学校颁发非营利性民办职业培训办学许可证。

（区人社局）

消费者权益保护

【概况】 2019年，区市场监管局围绕消费维权年“信用让消费更放心”主题开展各项工作，为消费者营造安全、诚信、放心、有序的消费环境。倡导诚信经营消费环境，打击假冒伪劣商品生产、销售行为，开展“3·15”假冒伪劣食品、过期食品集中销毁行动，销毁假冒伪劣食品339盒，货值27440元。严把重点商品质量关，开展危化品及其包装物，燃气热水器和灶具，儿童和学生用品，落后产能、重点工业产品和安全帽等特种劳动防护用品，成品油等专项整治7次，配合国家、省、市在生产和流通领域监督抽样71批次，涉及汽车配件、儿童玩具、童鞋、成品油等20类产品、33家企业。受理投诉举报4438件，处理率、回复率100%，满意率97%。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

（区市场监管局供）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活动】 3月15日，以大润发超市（皇姑店）门前广场为中心会场，区市场监管局、区消费者协会等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开展“信用让消费更放心”主题宣传活动，集中受理消费者申（投）诉、举报，接待消费者咨询，向辖区内大润发、家乐福等8家商业企业颁发“信用让消费更放心倡议活动示范单位”牌匾。全区11个市场监管所和各消协分会同时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集中展示假冒伪劣商品，宣传消费维权知识，受理消费者咨询投诉。全区现场受理消费者投诉9件，消费者咨询900多人（次），发放宣传资料6000余册（份）。 （区市场监管局）

婚姻登记管理

【概况】 2019年，全区办理结婚登记5794对，离婚登记4568对，补领婚姻登记3157份，档案查询2300件，对德国等10个国家出具单身证明55份。2月14日、5月20日、七夕节等特殊日子，制定应急方案，启用预约登记，延时工作，应对婚姻登记高峰。12月，按照市民政局统一安排，更换新版登记平台，使用沈阳市婚姻登记信息系统。对现有20项规章制度进行系统清理、审查和归类，做到工作有章可循、有章可依。窗口服务严格执行首问责任制、一次性实名告知，实现最多跑一次工作制度。

【婚姻登记新系统开始使用】 12月30日起，为升级改造婚姻登记平台，根据市民政局统一部署，区婚姻登记处开始使用新版沈阳市婚姻登记信息系统。 （区民政局）

社区建设

【概况】 2019年，区民政局以“进社区访居民”全方位大座谈为社区建设和民生工作的着眼点，通过一系列举措，使社区治理和民生工作更加适合当前发展需要，真正做到“民政爱民、民政为民”。发挥居民议事平台作用，把社区协商与居民日常生活紧密联系起来，动员多元主体参与社区事务协商，通过协商共治解决社区问题125件。总结近年来在社区共建共治共享中取得的成果，表彰一批在社区居民自治、社区志愿服务、社会支持、社区服务等方面涌现出的“最美社区人”，50人、20个团体。争取省福彩基金50万元用于黄河街道庐山社区公共用房改造，提升社区公共用房建设。三台子街道牡丹社区被确定为辽宁省城乡社区治理创新实验示范社区，国家住建部确定的第一批166个城市社区开展的“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试点社区。制定《社区工作者考核制度》《关于引进第三方参与评定社区工作的实施方案》《社区工作者培训方案》，进一步规范社区工作者日常工作及行为。创新考核载体，与沈阳师范大学建立府学合作关系，构建学术研讨和现实民生工作破题创新的强效互补。开展多种形式的实操性培训60余场。依托皇姑区社区工作者协会成立“社工之家”，开展社区工作者心理辅导活动60余场。在开展的社区大比武中，有156人脱颖而出。在沈阳市全科社工风采大赛中，皇姑区社区工作者荣获团体第一名。在沈阳市“百佳百优”评选中，14个社区被评为“百佳”社区，13人被评为“百优”社区工作者。成立明廉街道塔湾社区、三台子街道芙蓉山社区、鸭绿江街道梅江北社区、四台子街道滦河社区。

皇姑区社区工作者在沈阳市全科社工风采大赛获团体第一名 （区民政局供）

【“进社区访居民”大座谈】 2月21日，启动以社区建设和民生工作为着眼点的“社区居民有话说”“社区工作者有话说”“基层科长有话说”“街道领导有话说”4个层次全方位座谈工作。收集社区治理方面意见和建议27条，研究制定更加切合社区治理和民生工作需要的相关制度和办法。

【“社工之家”成立】 3月，依托皇姑区社区工作者协会成立“社工之家”，集聚社区具有国家心理咨询师资格的人员、公益组织、志愿团队，开展社区工作者心理健康辅导。全年开展针对不同职务的系统培训、“非暴力沟通”分享学习成长会、社区主任读书会、心理沙盘活动等心理辅导活动60场。

【三级培训联动机制建立】 3月13日，制定《社区工作者培训方案》，建立区、街、社区三级培训联动机制，通过社区大讲堂、社区训练营、社区大比武、社工之家等多种形式开展培训。全年开展涵盖服务礼仪、媒体表达、专业业务、政策与法规等方面实操性培训50场。举行“2019年社区工作者北京培训学习成果座谈会”“社区建设座谈会”，举办“社区治理能力大讲堂”，聘请

省委党校老师、牡丹社区主任传授专业知识和嫁接先进地区经验。在2个社区工作者微信群中进行14场“社区治理大讲堂”专题增能学习。

【“最美社区人”评选】 4月，开展“皇姑区最美社区人”评选、“皇姑区首届邻聚节”“社区百家宴”等活动，总结近年来在社区共建共治共享中取得的成果，表彰最美楼栋长、最美志愿服务队、最美共建单位、最美社区工作者等“最美社区人”，共50人、20个团体。

【创新引入第三方考核社区工作】 10月18日，制定并完善《关于引进第三方参与评定社区工作的实施方案》《社区工作者考核实施细则》等制度，创新考核载体，引入第三方对社区工作进行检查和考核，规范社区工作者日常工作及行为。

【社区办公环境秩序大提升行动】 10月24日，制定《社区办公环境秩序大提升工作方案》，全区所有社区从办公环境入手，开展大清扫行动，对社区办公环境进一步规范及空间调整，改善现有社区办公条件，提升社区服务功能。

【社区治理示范社区创建】 10月24日，制定《皇姑区社区治理示范社区工作方案》，在全区各社区范围内选择可塑可复制典型，进行全力打造。年末打造完成。

【府学合作关系建立】 10月31日，与沈阳师范大学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借助沈阳师范大学管理学院作为民政部在东北地区课题组这一优势，通过探索学术转化，强化部门学习，将学术成果与社区治理进行有机结合，构建学术研讨和现实民生工作破题创新的强效互补，打造属于皇姑区的社区治理新模式。

（区民政局）

民族事务

【概况】 2019年，区民族事务管理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做好民族领域重点工作。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和创建活动，加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和管理，妥善处理涉及民族因素的矛盾和问题，开展清真食品安全生产宣传和检查工作，防范清真不清。切实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全力维护全区民族领域和谐稳定。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以基层为重点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建设，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社区、进乡镇、进学校、进宗教场所。组织民族团结主题活动，开展西北拉面店“诚信经营示范户”评选，倡导诚信守法、团结友爱的经营理念。开展外来少数民族人员在皇姑区务工情况专题调研，建立外来少数民族务工人员档案。加强民族团结进步阵地建设，巩固创建示范社区工作成果，培育新的示范社区。总结推广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模范个人典型事迹，切实发挥好典型示范带动作用，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深入发展。指导黄河街道长江北社区、明廉街道惠胜社区等民族工作先进单位丰富创建工作内容，拓展创建工作新领域，在全区推广好经验、好做法。黄河街道长江北社区被推荐为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区民宗局、明廉街道明西社区、华山街道惠胜社区，黄河街道长江北社区刘丽波、明廉街道明西社区刘伟、沈阳市第十一中学刘咏艳被推荐为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模范集体和个人。深入开展民族政策法规宣传教育，丰富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

内容，提升宣传教育水平。

【民族政策法规宣传活动】 5月15日，区民宗局组织各街道、社区工作人员，结合政务公开宣传活动，对民族政策法规进行广泛宣传。发放《辽宁省散居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沈阳民族之窗》《辽宁省清真食品生产经营管理条例》等宣传册1000余份。黄河街道长江北社区工作人员共唱爱国歌曲，宣讲民族政策，发放系列宣传品，为居民解疑答惑，受到广泛好评。（李宜胜）

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活动（区委统战部供）

宗教事务

【概况】 2019年，区宗教事务管理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宗教和谐”主题，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和新修订的《宗教事务条例》学习宣传，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坚持聚焦重点、攻克难点、打通堵点，狠抓中央宗教工作督查反馈意见整改、省委巡视宗教工作整改、区委巡察整改和主题教育整改落实工作。健全宗教工作组织体系，重点治理基督教私设聚会点反弹，防范打击宗教渗透，建立宗教工作长效管理机制，稳步推进宗教工作法治化进程。扎实开展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工作，积极组织宗教界人士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切实维护全区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成立全区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区、街道、社区宗教工作三级管理网络，形成自上而下的一级抓一级、一级管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宗教工作管理体系。完善联席会议制度，研究解决宗教领域热点、难点问题。在“三支队伍”（党政领导干部、宗教工作干部、宗教界代表人士）中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宗教工作和宗教问题重要论述学习，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教育，爱国主义系列教育，切实增强“三支队伍”和信教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爱国爱教意识。开展“四进”（国旗国歌、宣传标识、法制教育、道德典范进宗教场所）活动，下发《关于在宗教场所悬挂国旗的通知》。开展引领宗教中国化方向主题教育，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加强对宗教活动场所监管力度，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联合执法方案。对全区宗教活动场所进行经常性走访、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督促并帮助各场所完备各项制度，实现宗教活动场所管理规范化、制度化。联合国保大队、街道办事处等单位，开展多次联合执法行动，取缔磐石、爱加倍、旌旗、仁和和四台子村反弹私设聚会点5个，打掉华山街道韩国新城基督教反渗透组织1个。

【宗教领域“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皇姑行”活动】 6月中旬，区民宗局以“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为主题，组织“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皇姑行”系列活动，开展安全生产主题宣传、安全管理人员培训、食品安全检查、宗教活动场所安全排查和大型宗教活动安全管控。通过活动，切实增强全区宗教领域安全生产意识，提升宗教界人士安全素质，落实宗教场所安全生产

责任，确保全区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李宜胜）

地名管理

【概况】 2019年，根据发展服务需要，全区对部分街道实施行政区划调整，成立四台子、鸭绿江街道，撤销辽河、塔湾街道，调整部分街道行政管辖范围及驻地。落实街路牌、楼门牌更新维护工作，排查和统计辖区内缺失破损和字迹模糊不清楼门牌500余块，补设和更新辖区内污损和缺失街路牌76块。做好不规范地名清理整治工作，对居民区建筑物名称中的“大、洋、怪、重”等不规范地名，以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数据为基础，提供不规范地名清理整治基础清单，其中清查不规范居民建筑名称7例，重复街路名1例。做好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工作成果转化工作，重点对2015年1月至2018年12月以来的的区划、地名、界线管理相关信息进行更新、完善和补录。对3613条二普资料进行电子化处理，建立电子档案。开展地名词典国典部分第二轮修订工作，按民政部要求，对国典内容进行修改和完善。开展收集资料、编制目录、撰写稿件等工作，收集地名词典词条228条，地名录词条607条，地名志词条6条，及时做好省级地名图录典志目录和稿件的报送工作。

【地名标志综合整治】 作为全市范围内改善城乡环境，深入推进创建文明城市进程的先行试点区域，皇姑区对辖区内街路牌进行全面清洁维护，对破损、倾斜、脏污、丢失街路牌进行修复、更新和补设，为28条街路安装街路牌76块。

【区域管辖范围行政区划调整】 根据省、市关于新一轮街道改革的部署，皇姑区对部分街道行政管辖范围进行调整。在区划调整工作中，与上级主管部门、市测绘院沟通确认合理区划范围，及时制作全新区域工作图，以便后续工作中区域范围的清晰准确。积极协调科学设置区属各成员单位的工作任务和时限，对各单位上报材料及数据进行核对，及时解决存在问题，快速推进区划调整工作整体进程。在区划调整工作中，区划调整领导小组各级负责人和工作人员及时拟定整理申报材料并汇总归档，认真履行申报程序，较好完成区划调整工作任务。

（区民政局）

社会组织管理

【概况】 截至年末，全区有社会组织474家，其中登记的社会团体35家，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439家，备案制社会组织1010家，社会组织年检率达到80%以上。2019年，继续开展社会组织清理规范“回头看”工作。加大对社会组织的监管力度，清理规范社会组织，督促社会组织加强自律诚信建设，对在规范清理中发现问题没解决的社会组织进一步跟踪监管，直至整改到位，撤销、注销不合格的社会组织，严格年检制度。充分利用区社会组织孵化中心作用，大力培育发展公益性社会组织。对本地区行业协会商会脱钩改革工作进行梳理检视，全面实施行业协会商会脱钩改革，做到应脱尽脱。持续推进“减证便民”，优化营商环境，对社会组织成立登记开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试点，对申请成立的2家社会组织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试点】 11月，按照《辽宁省司法厅关于印发<辽宁省开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要

求，对社会组织成立登记开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试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申请成立登记时，其发起人、拟任负责人提供“没有正在或者曾经受到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证明材料。为“减证便民”，现对此证明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积极开展试点工作，推动形成标准公开、规则公平的治理模式，切实减少事前证明材料报送，进一步从制度层面解决社会组织成立登记效率低、进度慢、多头跑、来回跑等问题，不断增强社会组织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区民政局）

辽宁大厦（区档案馆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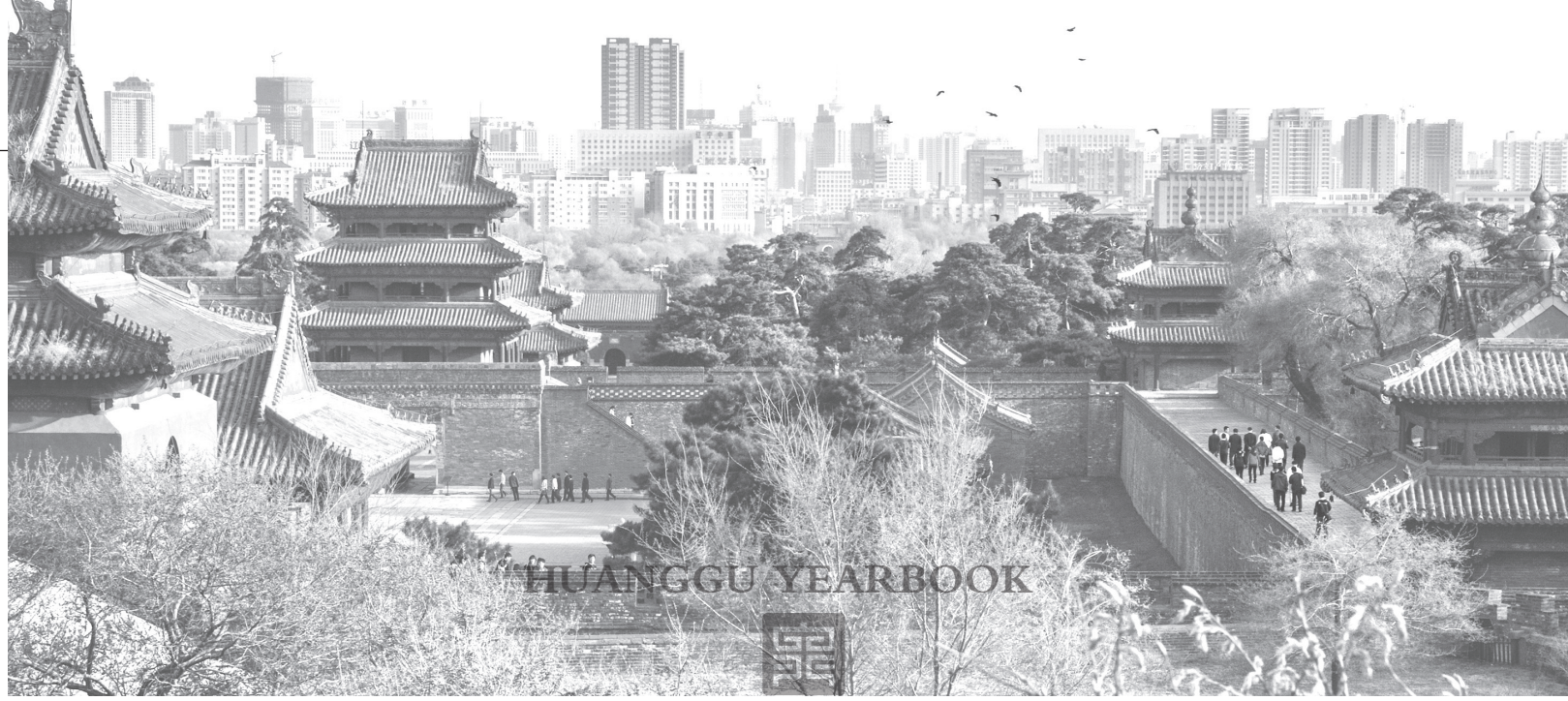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二十四、开发区·街道

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

【概况】 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位于皇姑区东北部，区域面积28.84平方千米，东至长大铁路，西至黄河大街、陵北街，南至崇山路，北至区界。2019年，开发区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8.57亿元，增长11.9%；固定资产投资96.19亿元，增长75.1%；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26.52亿元，增长6.8%；进出口总额1.14亿元，增长41.9%；实际到位内资18.38亿元。

体制机制改革。按照城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推进“管委会+平台公司”市场化运营模式。在实地调研先进地区的基础上，全面分析开发区土地资源、建设项目、资金渠道等实际情况，对未来投入、产出进行整体测算，为实现开发区市场化运营提供依据。经多次专题研究、反复论证，形成首府投资公司组建方案及相关具体实施方案。公司组建方案、开发区财政管理体制方案通过审定，公司注册、人员招聘等工作按计划推进，开发区财政体制全面理顺，发展活力进一步释放。

产业规划体系。按照皇姑区发展科创服务、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方向，委托沈阳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和上海产业转型发展研究院编制完成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主导产业为科创产业和文创产业。围绕确定的主导产业，进一步细化二、三级产业类型，科创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和金融科技，文创产业重点发展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和教育培训。对产业链、空间布局、产业准入、产业细分等方面进行研究分析，挑选适合开发区产业发展方向的产业业态，系统研究产业发展所需政策支持、要素供给、配套服务，以首府科创园为起点，发挥牵引带动作用，做大做强做优主导产业。

重点项目建设。充分发挥行业引领和产业带动作用，招商对象和落地企业重点涵盖国企、央企、世界500强企业、独角兽企业和上市企业分支机构。落地项目30个（其中

亿元以上项目15个），签约项目27个，储备项目93个，引进全国性总部、区域性总部15家。其中协议投资额20亿元以上项目4个，即投资100亿元以上的普天双创产业园，投资80亿元以上的招商蛇口项目，投资50亿元以上的中核清大项目，投资20亿元以上的中国科技馆项目。苏辽合作空白取得重要突破，实现与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对接。首府科创园项目建设进展顺利，云创中心全面对外开放。阿里巴巴、微软、海尔、大疆无人机、喜马拉雅、辽宁省环保集团等20家科技类企业签约落地。

土地征收整理。完成西窑钢材市场–1、–2地块、车辆段西地块、青城山路北–3地块、田义–1地块、水厂西6宗土地收储及出让工作，总收储面积46公顷，总收储价格14亿元，总出让面积47公顷，总成交价42亿元。完成上岗子地块规划体育用地调整工作。委托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对区域内土地利用规划进行逐项梳理，将约160公顷有条件建设区及约120公顷限制建设区调整需求上报市自然资源部门。北塔钢材市场等3个地块实现净地，华润万象汇项目开工建设。启动西窑钢材市场二期、文官村棚户区改造、地铁4号线文官停车场、省畜牧业发展中心等地块征收工作。安置回迁居民356户。

基础设施建设。累计投资9950万元，重点对皇姑北部地区市政排水和绿化进行提升改造。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新建雨水管线4.2千米，污水管线1.5千米；对怒江北街延长线和文台路两侧进行行道树栽植和绿化提升改造；保利溪湖林语公园改造翻建足球场2处16万平方米，对公园进行绿化养护，对6个人工湖进行清淤改造，办理正式水电，增配公厕1座。陵园街沿线和万山路、莲花山路、观音南路及金山北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新增绿化面积5万平方米。金山北路和永安街道路改造工程全部竣工。（罗海红）

【2019年重点项目集中开复工暨首府未来城项目开工仪式】 3月19日，皇姑区在首府未来城项目现场举行“皇姑区2019年重点项目集中开复工暨首府未来城项目开工仪式”，皇姑区34个重点建设项目集中进场开工复工。与集中开复工仪式同步开工的首府未来城项目，是皇姑区产城融合重点项目，也是皇姑区实现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载体。项目计划总投资额600亿元，总占地209.6万平方米，规划范围：东至永安街、西至鸭绿江北街、北至规划路、南至规划路，建设周期为2019—2030年。项目规划以“共同城、生长圈”为宗旨，聚焦智慧城市、科教文化、绿色建筑三大产业，打造以科技创新为主的生产型服务业和以文化教育为核心的生活性服务业的产业集聚区。项目一期总开发面积600亩，计划总投资120亿元，采取城市运营模式，积极推进“开发区+市场化主体”的相互协作，政府主要以环境打造、要素保障和日常服务为主，万科、阿里等联合运营商发挥在各自领域的龙头作用和集聚效应，重点实现规划和产业落地。项目一期建设周期为2019—2024年，未来将引入800家企业，培育16家以上上市公司，税收收入达10亿元以上，解决3万人就业。（志　编）

三台子街道

【概况】 三台子街道，东起陵园街，南至白山东路、陵北街、陵东街道上岗子村，西至黄河北大街，北至闾山路与陵东街道万山社区、万方社区。区域面积8.1平方千米，

辖13个社区（牡丹社区、东油馨村社区、乐山社区、松莲社区、柳江社区、桔蔷社区、百花社区、新航社区、五四社区、梅江西社区、梅江东社区、北飞社区、芙蓉山社区），常住人口8.4万人。“全国工业旅游示范点”沈飞航空博览园坐落在辖区内。

经济发展。2019年，街道规模以上工业企业5户，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5.13亿元，为年计划的100%；亿元以上重点项目1个，固定资产投资5.52亿元，为年计划的110.4%；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5家，社会消费品零售额1.27亿元；进出口总额4.72亿元，为年计划的119.4%；实际到位内资45.38亿元，为年计划的113.5%；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6家，营业收入74.28亿元，增长4.09%；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新增入库2家，倍增超区下达任务指标。

城市管理。开展文明城创建工作，利用智信软件上报一般性问题15268个，自行处理问题2808个；接收并整改智慧城管平台案件6660个；接收整改市创城办三即时问题点位451个，整改率100%；接收整改第三方暗访点位200个，整改率100%；接收整改区创卫办大巡查问题点位587个，整改率100%。组织各社区开展环境卫生整治行动，清理绿地2.46万平方米，清理小招贴小喷涂500余处、7300余张，清运无主残土垃圾8956吨。协调有关部门解决树木修剪打药、下水疏通、老旧小区小修小补等民生问题166个。巩固散煤治理工作成果，居民型煤替换5户，购买型煤8吨。组织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机关、社区干部下载注册“沈阳绿色账户APP”408人；开展“六个一”（一个组织、一套方案、一支队伍、一组设施、一份协议、一本台账）活动51次，参加人员259人次；开展宣传活动214次，参加人员1787人次，发放宣传品2000余份；五四社区、梅江东社区作为试点社区，开展宣传活动235次，出动人员713人次，发放宣传品2550份，宣讲103次，受益人数2550人次。

社会民生。组织社区以小组形式严格落实《皇姑区社区工作者入户走访制度》，每月进行互考，并将互检结果作为日常考核的重要内容。成立街道、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对辖区内12名无军籍职工、53名建国前入伍老兵进行登记并建立台账，对2名参加国庆阅兵人员进行登记上报，对5名离休人员、退役人员发放新中国成立70周年纪念章，对3722名现役军人和退役军人进行信息采集，发放光荣牌3530人。建立街道与社区网格化平台，为需求工作岗位人员提供各类企业求职信息2000余条，困难人员就业181人，完成安置零就业家庭就业一户任务指标。审核新增特别扶助人员19人，续领特别扶助人员315人。审批终生未生（养）育人员补助费12人，审核城镇双失业独生子女奖励费313人，走访慰问计划生育特殊家庭1户，紧急救助16人。完成养老保险代扣代缴、补缴3848万元，办理医疗保险2221人，新办公租房补贴292户，红十字会博爱送万家5户，新注册红十字志愿者61人，新办残疾人证56人，新办申请低保9户9人，办理退出低保39户50人，完成低保资产复核865户1820人，办理临时救助24人次，救助金额4.4万元。各社区建立区域文化活动中心，书屋藏书2.6万余册，电子阅览室设施配套齐全，每周开放时间28小时以上。做好“保平安 迎大庆”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维稳安保工作，确保地区安定和谐。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确保“扫黑除恶”工作扎实推进。全年信访工作总量170件次，息

访45件，息访率32%，结案116件，结案率92%。排查各类矛盾纠纷94件，化解成功93件，调处成功率98.94%。

【张雷调研牡丹社区治理工作】 5月10日，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张雷一行到三台子街道牡丹社区调研社区治理工作。牡丹社区是一个典型的老龄化社区、产业工人聚集型社区。张雷实地察看社区环境治理成果，深入职工之家与正在活动的群众进行交流。张雷指出，要坚持“社区是我家，建设靠大家”的理念，充分发挥老党员、老职工的作用，组织群众共建美好家园。

5月10日，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张雷实地调研牡丹社区治理工作 （三台子街道供）

【危房排险】 7月，三台子街道调研探索危房排险法律、法规和相关流程，制定完善危房排险实施方案，得到区委、区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7月31日—12月27日，三台子街道牵头组织实施危房排险工作，拆除楼房24栋，涉及住宅71户，居民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保障。 （张 莹）

【牡丹社区列入国家“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第一批试点社区】 12月30日，三台子街道牡丹社区成功跻身国家住建部确定的第一批166个城市社区开展的“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试点社区。牡丹社区是一个典型的开放式产业集群老旧小区，楼龄偏长，设施陈旧，公共空间破损严重。在经过先期的“幸福沈阳 共同缔造”以及“皇姑区老旧小区治理”行动，已经成功探索、总结出以大党委为统领，以协商议事为平台，以社会组织为推手，以群团参与为辅助，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坚持基层党建带领社会治理的工作方法，并有效促进老旧小区品质提升及精细化管理，辖区环境得到显著改善，创新观念破解发展难题。牡丹社区在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追求中，以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为契机，以先期工作经验为指导，不断总结创新，树立区域融合、多方参与、开放共治、包容协商、精细精致理念，通过增强共识、增强合力，努力把城市社区建设成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为皇姑区提升社区治理能力起到示范效应。 （志 编）

新乐街道

【概况】 新乐街道，东起陵北街、北陵大街，南至崇山中路，西至怒江街、于洪区陵西街道龙腾、友谊、格林、龙逸、凤凰、陵西社区，北至黄山路，区域面积6.8平方千米，辖11个社区（北陵社区、公艺社区、航院社区、辽大社区、辽大北社区、泰北社区、泰南社区、泰山社区、新乐社区、友谊社区、新南社区），户籍人口4.08万户10.58万人，常住人口3.07万户7.78万人。所辖企业法人单位2022户，其中工业企业72户，建筑业企业119户，批发零售贸易业企业681户，住宿餐饮业企业59户，房地产业企业7户，服务业企业830户，其他行业254户。产业活动单位225户。

经济发展。2019年，街道限额以上批发业销售额32.81亿元，增长32.9%；限上零售业销售额3.87亿元；限上住宿业营业额

3.19亿元，增长8.2%；限上餐饮业营业额3590万元，增长0.4%。新增贸易业入库企业4家，大个体1家。规上非营利性服务业企业6家，营业收入2.39亿元，增长22%。规上其他营利性企业8家，营业收入2.96亿元，增长17%。新增服务业入库企业1家。重点项目8个，固定资产投资3.03亿元，中粮3.2期和万科百花商品房销售面积7.6万平方米。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户，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15亿元，增长8%。进出口总额1025万元，为年计划的107.9%。建立街道重点企业和项目管家走访服务工作台账，服务企业工作取得实效。商务办公楼宇22座，及时更新辖区楼宇情况台账，为重点企业提供楼宇、房产信息。百万以上纳税企业33家，加大协税护税工作力度，确保纳税超百万大户不流失。

城市管理。指导组建新南天宇泰和园小区业委会和圣康家园小区业委会。协调解决辖区内环境卫生中存在的问题症结，顺利完成创城迎检工作。组织社区成立志愿者队伍，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新乐社区、北陵社区、新南社区、泰山社区建成并启用环保屋，公艺社区、泰山社区配发智能垃圾分类箱，公艺社区公务员小区在全区率先建成第一家智能垃圾分类箱，泰山社区垃圾分类工作被打造为示范社区，张贴发放垃圾分类宣传板100余块。对泰北、泰南老旧小区进行整体改造。组织社区对辖区门前三包责任状进行更新，指导经营户按规定管理。与辖区单位签订除雪责任状120份，落实三、四级街路社会化除雪工作。对环保110、民心网、12345投诉件及时进行核实反馈，办理107件。重新划分社区界线，完成巡河标牌更名工作。每个月街道河长巡河2次，组织社区级河长每周巡河3次。对生虫较多的社区树木进行喷洒，对每个小区的蚊绳滋生地进行消杀。接收并处理中央环保督察件20件，均已复查完毕。

社会民生。核实2019年享受退补费人员308人。新增审核中省直退休人员补助费42人，对9名终生未生（养）育人员进行资格审核上报及再复核。申报审批城镇双失业家庭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135户207人，金额11820元。办理一孩生育登记113人，二孩生育登记60人，多孩生育审批3人，补办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12人。办理婚育情况证明17份，受理区转发“流动人口核查函”2例。统计上报流动人口服务报表，流入人口3989人，流出人口756人。走访慰问计划生育困难家庭13户，发放走访慰问金1.3万元。重新筛选核实2019年应享受特扶人员238人，为核实后2019年新增26名特扶人员发放特扶证，对2019年享受特别扶助238人进行年审。对28名享受农村民办教师待遇人员进行生存认证，经核实户籍迁出3人并办理转出手续，无死亡人员和外地转入人员，有25名享受政策人员。对残疾人、低保户、低保边缘户113人的养老保险补贴情况进行核查，符合领取医疗保险补贴条件12人，符合领取养老保险补贴条件25人。办理就业创业证750本、年审记录272条、失业登记85人，为新入职员工登记就业339人。新增创业带头人32人，带动失业人员213人。吸引储备大学生毕业创业713人。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95%。每半月上报公益性岗位人员考勤，每月上报公益性岗位工资、保险等资金申请、医保核定工作，为2名公益性岗位人员办理离职手续。办理养老保险接续990人，新参保158人，调整养老保险基数5人，完成银行扣缴2007万元。办理居民医保2978人。公租房新增审批99户，年审130

户，年审租赁证100余户，对复核出不再符合享受公租房补贴条件的4户居民完成租廉补贴追缴。进行公租房实物房配租，对符合配租条件居民及时上报，部分居民已办理入住。终止公租房补贴3户。新增审批廉租房1户，终止7户，对1户不符合享受条件的居民进行廉租房补贴追缴。接收退休保障卡126人，报送退休审批8人，上报退休后死亡人员59人，接收并发放病退结论11份，审核上报企业退休人员采暖费323人。组织社区退休居民250人参观沈阳工业博物馆。重阳节期间，在各社区开展形式多样、喜闻乐见的重阳节敬老月活动。组织机关和社区工作者参加皇姑区第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在气排球比赛及篮球比赛中获得第三名。开展献血工作，参加献血12人，献血量3200毫升。

【“红色家园”建设】 2019年，新乐街道党工委召开4次交流座谈会，分类推进“红色家园”建设，年底前完成78%。北陵社区以党委+物业党支部+业委会模式建立党建联盟，发挥散体楼红色议事协商会作用，提升居民满意度。辽大北社区建赏欧洲小区红色物业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加大资金投入，解决园区绿化、监控覆盖等问题，提高服务质量。新乐地区涌现出富有特色的红色议事会、睦邻帮帮团等红色小院和团队，发挥“红色家园”深入民心、凝聚党心的作用。

【红色旅游发展】 2019年，新乐街道依托北陵公园、新乐遗址等历史人文景观，充分利用游人相对集中的优势，通过党史讲堂、“走进新乐遗址、感受历史文化”主题党日活动等形式，接受历史教育，感受文化力量，努力形成以新乐文化为特色的“新乐标签”。（张承斌）

黄河街道

【概况】 黄河街道位于皇姑区中南部，地处皇姑区中心商业地带，东起北陵大街，南至昆山中路，西至怒江街，北至崇山中路。区域面积3.92平方千米，辖16个社区（碧塘社区、庐山社区、扬子江社区、御花社区、嘉陵江社区、湘江社区、嫩江社区、北行社区、西湖社区、珠东社区、长江南社区、长江北社区、紫荆花西社区、紫荆花东社区、舍宅社区、翔凤社区），常住人口15.9万人。主要道路有黄河南大街、岐山中路、昆山中路、北陵大街、崇山中路、宁山中路、长江街、怒江街等。

经济发展。2019年，街道在地企业类型以商业、服务业为主，法人单位3950户，产业单位698户，个体单位6000余户。亿元市场1个，大型楼宇27幢，入驻企业1300余户，在地企业具有数量大、密集、类型全、流动性大的特点。固定资产投资3.33亿元，为年计划的111%。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44亿元，增长5%。进出口总额2.66亿元，为年计划的110.7%。新增限上网报单位13户。纳税百万以上企业71户，纳税额7.21亿元，区级税收4.09亿元。完成岐山路南地块出让工作。

城市管理。结合创建卫生城将老旧小区改造作为重点工作，加大环境卫生整治力度，完善日常环境卫生管理体系，加强日常保洁。社区每日不间断巡视，机关干部包片督促指导，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处理。强化街道市容环境管理，组织各社区开展“网格化”大巡查行动，每日按照规定点位进行巡线打卡，及时发现辖区内的问题并通过手机智信平台上报。对出现的问题及时上报并

协调相关部门整改，力争日清月结，处理案件8998个，每月案件整改率达95%以上。督促社区及时处理市级核查件150余件，接收并督促社区整改第三方各类暗访件及督办点位件80余件。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创文明城工作，每日工作情况形成日小结上报。全面开展“市容环境大扫除，干干净净迎国庆”活动，督促商家遵守门前三包规定393家，清理招贴喷涂3526处，清运残土垃圾2044车。

社会民生。辖区有最低生活保障家庭519户654人，月发放保障金45.55万元。新办低保户12户18人，月发放保障金8311元。上调低保金2.62万元，下调低保金7787元。辖区有低保边缘户5户6人，知青11户11人，月发放保障金7535元。公租房新增申请187户，城镇失业人员登记377人，零就业家庭就业安置2户，困难人员就业187人。发布企业求职招工信息2183条，求职信息登记1099条。扶持创业带头人40人，带动就业279人，新增创业673人。

【千盛北地块清退】 年初，黄河街道组成清退工作组，推进千盛北地块腾空清退工作。本着依法退租、合情合理的原则，工作组从商户切身利益出发，取得商户信任和理解。仅用120天，千盛北地块54个商户全部签订退租协议。

【“红色家园”工程】 4月25日，黄河街道党工委迅速行动，成立“红色家园”工程建设工作小组，明确责任任务。4月30日，召开“红色家园”工程推进会。5月24日，全面启动佳佳安物业有限公司非公党支部成立大会，指导长江北社区党委在黄河地区保障型物业企业中率先打造“红色物业”雏形。截至年末，黄河街道建立12个“红色家园”党建联盟，完成16 个等级物业、8个保障物业、29个自管小区的“红色家园”建设，建成率达到85%。 （周 兰）

4月25日，黄河街道召开“红色家园”工程推进会（黄河街道供）

舍利塔街道

【概况】 舍利塔街道，东起怒江街新开河桥，南至昆山西路，西至塔湾街、元江街，北沿西江街至白山路、北运河。区域面积7.09平方千米，辖16个社区（怒江北社区、延河社区、太东社区、太平社区、花园社区、舍利塔社区、767社区、塔中社区、警院社区、601社区、怒江社区、渭河社区、百鸟社区、淮东社区、淮北社区、汾河社区），人口5.7万户14.5万人。辖区内主要单位有大中小学校（院）6所，中国刑事警察学院、沈阳市委党校、皇姑区委党校、虹桥中学、塔湾小学、淮河小学。部队3家，地导八旅93305部队、辽宁省军区沈阳第一退养所、沈阳军区司令部营房修缮队。科研单位1所，航空601研究所。

经济发展。2019年，街道固定资产投资4.31亿元；限额以上批发业销售额6.72亿元，增长19.3%；进出口总额7262万元，为年计划的111.7%。

城市管理。对社区内小招贴、楼道垃圾等问题进行处理，清理小招贴等1.3万余处，乱堆放1200处，乱泼倒657处，乱拉挂1500

余处，流动商贩500处，店外经营1000处，垃圾残土900余吨。宣传垃圾分类政策进企业60余家，进机关、事业单位3家，进学校2所，进部队2家，进家庭200余户，下载“沈阳绿色账户”400余人，积分卡1203个，发放宣传品3000余份，受益人数4000余人，志愿者1000余人，各社区参与宣传活动116次，参与人次3000余人，带动300多个家庭参与到垃圾分类志愿服务活动中，投放垃圾分类指示板、宣传板100余块，完成3个环保屋，太平庄小区是全区第一个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的示范小区。

社会民生。辖区有低保户485户638人，享受公租房补贴590户，享受廉租补贴240户。退休职工2.5万人，新城保人数412人。全力抓好新中国成立70周年等重要节点维稳安保工作，重点群体和人员没有发生进京访及集体访。积极与路灯局等部门沟通，为汾河街17巷安装路灯，解决居民夜间出行困难。

【垃圾分类工作经验在全区推广】 2019年，舍利塔街道通过开展“人人创环境、个个促振兴”实践活动、“七进”等活动，发展垃圾分类志愿者队伍300余人，提高居民垃圾分类知晓率和参与率。10月15日，皇姑区在舍利塔街道太平社区召开垃圾分类工作现场会，推广“舍利塔经验”。（高　扬）

10月15日，皇姑区在舍利塔街道太平社区召开垃圾分类工作现场会　（舍利塔街道供）

华山街道

【概况】 华山街道位于皇姑区南部，东起北陵大街，西至同江街，南至哈大铁道沿线、皇姑屯火车站铁道线，北至昆山中路。区域面积2.5平方千米，辖18个社区（惠胜社区、华山社区、兴华社区、汇宝社区、平安社区、中光社区、站南社区、鲲鹏社区、青云社区、站北社区、站东社区、白楼社区、青云社区、华城社区、保安社区、永泰社区、安民社区、兴隆社区），人口16.3万人。主要街路“三横三纵”，即长江街、珠江街、黄浦江街、昆山路、华山路、天山路，其中长江街路段位于皇姑区商业中心，连接西塔、北行两大商圈。东北国际医院、韩国新城、财富大厦、美联大厦、钨钼大厦、柏晶商务大厦、万和阁商务大厦、速8酒店等商务大厦聚集于此，现代服务业发展氛围浓厚。

经济发展。2019年，街道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6922万元，增长30.1%；固定资产投资9013万元；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1.36亿元。重点楼宇19座，引进入驻楼宇网点6座。

城市管理。有序开展文明城复检工作，清理残土4000余车、1万多吨，清除小招贴、喷涂小广告5万多张，拆除私搭乱建480余处，乱堆乱放300多处，处理小开荒80多处，小修小补500多处，清理大杂院7个。发放创城宣传材料4万份，开展创城宣传活动120余次。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志愿者队伍18支、395人，下载“沈阳绿色账户APP”1409人，组织宣传活动42次，出动人员897人次。发放宣传单、环保袋8000余份，制作生活垃圾分类指示板30块。

华山街道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华山街道供）

社会民生。城镇新增就业2120人，困难就业人员就业270人。扶持创业带头人55人，带动就业330人。新增创业1005人，引领大学生创业58人。提供用工信息2701条，居民求职登记1573人。低保家庭1253户1616人，月保障金额104.3万元。低保边缘户9户16人。发放残疾人双补1660人，金额18.2万元。复核低保家庭资产核查1340户。养老保险征缴5044万元。为60岁以上老年人办理老年优待证521个，为90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高龄老人生活补贴”125.5万元，为百岁老人发放“高龄老人生活补贴”4.32万元。解决突发应急事故21次，涉及居民群众2100余人次。

【“保平安 迎大庆”专项整治行动】 2019年，华山街道积极开展安全生产领域“保平安 迎大庆”专项整治行动。针对密集场所逐一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出动检查组68组，检查人员155人次，检查企业和场所440家，发现隐患87项，逐一整改到位。 （洪 艳）

明廉街道

【概况】 明廉街道位于皇姑区西部，东起同江街，南至沈山铁道线，西至于洪区北陵街道建安社区、宏达社区，北至昆山西路、太白山路、信江街、舍利塔街道七六七社区。区域面积4平方千米，辖16个社区（引水社区、涟水社区、赤水社区、福居社区、文水社区、秀水社区、明北社区、明南社区、明东社区、明西社区、塔湾欣城社区、中海西社区、天山社区、宝合社区、寿山社区、华凯社区），人口17.5万人。地区朝鲜族人口4000人，占地区人口的2.3%，是传统的汉族、朝鲜族聚集区。地区交通便利，中信泰富广场、常新药业大厦、塔湾兴顺夜市、北行农贸大厅聚集于此。

经济发展。2019年，街道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96亿元，增长36.4%；固定资产投资5.51亿元，为年计划的110.1%，增长150.9%；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7893万元；进出口总额2297万元，为年计划的104.4%；新增贸易业企业8户，服务业企业4户。完成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普查企业2533户，抽查个体474户，上报率均达100%。辖区超100万元纳税大户17家，主动对接，做好走访准备。辖区重点项目7个，涉及各类问题10项，全部解决。辖区楼宇5座（中信泰富广场4座、常新药业大厦1座），新入驻楼宇企业35家，盘活建筑面积7328平方米。

城市管理。16个社区与宋氏集团签约，5个园区生活垃圾分类智能设备安装到位，设置环保屋11处，注册绿色帐户2万人。开展垃圾分类知识培训210次，入户宣传22133人，发放各类宣传材料2万余份，制作展板223块，76处LED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配合查处生态环保110热线举报案件12件。即时整改点位590处，智慧城管案件16734件，大巡查案件306件，全部办结。勤巡河、重监督，确保第一时间发现、上报、解决问题，做到守河有责、负责、尽责，注重基层治水

常态长效。

社会民生。结合“红色家园”建设工作要求，指导各社区将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切实提升辖区居民的幸福感。明西社区“物业公司管理+志愿者服务”模式，为辖区居民提供全方位、最优质服务，提升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足感。明东社区打造红色“同心小院”，以“社区代管+党建网格”模式创建社区示范园区，推动社区治理和其他园区“红色家园”建设。扶持创业带头人42人，创业带动就业260人。低保新增69人，停保209人。办理临时救助129人，发放临时救助金46.08万元。残疾人两补补贴407人164.7万元，发放两补资金15万元。发放计划生育人员奖励费2622人151.4万元。发放计划生育特别扶助特困家庭30户3万元。

【华泰地区临时电问题解决】 7月28日开始，明廉街道寿山社区华泰新都临时电出现频发电缆线爆燃烧损故障，发生打火烧损等问题10余次。为彻底解决华泰新都用电问题，明廉街道多次向区委、区政府汇报华泰地区临时电问题，协调推进正式电工程建设，并配合区城建、供电部门到现场进行实地视察。9月11日，电力工程全部结束，华泰新都原临时电所有区域全部改造成为正式用电，彻底解决困扰华泰新都1298户居民近20年临时电问题。（刘 潇）

解决华泰地区临时电问题 （明廉街道供）

四台子街道

【概况】 四台子街道地处城乡结合部，成立于2019年7月，东起鸭绿江街道田义村，南至虎西铁路线、于洪区陵西街道北环社区，西至于洪区造化街道白家村，北至正良一路、沈北新区道义街道五台子村、正良社区、鑫欣社区、大学城社区。区域面积5.2平方千米，辖3个社区2个村（溪湖社区、中航社区、滦河社区、北四台子村、方溪湖村）人口6.4万人。辖区企业146家。

经济发展。2019年，街道固定资产投资35.63亿元，为年计划的104.8%；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1976万元，增长15.1%；进出口总额3019万元，为年计划的100.6%；实际到位内资13.88亿元，为年计划的106.8%；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户，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860万元，增长9.7%。完成“四经普”工作，实际上报法人单位692户，上报率102%，排列全区第一名。设立“菜篮子”产品零售网点11个。引进沈阳锄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

城市管理。创新城管模式，出台《关于提升四台子街道城市管理品质行动方案》，明确责任，实行街路长制。与1100多户沿街商家签订“门前三包”责任状。清除小喷涂、小广告1万多条。全力推进创城工作，更换破损围挡60块，制作宣传展板300个，发放《共建文明城市、提升城市品质》宣传单3万份，清理社区内卫生死角1800多处，小广告乱张贴3万余处，确保创城顺利推进。通过培训、文化活动等方式，大力营造垃圾分类氛围。完成2处环保屋建设，万科金域华府率先设置智能回收箱。12个物业小区和2个自管小区垃圾箱全部完成分类标

识。智信件、环保110件回复满意率名列前茅。通过国家环保督察回头看检查工作。协调相关部门解决青城山路、滦河街路灯不亮，文溪路信号灯不亮，文台苑供水等问题。做好文台路等13项工程竣工验收、审计请款等工作。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6次，检查走访企业50余家，下达整改50余家。

社会民生。建立街道政务服务中心，完成筹建文大社区各项准备工作。完成23名社工年度职能培训和技能培训，推行全科政务服务制。落实各项惠民政策，发放各种补贴20.4万元。举办招聘会2场，新增就业211人，新增创业108人，创业担保贷款30万元，发放就业创业证1328本，领取失业金215人。失地农民累计参保5339人次，缴费金额431万元，入库258.6万元。城市新参保79人，金额23.7万元，续保292人，金额110万元，农合报销22人次，报销金额16.2万元。对符合准入条件的27户办结新增户申办手续，协助3户公租房申请户办理实物房入住。完成辖区残疾人37人残补申报，更换124人残疾证。

【农村特色“红色家园”】 年末，四台子街道“红色家园”建设覆盖率达到86%，超额完成任务。建设具有农村特色的“红色家园”——“北四台子村同心园”万富小区，

北四台子村同心园 （四台子街道供）

占地面积1.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8万平方米，楼宇4栋，居民240户，党员12人。将其打造成规范化的党员活动中心、居民阅读中心、小区自治协商中心、居民服务中心的联合综合服务空间，做到资源共享、经费同用、活动联办。 （郑丹阳）

陵东街道

【概况】 陵东街道，东起长大线东段，南至崇山东路，西至陵园街、陵北街、陵东街，北至观音南路。区域面积9.78平方千米，辖12个社区（东窑社区、西窑社区、上岗子社区、居易青年城社区、城建北尚社区、金山社区、嘉麟社区、富丽阳光社区、崇东社区、新铁社区、富裕社区、柳条湖社区），5个村民集体经济组织（沈阳市陵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沈阳市西窑实业股份合作经营公司、沈阳市柳条湖实业总公司、沈阳市东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沈阳金山实业集团有限公司），1个北陵农场，人口10.45万人。

经济发展。2019年，街道规模以上工业产值2889万元，增长3.7%；固定资产投资35.03亿元；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5.03亿元，增长50.2%；进出口总额3516万元，为年计划的100.5%，增长10.7%；实际到位内资4.5亿元。项目建设进展顺利，万科首府云城一期投入21.09亿元，万科首府教育园投入5.37亿元，万科首府宗地二期投入5.39亿元。

城市管理。及时接收处理第三方暗访督办件、三即时督办件、大巡查督办件、智信案件，整改率、回复率达100%。对沿街商铺进行监督检查，落实门前三包责任，检查得分排名全区前列。清理辖区内积存垃圾残土

1300余车，喷涂广告、小张贴、条幅3.5万余个，乱拉乱挂300余处，乱泼乱倒150余处，乱摆乱放300余处，大杂院200余家。修补破损路面700余平方米，下水井74个，破损围挡300余平方米，路边石50余条。对辖区内公共区域公厕、污水、垃圾堆放点等场所进行集中消杀，避免蚊蝇滋生。

社会民生。完成2019年度区级和谐企业认证。扶持创业带头人30人，新增创业198人，吸引储备大学生200人，就业登记279人。养老保险接续及新参142人，新农保新参22人，统筹退休人员775人。截至11月，低保户17户25人，电费补贴、知青补贴、高龄补贴、两补发放资金4.94万元，临时救助12人次。12月北塔街道9个社区并入后，低保户234户334人，发放低保金21.83万元。保障住房新增16户。办理生育指标100个，补办独生子女光荣证3个。录入新增奖扶系统20户，更换健康教育宣传栏337块，冬季献血2.3万毫升。发放高龄老人补贴467人，金额29.36万元。

【大棚房整治攻坚战】 2019年初，陵东街道积极开展大棚房整治行动。完成文官村2处非法占用林地整治工作，清理建筑材料及炉灰1.3万余立方米。清理赵波地块业户13户，腾空农地180亩。完成魏微干燥窑卫星点位整改，拆除违规建筑2000余平方米。整改设施农用地2处，其中拆除原于洪新科养猪场违建6000余平方米，恢复发电机组院内农地700余平方米。（曹　宇）

【“红色驿站”“红色物业”建设】 陵东街道居易青年城社区“红色驿站”选址于社区办公楼，6月完成建设，面积约410平方米，配备党建书籍、多媒体硬件设备及远程教育软件设施等，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积极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弘扬红色精神，将十九大精神、党建制度、党员活动、先锋模范、志愿服务等内容作为宣传栏目，进行多角度立体性宣传。“红色物业”选址于居易青年城小区、东方尚城小区物业，设立红色阅读角、红色议事厅、“党员先锋模范岗”。（韦　祎）

陵东街道居易青年城社区红色驿站　（陵东街道供）

鸭绿江街道

【概况】 鸭绿江街道成立于2019年7月，东起长大铁道线，南至观音南路、鸭绿江北街、陵东街道上岗子、东窑村，西至黄河北大街、四台子街道四台子村，北至沈北新区虎石台街道小桥子村。区域面积12.5平方千米，辖4个社区（万山社区、万方社区、文官社区、观音社区）及文官村，常住人口3.4万人。区域内主要交通干道呈“两横三纵”，文储路、三环横贯东西，鸭绿江北街、陵园北街和黄河北大街贯穿南北，国储239粮库铁路、沈飞专用线、沈大铁路副线等3条铁路线从辖区穿过。

经济发展。坚持把“稳增长”作为全街工作的首要任务，以项目为重点，改善投资环境。街道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3.74亿元，增长27.4%；固定资产投资13.73亿元，为年计划的137.3%，增长100%；限额以上批发业销售额25.93亿元，增长5.6%；进出口总额3526万元，为年计划的102.2%，增长

16.5%。

城市管理。对辖区内老旧小区（弃管小区）道路破损和井盖缺失、塌陷进行维修，共45处。每天整治清除生活垃圾20余吨、乱堆乱放80余处，清运残土垃圾、杂物370余吨。分两次对4个社区和1个村进行“四害”消杀，投放熏杀蚊蝇药品4箱24桶（喷剂），鼠药连续投放15天共6箱。在垃圾分类工作中，设置环保屋4个，组织垃圾分类宣传20余次，走进企业7次，走进家庭255次，走进学校1次，走进部队1次，对住户发放宣传单650余份，下载绿色APP账户427个，更换垃圾分类垃圾桶63个。成立健康教育领导小组，在社区开展健康教育活动6次。

社会民生。办理就业登记291人，失业登记68人，年检63人。完成小额贷款200万元，青年见习计划31人，零就业家庭就业1户，实名制就业145人，扶持创业17人，带动就业77人。吸引储备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171人，大学生创业2人，征集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信息41条。就业困难人员就业20人，征集空岗信息421条、求职登记信息337条。办理公租房实物配租及租赁补贴12件。完成代扣养老保险381人，新农保新参13人。生存认证221人次。办理居民医保3178人，新农合449人。办理一孩生育登记单35人，二孩登记单11人，出生45人，死亡48人。农村直通车283户429人，发放奖励费2.64万元。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4户35人，共计2200元。社区养老服务站社会化运营，办理孤儿证1人，每月为孤儿发放基本生活养育补贴。按月为31户低保户发放补助金2.66万元，为3户低保户发放临时救助金14289元。为69名残疾人每月按时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金。按时发放市场价格补贴，做好困难群体救助工作。（李晓阳）

【李军到鸭绿江街道调研】 11月12日，区委书记李军到鸭绿江街道，就文官社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软弱涣散整治转化情况进行调研。鸭绿江街道就主题教育以来文官村近期工作进行汇报。李军对鸭绿江街道刀刃向内自我革命精神落到实处给予高度肯定。他强调，要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面加强政治建设，持之以恒抓好基层党建工作；要牢固树立政治工作威信，发挥党员模范作用，带着群众向前走，筑牢发挥基层战斗堡垒作用。

（志　编）

北塔街道

【概况】 2019年11月，皇姑区调整行政区划，撤销辽河街道，原辽河街道行政管辖区域并入北塔街道。合并后的北塔街道，东起北运河，西至北陵大街，南至昆山东路，北至铜山路。区域面积6.42平方千米，辖17个社区（辽河社区、铁路西社区、岐山南社区、五一社区、龙江社区、龙江东社区、晨报社区、前进社区、松江社区、铁路东社区、富城社区、军区社区、武功山社区、兴旺社区、北塔社区、北塔花园社区、兴建社区），人口13.99万人。街道地处金廊北段黄金地带，与金融商贸开发区、金融一条街呈“金融金三角”之势。北部坐拥享誉盛名的北陵公园，有“城市绿肺”的美称。辖区内驻有省政府、省人大、省军区等党政机关。

经济发展。2019年，街道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4.35亿元，增长1.8%；固定资产投资6.37亿元，增长7.5%；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21.29亿元；进出口总额1342万元，为年计划的103.2%，增长11.2%。

城市管理。搭建北塔地区城市网格化管理工作模式。覆盖北塔地区全域0.6平方千米，划分为14个社区责任网格和生态空间微网格，做到全覆盖，无缝隙，不留空白点。做好日常案件处理及巡视工作。接到城管智慧案件5585件，结案率达100%；依托智慧城管平台，每天分5个时段对河湖面貌与保洁、河湖水域状态、河湖水域岸线管理、河道采砂、河湖取排水、河湖设施管护等问题进行及时巡查和上报；每天巡查管辖区域卫生情况，确保北塔地区卫生不留死角，保证小区环境卫生整洁。做好垃圾分类工作。每天对北塔地区垃圾分类环保屋进行查找，及时将合格的垃圾分类环保屋上交；每周对各社区垃圾分类宣传工作进行抽查，督促辖区内各社区对本社区居民进行垃圾分类宣讲。

社会民生。养老保险缴费3300万元，养老保险接续376人，新参66人。新增城镇就业指标1788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215人，新增创业542人，创业带头人55人，带动就业312人，吸引储备大学生就业900人。完成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19对。新增审核独生子女父母退休补助费639人。组建完成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及14个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打通服务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最后一公里”。低保户406户523人，低保边缘户4户5人，发放低保金338.6万元。临时救助77人，发放救助金24.5万元。办理公租房83户、廉租房补贴7户，停发廉租房租赁补贴28户、公租房租赁补贴81户。 （李世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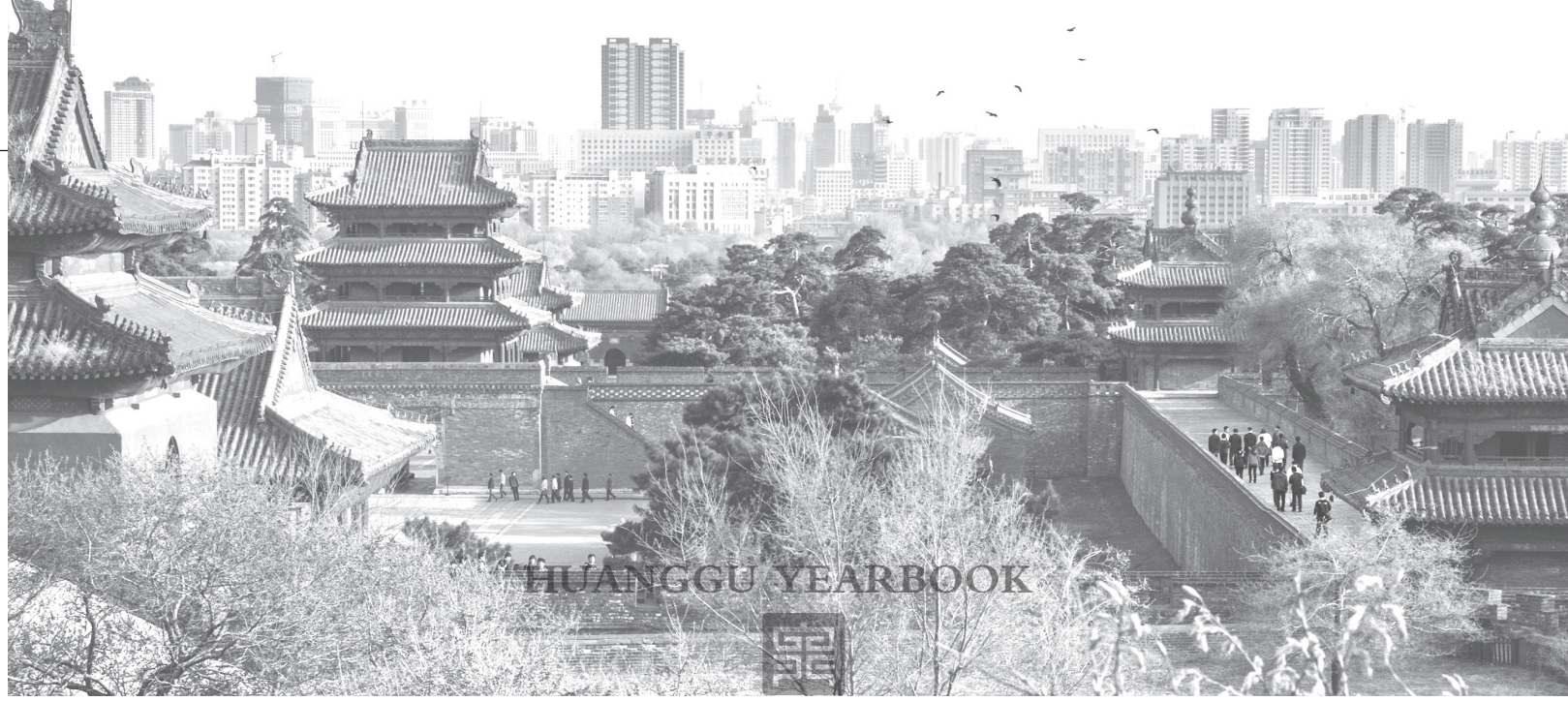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二十五、社　区

三台子街道梅江西社区

【概况】　梅江西社区位于三台子街道北部，东至梅江街，西至蔷薇河北街，南至阳山路，北至闾山路，占地面积0.101平方千米，户籍人口2829户6546人。辖区内有47栋散体楼，分别为新阳家属楼（弃管）、沈飞家属楼；1栋回迁物业楼（梅江街8号），51户平房（梅江街11–1号、梅江街11–2号、梅江街11–3号、梅江西街28号甲）。辖区内拥有沈阳市第十中学、珠江五校实验小学（梅江校区）、松汇养老院、美艺幼儿园4家驻社区单位及50家商业网点。社区办公用房面积400平方米，社区工作人员14人，其中社区工作者12人，残疾人专干1人，公益岗位1人。社区政务中心设有一站式服务大厅，为居民提供社会保障、计生、老龄、再就业、残联等民生服务。2019年，梅江西社区在党建工作中，通过榜样引领，打造红色家园，焕发非公党支部活力，邀请共建单位上党课，培养年轻支部书记“挑大梁”，携手高校志愿服务，创新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借力老旧小区改造，对墙体做保温，对楼顶做防水，对供水、供暖管线进行改造。解决蔷薇河北街和梅江西北街多年无路灯问题，梅江街7号居民楼地下室积水问题，梅江街1号供电线路老化问题。　（梅江西社区）

梅江西社区联合松汇养老院联合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活动　（梅江西社区供）

三台子街道柳江社区

【概况】　柳江社区成立于1999年，与沈飞

文化宫、沈飞体育场隔街相望，东至沈飞公司西墙，西至莲花山路北二巷（黄河北大街），南至莲花山路，北至芙蓉山路，占地面积0.22平方千米，居民3030户8990人。社区办公用房面积446平方米，社区工作者11人，残疾人专干1人。社区自管党员243人，低保户48户，残疾人204人，周边企业120余户。辖区有居民楼51栋，其中散体楼41栋，居民以老年人为主，典型的老旧小区。社区设有办事大厅、警务室、活动室、图书室，为居民提供老龄、残疾人、劳动保障、治安、人民调解、矫正、卫生、计划生育、环境建设与管理、文化、教育、青少年、科普、体育、妇女、工会等方面服务。2019年，柳江社区坚持“家事、急事、难事、烦心事，事事我关心”的服务理念，以“和谐社区”构建为宗旨，完善社区服务功能，拓展社区服务领域，建设环境优良、秩序井然、管理规范、人际和谐的社区。

【文明城创建活动】 2019年，柳江社区加大文明城创建宣传力度，在辖区小区、主要街路张贴宣传板，在商家LED显示屏设置标语，使广大居民了解、支持和配合文明城创建工作。11月25日，柳江社区被国家文明城检查组列为被检社区，圆满完成受检工作，入户率100%。

【纪念建党98周年活动】 为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98周年，6月26日，柳江社区党委组织54名党员参观沈阳审判日本战犯法庭旧址陈列馆，到莫子山公园举行“重温入党誓词，牢记入党初心”仪式，以及“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知识竞赛”等活动，进一步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号召力和战斗力。（柳江社区）

新乐街道北陵社区

【概况】 北陵社区坐落于北陵公园正门附近，东至北陵大街，西至黄河南大街，南至崇山中路，北至泰山路，占地面积0.56平方千米，常住居民5711户，人口16671人。社区设有全市首个以民警命名的警务室——杨建夫警务室，组建秧歌队、艺术团、合唱团、护绿队、和事佬爱心团、陈文华维修队等志愿服务队6个。辖区是物业小区与老旧小区相结合的管理模式，有居民楼79栋，其中物业小区居民楼22栋（成龙花园小区居民楼12栋、辽大二部家属院居民楼10栋），散体居民楼57栋（北陵小区居民楼39 栋、细河小区居民楼 15 栋、实验学校家属院居民楼3栋）。辖区内有辽宁省公安厅、辽宁省机械研究院、皇姑区实验幼儿园等驻街单位。社区办公用房面积120平方米，社区工作者16人，残疾人专干1人，公益性岗位4人，禁毒社工1人。2019年，北陵社区成立红色议事会，打造红色家园。定期组织召开居民议事会，了解社情民意，商讨社区事宜，共同做好和谐社区建设工作。开展红色家园创建工作，在成龙花园小区建立社区党委、物业党支部、业委会党员红色党建联盟，实现三级联动，及时化解矛盾，提升服务水平。抓好综治维稳工作，维护社区和谐稳定。以杨建夫警务室为依托做好调解工作，调解纠纷30余起，其中承接12345投诉平台20余件次，

区委书记李军调研北陵社区“红色家园”创建工作（北陵社区供）

结案率100%。开展全国两会期间信访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开展维护国家安全法、扫黑除恶、反邪教、禁毒等宣传活动，辖区治安情况良好，无重大治安案件、民转刑上访案件、群体访事件。　　（北陵社区）

新乐街道泰南社区

【概况】　泰南社区位于皇姑区黄河南大街78–2号，东至黄河南大街，西至泰山路与泰山小区比邻，南至崇山中路，北至泰山路，占地面积0.28平方千米，居民户数3027户，人口5246人。社区工作者9人，党员285人，老龄人口1422人，低保12户14人，特困1户1人，残疾人70人，社会组织2个，志愿者459人，驻街门店79个。物业园区居民楼17栋楼（凯兴花园、圣康家园、府兴苑、琴叠园），散体居民楼16栋楼。

【老旧小区改造】　泰南社区辖区有16栋散体楼，分布在崇山中路、泰山路、黄河南大街。2月12日，泰南社区召开老旧小区改造动员会，邀请社区居民骨干代表、单元楼长参加，广泛征求居民意见建议，摸清居民住户情况。会后，开展入户走访，商研合理化建议，最终确定对泰山路51—63号11栋老旧居民楼进行改造。改造历时6个月，涉及单元楼道门窗更换、楼体外墙保温、下水疏通、园区绿化、楼体粉刷、楼顶防水，得到居民的一致好评。

老旧小区改造施工现场　　（泰南社区供）

【就业再就业政策落实】　2019年，泰南社区规范做好失业人员登记工作，向失业人员广泛宣传再就业优惠政策，积极宣传小额贷款政策，鼓励失业人员自主创业。建立失业人员台帐、就业困难人员台帐、实名制就业台帐等基础资料，掌握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生活状况、择业意向、就业能力和就业意愿。针对社区未就业群体，根据年龄结构、文化程度、职业技能进行排查，分析原因，分类排对，出谋划策。　（泰南社区）

黄河街道庐山社区

【概况】　庐山社区毗邻北行商业区、北站北商圈，东至北陵大街，西至黄河南大街，南至昆山中路，北至岐山中路，占地面积0.2平方千米，有居民4715户，人口11787人。辖区为典型的综合型社区，涵盖辽宁省公安厅家属院为主的开放式老旧小区、等级物业小区。辖区等级物业管理小区4个，分别为温馨苑、紫金名门、庐山苑、庐山郡，物业楼宇10栋；低档保障型物业小区1个，为辽宁省公安厅家属院，老旧楼宇10栋；散体楼30栋，其中楼龄最久的始建于1952年。驻街企事业单位20余家。社区办办公用房面积450平方米，社区工作者11人。辖区老龄人口1879人，优抚对象1人，低保27户29人，残疾人197人，志愿者1413人，社会组织9家。社区党委下设党支部13个，其中包含非公党支部1个，自管党员485人。以为老服务为特色，开办社区科普大学，为居民免费授课。开辟居民健身广场4处，安装各类健身器材20余套，供居民随时利用。建立一支老

年健身队，常年开展活动。2019年，庐山社区创新服务意识，充分利用和发挥辖区资源优势，真正把为民服务落在实处，想群众之所难，帮群众之所急，从“居民要我服务”转变为“我要为居民服务”，有效拉近社区与居民的距离，使精准服务成为社区服务品质保证。引入先进社会组织，将服务对象进行细分，分别开展“孤老陪伴”“四点半工程”“家长课堂”“书画学堂”“太极八段锦”“健康针灸”等各类公益服务，组织公益志愿者走进社区、走进家庭，提供订制化服务项目，带动青年志愿者和大学生志愿者参与社会服务，变“社区服务”为“社区+社会组织服务”，倡导“由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引导社区服务向专业化方向发展。

【居民自治引领】 2019年，借助“红色家园”工程，庐山社区对散体楼小区进行自治引领。充分发挥党小组作用，加强对党员日常教育和监督，引领党员在园区亮出身份，鼓励党员在园区自治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成立园区“共建议事会”，充分发挥议事会成员作用，鼓励成员关注身边事、参与园区治理、带领居民自治，让议事会成员发声，征集居民意见，梳理园区存在问题，按照难易程度排序解决。对议事会成员进行日常培训，讨论适合园区的沟通方式和处理方法，进行正能量引领。充分发挥大党委成员单位、驻街商户等优势，引入各类服务资源，把法律咨询、纠纷调解、平安建设等服务植入园区、深入楼院。协调商户资源开辟绿色通道，定期组织商户为园区居民现场办理各类业务，提供多项免费服务。（庐山社区）

黄河街道北行社区

【概况】 北行社区位于皇姑区嘉陵江街76号4门，东至黄河南大街，西至长江街，南至岐山中路，北至宁山中路，占地面积0.096平方千米。社区是一个商业密集型与居民老龄化特点的社区，居民户数5062户，人口10500人，包含党员325人，老龄人1602人，优抚对象12人，低保 26人，残疾人127人，义工35人，社区志愿者209人。社区办公面积408平方米，驻街单位176家。2019年，北行社区本着求真务实、服务百姓、服务辖区企业的理念，不断开拓社区服务新思路，为建设和谐北行努力工作。

北行社区庆“七一”快闪活动 （北行社区供）

【“红色家园”建设】 2019年，北行社区以“红色家园”为依托，以尊重民意为基础，构建社区三级工作网络，即党委联系支部、支部联系党员、党员联系群众的“红色家园”建设，成立嘉陵苑小区红色党支部，完成中央学府小区红色阵地建设。发挥社区党委作用，发现老旧小区中的红色头雁，由10名党员志愿者组成红色协商议事会，完成宁山中路23号首个散体楼小区自治。积极了解辖区企业情况，发现驻街企业聚装装饰有限责任公司有发展养老产业意向，经过沟通交流最终达成协议。（北行社区）

舍利塔街道太平社区

【概况】 太平社区是典型的老旧小区，东

至汾河街，西至塔湾街，南至崇山西路，北至太白山路，占地面积0.13平方千米。辖区由太平庄小区、虹桥花园小区、塔湾5栋散体楼组成，常住户2522户，人口9788人，以老年人、外来务工人员偏多。其中老年人1511人，占社区人口的17%；独居空巢老人155人，占老年人口的10%，居年养老服务需求突出。辖区内有医院、小学、幼儿园、派出所等单位，参与志愿服务人群基数大，服务项目类型多，惠及民生受众广。

太平社区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
（太平社区供）

【文艺汇演志愿活动】 8月4日，太平社区联合沈阳爱心同盟会、太平社区心连心志愿者协会、万豪华融红色文化产业公司、辽宁天宝保安公司等多家单位，举办《最强中国梦》文艺汇演志愿活动，向居民广泛宣传垃圾分类。志愿者走进辖区内补课班课堂，向学生们讲解垃圾分类知识，通过对学生们的宣传教育，实现“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两个家长，影响三代人，普及全社会”的作用。

（太平社区）

舍利塔街道警院社区

【概况】 警院社区位于皇姑区太岳山路7–15号2门，东临西江街，西至塔湾街，南与塔中社区相邻，北至太岳山路，占地面积0.42平方千米。辖区由警院家属区、美院家属楼、金座、格林常青藤、龙腾翰芳苑、西江春晓小区组成，居民户数4743户，人口8817人，社区工作者11人，党员278人。2019年，警院社区以“横向结合、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驻共建”为原则，紧紧围绕“党建工作联做、区域资源联享、服务难题联解、公益事业联办、生活环境联建”目标开展工作，全力打造服务型党组织。与刑警学院、物业公司多次召开联席会、碰头会，发挥辖区“两代表一委员”作用，共同商议辖区重大事项。利用三会一课、党员正身室、文明讲堂、家长学校、暑期课堂等形式，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弘扬新时代民族精神。大力开展党员志愿者进社区活动，开展法律宣讲、公共安全宣传、义务劳动、医疗服务、垃圾分类等活动10余次。

【端午节民俗宣讲活动】 6月4日，警院社区党委与辽沈晚报金融部、格林常青藤物业联合举办“我们的节日端午节——走进民俗的世界”宣讲活动，邀请沈阳音乐学院老师讲解民俗知识，社区党员、群众40余人参与。

警院社区举办“我们的节日端午节——走进民俗的世界”宣讲活动
（警院社区供）

【突发事件应对】 7月16日凌晨，格林常青藤小区12号楼因电气故障引发火灾，警院社区及时介入，将老弱居民安置到社区，为居民发放食品及饮用水，查点人数，确保无

人员伤亡。及时与物业公司沟通，对受灾居民安置地及身体不适者进行检查，加快维修速度。晚上及时入户，对受灾较严重的居民进行心理疏导，对情绪激动的居民进行安抚，引导居民依法行事、依法维权。通过社区介入，居民情绪趋于稳定，为物业公司加快维修进程创造条件，仅10余天恢复全楼用电。（警院社区）

华山街道永泰社区

【概况】 永泰社区位于昆山中路7号331，东至北陵大街，西至黄河南大街，南至铁路沿线与和平区交界，北至昆山中路，占地面积0.22平方千米。辖区常住人口3977户11320人，汉族占90%以上，辖区有40栋楼，201个单元，200余家单位。社区工作人员12人，残疾人专干1人。在册管理党员378人，下设党支部8个，非公党支部2个，功能性党支部1个。

【永泰小区改造】 2019年，永泰小区被列入沈阳市老旧小区改造计划，5月开始实施改造，10月完成改造。小区新铺设沥青路面1万余平方米，铺设方砖3000余平方米，更换排水管线6000余延长米，粉刷墙体5.6万平方米，重新铺设楼顶防水1.5万余平方米。铁路沿线新建健身广场2个，安装健身器材20余套，安装休闲椅100余处。改造惠及小区37栋楼3599户。（永泰社区）

改造后的永泰小区（永泰社区供）

明廉街道中海西社区

【概况】 中海西社区位于皇姑区西部，占地面积0.7平方千米，社区办公用房面积1878平方米，常住居民16230户40575人。自2012年10月开始入住，陆续建成天汇、天颂、盛京府等10个园区，全部由中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实行全封闭式管理，是一个集商业、教育、医疗等生活配套设施于一体的现代化社区。社区工作人员15人，均大专以上学历，平均年龄38岁，其中党员12人。现有党支部17个，其中自管党支部10个，非公党支部3个，社会组织党支部4个，自管党员435人，在职党员248人。2019年，中海西社区依托“党员正身室”“党群活动中心”，在园区支部中树典立范，指导物业支部实现党建工作与管理工作的有机融合。物业党员开展专业增值项目和志愿服务，园区党员为家园建设建言献策，传承良好家风家教，以红色文化传递党的温暖，让群众时时感受党的氛围，接收党的信息，为党建凝聚民心奠定基础。中海西社区高起点规划、高水平管理、高效率推进、高目标创建，以破解新型园区邻里陌生带来的问题为抓手，围绕基层治理创新方式方法，摸索出一条推动“生人世界”到“熟人社区”适合新型社区的新路。先后获得全国民主法治示范社区、辽宁省示范社区书屋、辽宁省五四红旗团支部、沈阳市文明社区标兵、沈阳市先进团支部、沈阳市充分就业示范社区、沈阳市百佳示范社区、皇姑区先进基层党组织等称号，创新工作情况及工作成果受到多家媒体报道。

【“15分钟商圈”建设】　2019年，中海西社区以集聚商户组成商圈为载体，将区域职能部门、周边商户、居民代表有机结合起来，形成具有“发展共谋、社区共建、商户共评、信息共享、问题共担”的中海西商圈，组建300多家商户加入以商缘为依托的跨界枢纽型社会组织——中海西商家联盟，创新打造“便民15分钟商圈”，完善提升社区商业综合配套和服务水平，让居民在家门口满足日常生活“一站式”消费需求。

（中海西社区）

四台子街道中航社区

【概况】　中航社区成立于2013年7月，东至黄河北大街，西至滦河街，南至文大路，北至正良一路，占地面积0.56平方千米。管辖瑞赛·居圣苑、香树湾、名仕经典、地研·锦隆家园、郡源悦城、碧桂园学府壹号、华润翡翠城、金科集美天城8个小区及总装备部零三部队办公区，居民9729户14312人。社区办公用房面积623平方米，上下两层，一楼设一站式服务大厅、省级残疾人康复站、警务室、会议室，二楼设图书室、电子阅览室、人民调解室、养老服务站、多功能厅，免费对外开放，方便居民开展各项活动。社区工作者10人，党支部3个，非公党支部6个，功能型联合非公党支部2个，自管党员200人，预备党员2人。2019年，中航社区党委坚持大处着眼、小处着手，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以志愿服务为支点，积极参与社区各项活动。联合辖区驻街单位、对口单位、社会组织、志愿者队伍开展便民服务活动，组织开展居民喜闻乐见的文艺演出活动，受到居民的一致好评。8月，沈阳安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建立党支部，作为中航社区红色家园先行者率先迈步，以党建为引领，提升物业服务水平，让园区红起来。在安寓物业党支部的示范作用下，辖区物业公司全部建设红色家园。

中航社区“巧手包香粽”活动　（中航社区供）

【“惠民艺术进社区”活动】　5月25日，中航社区特邀沈阳师范大学学生党员志愿者到社区开展“惠民艺术进社区”活动。活动展出扎染、陶艺、绳编、书法、刻纸等中华传统手工艺品，社区居民亲身体验“三刀剪纸法”、折纸、绳编、书法等。

（中航社区）

陵东街道富丽阳光社区

【概况】　富丽阳光社区成立于2009年8月，位于皇姑区金山路93号甲，东至鸭绿江街，西至陵园街，南至银山路，北至金山路（大二环），占地面积0.44平方千米。社区由富丽阳光小区、东亚翰林世家小区组成，均为物业管理小区，管辖区域内有86栋楼，居民 7923户，是典型的物业型社区。2019年，富丽阳光社区开展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通过专题党课、党员大会等形式，开展党员批评与自我批评，互评讨论学习、生活、工作中存在问题，自查整改。办理就业创业证532个，老

年证9个，老年优待证15个。公租房核查、新办3人。办理城镇居民医疗保险826人，社会养老保险新增25人，接续52人。办理一胎生育指标96份，二胎生育指标47份，多胎生育指标1份。采集退休军人信息264人，申请光荣牌264人，悬挂光荣牌198人。

富丽阳光社区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

（富丽阳光社区供）

【“红色家园”建设】 2019年，在区委组织部、北塔街道党工委指导下，富丽阳光社区成立翰林世家小区物业党支部，建成第一批红色家园项目。翰林世家小区物业公司具备红色展台和红色宣传阵地，设置红色议事室“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为居民提供无时不有、无处不在、温馨自然、热情周到的物业服务，创造尊贵、便捷、舒适、安全的居住环境。（富丽阳光社区）

鸭绿江街道万山社区

【概况】 万山社区成立于2007年3月，位于皇姑区万山路10–12甲号112室，东至梅江街，西至黄河北大街，南至闾山东路，北至文储路，占地面积1.22平方千米。辖区由14个园区组成，有楼栋222个，居民户数7165户，人口1.4万余人。社区办公用房面积387平方米，社区工作人员12人，公益岗位1人。辖区内有沈阳市第十一中学、辽宁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辽宁省公安厅边境管理总队），辽宁省测绘局、鸿福嘉物业公司等180余家驻社区单位及商业网点。2019年，万山社区党委不断提升党员服务意识，提高党员政治素养，增强党员“四个意识”，牢固树立“四个自信”，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加强党员理论知识学习，严抓党员学习教育，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制度。邀请全国劳动模范、三台子楷模宣讲团成员、沈阳市第十一中学教师开展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的党课活动，组织党员收看红色影片、先进典型事迹，联合何氏眼科、七三九医院、沈阳市第十一中学、沈阳医学院等单位为辖区居民进行免费义诊、健康指导。成立沈阳市百宣物业有限公司党支部，设立党员先锋岗，使之发挥政治引领作用和物业服务功能。（万山社区）

北塔街道晨报社区

【概况】 晨报社区位于皇姑区宁山东路12号5栋甲，东至松花江东街，西至北陵大街，南至宁山东路，北至新开河，占地面积0.7平方千米。社区由宁山东路12号院、辽河街67号院、松花江街46号院、燕山路10号院、崇山东路56号院、崇山东路72–1号院、建信花园、新华园8个居民区组成，有33栋居民楼147个单元，居民3131户，人口8007人。晨报社区党委下设10个党支部，2个非公党支部，1个社会组织党支部，有党员350人。2019年，晨报社区坚持“党建引领、区域共建、社会协商、群众参与”的工作思路，坚持“群众的事群众议，群众的家群众当”，搭建协商议事平台，完善居民决策制度，增加社区自治骨干，培育“红色管家团”自治家园项目，保障居民群众参与社区

公共事务权利。探索建立以社区党组织为圆心，驻区单位党组织为连心层，社区服务能力为半径的党建“同心圆”，加强党员教育管理，打造全新服务型党组织，着力构筑共治、共建、共享的社区治理“共同体”。积极打造党组织领导下的共建共享格局，促进共治、自治、法治“三个融合”，提高基层社会治理水平。以社区党组织为龙头，整合社区委员会、物业公司、业主委员会、派出所和辖区单位力量，建立“五位一体”的社区组织体系，共同参与社区治理，推动区域党建融合，共筑共建落实落细，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尺”。

【“红色管家团”自治家园项目启动仪式】 5月17日举行。共建单位童晖小学、沈阳市儿童医院、沈阳市天曲有限公司、锦州银行沈阳北塔支行、抚顺银行营业部以及业主委员会代表、社区党员代表、社区志愿者参加启动仪式。启动仪式现场为红色管家团成员颁发聘书，为红色管家团志愿者服务队授队旗。晨报社区将宁山东路12号院作为第一批红色管家团试点园区。“红色管家团”自治家园党建项目由社区党委组织牵头，采取“红色引领，共建单位、社会组织参与”的“党建联盟”模式。“红色管家”通过整合社会各方资源，为居民排忧解难，真正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引导社区居民履行公民责任，树立社区主人翁意识，增强居民对社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打造一个具有高度价值认同的“红色家园”。　　（晨报社区）

5月17日，晨报社区举行“红色管家团”自治家园启动仪式　　（晨报社区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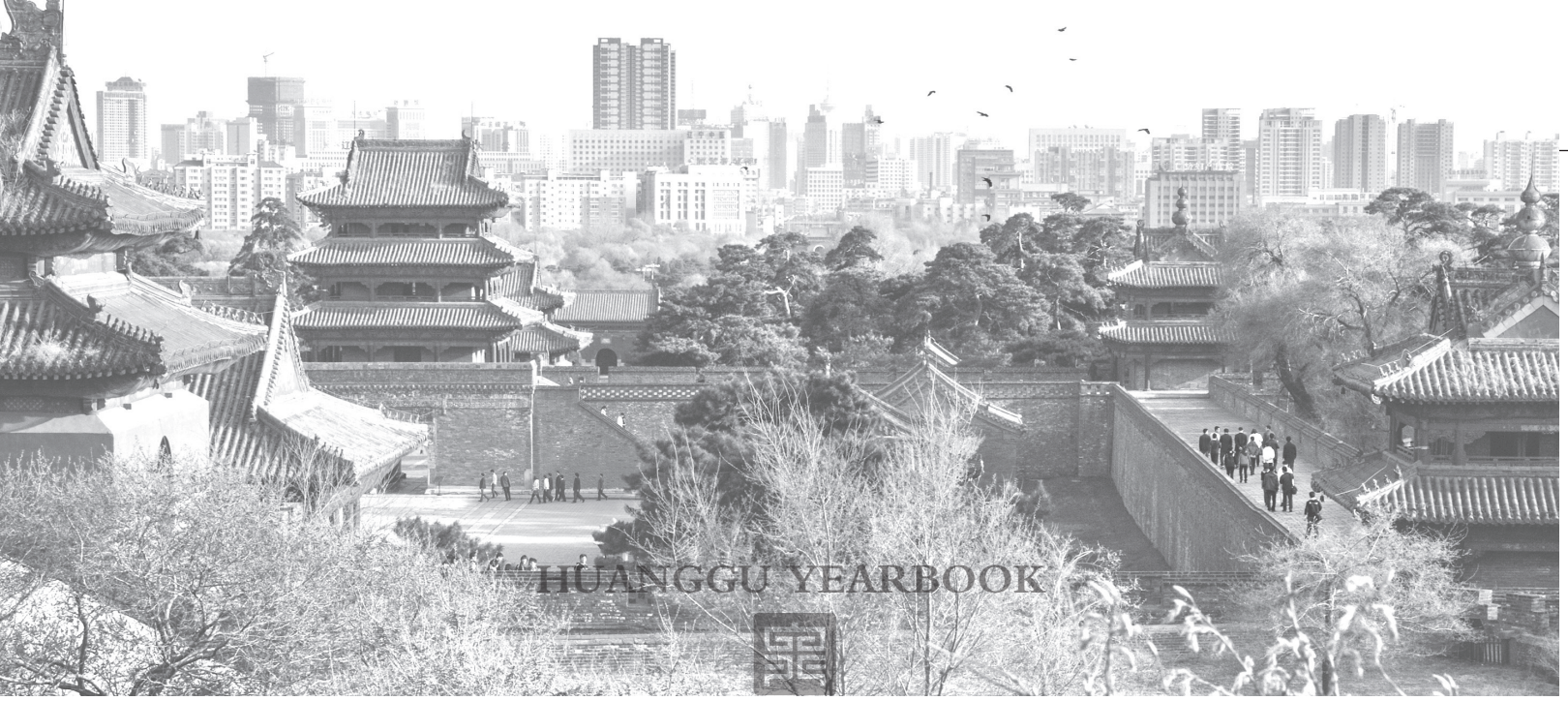

二十六、先进人物

省级先进人物

【辽宁省五一劳动奖章2人】

郑　斌　沈阳市皇姑区童晖小学校长

赵寒梅　女，沈阳君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执电池事业部技术中心主任

市级先进人物

【沈阳市五一劳动奖章10人】

赵子骥　沈阳市公安局皇姑分局刑侦禁毒大队民警

刘　斌　沈阳市皇姑区陵东街道办事处副主任科员

谭　波　女，沈阳市第一二〇中学党委书记

王　革　女，沈阳市皇姑区华山街道鲲鹏社区党委书记兼主任

赵　刚　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科员

孙海涛　沈阳市皇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科长

裴晓军　沈阳市皇姑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法库县叶茂台镇庙台山村兼任扶贫工作队队长、驻村第一书记）综合办主任

段守春　辽宁昌源旅游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关　键　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公共事业处处长

庞占国　沈阳万科企业有限公司北部事业部总经理

区级先进人物

【皇姑五一劳动奖章98人】

丁小新　皇姑区舍利塔功能区综治科主任科员

于　洋　沈阳航天新阳速冻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

马冰媛　女，皇姑区北部功能区工会干事

马　军　女，皇姑区舍利塔功能区淮东社区书记

马静波　皇姑区明廉功能区赤水社区党委委员
王　岩　皇姑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
王子韵　女，皇姑区营商局建设科科长
王中军　沈阳飞机工业集团物流装备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王向东　沈阳二四二医院院长
王秋月　女，皇姑区明廉功能区明西社区经济干事
王洪荣　女，皇姑区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科科长
王晓月　女，沈阳中资华大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　峰　沈阳市公安局皇姑分局陵东派出所所长
王　瑞　航空航天工业部第601研究所机械厂团支部书记
王　鹏　沈阳金科骏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尹思源　女，皇姑区税务局副科长
孔令超　沈阳旋飞航空技术有限公司结构室主任
田　雷　沈阳市公安局皇姑分局维稳大队民警
史　岩　女，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皇姑分局土地利用科科长
冯　娟　女，皇姑区聋人学校教学主任、工会主席
宁　侠　女，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沈阳宁山中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
曲　芳　女，皇姑区黄河功能区庐山社区经济干事
朱红明　皇姑区人社局综合科负责人
朱　亮　沈阳林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任晓沛　皇姑区三台子功能区征收科副科长
刘东晨　女，中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高级经理
刘　光　皇姑区城市建设综合行政执法中心监察收费中心总支书记
刘旭青　女，皇姑区黄河功能区庐山社区党委书记
刘爱军　女，皇姑区税务局副所长
闫　庆　沈阳市公安局皇姑分局社区警务大队大队长
关　玲　女，皇姑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许红秀　女，皇姑区辽河功能区军区社区党委书记
孙长青　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征收处副科长
孙立伟　沈阳悦客来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孙艳秋　女，皇姑区中医院副院长
孙　健　皇姑区明廉功能区城管科科员
孙　萍　女，大商集团沈阳千盛百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经理
孙翼鹏　皇姑区北塔功能区城管科科长
严冰寒　皇姑区委办公室督查科科长
李　波　皇姑区卫生健康局党委书记、局长
李　静　女，皇姑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　平　皇姑区委统战部工勤人员
李有红　皇姑区北塔功能区征收办主任
李庆敏　皇姑区陵东功能区主任兼党工委副书记
李　楠　皇姑区委组织部综合办公室主任
李　睿　皇姑区信访局办公室科长
杨　帆　女，辽宁途隆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杨志刚　皇姑区应急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兼区地震局局长
杨　涛　沈阳新阳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兼公司副经理

杨　森　皇姑区黄河功能区就业和社会保障科副科长
杨歌村　皇姑区直属机关工委综合办公室主任
吴育红　女，皇姑区华山功能区惠胜社区党委书记
佟　萌　东北石油管道有限公司经营风险管理
宋　波　皇姑区三台子功能区城管科科长
宋　瑜　女，皇姑区陵东功能区观音社区党委书记
张延利　皇姑区明廉功能区经济和社会事业科科长
张秀峰　皇姑区舍利塔功能区工会副主席
张　莹　女，皇姑区三台子功能区办公室主任
张敬忠　首府新区管委会财务处副处长
张　巍　皇姑区华山功能区社会保障科科长
陈丹峰　皇姑区明廉功能区党工委书记、人大工委主任
陈宇辉　皇姑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范国振　皇姑区房产局房管科科员
畅振飞　皇姑区财政局财源科科长
金建华　皇姑区舍利塔功能区纪工委副书记
郑小彤　女，沈阳富兴城市假日广场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单明雨　沈阳荣盛新地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单晓东　辽宁金辉置业有限公司工程副总监
单　博　皇姑区政府办公室秘书科科长
孟宪春　辽宁南风国际俱乐部总经理
孟　健　女，皇姑区三台子功能区泰北社区党委副书记
孟　锦　女，皇姑区教育局综合办公室负责人
赵广宇　皇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辽河所所长
赵明明　女，皇姑区纪委监委审理室主任
赵爱民　皇姑区辽河功能区科长
胡丽霞　女，皇姑区税务局副科长
柏庆岩　沈阳侨荣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侯佳祺　皇姑区黄河功能区行政办公室科员
姜立丹　沈阳博来德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秦晓峰　沈阳乐购超市有限公司辽宁公司副总经理
贾晨晨　女，皇姑区辽河功能区铁路东社区干事
贾婷婷　女，皇姑区辽河功能区铁路西社区主任助理
徐丽娟　女，皇姑区华山功能区经济中心科长
殷德峰　沈阳居然之家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总经理
高松涛　皇姑区编委办综合督查科科长
高殿海　沈飞集团公司党委组织室副主任业务经理、统战 办公室主任
郭宁阳　辽宁杭奥电梯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曹　立　中国石化销售辽宁沈阳石油分公司经理兼党总支书记
盛　涛　皇姑区华山功能区主任、党工委副书记
崔　扬　女，辽宁维明律师事务所主任
章竹梅　女，皇姑区陵东功能区居易青年城社区党委书记
董春良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中心支公司副总经理
董　博　皇姑区卫生健康局爱卫办科长
董德明　皇姑区北部功能区工人
韩　力　皇姑区城市管理局亮化科负责人
韩　鹏　沈阳嘉俊置业有限公司项目总经理
薛宏梁　皇姑区华山功能区华山社区党委书记
霍　焱　女，皇姑区北部功能区溪湖社区党委书记　（区总工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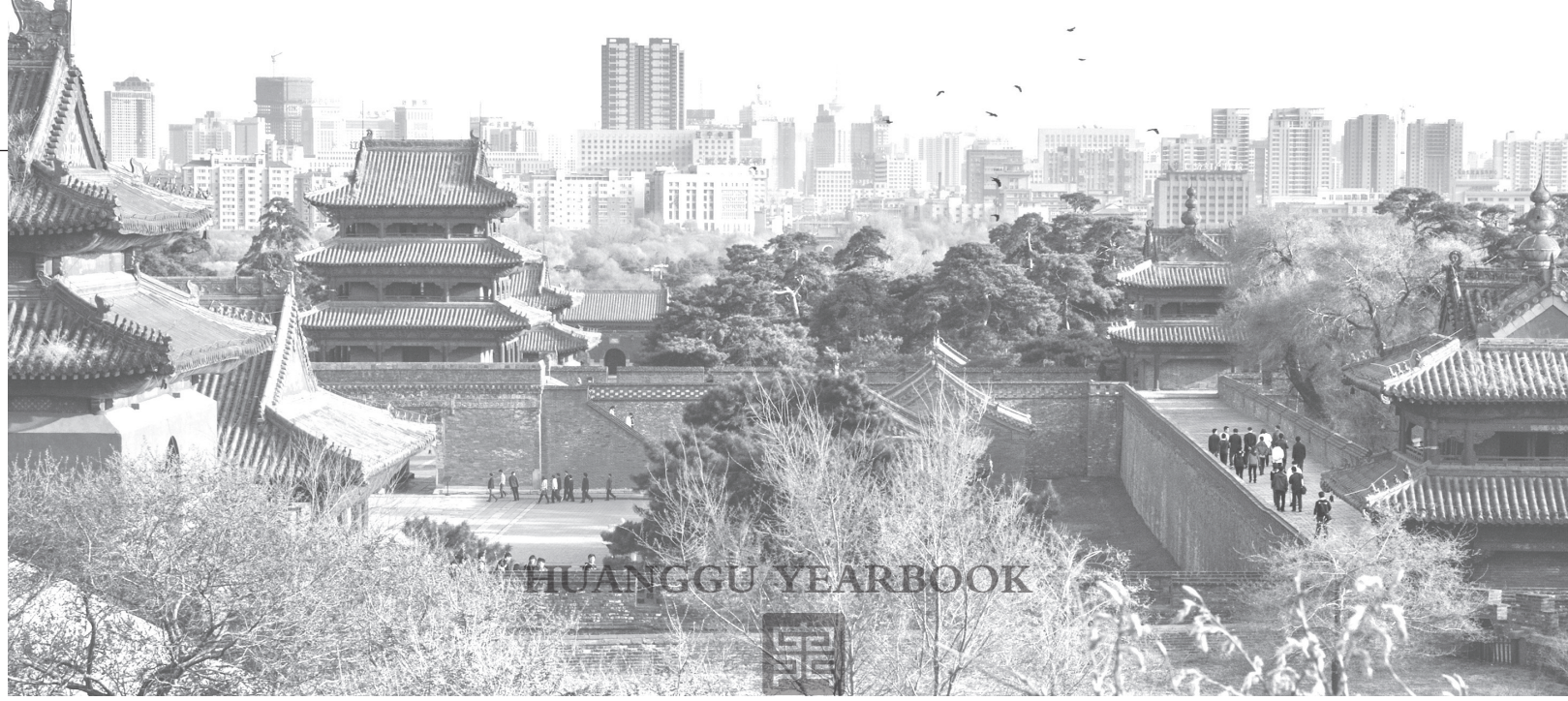

二十七、先进集体

省级先进集体

【辽宁工人先锋号1个】 沈阳市皇姑区中心医院护理部

市级先进集体

【沈阳市五一劳动奖状2个】 沈阳市皇姑区营商环境建设局；沈阳市皇姑区明廉街道办事处

【沈阳工人先锋号2个】 国家税务总局沈阳市皇姑区税务局；沈阳市皇姑北部功能区

区级先进集体

【皇姑五一劳动奖状10个】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沈阳美宝控制有限公司；辽宁金昌源置业有限公司；皇姑区发展和改革局；皇姑区财政局；皇姑区税务局；皇姑区城市更新局；皇姑区信访局；皇姑区三台子功能区；沈阳市第四十中学

【皇姑工人先锋号29个】 沈阳航天新阳速冻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民品钳工班；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亚明支行亚明支行营业室；沈阳环保锅炉有限公司生产部；沈阳市鑫驰汽车客运有限公司车队；沈阳博远发汽车客运有限公司沈煤集团机关车班；沈阳中汇达房地产有限公司保利大都会项目部；辽宁轩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造价部；沈阳瑞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郡源悦城综合部；沈阳益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雷凯铂庭项目部；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土地整理处；皇姑区委宣传部理论学习室；皇姑区民政局社会事业科；皇姑区科技局综合办公室；皇姑区商务局投资促进一科；皇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执法一大队；皇姑区房产局信访行政办公室；皇姑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一庭；皇姑区人民检察院办公室；皇姑公安分局社区警务大队；皇姑区园林绿化管理处英雄园站；皇姑区寿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防

科；皇姑区信息中心网络保障部；皇姑区黄河功能区西湖社区；皇姑区辽河功能区政务服务中心；皇姑区明廉功能区征收科；皇姑区华山功能区惠胜社区；皇姑区陵东功能区党委办公室；皇姑区北塔功能区富裕社区；皇姑区北部功能区经济运行科

（区总工会）

作坐文化创意园（区档案馆供）

新闻摘编

1月

1月7日《沈阳日报》13版：《皇姑区努力奔跑 逐梦振兴》

一年砥砺，真抓实干。在沈阳市两会召开之际，在百万皇姑人民期许的目光中，皇姑区交出了2018年度“硬核成绩单”——

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次突破40亿元，政府“钱袋子”更鼓了；

全新的政务服务中心启用，企业和市民办事实现只进一扇门；

超高含金量的“皇钻十六条”出台，让项目和企业得到真实惠、感受真情意；

军民融合，首府云城，营商环境，飞地经济，全民创卫……一个个“年度关键词”背后，是一幅幅皇姑人撸起袖子加油干的生动剪影。

回望过去，未来可期。2019年，皇姑区立下新目标：找准在沈阳振兴发展中的定位，全力推进集约发展、集聚发展、特色发展。干在实处、走在前列，推动产业升级，提升城市品质，改善社会民生，以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建设美丽皇姑。

新的一年，努力奔跑。矢志前行，逐梦振兴。

回望2018

“钱袋子”实现新增长 发展底气更足

应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积极破解人口密集、空间资源有限等问题，直面自身产业短板，皇姑区坚持稳中求进，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要求，2018年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次突破40亿元，同比增长15.2%。

政府的“钱袋子”鼓了，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的底气自然足了。2018年，皇姑区投入资金1.13亿元，完成86万平方米的19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惠及居民15446户；完成棚户区改造288套，加快回迁房建设，全年回迁安置居民2237户；新建4所养老机构，新增养老床位490张……切身体会民心所向、民瘼所在，把工作做到

百姓的心坎上。

重磅“皇钻十六条” 创新政策更优

结合区情，皇姑区于2018年8月重磅出台了“皇钻十六条”，包括总部经济、商务楼宇、科技创新产业、军民融合产业、金融业和人才保障等六大部分共计16项优惠政策，设立5000万元专项资金保障政策兑现，在企业中引起高度关注。

发挥这一政策引导优势，埃克森美孚、辣苹果、古巧生物科技等一批区域性总部落地；省人寿财险、新华人寿等金融企业落户，全区金融机构总数达341家，金融业税收贡献率增加5个百分点；全区高新技术企业达到79家，同比增长68.1%，创历史新高。

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联盟升级为发展促进会，成员突破140家，构建“115”平台服务体系，10所大院大所开放合作，42个实验室机构、600余台（套）仪器设备对外开放。军民融合企业增加到7家，总产值6.85亿元，同比增长19.1%。

“项目为王”见实效 产业体能更强

瞄准产城融合、聚焦新兴产业、着眼提质增效，2018年皇姑区百亿元大项目接踵而至、新产业好项目纷至沓来。其中，亿元以上项目数量同比增长46%，20亿元以上重大项目达到12个。全年新引进93家企业，联想、中化等世界500强企业和中航科工、威高等国内500强企业相继落户。围绕首府科创走廊核心区建设，超百亿元的首府云城、华漫驿站项目签约落地，以色列加速中心、阿里云服务平台进驻园区。

在产业发展上，不只要追求体格变壮、体型变优，更要体质变好、体能变强。

皇姑区结合自身特点和产业优势，持续推动转型升级，质量效益稳步提高，预计全年服务业增加值完成424亿元，同比增长8.1%，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80%以上。

深化“放管服”改革 营商环境更优

7月23日，2万平方米的皇姑区新政务服务中心建成使用，将市、区33个部门的业务集中到一处办理，包括行政审批、不动产交易、婚姻登记、养老保险、社会保障等等，真正实现“一门办理、一站式服务”。

“硬件”提升，“软件”同步升级，皇姑区持续改进工作作风，高效实施机构改革，提高行政效能。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由144家精编为16家。梳理审批服务6项清单，整治“办事难”问题，推行“最多跑一次”，实施登记全程电子化，审批时限压缩50%以上。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三公”经费持续下降。以更好的营商环境、更高水平的政务能力，推动皇姑高质量发展。

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城区面貌更美

2018年，皇姑区全民参与、众志成城，高标准、高质量地推进创城工作，不断改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管理水平，让百姓共享美丽皇姑。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新增碧桂园幼儿园等普惠制幼儿园，完成2所三星级数字校园建设；顺利通过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区评估验收。统筹推进区属1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联体建设，实现了全区居民健康档案的统一电子化管理；组建皇姑区博物馆联盟，承办惠民活动30余场次。

值得一提的是，总投资1.72亿元的怒江北街、陵园北街全线竣工通车，有效解决沈阳北部二环到三环之间的交通瓶颈问题，市民出行更方便。

奋进2019

面对新一年的工作目标，围绕打造一支

想干事、会干事、干成事的干部队伍推动高质量发展，皇姑区提出“3+1”工作方法。

一要养成学习的习惯，全区领导干部要通过学习不断积累、提高水平。二要养成研究的习惯，与专家、企业、行业共同研究问题，想好了干、想明白了再干，才能干明白。三要养成系统性、逻辑性的思维习惯，明确目标，找准问题，找工具、找政策、找方法、找力量，系统思考并形成完整逻辑“闭环”，坚决避免想起来什么就干什么，走着看、边干边研究。提倡用“鱼骨图”工作方法、提倡“看图说话”的办法、提倡现场工作的办法。

知之愈明，则行之愈笃。2019年七大重点工作已开始“挂图作战”。

聚焦做精环境，推动改革发展高质量

简化前置审批，落实“最多跑一次”行政审批，实施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推行承诺制审批、容缺审批等新模式，打造营商环境最优区。

落实“皇钻十六条”扶持政策，为支持产业创新发展注入新活力。

力争全年出让土地10宗，全年开复工亿元以上项目65个。

聚焦做强动能，推动创新发展高质量

围绕“沈阳科技创新中心”等平台，打造“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的全链条科技服务产业布局。

依托北站北东北区域金融中心，重点引进金融法人机构、区域性总部，加快形成金融产业集聚平台，确保金融业增加值突破30亿元。

着力发展军民融合产业，形成新的产业增长点，规模以上军民融合企业总产值增长15%。

聚焦做优空间，推动协调发展高质量

坚持产城融合理念，加快推进首府云城、华漫驿站等超百亿项目建设，在首府开发区深入推进“开发区+园区”“管委会+公司”等运营发展模式。

构建以现代金融为支撑，以总部经济为重点，以商务楼宇为特色，以科技创新为主导的产业体系。

探索政府引导、企业参与、优势互补、园区共建、利益共享的“飞地经济”合作。

聚焦做细管理，推动绿色发展高质量

完成当年投资3亿元的23项城建计划。建设6条道路，完善城区路网框架。有序推进海绵城市、排水防涝、雨污分流等项目建设工程，提高基础设施保障水平。塑造城市景观，完成百鸟公园及67条道路绿化景观升级。推进创城常态化，打赢蓝天保卫战。

聚焦做大增量，推动开放发展高质量

紧扣科技创新、军民融合、金融服务、文旅商融合等产业招商，形成“引来一个、带动一串”的倍增效应，全年新引进项目90个以上。

聚焦做实民生，推动共享发展高质量

改造10个老旧小区，完成4650套房屋解遗办证工作，实施494户棚户区改造任务，回迁安置1285户居民。深化养老金征缴体制改革，确保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力争每个功能区新增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2个、新增社区养老服务站5个。

优先发展社会事业，充分扩大教育集团化办学自主权，加快评定优质均衡发展示范型、提升型教育集团和实验校。加快推进塔湾、泰山、三台子、北部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依托“非遗”联盟，打造皇姑“非遗”品牌项目和品牌活动。

聚焦能力提升，推动自身建设高质量

建设法治政府，建设效能政府，建设

廉洁政府。加强经济专题培训、对口交流培训、业务能力培训，切实增强狠抓工作落实能力，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最前面，落实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打造透明廉洁高效政务环境。

1月9日《沈阳晚报》11版：《优化营商环境，提速项目建设，改善城市面貌，加大民生保障，为沈阳全面振兴发展贡献皇姑力量》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更是皇姑转型创新发展的关键之年。随着东北振兴与沈阳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不断深入，皇姑进入了珍贵的发展机遇期。

过去的一年中，全区上下勠力同心，解放思想，抓住机遇，使得皇姑区财政收入实现突破，项目建设全面提速，招商引资成果显著，军民融合产业不断壮大，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新进展，城市环境面貌得到改善，民生保障力度不断加大……新的一年，皇姑区发展的基础更加扎实，信心更加坚定，皇姑将继续推动产业升级，提升城市品质，改善社会民生，以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建设美丽皇姑。

做精环境 开展“万人进万企”行动，帮助企业解决困难

今年，皇姑区将聚焦打造环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简化前置审批，落实“最多跑一次”行政审批，打造营商环境最优区。完善“互联网+政务”，实施“一号一窗一网”办理，逐步实现“全区通办”“同城通办”以及线上“一网通办”。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落实“降成本”优惠举措和民营企业扶持政策，抓好个转企、小升规、规升巨，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领头羊”。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发展，深入开展“万人进万企”行动，帮助企业解决困难，营造企业家健康成长的环境。

落实“皇钻十六条”扶持政策，为支持产业创新发展注入新活力。组建区域投融资平台，吸引和建立专项专业基金。发挥金融服务职能，鼓励企业利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实施人才引进培养行动，开展“三引三回”活动，吸引6500名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做强动能 推进首府云城项目建设，促进高品质发展

2019年作为皇姑区的“项目建设跃升年”，皇姑区将坚持产城融合理念，加快推进首府云城、华漫驿站等超百亿项目建设，深入推进“开发区+园区”“管委会+公司”等运营发展模式，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

皇姑区还将依托北站北东北区域金融中心，重点引进金融法人机构、区域性总部。构建以现代金融为支撑，以总部经济为重点，以商务楼宇为特色，以科技创新为主导的产业体系。围绕“沈阳科技创新中心”等平台，打造“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的全链条科技服务产业布局。

2018年，皇姑区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联盟升级为发展促进会，成员突破140家，构建“115”平台服务体系。10所大院大所开放合作，42个实验室机构、600余台（套）仪器设备对外开放。2019年，皇姑区将立足军民融合产业资源禀赋，紧紧围绕“天空（航天+航空）”主题，建设军民融合产业园，借力京沈合作，加大君威产业园、工业设计中心等园区的招商引资力度，用3到5年的时间，创建17平方千米、年产值500亿元的军民融合产业基地。

做细管理 推进“创城”常态化，打造绿色生态环境

2018年，皇姑区完成了3条小区配套道路工程，整修51条背街小巷，整治22.2公里道路，怒江北街、陵园北街实现全线竣工通车。全区拆除违章建筑48万平方米，完成14条街路行道树补植，16万平方米的裸露地面绿化覆盖，精心打造10条牌匾治理示范街路，市容“十乱”问题得到有效治理。完成了3台340吨锅炉脱硝工程，拆联15台450吨位锅炉，整治查处“散乱污”企业96家。

今年，皇姑区将推进“创城”常态化，建设精美公园城市。完善城区路网框架，完成23项城建计划，建设6条道路，完成百鸟公园及67条道路绿化景观升级。推进海绵城市、排水防涝、雨污分流等项目建设工程，加强违章建筑、市容和牌匾管控，实现违建“零增长”。

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强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燃煤清洁化替代、煤炭质量管理、秸秆禁烧管控工作。坚决取缔“散乱污”企业，加大扬尘污染管控力度。推进水污染防治工作，加大黑臭水体治理，完善污雨水排放口管理，改造流入新开河及卫工明渠的污水管线。

做实民生 改造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深化养老教育改革

2018年，皇姑区完成了86万平方米的19个老旧小区改造，取缔违规街路市场12个，新增静态停车位3111个，新建4所养老机构，发放各项救助金5115万元，回迁安置居民2237户。今年，皇姑区将巩固保障新优势。改造10个老旧小区，实施494户棚户区改造任务，回迁安置1285户居民。解决停车难、城市排水防涝等群众关注的重点难点问题，推动完成三台子地区等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整体改造。

另外，皇姑区还将深化养老金征缴体制改革，确保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居家养老服务，力争每个功能区新增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2个、新增社区养老服务站5个。实施“百千万创业工程”，扶持创业带头人400人，带动就业2400人。

在优先发展社会事业方面，皇姑区将实施“名校长、名师”培育工程，组织优质师资人才引进工程，积极推进课程改革。加快推进塔湾、泰山、三台子、北部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依托“非遗”联盟，打造皇姑“非遗”品牌项目和品牌活动。推动文化体育旅游产业深度融合，以举办特色文化体育项目带动全域旅游和微旅游。

奋进新时代，开启新征程。新的一年，皇姑区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真抓实干、担当作为，用皇姑区人的智慧和汗水，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为沈阳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贡献更多皇姑力量！

2月

2月8日《沈阳日报》头版：《全市300余个公安服务窗口春节不休息 异国夫妇办事之后求合影》

2月7日，大年初三，大街小巷弥漫着浓浓的年味。一大早，沈阳市公安局皇姑分局北部经济区派出所的户籍专勤民警就开始了工作，今年春节期间，全市300余个公安服务窗口不休息，为百姓提供最便捷的服务。当日，记者全程见证民警张萌萌为一对异国夫妇服务的全过程。

“你们现在办公么？”一位女士站在窗口前有些担忧地问民警张萌萌。“我们

过年这几天都是正常办公的，您有什么需要？”张萌萌微笑地回答。“太好了！今天真幸运！这位是我丈夫马尔科姆。”原来，女士姓孙，是中国人。14年前，孙女士去了澳大利亚，与当家庭医生的马尔科姆结婚。以前，孙女士带丈夫回过中国，知道有外国人入境需要登记这么一回事儿，可带丈夫回国过年，这还是头一次。“我们昨天下的飞机，我记得外国人入境需要到派出所登记，我便带他来了。来之前，我还担心今天是春节假期，你们是不是已经不办公了呢！”

张萌萌熟练地完成了相关证件的审验、复印留存，以及《境外人员临时住宿登记表》的填写、打印和盖章工作。

当张萌萌将《境外人员临时住宿登记表》交给孙女士时，马尔科姆乐呵呵地用英语对孙女士说了几句话，孙女士转过头，高兴地对张萌萌说，“我丈夫刚才对我说，中国的警察真好，这位女警官一直笑盈盈的，让人感觉非常舒服。”

当马尔科姆夫妇准备离开派出所时，张萌萌拿出了早上从家里带来的小福字，送给了这对夫妇。孙女士惊喜地对丈夫说：“这个是福字，是女警官送给我们的，意思是，祝我们好运!”

“谢谢，你真是太好了！”马尔科姆夫妇竖起大拇指要求与张萌萌合影留念。

2月17日《沈阳日报》头版：《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蝇贪蚁腐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作为党内监督和国家监察的专责机关，要通过精准监督，靶向治疗，防微杜渐。同时，明确重点，抓早抓小，动辄则咎。”2月15日，皇姑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闫伟表示，要在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上精准发力，深入推进派驻监督，与纪律监督、监察监督、巡察监督齐头并进。

皇姑区纪委监委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市纪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中心工作，聚焦主责主业，坚持问题导向，持之以恒、精准发力，为实现区域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证。

皇姑区纪委监委要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作为重要任务，深入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紧盯党的重大方针和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在提高监督质量上下功夫，有效结合党内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创新监督方式方法，织密监督网，堵住风险点，筑牢“防火墙”，推动监督工作全面从严、全面发力、全面覆盖。

盯住“四风”老问题，严查变异新动向，以案明纪、以案促改，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到实处。持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持深挖细查、靶向治疗，精确惩治、标本兼治。

以正风肃纪监督为契机，以专项整治为抓手，紧盯群众关心的热点、痛点问题，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蝇贪蚁腐，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坚持打铁必须自身硬，以思想政治教育为根本，健全内部监督机制，全面提高政治定力，增强履职能力，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铁军。

3月

3月7日《沈阳日报》07版：《皇姑区非公党建促进会 党建有活力 企业发展添动力》

“税务局目前已实现涉税数据与外部部门的互联、信用信息共享、交换、信息实

时对比等。此项措施，除了方便纳税人办税外，也为纳税人信用评定和对失信纳税人的联合惩戒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月26日，一场由皇姑区委组织部、皇姑区营商局、皇姑区总工会联合主办，皇姑区非公党建促进会（以下简称“促进会”）承办的非公企业财税知识培训会为与会企业讲解了专业财税知识。

会前，促进会应会员企业关于多开展财税知识服务的相关建议，邀请了区税务局工作人员和金融工作者围绕企业常见的涉税风险、涉税风险的法律后果、企业涉税风险的防范以及如何看懂财务报表等问题进行专业解读。参会企业纷纷表示这次培训受益匪浅，既提升了防范规避风险的意识，又增强了抓党建强企业促发展的信心。

这已经不是促进会第一次为会员企业组织活动了，在此之前，促进会已经多次为会员企业搭平台送服务出主意。促进会会长田永强告诉记者，2017年12月，促进会正式成立，一年多来，促进会深入研究新时期非公党建工作的理论与实践，团结依靠全体会员，大胆创新、积极实践，围绕党建研究、队伍打造、品牌选树、企业发展四个方面，以党建为引领，服务党员、服务群众、服务企业、服务社会，为政府机关开展非公党建工作发挥参谋助手作用，为民营企业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着力当好党和政府联系民营企业的桥梁纽带。

据介绍，促进会正式运行以来，研发了一套以党的革命精神为主线、结合情境教育于一体的课程体系，解决了当前党务培训内容单一、效果不佳、党建与企业管理脱节问题。通过以“长征精神”为内涵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党性教育培训实验，让100多名企业学员思想有升华、思路有拓展、能力有提升、工作有突破。促进会还定期开展公益讲堂，内容为党的理论知识、党建业务知识、国家经济政策等，并组织会员单位参观红色教育基地，开展爱国主义教育。

党建工作有了活力，企业发展才充满动力。促进会以党建工作“软实力”助推企业“硬发展”，实现了党建与发展的深度融合。据了解，促进会组建企业管理专家指导团，一对一、点对点、多对一地对企业进行帮扶，深入一线为企业在党建和经营发展方面出谋划策。同时，促进会配合区委组织部在沈阳天地、中粮广场开展楼宇党建工作，并通过党建引领、政府服务、资源整合来促进企业发展。

此外，促进会积极投身社会公益，奉献爱心，弘扬正能量，使党建工作的凝聚力、向心力、影响力不断得到释放。为传播红色文化，还建立了皇姑区非公党建促进会网站、微信公众平台，以强化互联网+党建的方式，方便大家学习交流，内容包括党建、政府信息公开、企业扶持政策以及企业经营发展所需的各种课程。同时，为庆祝建军91周年，2018年8月，促进会举办了“致敬英雄”专题党课，邀请了志愿军老战士李维波、金东辉和军旅作家胡世宗进行访谈，并通过网易新闻客户端、促进会官方微信平台等同步直播，全区900余个党组织、1.8万余名党员以及5.8万余名网友收看了直播。

短短一年间，促进会的会员数量增长了50%，充分发挥了以党建促企业发展的作用，企业党员的素质显著提升。田永强说：“2019年，促进会将继续帮助会员单位解决问题，以推动会员单位健康发展为己任，带领大家共同为党建事业的发展不懈努力奋斗。

3月20日《沈阳日报》头版：《皇姑区

举行2019年重点项目集中开复工仪式》

3月19日，皇姑区在首府未来城项目现场举行“皇姑区2019年重点项目集中开复工暨首府未来城项目开工仪式”，34个重点建设项目集中进场开工复工。市政协主席韩东太出席仪式。

截至目前，皇姑区完成亿元以上项目入库52个、总投资925.6亿元，当年计划投资125.2亿元；其中，100亿元以上项目3个、50亿元以上项目4个、20亿元以上项目5个。在争分夺秒推进项目建设的同时，皇姑区始终把营商环境建设作为服务企业、推进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通过“万人进万企”“服务企业日”等活动，站在企业角度想问题，打破现有格局谋办法，主动梳理权责清单、开展适当容缺受理等，打通了服务企业的“最后一米”。皇姑区政务服务中心还在全市首家开设了产业政策办理窗口，已接待80余家企业咨询，受理产业政策申请13件，发放扶持资金1058万元。

下一步，皇姑区将全力聚焦项目建设、提升项目质量、调整项目结构、扩大项目存量，深入开展围绕项目的产业招商、做优营商环境、抓好项目服务，实现项目建设新突破。

3月23日《沈阳日报》头版：《政策资本双护航 诞生影视“独角兽” 皇姑区一文化传媒企业赴美上市》

3月21日，一家名为越众文化传媒集团的企业，在美国首次公开募股（IPO）的招股说明书通过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SEC）审核并宣布正式生效，将申请在纳斯达克资本市场上市其普通股，股票代码为“YZCM”。

据介绍，越众文化传媒集团是一家在皇姑区成长起来的企业，也是中国“一带一路”中小企业重点推荐企业，旗下在东北、华北等地区拥有7家全资子公司，并包含电影投资制作、宣传、发行销售、广告媒体资源整合等电影全产业链平台的业务。

2018年5月，公司计划赴美上市消息宣布后，得到了沈阳市委市政府、皇姑区委区政府的指导和支持。在政策与资本的双护航之下，从开始筹备到招股书生效，仅仅用了不到一年的时间，即成功赴美上市，成为最具有成长性的东北影视独角兽企业。

3月28日《辽宁日报》08版：《变“一元审理”为“多元调解” 两年超10万件纠纷化解在法庭外》

特邀调解员请进来 巧解纠纷将矛盾化解在诉前

为切实解决群众立案难问题，司法改革变立案审查制为立案登记制，让老百姓依法立案实现“零门槛”。

立案登记制实施以后，大量案件涌入法院，案多人少的矛盾怎样解决？怎样让案子既“进得来”又“出得去”？各级法院积极探索配套改革，多元调解就是其中之一。

3月20日，记者走进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示范法院——沈阳市皇姑区人民法院，体验多元化纠纷解决到底是怎么回事。

当天一上班，在皇姑区法院诉讼服务大厅，记者看到，当事人来到法院立案窗口，递交相关材料，工作人员首先走预立案登记程序，介绍多元调解高效便捷的优势，引导当事人自愿选择诉前调解；同意调解的，由法官及法院聘请的特邀调解员先行调解，不收取任何费用；调解成功即制作调解书，不进入诉讼程序；若调解不成，会立案走诉讼程序。

记者随即走进一间调解室，旁听了一起

物业纠纷案件。

“我不缴费是因为物业服务不到位，这钱我交了心里憋屈。”业主王某某抱怨，小区保安态度差、硬件设施维修不及时、业主有诉求没人及时回应，一气之下，3年前她拒绝缴纳物业费。

没有询问过多的细节，一旁的调解员翟黎霞跟王某某的母亲轻声聊起家常，在表示理解其感受的同时，又解释了有关物业管理方面的法律规定。主持调解的法官也没有过多地参与双方的争论，而是适当引导双方始终围绕矛盾纠纷畅所欲言。

王某某发泄完心中的怨气后，物业公司负责人诚恳地表示将尽力改进服务工作，法官与调解员抓住时机提出解决方案：王某某一周内补缴所欠费用，物业公司兑现承诺改进服务。调解书当天下发，双方握手言和。

当天10时左右，刚从区里开会回来的张立斌来到多元调解室，接待了一对来立案窗口准备起诉的青年男女。

原来，两人已于2017年协议离婚，房屋归男方所有，因离婚协议上将房屋坐落地点写错，导致男方办理产权证时受阻。为此，他们跑了多个地方沟通无果，希望法院能够解决。

“你们对房屋归属并无争议，只因书写错误导致产权证办不下来，产生影响男方工作调转、落户等一系列后续问题。”张立斌耐心地向当事人解释，希望女方配合办理。最后，法院通过出具调解书的形式，将房屋权属问题进行确认。

跑了多少天都没有结果的事情，终于解决了。两个年轻人万万没想到，程序如此简单便捷，还未花一分钱。半个小时后，他们满意地拿着调解书离开了法院。

在采访中，记者了解到，随着社会发展，由各种利益纠纷引发的社会矛盾日益凸显，再加上人们法治意识普遍增强，因各种家庭琐事、邻里纠纷等到法院表达诉求、主张权利的不在少数。

“此类纠纷看似‘小事、小案’，却更是事关民生的‘大事、大案’，更适合调解解决。”在立山区法院调解员杨春看来，这类纠纷法律关系明确、争议相对不大，完全可以前移定纷止争端口，充分发挥调解员的作用，将法律融入情理之中，使纠纷“一站式”解决。

在我省，像张晋华、杨春这样的调解员还有2000余名，他们均是来自各行各业的调解能手，受邀在各级法院做专职或兼职调解员。

目前，全省三级法院都已建立了聘请特邀调解员制度，省法院还专门出台了《关于在全省法院建立聘请特邀调解员制度的意见》，对特邀调解员的选任、培训、管理等提出具体要求。目前，我省75%以上的法院开展了特邀调解和“驻院调解”，不但减轻了法院的办案压力，也减轻了当事人诉累。

4月

4月26日《沈阳日报》头版：《姜有为到皇姑区调研时指出 采取有效措施 做强比较优势 打造区域经济新增长极》

4月25日，市长姜有为到皇姑区就推进项目建设和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等工作进行调研。他要求皇姑区保持向好的发展势头、向实的工作劲头，坚持问题导向和突出问题导向，解决积久积深积难积重问题，采取更加有效措施，撬动存量资源，做强区域比较优势，打造区域经济新增长极，为沈阳振兴发展做出新贡献。

在首府未来城和金昌广场项目建设现场，姜有为希望皇姑区明确产业方向，在产业园区与创新园区的结合上下功夫。同时，在重要地区的规划实施中要进行有效管控。在沈阳科技创新中心，姜有为参观了科技产品展示厅，了解多家科技企业的核心创新点及营业收入情况，希望皇姑区做好立体产业园区，提升园区附加值，吸引更多的创新人才到园区创业。

随后，姜有为在皇姑区召开现场办公会，听取有关工作汇报，协调解决重点项目建设中遇到的问题。他对皇姑区前一阶段的工作给予肯定，对下步工作提出要求。一是抓好重大项目建设。加强组织调度，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把握项目推进中的堵点、痛点、难点，明确具体推进方法和时限，加快项目落地和开复工；抓实重大项目，围绕首府科创走廊核心区域建设，大力培育特色产业集群；强化项目储备，围绕科技创新、军民融合、金融、文旅、生命健康等产业，开展精准招商、产业链招商；加快存量土地攻坚，组成工作专班，逐地逐块研究解决问题。二是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区委、区政府要成立区级攻坚组，确保问题整改到位。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怒江北街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实现污水达标排放；加大扬尘管控工作执法检查力度，加强散煤治理工作。三是积极培育发展新动能。推动产城融合，依托首府新区建设，实施“满园扩园”行动，加快引进科技服务、工业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项目；推动军民融合发展，加快建设皇姑区军民融合产业园，搭建公共研发平台，开放共享实验室、人才和技术资源，形成技术溢出效应，扶持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和军民融合企业共成长；壮大现代服务业，发展新商业、新零售、新金融等业态，盘活存量楼宇资源。四是抓好经济运行调度。加强运行调度，促进经济稳定增长；继续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发展。五是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严格落实化债任务，加快清偿拖欠款项，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4月26日《沈阳日报》02版：《长期盘踞文官村故意伤害、寻衅滋事、敲诈勒索 一“村霸”恶势力团伙八成员获刑》

4月25日，皇姑区人民法院依法对被告人潘某等八人故意伤害、寻衅滋事、敲诈勒索案一审公开宣判，被告人潘某犯故意伤害罪、敲诈勒索罪、寻衅滋事罪，数罪并罚，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被告人潘某某因犯故意伤害罪、寻衅滋事罪，数罪并罚，被判处有期徒刑六年；其他六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二年六个月至一年不等有期徒刑。

法院经审理查明，被告人潘某、潘某某纠集于某等人长期在皇姑区文官村等地实施故意伤害、寻衅滋事、敲诈勒索等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形成以潘某、潘某某为首的相对固定的恶势力犯罪团伙，扰乱当地经济、社会生活秩序，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2011年至2018年间，潘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取对被害人实施威胁的方法，纠集他人多次强行索取财物共计89000元。潘某某、潘某又纠集他人随意殴打被害人，造成多人受伤，情节恶劣，破坏社会秩序；又纠集他人故意伤害被害人身体，造成轻伤后果，侵害公民健康权；又纠集他人实施任意损毁被害人财物、对被害人谩骂殴打等违法行为。潘某、潘某某为首的恶势力团伙共实施故意伤害犯罪三起、敲诈勒索犯罪六起、寻衅滋事犯罪二起。

法院认为，被告人潘某、潘某某纠集被

告人于某、赵某等人，形成以潘某、潘某某为首的相对固定的恶势力犯罪团伙，实施故意伤害、寻衅滋事、敲诈勒索犯罪以及其他违法活动，扰乱经济、社会生活秩序，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应认定恶势力犯罪。为消除恶势力犯罪所造成的恶劣社会影响，维护社会管理秩序，保护人民群众正常经济、社会生活秩序及人身、财产权益，应从严惩处，法院遂作出上述判决。

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皇姑法院坚持依法、从重、从快审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加强联动、齐抓共管，形成扫黑除恶强大合力。以潘某、潘某某为首的恶势力团伙是横行乡里、称霸一方、欺压残害百姓的“村霸”，是扫黑除恶重点打击对象之一。此案的公开宣判，展现了皇姑法院面向基层、面向群众，通过刑事审判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坚强决心。

5月

5月8日《沈阳晚报》05版：《皇姑区率先开设产业政策办理窗口 22家企业获得千万元扶持资金》

支持企业创新发展，有实打实的政策大礼包；申请扶持资金，有专门的工作窗口，快速办理。皇姑区政务服务中心在全市首家开设产业政策办理窗口，受理产业政策的咨询、申请和资金发放等工作。目前窗口已接待80余家企业咨询，受理产业政策申请13件，为22家企业发放扶持资金1058万元。

辽宁威兰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生产饲料添加剂为主营业务，是集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小巨人企业。这家企业近20人组成的研发团队已申请了10项国家发明专利。得益于皇姑区的政策支持，企业领到了20万元资金用于技术研发。

公司副总经理毕天明告诉记者：“我们将把这些资金都用到技术研发上，更新精密仪器，让检测检验更精准，使研发更透彻，争取拿到更大项目。”近日，毕天明在皇姑区科技局建立的科技企业微信群里了解到，科技创新型企业达到一定规模后，可领取一笔扶持资金。于是，他赶紧准备好材料，来到皇姑区政务服务中心办理申请的相关手续。毕天明表示：“我先领到一个表格，工作人员将申报流程详细讲解，教我们如何按步骤申请。不到一小时就办理了所有手续。”速度如此之快，这得益于皇姑区政务服务中心设立的产业政策办理窗口，这个窗口专门为符合条件的企业办理申请补贴等业务，真正做到了一站式服务。皇姑区政府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李晓林表示：到窗口一次性提交材料，企业最多跑一次，剩下的办理流程由政府内部实行流转，真正为企业节省了时间。我们将继续优化审批流程，加大宣传力度，真正把省、市、区为企业提供的优惠政策落实到位。

5月8日《沈阳日报》08版：《皇姑区首推个体工商户证照丢失免公告》

营业执照丢了该咋办？“明白人儿”肯定会告诉你：花钱登报挂失啊。不过，在皇姑区，这道程序可以省了。

近日，记者从皇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了解到，该区正式推行个体工商户证照挂失及注销免于公告。一旦丢失证照，经营者只需到审批大厅填表承诺即可。这样一来，个体工商户不仅不需要办理繁琐的挂失手续，还省去了一笔登报挂失费。

皇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科科长王浩介绍，挂失或注销免于公告，对于企业来说

已经非常方便，只要在国家企业信用登记系统里直接注销或挂失即可。但是小而散的个体工商户却没有纳入其中，这项新政就为大量的个体工商户解决了问题。

5月7日，审批窗口一上午就接待了五位前来办理挂失登记的个体工商户。“只要填个格式文本，再签个字，2分钟就办妥了，确实方便。”刚刚办理完注销的个体户张先生告诉记者。

记者了解到，个体工商户流动性很强，经营周期也相对较短，证照丢失或者因经营不善自动停止经营活动的情况很多，但是主动办理证照挂失或销户的并不多。嫌麻烦、不想花钱公告，也是其中的主要原因。这也造成了大量的“死户”躺在档案之中，增加了政府的管理成本。皇姑区这项新服务便解决了这个问题。

王浩介绍，特别需要提醒广大个体工商户的是，进入信用社会，各类经营活动都被纳入到信用管理体系之内。如果不及时办理挂失和注销，会给个体工商户在日后的经营活动、贷款行为带来不利影响。

“利企便民十五条” 这些“干货”很实用

据悉，2019年以来，围绕破解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皇姑区变“按部就班”为“先行先试”，在合规合法前提下制定并开始实施了关于放宽及服务市场主体准入及退出的“利企便民服务十五条”，个体工商户挂失免公告就是其中一项。

这十五条举措主要涉及三大类内容，了解了这些，企业和市民办事更方便了。

第一类 简化审批程序

实行“审核合一、一人通办、即时发照”制度，企业登记全程均由同一登记人员负责受理、审查、核准等各环节业务，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节约企业申办成本。

咨询台及窗口全面推行二维码向导，快速查看办理事项所需要材料、表格，推动从“企业跑腿”到“信息跑路”。

在各基层所、街道社区、银行网点设置便企登记服务网点，实现申办人“最多跑一趟”向足不出户“零”距离登记过渡。

所有市场主体基本信息查询卡均可由审批大厅、信息中心、各市场所、业务科室出具，实现信息便捷查询。

EMS快递文件免费寄送，推进全程电子化。

第二类 利企商事制度改革

推进名称登记制度改革，实现名称自主申报。上线全省禁限用词库、企业名称查询比对系统，进行自动筛查。无特殊行业要求的，申请人可在网上实现名称自主申报。

搭建企业与银行合作互惠平台，建立与中国银行、邮储银行、建行、农行的合作关系，在担保贷、抵押贷基础上，运用信用贷、联保贷等方式，化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出具“个人独资企业升级为有限公司通知书”即可实现个人独资企业提档升级；指导具备条件的公司直接登记为集团母、子公司，引导其做大做强。

开展“双跟踪”服务，跟踪通过全程电子化被驳回的申办企业，有针对性地指导其申办全过程；跟踪已完成注册的市场主体，指导其掌握年报、信用监管、双随机抽查等新的监管方式。

完善市场主体退出机制，对未办理过涉税事宜，或未领用发票、无欠税（滞纳金）及罚款的纳税人（包括无统一社会代码和无主管税务机关的个体工商户），免交清税证明，取消清算组备案，免费登记注销公告。

全面开展企业“登记承诺制”，企业申请登记时，有理由无法即时提供登记材料的，登记部门可由企业进行承诺后予以登记，允许“边补齐材料，边受理审核”。

第三类 信用修复和监管

完善信用修复机制，允许“被股东”“被法定代表人”等信用受损个人通过“简易注销”“撤销登记”等方式修复信用记录，切实解决身份信息被冒用的问题。

强化信用监管体系，加强信息归集共享、联合惩戒，以“双随机”推行联查机制，推进大数据监管、智能监管，加强“异常名录”“黑红名单”管理。

5月14日《沈阳晚报》头版：《盘活假山和人工湖 80岁百鸟公园“美颜”变身 融入海绵城市理念 景观主打“一环八景” 七月华彩亮相》

公园，作为一座城市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像是一种基因隐藏在城市的血液之中。可以说，公园承载着一座城市的文明，也是宜居程度与经济发展的标志。对于老皇姑人来说，提到家门口的公园，很多人会想到百鸟公园，这个公园承载了几代人的童年。由于公园内部硬件设施和景观都已陈旧，从4月中旬开始，这个有着80年历史的公园迎来了升级改造，预计今年7月初完工亮相。改造后，这里将形成“一环八景”的精品公园景观。

融入海绵城市理念 最终形成“一环八景”

5月13日，沈阳晚报、沈报融媒记者来到了百鸟公园，看到很多区域都有工人在施工，一些市民在公园里健身休闲。

皇姑区城管局绿化科工作人员说：“为了让市民享受到更多实惠，我们对公园进行全面改造，改造面积9.6万平方米，涵盖景观绿化、设施完善、挡墙修复等工程。改造将以主环路翻建为基础，把公园原有和新建的景观连接起来，形成统一的整体八景。其中，主环路建设将融入海绵城市理念。未来百鸟公园里的雨水将自然渗透到地下管道和雨水井，经过处理后，成为人工湖的用水。”

改造后，公园内将形成八处有代表性的景观区域，分别是：入口景观区、林下休息区、地铁恢复区、湖面景观区、山体游览区、中心广场区、儿童活动区和老人活动区。

铺设木平台及栈道 增加市民活动场地

据了解，改造完成后，园区入口将有显著的百鸟公园字样，红色异形大门看起来大气清新。届时，市民从正门进入公园后，沿着景观路将看到纸鸢迎客、碧波观鱼、叠翠眺远、石柱擎天等景观。在林下的活动场地周边，也将安置木桩，同时种植花境，形成氛围幽静的运动活动场地。

目前，公园由于缺少有效的活动场地，有些市民踩踏草坪，形成大量的林下裸露地面。改造后，将在现有的林下裸露地面上，铺设木平台及栈道，有效增加活动场地面积，这也能更好地将地面上的水引导到地下，形成海绵效应。

最大亮点：建亲水平台 盘活现有假山

此次升级改造的最大亮点是什么？皇姑区城管局绿化科工作人员说：“此次升级改造的最大亮点是将园中原本废弃的人工湖和假山重新启用，此次我们将重新建设山体游览区和湖面景观区。湖面景观也是整个公园最灵动的部分，将新建自然护坡和亲水平台，并在池中种植荷花打造亲水空间，通过人工干预和生态修复保证水体环境。”

为了将现有的假山盘活，改造将山体的

东侧打造成为岩石园。结合原有的黄石，修建台阶，栽种灌木地被。山体的东侧，沿街台阶改造成坐凳，为行人提供便利的休息场所。山坡上，栽种野花组合和沙地柏作为地被植物，形成良好的沿街景观。

目前，公园升级改造亮化工程已完成80%，本周将进行软硬铺盖及亲水平台地基搭建工作，下周开始搭设平台。按照目前进展，预计5月末园内设施将基本完成，异形大门将于6月末完工。7月初，升级改造后的百鸟公园将以崭新面貌和市民见面。

5月26日《沈阳日报》头版：《皇姑区加速高端产业发展 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

在空间上做文章，用好中心城区密集的技术流、资金流、人才流，加速皇姑区向高端产业提质换挡。

5月24日，皇姑区委书记李军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为贯彻落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城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实地调研指导意见，皇姑区将以提升支柱产业、壮大新兴产业、培育特色产业、填补空白产业为总体发展方向，加速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推进军民融合、科创产业、文教旅游产业集聚发展、特色发展，全力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

地理位置优越，生态环境优美，商务楼宇密集，是皇姑区的重要资源。皇姑区提出，突出楼宇经济新业态、新经济模式，充分开发存量楼宇资源，积极促进工业设计、科技服务、产业金融等企业融合集聚，努力打造“尖端制造大厦”“立体科创园区”“楼宇金融小镇”。特别是在军民融合领域，设立军民融合产业发展的专门服务团队，聚焦航空、航天和新材料，推动区内企业军民合作；在君威产业园、融合创新中心等产业园区的基础上，着力打造6至10个军民融合产业园区；协同深圳摩天之星、中电光谷等企业，通过政府提供配套政策并参股，企业以厂房入股，投资方负责厂房改造及后期运行的合作方式，改造7000平方米的闲置厂房，打造成科创园区。

在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皇姑着力推进产城深度融合。充分发挥龙头带动作用，加强平台招商、项目招商，引进优质项目资源，形成一批科创园区。目前，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投资150亿元，打造东北首家中国普天创新创业产业园区，发挥“双创、运营、服务”一体化的产业发展平台优势，吸引200余家高新企业落户，着力培育一批新兴上市企业，建设成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打造京沈对口合作新典范；投资70亿元建设中核清大（深圳）控股有限公司东北区域总部研发孵化综合服务区域，以提升产品展示体验馆、综合商务大厦、科技展示室外广场等辅助功能为目标，充分发挥国有资本运营公司专业平台作用，全力打造具有“金融投资、渠道服务、市场运营”的综合性高端科技孵化服务平台。

把厚重的文化底蕴，转变为新的经济增长点。皇姑区围绕清初文化、民国文化和抗战文化，把文物古迹和非遗项目“串起来”，把故事讲出来，把艺术品作为商品扩展出来，把各个景点和时间轴连起来，着力打造三台子历史建筑风貌街区、首府现代文旅商休闲街区、舍利塔盛京碑林文物街区、北塔藏传佛教历史街区等9个街区，形成吃、住、行、玩、购于一体的特色文旅产业。

下一步，皇姑区将进一步解放思想，真抓实干，奋力推动区域经济转型升级。在产业发展上，坚持择高而立，选择高端领先、瞄准未来的科创产业，严把“入口”，

坚持招大引强，疏通“出口”，加快“腾笼换鸟”，为请进高端产业腾出宝贵的发展空间；在发展方式上，注重资源集约利用、注重投入产出效益、注重发展更可持续，最大程度提升资源要素的产出效益，强化开发区功能定位；在政府职能上，推进管理创新、运营创新、服务创新，强化规划管控，健全完善空间控详规划和产业规划体系，以强烈的服务意识、便捷的服务体验、一流的服务效率，全力优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6月

6月20日《沈阳日报》03版：《红色凝心力 党建软实力 发展硬实力 皇姑区“红色家园”画出最大同心圆》

在品牌楼盘比比皆是的老城区，皇姑区明廉路86号的亿海名都实在太寻常。8万多平方米的园区，住着993户业主、4000多位居民，却只有20多个物业服务人员。奇的是，有人点赞物业是“顶级服务”，还有人“说啥不卖房不搬家”；更奇的是，在收物业费已成城市小区普遍“老大难”的当下，小区物业连续四年拿了“双百”：物业收费率百分之百、业主满意率百分之百！

这个物业为啥不简单？

答案很简单，红色党建植入物业管理，发生蝶变。

“红色共享” 随时随地上党课

改变集中上课、自学等传统的党员管理教育模式，皇姑区形成党员教育管理的新模式，变“集中学”为“随时学、随地学”。先后与沈飞航空博览园、沈阳审判日本战犯法庭旧址陈列馆、沈阳市抗美援朝烈士陵园合作，共同建立了皇姑区党员教育基地；结合“皇姑先锋”公众号等“互联网+”党建载体，开创“党课直播”等活动形式，先后原创了《文清讲党史》《国学润心》等多类网络视听节目，大大提升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感染力，力促党员教育管理全方位、无死角、全覆盖。同时，与党员教育基地在党员教育、社区治理、党建互联等方面，开展多种共建活动，探索出“红色共享”新模式，使党员在寓学于乐中提升境界。

党支部建到物业里

2015年，在皇姑区委组织部指导帮助下，亿海名都小区物业公司成立了党支部，率先打造起“红色物业”，使之成为服务群众的“战斗堡垒”。

门岗设置“共产党员先锋岗”，叫响“共产党员为您服务”，向业主郑重做出20余项服务承诺；党员认领“责任区”，园区建成至今“零失窃”，被居民誉为“铁大门”；用最好的门市房，作党建活动室、当居民活动场所；做通全体居民工作，把地下车位免费提供给行动不便的残疾居民……

“有困难找党员，找党员没困难”的口号在居民中逐渐叫响。

从“郭经理”变成“郭书记”的郭玉山以亲身经历总结道：“只要我们以实际行动树立党的良好形象，全心全意为居民做好服务，就一定能在小岗位上干出一番大事业，物业和业主都是受益者。”

红色家园全覆盖

结合党的十九大提出的要求及区情实际，皇姑区积极探索党建引领社区治理能力的新模式，以亿海名都小区党建经验为蓝本，提出了“红色物业”升级版——“红色家园”工程。

“红色家园”具体包括打造“红色堡垒”“红色头雁”“红色阵地”“红色纽带”，实施物业覆盖行动、服务提质行动、

信用提升行动、智慧家园行动，建立“一核多元”治理机制、多方议事协商机制、矛盾纠纷调处机制、平安小区创建机制等主要措施。说到底，还是为人民服务这句话。皇姑区主要领导表示：“红色家园”工程就是要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强化政治功能，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打造共建共享共治的“红色家园”，让百姓在家门口感到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提升，为皇姑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为了把工作落到实处，皇姑区制定下发了《关于深入开展“红色家园”工程提升党建引领社会治理能力的实施意见》，建立了“红色家园”工作领导小组，区委主要领导挂帅，房产、民政、城市管理、教育、卫生、交警、司法等38个职能部门、6家驻区事业单位共同参与其中；通过发挥街道“大党工委”、社区“大党委”的区域统筹协调作用，提出2019年“红色家园”覆盖率达40%、2020年实现全面覆盖的目标。

同心向党惠民生

“红色家园”工程的实施，正在为皇姑区居民带来看得见的变化。

舍利塔街道延河社区有几个散体楼，以前是以脏乱差出名的老旧小区。随着大院党支部、业委会、居民互助议事委员会“三驾马车”相继成立，散体楼抱团组建成“和谐大院”。小区风貌随之大变，环境干净整洁，治安良好，邻里和谐，社区服务周到快捷……居民纷纷竖起大拇指称赞：“和谐大院管得好，全靠‘三驾马车’领着跑。”

在皇姑区，像“和谐大院”这样，在老旧住宅小区中优化组建党支部、进而搭好社区治理组织骨架的做法并不鲜见；一个个“红色家园”工程的样本和经验开始在全区推广。随着越来越多的小区面貌一新，“红色家园”四个字成为皇姑区非公领域党建乃至城市基层党建的闪亮招牌，其理念也感染更多物业服务企业申请加入。其中不乏华润紫云府这样的央企，主动找到区委，在区委的指导下争当“红色家园”工程的“领头雁”。

“红色家园”正在画出最大的同心圆，串起城市基层党建与社会治理的创新格局，串起百姓与党和政府的深厚情感。

红色阵地连成片 党员教育“多点开花”

按照辽宁省委“1571”工程和市委“红色堡垒”建设要求，皇姑区累计投入党建专项经费400万元，坚持按照“完善功能、一室多用”的原则，为有效开展党建工作提供保障，新增党建活动阵地共计1.3万平方米。成功打造皇姑区党群活动中心、三台子街道党群活动服务中心、君威红色驿站和120中学红色驿站等一批红色阵地，形成一区域一特色、一街道一品牌；先后涌现了“楷模宣讲团”“新汉城社区党校”等多个基层党员教育阵地。

首创“党员正身室” 入选中组部“三会一课”

可以阅览图书，还能重温入党誓词、看红色电影、欣赏红色歌曲……这样的“党员正身室”在皇姑区124个社区实现了全覆盖，成为皇姑区特色党建平台，也是皇姑区推进城市基层党建的全新探索。

集党建服务、党建活动、群众娱乐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区域党群活动空间，应用大量新技术，使得学习教育过程更加生动和富有趣味，为全区1961个基层党组织、45503名党员增加了一处开展党性教育、组织活动的新场所。2016年，“党员正身室”教育管理

模式成为全省唯一入选中组部“三会一课”的经典案例。

勇于担当 百炼成钢 党建引领 振兴发展之路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党建工作的根本要求。面对工作中出现的各种难题，皇姑区按照“扛起主责、抓好主业、当好主角，把好每条战线、每个领域、每个环节”的党建工作要求，引领广大党员干部心思往一处想、力量向一处聚，攻坚克难谋发展。

皇姑区鸭绿江北街34号，原西窑钢材市场的所在地，总投资600亿元的首府未来城项目已经开工。坚定淘汰落后业态，一次次分析论证产业和项目，党员干部带头、全体工作人员不计得失、通力协作，盯住在谈、落地、审批、开工各关键环节，一个集创新孵化、科创办公、智慧商业、教育园区、智慧社区五大功能的产业之城和人居之城顺利拉开建设帷幕，成为皇姑区实现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载体。

一条陵园街，打通沈城南北通道，连接起二环与三环之间，是沈城北部进出口的交通枢纽。在4950米长的陵园街南段上，涉及9个征收主体，包括多种土地性质，征收难度可想而知。党员干部科学采取征收一段、道路建设一段的“平行工作法”，24小时在线。在施工中，党员干部更是冲锋在前，确保陵园街如期竣工通车……区域路网激活了，经济发展的脉络也活了。

2019年1月28日，正是“小年”，历时5年的地铁九号线皇姑屯站和历时15年的亿海阳光拆迁遗留户的征收协议终于签订。破解复杂的遗留问题，明廉功能区成立党员攻坚突击队，以信促签、以情促成、以理促功，赢得理解。当挖掘机拆下第一块墙面，围观群众中响起了掌声和欢呼声，也让党员干部们深切感受到一心为民、为发展全局而谋“干得值”！

项目建设、经济发展、社会民生……在问题导向、攻坚克难中，皇姑区锤炼出善思考、善研究、敢碰硬、能成事的党员队伍。

党建“软实力” 助推企业“硬发展”

“很多企业老总都有‘红色情怀’，但苦于企业内部缺乏党建人才，有些虽然成立了党支部，但是发挥不了作用。这回有了非公党建促进会，企业党员可以通过这个平台学习相关党建知识，规范开展支部活动，同时在各自领域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这对企业的发展非常有利。”在沈阳市皇姑区非公党建促进会组织的活动中，一位企业负责人对记者说。

皇姑区非公党建促进会是在区委组织部指导下，于2017年12月成立的实体性社会团体。促进会围绕党建研究、队伍打造、品牌选树、企业发展四个方面，服务党员、服务群众、服务企业、服务社会。在为政府机关开展非公党建工作发挥参谋助手作用的同时，也为民营企业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搭建起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和党政部门之间沟通交流的平台，推进营商环境建设，服务非公经济发展。

促进会组建了企业管理专家指导团，一对一、点对点、多对一地对企业进行帮扶，深入一线为企业在党建和经营发展方面出谋划策。根据企业需求，结合互联网，线上线下先后开展了企业法律风险防护、企业税务风险防范、企业品牌营销、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中国共产党章程解读、致敬英雄、捐资助学等20余次活动，近20万人通过网络参与。通过党建引领，有5家企业落户皇姑。同时，促进会配合区委组织部在沈阳

天地、中粮广场开展楼宇党建工作，并通过党建引领、政府服务、资源整合来促进企业发展。

越来越多的非公企业意识到，党建工作有了活力，企业发展才充满动力。据会长田永强介绍，以往组织部门更多通过走进企业去宣传、帮助成立党组织，现在通过企业之间发挥“传帮带”作用，互动“串门”，然后在所属上级党组织指导下成立党组织，以此形成更有活力、化被动为主动的非公党建“新生态”。

6月26日《沈阳日报》04版：《厚植“好人文化” 催开文明之花》

厚植“好人文化”土壤，发扬“好榜样”“好家风”的浸润作用，皇姑区在社区、校园等各个领域，不断推进文明创建工作，催开文明之花。

目前，全区已建立124个社区学雷锋志愿服务站，实名制在册志愿者超过2万人，各种类型的志愿服务队600余支。其中，以“辽宁好人”徐海波志愿联盟、皇姑区志愿服务大篷车队、“小力爱心联盟”“姐妹联盟”等优秀志愿服务组织为核心，志愿服务的领域不断延伸。

2019年6月，淮北社区与“徐海波志愿服务联盟”、辅仁市场管理所联合建立皇姑区首个“农贸市场志愿者联盟”；中海西社区联合中海物业以“我文明 我服务”为主题，义务为居民理发、磨刀、配钥匙等，在园区广场开展了多场周末便民志愿服务活动；2018年2月，汇宝社区成立了社区卫生清扫志愿者小分队，一年多来已开展社区环境义务清扫活动50余场，小分队成员无一人掉队；沈阳市轻工艺术学校师生利用课余时间，已连续两年义务为皇姑社区绘制核心价值观宣传彩绘墙……礼赞好人、向好人学习、共同参与志愿服务，在社区百姓中蔚然成风。

年初以来，皇姑区先后开展“道德模范进校园”“皇姑志愿者为美好城市代言”“志愿服务大篷车进社区”“青春‘雷锋’行 志愿暖人心”等数场大型志愿服务活动，各社区也发挥典型示范作用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近百场。

6月27日《沈阳日报》02版：《大数据做“侦察兵” 拍“蝇贪蚁腐”触角延伸到底》

因社区工作人员疏忽大意未及时跟进核对，在享有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人员死亡后，其家属仍在16个月的时间里继续领取补贴。违规领取的补贴金额不多，依靠以往的“人海战术”来监督很难被察觉到，而现在只需要动动手指就能一目了然，这要归功于大数据的帮忙了。

2018年，沈阳市纪委监委与中科院计算所深度合作，建起了集公示、监督、分析、决策于一体的沈阳正风肃纪监督平台。通过大数据的横向比对筛查，其中，涉及皇姑区的1000余个问题线索交由皇姑区纪委监委排查核实，一些因基层党员干部有职未履职、有责未尽责而导致的违规领取补贴等问题浮出水面。

社区干部未跟进落实 死亡16个月仍领补贴

2016年2月，沈阳市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规定新增的申领人需携带相关证件到社区填表申请残疾人两项补贴。皇姑区黄河街道碧塘社区居民周某某符合条件，于是按照规定申请了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每月80元。

而到2016年10月，周某某去世了。按理

说，社区专职干事应及时了解掌握其死亡情况并上报注销领取补贴。可通过沈阳市正风肃纪监督平台数据库的横向比对筛查显示，直到2018年3月，补贴款仍直接拨付到周某某名下的账户上。

“平台把这一问题线索交由我们核查处理，问题究竟出在哪个环节呢？”皇姑区纪委监委第六纪检监察室主任李成国经过一番调查发现，按照正常的工作流程，碧塘社区低保干事高某和残疾人专干岳某每月采取入户走访、电话核实的方式，核查领取“两项补贴”的残疾人状况并向社区书记汇报，如有人员被取消低保资格或死亡的，经社区书记审核后，向街道办事处上报变动情况表，于次月停发相应补贴。“但是在此期间，低保干事和残疾人专干没有按照规定入户走访，没有及时掌握周某某的情况，因此没有上报注销。”李成国说，“社区书记杨某某在监督管理工作中也没有认真审核，导致多发放给周某某16个月的补贴共计1280元。”

经核实，因直接责任人高某和岳某在负责“两项补贴”工作期间不正确履行职责，皇姑区纪委监委分别给予其党内警告和行政警告处分。社区书记杨某某管理监督不力，给予其党内警告处分。

大数据筛查+人工排查 65件问题已立案调查

据了解，截至2018年10月底，沈阳纪检监察部门通过正风肃纪监督平台发现问题线索34857个，并责成各区、县（市）纪委监委一一进行排查核实。皇姑区纪委监委对区内1000余条问题线索逐一进行了人工排查梳理，截至目前，共发现涉及残疾人“双补”领域违纪违规问题48个，已立案审查调查65件。“经过我们的谈话教育，大多数党员干部都能够正视自身存在的问题，多发的补贴款项也悉数追回了。”皇姑区纪委监委第五纪检监察室主任蔺石柱介绍。

“虽然在涉及残疾人‘双补’的违纪违规问题中，涉及金额不多，但折射出的问题却是发人深省的，基层党员干部对待工作流于形式、浮于表面，为百姓服务不深入、不细致、不认真，这才导致该掌握的情况没掌握，该停发的补贴未停发，其行为本身就是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的具体表现。”皇姑区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宋宝岩表示，针对党员干部有职未履职、有责未尽责的行为，纪检监察部门将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对典型问题进行通报曝光，发挥警示震慑作用。“希望基层党员干部引以为戒，对待本职工作要注意查找风险点，发现问题主动上报，增强责任心和履职意识。”

建设正风肃纪监督分平台 56家单位数据公示

按照市纪委监委统一部署，从2019年3月起，全市13个区、县（市）以沈阳正风肃纪监督平台为模板，陆续建设了正风肃纪监督分平台。随着全市各区、县（市）正风肃纪监督平台的搭建，全市正风肃纪监督由点到线，由线到面，专门针对“蝇贪蚁腐”这类“害虫”的天网逐渐形成。

3月25日，皇姑区纪委监委与区财政局、政府办、信息中心以及网络技术公司多次研究，确定了依托区政府政务网设立并运行正风肃纪监督分平台的方案，陆续完成了网页设计、一二级栏目层级设计、账号建立和授权等工作，并召开工作部署会议，要求全区各单位对2018年度及2019年第一季度的相关财务数据进行梳理、公示。目前，全区56家单位相关数据全部录入监督平台进行公开公示，监督平台共录入补贴类数据430684条，项目类数据9354条，政府投资建设项目

类数据198条，政策法规类数据1160条。

随着监督平台建设工作的推进，下一步，皇姑区将把区监察对象、党员、公务执法车辆等信息录入平台，逐步实现查询、统计、分析的多功能数据库。此外，区纪委监委还将协调全区各单位、各部门准确公开公示资金、项目、政府投资类项目的数据，加大数据收集和线索排查力度，积极组织开展资金、项目、物资、人员等领域各类专项治理。“我们将瞄准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深挖细查，运用大数据着力发现‘蝇贪蚁腐’和权力失控等问题，把监督触角延伸到最基层。”皇姑区监委委员夏永涛说。

“我们还希望把监督平台拓展成为一个数据共享的平台。”宋宝岩表示，未来将按照区委的要求，依托正风肃纪监督分平台，对公开公示的数据进行整合，打破数据壁垒，做到资源共享，解决重复报数、重复报表的问题，既为基层减负，也为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助力。

6月29日《沈阳日报》头版：《姜有为与首府科创园战略合作企业代表座谈》

6月28日，市长姜有为与参加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开放暨智慧产业生态圈战略合作发布会的万科集团、海尔集团等重点战略合作企业代表进行座谈。

座谈中，姜有为对各企业代表的到来表示欢迎，并介绍了沈阳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他说，沈阳产业基础雄厚，科教资源丰富，创业创新氛围浓厚，对沈阳经济区的辐射带动作用明显。当前，全市经济呈现出筑底企稳、稳中向好的良好发展态势。希望在座企业在战略布局中将沈阳摆在重要位置，加大投资力度，进一步深化与沈阳在智慧城市建设、云计算、建筑节能、智能家居等方面的合作。姜有为表示，沈阳市政府将持续改善营商环境，为企业发展创造良好条件，全力做好服务。

来自万科集团、海尔集团、微软亚太研发集团、阿里云集团、越众文化传媒集团、达实集团、中城新产业控股集团的企业代表先后发言。他们分别介绍了企业的发展战略，对沈阳明显的战略优势和区位优势、良好的发展环境、丰富的人才和科技资源等给予高度评价，纷纷表示对在沈投资充满信心，愿意为沈阳振兴发展贡献力量。

7月

7月1日《沈阳日报》02版：《总投资超百亿产城融合项目启动 皇姑区打造科创产业聚集区》

皇姑区打造科创产业聚集区

携手万科，汇聚阿里、海尔、微软等产业大IP，20个行业龙头和独角兽企业集中签约，多个辽宁乃至全国首发的大数据智慧项目揭牌……

6月28日，皇姑区鸭绿江北街34号，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开放暨智慧产业生态圈战略合作发布会上高光聚焦；总投资超百亿的产城融合项目——首府科创园再度惊艳业界。

首府科创园是皇姑区与万科集团合作打造的智慧城市产业示范项目，位于首府经济开发区。园区整体规模约5万平方米，沿街将打造产业大厦、科创商业、智慧展厅及人才公寓，引入公共配套、企业管理、金融科技、政府服务和社区交流平台，打造一个科技创新产业聚集区和产业创新生态体系。

首府经济开发区地处二环与三环之间的中心城区，被视作目前沈阳主城区内最后一块可供大规模开发的黄金板块。而不久前，

这里还是废旧钢材的集散地。今时，一个集创新孵化、科创办公、智慧商业、教育园区、智慧社区五大功能，可提供3万人就业的产业之城和人居之城正在加速崛起。

这样的嬗变令人惊叹。其背后，是皇姑区坚持“以产促城、以城兴产、产城融合”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和区域产业升级的生动实践。

利用好寸土寸金的城区空间，锁定“集约、集聚、特色”的产业发展方向，皇姑区直面产业短板，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千方百计转方式、调结构、增动力；发挥自身优势，坚决淘汰落后业态，腾笼换鸟“换”出新业态、新动能。

皇姑区相关负责人表示，开发区集中干好“开发”的事，未来首府区域将围绕科创、文创、大数据、军民融合等，重点引进和培育一些通过行业标准及认证的高端企业，特别是针对智慧楼宇、智慧教育、智慧环境和智慧交通方向的高新科技及智慧创新；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与企业进行深入合作，给予全面的政策支持，加速产业培育和发展，推动区域产业和经济高质量提升。

集聚智慧产业，开启创新发展。新晋省级开发区的首府经济开发区，正在成长为沈阳北部备受瞩目的创新高地，为皇姑区插上发展新引擎。

万科、海尔、微软联手打造全国智慧城市试点项目

本次开放的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二楼智慧城市产业馆，重点展示了万科携手微软、海尔打造的未来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智慧家居的生活场景。

为城市装上“超级大脑”

步入智慧城市展厅，科技感扑面而来。手掌触摸中控系统，启动总裁驾驶舱，在两块巨大的屏幕上，整个城市各个领域的情况尽收眼底。

这是由万科携手微软和华为共同打造的智慧城市运维系统，可以模拟整个城市运维，对区域内的城市绿化、交通、人口密度、就业等数据进行实时监测。

“以交通为例，某个街路发生交通事故，系统会第一时间反映出事故发生的准确位置，”首府科创园项目产业策划谢巧玲现场讲解道，“智慧城市运维系统可以通过控制临近事故左右前后两个红绿灯的间隔时间，疏导周边的车流。如果现场有人员伤亡，系统可调拨警务人员和医疗人员同时到达现场。”某路段车流量激增，系统还可以判断拥堵原因，自动生成应急解决预案，并实时观察交通缓解程度。

解码未来科技，提升城市价值，赋能城市新生。像这样的智慧城市运维系统，已经在杭州等城市部分应用。随着大数据的采集和接入，也将在沈阳变为现实。

用科技定制“理想的家”

理想的社区和居家是什么样？在智慧家居展厅，或者可以找到一种样本。

回家时，从手指搭上智慧门禁的瞬间开始，家中就进入了智能模式，语音控制智能家电，电视全程语音交互，冰箱直接告诉你食材是否新鲜，还能帮你备餐配菜、推荐菜谱；空调会通过语音通知你及时清洁滤网……

离家时，一键触摸面板“离家模式”，或者说一句“我出门了”，智能关闭家里所有电器，或者通过手机APP指挥自如。

在智慧社区里，通过物联网、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提供包含智慧门禁、社区管理、生活服务等技术支持；社区管理涵盖智慧路灯、巡检机器人等智慧功能，生活服

务包含无人超市等便利功能，享受“互联网+”的物业管理服务。

这是万科携手海尔在首府科创园打造的智慧场景，刚刚被中国房地产协会授予“全国‘智慧城市·智慧社区’试点项目”，这也是全国首批智慧城市试点项目之一。围绕智慧城市、智慧场景，试点项目将打造行业标准，成为智慧城市产业示范基地，推进智慧城市战略实施，满足不断迭代的智慧生活需求。

20家独角兽和行业龙头企业集中签约

在6月28日的发布会上，首府科创园同喜马拉雅、辽宁环保集团、客如云、越众文化、达实智能等20家独角兽和行业龙头企业达成了战略入驻签约。

在云创中心二层展示区的大疆无人机智慧展厅（慧飞体验馆），辽宁最大的大疆无人机旗舰店刚刚落地，打造沈阳首家产业园区大疆无人机前沿体验基地及其科普基地。这里还被皇姑区科技局授予“航空科技培训基地”，将成为沈阳首个体验式无人机科技教学基地和无人机飞行执照培训中心。

此次首府科创园通过与中国联通签约合作，成为辽宁首批5G网络覆盖的科技研发创新园区，为智慧园区、智慧社区、智慧家居的运行打下基础。

在万科与微软合作打造的智慧楼宇管理系统展示厅前，微软亚太研发集团法务与政府事务总经理罗立凡告诉记者，现在屏幕上的数据就来源于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整个楼宇的模拟数据，通过物联网和遍布楼宇的无数传感器，借由云计算和人工智能，实现整栋楼的管理，比如说湿度、温度，甲醛、PM2.5等空气质量；管理工位和停车场的空位等等。在7月底，这里会实现真实数据的楼宇监测，带来智慧园区的真实体验。

这些来自不同行业的创新企业将共同搭建起皇姑科技创新高地，共建智慧产业生态圈。

辽宁首个阿里云创新中心入驻

阿里云创新中心是阿里巴巴集团基于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的科技类“双创”孵化服务平台，提供包括创业资金、场地、办公配套等硬件资源，以及资本对接、创业指导等软件服务，在全国各地已培育和孵化出大量的优质项目和企业。

在此次开放的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园区三层，辽宁首个阿里云创新中心就入驻于此。阿里云地产事业部总经理马云鹏告诉记者，作为在辽宁的第一个双创项目，阿里云极为重视此次与万科集团的合作。创新中心将发挥阿里系的优质科创资源及万科的产办及物业优势为创业者提供科创办公空间，利用阿里巴巴完整的生态体系，导入各类平台资源，在双创孵化、技术生态、资金支持等方面注入力量。

记者了解到，借助阿里云的基础算力服务，初创企业可拎包入住，不用建机房，甚至都不需要买大型的存储服务器，一根网线连接后端运算，让企业起步更快上手，减轻负担。创新中心还为入驻企业提供了1000万元阿里云使用券，通过技术培训为企业提供丰富的技术、产品、方案和辅导。

创新中心将定期举办区域高标准产业创新峰会、云栖大会等优质活动，打造产业技术高地，让来自各行业最为顶尖的创新人才聚集于此，助力皇姑产业升级，提升沈阳创业环境。

东北首个知识产权大数据研究中心揭牌

发布会当日，国家知识产权大数据产业应用研究基地东北中心揭牌，落户首府科创园，成立东北首个知识产权大数据研究中

心。首府科创园借此搭建起知识产权与产业、经济、科技和金融融合发展的纽带桥梁，这将有助于知识产权与产业创新链、资本链和价值链的密切互动。

研究中心将面向东北地区提供知识产权产业金融大数据咨询服务与专利资产管理运营工作，并依托国家级知识产权平台的人才、专业优势，为科技型创业企业、海外来华技术类项目提供全方位的知识产权服务，同时通过知识成果的转移转化助推东北企业发展，提升企业竞争力，打造产业领跑核心。

政企服务中心植入首府科创园

在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三层，还配置了微缩版的政务服务大厅，内设政务服务、非核心业务外包、创新资源协同、园区基础服务四个窗口，包含市区街道等各级相关产业部门、IT服务、行政办公、财税金融、法律服务等。园区企业可足不出户享受“一个窗口受理、一站式审批、一条龙服务、一个窗口收费”的一站式服务。

此外，记者还从皇姑区了解到，对入驻首府科创园并进入沈阳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培育库的企业，政府将一次性给予50万元扶持资金；根据国家瞪羚企业认定标准，对纳入区瞪羚企业培育计划的高新技术企业，给予50万元扶持资金。

7月21日《沈阳日报》头版：《皇姑区强化土地整理和招商引资 “撂荒”十多年地块迎来“金”项目》

皇姑区崇山路与北陵大街交汇处的西北角，6米高的绿色围挡圈起一处1.74万平方米的空地，也阻隔了路人向内探看的视线。围挡内，这处从2000年启动征收一直备受关注的黄金地块，正在酝酿“重生”。

7月18日上午，在施工现场，200余位工人正在有条不紊地进行地下二层的基础施工。按照目前的建设速度，到年底，总投资15亿元的金昌商务中心项目将实现封顶。该项目计划明年正式开放运营。

这样一处热门地块，因历史遗留问题较多，征收工作三起三停，延宕了10多年。近年来，皇姑区加快空间资源整合，于2015年重启并完成了该地块的征收。2018年3月14日，辽宁金昌源置业有限公司通过竞拍取得该地块，建设商务中心项目。

据了解，该项目总建筑面积11万平方米，包括2幢高端商务写字楼和2幢公寓，将引进国际知名金融机构总部入驻；项目中心设计为一个由塔楼围合而成的开放式商业街区，目前已有多家知名大型餐饮企业签约入驻。

项目方工程部经理江振林告诉记者，从2018年9月开工至今，项目建设顺利，今年8月将完成主体工程地下工程。这也得益于皇姑区营商环境的优化，相关负责人多次到施工现场，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各类问题。

2019年上半年，皇姑区坚持“项目为王”理念，强化土地整理和招商引资，新区产城融合和老区楼宇经济成了皇姑区项目建设的关键词。皇姑区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郑占军介绍，截至目前，全区完成土地出让7宗，成交总面积47.3公顷，投资百亿元的万科首府未来城等7个重点项目也已落户皇姑。目前全区亿元以上项目达到60个，总投资951亿元；6月底前48个续建项目全部复工，12个新开工项目9月底前全部开工建设；2019年必保75个重点项目落地。

7月30日《中国新闻网》：《沈阳首家文化夜市开门纳客 让市民与文化更亲近》

沈阳市第一家“文化夜市”在皇姑区文化艺术中心开门纳客。

这是沈阳市皇姑区委、区政府响应沈阳市发展“夜经济”号召，立足区情，在离市民最近的地方提供最优质、最直接的文化供给，达到让市民与文化更亲近的目的。

设立“夜文化首席主理人”

该夜市由沈阳市皇姑区文旅局主办，旨在为市民开拓“夜空间”，打开皇姑区文化艺术中心的大门，增加“夜场文化”。设立“夜文化首席主理人”，首批聘请中粮祥云小镇、作坐工坊、沈阳天地、皇姑文化艺术中心、中海西社区有相关管理经验的5位人员担任，主要是指导“市民去哪儿感受夜文化生活”，做好所属领域的“夜文化”，融入浓厚的文化味，植入沉浸式体验。

“高配”文化资源

7月29日—8月5日，由辽宁省美术家艺术馆举办“名家扇面艺术展”，近200幅扇面为市民带来艺术和消夏的享受。还有书法界“六涛”中的三位老师邢占一、矫玉珍、张庆东及辽宁美术家艺术馆的老师现场与市民交流切磋；8月12日，由辽宁省图书馆和皇姑区图书馆举办的“乐读经典分享会”，相声表演艺术家杨振华亲临现场为市民带来欢声笑语；国家级根艺美术师朱培恒根艺分享会，带你走进“朽木可雕”的神奇意境，书法分享周、诵读引读班等活动都将成为文化夜市的“标配”。

开辟“夜场阅读角”

延展常态文化功能。图书馆开辟“夜场阅读角”。500多种报刊阅读、图书漂流、图书互换活动让大家茶余饭后有好去处。每天数位非遗传承人现场献艺，更有沈阳人最喜爱“故宫三件宝”的沈阳非遗传承人张敬轲鹿角椅和王梦赓复笔沈阳故宫凤凰楼的“紫气东来”现场展出。

推出PIY打卡地

推出PIY打卡地。全区13家民间艺术馆延时开放，剪纸、捏塑、木艺、皮影、微砚、棉花画专场入驻皇姑屯事件博物馆、作坐工坊、中粮文化广场、中海西综合文体中心等地，市民可以随时走进去、坐下来、玩起来。

皇姑区还将在百鸟公园和友谊宾馆等地举办喜鹊节、北陵公园葵花节等市民喜闻乐见的活动。

8月

8月1日《人民论坛网》：《沈阳市皇姑区正式对外发布“皇钻十六条”2.0版》

2018年8月1日，沈阳市皇姑区对外发布了《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一年来，该产业政策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推进皇姑区经济社会发展迈入了新阶段。

近年来，皇姑区坚持产业为先，项目为王，全力促进老区新区竞相发展。为进一步推动产业创新驱动发展、加快城市建设进程，在此次制定政策过程中，皇姑区提出了“城市合伙人”的概念，以“平等、开放”的姿态，本着“共创、共享、共担”的核心理念，不断创新合作模式，诚邀天下企业精英、科技人才到皇姑就业、创业和发展。

自“皇钻十六条”出台以来，皇姑区洽谈储备项目达到255个，落地企业项目138个，同时，还有普天产业园、中国科技馆等重大项目也正在积极推进落地。随着联想、中化、中航科工、威高以及埃克森美孚、古巧生物科技的落户，皇姑区实现了总部企业和世界、国内500强企业的突破；确定了重点楼宇14座，采取“一楼一策”工作方法，入驻率已高达80%；科创产业方面，全区高

新技术企业达到79家，同比增长68.1%，创历史新高，进入市“双培育”库企业47家，同比增长68%。新增上市企业1家，越众文化传媒集团在美国纳斯达克资本市场上市。

通过“皇钻十六条”带动，皇姑区如期完成了各项经济指标。其中，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次突破40亿元，同比增长15.2%；2018年实际到位内资55亿元，同比增长217.9%，2019年上半年完成57.3亿元，同比增长50.6%。

“皇钻十六条”对皇姑区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皇钻十六条”产业政策的制定始终是以企业需求为方向，紧抓资金扶持、优化环境、人才引智等方面需求。为进一步支持产业创新发展注入新活力，皇姑区对原“皇钻十六条”进行了认真的评估，并积极面向企业和社会征求意见建议。经充分的讨论酝酿，决定对该政策进行重新修订，2019年8月1日正式对外发布“皇钻十六条”2.0版。

在新政策中，依然保留关于总部企业、亿元楼宇的政策。同时，新增了针对达不到亿元楼宇标准、发展态势良好楼宇进行补助的政策内容。同时，新增了对自主引进知名企业的楼宇运营（物业）方进行补助的政策内容。

在新政策中，依然保留了针对高新技术企业、小巨人企业、“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以及研发机构的政策。同时，为积极引导科创产业发展，为科创类产业园区和平台提供场地和引导资金扶持，加大双创载体和平台的引进、培育、建设、运营支持力度，新增了对各类双创载体及运营机构的资金奖励和补贴政策。

皇姑区全面提供人才保障，在保留薪酬奖励政策的基础上，新增了人才公寓政策，在皇姑区注册的年纳税额超过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房地产业除外）享受人才公寓政策，实行免租金入住，同时对入住人才公寓人员的子女就近入托、入学提供便利。

皇姑区将不断改善政府服务，加大对政策落实难等方面问题整治力度，以“行政审批项目最少、行政效率最高、行政成本最低、行政执法最严、行政过程最透明、行政服务最优”为目标，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皇姑区将以最优质的服务助力企业，把企业打造成为“金牌合伙人”，从而实现共同成长，共同进步。

8月7日《沈阳日报》10版：《皇姑区“老城区”开启科创“新天地”》

发挥首府经济开发区空间优势，培育以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为代表的科技创新产业，培育壮大科创信息中介、科技金融服务等产业。

以环北陵历史文化旅游片区、塔湾佛教文化旅游片区和首府商务休闲旅游片区等为依托，打造都市旅游产业集群，发展历史文化和商务休闲旅游产业。

如何用好资源禀赋，补齐产业短板，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转型升级使命在肩，人文历史悠久、文化积淀厚重的皇姑区，进一步厘清方向、明晰定位，按照市委城区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部署要求，锁定“集约、集聚、特色”的产业发展方向，理清产业链条逻辑，发力科创产业和文化旅游产业，激活区域发展新动能。

加速打造科创产业聚集区

携手万科，汇聚阿里、海尔、微软等产业大IP，喜马拉雅网络科技公司、大智无疆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中国联通等22个行业龙头和独角兽企业集中签约入驻，多个辽宁乃

至全国首发的大数据智慧项目揭牌……6月28日，总投资超百亿的首府科创园迈出惊艳一步——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开放，让皇姑区成为众多科创企业和创业者瞩目的焦点。

2019年以来，皇姑区在布局科创产业发展上动作频频。7月11日，皇姑区引进北京清控科创资源，与北京双创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在原有“沈阳科技创新中心”“融合创新中心”基础上，签约打造升级版“沈阳科创工场”项目，将呈现“楼宇形态的中关村创业大街”，全面提升皇姑区的双创载体建设水平，营造更加优质的创新创业环境。

刚刚入驻首府科创园的辽宁首个阿里云创新中心，为高新技术创业者提供包括投融资对接、孵化入驻等在内的九项基础服务、加速服务及创服服务。这里正在打造大学生创业空间，为大学生创新创业提供空间、服务、指导等全方位支撑。

丰富的科创资源，优质项目的接连进入，正在让皇姑区加速向科创产业聚集区迈进。目前，皇姑区已建立起线上“皇姑区协同创新服务平台”和线下“皇姑区科技产业发展协会”，线上线下互动，提供科创服务。

发展文化旅游带活夜经济

开市四年，一年比一年火爆，被央视点赞的塔湾兴顺国际夜市已经成为省内外吃货来沈必去的“打卡地”。仅“五一”小长假三天时间，塔湾兴顺国际夜市迎接约12万人次的游客到访，营业额约170万元。

7月29日，沈阳第一家“文化夜市”在皇姑区开门纳客。“文化夜市”以皇姑区文化艺术中心为“常驻地”，开拓“夜空间”，“高配”文化资源，市民可以随时走进去、坐下来、玩得嗨……

繁华的商业氛围，密集的常住人口，厚重的历史文化，是皇姑区发展文化旅游、做活夜经济的天然优势。目前，皇姑区已经形成了中粮祥云小镇步行街、沈阳天地17号街、塔湾兴顺夜市等多个“夜经济”集聚地。

皇姑区正在深入挖掘非遗文化、工业文化、历史文化、红色文化等文化资源，提炼具有皇姑特色的文旅品牌，加快文旅产业项目的引进，推进历史文化建筑保护性开发利用，推进崇山文旅产业带建设，打造都市文旅产业新引擎。同时，将“夜文化”与“夜经济”融合互动，培养市民夜文化体验习惯，不断丰富文化展示和体验项目，在离市民最近的地方提供最优质、最直接的文化供给，助力文旅产业发展。

首府经济开发区打开发展新空间

皇姑区坚持把首府经济开发区作为寻求高质量发展的突破口，在增量、产业形态和项目上做足文章。

上半年首府经济开发区新建亿元以上项目8个，总投资96亿元。协议投资额20亿以上项目3个，分别是投资100亿以上的普天双创产业园、投资50亿以上的中核清大项目、投资20亿以上的未来科技馆项目。

明晰产业定位。首府经济开发区明确了科创和文创两大产业规划定位，加快推进首府未来城、联想科技城、普天科技园等园区建设。

创新体制机制。首府经济开发区建立“管委会＋平台公司”市场化运营模式，组建沈阳首府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土地整理、园区运营、基础设施建设等功能；同时，加速建立人员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正负激励机制。

加快扩展空间。宁让土地等项目，不让项目等土地，首府经济开发区加快土地整理

工作，预计年底前完成500亩产业用地的整理工作和西窑钢材市场二期410亩土地整理工作，扩展出发展的新空间。

实行产业链招商。改变传统开发区以房地产开发为主的旧模式，实行以产业为主导的产业链招商，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符合产业规划的龙头企业和优质项目，带动区域产业升级。

项目建设

抓项目稳增长　66个亿元以上项目在建

截至7月末，皇姑区在建亿元以上项目达到66个，完成投资67.1亿元。首府科创园、华润万象汇、金昌商务中心等重点产业项目开工建设。目前，皇姑区正在重点推进首府未来城、华漫驿站、中国普天产业基地等超百亿项目建设，推进清大智汇星、未来科技馆等超50亿元项目落地开工。

重大项目突破　超百亿大项目全速建设

作为沈阳市重点项目，总投资120亿元的首府科创园建设进展迅速。该项目是沈阳万科携手皇姑区重点打造的智慧产业示范项目，引入阿里云、微软、海尔等世界500强企业，涵盖创新孵化、科创办公、智慧商业、教育园区、智慧社区五大产业要素，重点建设科创中心、商业中心、教育中心和邻里中心四大板块，带动区域产业升级和产城融合，打造皇姑区科技创新高地。

产业转型升级　科技创新项目加速集聚

聚焦科创园区建设、文教旅游产业，皇姑区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项目落地，16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认定，其中9家进入市高企培育库；辽宁工程咨询集团等一批区域性总部落地。

营商故事

“皇钻十六条”　赋能产业创新

立足产业转型升级，继2018年重磅推出“皇钻十六条”产业新政后，2019年7月31日，皇姑区再推《“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2.0版》，包括总部经济、商务楼宇、科技创新产业、金融业和人才保障等六章共计16条政策，不断提升对科创企业和人才的补贴、补助、奖励标准，打造“城市合伙人”战略，吸引超高点击率。

在人才政策方面，在保留薪酬奖励的基础上，皇姑区对注册年纳税额超过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推出人才公寓政策，实行免租金入住，同时对入住人才公寓人员的子女就近入托、入学提供便利。

在科技创新方面，在保留针对高新技术企业、小巨人企业、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以及研发机构的奖励政策基础上，新增对各类双创载体及运营机构的资金奖励和补贴政策。

种好梧桐树，自有凤凰来。自“皇钻十六条”出台以来，皇姑区洽谈储备项目达250个，落地企业项目138个；联想、中化、中航科工以及埃克森美孚落户，实现总部企业和世界、国内500强企业的突破。

在拉动招商投资、促进产业发展的同时，皇姑区各项经济指标平稳增长，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次突破40亿元。今年上半年，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4.2%；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6.6%。

敢于刀刃向内　转作风谋发展

正视问题，找到短板；刀刃向内，解决问题。

稳步实施创新改革，皇姑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决策部署，推进行政事业单位体制改革，完成了34个党政机构改革任务；根据经济发展、城市管理、服务民生等方面的需要，经市政府批复，完成了12个街道办事处建制的恢复

调整，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

从干部队伍上找成因、找突破，皇姑区开展大讨论活动，全面查找思想、精神状态和工作中的具体问题，组织开展“解放思想、优化营商环境”专题民主生活会，坚持把一线作为培养干部的“大熔炉”，先后选派19名年轻干部到信访稳定、招商引资、土地征收等基层一线岗位历练，树立“年轻干部到基层去，优秀人才从基层来”的用人导向，打造一支敢担当有作为的干部队伍。在完成全市土地攻坚任务中，皇姑区干部上下一心，突破惯性思维限制，转思路、换方法，顺利完成政法干校、上岗子一期、舍利塔公园、中冶溪湖芳庭等4项任务，完成千盛北地块拆除工作。上半年出让首府未来城、车辆段西等土地6宗，总面积44.22万平方米，成交总价39.66亿元，为未来产业发展和项目布局打下坚实基础。

严格落实“皇钻十六条”产业政策办理窗口“一站式”受理、具体业务部门审批、财政予以拨付的工作流程，服务效率显著提升；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一次性告知、一次性办理、一次性办结”机制，推进“互联网+审批”工作……不断优化的营商环境，正在成为皇姑区发展的“软实力”。

9月

9月2日《沈阳日报》头版

问题：停车难谁来管一管？

“业务办得挺快，就是停车太费劲。”这是几个月前，市民黄鹤到皇姑区政务服务中心办事的体验。

当下，沈阳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职能部门办事效率大大提高。市民普遍感到“进门”的事好办了；可“门外”的体验就不那么好了，市民常遇到用半小时找停车位的尴尬。

不久前，皇姑区四个部门和一家单位联起手来破解政务中心停车难问题，收效显著。8月28日，当黄鹤再次前往区政务中心，从停好车到办完事儿，前后不到半小时，停车还没用缴费。

破题：第一现场找解决方案

“按照‘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要求，以问题为导向，我们立刻与金融发展局、首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交警大队联合，研究整改方案。”皇姑区营商局副局长李晓林告诉记者。

当日，皇姑区交警大队静态科工作人员来到现场勘查，观察车流运行情况，给出了解决方案：调整停车场出入口，拓宽停车场门口部分硬化路面，将无名路调整为由西向东单行线，并设置禁停指示牌。这一方案得到了沈阳市交警支队的支持。

解题：多部门联手治理停车难

一个停车场，事涉四个部门和一家单位。

在皇姑区营商局协调下，首府经济开发区公共事业处安排人员现场勘察着手路面施工；停车场管辖单位皇姑区金融发展局调整入口；皇姑区交警大队负责改单行线……

从接到问题到解决问题，仅用了一周时间，区政务中心的停车难问题就得到改观，赢得群众点赞。

对此，李晓林很有感触，打造优质营商环境，功夫在“门里”也在“门外”。“以往，我们将更多精力放在了简化办事流程上。通过这个事儿，我们今后将更多地把关注点放在优化全程办事体验上，让市民办事更舒心。”

9月19日《沈阳晚报》04版

公园是城市的珍贵产物，一座公园，代表着一座城市的诗意生活。对于老皇姑人来说，地处崇山西路与怒江街交会路口东南角的百鸟公园，承载了几代人的童年记忆。但由于公园内部硬件设施和景观都已陈旧，今年4月中旬，有着80年历史的公园迎来了升级改造。

9月18日，百鸟公园改造竣工，正式与大家见面，改造后的“一环八景”让身在其中的市民不禁感叹：“打通了人与自然的通道，在有限的空间内呈现出惊艳的画面，这里仿佛成了一座城市的梦想生活地。”

引入海绵城市新理念　收集雨水再利用

百鸟公园最初是一处私家樱桃园，1939年建成公园，1951年更名为“百鸟公园”。

据皇姑区城管局副局长阎华介绍：“由于年久失修，园内的道路、健身器材、游乐设施、人工湖、假山都已破旧不堪，无法满足市民休闲娱乐的需求。此次对公园改造的面积有9.6万平方米，涵盖景观绿化、设施完善、挡墙修复等。”

据了解，之前每到雨季，公园内的道路经常会积水，此次改造依据海绵城市的理念增加了排水系统，收集的雨水会顺着新铺设排水管线流入园中的人工湖中，利用湖中的水还可以进行绿化灌溉，实现雨水再利用，既节能又环保。

“一环八景”成亮点　盘活假山人工湖

当日，沈阳晚报、沈报融媒记者来到改造竣工的百鸟公园，园区入口“百鸟公园”的字样映入眼帘，红色异形大门看起来大气清新。从正门进园后，沿着千米健身步道可以看到纸鸢迎宾（入口景观区）、林荫避暑（林下休息区）、碧波观鱼（湖面景观区）、叠翠眺远（山体游览区）、石柱擎天（中心广场区）、儿童闹趣（儿童活动区）、花甲养生（老人活动区）、八方来客（地铁恢复区）广场八个景点。

阎华告诉记者：“这次改造的最大亮点是将园中原本废弃的人工湖和假山重新盘活，我们新建了自然护坡和亲水平台，在池中种植荷花、投放小鱼，打造亲水空间，这里也是整个公园中最灵动的部分。”

改造以人为本　布局合理提升品质

以前，夜幕降临后的公园里一片漆黑。改造后，公园分别在人员密集的中心广场和新建的地铁广场设置了3个高杆灯，园路沿线设置景观灯48个、射灯6个，安装监控24组和草坪音响23台，目前都已完成调试投入使用。

“你看，这亲水平台和环湖路铺装得多平坦，小朋友可以在上面跑跑跳跳，非常安全。公园南侧还修建了一处戏土玩沙的儿童乐园。”王大娘带着4岁的孙子在公园内玩得不亦乐乎。

市民李大爷高兴地表示：“公园之前缺少活动场地，一些市民踩踏草坪，园内就形成了大量的裸露地面。现在园内铺设木平台和栈道，大家的活动场地更大了。百鸟公园的改造注重以人为本，功能更齐全，布局更合理，品质提升了很多。”在李大爷看来，自己在公园锻炼了数十年，虽说这次公园大变样，但依然保持了园内建筑风格的一致性和景观特色的延续性，让人觉得既亲切又新鲜。

10 月

10月11日《沈阳日报》头版：《弘扬爱国主义精神 推进爱国主义教育 皇姑区“红色阵地”筑家门、驻心门》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

展以来，皇姑区充分利用区内红色资源，在主题教育中融入爱国主义教育，创设丰富载体，弘扬爱国精神，把“红色阵地”筑进了党员群众家门口、建在了万千人心中，不断唤起党员干部的初心使命，激发市民群众的爱国热情，凝聚起新时代共促辽宁振兴发展的强大精神力量。

用好身边的红色资源

抗美援朝烈士陵园里，党员肃立敬礼致敬英雄；沈飞航空博览园内，罗阳精神宣讲团生动讲述奋斗者的故事；君威红色驿站主题党日中，“毛主席的好工人”尉凤英、辽宁省军区原副司令员南启祥、军旅作家胡世宗等三位老党员分享初心感悟，在场的100余位党员干部闻之无不动容……

皇姑区利用区内丰富的红色资源开展“红色共享工程”，与抗美援朝烈士陵园、沈阳审判日本战犯法庭旧址陈列馆、沈飞航空博览园“罗阳”精神宣讲团联手共建，在党员群众身边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传承红色基因。

主题教育开展以来，皇姑区不断挖掘老党员、老军人、老劳模身上蕴含的爱国元素，共开展现场教学170余场，3500多人现场见学，形成了浓厚的学党史、新中国史的红色氛围。

建设家门口的红色阵地

9月，皇姑区率先成立社区党校，打造“家门口”的党员教育阵地，把全区127个社区（村）发展为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往实里走、往深里做的有效平台。社区党校运用“互联网+党建”等形式，利用“皇姑先锋”公众号平台，使社区党员、行动不便的党员在家门口就可以学到党的方针和政策，让党员听得懂、学得会、用得上、受鼓舞，提升党员荣誉感、归属感、使命感，激励党员在新时代的新担当新作为。

同时，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激发党员群众的爱国热情。社区党校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主义的重要论述选编，作为日常党员教育的必修课程；建立区级宣讲团，以中小学历史政治教师为骨干，组成爱国主义宣讲力量，深入社区（村）党校开展宣讲，仅10月份预订课程就达到200余场；社区与47所中小学校通过主题升旗仪式、快闪、文化广场晚会等形式，把爱国主义教育巧妙融入主题教育之中；举办“壮丽七十载、神州尽朝晖”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历史图片展，组织全区党员干部参观学习等等。

开发实用的红色课程

2019年4月以来，皇姑区在“皇姑先锋”微信公众号上推出“文清说党史”系列原创党课微视频，目前已达30期，总时长120分钟，点击量达9000余次。该系列视频计划在建党100周年时达到100期，打造成为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宣讲的原创品牌。

六年来，皇姑区沐雨教育党支部在东北三省开展系列爱国主义教育巡讲课程，以此为基础，开发出以长征、抗战、抗联、解放战争及抗美援朝战争为主要内容的系列爱国主义课程50余个。第一批主题教育启动以来，沐雨教育接受全区各领域预约巡讲47场，受众达2500余人。未来，系列爱国主义课程将在全区各社区（村）党校继续开展巡讲，成为全区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品牌课程，助推主题教育深入人心。

10月12日《沈阳日报》头版：《西北旅行途中连救12人 67岁“硬核”沈阳大爷获颁市长奖》

10月11日下午，受市长姜有为委托，市

政府党组成员曹鹏来到皇姑区舍利塔街道办事处，为在西北旅行途中于高速公路上连救12人的沈阳市民卜庆平颁发了市长奖奖章和证书。

8月8日，67岁的卜庆平大爷与家人前往甘肃游玩。8月16日下午，他们在G30酒泉往张掖方向的连霍高速上，刚过玉门服务区约11公里处，遇到了一起车祸——一辆满载西瓜的大挂车，突然失控撞向隔离护栏，紧随其后的一辆依维柯中巴车因躲闪不及，撞翻了失控的大挂车而翻车。

车祸现场，汽油、柴油满地横流，一旦遇到火星很容易引起爆炸，后果不堪设想。遭遇车祸的12名伤者当时全部被困不能动弹。其中一名女子被车轮轧住了腿，车内还有一名几岁的孩子，被重物压得已经失去了意识。

在这危急时刻，卜庆平立即停车救人。他先用撬棍把孩子抢救出来，然后组织现场人员救出了腿被压的妇女。在大伙的共同努力下，大约用了半个小时，12名伤者全部获救。

然而，危险并没有马上离去，因为肇事阻塞了交通，救援车辆迟迟无法到达现场。卜庆平赶紧疏导过往车辆，为伤者第一时间得到有效救治赢得了宝贵时间。待交通恢复，122和120救援车辆赶到后，卜庆平一家悄悄地离开了现场。

卜庆平大爷救人事迹经人民日报新媒体报道后，全国人民都认识了沈阳的这位“硬核”大爷。这段时间，卜庆平走在街上经常会被人认出：“这不就是电视上播放的在高速路上救人的大爷嘛！”对于来自各方的赞誉，这位曾从军27年的老兵说自己只是做了一件该做的事。

危难之中，卜庆平英勇出手、救人于危难的壮举，源自于良心，也源自于军人本色，传递出了沈阳满满的正能量。为表彰先进，弘扬正气，根据《沈阳市市长奖奖励办法》有关规定，由姜有为市长提名，经市政府批准，授予卜庆平市长奖。

10月28日《辽宁日报》头版：《创新性合作 专业化运营 沈阳市皇姑区致力构筑科创产业“生态圈”》

2019年以来，沈阳市皇姑区科创产业发展动作频繁、收获不断。先是首府科创园云创中心正式开放、14家战略合作企业集中签约，再有沈阳科创工场等九大科创平台同日启动、一批科创项目携手落户。截至9月底，皇姑区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105家，各级双创载体面积总计20万平方米，较2018年底分别增长33%和150%。

市场趋热、数据上扬，是皇姑区着力推进区域科创服务产业发展、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初获成效的最好印证。以创新性合作、专业化运营为基础，高新企业和平台类、园区类资源的竞相导入，环境和氛围的逐步升温，让皇姑区尝到了甜头、看到了势头、坚定了信心。

皇姑区是沈阳中部现代服务业核心区板块的重要组成部分，区域内科技创新资源十分丰富。深挖、激活资源禀赋，皇姑区以科创产业为龙头，制定科创产业三年倍增计划，实施“城市合伙人”战略，着力培育创新主体、增加服务供给、丰富平台载体、营造双创氛围，初步形成了以发展高新企业为主题的科创园区模式和产业逻辑。

推进产业加快发展的过程中，皇姑区立足实际，因地制宜推出一套创新工作模式。政府利用政策杠杆撬动国有和民营资产，形成各类科创空间，扶持优质商务楼宇做大做强，入驻率已达75%；将科创平台建设作为

推进科创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引导先进地区资本类、服务类平台资源来运营园区，提升双创载体专业化建设水平；加大对产业源头创新的扶持力度，推出“皇钻十六条”科技创新政策及升级版，推进多元化投入、市场化运作的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创新拓路，区域内众多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等创新资源陆续激活，辽宁中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辽宁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等一批政府与驻区高校院所深度合作的项目接踵落地。皇姑区现已形成高新技术企业、科创产业发展基础和链条载体，产业承载度持续提升、覆盖面不断扩大。随着省内首个阿里孵化基地阿里云创新中心、IBM开发者生态云等众多优质项目陆续运营，皇姑区科创产业发展将跃上新的高度。

11月

11月9日《沈阳日报》02版：《每月单人补贴192元、夫妻补贴288元》

新就业无房大学毕业生　政府等你来领这笔钱

每月单人可领192元、一对夫妻可领288元的公共租赁住房货币补贴，竟然被一类群体给“放弃”了。截至10月前，在皇姑区无一人申请。

问题出在哪？11月8日，记者在皇姑区房产局找答案、问政策。

无房大学毕业生“零申请”

公共租赁住房货币补贴是政府保障百姓“住有所居”的一项惠民政策，面向三类符合规定条件的人群发放。

第一类是城镇中等偏下收入的住房困难家庭；第二类是在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第三类是毕业5年内、新进就业的无房大学毕业生。

可是，皇姑区房产局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2019年以来，皇姑区审核通过的1300余件公共租赁住房货币补贴申请中，竟然没有一件申请来自新进就业的大学毕业生。翻阅以往申请，往年也十分少见。而在无房群体中，新进就业大学毕业生应该是占比相当大的一部分人群。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我们把深入开展调研、认真检视整改跟工作实际结合起来，这个怪现象引起了我们关注。”皇姑区房产局住房保障部部长范国振说。

好政策为何无人问？

针对该群体展开深入走访调研后，谜底揭开。

范国振介绍，一方面是宣传不到位，这类群体对这项政策知晓率很低；另一方面由于审批时间相对较长，知道的人也缺乏办理的动力。还有少部分人觉得领了这笔钱，等于自己被归于困难人群，拉低了社会评价。

找出了病根，解决起来就有了切入点。皇姑区房产局住房保障部立即安排专人到大学毕业生就业相对集中的单位上门服务，进行广泛宣传，安排熟知申报业务的工作人员通过微信群、QQ群、热线电话等方式，发布相关政策并进行政策解答。该局利用一周时间，全员集中受理新进就业大学毕业生申报登记、审核、录入、提交等工作。

同时，区房产局积极协调区民政局、街道、社区等相关单位，实现无缝链接，将申请、核查、录入、领取等全部流程的45个工作日缩短到30天。

一个月已有82人成功申领

工作开展后，政策落地效应明显。一个月来，皇姑区房产局共受理新进就业大学毕

业生公共租赁住房补贴申报件102件，已有82件复核后报市局保障办审批通过。

2017年毕业来沈找工作的开原姑娘王晓娜，现在租住在一个30平方米的单间里，房租每月850元。“对我们刚参加工作的毕业生来说，一个月192元的补贴，水电煤气费用都解决了。”王晓娜说，“我第一时间就把这个好消息扩散给同学朋友了。”

记者了解到，新进就业大学毕业生在申请公共租赁住房货币补贴后，还可以根据实际需要申请“实物配租”，以每月400—500元的低价租赁廉租房，只要符合条件就可以优先参与摇号。

“这也是为了更好地帮助新进就业大学毕业生扎根沈阳，共同建设沈阳，希望符合条件的群体利用好政策。”皇姑区房产局副局长张文宁说。

11月14日《沈阳日报》头版

抓特点破难点 以实干出实效

——访中共皇姑区委书记李军

“在沈阳全面振兴发展的关键时期，市委全会出台了两个制度性文件，任务具体明确、措施具体有力，既准又实。皇姑区将坚持实干的精神，用实的办法、实的措施、实的行动、实的成果来贯彻落实市委全会精神。”11月13日，皇姑区委书记李军表示。

结合皇姑产业特征特点，抓实项目建设。皇姑区将紧紧围绕市委城区工作会议确定的发展定位，以高科技产业为主体，以科创园区为载体，以项目建设为支撑，多抓项目、大抓项目，一个项目一个项目谈、一个项目一个项目落地、一个项目一个项目累积，把资源积累成项目，把项目积累成有效益的产出，把产业发展壮大起来。

在经济开发区，组建强有力的招商队伍，瞄准央企、瞄准国内高新技术企业、瞄准产业资源集中的平台和园区类的企业开展招商活动。目前，总投资100亿元的中国普天项目、80亿元的招商蛇口项目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相继签约。开发区成立了沈阳首府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积极探索拓展融资、土地整理、项目合作的新模式，解决开发区自我发展的瓶颈。

在建成区，以楼宇经济和存量资产为空间载体，建设主题特征明显、产业配套完整的“立起来的科创园区”；以引进平台类的资源为抓手，紧紧针对皇姑区基础产业特征，形成以资源导入为能力的上下游相链接的、相贯通的高新技术园区产业链条；以活跃、丰富和特色为标准、指标，推进文旅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的发展。

结合皇姑区基层特征特点，抓实主题教育突出问题整改。制定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明确部门权责边界以民生视角解决民生问题的工作意见》，有效解决了基层单位无力解决的问题；解决了问题的表象在下面、根子在上面的问题；解决了基层没有职能和手段的问题；解决了政府部门掌握某些资源，却不能很好地流向资源缺乏的街道办事处的问题。同时，皇姑区委要求各单位梳理“四件事”，即本单位能解决的一件事、需要其他单位帮助解决的一件事、必须帮助基层单位解决的一件事、抓根本管长远建制度的一件事。目前已建立“每周四件事”等长效工作机制53个，累计上报“四件事”215件。

抓实社会治理的制度和体系建设。全区开展“红色家园”党建工程，推进基层党组织阵地建设，充分调动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两个作用”。通过“红色家园”“和谐家园”建设，把党组织的影响力和凝聚力嵌入到社区自治和矛盾纠纷的解决当中去，党群关系、人与人的关系改变了，党员的旗帜

鲜明地竖起来了，物业和群众带动起来了，一些难以解决的问题解决了，党组织的信任更加强化了……和谐的氛围正在形成。下一步，皇姑区将持续深入推进“红色家园”建设，以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把专项治理与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结合起来，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着力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12月

12月11日《人民日报》头版：《辽宁蓄势待发海天阔》

气温零下10摄氏度，北风呼呼刮脸，沈阳塔湾兴顺国际夜市却灯火通明，人声鼎沸。

200多间小食店排成几大溜。门帘子掀开，人们端着托盘，从四下里涌向有暖气、正演着地方戏的大厅。

爽滑美味的酸辣粉、酥烂绵软的羊杂汤……热气腾腾，令人胃口大开。

这个夜市占地面积8万平方米，有近千种国内外美食小吃，加上马戏、攀岩等娱乐项目，吃、玩、买“一条龙”，夏天高峰时每天有五六万游客，本地“大白梨”牌汽水一天就卖出几万瓶。

“说咱东北冷，夜经济没搞头，我不服气！修路铺网通水电，政府有求必应，咱自己也要想办法啊。”夜市经理肖野说，今年是头一回冬季营业，特意为所有小食店安了暖气，新建3处公共就餐区，还办了彩灯展。

“老把困难挂嘴边管啥用？加把劲儿再加把劲儿，是霜是雪咱把它焐化。”肖野说。

隆冬时节，行走辽沈大地，记者感受到的，正是这股能融冰化雪的火热干劲。

12月18日《辽宁日报》10版：《沈阳市皇姑区社区消防经验在全省推广》

“三位一体”织成安全网　有效遏制“小火亡人”事故

“小火亡人”，顾名思义就是过火面积很小，却造成人员死亡的火灾事故。而眼下的严冬季节城乡用火用电用气量剧增，正是“小火亡人”易发时期。如何遏制“小火亡人”频发？沈阳市皇姑区探索出社区消防新经验，并受到了省应急厅的推广。

沈阳市皇姑区安委办认真调查分析火灾事故多发场所、对象及原因，发现“小火亡人”事故多发生在老旧小区、城乡接合部、外来人口集聚区等“薄弱地区”和鳏寡孤独、老弱病残及使用土炕、炉火、电取暖用户等“重点人群”。

为此，皇姑区安委办推行派出所、街道办事处、社区志愿者“三位一体”火灾防控体系：派出所民警加大对居民住宅区的消防监督检查力度，及时消除隐患问题；各街道推进网格化消防安全管理，每日开展消防隐患大清查，逐户建立隐患排查整治台账。社区消防志愿者与弱势群体结对帮扶，对辖区内孤寡老人、留守儿童等弱势群体进行全面梳理，逐一建档立卡。

同时，各街道、社区发动居民开展“四清一查”行动——小场所清违规住人，住宅楼道清违规存放电动车、摩托车和可燃物，住宅阳台清可燃杂物，消防通道清违规停放车辆和障碍物，住户家查违规用火用电用气用油。老年公寓、寄宿制学校、幼儿园、福利院等特殊场所，空巢老人、分散供养特困

人员等人群住宅，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等居民活动场所和三级及以下耐火等级的老旧居民住宅、员工宿舍、出租屋、小旅馆等场所推广安装独立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或简易灭火系统。

此外，还在各街道、社区建设社区微型消防站，一旦发生险情，能够第一时间处置。皇姑区还通过在每个社区设立消防大喇叭、设置举报电话、组成消防宣讲团等措施，宣传普及家庭火灾预防和逃生技能。

12月30日《沈阳日报》02版：《皇姑区冬季游 “吃、玩、学、购”样样有》

看非遗自贡花灯、跑垂直马拉松、当一把“沈飞小小飞行员”……12月28日，皇姑区发布了冬季游系列活动。

赏灯逛吃组。塔湾兴顺夜市首次开启冬季夜市模式，投入300余万元定制了30组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自贡彩灯和网红互动灯组，打造“璀璨星空·畅游冬夜”为主题的首届塔湾兴顺夜市彩灯展。

冰雪嗨玩组。北陵公园冰雪嘉年华乐园继续开放玩雪圈、冰上卡丁车、雪地滚圈、冰上坦克、手滑冰车、冰上自行车、雪地越野车等游乐项目，设置了雪雕展。

极限运动组。2020年1月4日，沈阳天地开启“你来跑 我来捐”新年向上跑活动，垂直马拉松将挑战888级台阶，登顶32层楼。参与活动的组织和个人可以认捐一份年货，捐赠给残障人士。

边学边玩组。沈飞航空博览园开设“沈飞小小飞行员”航空科普研学亲子小课堂和“小小讲解员”活动；皇姑文化艺术中心正在举办“字由字在”汉字文化展，还将举办沈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精品展。

欢乐购物组。皇姑区第一届民俗节暨中粮粮货节将在明年1月中旬在中粮祥云小镇举办，奉献精品年货、非遗传承人传统手作、精彩节目表演。

附　录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

（2019 年 8 月 1 日）

第一章　总部经济

第一条　加大引进总部企业的支持力度。

（一）在皇姑区新注册、经认定为总部企业的（金融总部除外），认定当年给予一次性资金补助。对总部企业注册资本（指实收资本）在10亿元人民币（含）以上的，补助1000万元人民币；5亿元（含）—10亿元的补助500万元；1亿元（含）—5亿元的补助300万元；5000万元（含）—1亿元的补助200万元；2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补助100万元。

（二）在皇姑区新注册、经认定为总部企业的（金融总部除外），五年内不转出皇姑区，其新购、自建自用办公用房，按每平方米1000元给予最高500万元补助，补助金额按4：3：3比例分3年给付；租赁的自用办公用房，3年内每年按房屋租金的30%给予补贴，年补贴金额最高200万元。

第二条　对新引进的世界500强、国内500强企业，在皇姑区注册并独立核算，年入区库纳税额达到300万元（含300万元），给予社会贡献补贴，补贴额度为年入区库税款形成的区财力总额的30%。

第二章　商务楼宇

第三条　加快楼宇经济发展。

（一）租用商务楼宇且符合皇姑区重点发展产业的新引进企业，年入区库纳税额不低于300万元，按每平方米300元给予最高50万元补贴；年入区库纳税额不低于500万元，按每平方米500元给予最高100万元补

贴。最高补贴年限3年，补贴实行“1+2”模式，即第一年给予房租补贴，自第二年起，视贡献情况确定继续或中止房租补贴支持。

（二）经认定为商务楼宇，认定当年税收总额首次达到1亿元。按照该楼宇相比上一年度入区库纳税额增量部分的20%，给予楼宇授权经营者最高200万元奖励。

（三）已认定为商务楼宇且税收总额已达到并持续超过亿元，从首次达到亿元的次年开始，按照该楼宇相比上一年度入区库纳税额增量部分的10%，给予楼宇授权经营者最高100万元奖励。

（四）经认定为商务楼宇，楼宇税收总额较上一年度增长2000万以上，按照该楼宇相比上一年度入区库纳税额增量部分的10%，给予楼宇运营（物业）方最高奖励100万元。

第四条　鼓励和支持楼宇运营（物业）方引进入驻企业。

（一）鼓励央企或上市公司的楼宇运营（物业）方引进本系统内且独立核算的企业入驻经营，该企业年入区库纳税额不低于100万元，一次性给予楼宇运营（物业）方10万元补贴；该企业年入区库纳税额不低于300万元，一次性给予楼宇运营（物业）方30万元补贴。

（二）对由楼宇运营（物业）方独立新引进的世界500强、国内500强且独立核算企业，该企业年入区库纳税额不低于80万元，一次性给予楼宇运营（物业）方10万元补贴；该企业年入区库纳税额不低于200万元，一次性给予楼宇运营（物业）方30万元补贴。

第三章　科技创新型产业

第五条　对进入沈阳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培育库的企业一次性给予20万元的扶持资金；对首次认定的年营业收入不低于500万元的高新技术企业，给予一次性20万元的扶持资金，对重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给予5万元的扶持资金；对在省科技部门备案的“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且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分别给予一次性50万元和100万元扶持资金。

第六条　对世界500强企业、国际知名研发机构在皇姑区新设立，且符合国际研发机构基本条件的研发机构，在上级扶持政策基础上，按照上级经费补助的30%给予经费支持，给予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扶持资金；对皇姑区企业的研究机构被新批准为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或检测中心的，一次性给予100万元的扶持资金；新批准为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一次性给予50万元的扶持资金；新批准为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符合皇姑区主导产业方向的，一次性给予30万元的扶持资金。

第七条　积极引导科创产业发展，为科创类产业园区和平台提供场地和引导资金扶持，加大双创载体和平台的引进、培育、建设、运营支持力度。

（一）对新获得市科技局补助资金的孵化器和众创空间，按照市科技局补助资金的30%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50万元；被科技部新评定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或备案为国家级众创空间的给予一次性50万元经费奖励。

（二）在区级以上主管部门备案的各类双创载体，对年度每平方米（建筑面积）入驻科技型企业纳税额在1000元以上的运营机构予以运营奖励。其中1000元至3000元（含）的，按税收总额的10%给予奖励，

3000元以上的，按税收总额的15%给予奖励。

（三）在区级以上主管部门备案的各类双创载体，每培育1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载体运营机构5万元、省级备案“瞪羚”企业奖励载体运营机构20万元。

（四）在区级以上主管部门备案的各类双创载体，对新引进创新平台的载体运营机构给予补贴。引进500—1000平方米且获得市级以上认定的孵化器、众创空间的运营机构，给予20万元的补贴；引进1000平方米以上且获得市级以上认定的孵化器、众创空间的运营机构，给予30万元补贴；引进经省级科技部门备案的新型研发机构，给予50万元的补贴。

第四章　军民融合产业

第八条　鼓励企业申报认定市级以上军民融合企业，获得认定后，一次性给予每户5万元的奖励资金；在皇姑区注册、生产的工业企业，经认定为军民融合企业（单位）的，当年晋升规模以上企业的每户奖励5万元，经市工信局认定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的再奖励5万元；对年产值增长超20%的军民融合规模以上企业，给予10万元奖励，对其中年产值增量超过5000万元的，按照每超过1000万元奖励3万元的比例给予追加奖励，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第九条　对在皇姑区注册经营的以军民融合为特色的产业园区，经区级主管部门备案登记并获得认定后，根据新建面积按照办公科研类最高500元/㎡/年、生产类最高300元/㎡/年的标准给予运营单位补贴。

第十条　对在皇姑区建设、运营的军民融合技术及科研成果交易、转化与标准资源共享、中介服务等，经认定的军民融合公共服务平台，按建成后建设投资额的30%给予建设单位补贴，最高不超过200万元；按年度实际提供服务收入的2%给予运营单位补贴，最高不超过50万元；对引入具有示范作用的上述平台的产业园区运营单位，给予20万元奖励（同时参与平台建设或运营的不兼得补贴）。

第五章　金融业

第十一条　加快促进金融业态聚集发展。

（一）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法人金融机构，按其实缴注册资本总额的1%给予一次性补助，单个企业落户补助金额累计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二）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有注册资本金的区域性管理总部和区域性功能总部，给予最高300万元一次性补助。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其他区域性管理总部和区域性功能总部，给予最高200万元一次性补助。

（三）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金融机构一级分支机构，给予最高200万元一次性补助。

（四）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金融机构支行、支公司、营业部等分支机构，给予最高100万元补助。

（五）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各级各类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形成入区库纳税额大于100万元的企业，按照不低于企业年度形成的区级财力贡献的20%给予企业补助。

（六）对于年度实现入区库纳税额达到1000万元（含）以上，且年度入区库纳税额较上一年度增幅10%（含）以上的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存量企业，按照不低于其增幅部分形成区级财力部分的20%给予奖励；对于年度实现入区库纳税额达到500万元（含）以上，且年度入区库纳税额较上一年度增幅10%（含）以上的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存量

企业，按照不低于其增幅部分形成区级财力部分的10%给予奖励。

第十二条　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征地建设或购买自用办公用房的，按实际固定资产的5%给予一次性补助，最高补贴1000万元。对其租用办公用房的，3年内每年最高800元/㎡给予租房补助。

第十三条　鼓励企业借助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和挂牌融资。

（一）对企业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或借壳上市，企业在境外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或借壳上市，以及在柜台交易市场买壳上市后转板至主板或创业板，给予最高400万元资金支持。

（二）对于经沈阳市金融主管部门备案后完成“新三板”的企业分阶段补助。按照挂牌和融资两个阶段进行，对完成股份制改造并在“新三板”挂牌的企业一次性补助50万元，挂牌后实现股权融资的，按照股权融资金额的3%进行补助，累计最高不超过50万元。

（三）对于在辽宁股权交易中心标准板创新层完成挂牌的股份制企业，经沈阳市金融主管部门认定备案后，每户最高补助20万元。

第六章　人才保障

第十四条　实施薪酬奖励政策。

（一）对在皇姑区注册且年入区库纳税额达到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的企业（房地产业除外），按照其企业高管或首席工程师（企业年入区库纳税额每达到1000万元可推荐1人）个人税前工资薪金所得的10%予以薪酬奖励，个人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20万元。

（二）对在皇姑区注册且年入区库纳税额达到500—1000万元（含500万元）并经区政府认定的企业（房地产业除外），按照其企业高管或首席工程师（每个企业推荐不超过1人）个人税前工资薪金所得的8%予以薪酬奖励，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10万元。

（三）对在皇姑区注册并经区政府认定年入区库纳税额达到100—500万元（含100万元）、且当年度入区库纳税额增长20%以上的企业（房地产业除外），按照其企业高管或首席工程师（每个企业推荐不超过1人）个人税前工资薪金所得的5%予以薪酬奖励，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5万元。

（四）对工资薪金所得在皇姑区纳税，且上年度个人税前薪金所得超过50万元的高薪酬类人才，按上年度在皇姑区个人税前工资薪金所得的5%给予薪酬奖励，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10万元。

第十五条　在皇姑区注册的年纳税额超过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房地产业除外）享受人才公寓政策，实行免租金入住，同时对入住人才公寓人员的子女就近入托、入学提供便利。凡年度纳税额在1000万元—3000万元（不含3000万元）的企业，可享受1个公寓名额；年度纳税额在3000万元（含3000万元）—5000万元（不含5000万元）的企业，享受2个公寓名额；年度纳税额在5000万元（含5000万元）—1亿元（不含1亿元）的企业，享受4个公寓名额；年度纳税额满1亿元企业（含1亿元），享受6个公寓名额，且纳税额每增加5000万元，递增2个公寓名额。

第十六条　对享受以上政策的企业，根据其上一年度对皇姑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情况，由区政府统筹衡量，颁发书记、区长奖，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以上各项政策条款不可兼得，对同时符合享受两个以上扶持政策的，按最高扶持政策核定补助（补贴），且补助（补贴）资

金总额不超过该企业当年缴纳入区库税款形成的区财力总额（科技创新产业、高管薪酬奖励除外）；如遇特殊情况，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给予解决；本政策自2019年8月1日发布实施，暂行一年；自本政策印发之日起，原“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废止；在执行中遇到的具体问题分别由区商务局、科技局、工信局、金融发展局、人社局等相关主管部门根据具体实施办法（细则）负责解释；有效期满或有关法律政策依据变化，将根据实施情况予以评估修订。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总部经济部分实施细则

第一条　依据《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总部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沈政发〔2014〕53号），借鉴沈阳及国内先进地区产业发展经验，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总部企业是指在皇姑区注册并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对一定区域内的控股企业或分支机构行使管理和服务职能的企业法人机构，包括综合型总部、区域型总部和职能型总部3类。

综合型和区域型总部是指综合竞争能力强，具有决策管理、行政管理、资产管理、资金结算管理、研发管理、采购管理等总部综合职能的企业。

职能型总部是指经总公司授权，在皇姑区注册成立，并承担物流、配送、采购、研发、结算、数据处理等若干总部职能的企业。

第三条　总部企业由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或由皇姑区总部企业领导小组认定。经认定的总部，皇姑区政府给付企业相应的区级配比。

第四条　世界500强认定，为上年度由美国《财富》杂志发布的企业名单；中国500强认定，为上年度由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发布的名单。补贴最高不超过200万元，补贴期限为3年。

第五条　总部企业办公用房补贴期间的办公用房不得出（转）租出售，不得改变用途。违反上述规定出租、转租办公用房或改变办公用房用途的，须退还已获得的补助。对入驻区国有产权房产的总部型企业，适当提高补贴比例。

对区内原有总部型企业，因其扩大经营范围和经营能力、整体战略布局调整、增加固定资产投资等原因扩大办公用房面积的，对其增加部分面积比照新引进总部企业给予适当补贴。

第六条　总部企业申报要件及认定程序按照《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总部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沈政发〔2014〕53号）、沈阳市总部企业认定标准的相关要求执行。

第七条　经认定为总部企业后，企业向区政务服务中心“皇钻十六条”政策兑现窗口提出书面申请，区商务局对相关申报材料进行核实、出具书面审定意见后，报区主管领导审批。无异议后，由区财政局拨付至申报企业。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商务楼宇部分实施细则

1. 政策内容

租用商务楼宇且符合皇姑区重点发展产

业的企业，年入区库税收不低于300万元，按每平方米300元给予最高50万元补贴；年入区库税收不低于500万元，按每平方米500元给予最高100万元补贴。最高补贴年限3年，补贴实行“1+2”模式，即第一年给予房租补贴，自第二年起，视贡献情况确定继续或中止房租补贴支持。

1.1　奖励范围

工商、税务同时登记注册在皇姑区范围内且在皇姑区商务局登记管理的重点商务楼宇内的企业。

1.2　提供要件

申请企业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验原件）；入驻商务楼宇的租赁合同（复印件、验原件）；企业提供上一年度纳税证明。

1.3　基本流程

申请企业向区政务服务中心“皇钻十六条”政策兑现窗口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关材料，区产业转型促进中心进行初审合格后，由区相关部门（市场监管局、税务局、财政局、商务局）审核认定，报区主管领导审批。无异议后，由区财政局拨付至申报企业。

2. 政策内容

经认定为商务楼宇，认定当年税收总额首次达到1亿元。按照该楼宇相比上一年度入区库税收增量部分的20%，给予楼宇授权经营者最高200万元奖励；已认定为商务楼宇且税收总额已达到并持续超过亿元，从首次达到亿元的次年开始，按照该楼宇相比上一年度入区库税收增量部分的10%，给予楼宇授权经营者最高100万元奖励；经认定为商务楼宇，楼宇税收总额较上一年度增长2000万以上，按照该楼宇相比上一年度入区库税收增量部分的10%，给予楼宇运营（物业）方最高奖励100万元。

2.1　奖励范围

2.1.1　工商、税务同时登记注册在皇姑区范围内，在皇姑区商务局登记管理的且运营方或物业方拥有自持产权的重点商务楼宇或商务楼群。

2.1.2　亿元商务楼宇奖励条件和标准：一是关于首次打造亿元楼宇，楼宇属我区重点商务楼宇且进行了首次打造亿元楼宇的登记管理；楼宇税收总额之前均未达到1亿元，认定当年度属首次达到1亿元；楼宇内有不少于60%的重点企业租期需达3年及以上。二是关于现有经认定的亿元楼宇，楼宇属我区重点商务楼宇；楼宇税收总额曾达到1亿元或属于上款未进行登记管理的亿元楼宇，认定当年度属亿元楼宇；楼宇税收总额比前两个年度最高值增长2000万元以上。

2.2　提供要件

商务楼宇的产权证明要件（复印件，验原件）或同等效力证明；商务楼宇的授权经营者证明要件（复印件，验原件）；商务楼宇内部企业租赁办公用房合同的证明要件（复印件，验原件）；商务楼宇运营（物业）方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商务楼宇运营（物业）方向区税务局提交缴税明细查询申请表（包含企业名称、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3　基本流程

楼宇运营（物业）方向区政务服务中心“皇钻十六条”政策兑现窗口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关材料，区产业转型促进中心进行初审合格后，由区相关部门（市场监管局、税务局、财政局、商务局）审核认定，报区主管领导审批。无异议后，由区财政局拨付至申报企业。

3. 政策内容

鼓励央企或上市公司的楼宇运营（物业）方引进本系统内且独立核算的企业入驻经营，该企业年入区库税收不低于100万元，一次性给予楼宇运营（物业）方10万元补贴；该企业年入区库税收不低于300万元，一次性给予楼宇运营（物业）方30万元补贴。

3.1 奖励范围

工商、税务同时登记注册在皇姑区范围内，在皇姑区商务局登记管理的且运营方或物业方拥有自持产权的重点商务楼宇或商务楼群。

3.2 提供要件

商务楼宇内部企业租赁办公用房合同的证明要件（复印件，验原件）；商务楼宇内部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提供属于央企或上市公司的楼宇运营（物业）方引进本系统内且独立核算的企业官方证明。

3.3 基本流程

楼宇运营（物业）方向区政务服务中心“皇钻十六条”政策兑现窗口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关材料，区产业转型促进中心进行初审合格后，由区相关部门（市场监管局、税务局、财政局、商务局）审核认定，报区主管领导审批。无异议后，由区财政局拨付至申报企业。

4. 政策内容

对由楼宇运营（物业）方独立新引进的世界500强、国内200强且独立核算企业，该企业年入区库税收不低于80万元，一次性给予楼宇运营（物业）方10万元补贴；该企业年入区库税收不低于200万元，一次性给予楼宇运营（物业）方30万元补贴。

4.1 奖励范围

工商、税务同时登记注册在皇姑区范围内，在皇姑区商务局登记管理的且拥有自持产权的重点商务楼宇或商务楼群。

4.2 提供要件

商务楼宇内部企业租赁办公用房合同的证明要件（复印件，验原件）；商务楼宇内部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提供新引进的独立核算企业属于上一年度世界500强、国内500强企业官方证明。

4.3 基本流程

楼宇运营（物业）方向区政务服务中心“皇钻十六条”政策兑现窗口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关材料，区产业转型促进中心进行初审合格后，由区相关部门（市场监管局、税务局、财政局、商务局）审核认定，报区主管领导审批。无异议后，由区财政局拨付至申报企业。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科创产业部分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1.1 为进一步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结合《沈阳市创新政策白皮书》《沈阳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扶持政策实施细则》《沈阳市鼓励小微企业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政策实施细则》《沈阳市科技企业“双培育计划”支持培育措施》的有关规定，制定本细则。

1.2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实行“企业申请、考察评审、政府决策、监督检查”的制度。

1.3 专项资金采用无偿资助的方式，资助金额实行单个项目与总量控制相结合的原则。

1.4　本操作细则所资助的企业均为科技型企业，平台与机构均为提供科技创新服务的平台与机构。

1.5　申报单位的同一事项、同一空间符合多项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资助政策规定的，原则上只可选择其中一项资助政策进行申报，不得重复申报或多头申报专项资金。

1.6　本操作细则中提及的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均为财务审计报告中的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科目。

第二章　操作细则

2.1　促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

2.1.1　政策内容：对进入沈阳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培育库的企业一次性给予20万元的扶持资金。

2.1.1.1　申请条件：

（一）在皇姑区注册、纳税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二）申报企业为纳入沈阳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培育库的企业。

2.1.1.2　申请材料：

（一）《科技小巨人企业扶持资金申请表》；

（二）承诺书；

（三）申请企业提供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资金资助的拨款证明；

（四）沈阳市科技小巨人培育库申报材料。

以上材料需纸质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2.1.2　政策内容：对首次认定的年营业收入不低于500万元的高新技术企业，给予一次性20万元的区扶持资金，对重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给予5万元的区扶持资金。

2.1.2.1　申请条件：

（一）在皇姑区注册、纳税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二）申报企业为首次认定或重新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更名后重新核发认定证书的不属于首次认定、重新认定）。

2.1.2.2　申请材料：

（一）《高新技术企业扶持资金申请表》；

（二）承诺书；

（三）申请企业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

（五）申请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上一年度的审计报告和从业人员名单、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时提供的专项审计报告（验原件）。

以上材料需纸质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2.1.3　政策内容：对在省科技部门备案的“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且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分别给予一次性50万元和100万元扶持资金。

2.1.3.1　申请条件：

（一）在皇姑区注册、纳税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二）申请企业为在省科技部门备案的“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且在有效期内的高新技术企业。

2.1.3.2　申请材料：

（一）皇姑区瞪羚（独角兽）企业扶持资金申请表；

（二）承诺书；

（三）申请企业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省科技部门备案的证明材料、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五）起始年至申请前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从业人员名单；

（六）起始年至申请前一年度，企业填报的火炬中心高新技术企业统计年报表复印件。

以上材料需纸质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2.2 支持创新型研发机构引入和建设

2.2.1 政策内容：对世界500强企业、国际知名研发机构在皇姑区新设立，且符合国际研发机构基本条件的研发机构，在上级扶持政策基础上，按照上级经费补助的30%给予经费支持，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2.2.1.1 申请条件：

（一）申请单位应为在皇姑区依法注册、纳税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具有研发能力的企业；

（二）世界500强企业、国际知名研发机构在皇姑区设立符合国际研发机构基本条件的研发机构；

（三）研发项目属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且符合皇姑区产业发展方向。

2.2.1.2 申请材料:

（一）《国际级研发机构资金补助申请表》；

（二）承诺书；

（三）申请报告（研发机构详细介绍、研发项目技术领域情况说明、重点研发的产品、技术攻关点等）；

（四）申请单位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五）申请单位提供沈阳市科技部门资金拨款证明；

（六）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通过审查的事业单位财务决算报表复印件（注册未满一年的可提供验资报告）、最近三个月的会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

（七）申请单位从业人员、科技人员情况的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需纸质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2.2.2 政策内容：对皇姑区企业的研究机构被新批准为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或检测中心的，一次性给予100万元的扶持资金；新批准为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一次性给予50万元的扶持资金；新批准为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符合皇姑区主导产业方向的，一次性给予30万元的扶持资金。

2.2.2.1 申请条件：

（一）申请单位应为在皇姑区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具有基础研究能力的企业；

（二）申请项目属企业营业执照法定经营范围且符合皇姑区产业发展方向。

2.2.2.2 申请材料：

（一）《省级或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奖励资金申请表》；

（二）承诺书；

（三）申请报告（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详细介绍、研发项目技术领域情况说明、重点研发的产品、技术攻关点等）；

（四）申请企业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五）省级或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批文；

（六）申请企业提供沈阳市科技部门资金拨款证明；

（七）上年度经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

最近三个月的会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

（八）申请单位从业人员、科技人员情况的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需纸质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2.3 推动双创服务平台建设

2.3.1 政策内容：对新获得市科技局补助资金的孵化器和众创空间，按照市科技局补助资金的30%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50万元。被科技部评定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或备案为国家级众创空间的给予一次性50万元经费奖励（与其他补助不兼得）。

2.3.1.1 申请条件：

（一）双创载体运营机构必须注册在皇姑区；

（二）被市科技局评为市级双创载体并获得市财政补贴；被科技部评定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或备案为国家级众创空间。

2.3.1.2 申请材料：

获得市级双创载体的：

（一）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补贴申请表；

（二）企业营业执照；

（三）市级认定文件；

（四）市级补贴凭证；

（五）承诺书。

获得国家级双创载体的：

（一）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国家级众创空间补贴申请表；

（二）企业营业执照；

（三）科技部认定文件；

（四）承诺书。

2.3.2 政策内容：在区级以上主管部门备案的各类双创载体，对年度每平方米（建筑面积）入驻科技型企业纳税额在1000元以上的运营机构予以运营奖励。其中1000元至3000元（含）的，按税收总额的10%给予奖励；3000元以上的，按税收总额的15%给予奖励。

2.3.2.1 申请条件：

（一）申请区级双创载体补贴的企业必须注册在皇姑区；

（二）获得区级以上部门双创载体备案或评为市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

2.3.2.2 申请材料：

（一）区级以上主管部门备案或认定文件；

（二）双创载体运营企业营业执照；

（三）入驻企业营业执照；

（四）入驻企业信息表；

（五）入驻企业纳税额证明（第三方审计报告）；

（六）承诺书。

以上材料需纸质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2.3.3 政策内容：在区级以上主管部门备案的各类双创载体，每培育1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载体运营机构5万元、省级备案瞪羚企业奖励载体运营机构20万元。

2.3.3.1 申请条件：

（一）申请区级双创载体补贴的企业必须注册在皇姑区；

（二）获得区级以上部门双创载体备案或评为市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

2.3.3.2 申请材料：

（一）区级以上主管部门备案或认定文件；

（二）双创载体运营企业营业执照；

（三）培育出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或

省级备案瞪羚企业营业执照；

（四）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或省级瞪羚企业备案文件；

（五）承诺书。

以上材料需纸质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2.3.4 政策内容：在区级以上主管部门备案的各类双创载体，对新引进创新平台的载体运营机构给予补贴。引进500—1000平方米且获得市级以上认定的孵化器、众创空间的运营机构，给予20万元的补贴；引进1000平方米以上且获得市级以上认定的孵化器、众创空间的运营机构，给予30万元补贴；引进经省级科技部门备案的新型研发机构，给予50万元的补贴。

2.3.4.1 申请条件：

（一）申请区级双创载体补贴的企业必须注册在皇姑区；

（二）双创载体获得区级以上部门双创载体备案或评为市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

（三）新引进创新平台的载体运营机构获得市级以上孵化器、众创空间认定（新型研发机构获得省级科技部门备案）。

2.3.4.2 申请材料：

（一）双创载体区级以上主管部门备案或认定文件；

（二）双创载体运营企业营业执照；

（三）新引进创新平台的载体运营公司营业执照；

（四）新引进创新平台的载体运营公司获得市级以上认定文件（新型研发机构获得省级科技部门备案证明材料）；

（五）新引进创新平台的载体场地租赁证明材料；

（六）承诺书。

以上材料需纸质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第三章 受理与审批程序

一、申请受理

区科技主管部门组织审核企业填写和上报的认证材料，对企业提交纸质申报材料的完备性、清晰性进行审核。

二、现场核查

区科技主管部门对符合申请条件的企业进行现场核查。

三、审批

（一）资格初审。区科技主管部门会同区相关部门根据各自部门职责审查申请项目有无重大违法违纪情形，或有无重复申请同类资助的情形，提供负面清单初步确认。

（二）提出拟资助计划。通过上述审查程序的项目，报科技主管部门领导班子进行集体讨论并提出拟资助计划。

（三）区财政部门复核。区科技主管部门将拟资助计划报区财政部门，区财政部门复核专项资金审批流程。

（四）资金拨付。区财政部门依申请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四、获资助的企业存在资金使用计划有实质性的变动，或预计将发生重大经营、管理方面的变化，应在事前以书面形式报区科技主管部门，并执行区科技主管部门的回复意见。

五、已获得专项资金资助的事前项目承担单位，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新的项目申报工作。

第四章 检查和监督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资助。

（一）近两年在安全生产、消防、环保、劳动关系、信访维稳、违法建筑领域受

到刑事、行政处罚的；或在其它领域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造成较大不良社会影响且受到刑事、行政处罚的；

（二）不按规定管理和使用资金、不按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和报送信息的；

（三）近两年内存在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不合格情况的；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申请单位有如下情况者，区科技主管部门、财政主管部门可以根据情况采取警告、停止拨款、终止项目、收回资金、三年内不再将该企业列入专项资金资助范围等措施，并将项目承担单位及责任人列入不诚信名单；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一）在项目申请、实施过程中，有弄虚作假行为的；

（二）截留、挪用、挤占项目经费的；

（三）不按规定向区科技主管部门如实报送统计报表及相关数据信息的。

第五章　附则

一、本细则由区科技主管部门负责解释和修订。

二、本操作细则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军民融合部分实施细则

1. 政策内容

鼓励企业申报认定市级以上军民融合企业，获得认定后，一次性给予每户5万元的奖励资金。

1.1　奖励范围

获得省、市主管部门认定的省级或市级军民融合企业。

1.2　提供要件

填写皇姑区军民融合企业认定奖励申报表；企业申报市级或省级军民融合企业认定申请的同批证明材料或复印件。

1.3　办理流程

当年度省级军民融合企业（单位）认定完成后，企业向区政务服务中心“皇钻十六条”政策兑现窗口提出申请；

接到企业申请后，区工信局统一组织审核，批准后报财政局，履行资金审批程序，将奖励资金拨付到企业账户。

1.4　说明

军民融合企业为动态管理，退出后重新获批认定的，不重复奖励。

2. 政策内容

在皇姑区注册、生产的工业企业，经认定为军民融合企业（单位）的，当年晋升规模以上企业的每户奖励5万元，经市工信局认定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的再奖励5万元。

2.1　奖励范围

市工信局、统计局认定的首次上规（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入库的企业；市工信局、统计局按照《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评审认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经认定的军民融合企业。

2.2　提供要件

填写首次上规入库工业企业奖励申报表；企业营业执照（交复印件，验原件）；近两年会计报表；首次上规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申报批复证明材料。

2.3　办理流程

满足申请条件后，企业向区政务服务中心“皇钻十六条”政策兑现窗口区工信局提出奖励申请；

区工信局分别就军民融合、规模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等属性进行审验，确定奖励资金后报财政局，履行资金审批程序，将奖励资金拨付到企业账户。

3. 政策内容

对年产值增长超20%的军民融合规模以上企业，给予10万元奖励，对其中年产值增量超过5000万元的，按照每超过1000万元奖励3万元的比例给予追加奖励，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3.1 奖励范围

获奖企业需满足以下条件：市工信局、统计局认定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经认定的军民融合企业；企业年工业产值增长超20%。

3.2 提供要件

填写皇姑区军民融合企业产值增长奖励申报表；企业营业执照（交复印件，验原件）；近两年会计报表。

3.3 办理流程

上一年度经济运行统计完成后，企业向区政务服务中心“皇钻十六条”政策兑现窗口提出申请；区工信局受理申请后，就军民融合、规模以上属性进行审验，就产值增长情况向区统计局进行核验，确认无误后报财政局，履行资金审批程序，将奖励资金拨付到企业账户。

4. 政策内容

对在皇姑区注册经营的以军民融合为特色的产业园区，经区级主管部门备案登记并获得认定后，根据新建面积按照办公科研类最高500元/㎡/年、生产类最高300元/㎡/年的标准给予运营单位补贴。

4.1 奖励范围

在皇姑区注册并实地经营；经区级主管部门备案登记并获得认定的园区的运营单位。

4.2 提供要件

皇姑区军民融合园区备案审批表；园区运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交复印件，验原件）；固定场所的房产证明或房屋（或土地）租赁合同；园区入驻企业汇总表（含各入驻企业名称、社会信用统一代码号、联系人信息、房间号、使用面积、主营业务、主营收入及纳税情况等）。相关的建筑图纸、测绘图纸、现场照片等；填写《皇姑区军民融合园区房租补贴申报表》。

4.3 办理流程

每年由区工信局依据市级主管部门认定结果或依据《皇姑区军民融合园区认定及管理办法》开展考察评审后确定的园区名单，集中组织申报；

获得认定后，园区运营单位到办事大厅窗口办理补贴申请，提供相关要件；

受理申请后，区工信局审核补贴面积和金额，报财政局，履行资金审批程序，将补贴资金拨付到企业账户。

5. 政策内容

对在皇姑区建设、运营的军民融合技术及科研成果交易、转化、情报与标准资源共享、中介服务等，经认定的军民融合公共服务平台，按建成后建设投资额的30%给予建设单位补贴，最高不超过200万元；按年度实际提供服务收入的2%给予运营单位补贴，最高不超过50万元；对引入具有示范作用的上述平台的产业园区运营单位，给予20万元奖励（同时参与平台建设或运营的不兼得补贴）。

5.1 奖励范围

在皇姑区注册并投资建设或运营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的企事业单位；平台为军民融合产业提供技术和科研成

果交易、转化、情报与标准资源共享、中介等服务；经正式认定的军民融合公共服务平台。

5.2 提供要件

填写皇姑区军民融合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运营）补贴申请表或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引入奖励申请表；企业营业执照（交复印件，验原件）；

相关证明材料。包括：建设或委托运营合同，发票，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固定的经营服务场所证明复印件（房产证、租赁合同等），主要服务设施、软件或仪器设备清单（需逐一列明设备名称、单位、数量、用途简要说明等），平台主要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及职称、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经审计的上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和技术设备、软件等固定资产投入财务支出凭证（复印件），管理制度文件、服务流程文件、收费标准，上年度平台服务企业汇总表（需逐一列明企业名称、服务内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国家或省级有关部门认证的资质等证明文件或证书（复印件），开展相关服务活动的场景照片等，平台服务收费的销售发票复印件及收费优惠证明，真实性声明等。

5.3 办理流程

每年由区工信局、科技局依据市级主管部门的认定结果或依据《皇姑区军民融合公共服务平台认定及管理办法》进行联合认定的名单，组织集中申报；

获批认定后，建设或运营单位到区政务服务中心“皇钻十六条”政策兑现窗口提交补贴或奖励的申请；

受理申报后，区工信局、科技局联合对平台运营收入和奖补金额等进行审核，确认后报财政局，履行资金审批程序，将奖补资金拨付到企业账户。

申报单位应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以上条款的实施细则由区工信局负责解释。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金融业部分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优化我区金融发展环境，完善金融政策供给，吸引聚集优质金融资源，推动我区金融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按照《沈阳市促进金融业发展若干政策措施》（沈政办发〔2019〕14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细则：

一、加快促进金融业态聚集发展

（一）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法人金融机构，按其实缴注册资本总额的1%给予一次性补助，单个企业落户补助金额累计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二）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有注册资本金的区域性管理总部和区域性功能总部，给予最高300万元一次性补助。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其他区域性管理总部和区域性功能总部，给予最高200万元一次性补助。

（三）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金融机构一级分支机构，给予最高200万元一次性补助。

（四）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金融机构支行、支公司、营业部等分支机构，按照其区域经济贡献情况，给予最高100万元补助。

（五）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各级各类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形成区库税收大于100万元的企业，按照不低于企业年度形成的区级财力贡献的20%给予企业补助。

（六）对于年度实现区库税收额达到1000万元（含）以上，且年度区库税收较上一年度增幅10%（含）以上的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存量企业，按照不低于其增幅部分形成区级财力部分的20%给予奖励；对于年度实现区库税收额达到500万元（含）以上，且年度区库税收较上一年度增幅10%（含）以上的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存量企业，按照不低于其增幅部分形成区级财力部分的10%给予奖励。

二、为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提供开办条件

对在皇姑区新入驻的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征地建设或购买自用办公用房的，按实际固定资产的5%给予一次性补助，最高补助1000万元。对其租用办公用房的，3年内每年最高800元/m^2给予租房补助。

三、鼓励企业借助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和挂牌融资

（一）对企业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或借壳上市，企业在境外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或借壳上市，以及在柜台交易市场买壳上市后转板至主板或创业板，给予最高400万元资金支持。

（二）对于经沈阳市金融主管部门备案后完成“新三板”的企业分阶段补助。按照挂牌和融资两个阶段进行，对完成股份制改造并在“新三板”挂牌的企业一次性补助50万元，挂牌后实现股权融资的，按照股权融资金额的3%进行补助，累计最高不超过50万元。

（三）对于在辽宁股权交易中心标准板创新层完成挂牌的股份制企业，经沈阳市金融主管部门认定备案后，分阶段每户最高补助20万元。

四、申报要件

（一）关于本政策新入驻机构一次性补助的申报要件：

1. 企业资金申报报告；

2. 企业申报依据，包括政策依据、与政府签订协议等；

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金融机构需提供金融监管部门颁发的金融许可证；征信机构需提供人民银行备案证明）；

4. 企业开业及筹建批复复印件；

5. 企业注册资金证明材料；

6. 企业提供市级补贴资金到位证明；

7.企业提供开办期间项目实际支出凭证、发票等复印件；

8. 企业需提供承诺书。

（二）关于本政策对企业补助的申报要件：

1. 企业资金申报报告；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3.企业上年度和本年度的缴税证明材料。

（三）关于本政策机构征地建房、购房和租房补助的申报要件：

1. 企业资金申报报告；

2. 企业申报依据，包括政策依据、与政府签订协议等；

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4. 企业开业及筹建批复复印件；

5. 企业提供建房的审批手续证明材料，房屋产权证明材料或房产租赁协议复印件；

6. 企业提供房屋项目实际支出凭证、发票等复印件。

（四）关于本政策资本市场补助的申报要件：

1. 专项资金申请表；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企业提供市级补贴资金到位证明。

其中：

①企业提供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核准企业发行上市的批复文件等证明材料或科创板上市相关证明材料（境内上市）；境外证券交易主管机构出具的企业发行上市批准文件等证明材料（境外上市）；企业提供实现融资银行进账单、验资报告等融资证明材料（上市）；

②企业提供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同意挂牌的函复印件（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及验资报告等融资证明材料（融资）；

③企业提供辽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通知书复印件；辽宁股权交易中心出具的股份登记函；企业提供实现融资银行进账单、验资报告等融资证明材料。

五、政策说明

（一）本政策所称法人金融机构，是指注册地和税收户管地均在皇姑区并经国家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消费金融公司、第三方支付公司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金融机构。

（二）区域金融管理总部，是指国内外金融机构总部在皇姑区设立的管辖辽宁省（不含大连）及以上范围的区域机构。区域性功能总部，是指直接隶属于金融机构总部单独设立的业务总部、营运总部、后援服务基地、资金中心、研发中心等法人和非法人机构。

（三）金融机构一级分支机构是指隶属于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金融租赁公司等金融企业总部的沈阳市级分行（分公司）。

（四）凡享受本扶持政策的企业，须在我区办理工商注册，且纳税所在地为皇姑区。自建、购买及租赁自用办公用房的，在政策享受期内不得将办公用房对外租售和改变用途。

（五）凡享受本扶持政策的企业，最高补助不得超过其年度区级财力贡献，且10年内不得迁出皇姑区，否则需返还以前年度享受的全部补助资金并承担其他违约责任。享受购房政策的企业，10年内不得将房屋出租或将产权转让。

（六）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存量企业是指工商注册、税收缴纳均在皇姑区3年（含）以上的企业。

（七）本政策执行过程中，与区内其他优惠政策重复的，可优先选择，按照就高不就低、不得重复享受的原则。遇特殊情况，经区政府同意，可采取“一事一议”“一企一议”的方式执行。

（八）本细则由区金融发展局负责解释和修订，本操作细则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人才保障部分实施细则

为加快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依据《沈阳市建设创新创业人才高地的若干政策措施》及相关政策规定，特制定皇姑区人才引进和人才培育奖励措施。

第一条　对皇姑区注册且年入区库纳税额达到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的企业（房地产业除外），按照其企业高管或首席

工程师（企业年入区库纳税额每达到1000万元可推荐1人）按照个人税前工资薪金所得的10%予以薪酬奖励，个人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20万元；对在皇姑区注册且年入区库纳税额达到500—1000万元（含500万元）并经区政府认定的企业（房地产业除外），按照其企业高管或首席工程师（每个企业推荐不超过1人）个人税前工资薪金所得的8%予以薪酬奖励，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10万元；对在皇姑区注册并经区政府认定年入区库纳税额达到100–500万元（含100万元）、且当年度入区库纳税额增长20%以上的企业（房地产业除外），按照其企业高管或首席工程师（每个企业推荐不超过1人）个人税前工资薪金所得的5%予以薪酬奖励，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5万元。

1. 提供要件

（1）《企业高管或首席工程师薪酬奖励申请表》；

（2）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企业出具的受奖励人工资证明；

（4）企业出具的受奖励人身份证明（企业高管或首席工程师）；

（5）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6）区财政局出具的企业入区库纳税额证明。

2. 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主管部门审批—财政部门复审—发放。

第二条　对工资薪金所得在皇姑区纳税，且上年度个人税前薪金所得超过50万元的高薪酬类人才，按上年度在皇姑区个人税前工资薪金所得的5%给予薪酬奖励，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10万元。

1. 提供要件

（1）《高薪酬类人才奖励申请表》；

（2）受奖励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企业出具的受奖励人工资证明；

（4）企业出具的受奖励人身份证明（企业高管或首席工程师）；

（5）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6）出具并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个人所得税缴纳证明材料。

2. 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主管部门审批—财政部门复审—发放。

第三条　在皇姑区注册的年纳税额超过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房地产业除外）享受人才公寓政策，实行免租金入住，同时对入住人才公寓人员的子女就近入托、入学提供便利。凡年度纳税额在1000万元—3000万元（不含3000万元）的企业，可享受1个公寓名额；年度纳税额在3000万元（含3000万元）—5000万元（不含5000万元）的企业，享受2个公寓名额；年度纳税额在5000万元（含5000万元）—1亿元（不含1亿元）的企业，享受4个公寓名额；年度纳税额满1亿元企业（含1亿元），享受6个公寓名额，且纳税额每增加5000万元，递增2个公寓名额。

1. 提供要件

（1）《人才公寓申请表》；

（2）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申请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申请人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原件及复印件；

（5）工资证明；

（6）申请人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7）企业纳税凭证（主要税种）；

（8）个人完税证明。

2. 办理流程

基本流程：人社局初审—财政局复审—

金融发展局办理手续。

（1）区人社局初审：用人单位向人社局提交材料，业务科室进行初审，通过后将相关信息汇总录入台账（窗口实行一次性告知、一次性受理，即只要企业提供相关要件齐全，当日完成受理）。

（2）区财政局复审：人社局初审合格后将材料交财政局复审。

（3）区金融发展局办理手续：区财政局复审合格后将材料交金融发展局办理相关手续。

第四条　对享受以上政策的企业，根据其上一年度对皇姑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情况，由区政府统筹衡量，颁发书记、区长奖，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第五条　本细则由区人社局、金融发展局、教育局等主管部门负责解释和修订，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区政府关于“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报告

（2019 年 8 月）

一、规划实施取得的进展和成效

“十三五”规划实施以来，皇姑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坚持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紧扣规划战略目标，狠抓各项任务落实，全区经济增长符合预期，三大攻坚战扎实推进，社会事业取得了新成效。经过三年多的不懈努力，较好地实现了“十三五”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顺利推进，为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主要目标实现情况

皇姑区“十三五”规划共提出10项主要规划指标，其中：预期性指标8项，约束性指标2项。在预期性指标中，城镇登记失业率1项指标符合规划目标要求；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率3项指标基本接近规划目标要求，稍加努力就能完成任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率2项指标与规划目标要求差距较大，经过努力还有完成任务的希望；固定资产投资和出口总额2项指标由于2016年全市范围内进行基数调整，年均增长率与规划目标要求相距甚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十三五时期目标任务	2018 年完成数	
				绝对值	年均增速
预期性指标	1	地区生产总值	年均增长 7%	532.8 亿元	6.6%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年均增长 7%	40 亿元	4.1%
	3	固定资产投资	年均增长 5%	116.7 亿元	–42%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年均增长 7%	253.4 亿元	3.7%
	5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达到 90%	81%	——
	6	出口总额	年均增长 5%	56081 万元	–19.9%
	7	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年均增长 7.5%	44403.9 元	6.4%
	8	城镇登记失业率	控制在 3.2% 以下	2.68%	——
约束性指标	9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	累计降低 16%	3.63%	累计下降 10.73%
	10	单位 GDP 能耗	累计降低 15%	3.36%	累计下降 10.1%

远。在约束性指标中，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单位GDP能耗2项指标全部符合规划控制目标要求。

总体看来，“十三五”规划提出的可评估的10项主要指标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率、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率、出口总额年均增长率等指标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的难度较大。主要原因是受宏观经济大环境调整，国内经济格局经历着深刻变化，伴随着原材料价格上涨、劳动成本增加、财税制度改革、电子商务兴起等一系列因素影响，面临着总量、增速、结构和政策调整的“新常态”，老工业基地一些体制性、机制性、结构性矛盾尚未完全解决。针对经济增速减缓、运行不稳定等困难，我区虽然主动采取了应对措施，但受政策效应滞后等因素影响，效果还没充分显现。

（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重大改革任务推进情况

不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研究制定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工作方案》和《行动计划》，推动“三去一降一补”“破、立、降”等重点任务全面落实。完成3户僵尸企业处置，启动厂办大集体改革。全区范围内持续开展化解钢铁过剩产能，防范地条钢专项检查。住宅类商品房去化周期控制在12至18个月以内，存量房业务实现“即时出证”。完成9个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完成北陵农场社会化职能分离。首府经济开发区列入沈阳市“降本减负”20条政策试点开发区名单，“开发区+主题产业园区”发展模式、“管委会+平台公司”运营模式日臻成熟。国地税联合办税服务运行顺畅。

大力实施事业单位改革。全区144家事业单位优化整合为16家公益性事业单位，涉及人员编制2416名。将全区18家事业单位纳入经营性事业单位改革范围，涉及人员编制681名，其中沈阳奥祥建设公司、皇姑区市政排水管理处、皇姑供暖公司等6家单位签订转企交接协议，完成办理人员提前退休手续142人，签订转企人员劳动合同42人，其中皇姑区市政建设工程管理处、皇姑区市政道路养护管理处、皇姑区儿童大世界3家单位全部完成人员安置工作。

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的新政务服务中心正式运行，共开设窗口196个，进驻人员500余名，日均接待办事群众4000余人次。探索试行“七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在全省率先推行“证章同步”。梳理《皇姑区行政审批事项清单》142项，确定《政务中心进厅事项清单》198项。推行全程电子化审批和“多规合一”联合审批，开展“最多跑一次”改革。

（三）重大战略任务推进情况

经济总量稳步攀升。“十三五”以来，皇姑区依托中心城区的区位优势，通过狠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造营商环境、简政放权等一系列主要工作，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基本实现高质量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截止到2018年末，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完成532.8亿元，是2015年的1.2倍，年均增长6.6%；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433.7亿元，是2015年的1.2倍，年均增长6%；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17.3亿元，是2015年的1.3倍，年均增长9.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0亿元，是2015年的1.1倍，年均增长4.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253.4亿元，是2015年的1.1倍，年均增长3.7%；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15年的36842元增长到2018年的

44403.9元，收入净增长达到7561.9元，年均增长6.4%。

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十三五”以来，皇姑区始终坚持“项目为王”理念，通过开展区级领导包保、企业服务日、项目“管家”等活动，一大批产业项目相继落地，为区域经济发展注入了崭新的活力。三年来，全区累计新开工重点项目39个、竣工34个，首府云城等3个超百亿项目顺利建设，荣盛城等9个20亿元以上项目形象良好，军联医院等40个亿元以上项目稳步推进。累计出让铁路机校、国防工办等8宗土地，总出让面积30万平方米，出让总金额45亿元。启动了文官油库等7个地块土地征收，完成田义等5个地块回迁，对55个棚改收尾地块进行清根拔刺。完成存量土地任务9宗，净地不净任务7宗。重点项目的有序实施和土地资源的集约利用，持续拉动了投资增长，三年来，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385.1亿元，实际利用外资累计完成32025万美元，出口总额累计完成15.9亿元。

产业转型取得成效。“十三五”以来，皇姑区稳步实施“退二进三”战略，服务业占GDP的比重逐步提高，以科技文化、军民融合、生命健康、金融等为代表的重点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截止到2018年末，二三产业比例达到19：81。成立了拥有百家会员单位的皇姑区科技产业发展协会，启动了沈阳科技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开放专利成果资源836项，开放实验室及仪器设备15个，总面积约3.5万平方米的沈阳电商产业园实现满园运营，年交易额约55亿元。“沈阳市皇姑区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促进会”成员突破140家，“115”军民融合服务平台上线试运行，10家大院大所开放合作，42个实验室机构、600余台（套）仪器设备对外开放，“五园一中心”运营顺利，君威军民融合智慧产业园区企业数量达到39家。引进生命健康企业10家，万孚维康、辽宁威高、三盛堂健康管理等项目落户我区，东北国际医院和万科怡园城市长者照料中心（皇姑店）正式营业，先健医养产业园正式签约，北部功能区溪湖社区新建的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成投入使用。成功引进抚顺银行沈阳分行、平安人寿辽宁省分公司等省级金融总部17家，辽宁省投融资信息平台开始试运行，阳光财险、富德财险等金融机构成为新的税收增长点。截止到2018年末，全区高新技术企业达到79家，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1225件，规上军民融合企业增加到7家、总产值6.9亿元，17家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实现医养无缝对接，金融机构累计新增超过100家、达到341家，人均商业网点面积由0.51平方米增加到1.49平方米。

城市面貌明显改观。“十三五”以来，皇姑区借助开展“双城双创”“三城联创”等活动契机，坚持完善城市功能，持续提升城区品质，全区吸引力、竞争力和影响力显著增强。三年来，累计投入2.5亿元，对8个小区道路、77条街路实施配套改造。投入1亿元，完成英雄公园建设，并对北塔、碧塘、克俭等公园进行养护改造。新建6个停车场，新增停车泊位7069个。完成71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惠及居民10万户。共拆除各类违章建筑7575处、52万平方米，整治废旧物收购站157家。实现全区机扫街路覆盖面85%的目标，完成64座公厕提升改造，拆除184座旱厕，在50个小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黄河大街北运河桥等14处节日亮化点位，整体亮灯率、设施完好率、维修及时率均达到95%以上。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十三五”以来，

皇姑区坚持聚焦富民，不断推进教育、医疗、文体、就业等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发展成果持续惠及人民群众。顺利通过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区县评估验收，完成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稳步推进48所中小学数字校园建设，北部功能区新建学校竣工投入使用。通过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复审，区属9家医院、1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参加医联体建设；投入1170万元升级改造明廉、淮河、泰山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三台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正式运行，残疾人康复中心正式投入使用。新建124个标准化社区书屋和115个社区公共电子阅览室，新安装健身器材981件；皇姑文化艺术中心、皇姑屯事件博物馆、皇姑区气膜足球馆、青城山体育公园建成投入使用，区图书馆、区少儿图书馆进入国家馆验收评估。城镇新增就业60866人，城镇登记失业人数控制在15550人以内，城镇登记失业率2.68%；扶持创业带头人1275人，带动就业6450人；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征缴12.5亿元，失业保险个人参保15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14.8万人。救助城乡低保20万人次，发放救助金1.3亿元；新建14个日间照料站，新增养老床位1290张，引进31家民间组织参与51个社区日间照料站社会化运营。

（四）三大攻坚战推进落实情况

全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截止到2018年末，皇姑区债务总额为172073万元，其中专项债务125585万元，一般债务41766万元，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4722万元。全区一般、专项和综合债务率分别为48.2%、70.1%和43.5%，三项债务率的风险警戒线均为100%，三项指标均处于安全区内。三年来，全区通过采取债务划转至国有企业方式，累计完成化债15447万元，超额完成沈阳市下达的13900万元的任务目标。

有效实施精准脱贫。按照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沈阳市精准脱贫攻坚工作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要求，2016年以来涉及到皇姑区的9户“五个一批”人口现已全部脱贫，其中5户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人员已经纳入了农村低保，对4户符合集中供养标准的人员进行了集中供养。

持续推进污染防治。三年来，全区万元GDP能耗累计下降10.1%，万元GDP二氧化碳排放累计下降10.73%。累计拆除燃煤锅炉523台，39台大吨位燃煤锅炉全部完成脱硫除尘设施升级改造和安装在线监控设施并联网，21家加油站、86台油罐车100%完成油气回收改造。沈飞公司和新乐表面处理公司2家涉重金属企业通过了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完成文官村、观音村黑臭水体治理，七二四明渠改造顺利完工，投资7700万元、日处理10000吨的怒江北污水处理设施竣工投入使用。对北陵水源地等6处31眼水井进行集中整治，保护区范围内没有工业污染源。

二、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产生的原因

存在的问题：一是经济总量仍然不大，可支配财力还是不足，少数重点指标与预期存在一定差距。二是产业结构调整效果不明显，保持高质量发展压力较大，首府经济开发区高端要素集聚的软硬环境尚未形成。三是可持续性税源项目不多，重点项目实施不足，投资结构还不尽合理。四是公共服务存在短板，城市化进程还需加快，经济发展软环境还需进一步改善。

产生的原因：一是受历史发展和体制上的影响，皇姑区产业基础薄弱，财税供养人员众多，基础设施老旧，可利用土地资源

稀缺，经济发展较慢。二是受城区产业定位限制，再加上近几年原材料价格上涨、劳动成本增加、财税制度改革、电子商务兴起等一系列因素影响，皇姑区传统服务业转型升级步伐未能跟上发展态势。三是近几年皇姑区建设项目总量不多，区内亿元以上重点项目绝大部分都是房地产项目，截止到2018年底，全区在建重点项目总数57个，其中房地产项目35个、占比61%，亟需落地一批带动辐射能力大、能够产生持续性税源的重大产业项目，来推动全区经济发展。四是皇姑区受财力紧张影响，社会事业发展投入一直不足，欠账持续累计。政府职能转变还不到位，对优化营商环境认识不够，主动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责任意识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要求还有一定距离。

三、对规划相关内容进行的调整和修订

（一）规划调整的主要原因

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国务院“放管服”改革精神，围绕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四个中心”建设和“十三五”规划修编工作要求，在结合皇姑区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对未来产业发展方向和产业选择指导目录进行深度调整，确保规划实施与时俱进、取得实效。此次调整，重在对产业选择进行更加长程的思考，从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经济与社会联动等视角，重新审视未来更长时期引领产业发展的新动能，形成皇姑经济发展的新特色。同时，也解决了皇姑区产业投资门槛与国家一张负面清单要求的差异问题，为产业项目招商落地创造条件。按照国务院对放管服改革提出的实行全国一张负面清单的工作精神，未在《皇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修订版）》中设置任何地方性产业投资限制措施。《皇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修订版）》经皇姑区委第十三届常委会第101次会议讨论通过，并经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批准，由皇姑区人民政府于2018年10月15日向全区各部门印发。

（二）规划调整的主要内容

1.对发展目标进行了重新定位

到“十三五”末期，科技文化、军民融合、生命健康产业壮大发展，构建起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围绕沈阳市建设“四个中心”的振兴发展总体目标任务，结合皇姑功能定位和发展实际，聚焦方向、明确任务，努力把皇姑建设成为东北亚国际化中心城市中心区、东北亚科技创新中心承载区、东北亚先进装备智能制造中心服务区、东北亚高品质公共服务中心先行区。

2.对重点产业进行了重新调整

围绕“十三五”时期战略定位，皇姑区将以现代金融、文化旅游、商务商贸等现代服务业为支撑，以科技文化产业、军民融合产业、生命健康产业为产业升级的主攻方向，形成“3+3”的产业发展格局，重点包括：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优先发展科技文化产业，优先发展军民融合产业和优先发展生命健康产业。

3.对产业发展进行了重新布局

围绕“双轴辐射、南升北起”的总体布局，坚持规划引导、聚焦重点、辐射带动的原则，以功能提升、企业集聚和产城融合为目标，构建“两轴、七组团”产业布局。

两轴：即沿着金廊南北走向的科技金融创新发展轴（纵轴）和东西走向的都市文化商贸旅游联动轴（横轴）。

七组团：以首府经济开发区建设为重点，打造产城融合示范区。以北站北金融商

贸集聚区建设发展科技金融示范区。发挥皇姑区部队和军工企业密集的优势，打造军民融合示范区。以环北陵商务集聚区为基础，打造综合商务服务区。以全面推进长江街转型升级，打造现代商贸提升区。以中信泰富双创街区（L街）为载体，打造创新创业创意区。以国家级软件孵化基地等为平台，打造科技服务研发区。

4.对附录部分进行了重新修订

取消了附录一《皇姑区“十三五”期间部分项目》，调整了附录二《皇姑区产业选择指导目录》。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坚定信心，增强目标任务意识

实现“十三五”规划既定目标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对于全面决胜建成小康社会意义重大。全区各部门要审时度势，坚定信心，围绕“十三五”规划目标，紧扣中央、省市宏观政策导向和全面创新改革、一带一路等重大战略机遇，咬定目标不动摇、追赶超越不松劲、苦干实干不懈怠，在紧扣高质量发展的前提下，持之以恒地抓好“十三五”规划的落实，确保规划目标如期实现和战略任务顺利完成。要以“十三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为契机，更加精准调控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立足现状补短板，发挥优势上台阶。

（二）着眼全局，提升经济发展质量

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坚决打赢脱贫攻坚、环境保护、防范风险三大攻坚战，以质量效益发展引领高速度发展，以高速度增长保障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切实把发展的着力点转到提高经济质量和优化经济结构上来，加快一、二、三产结构转型升级，全力推进重大改革、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在培育实体经济、传统产业升级和发展新兴产业上狠下功夫。

（三）围绕项目，推进落实有效投资

充分发挥落地项目对投资的支撑作用，不断推进重点区域和重大项目开发建设，激发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认真落实招商引资、营商环境等各项政策措施，加大公共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做好重大项目谋划和决策。保持固定资产投资适度增长，强化政府投资项目管理，优化投资结构。完善政府性资金筹措渠道，严控政府债务，以有效投资促进转方式调结构，提高土地利用效益。

（四）关注民生，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摆在突出位置，继续实施好民生工程类项目，持续加大投入，不折不扣的兑现民生承诺。坚持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重点抓好创业就业、教育提升、优质医疗、民政救助、安居保障、食品安全、文体公益设施、政务便民等为民惠民工程，不断增加人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保护好生态资源，打好青山、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千方百计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抓好安全生产和治安防控，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中共皇姑区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责任分工方案

（2019 年 12 月 30 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

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中央《决定》）精神，根据省委、市委有关要求，结合区委常委工作分工，明确由区委领导牵头负责落实各项任务，逐项压实责任，强化统筹推进，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皇姑区不折不扣地落实，提出如下责任分工方案。

一、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意义和总体要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党和人民在长期实践探索中形成的科学制度体系，我国国家治理一切工作和活动都依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展开，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及其执行能力的集中体现。

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以来，团结带领人民，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赢得了中国革命胜利，并深刻总结国内外正反两方面经验，不断探索实践，不断改革创新，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制度，形成和发展党的领导和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军事、外事等各方面制度，加强和完善国家治理，取得历史性成就。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领导人民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完善、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为政治稳定、经济发展、文化繁荣、民族团结、人民幸福、社会安宁、国家统一提供了有力保障。

新中国成立七十年来，我们党领导人民创造了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实践证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植根中国大地、具有深厚中华文化根基、深得人民拥护的制度和治理体系，是具有强大生命力和巨大优越性的制度和治理体系，是能够持续推动拥有近十四亿人口大国进步和发展、确保拥有五千多年文明史的中华民族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进而实现伟大复兴的制度和治理体系。

我国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具有多方面的显著优势，主要是：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党的科学理论，保持政治稳定，确保国家始终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前进的显著优势；坚持人民当家作主，发展人民民主，密切联系群众，紧紧依靠人民推动国家发展的显著优势；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切实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和人民权利的显著优势；坚持全国一盘棋，调动各方面积极性，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显著优势；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铸牢中华民族的共同体意识，实现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显著优势；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和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把社会主义制度和市场经济有机结合起来，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显著优势；坚持共同的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促进全体人民在思想上精神上紧紧团结在一起的显著优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保障和改善民生、增进人民福祉，走共同富裕道路的显著优势；坚持改革创新、与时俱进，善于自我完善、自我发展，使社会始终充满生机活力的显著优势；坚持德才兼备、选贤任能，聚天下英才而用之，培养造就更多更优秀人才的显著优势；坚持党指挥枪，确保人民军队绝对忠诚于党和人民，有力保

障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显著优势；坚持“一国两制”，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促进祖国和平统一的显著优势；坚持独立自主和对外开放相统一，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不断作出贡献的显著优势。这些显著优势，是我们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的基本依据。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正处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键时期。顺应时代潮流，适应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统揽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新期待，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各种风险挑战，必须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上下更大功夫。

必须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坚持改革创新，突出坚持和完善支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把我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保证。

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体目标是，到我们党成立一百年时，在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上取得明显成效；到二〇三五年，各方面制度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到新中国成立一百年时，全面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巩固、优越性充分展现。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李盛

二、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提高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

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必须坚持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协调各方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国家治理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

（一）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确保全党遵守党章，恪守党的性质和宗旨，坚持用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凝聚全党、团结人民，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指导工作，夯实党执政的思想基础。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形成长效机制，坚持不懈锤炼党员、干部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持续推进党的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使一切工作顺应时代潮流、符合发展规律、体现人民愿望，确保党始终走在时代前列、得到人民衷心拥护。

牵头区委领导：关威

（二）完善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制度。推动全党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

把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落到实处。健全党中央对重大工作的领导体制，强化党中央决策议事协调机构职能作用，完善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落实机制，严格执行向党中央请示报告制度，确保令行禁止。健全维护党的集中统一的组织制度，形成党的中央组织、地方组织、基层组织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严密体系，实现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陈景江

（三）健全党的全面领导制度。完善党领导人大、政府、政协、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武装力量、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社会组织等制度，健全各级党委（党组）工作制度，确保党在各种组织中发挥领导作用。完善党领导各项事业的具体制度，把党的领导落实到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各方面。完善党和国家机构职能体系，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党和国家所有机构履行职责全过程，推动各方面协调行动、增强合力。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陈景江

（四）健全为人民执政、靠人民执政各项制度。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把尊重民意、汇集民智、凝聚民力、改善民生贯穿党治国理政全面工作之中，巩固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厚植党执政的群众基础，通过完善制度保证人民在国家治理中的主体地位，着力防范脱离群众的危险。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完善党员、干部联系群众制度，创新互联网时代群众工作机制，始终做到为了群众、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引领群众，深入群众、深入基层。健全联系广泛、服务群众的群团工作体系，推动人民团体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孙晓慧

（五）健全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完善发展党内民主和实行正确集中的相关制度，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健全决策机制，加强重大决策的调查研究、科学论证、风险评估，强化决策执行、评估、监督。改进党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增强各级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完善担当作为的激励机制，促进各级领导干部增强学习本领、政治领导本领、改革创新本领、科学发展本领、依法执政本领、群众工作本领、狠抓落实本领、驾驭风险本领，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陈景江

（六）完善全面从严治党制度。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增强忧患意识，不断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坚持依规治党，建立健全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各方面建设的体制机制。坚持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健全党管干部、选贤任能制度。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发展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全面净化党内政治生态。完善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度。坚决同一切影响党的先进性、弱化党的纯洁性的问题作斗争，大力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断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闫伟、关威

三、坚持和完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必须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拓宽民主渠道，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使各方面制度和国家治理更好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确保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

（一）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根本政治制度。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保证各级人大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保证各级国家机关都由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健全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制度。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健全代表联络机制，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健全人大组织制度、选举制度和议事规则，完善论证、评估、评议、听证制度。适当增加基层人大代表数量。加强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建设。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孙晓慧

（二）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党制度建设，健全相互监督特别是中国共产党自觉接受监督、对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实施专项监督等机制，完善民主党派中央直接向中共中央提出建议制度，完善支持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履行职能方法，展现我国新型政党制度优势。发挥人民政协作为政治组织和民主形式的效能，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更好凝聚共识。完善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制度，丰富协商形式，健全协商规则，优化界别设置，健全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互相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的程序机制。

坚持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独特优势，统筹推进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以及社会组织协商，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商民主体系，完善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的落实机制，丰富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的制度化实践。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孙晓慧、贺燕

（三）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坚持大统战工作格局，坚持一致性和多样性统一，完善照顾同盟者利益政策，做好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健全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制度，凝聚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力量，谋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促进党政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

牵头区委领导：贺燕

（四）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坚持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保证民族自治地方依法行使自治权，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坚持不懈开展马克思主义祖国观、民族观、文化观、历史观宣传教育，打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思想基础。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支持和帮助民族地区加快发展，不断提高各族群众生活水平。

牵头区委领导：贺燕

（五）健全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在城乡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广泛实行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拓宽人民群众反映意见和建议的渠道，着力推进基层直接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探索企业职工参与管理的有效方式，保障职工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牵头区委领导：孙晓慧

四、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制体系，提高党依法治国、依法执政能力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内在要求。必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加快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加快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推进法治中国建设。

（一）健全保证宪法全面实施的体制机制。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落实宪法解释程序机制，推进合宪性审查工作，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依法撤销和纠正违宪违法的规范性文件。坚持宪法法律至上，健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保障机制，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一切违反宪法法律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李盛、唐纲

（二）完善立法体制机制。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立改废释并举，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加强重要领域立法，加快我国法域外适用的法律体系建设，以良法保障善治。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孙晓慧

（三）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坚持法治建设为了人民、依靠人民，加强人权法治保障，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承担应尽的义务，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坚持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规范执法自由裁量权，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完善审判制度、检察制度，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完善律师制度，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督，确保司法公正高效权威，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牵头区委领导：唐纲

（四）加强对法律实施的监督。保证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得到依法正确行使，保证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得到切实保障，坚决排除对执法司法活动的干预。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加大对严重违法行为处罚力度，实施惩罚性赔偿制度，严格刑事责任追究。加大全面普法工作力度，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夯实依法治国群众基础。各级党和国家机关以及领导干部要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

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

牵头区委领导：唐纲

五、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体制，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

国家行政管理承担着按照党和国家决策部署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管理社会事务、服务人民群众的重大职责。必须坚持一切行政机关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创新行政方式，提高行政效能，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一）完善国家行政体制。以推进国家机构职能优化协同高效为着力点，优化行政决策、行政执行、行政组织、行政监督体制。健全部门协调配合机制，防止政出多门、政策效应相互抵消。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最大限度减少不必要的行政执法事项。进一步整合行政执法队伍，继续探索实行跨领域跨部门综合执法，推动执法重心下移，提高行政执法能力水平。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健全强有力的行政执行系统，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二）优化政府职责体系。完善政府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等职能，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厘清政府和市场、政府和社会关系。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改善营商环境，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健全以国家发展规划为战略导向，以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为主要手段，就业、产业、投资、消费、区域等政策协同发力的宏观调控制度体系。完善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中长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度。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建设现代中央银行制度，完善基础货币投放机制，健全基准利率和市场化体系。严格市场监管、质量监管、安全监管，加强违法惩戒。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可及性。建立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进行行政管理的制度规则。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加强数据有序共享，依法保护个人信息。

（三）优化政府组织结构。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使政府机构设置更加科学、职能更加优化、权责更加协同。严格机构编制管理，统筹利用行政管理资源，节约行政成本。优化行政区划设置，提高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综合承载和资源优化配置能力，实行扁平化管理，形成高效率组织体系。

（四）健全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体制机制。理顺中央和地方权责关系，加强中央宏观事务管理，维护国家法制统一、政令统一、市场统一。适当加强中央在知识产权保护、养老保险、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事权，减少并规范中央和地方共同事权。赋予地方更多自主权，支持地方创造性开展工作。按照权责一致原则，规范垂直管理体制和地方分级管理体制。优化政府间事权和财权划分，健全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形成稳定的各级政府事权、支出责任和财力相适应的制度。构建从中央到地方权责清晰、运行顺畅、充满活力的工作体系。

牵头区委领导：李盛、关威

六、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基本经济制度，既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又同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是党和人民的伟大创造。必须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

（一）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探索公有制多种实现形式，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有效发挥国有基本投资、运营公司功能作用。健全支持民营经济、外商投资企业发展的法治环境，完善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政策体系，健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制度，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营造各种所有制主体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的市场环境。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牵头区委领导：李盛、孙晓慧

（二）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坚持多劳多得，着重保护劳动所得，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劳动、资本、土地、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健全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强化税收调节，完善直接税制度并逐步提高其比重。完善相关制度和政策，合理调节城乡、区域、不同群体间分配关系。重视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发挥慈善等社会公益事业。鼓励勤劳致富，保护合法收入，增加低收入者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调节过高收入，清理规范隐性收入，取缔非法收入。

牵头区委领导：李盛

（三）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完善公平竞争制度，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改革生产许可制度，健全破产制度。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加强和改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健全以公平为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建立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推进要素市场制度建设，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探索建立集体诉讼制度。加强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建设，健全具有高度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的现代金融体系，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优化经济治理基础数据库。健全推动发展先进制造业、振兴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和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制度政策，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

牵头区委领导：李盛、孙晓慧

（四）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健全国家实验室体系，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加大基础研究投入，健全鼓励支持基础研究、原始创新的体制机制。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

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支持大中小企业和各类主体融通创新，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机制，积极发展新动能，强化标准引领，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完善科技人才发现、培养、激励机制，健全符合科研规律的科技管理体制和政策体系，改进科技评价体系，健全科技伦理治理体制。

牵头区委领导：李盛

（五）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全面开放，推动制造业、服务业、农业扩大开放，保护外资合法权益，促进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拓展对外贸易多元化，稳步推进人民币国际化。健全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健全促进对外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加快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等对外开放高地建设。推动建立国际宏观经济政策协调机制。健全外商投资国家安全审查、反垄断审查、国家技术安全清单监管、不可靠实体清单等制度。完善涉外经贸法律和规则体系。

牵头区委领导：李盛、冯圣良

七、坚持和完善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制度，巩固全体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广泛凝聚人民精神力量，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深厚支撑。必须坚定文化自信，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激发全民族文化创造活力，更好构筑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

（一）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健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工作体系，完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等各层级学习制度，建设和用好网络学习平台。深入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把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全面落实到思想理论建设、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教育教学各方面。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建立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注意区分政治原则问题、思想认识问题、学术观点问题，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观点。

（二）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制度。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完善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法律政策体系，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融入法治建设和社会治理，体现到国民教育、精神文明创建、文化产品创作生产全过程。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完善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齐抓共管机制。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完善诚信建设长效机制，健全覆盖全社会的征信体系，加强失信惩戒。

（三）健全人民文化权益保障制度。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完善文化产品创造生产传播的引导激励机制，推出更多群众喜爱的文化精品。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推动基层文化惠民工程扩大覆盖面、增强实效性，健全

支持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四）完善坚持正确导向的舆论引导工作机制。坚持党管媒体原则，坚持团结稳定鼓励、正面宣传为主，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主流舆论格局，建立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的全媒体传播体系。改进和创新正面宣传，完善舆论监督制度，健全重大舆情和突发事件舆论引导机制。建立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加强和创新互联网内容建设，落实互联网企业信息管理主体责任，全面提高网络治理能力，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

（五）建立健全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文化创作生产体制机制。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完善遵循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发展规律、体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有利于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的文化管理体制和生产经营机制。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完善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的文化经济政策。完善文化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制度，健全引导新型文化业态健康发展机制。完善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加强文艺创作引导，完善倡导讲品位讲格调讲责任、抵制低俗庸俗媚俗的工作机制。

牵头区委领导：王浩

八、坚持和完善统筹城乡的民生保障制度，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是我们党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必须健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等方面国家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注重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公益事业，满足人民多层次多样化需求，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一）健全有利于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的促进机制。坚持就业是民生之本，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创造更多就业岗位。健全公共就业服务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建立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机制，对就业困难人员实行托底帮扶。坚决防止和纠正就业歧视，营造公平就业制度环境。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促进广大劳动者实现体面劳动、全面发展。

（二）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聚焦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健全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和普及高中阶段教育保障机制，完善职业技术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统筹协调发展机制。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合作办学。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发挥网络教育和人工智能优势，创新教育和学习方式，加快发展面向每个人、适合每个人、更加开放灵活的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

（三）完善覆盖全面的社会保障体系。坚持应保尽保原则，健全统筹城乡、可持续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稳步提高保障水平。加快建立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加快落实社保转移接续、异地就医结算制度，规范社保基金管理，发展商业保险。统筹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

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坚持和完善促进男女平等、妇女全面发展的制度机制。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健全残疾人帮扶制度。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

（四）强化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的制度保障。坚持关注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完善国民健康政策，让广大人民群众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健康服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健全基本医疗卫生制度，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保障水平。加快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改革。坚持以基层为重点、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中西医并重。加强公共卫生防疫和重大传染病防控，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优化生育政策，提高人口质量。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聚焦增强人民体质，健全促进全民健身制度性举措。

牵头区委领导：李盛

九、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保持社会稳定、维护国家安全

社会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方面。必须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共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

（一）完善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有效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完善信访制度，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努力将矛盾化解在基层。

牵头区委领导：唐纲

（二）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提高社会治安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水平，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工作机制，提高预测预警预防各类风险能力，增强社会治安防控整体性、协同性、精准性。

牵头区委领导：唐纲

（三）健全公共安全体制机制。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机制，优化国家应急管理能力体系建设，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加强和改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制度，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牵头区委领导：李盛、冯圣良

（四）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完善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制度化渠道。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健全社区管理和服务机制，推行网格化管理和服务，发挥群团组织、社会组织作用，发挥行业协会商会自律功能，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把更多资源下沉到基层，更好提供精准化、精细化服务。注重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加强边疆治理，推进兴边富民。

牵头区委领导：孙晓慧、唐纲

（五）完善国家安全体系。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安全、政治安全、国家利益至上的有机统一。以人民安全为宗旨，以政治安全为根本，以经济安全为基础，以军事、科技、文化、社会安全为保障，健全国家安全体系，增强国家安全能力。完善集中统一、高效权威的国家安全领导体制，健全国家安全法律制度体系。加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建立健全国家安全风险研判、防控协同、防范化解机制。提高防范抵御国家安全风险能力，高度警惕、坚决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

牵头区委领导：唐纲

十、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必须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建设美丽中国。

（一）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坚守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健全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生态环境保护体系。加快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统筹协调管控制度，统筹划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空间管控边界以及各类海域保护线，完善主体功能区制度。完善绿色生产和消费的法律制度和政策导向，发展绿色金融，推进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更加自觉地推动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完善污染防治区域联动机制和陆海统筹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加强农业农村环境污染防治。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法律体系和执法司法制度。

牵头区委领导：李盛、冯圣良

（二）全面建立资源高效利用制度。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法治化、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健全自然资源产权制度，落实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实行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健全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政策体系。普遍实行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制度。推进能源革命，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健全海洋资源开发保护制度。加快建立自然资源统一调查、评价、监测制度，健全自然资源监管体制。

牵头区委领导：李盛、冯圣良

（三）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统筹山水林田湖水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加强森林、草原、河流、湖泊、湿地、海洋等自然生态保护。加强对重要生态系统的保护和永续利用，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健全国家公园保护制度。加强长江、黄河等大江大河生态保护和系统治理。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加快水土流失和荒漠化、石漠化综合治理，保护生物多样性，筑牢生态安全屏障。除国家重大项目外，全面禁止围填海。

牵头区委领导：李盛、冯圣良

（四）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建立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制度，强化环境保护、自然资源管控、节能减排等约束性指标管理，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和政府监管责任。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健全生态环境监测和评价制度，完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制度，落实生态补偿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

度，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李盛、冯圣良

十一、坚持和完善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制度，确保人民军队忠实履行新时代使命任务

人民军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强柱石，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是人民军队的建军之本、强军之魂。必须牢固确立习近平强军思想在国防和军队建设中的指导地位，巩固和拓展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成果，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军事政策制度体系，全面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确保实现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把人民军队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永葆人民军队的性质、宗旨、本色。

（一）坚持人民军队最高领导权和指挥权属于党中央。中央军委实行主席负责制是坚持党对人民军队绝对领导的根本实现形式。坚持全国武装力量由军委主席统一领导和指挥，完善贯彻军委主席负责制的体制机制，严格落实军委主席负责制各项制度规定。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维护党中央、中央军委权威，确保政令军令畅通。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王奇

（二）健全人民军队党的建设制度体系。全面贯彻政治建军各项要求，突出抓好军魂培育，发扬优良传统，传承红色基因，坚决抵制“军队非党化、非政治化”和“军队国家化”等错误政治观点。坚持党委制、政治委员制、政治机关制，坚持党委统一的集体领导下的首长分工负责制，坚持支部建在连上，完善党领导军队的组织体系。建设坚强有力的党组织和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确保枪杆子永远掌握在忠于党的可靠的人手中。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王奇

（三）把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贯彻到军队建设各领域全过程。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坚持战斗力根本标准，建立健全基于联合、平战一体的军事力量运用政策制度体系，构建新时代军事战略体系，加强联合作战指挥体系和能力建设，调整完善战备制度，健全实战化军事训练制度，有效塑造态势、管控危机、遏制战争、打赢战争。坚持以战领建、抓建为战，建立健全聚焦打仗、激励创新、军民融合的军事力量建设政策制度体系，统筹解放军现役部队和预备役部队、武装警察部队、民兵建设，统筹军队各类人员制度安排，深化军官职业化制度、文职人员制度、兵役制度等改革，推动形成现代化战斗力生成模式，构建现代军事力量体系。建立健全标准高效、全面规范、刚性约束的军事管理政策制度体系，强化军委战略管理功能，加强中国特色军事法治建设，提高军队系统运行效能。加快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步伐，构建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完善国防科技创新和武器装备建设制度。深化国防动员体制改革。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健全党政军警民合力强边固防工作机制。完善双拥工作和军民共建机制，加强军政军民团结。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李盛、冯圣良、王奇

十二、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推进祖国和平统一

“一国两制”是党领导人民实现祖国和平统一的一项重要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个伟大创举。必须坚持“一国”是实行“两制”的前提和基础，“两制”从属和派生于“一国”并统一于“一国”之内。严格依照宪法和基本法对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实行管治，坚定维护国家主

权、安全、发展利益，维护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绝不容忍任何挑战“一国两制”底线的行为，绝不容忍任何分裂国家的行为。

（一）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坚持依法治港治澳，维护宪法和基本法确定的宪制秩序，把坚持“一国”原则和尊重“两制”差异、维护中央对特别行政区全面管治权和保障特别行政区高度自治权、发挥祖国内地坚强后盾作用和提高特别行政区自身竞争力结合起来。完善特别行政区同宪法和基本法实施相关的制度和机制，坚持以爱国者为主体的“港人治港”“澳人治澳”，提高特别行政区依法治理能力和水平。

（二）健全中央依照宪法和基本法对特别行政区行使全面管治权的制度。完善中央对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和主要官员的任免制度和机制、全国人大常委会对基本法的解释制度，依法行使宪法和基本法赋予中央的各项权力。建立健全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支持特别行政区强化执法力量。健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对中央政府负责的制度，支持行政长官和特别行政区政府依法施政。完善香港、澳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同内地优势互补、协同发展机制，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支持香港、澳门发展经济、改善民生，着力解决影响社会稳定和长远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加强对香港、澳门社会特别是公职人员和青少年的宪法和基本法教育、国情教育、中国历史和中华文化教育，增强香港、澳门同胞国家意识和爱国精神。坚决防范和遏制外部势力干预港澳事务和进行分裂、颠覆、渗透、破坏活动，确保香港、澳门长治久安。

（三）坚定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全体中华儿女共同愿望，是中华民族根本利益所在。推动两岸就和平发展达成制度性安排。完善促进两岸交流合作、深化两岸融合发展、保障台湾同胞福祉的制度安排和政策措施，团结广大台湾同胞共同反对“台独”、促进统一。在确保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前提下，和平统一后，台湾同胞的社会制度和生活方式将得到充分尊重，台湾同胞的私人财产、宗教信仰、合法权益将得到充分保障。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孙晓慧、贺燕

十三、坚持和完善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需要和平国际环境和良好外部条件。必须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高举和平、发展、合作、共赢旗帜，坚定不移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坚定不移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

（一）健全党对外事工作领导体制机制。坚持外交大权在党中央，加强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理论建设，全面贯彻党中央外交大政方针和战略部署。深入推进涉外体制机制建设，统筹协调党、人大、政府、政协、军队、地方、人民团体等的对外交往，加强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对外工作大协同格局。加强涉外法治工作，建立涉外工作法务制度，加强国际法研究和运用，提高涉外工作法治化水平。

（二）完善全方位外交布局。坚定不移走和平发展道路，坚持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全面发展同各国的友好合作，坚持国家不分大小、强弱、贫富一律平等，推动建设相互尊重、公平正义、合作共赢的新型国际关系，积极发展全球伙伴关系，维护全球战略稳定，反对一切形式的霸权主义和强权

政治。坚持通过对话协商、以和平手段解决国际争端和热点难点问题，反对动辄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坚持奉行防御性的国防政策，永远不称霸，永远不搞扩张，永远做维护世界和平的坚定力量。

（三）推进合作共赢的开放体系建设。坚持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维护完善多边贸易体制，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推动构建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支持广大发展中国家提高自主发展能力，推动解决全球发展失衡、数字鸿沟等问题，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健全对外开放安全保障体系。构建海外利益保护和风险预警防范体系，完善领事保护工作机制，维护海外同胞安全和正当权益，保障重大项目和人员机构安全。

（四）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高举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旗帜，秉持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观，倡导多边主义和国际关系民主化，推动全球经济治理机制变革。推动在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公平、各自能力等原则基础上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维护联合国在全球治理中的核心地位，支持上海合作组织、金砖国家、二十国集团等平台机制化建设，推动构建更加公平合理的国际治理体系。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李盛、孙晓慧

十四、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党和国家监督体系是党在长期执政条件下实现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重要制度保障。必须健全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增强监督严肃性、协同性、有效性，形成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机制，确保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始终用来为人民谋幸福。

（一）健全党和国家监督制度。完善党内监督体系，落实各级党组织监督责任，保障党员监督权利。重点加强对高级干部、各级主要领导干部的监督，完善领导班子内部监督制度，破解对“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难题。强化政治监督，加强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完善巡视巡察整改、督察落实情况报告制度。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加强上级纪委监委对下级纪委监委的领导，推进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完善派驻监督体制机制。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统筹衔接，健全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制度，发挥审计监督、统计监督职能作用。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推动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闫伟

（二）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坚持权责法定，健全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制度，明晰权力边界，规范工作流程，强化权力制约。坚持权责透明，推动用权公开，完善党务、政务、司法和各领域办事公开制度，建立权力运行可查询、可追溯的反馈机制。坚持权责统一，盯紧权力运行各个环节，完善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精准问责有效机制，压减权力设租寻租空间。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李盛、闫伟

（三）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坚定不移推进反腐败斗争，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坚决斩断“围猎”和甘于被“围猎”的利益链，坚决破除权钱交易的关系

网。深化标本兼治，推动审批监管、执法司法、工程建设、资源开发、金融信贷、公共资源交易、公共财政支出等重点领域监督机制改革和制度建设，推进反腐败国家立法，促进反腐败国际合作，加强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教育，巩固和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闫伟

十五、加强党对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领导

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是全党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必须在党中央统一领导下进行，科学谋划、精心组织，远近结合、整体推进，确保本次全会所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全面落实到位。

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各级党委和政府以及各级领导干部要切实强化制度意识，带头维护制度权威，做制度执行的表率，带动全党全社会自觉尊崇制度、严格执行制度、坚决维护制度。健全权威高效的制度执行机制，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坚决杜绝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的现象。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李盛

加强制度理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引导全党全社会充分认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特征和优越性，坚定制度自信。教育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认识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经过长期实践检验，来之不易，必须倍加珍惜；完善和发展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必须坚持从国情出发、从实际出发，既把握长期形成的历史传承，又把握党和人民在我国国家制度建设和国家治理方面走过的道路、积累的经验、形成的原则，不能照抄照搬他国制度模式，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牵头区委领导：王浩

把提高治理能力作为新时代干部队伍建设的重大任务。通过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推动广大干部严格按照制度履行职责、行使权力、开展工作，提高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等各项工作能力和水平。坚持党管干部原则，落实好干部标准，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把制度执行力和治理能力作为干部选拔任用、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加快人才制度和政策创新，支持各类人才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贡献智慧和力量。

牵头区委领导：关威

推进全面深化改革既要保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的稳定性和延续性，又要抓紧制定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急需的制度、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新期待必备的制度，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自我完善和发展、永葆生机活力。

牵头区委领导：李军、李盛、孙晓慧

各位区委常委要结合皇姑区实际，按照责任分工，切实负起责任，认真对照责任分工方案要求部署，带领相关部门和单位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办法，明确任务分工，细化工作举措，制定具体落实方案，加强定期调度，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全力抓好各项任务落实，推动相关工作有序展开、取得实效。

索 引

说 明

1.本类目采用主题分析索引方法，中文标目按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同音字按笔画数从少到多排列。

2.分目标题采用原称。条目索引一般采用中心词简称。

3.标目后的阿拉伯数字表示内容所在页码。数字后的a、b分别表示版面的左、右栏。标目后有多个页码的，则表示相关信息在这些页码中均出现。

4.本卷的特载、大事记、新闻摘编、附录未作索引。

0—9

15分钟商圈　231a
2018年度法院庭审直播评选活动　121a
2019年重点项目　212b
2019中国创新创业大赛选拔赛　187a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活动　205b
3D打印课程　182b
6S管理模式　176a

A

爱国卫生　200a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098b
安监　140a
安全资金　141b

B

“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提升行动　131b
百鸟银杏文化市集　192b
“百万家长进校园全面开放办学”活动　180b
“保健”市场乱象百日整治行动　146b
“保平安　迎大庆”专项整治行动　219a
保险公司选介　161b
保险业　161b

北塔街道　223b
北塔街道晨报社区　232b
北塔小学　180b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感恩英雄”主题教育活动　049a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127b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读书班　049a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培训　097a
“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　102b

C

财政　133b
残疾人书法培训　111b
查处典型案件　093a
产业园　149b
诚信创建活动　138b
城区规划　163b
城乡低保资金　202a
崇山文旅　192b
出租车市场　145a
创业担保贷款　204b

D

打造学雷锋高地推进活动　113b
大棚房整治攻坚战　222a
大数据监督平台　94b
大学生公共租赁住房补贴　154b
“大学习、大检查、大规范、大提升”活动　054a
代表工作　070b
代表建议　071b
档案　192b
档案集中管理　053b
党务服务　050a
党校教育　064b
党员奉献日税收宣传活动　135b
党政机构和公益性事业单位“三定”方案　061b
地名标志　209a
地名管理　209a
地域　034a
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　158a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　132b
第三方考核社区工作　207a
第十八届中国国际装备制造业博览会　148b
第十三届“5·15政务公开日”政策宣传活动　078a
第五届清华校友三创大赛
第一届辽宁省跨境电商B2C亚马逊生态峰会　157b
电信　172a
电子商务　157a
调查研究　086a
定岗定责定流程　061b
端午节民俗宣讲活动　229b

E

儿童滑轨悬吊康复单元培训　182a
二级甲等中医医院　199b

F

发展规划　128a
法治政府建设　115a
防空警报器　126a
防汛安全检查　144a

防震减灾 144a
房地产管理 152b
房地产市场 151b
房屋征收管理 153a
非公党建 054a
“非物质文化遗产之夜”活动 191b
“非遗传承人看沈阳”活动 191b
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 152a
抚顺银行沈阳分行 160b
府学合作关系 207a
富邦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沈阳中心支公司 161b

G

干事创业精气神 049b
高中教育 181a
工商行政管理 128b
公安 116b
公共服务 081a
公共机构节能 082a
公共文化 190a
公共资源交易 082b
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 053a
公益性事业单位改革 081a
公益性事业单位人事干部业务培训 080b
供电 173a
供气 175b
供热 176a
供水 175a
谷崴 093a
关爱自闭症儿童公益活动 057b
《关于进一步明确部门权责边界以民生视角解决民生问题的工作意见》 043a
《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城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构建皇姑现代产业体系的指导意见》 043a
《关于深入开展“红色家园”工程提升党建引领社会治理能力的实施意见》 042b
光彩事业“两进”活动 057a
“光彩童心汇聚·情暖困境儿童”暖冬行动 057a
“光明行”爱心佳眼健康活动 104a
“国际档案日”宣传活动 193a
“国家宪法日”主题活动 122b
国土资源管理 132b
国资监管 131b

H

航空工业气动研究院“超算中心”项目 149a
黑社会性质组织系列案件 117b
“红色管家团”自治家园项目启动仪式 233a
红色家园 53b，153a，216a，217a，221a，228b，232a
红色旅游 216a
“红色宣讲”活动 066a
红色驿站 222a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2b
华山街道 218b
华山街道永泰社区 230a
华泰地区 220a
环境保护 070b，168a
环境卫生 166a
环评审批服务 169b
《皇姑年鉴》2018卷 193a
皇姑区2019年武装工作会议 125a
皇姑区2019年征收攻坚誓师大会 044a
皇姑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 044b
皇姑区残疾人联合会 111a
皇姑区春季游 194a
皇姑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第三届会员大会

058a
皇姑区第四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　058b
皇姑区非公党建促进会妇委会　110a
皇姑区非遗传习基地　192b
皇姑区妇女联合会　109a
皇姑区高新技术企业人才招聘专场　186a
皇姑区工商业联合会　103a
皇姑区关工委　114a
皇姑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113a
《皇姑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实施方案》　043b
皇姑区红十字会　112b
《皇姑区“皇钻十六条”产业创新发展政策（修订版）》　075b
皇姑区机构改革动员大会　043b
皇姑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　063a
皇姑区科学技术协会　110b
皇姑区两宗土地　154a
《皇姑区强化安全生产网格化建设实施方案》　074b
皇姑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　183b
《皇姑区商务楼宇发展实施方案》　074a
皇姑区社区党校　064b
皇姑区社区居民系列大赛　183b
《皇姑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2019—2020年）》　075a
《皇姑区推进城市安全发展工作的实施方案》　043a
皇姑区新联会第二届第四次会员大会
《皇姑区学前教育奖补实施细则》　074b
皇姑区总工会　105a
皇姑五一劳动奖章　234b
皇姑五一劳动奖状　237a
黄河街道　216b
黄河街道北行社区　228a
黄河街道庐山社区　227b
“惠民生　促振兴　公共法律服务沈阳行——皇姑站”活动　122b
“惠民艺术进社区”活动　231b
婚姻登记管理　205b
婚姻登记新系统　205b

J

机构编制　060a
机构改革　053b
机关事务管理　083a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　080b
基层卫生　198a
基层组织建设年和主题教育年活动　099b
疾病控制　198b
计划生育　200b
纪念建党98周年活动　226a
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青年社员文艺汇演　102b
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系列活动　108a
绩效考核　062a，063a
价格监督　132b
价格专项检查　133a
检察　118a，119b
建置沿革　034a
建筑业　152a
交通安全管理　144b
教育管理　183b
街办幼儿园　137a
节能减排　147a
节能宣传周活动　147b
节庆文化活动　190b
“巾帼心向党·礼赞新中国”快闪活动　109b
进出口　157b
“进社区访居民”大座谈　206b
经济社会发展　037a

精神文明建设 039a
九大科创平台 188a
九三学社沈阳市皇姑基层委员会 101b
就业创业 204a
就业再就业政策 227b
居民自治 228a
军民融合 148a
军民融合重点企业选介 149b

K

科技创新 186a
科技服务 186b
科技交流 187a
科技园区 187b

L

垃圾分类 218a
劳动经济管理 137b
“劳模工匠进校园”活动 107a
老干部工作 064a
老旧小区改造 227a
李军 223b
理论学习 049b
利星行广场项目 158b
辽宁电视台春节晚会 181b
辽宁工人先锋号 237a
辽宁省轻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a
辽宁省实验分校国际文化交流活动 183a
辽宁省首届高新技术成果展 149a
辽宁省五一劳动奖章 234a
辽宁省新材料协同创新中心 149a
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 202b
陵东街道 221b
陵东街道富丽阳光社区 231b
楼宇经济 156b
陆军预备役 126b
旅游 193b
绿化景观 167a

M

灭火抢捡救援 143b
民办教育 182b
民革沈阳市委 096b
民生实事 070a
民生诉求 081b
民主监督 087a
民族事务 207b
民族政策法规宣传活动 208a
明廉街道 219a
明廉街道中海西社区 230b
牡丹社区 214a

N

“你参与创城、我送你健身”活动 195b
农村工作 167b
农村人居环境 167b

Q

企业服务 138b
企业设立登记 129b
气候 036b
千盛北地块 217a
亲民便民服务活动 176b
亲子研学活动 182a
“青春‘雷锋’行 志愿暖人心”志愿服务活动 106b
青年企业家 079b

“庆七一·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活动　057b
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党性教育送展宣传活动　052b
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　057b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历史图片文献展　053a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　057b
区法院、检察院系统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　062a
区工商联十二届三次执委会　103b
区级先进集体　237a
区级先进人物　234b
区纪委十三届四次全会　092b
“区局街”贯通机制　053b
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会议　068b
区十八届人大第三次会议　068b
区统战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　102b
区域管辖范围行政区划　209a
区政协乒乓球友谊赛　088a
区政协十五届三次全体会议　085b
区直机关党建　065a
全国儿童分级阅读教育联盟东北地区教育研究中心　180a
“全国科普活动月”活动　110b
全区应急管理指挥体系　142b
全省首例运用时间戳取证维护肖像权案件　121b
全市首家物业纠纷调解中心　059b
全市政法系统重点工作现场观摩拉练活动　060a
全体委员会议及常务委员会会议　085b
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050a

R

人口与民族　037a
人力资源管理　080a
人民防空　125b
人民武装　124a
人事任免　070b

S

三供一业　175b
三级培训联动机制　206b
“三乱”整治专项行动　116b
三台子街道　212b
三台子街道柳江社区　225b
三台子街道梅江西社区　225a
“三制”执法　200a
“扫黑除恶”专题法治进校园活动　119b
上级交办信访积案　063b
舍利塔街道　217b
舍利塔街道警院社区　229a
舍利塔街道太平社区　228b
社工之家　206b
社会保险　201a
社会福利　203a
社会救助　201b
社会信用体系　138a
社会优抚　202a
社会组织管理　209b
社情民意　087b
社区办公环境秩序大提升行动　207a
社区建设　206a
社区治理示范社区　207a
沈阳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会　191b
沈阳工人先锋号　237a

“沈阳己亥端午文化雅集”活动 056a
沈阳沈飞民品工业有限公司 149b
沈阳师范大学附属学校 183a
沈阳市2019年秋季开学专项督导 184a
沈阳市第二届剪纸节 191a
沈阳市第三十四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110b
沈阳市第四十三中学教育教学研讨会 180b
沈阳市皇姑区融合创新中心 148a
沈阳市首家“文化夜市” 190b
沈阳市首期县区专场银企对接会 160b
沈阳市特奥足球比赛 182a
沈阳市五一劳动奖章 234a
沈阳市五一劳动奖状 237a
沈阳市优秀学生社团 181a
沈阳市优质特色化普通高中 181a
沈阳首府经济开发区 211a
沈阳旋飞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150b
沈阳旋飞航空重点项目旋翼无人机 148b
审计 136a
审判 120a
“生活垃圾分类进家庭”宣讲活动 110a
生态建设 038b
省瞪羚企业 186b
省级先进集体 237a
省级先进人物 234a
省民政厅 203b
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巡视情况会议 044a
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皇姑区工作动员会议 044a
省委统战部 057a
“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报告 128b
食药监督 145a
市场管理 139b
市级先进集体 237a
市级先进人物 234a
市容管理 165a
市政设施管理 164b
市政设施建设 164a
视察协商 086b
视频微党课栏目 053b
事业单位“生育保险参保职工领取生育津贴期间未停发工资”专项问题 081a
事业人员“档案清零”及“回头看” 080b
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 202b
水旱灾害防治 143b
税务 134b
司法行政 121b
思想政治 049b
四台子街道 220b
四台子街道中航社区 231a
四台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98b
“送法进民企”法制宣传活动 119b

T

塔湾兴顺夜市 192b
特色商业街区 156a
特殊教育 181b
提案办理 087b
体育 194b
“同心公益·关爱贫困儿童”活动 100b
佟以平 093b
统计 129b
统计法治宣传活动 130a
统战 056a
统战团体 058a
突出问题 095a
突发事件 229b
退休干部信息 064a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服务站 202b
退役军人事务部 202b

W

网球场地　181b
危房排险　214a
卫生监督　199b
未成年人检察开放日活动　120a
文博事业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191a
文化产业　192a
文明城创建活动　226a
文艺汇演志愿活动　229a
五责协同　094a
物业管理议事协商机制　153a

X

系列贩卖毒品案　118a
消防管理　142b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5a
销售假冒时尚品牌商品案件　118a
小学教学巡展活动　179b
“小专项”建设　096b
小作坊许可告知承诺制度　129b
“效能提升之逻辑思维导图训练”专题培训　109b
校外培训机构　184b
协商民主建设　087a
“心阅读·强素质·好家风”全民读书节活动　055b
新办企业高速ETC服务　079b
新乐66KV变电所规划　164a
新乐街道　214b
新乐街道北陵社区　226a
新乐街道泰南社区　227a
信访　063b
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　083b
行政执法监督制约机制　116a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116a
行知读书班　180a
宣传　054b
学前教育　179a
学前教育共同体建设启动仪式　179b
学前教育系统教师节表奖大会　179a
巡察工作　093b
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　092b
巡察前置整改　094a

Y

鸭绿江街道　222b
鸭绿江街道万山社区　232a
养老保险补缴服务　201a
“一窗制”审批改革　079b
“一金三制”专项联合执法检查　138a
依法监督　070a
依法行政与公正司法　070b
医疗　197a
医政管理　197b
义务教育　179b
银行选介　160b
银行业　160a
营利性民办职业培训机构　204b
营商环境　078b
“影响高质量发展问题”专项整治　166a
应急管理　141b
永泰小区　230a
优化营商环境专题协商会　088a
优质服务基层行　198b
友好基层组织　096b
预算决算审查监督　070a
袁恒双　093a

Z

战略合作协议 096b
张雷 214a
招标采购项目一站式服务平台 083a
招商引资 158a
正风肃纪监督 094b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试点 209b
证券公司选介 162b
证券业 162a
政法 058b
政务服务 077a
政务公开 077b
政协工作推进协商会 088b
政协委员考察 203b
政协委员专题学习和培训会
政治协商 086a
执纪审查 092b
职业教育 181a
质监 131a
“智慧养老服务”腕宝发放启动仪式
《中共皇姑区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责任分工方案》 043b
中共皇姑区委十三届十二次全体会议 044b
中共皇姑区委十三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044b
中共满洲省委旧址 097b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皇姑区委员会 107a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 096a
中国民主促进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 098b
中国民主党派历史陈列馆宣传推介展 096a
中国民主建国会沈阳市皇姑区委员会 098a
中国民主同盟沈阳市皇姑区委员会 097a
中国农工民主党沈阳市皇姑区基层委员会 100a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皇姑支公司 162a
中国少年先锋队皇姑区第二次代表大会 108b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皇姑支行 161a
中国致公党沈阳市皇姑区工作委员会 101a
中央环保督察和“回头看”整改 169b
中医 199a
终身教育 183a
重点楼宇 157a
重点项目风险评估 064a
《“重实干、强执行、抓落实”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074a
重要会议 043b，075b，092b
重要活动 088a
重要决策 042b
重要政令 074a
主题教育 048a
主题教育活动 125b
主题教育征求意见建议座谈会 058a
住房保障 154a
住户调查 130b
专项监督行动 200a
资金审批流程 134b
宗教领域“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皇姑行”活动 208b
宗教事务 208a
宗族黑恶势力犯罪案件 121b
组织 051b
最美公厕 166b
最美社区人 207a
作坐产业园 088b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皇姑年鉴 . 2020 / 沈阳市皇姑区档案馆，沈阳市皇姑区地方志办公室编 . -- 沈阳 : 沈阳出版社 , 2020.10

ISBN 978-7-5716-1417-1

Ⅰ . ①皇… Ⅱ . ①沈… ②沈… Ⅲ . ①区（城市）—沈阳—2020 —年鉴 Ⅳ . ① Z523.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20）第 184129 号

出版发行：沈阳出版发行集团 | 沈阳出版社
（地址：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10号 邮编：110011）
网　　址：http://www.sycbs.com
印　　刷：沈阳海世达印务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210mm × 285mm
印　　张：21
字　　数：450千字
插　　页：16
出版时间：2020年11月第1版
印刷时间：2020年11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姚德军
封面设计：冰宇设计
版式设计：方舟文化
责任校对：周　阳
责任监印：杨　旭

书　　号：ISBN 978-7-5716-1417-1
审 图 号：辽 AS（2020）28 号
定　　价：200.00元

联系电话：024—24112447　024—62564978
E - mail：sy24112447@163.com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